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0 卷第 77 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出版

目　次

委員會紀錄

頁　次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110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一）

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謝曉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二、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預算（公務預算）解凍案 6 案 1、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一)第 2 目第 1 節「原子能科學發展」凍結 4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2、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凍結 1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3、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4、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決議(一)第 2 目「放射性物料管理」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5、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一)第 3 目「核能科技研發計畫」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6、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二)第 4 目「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110 年 9 月 27 日、110 年 9 月 30 日為一次會）……（ 1 ～ 72 ）

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四）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吳密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110 年 9 月 27 日、110 年 9 月 30 日為一次會）……（ 73 ～134 ）

財政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110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三）

一、邀請財政部蘇部長建榮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3 案(一)行政院函請審議、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等 2 案；(二)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9 人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案；三、審查「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3 案(一)行政院函請審議「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三)本院委員沈發惠等 21 人擬具「關稅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八十六條之一及第九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四、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

草案」（110 年 9 月 29 日、110 年 9 月 30 日為一次會）……（ 135 ～302 ）

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四）

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
業務報告，並備質詢（110 年 9 月 29 日、110 年 9 月 30 日為一次會）……（ 303 ～390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391 ～394 ）

委 員 會 紀 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一）9 時至 12 時 37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宜瑾

主席：出席委員 14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今日議程所列報告事項。

（9 時 27 日）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12 分至 9 時 15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周春米　鄭正鈐　李德維　萬美玲　黃國書　林奕華　林宜瑾　高虹安
王婉諭　賴品妤　陳秀寶　高金素梅　范雲　吳思瑤　張廖萬堅
委員出席 15 人

主　　席：高金委員素梅

專門委員：朱蔚菁

主任秘書：陳錫欽

紀　　錄：簡任秘書　林素惠　簡任編審　蔡月秋　科長　蔡國治
薦任科員　李宗一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業經提報本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第 1 次會議報告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第 10 屆第 4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第 10 屆第 4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依本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 3 條之 4 規定，本會置召集委員 2 人，由本會委員於每會期互選產生。另按本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第 5 條規定，召集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之。但經各該委員會全體委員，或經各黨團及未參加黨團之該委員會委員之書面同意，亦得以推選方式行之。）

主席宣告：推選林委員宜瑾及李委員德維為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召集委員。

散會

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謝曉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預算（公務預算）解凍案 6 案。

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一)第 2 目第 1 節「原子能科學發展」凍結 4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凍結 1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凍結，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四、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決議(一)第 2 目「放射性物料管理」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一)第 3 目「核能科技研發計畫」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六、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二)第 4 目「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報告。

謝主任委員曉星：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家好。今天很榮幸代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以下簡稱原能會）並偕同各單位主管向大院進行業務報告；首先，對於大院委員對原能會各項工作的支持及指教，致上敬意及謝忱。

原能會做為國內獨立核安管制機關，以守護安全為最高守則，配合政府以 2025 非核家園目標，「核安守護」及「核廢處理」，做為原能會重要的工作主軸。原能會本於職責，以輻射安全

、核能安全及放射性廢棄物的管制以及推動科技研發與創新，為主要推動的工作，包括以下四個面向：「嚴密輻安與核安管制」、「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推動科技研發與創新發展」及「強化民眾參與與社會溝通機制」。以下擇要報告並提出未來工作方向，敬請　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壹、嚴密輻安與核安管制

一、國內核電廠除役工作

原能會已於 108 年 7 月核發核一廠除役許可，持續依權責執行除役作業安全管制。在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移出反應爐及用過燃料池前，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比照運轉中電廠標準，針對與用過燃料貯存安全相關之系統設備，辦理維護與測試作業，以確保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安全。

原能會也持續派員執行駐廠視察、不預警視察、專案視察及辦理除役管制會議，確認核一廠依核定之除役計畫妥善推動廠房設備拆除、放射性廢棄物管理、環境輻射監測及工程安全管理等作業。

現階段核一廠持續依除役計畫執行與爐心燃料貯存安全無關之設備或廠房之拆除作業，目前正進行室內乾貯設施預定地之氣渦輪機設備及其廠房拆除作業，此外，核一廠已提出汽機廠房主汽輪發電機及相關設備拆除作業方案，目前原能會正進行審查中。

核二廠除役管制部分，原能會已完成該廠除役計畫審查作業，並依資訊公開之原則，將相關審查資料上網公布。後續待台電公司提出環保署認可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資料，即可辦理核發除役許可。

核三廠除役部分，原能會為瞭解並掌握台電公司核三廠除役計畫準備作業執行狀況，適時提出精進建議，迄 110 年 6 月，共辦理 5 次核三廠除役計畫先期整備作業專案查訪，以提昇核三廠除役計畫品質與完備性。台電公司依法於 110 年 7 月 26 日向原能會提送核三廠除役計畫，目前已完成程序審查，並進入實質審查程序。原能會並參照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審查經驗回饋，已成立「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專案小組」，嚴格執行審查作業，相關審查作業資訊亦會依進程適時上網公布。

為強化公眾參與及社會溝通，原能會於 110 年 5 月至新北市金山區舉辦「核一、二廠除役管制地方說明會」，聽取地方意見，並適時納入除役安全管制。本次說明會之相關資料亦公布於原能會官網，供民眾參閱。

另配合國內核電廠除役計畫之推展，台電公司已依原能會審核完成之「核一廠貯存壕溝清除作業計畫」執行相關清除作業，並提報「核一廠廢棄物壕溝除役完成報告」送原能會審查，該場地後續將作為核一廠室內乾式貯存設施的預定用地。原能會於 110 年 1 月核發核一廠核子燃料貯存設施除役許可，該設施已於 110 年 3 月除役完成，其除役完成報告正由原能會審查中，俟檢查核准並解除除役管制後，可供做為一般倉庫使用，有效活化電廠空間利用，提升除役作業效能。

二、運轉中核電廠安全管制

在我國運轉中核電廠運轉執照屆期前，原能會持續嚴格監督核電廠機組大修及運轉安全，確保核電廠作業符合規定。

核二廠部分，該廠 1 號機因受限於用過燃料池貯存容量不足，109 年 2 月大修填換新燃料，僅能維持約 1 年滿載運轉能力，無法滿載運轉至執照屆期日。台電公司在符合法規要求下，於 110 年 2 月下旬進行功率遞減運轉，緩慢降至 80%額定功率為止，該機組已於 7 月 2 日停機後進行大修作業。功率遞減運轉期間，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加強監測機組運轉重要參數，並持續監控電廠運轉安全。該機組停機後，由於反應爐內用過核燃料仍會暫時置放於爐心，台電公司遂針對安全重要相關設備安排進行必要之大修維護、測試、保養作業，以維持其可用性。原能會亦持續執行相關視察，以確認核二廠確實執行大修維護作業。

針對核二廠 2 號機於 7 月 27 日發生之急停事件，原能會除派員至現場就系統運作情形、事件處理過程及肇因調查等進行現場查證，並就台電公司所提之綜合檢討報告等相關文件詳加審查，確認台電公司確實釐清肇因，並提出檢討與採取防範再發生改善措施，以及該機組現場狀態可符合起動要求後，才同意再起動申請。本次事件之肇因經原能會現場查證可能造成急停信號之相關數據紀錄、設備狀況和電廠對於人為疏失導致座椅碰觸，造成主蒸汽隔離閥控制開關誤關之模擬驗證結果，以及當值人員亦承認確有前述之疏失行為等資訊，確認台電公司已釐清肇因。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必須記取教訓，確實檢討改善，包括平行展開至其他核電廠，並將持續追蹤管制電廠在控制室管理、人員訓練、影像紀錄作法檢討、實體防護措施等強化改善措施之落實執行情形，以杜絕此類事件再發生。

核三廠部分，原能會已完成核三廠 1 號機第 26 次大修（110 年 4 月 7 日~110 年 5 月 20 日）之管制作業。原能會於機組大修前要求台電公司提報大修計畫、稽查計畫並進行審查，確認台電公司已妥善規劃大修作業。大修期間，原能會除增派駐廠視察員，並組成視察團隊依視察計畫執行各項現場維護測試作業與品質文件查證，確認現場作業符合安全與品質要求。

台電公司提出核三廠 1 號機再起動臨界申請時，原能會也派員執行加強查證，再次確認機組狀況符合起動臨界之要求才同意申請，後續機組併聯後升載階段，原能會亦持續監督電廠，確認電廠依程序執行。該機組已於 5 月 22 日達滿載運轉，目前機組穩定運轉中。

三、因應 COVID-19 防疫核電廠安全管制作為

為避免 COVID-19 疫情影響核能電廠除役作業及運轉安全，原能會持續關注疫情發展，除已要求台電公司持續督促其所屬各核能電廠妥為因應外，並依疫情變化適時滾動檢討及加強查核核電廠各項防疫措施執行情形。

原能會駐廠視察人員平時即會針對各核電廠防疫措施執行情形進行查核，確認核電廠之防疫工作均能落實。核三廠 1 號機大修期間，原能會除要求核三廠加強大修期間之防疫管控措施，亦派員加強查核大修期間防疫作業辦理情形，避免大修作業受疫情影響。針對今 110 年 5 月中旬北部疫情升級，原能會再次督促台電公司加強防疫措施，並密切注意台電公司對核電廠員工健康與防疫措施執行情形。期間核電廠運轉值班人員人力運作仍正常，未受影響。

在 7 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微解封時，原能會也要求台電公司仍應提高警覺，持續落實防疫各項措施及強化自主管理，避免疫情影響核能電廠正常運作。

四、輻射安全管制

(一)執行醫療用輻射源安全管制

持續執行輻射醫療安全管制及推動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與衛生機關共同完成乳房攝影巡迴車醫療曝露品保作業檢核 2,360 場次；推動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之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合理抑低病患及醫護人員的輻射劑量；執行高強度粒子治療癌症設施之輻射安全審查，國內已有 2 家醫院營運中，2 家醫院試運轉中，3 家醫院建造中，以保障每年 500 餘萬人次就診民眾的輻射安全及醫療品質。

因應 COVID-19 疫情，兼顧醫療院所輻射安全檢查及政府防疫措施，採遠距視訊檢查，已完成 12 件視訊檢查，以降低群聚感染風險，並確保輻射作業安全。

(二)執行非醫療用輻射源安全管制

執行輻射源輻射安全檢查與輔導，強化我國輻射源安全管制，運用「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掌控輻射源的使用、流向及異動情況，作預防性風險管控；加強及完成 60 件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不預警稽查，督促業者落實輻射安全管理；研議放射線照相檢驗業科技執法管制技術，以強化輻射防護監督及確保人員輻射安全；辦理熔煉爐鋼鐵廠輻射偵測作業效能及通報機制年度檢查，確保輻射偵測系統功能正常，及鋼鐵建材與商品的輻射安全，防範輻射源誤熔事件發生。

輻射安全管制不容鬆懈，在疫情期間原能會採多元化檢查策略，在兼顧防疫政策要求下，做好輻射安全管制工作。

(三)輻射屋居民照護及輻射屋善後處理

在輻射屋居民之健康照護方面，持續辦理免費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服務計畫，並派員到府進行健康關懷訪視及溝通，邀請居民踴躍參加健檢，落實政府對輻射屋居民之健康照護，迄今共完成 136 戶家庭健康關懷訪視作業。

另原能會經管輻射屋原有 20 戶，原能會已與財政部國產署協調，將年劑量降至 1 毫西弗以下輻射屋以行政區為單位，自 109 年 9 月開始分 5 批次移交財政部國產署，以辦理後續活化事宜，預計於 116 年完成移交。目前已完成桃園市龜山區 1 戶與台北市南港區 5 戶移撥，餘 14 戶輻射屋仍由原能會經管。

(四)密切關注大陸台山核電廠輻射異常事件，嚴密監控台灣環境輻射變化量

自 6 月 14 日外媒揭露大陸台山核電廠輻射異常事件發生後，民眾亦高度關注此事件，原能會立即啟動相關應變作為，包含國際資訊蒐集分析、環境輻射加強監測、啟動輻射塵路徑擴散模擬、資訊公開揭露等因應措施，並協助農委會進行漁貨與水產品檢測，以守護國人輻射安全為最高依歸，檢測迄今環境、空氣與飲用水輻射狀況一切正常，請國人安心。相關應變作為說明如下：

1. 立即透過 63 座即時監測站加強監控環境輻射，並全時掌握大陸、香港、澳門等地區之監測值。對於國人關心的空氣及飲用水輻射安全，原能會輻射偵測中心也加強檢測頻次，6 月份迄今已加強空氣輻射監測 90 件次、落塵水 38 件次，均無輻射異常情形。此外，5 月份起國內之飲用水放射性檢測，台灣本島 294 件次及離島 40 件次，均為正常。另與農委會合作完成 4 件海水樣本與 49 件魚體輻射檢測，各項檢測結果皆為正常。

2. 原能會核能研究所立即啟動「國際核災輻射塵劑量評估糸統」，模擬台山電廠發生外釋時，放射性物質之擴散路徑，結果顯示主要影響範圍為廣東廣西內陸，不致影響台灣。

3. 原能會就有限之國際資訊蒐集，依專業研判台山核電廠燃料棒破損之可能性存有設計建造過程的共因問題，應保守評估爐心燃料完整性，避免破損情況更形惡化，故立即啟動相關因應作為，以保護國人輻射安全。法國電力集團（EDF）7 月 24 日對外說明，表示台山核電廠部分燃料棒的完整性似有持續惡化之情形，與原能會當初之專業看法一致。依台山電廠官網公布資訊，台山電廠 1 號機組已於 7 月 30 日起停機檢修，確認燃料破損原因，更換破損燃料。

4. 原能會未來將持續蒐集國際輿情，並執行海陸域環境輻射監測，一旦發現輻射異常，將第一時間對外界說明，並啟動應變作為，以保護國家、國民及產業為最高指導原則。

五、輻射災害緊急應變整備

(一)超前部署災害應變整備

原能會針對台灣萬一發生核災問題，已進一步與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共同合作，務實盤整核災應變相關因應設備及措施，完成「核子事故應變專案盤整報告」，未來將持續與各相關單位定期查察與更新應變作為，並利用年度核安演習演練精進。

另考量 COVID-19 疫情期間若發生核災，為確保災害應變效能，保護人員輻射安全、降低疫情影響風險，執行各項應變與民眾防護行動時，亦應同步採取相對應的防疫與抗疫措施。因此原能會已召集核災應變相關單位共同討論，並參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供建議，研訂有關疫情期間核災應變之防疫措施及注意事項，俾以完善應變機制。

因應 COVID-19 疫情，原能會於業務推動與辦公場所運作均納入防疫措施，採行分組到會上班、居家辦公、異地辦公、延長上下班時間等分流作業，並模擬確診案例規劃應變機制及辦理演練，定期召開防疫會議，檢討修正防疫作業的推動，以確保本會各項業務均能穩定且持續運作，未來因應疫情情勢進行滾動檢討更新。

(二)辦理年度核安演習

110 年核安第 27 號演習於核能一廠及鄰近地區舉行，以除役中之核能一廠為標的，雖事故風險相較為低，但仍務實參照電廠現況可能衝擊危害程度，積極整備演練，以儲備應變量能。

因應國內疫情嚴峻，為能兼顧國內防疫政策，8 月 6 日中央前進協調所兵棋推演採全視訊線上作業之創新方式進行，突破歷次核安演習兵棋推演以實體會議室及面對面溝通之既有模式，以同步驗證嚴峻狀況下，指揮救災體系仍能順遂運作，此外，在推演過程中下達無預警狀況，以呈現災害真實氛圍，另也將「盤整全國救災資源，超前部署防救策略」與「研討核子事故解除時機」等納入推演，在各參演單位妥處應變作為及相互協調合作下，達到演練預期目標，中央及地方 7 個應變單位共同實施聯合推演，參與人數計 256 人。

實兵演練部分除於 9 月 9 日至 10 日實施外，另於 9 月 4 日執行核能一廠非上班時間無預警動員測試，而因應新北市 9 月 6 日緊急宣布緊縮戶外集會人數上限之防疫要求，為能符合最新防疫要求及仍能達成演習目的，核安演習實兵演練在防疫第一、演練確實的原則下，以分區分時段及分流方式進行。9 月 9 日廠內演練，仍依規劃以核能一廠斷然處置措施及火山灰防護為主，

實施並下達無預警狀況演練；9 月 10 日廠外演習，因應戶外集會人數限制，則以陸、海、空域環境輻射偵測之應變人員演練為主，原訂機動人車偵消除污演練，則調整至 9 月 9 日上午辦理，以達到人員分流及應變人員專業技能之驗證。

此外，實兵演練特色包括：除役中核能一廠斷然處置措施及火山灰防護演練，國軍機動人車偵消除污演練，以及輻射監測中心陸、海、空域之環境輻射偵測整合及運作演練，無人機與無人車輻射偵測演練等外，亦利用多元訊息管道發布演習訊息，包括核子事故警報、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訊息（CBS）、手機簡訊（LBS）、民防廣播系統、警察廣播電台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台等。另新北市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國中小學亦同步在警報發布後，依規劃在教室內進行學生核安防護教育說明。此外，為能使演練過程兼顧防疫及資訊公開之目的，此次演習亦充分發揮資通訊技術，如使用遠距視訊視察及線上直播方式，讓更多民眾在做好自我防疫管理下，亦能瞭解政府應變作為。本次演習總參與人數計 4,270 人。核安防災救災必須料敵從寬、禦敵從嚴，任何一災害形式均有可能與核子事故併同發生，因此，各項應變與整備工作沒有最好、只有更好，原能會會參酌各界人士指導與建議，持續自我檢視並落實到位，讓民眾感受政府於平時整備作業上的用心。

六、環境輻射安全

(一)完成「110 年臺灣海域氚輻射調查計畫」

本調查計畫由輻射偵測中心、海委會海保署、海委會海巡署、農委會水試所及國立中山大學共同執行，於台灣海域之近海、離島、沿岸及深層海水已規劃取樣點位 99 點，110 年預計監測海水氚樣品 195 件，111 年起預計每年監測海水氚樣品 319 件。

(二)精進各項放射化學分析技術

為因應日本福島核電廠事故後放射性物質污染擴散、含氚廢水後續將計畫性排放海洋及近年來國際核事故相關訊息，原能會持續精進各項放射化學分析技術，例如：海水放射性銫分析方法、降低海水氚最低可測活度、建立海水氚活度背景、建立緊急事故大量樣品快篩檢測方法，並精進醫療機構核醫廢水中低能量放射性加馬檢測技術，提升技術服務品質。

七、日本含氚廢水排放之因應

(一)跨部會平台

針對民意高度關切日本政府於 110 年 4 月 13 日決定以海洋排放的方式處置福島第一核電廠核災廢水後，原能會已陸續邀集外交部、海委會、農委會、科技部、衛福部等部會建立跨部會因應平台，於 4 月 29 日及 7 月 29 日召開第 6 次及第 7 次跨部會因應平台會議。

透過「涉外事務聯繫協調」、「海域監測規劃與執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安全評估整備計畫執行」，以及「我國漁民求償機制研議」等四個工作小組，積極地展開各項工作，未來將持續透過跨部會合作充分交流各方意見，共同精進我國因應機制，以確保我國環境安全及權益，為國民健康嚴格把關。

原能會目前正協同外交部與駐日代表處，就我國籌組專家團赴日觀察乙事積極進洽日方，未來將視日方回應並衡酌疫情影響，滾動式調整我國組團赴日規劃事宜。針對原能會謝主委 4 月

份信函所提的三項要求事項，目前日方已針對處理水排放相關監測事宜進行說明，對於 ALPS 系統的運作、處理水資訊等，未來也將續與我方就細節技術議題進行交流。

輻射偵測中心依「110 年台灣海域氚輻射調查計畫」，第二季完成分析 21 件，上半年共計完成分析 34 件，結果皆無輻射異常。並規劃於 9 月下旬召開「海域輻射監測工作小組」會議，針對未來海域輻射監測作法，及境外輻射液體異常排放事件之因應措施進行討論，以保障民眾輻射安全。

(二)環境輻射監測及安全評估整備計畫

核研所、國海院及氣象局共同研提的「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及安全評估整備計畫」，已通過計畫申請，執行期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關建立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系統之工作，已由氣象局統計 100 年發生福島事件以來之歷史洋流趨勢析；有關海域輻射監測及基線調查，已由核研所進行國際 IAEA 以及日本監測數據之蒐集。

針對日本預計於 2023 年排放含氚廢水，原能會結合交通部氣象局、國家海洋委員會啟動跨部會整備計畫，將於 111 年底建立輻射廢水海洋擴散模擬預報系統，並成立國內第一間生物氚檢測實驗室，強化海生物監測及資訊整合機制。此外，原能會並已同步展開後續中長程應對計畫跨部會整合協商，建構我國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海洋排放事件之應對能力。

貳、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

一、督促蘭嶼低放貯存場遷場作業，嚴密重裝作業安全管制

為落實政府對蘭嶼地區原住民族的承諾，原能會持續依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 5 次委員會議之決定，自 107 年起每半年邀集經濟部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遷場事宜。原能會並要求台電公司規劃辦理遷場相關前置準備作業，包含核廢料重裝作業、運送所需之船舶設計、碼頭疏浚計畫及民眾溝通等事項。原能會為強化放射性廢棄物海洋運送的審查與管制，正研訂低放射性廢棄物海洋運送船舶輻射安全規範，作為未來蘭嶼遷場時船舶運送輻射安全的審查依據。

原能會為精進蘭嶼貯存場核廢料之貯存安全，要求台電公司提報「提升蘭嶼貯存場營運安全實施計畫」，台電公司將現有 55 加侖廢棄物桶，全數以厚實之熱浸鍍鋅重裝容器進行重裝，以提升貯存安全，並作為遷場前的包裝準備作業。經原能會嚴密管制，於 110 年 2 月份完成蘭嶼貯存場全部廢料桶的重裝作業，並達成工安及輻安的目標。

核廢料遷出蘭嶼為政府重要施政措施，在核廢料遷出蘭嶼之前，原能會將持續嚴格監督蘭嶼貯存場運轉安全及環境輻射安全，以確保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

二、積極督促台電公司辦理處置計畫及集中式貯存設施應變方案

在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方面，原能會持續督促台電公司參酌國際經驗，積極精進最終處置技術，要求台電公司於 110 年 6 月底前提出經國際同儕審查之最新版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技術評估報告，原能會現正辦理審查作業，以確保國內處置技術符合國際水平。此外，原能會已於 109 年 11 月制定發布「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審查導則」，強化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安全管制，以保障公眾安全及環境品質。

原能會對於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選址持續延宕，以及未能切實辦理公眾溝通等工作，除已依法按年開立罰鍰處分，督促台電公司切實檢討改善，另審定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書（修訂二版）之集中式貯存設施預估期程檢討修訂報告」，要求台電公司應依計畫時程積極推動，並按原能會原核定期限，自 106 年 3 月起 8 年內完工啟用集中式貯存設施。此外，參酌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會議決議，要求台電公司妥善規劃公眾溝通之策略目標，訂定適當之溝通方案及措施，積極辦理集中式貯存設施應變方案之溝通工作。

在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方面，原能會將持續依法督促台電公司強化公眾溝通與宣導工作，另在技術滾動檢討與精進方面，於「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書（2018 年版）」之審查結論，要求台電公司於 114 年底前提出經國際同儕審查之「我國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安全論證報告」，以確保相關處置技術可達最佳現有技術。

三、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

乾式貯存設施為核一、二廠除役之必要設施，原能會持續採行積極管制作為，每月召開乾式貯存設施管制討論會議，逐月追蹤管制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設施計畫之執行進度，並就相關安全管制議題進行前瞻管制，以提升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安全。原能會並於 110 年 6 月函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持續加強與地方政府協調溝通，積極辦理核一、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相關事宜，以順遂推動核一、二廠除役作業。

核一、二廠第二期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業奉行政院核定，原能會已啟動先期管制作業，審定用過核子燃料完整性評估與檢驗計畫，並將嚴格查驗台電公司作業成效，提升室內乾式貯存設施申照的審查品質。原能會亦本於核廢料安全主管機關職責，持續督促台電公司加速推動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以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停機過渡階段 8 年期間完工啟用設施為目標，以利後續核一、二廠除役工作推展。

四、核子燃料外運作業安全管制

台電公司為使核四資產維護極大化，已於 107 年 7 月至 110 年 3 月完成原龍門（核四）電廠全數（共計 1,744 束）核子燃料之外運作業。此外，核一廠於 108 年 7 月邁入除役階段，台電公司於 108 年底向原能會提出核一廠未使用燃料外運作業申請，規劃將一號機爐心內 92 束未照射燃料及核子燃料倉庫內 20 束新燃料外運至原廠家，以減少後續乾式貯存與最終處置負荷。本案經原能會審定運送計畫及安全管制計畫後，已於去（109）年 12 月完成外運。原能會對於每批次核子燃料外運作業，皆成立專案檢查小組及應變小組，全程嚴密管制，監督台電公司做好核安、輻安及工安的工作，順利完成燃料外運任務。

參、推動科技研發與創新發展

原能會持續推動原子能科技創新研發與民生應用，包括核電廠除役前運轉安全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處置；核醫藥物及放射醫材與技術開發、綠能科技發展等，謹分別敘述如下：

一、核電廠除役前運轉安全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處置技術發展

精進核能安全，積極發展核設施除役與廢棄物處理技術，維持核電安全營運並促進核後端相關產業發展，近期重要發展如下：

（一）成功以國際核能界廣泛使用之嚴重事故分析軟體 MAAP5 程式，建立核電廠除役後之嚴重事故分析模式，並實際應用於我國核電廠之核安演習，可快速模擬電廠事故之演進過程及提升救援策略之有效性，強化我國核電廠緊急應變能力。

（二）執行台灣研究用反應器爐體拆解及燃料乾貯場除役作業，運用數位工程技術，自主建置除役技術及精進作業程序，並落實放射性廢棄物減量及管理，在維持環境及生態之前提下以合法及安全的程序執行除役工作。

（三）建置核電廠除役過渡期熱流安全分析程序，於核一廠停役後置於爐心內用過之核子燃料尚未退出之過渡階段，以 RELAP 及 GOTHIC 程式模擬事故發生後之燃料溫度變化及廠房壓力與溫度變化，進一步確保國內核電廠除役安全。

（四）「六氟化鈾（UF6）安定化處理與處置」專案計畫已完成六氟化鈾桶完整性檢測前置作業準備，國際原子能總署並已授權剪除鉛封，後續將待 COVID-19 疫情趨緩後，由法國技師到場執行六氟化鈾桶之完整性檢測作業，以及進行國內外核管及監理單位相關文件許可、運送演習及運送等作業。

二、核醫藥物及放射醫材與技術開發

運用輻射偵測、影像處理及醫用同位素與核醫藥物研製經驗與技術，投入核醫診療藥物與高階醫材創新研發工作，近期重要發展如下：

（一）推動我國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之 70MeV 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作業，已獲行政院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計畫，辦理 70MeV 迴旋加速器之概念設計，已完成機型及供應商資料蒐集、廠址選定等概念設計初稿，並擬具建置計畫送請行政院辦理計畫審議中。依據行政院審查意見，70MeV 迴旋加速器之建置有其必要性，並調整執行期程自 112 年度啟動執行，修正計畫書已於 110 年 9 月 10 日函送行政院審議。

（二）COVID-19 疫情持續延燒，導致國外核醫藥物進口量不足，核研所持續提升產能，以補足「氯化亞鉈（鉈-201）注射劑」及「檸檬酸鎵（鎵-67）注射劑」核醫藥物缺口，保障病患權益，110 年度上半年已造福病患約 1 萬 2,000 人次。

（三）開發新穎石墨熱卡計技術，取代傳統游離腔，量測輻射照射後之微量溫度變化進行輻射劑量評估，預計 111 年底將結合 15MeV 直線加速器建立標準系統，提供醫療院所劑量量測設備校正服務，降低傳統游離腔需引用議定書校正輸出劑量所產生差異，增進民眾放射診療安全。

（四）開發 AI 醫學影像疾病辨識技術，應用於國內核醫腦血流檢查影像，預測阿茲海默症準確率達 86%，優於國際採用同類影像於阿茲海默症之判別水準（83.5%）。後續將進一步開發應用於其它失智疾病之鑑別能力，並規劃各醫院之腦部退化疾病精準影像平台，供醫師作為疾病鑑別診斷參考，提供患者最佳醫療及照護服務。

（五）開發全球第一個肝標靶醣胜肽肝功能檢驗藥物「核研多蕾克鎵肝功能造影劑」，110 年 5 月 17 日獲衛福部核准執行第二期臨床試驗，將以切肝族群為受試者，進一步評估鎵 68-多蕾克鎵正子造影作為術前殘餘肝功能評估之準確度及可靠性。

三、綠能科技發展

運用過去執行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的技術能量，同時投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擴展綠能科技技術，加速深耕在地產業鏈結，擴大產業投資，目前主要技術成果項目如下：

(一)完成制定再生能源、配電開關、斷路器及線路變壓器之系統化配電設備通用資訊模型，強化跨系統之資訊流通；另協助台電雲林區處建立 23 座變電所 300 餘條配電饋線簡化模型，及開發配電饋線聯絡開關配置策略平台，減少過載電驛誤動作，避免饋線跳脫，提高饋線調度運轉可靠度。

(二)開發高產率透光率穩定之電致變色快速鍍膜製程，設備成本僅為傳統磁控濺鍍系統之三分之一，鍍膜速率提高 4 倍，於 110 年 4 月技轉國內最大電致變色車後視鏡廠商進行商品量產，協助我國打進百億以上之電致變色天窗國際市場。

(三)開發固態鋰電池之「阻燃性膠固態電解質」技術，於 110 年 3 月通過 SGS 之有害物質限用（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環保認證，並以大氣電漿噴塗技術達成固態鋰電池所需之單位面積高電容量極片驗證評估。110 年上半年總計與 3 家廠商及中研院完成 5 件技術服務案簽訂並進行多項研發合作，未來將持續推動關鍵技術技轉以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

(四)完成 5kW 國產液流電池模組、管線配置、偵測與電控系統之一條龍國產液流電池儲能系統建置，預計於 110 年下旬於台南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進行安裝與運轉驗證。

(五)開發國內自主太空用太陽電池技術，單片太陽電池轉換效率最高已達 29%以上。太空產業為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之一，配合「太空發展法」於日前由立法院三讀通過，未來將持續精進製程，以建立商品化與量產技術，協助達成我國太空產業關鍵元件技術自主目標。

肆、強化民眾參與與社會溝通機制

一、辦理「全民參與委員會」促進原能會公眾參與成效

原能會為因應核電廠除役、放射性廢棄物處理、核災緊急應變民眾防護、環境輻射監測及原子能民生應用等全民關注的核安、輻安等議題，業已聘請公眾參與或民眾溝通有關之專家學者、社會公正人士或民間團體代表擔任全民參與委員會委員，以協助原能會檢視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之機制與作為，並可廣泛聽取各界意見，以使開放政府的精神具體落實在政策溝通中。110 年全民參與委員會分別於 1 月 22 日、3 月 24 日及 7 月 27 日召開過 3 次會議。分別就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之公眾參與、核三廠除役計畫送審前作業規劃、蘭嶼地區環境平行監測和核一廠除役及乾式貯存訪查活動、辦理原子能科技科普展，以及因應核四公投案，原能會應就龍門電廠管制提供全民淺顯易取得的安全管制資訊等，分別提供原能會在促進公民參與及民眾溝通方面之建議事項，以爭取民眾的信任與支持。

二、透過原子能科普活動增加與民眾溝通面向

核電廠除役、核廢料處理及原子能民生應用有關的安全資訊向為民眾關心的焦點，考量此類科技專業資訊較為艱澀，因此原能會除辦理業務安全管制有關的公眾參與活動外，也積極辦理原子能科技科普活動，將輻安、核安相關的科普知識結合管制業務及科技研發成果，以互動體驗、闖關遊戲、輕鬆影片及簡淺說明，讓各年齡層民眾於玩樂中認識原子能及綠能資訊，並利用社群直播，擴大科普資訊的傳播，以促進全民對原子能資訊的理解及提升資訊透明。

110 年原能會原規劃辦理 3 場科普展、1 場科普定點教學活動及參與科技部科普列車巡迴活動，惟受 COVID-19 疫情趨緊影響，目前僅 4 月在台中老虎城購物中心廣場辦理「i 上原子能綠能 e 世界」科普展，以「輻射應用」、「除役核廢」及「綠能科技」三大主題展區，透過現場設置的縮小 X 光攝影室模型、低放處置模型、VR 放射性廢棄物分類體驗、介紹核電廠除役主要步驟與流程的電擊棒遊戲與電子拼圖，以及微電網小小調度員等互動體驗，讓參加民眾認識原子能科學知識及安全管制資訊，2 天的科普活動總計吸引約 3,620 人次來參觀，民眾整體滿意度亦達 95%以上。

110 年下半年將於兼顧防疫與活動的前提下，滾動式修正原子能科技科普展辦理的時間與型式，惟考量疫情，應持續配合防疫措施避免群聚，以共同維護國內社區安全，因此原規劃在 5、6 月與屏東縣合辦的科普展、定點教學活動，及 9 月份於華山文創產業園區辦理之北部科普展均以「原子能線上科技科普研習」活動取代，並規劃國小、國中及高中學生均可參與之線上課程或活動，透過網路無距離之限制，增加原子能科普傳播之效能。此外，原能會亦參加科技部「2021 臺灣科普環島列車」活動，並配合規劃新左營站站點網路活動，以使原子能科普活動的社會教育及社會溝通功能，不因疫情影響而停滯。

三、蘭嶼地區及乾式貯存設施之民眾溝通

為積極強化公眾參與，原能會已連續 11 年辦理蘭嶼地區環境平行監測作業，其目的為落實資訊公開、強化民眾參與及第三者驗證取樣偵測分析。因應 COVID-19 嚴峻疫情，110 年 8 月辦理蘭嶼環境平行監測活動，已加強相關防疫措施，並避免人群聚集。原能會亦將歷年平行監測分析報告公開於原能會網站供各界閱覽，歷年來的監測結果顯示均在正常範圍，讓民眾安心、放心。

此外，為增進地方民眾對於核一廠除役作業及乾式貯存設施安全的了解，充分落實公眾參與及資訊公開，原能會已持續辦理第 17 次「核一廠除役及乾式貯存訪查活動」。該活動邀請新北市政府、石門區公所、里長、區政顧問及環保團體等代表參加，進行實地訪查、聽取與會代表建言並進行溝通討論，讓民眾可以充分瞭解、安心、放心。

四、國際核能交流與技術合作

為使因 COVID-19 疫情而減緩或停滯的人員實體互動不致影響安全技術的資訊交換，原能會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策略，積極地與他國核安管制機關以視訊方式辦理相關安全技術交流會議，確保我國在國際疫情仍嚴峻的情況下，仍維持國內的管制作為與國際接軌。

原能會於 110 年 3 月 24 及 25 日舉行台美民用核能合作視訊會議，台美雙方相關合作單位於會中就四個分組工作項目執行成果及未來規劃進行研商，亦於 7 月 20 日與日本原子力規制委員會（NRA）辦理視訊交流會議，交流議題包含台日雙方引入美國 ROP（Reactor Oversight Process）制度經驗、放射性廢棄物管制技術研發等資訊，日方也分享福島事故 10 週年之調查分析結果以及核災含氚廢水的相關技術議題。

疫情期間原能會持續在核子保防、核能安全管制、輻射防護、核子事故應變、放射性廢棄物管理、核設施除役及核能技術發展等方面，與國際核能相關國家管制機關維持實質、穩定、互

惠的交流，讓我國非核家園政策得以在安全、與國際同步的路徑中穩健遂行。

五、核子事故平時整備與民眾溝通

除年度「核安演習」之外，原能會與地方政府等單位亦持續透過各種方式，針對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居民、學生、遊客、應變協助者等，採分眾方式進行溝通宣傳，包括逐里溝通宣導暨疏散演練、園遊會、客運駕駛講習、家庭訪問及防災社區的推動等，傳達核安防護教育要領及輻射基礎知識，以提升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能力；惟為配合國內防疫政策，部分面對面宣導作業均暫順延或採其他形式辦理，截至 9 月 15 日止計辦理 13 場宣導、演練，參與人數合計 1,370 人。

伍、結語

110 年因應 COVID-19 疫情以及三級警戒，原能會基於安全管制機關立場，深度防禦與超前部署，再次督促台電公司加強防疫措施，並秉持著核安管制機關的立場，以最嚴格的標準進行管制。密切注意台電公司對核電廠員工健康與防疫措施執行情形，期間核電廠運轉值班人員人力運作仍正常，未受影響。此外，亦建立疫情期間相關保護人員輻射安全、降低疫情影響風險，執行各項應變與民眾防護行動時。

台電公司依法於 110 年 7 月 26 日向原能會提送核三廠除役計畫，目前已完成程序審查，並進入實質審查程序。原能會並參照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審查經驗回饋，嚴格執行審查作業，相關審查作業資訊亦會依進程適時上網公布。

為配合國內核電廠除役計畫之進行，台電公司已依原能會審核完成之「核一廠貯存壕溝清除作業計畫」執行相關清除作業，並提報「核一廠廢棄物壕溝除役完成報告」送原能會審查，該場地後續將作為核一廠室內乾式貯存設施的預定用地。

針對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核災含氚廢水排放之因應，邀集外交部、海委會、農委會、科技部、衛福部等部會建立跨部會因應平台，並召開完第 7 次會議，針對我方提出三項要求事項，日方已有積極正面的回應。在國內整備部分，業已爭取到 1.5 年研究計畫，並持續推動中，屆時將會完成相關的技術評估，以因應未來日方排放氚廢水的期程。

為精進蘭嶼貯存場核廢料之貯存安全，台電公司全數以厚實之熱浸鍍鋅重裝容器進行重裝，以提升貯存安全，於 110 年 2 月份完成蘭嶼貯存場全部廢料桶的重裝作業，作為遷場前的包裝準備作業。

隨著醫療院所大量採用先進的高階放射診療設備，民眾接受的輻射醫療輻射劑量也逐年上升，為保障每年 500 餘萬人次就診民眾的輻射安全及醫療品質，原能會持續推動醫療院所輻射安全及曝露品保檢查；針對高風險性的放射性物質，持續強化放射線照相檢驗業之輻射安全管制，確保輻射作業安全。

核研所擁有國內唯一的原子能民生應用的研究發　展能量，因應 COVID-19 疫情期間，110 年度上半年已造福病患約 1 萬 2,000 人次。利用 AI 醫學影像疾病辨識技術，應用於國內核醫腦血流檢查影像，預測阿茲海默症準確率達 86%，優於國際採用同類影像於阿茲海默症之判別水準（83.5%），未來將與各醫院之腦部退化疾病精準影像平台合作，提供患者最佳醫療及照護服務。

配合政府推動綠能建設，核研所完成 5kW 國產液流電池模組，預計於 110 年下半年於台南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進行安裝與運轉驗證。高產率透光率穩定之電致變色快速鍍膜製程，110 年 4 月技轉國內廠商，協助我國打進百億以上國際市場。

原能會為積極落實資訊公開，設立公眾參與平台以及全民參與委員會，主動將管制資訊公開透明。同時以接地氣的方式擴大民眾參與原子能有關的事務，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每年均以舉辦或參與科普活動、核子事故平時整備、地方說明會、蘭嶼地區及乾式貯存設施之民眾溝通等方式提升原能會公眾參與成效。

原能會為國內輻射與核能安全管制機關，秉持中立及專業的態度進行管制，凡是與全民利益有關的事務，原能會皆會持續推動。未來除仍秉持專業技術，依法嚴格執行各項管制工作，確保輻射及核能安全外；同時也會積極面對問題，並站在社會大眾的角度思考問題、解決問題，符合民眾的期待，讓原能會成為「全民的原能會」。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進不吝指教！

接下來謹就 110 年度原能會主管預算解凍案作如下說明：

今天應　貴委員會邀請，謹代表原能會並偕同相關主管就 110 年度歲出預算審議決議，向大院委員會提出 6 項書面報告，各項報告均已於今年 3 月間函送大院。110 年度原能會主管共凍結 740 萬元，其中原能會部分，原子能科學發展凍結 40 萬、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凍結 150 萬、核設施安全管制凍結 100 萬；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部分，放射性物料管理凍結 50 萬；核能研究所部分，核能科技研發計畫凍結 200 萬、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凍結 200 萬，謹就報告中委員關切議題，摘要分述如後，敬請卓參。

一、委員關切議題摘要說明

(一)國內核電廠除役管制工作

有關「核一廠除役管制作業」部分，原能會已於 108 年 7 月 12 日核發核一廠除役許可，並自 108 年 7 月 16 日生效，然因核一廠現仍處於除役過渡階段前期，為確保用過核子燃料在反應爐及用過燃料池中的貯存安全，原能會除比照運轉中電廠之標準，對核一廠進行相關安全與作業之管制外，並嚴格監督核一廠依維護管理方案執行相關設備之維護與測試作業，以確保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安全。此外，核一廠持續執行並規劃周邊與燃料貯存安全無關之設施拆除作業，目前進行室內乾貯設施預定地之氣渦輪機廠房的拆除作業，另原能會刻正審查台電公司提報之核一廠主汽機等設備拆除作業計畫。

有關「核二廠除役管制作業」部分，原能會除參照核一廠除役計畫審查作業經驗，成立「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專案小組」展開審查作業外，在審查期間原能會亦主動拜訪地方里長、舉辦地方說明會與現場查訪活動，強化公眾參與核電廠除役議題，聽取各界意見，作為審查與管制作業之參考。原能會已於 109 年 10 月完成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後續待台電公司提出環保署認可之環境影響評估及相關資料，即可依法辦理核發除役許可作業。依規定，核二廠除役應於除役許可生效後 25 年內完成。

由於預期核二廠進入除役期間反應爐及用過燃料池內仍有燃料之情形，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

比照核一廠作法，執行與燃料貯存安全相關設備之維護管理，以確保用過核子燃料安全。原能會另要求台電公司比照核一廠提出安全分析報告及技術規範，以作為除役期間機組安全之基準文件，目前刻正審查中。

有關「核三廠除役管制作業」部分，台電公司依法於 110 年 7 月 26 日向原能會提送核三廠除役計畫，原能會已成立「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專案小組」，嚴格執行審查作業，目前完成程序審查，並進入實質審查程序。後續亦會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滾動調整審查作業時程及地方說明會等公眾參與活動辦理時機與方式。

為落實除役資訊公開，原能會已於對外網頁建立「核能電廠除役」專區，將除役計畫審查、公眾參與活動、除役期間管制作業等安全管制資訊公布，供大眾參閱。

(二)輻安檢查人力不足與輻射屋居民健檢

原能會近年針對醫療院所輻射源安全檢查，發現部分非屬違規缺失及待改善事項，大多為醫療院所可立即改正項目，且不影響設備輻射安全，目前業者均已完成改善，並經原能會複查後結案。

原能會雖人力不足，然仍克盡職守執行對醫療院所之輻射安全管制，在有限人力下針對所列管 8,500 家醫療院所，做好管制規劃。上開列管醫療院所中，約 8,000 家為使用牙科 X 光機的診所，其設備屬輻射風險較低之登記備查類設備。醫院於申請使用該設備時，原能會立即對該設備輻射安全資料進行查核，俟審查合格後，始核發證照准予使用。此外，原能會每年亦與衛生機關合作進行登記類設備專案輻射安全檢查，不定期至現場抽檢輻射作業，以確保民眾及工作人員的安全。

原能會針對其他約 500 家國內配置輻射風險較高之許可類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醫院，每年均滾動檢討、規劃及調整年度檢查業務，實施輻射安全檢查；此外，當院方進行新申請、作業場所異動或期滿換照時，原能會均派員至現場進行輻射安全檢查，待檢查合格後，始核發證照准予使用。

在檢討增加稽查人力部分，原能會除持續爭取預算推動科技執法、增加工地不預警稽查、加強業者輻安文化教育外，並按業務成長及任務賦予，妥適規劃目前及未來所需的人力需求，將配合行政院組改作業時程，提出爭取所需管制人力。

有關「1 至 5 毫西弗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照護」部分，受嚴峻疫情影響，輻射屋居民參與健檢意願更為低落，為提升 1 至 5 毫西弗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居民的參與率，原能會除加強辦理宣導與溝通，以電話聯絡與寄發通知方式，鼓勵目前未曾參加任何健檢之居民參加外，亦將持續辦理到府健康關懷訪視及溝通，並說明政府提供免費健檢完整做法及配套措施，俟疫情解封後，提升居民參與健檢的意願。

另有關「輻射屋善後處理」部分，原能會均依據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其中包括：收購輻射屋、核發救濟金、補助改善工程、減免房屋稅、辦理輻射屋居民免費健康檢查及長期健康照護等措施，以善盡政府對輻射屋居民照護之責任。

另輻射屋之後續活化事宜，原能會已與財政部國產署協調，以一般民眾年劑量之限值每年 1

毫西弗為依據，將原能會經管年劑量降至 1 毫西弗以下之輻射屋，以行政區為單位分批移送財政部國產署，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並辦理後續活化事宜。原能會現尚經管之 14 戶輻射屋，輻射劑量尚有幾戶稍高於 1 毫西弗者，俟年劑量衰減至 1 毫西弗以下，經輻射檢測、評估，確定安全無虞後，以行政區分批作業，將連同專業檢測報告，分 5 批次移交予財政部國產署，預計於 116 年完成移交。

(三)游離輻射法規精進

原能會目前正透過研究計畫，執行「游離輻射防護法」法規精進研析，就輻防專業領域研析國際輻防新趨勢，研議納法條文，並請法學專家就法制體例及罰則部分精進事宜進行研究，後續將依法制作業程序，徵詢利害關係人意見、研擬政策、性別影響評估等，以精進游離輻射法規。

另有關國際最新輻射劑量標準，規範將輻射工作人員眼球水晶體劑量限度下修乙事，因眼球劑量監測與校準系統之建立為新興管制技術，故目前核能先進國家也都處於研發階段。原能會對此一國際新標準發展趨勢已全盤蒐集掌握，亦請核研所積極進行眼球水晶體劑量計監測之開發設計及校正實驗室比對系統之建置，為未來國內實施眼球水晶體劑量下修，做好校正與提供計測服務之準備。

原能會近年持續蒐集國際輻防最新規範，就我國輻防管制作業，導入國際輻防新觀念，進行多項法規精進。如為保障民眾健康權益，修訂「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標準」與公告「免申請租借許可屬醫療用途之車載型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類別」；就強化輻射安全管理，修訂「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其輻射作業管理辦法」、「建材輻射劑量率量測與取樣及放射性核種分析基準」及「輻射工作人員劑量異常案件處理作業導則」；對於輻射屋居民健康管理關懷，修訂「放射性污染建築物事件防範及處理辦法」。特別在強化放射線照相檢驗管理部分，於 108 年 7 月公告「放射線照相檢驗之聘僱契約應約定及不得約定事項」，要求放射線照相檢驗業訂定相關契約，並納入輻防計畫管理；原能會稽查若發現違規情事，將處 60 至 300 萬元罰鍰；違規情節嚴重者，可廢止其許可證，透過重罰機制建立，以有效要求業者應遵守輻防法規，嚴密輻射安全管制事宜。

(四)低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計畫安全管制

台電公司應於 105 年 3 月完成低放處置設施之選址作業，惟台電公司未能依規劃如期選定低放處置設施場址。原能會除對台電公司處以行政處分外，並持續督促經濟部及台電公司辦理選址作業，另要求台電公司啟動處置計畫的替代應變方案，以確保處置設施完成前，核廢料的貯存安全無虞。

原能會於 106 年 2 月審定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替代/應變方案之具體實施方案，要求台電公司自 106 年 3 月起 8 年內完工啟用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集中式）貯存設施。原能會並要求台電公司儘速研議「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方案之具體規劃內容，並提送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討論，以集思廣益形成共識，並積極推展。

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於 108 年 3 月第四次會議決議，要求台電公司積極推動興建「

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並展開社會溝通。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復於 109 年 12 月第五次會議，就相關議題進一步探討以凝聚共識。原能會將持續依法嚴格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低放最終處置計畫及中期暫時貯存計畫，並做好公眾溝通，突破目前困境，俾使核廢料問題得以解決。

(五)加強監督管制乾式貯存延宕影響除役

核電廠除役的首要關鍵為移出核子反應器及用過燃料池之用過核子燃料，方能進行後續除役拆廠作業，儘早啟用核一、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將有助於除役作業之推動。

原能會積極督促台電公司推動乾式貯存計畫，於 109 年 2 月 3 日、11 月 30 日及 110 年 6 月 3 日分別函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核一、二廠乾式貯存興建計畫，以利核電廠除役作業。另要求台電公司就核一、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計畫延宕乙事，持續與新北市政府溝通協調，並研議具體對策與改善方案，以儘早啟用乾式貯存設施，俾利核一、二廠除役作業安全。此外，每月召開乾式貯存設施管制討論會議，逐月追蹤管制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計畫之執行進度，以及台電公司與新北市政府之溝通協商辦理情形，並就相關安全管制議題超前部署，以提升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安全。

基於室內貯存方式已為國內社會共識，台電公司已於核一、二廠除役計畫，規劃第二期乾式貯存設施採室內貯存型式。未來第二期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完成後，貯存於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之用過核子燃料，將移至室內貯存，以符合地方政府及民眾訴求。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以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停機過渡階段 8 年期間完工啟用設施為目標，加速推動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確保核一、二廠可如期完成除役。

為做好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先期安全管制，原能會已分別於 110 年 7 月及 8 月審查核備台電公司「核二廠第一期用過核子燃料」及「核一廠第二期用過核子燃料」完整性評估及啜吸檢驗計畫書，以多重確認待貯用過核子燃料之完整性，並作為第二期乾式貯存設施規劃設計之依據。核二廠熱測試 2 組護箱燃料之全檢作業已於 8 月中展開；核一廠第二期用過核子燃料檢驗作業規劃於 11 月初展開，原能會均將派員執行安全管制檢查作業。

(六)迴旋加速器老舊影響核醫藥物產銷

核研所為目前國內唯一具規模，且合法供應核醫藥物之政府機構，因應 COVID-19 疫情期間，國際生產線與航班嚴重影響核醫藥物正常輸入，致國外核醫藥物供貨不足，核研所核醫製藥中心緊急投入生產，109 年 4 月至 110 年 8 月已造福病患約 4 萬 5,900 人次，補足國外核醫藥物輸入缺口。

核研所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迄今已逾 28 年，110 年度已編列預算更新關鍵組件，惟鑑於現有中型迴旋加速器設備老舊問題，核研所已於 110 年 4 月獲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執行「建置我國中子與質子科學研究 70MeV 迴旋加速器之概念設計」計畫，目前已完成機型及供應商資料蒐集、廠址選定等概念設計初稿，並同步擬具「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MeV 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中長程個案計畫，報請行政院專案核定。110 年 9 月依據行政院審查意見，已調整建置計畫自 112 年度啟動執行，併同完成計畫書修訂，函復行政院續行審查。預計將俟

經費預算到位與簽訂採購合約後，以 4 年總經費約 15 億元完成建置工作。未來 70MeV 迴旋加速器，除可用於研製如錒-225（Ac-225）、銅-67（Cu-67）、錫-117m（Sn-117m）與鍶-82（Sr-82）等具有商業化潛力之新核種，應用於腫瘤治療與診斷、減輕骨痛和骨轉移治療與心臟造影等需求之外，並將與現有 30MeV 迴旋加速器相互備援，藉以穩定核醫藥物研發與生產。

核研所核醫藥物之研究工作係以創新研發為主，不以產銷營利為目的；惟鑑於國人用藥需求，爰以研發設施為基礎試行產銷，除藉以驗證所開發藥物可行之商業模式外，亦發揮穩定藥價，避免國外藥商壟斷之功能。過程中核研所不與民爭利，且適時穩定供藥，滿足國人用藥需求。

核研所核醫製藥中心營運模式，目前難以參考衛福部朝作業基金或公司化方式編制，現階段將優先解決核醫製藥中心人力短缺問題，預計可於 4 年內完成缺額人力補充與訓練，以穩定國內核醫藥物供應，提升核醫藥物研發、製造及推廣效能。未來改制行政法人後，將可藉由人事、組織、財務等制度鬆綁，朝向公司化組織設計與管理運作。

(七)民眾參與及社會溝通

1. 督促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選址溝通作業

核廢料是既存的事實，涉及環境及世代正義，是當代人必須加以妥善解決的問題。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及電業法之規定，我國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應由台電公司規劃執行，並分由經濟部及原能會督導台電公司推動。我國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選址作業，刻正由經濟部與台電公司推動中。

原能會已請經濟部要求台電公司辦理相關設施選址作業，應依循公正組織體、公開參與程序及客觀標準之原則辦理。原能會並要求台電公司選址作業過程，應擴大社會對選址作業的參與及討論，積極進行當地居民及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充分尊重當地居民的意願，及應顧及其權益。

此外，原能會為強化放射性廢棄物設施申請案之公眾參與及資訊公開，現已修訂「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最終處置設施建造執照申請審核辦法」，要求設施經營者在建造執照申請前，應舉辦公開說明會，俾利設施場址所在地民眾與關心團體充分瞭解申請案相關內容，並讓在地民眾得以充分表達建言。

原能會本於讓全民都能參與管制業務相關議題之討論與溝通，自 105 年起，即以「公眾參與平台」廣納多元意見，並透過辦理公開說明會、參訪活動或座談會等方式，提供地方民眾、利害關係人及非政府組織等，討論原子能安全管制有關議題的管道，未來亦將以「全民參與委員會」檢視原能會各項公眾參與活動，並對公眾參與民眾溝通事項給予指導與建議。

2. 乾貯設施民間訪查並督促蘭嶼貯存場遷場溝通

因應未來核電廠除役室內乾式貯存設施之管制需求，及確保民眾安全與環境品質，原能會已完成增、修訂乾式貯存設施安全分析報告申請導則及審查導則，完備室內乾式貯存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之安全審查作業。為強化乾式貯存設施之公眾參與，原能會持續於 109 年度辦理「核一廠除役暨乾式貯存訪查活動」，邀請新北市政府、石門區公所與各里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長、環保團體及學者專家等 20 位代表參與，並落實資訊公開，以提升民眾對核一廠乾式貯存安全管制的了解，及民眾接受度。

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積極辦理蘭嶼貯存場遷場事宜與前置準備作業，並儘速研議「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方案之具體規劃內容及選址作業規劃，提報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討論，以利蘭嶼核廢料遷場作業之推行。

為進一步提升蘭嶼貯存場核廢料之貯存安全，及作為核廢料遷場前準備作業，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提報「提升營運安全實施方案」，於 108 年 11 月同意台電公司開始執行核廢料重裝作業，並派員執行駐場安全檢查。台電公司已於 110 年 2 月 3 日完成蘭嶼貯存場所有廢料桶之重裝作業。

原能會將持續邀集經濟部及原民會，共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蘭嶼貯存場核廢料遷場事宜，推動「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選址與社會溝通作業，及遷場前置準備作業等，以落實政府對蘭嶼居民的承諾。

3. 推動原子能科普教育與科普展之精進作業

原能會極為重視原子能科普教育推廣工作，近年除結合現有業務項目，進行跨單位合作，共同推廣科普活動外；同時結合國小學生暑期學習單之學習獎勵，及國、高中生志工服務或學習歷程之申請，以多元方式提供學生學習，及進一步探索原子能科學領域的機會。

為加強與民眾之溝通交流，並傳播原子能科技及安全管制相關資訊，原能會自 108 年起，開始辦理「原子能科技科普展」，突破傳統演講的溝通宣傳方式，以生動活潑的解說、互動闖關遊戲及體驗活動等方式，讓參觀民眾瞭解原子能科普知識，並藉此將原子能科普教育推展到家庭及社區中。另為瞭解民眾對科普活動的滿意度，原能會自 109 年起，即針對參觀者進行滿意度調查，有效問卷顯示，每場活動均有超過 98%的民眾，對活動整體及解說員表示滿意。

109 年 10 月華山科普展，原能會以嘗試結合藝術與美學，於入口處設計結合展項之藝術形象拍照牆，每日均吸引民眾駐足觀賞拍照；110 年 4 月移師至台中市老虎城購物中心廣場辦理科普展，在兼顧防疫下，仍能有效推廣原子能科普活動。未來原能會仍將持續策辦具社會教育意義之科普活動，並進一步與台灣設計研究院交流評估相關合作機制，逐步調整策展活動之設計內容，融入設計思考、環境美學相關元素，以精進策展內容並擴大設計導入政策。

迄今，原能會計辦理 7 次原子能科技科普展，直接參觀人數約 3 萬 5 千人次，展覽地點含括台北市、新竹市、台中市、彰化縣等地；參與科普學習之國小、國中及高中學生亦逾 1 萬人，未來希冀能夠把原子能科普教育帶往偏鄉，讓偏鄉的學童能夠同時體驗原子能帶來的驚奇。

科技部主導之「台灣科普環島列車」活動，展項設計有科學實驗、闖關互動遊戲及動手體驗，以臺鐵列車環島巡迴創新方式推廣科普教育，具推動偏鄉科學普及、縮短城鄉差距，及帶動全臺科學深耕之效。因此原能會亦非常肯定與支持這個活動，未來將積極與科技部洽詢尋求合作機會，以多觸角、多元型式，共享政府科普資源，使社會大眾對原子能及輻射能有近一步地認識。

原能會亦定期參與政府跨部會舉辦之「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其中主題區「永續發展館」

，所屬核研所亦展示推廣 10 餘項自主研發之能源技術，該展覽係以專業廠商、相關從業人士、研究機構單位等為主要參觀對象，雖與科普展覽的參觀對象不盡相同，嗣後核研所亦將檢視其中與地方特色產業相關的技術，於後續科普展覽場域規劃「綠能地方產業專區」，除以影片、海報等文宣分享推動經驗外，並以互動式遊戲介紹綠能技術，俾推廣自主研發技術並擴展地方特色產業，創造「接地氣」的聯結。

4. 國際合作交流

為強化原子能科學國際合作，促進原子能科技交流，並維繫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簡稱 IAEA）間既有之保防關係，目前已與美、日、法簽有協定或備忘錄，並持續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維繫良好互動關係。

國際原子能總署 110 年 6 月底公布 2020 年全球核子保防實施總結報告（The Safeguards Statement for 2020），其中顯示我國連續第 15 年被宣告為「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此宣告肯定我國已有充分能力確保國內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是我國長年配合 IAEA 保防視察政策與其取得一定互信基礎之成果。

109 年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原能會已暫緩相關出國計畫或協調改以視訊辦理，然鑑於我國參與國際原子能總署會員國大會等國際大型會議及國際組織訓練活動較為困難，由國際組織、國外管制機關或研究機構所規劃及提供之實務見習機會，亦對我國核電廠除役及核廢料相關核安管制之技術交流有重要意義，故持續視國際疫情狀況與國內防疫政策要求，滾動調整。

二、結語

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對於核廢料選址議題擴大民眾對選址作業的參與及討論，積極進行當地居民及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另成立「公眾參與平台」及「全民參與委員會」監督原能會各項公眾參與活動，並對公眾參與民眾溝通事項給予指導與建議，廣納社會大眾建言。另對於社會大眾原子能科普教育推廣工作，亦將朝跨部會合作、融入地方創生及導入設計思維等面。

有關輻射安全檢查人力、1 至 5 毫西弗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照護、輻射屋善後處理、游離輻射相關法規精進等重要議題，原能會均已妥適規劃，加強年度工作之推動與執行，以達成工作目標。

核一廠已進入除役，在用過核子燃料移出反應爐前，為確保儲存安全，原能會比照運轉中電廠標準，進行安全作業管制，並要求台電公司依照除役過渡階段前期維護管理方案，執行相關設備之維護與測試作業，以進一步確保用過核子燃料移出爐心前之安全。原能會將嚴格要求台電公司投入必要之人力及成本維持用過核子燃料之安全，同時促請經濟部仍應督促台電公司儘速啟用乾貯設施，以使除役作業能順利推展。

核二廠 2 部機組運轉執照將分別於 110 年 12 月及 112 年 3 月屆期，除役計畫已於 109 年 10 月經原能會審查同意，由於核二廠除役計畫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作業尚在環保署審查作業中，待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審查通過後，原能會方能依法核發除役許可，後續台電公司應依規定於除役許可生效後 25 年內完成核二廠除役作業。原能會嚴格監督台電公司落實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及督促台電公司依期程提送核三廠除役計畫，以如期如質完成除役各項工作。

原能會將持續依總統府原轉會 107 年 3 月會議之決定，定期邀集經濟部及原民會共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蘭嶼貯存場遷場事宜，以落實政府對蘭嶼居民的承諾。原能會將持續依法嚴格督促並管制台電公司積極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中期暫時貯存計畫，並做好公眾溝通，以儘早擇定設施場址，以妥善處理放射性廢棄物。

原能會核研所「推廣能源技術應用」計畫，為推動研發成果落實民生應用、提供產業技術支援及維護核安與輻防社會安全之重要媒介。除有利於督促核研所積極拓展研發量能與成果應用外，更有助於培養核研所未來改制行政法人所必要具備之經費自籌能力

以上為凍結預算之書面報告中，委員關切之重要議題內容，敬請各位委員先進卓參，詳細內容亦請參閱報告事項一至六「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預算解凍案書面報告」之各項報告。

謹此，再次懇請各位委員惠予支持，同意各項預算之解凍，原能會將依委員之期許，加強年度各項工作之規劃與執行，以達成工作目標。謝謝！

主席：因為現在陳秀寶委員在場，所以我們是不是先來確定議事錄？剛剛議事人員有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之處？（無）無錯誤或遺漏，確定。

再來進行綜合詢答，每位出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每位列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5 分鐘；發言登記截止時間為上午 10 時 30 分；委員如有臨時提案，請於上午 10 時 30 分前提出，本會委員林奕華委員詢答結束後，我們立即處理臨時提案。

首先請發言登記第一位的張廖委員萬堅發言。

張廖委員萬堅：（9 時 18 分）主委好！看主委任內這幾年，我覺得你算是反應非常快的，為什麼？因為我記得你來拜訪我時，我有跟你講，上會期大家在關心含氚核廢水的排放，今天我看到你們業務報告的第七項就寫進去了，你當時和我講，這還在低調進行中，現在可見這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情。

上會期大家很關心日本兩年後要排放含氚核廢水的事情，這對於整個環境、海洋的影響到底如何？不知道！既然如此，我們怎麼去因應？我們到底準備好了沒有？我看你們的報告提到 IAEA，其實 IAEA（國際原子能總署）對這個問題也非常重視；根據媒體報導，他們已經籌組了專家團，成員有 11 位，分別來自 11 個會員國；又根據目前已經公開的資料，有 2 位來自於中國和韓國，其他 9 位專家也有初步名單，大概都是國際公認的專家，其中有好幾位來自於亞太地區的會員國；但是臺灣不是 IAEA 的會員國，我們怎麼去調查？你看他們要調查的內容包括放廢水之輻射特性、安全有關之廢水排放程序、排放有關之環境監測、保護人類與環境有關之輻射環境影響評估和管制監督（包括授權、視察與審查以及評估），這些都非常重要，如果我們沒有辦法參與 IAEA 的調查團，我們如何得知以上這些資訊，我們和 IAEA 的管道是什麼？我們怎麼樣面對這樣的事情？我們看到你們的報告寫，原能會目前正協同外交部與駐日代表處，就我國籌組專家團赴日觀察乙事積極接洽，未來將視日方回應，並衡酌疫情影響，滾動式調整我國組團赴日規劃事宜。這個事情究竟會不會成局？請主委說明。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張廖委員早！謝謝委員的關心，因為當中有一些屬於涉外事務，我這邊不方便說得很明確，更何況很多事情都正在進行當中，……

張廖委員萬堅：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在這個地方我能夠說的……

張廖委員萬堅：但是我問你，這個交涉的結果是樂觀的，還是如何？

謝主任委員曉星：雖然我們沒有參與 IAEA 未來要組成的調查團，但是我們和日本的經產省，甚至外務省，甚至原子力規制委員會（NRA），都有針對這件事接洽，我們和日本簽有相關的備忘錄……

張廖委員萬堅：有沒有得到正面的回應？

謝主任委員曉星：在這一塊喔！

張廖委員萬堅：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雖然我們沒有辦法參與調查團，但是我們等同有類調查團的方式，我叫做調查團 like 的調查方式，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會以觀察員的方式出席，所以我們大概……

張廖委員萬堅：你是說 IAEA 的調查團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不是、不是，……

張廖委員萬堅：是我們自己……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

張廖委員萬堅：組成類調查團的方式。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透過外交途徑，……

張廖委員萬堅：這個已經確定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我們都朝這邊在發展，而且我……

張廖委員萬堅：日方有正面的回應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他們的回應是正面的。

張廖委員萬堅：好。為因應日本兩年後含氚核廢水的排放，我們除了以類調查團的方式籌組我們的觀察團或調查團，目前日本對這個有正面的回應，另外，你上會期也提到，國內自己也要有保護及監測我們周邊海洋環境的預算和計畫。我們來看一看，你們的計畫有 110 年到 111 年的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及安全評估整備計畫，這有 1.09 億元，其中很重要的就是要趕快建立海洋預報模式，這原來有 33 個檢測點，要增加到 99 個檢測點，就是 3 倍；還有一個 112 年到 115 年的計畫，這是針對日本開始排放之後，我們滾動式因應擬定計畫。再來，我們看到 110 年這個計畫紅色框起來的部分，我們的計畫是希望能夠開始擴大檢測能量，包括 110 年預計檢測 257 件海水氚樣品，從 111 年起每年要擴大檢測到 319 件，可是我看今天你們的業務報告已經修正為 110 年預計監測海水氚樣品 195 件，從 257 降到 195，又看你們上半年實際檢測的只有 34 件，為什麼會這樣？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水試所並沒有做這一塊，當然我還是強調這個部分……

張廖委員萬堅：所以這不是檢測能量不足，是因為受疫情影響？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不是、不是，這和檢測能量沒有關係，只是因為疫情的關係，他們沒有……

張廖委員萬堅：這會不會影響到我們將來要增加這麼多檢測點？因為疫情可能一直持續啊！而我們這個檢測不可……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我們疫情至少有所改善，基本上，我們當然很希望這個部分能夠補足，但是我們瞭解水試所……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這樣檢測只有……

謝主任委員曉星：在這種情形下，我還是強調我們當初的規劃是什麼，我們會補足這一塊，……

張廖委員萬堅：會補足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張廖委員萬堅：上半年你們做不到兩成耶！

謝主任委員曉星：換句話說，每一年哪些點應該要做的，我們就應該到位嘛！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 110 年的，明年開始是要做到 319 件，有辦法達到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可以、可以、可以。

張廖委員萬堅：可以達到。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張廖委員萬堅：這個是很重要的，雖然我們不是 IAEA 的會員國，但是對於這個事件的因應能力，除了還是要以類調查團的方式實際去參與日本的觀察團、調查團，另外我們自己保護的能力、監測的能力也要提升。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張廖委員萬堅：之後所謂六年計畫的預算有沒有受到影響？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就我所知是沒有。

張廖委員萬堅：沒有受到影響？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

張廖委員萬堅：接著請教下一個問題，9 月 22 日臺灣宣布要申請加入 CPTPP，勢必將影響臺灣進口日本福島等 5 縣市食品的規定。大家都知道最近的國際貿易情勢，包括美國在 9 月 22 日，即我們申請加入的那一天，也宣布放寬對於日本核災地區食品進口的管制規定，他們的講法是，這是經過這 10 年來科學的調查、瞭解之後做的決定。我們經貿談判辦公室的召集人鄧振中政委是說，其實福島的食品不等於核食。請問主委的看法為何？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同意他的想法，福島食品跟核食之間，因為福島有很多食品，不見得一定都有……

張廖委員萬堅：在我們一定要面臨這個問題的情況下，會有一個問題，從 2011 年 3 月 11 日到現在，對於日本福島等 5 縣市我們是不讓它的食品進口，但是對其他地方進口的九大類食品是採逐批檢測，根據數據顯示，從 100 年到現在檢測了十七萬五千多件，對不對？從 100 年 3 月到 110 年累積的檢驗數。

謝主任委員曉星：17 萬。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你們的資料，對不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張廖委員萬堅：如果我們將來必須要去跟日本談判，按照國際的標準規範，我們也必須要開放，開放的時候一定會有檢測的問題，那麼我們檢測的能量到底足不足夠？我們到底有沒有做一些比較超前的部署？譬如加入 CPTPP，對檢驗制度我們如何因應？我們的檢測能量夠嗎？現在核研所一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關於我們目前的檢測能量，就如同委員剛剛講的，過去這幾年我們超前準備，不管是量測器具……

張廖委員萬堅：目前核研所一年大概是檢測 2.4 萬……

謝主任委員曉星：還有相關檢測的實驗室，原先大概只有輻射偵測中心和核研所，我們增加了 2 個備援實驗室，是屏東科技大學和陽明交大，另外還有台灣電力公司、清華大學原科中心以及食藥署相關的實驗室。我的意思是，經過這幾年，我們做了這些準備，所以目前我們相關的量能大概可以達到需要檢測的 3 倍之多。

張廖委員萬堅：將來跟人家談判，這些你一定要都準備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在這個地方我還是要強調……

張廖委員萬堅：這涉及到國內食品安全的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要特別強調，目前我們有關的檢測量能是我們所估算的 3 倍。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就是不會讓核食進口，一定會擋在外面。

謝主任委員曉星：核食要不要進口，不是原能會……

張廖委員萬堅：不是核食要不要進口，核食絕對不能進口。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在這邊要強調，這跟我們原能會沒有關係，主要是衛福部的食藥署、農委會的漁業署，還有財政部關務署，我要特別強調，相關的標準是由他們制定。

張廖委員萬堅：對，我希望將來有時間我們再來瞭解，我知道現在核研所一年的檢測量大約為 2.4 萬，如果加上你剛才講的那些備援量，加起來大概一年有 6 萬。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張廖委員萬堅：將來如果因為談判你必須要開放，可是又要逐批檢測的時候，你的量能夠不夠，我覺得這個必須要透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剛才已經向委員報告，基本上就目前我們的評估是足夠的。

張廖委員萬堅：我希望有更進一步的資料來說服我們，謝謝。

主席：請黃委員國書發言。

黃委員國書：（9 時 30 分）加入 CPTPP 勢在必行，福島 5 縣市食品的開放必須面對，至於要怎麼面對，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為臺灣的輻射污染把關的原能會謝主委，請問福島地區出產的食品就一定會是核污染食品嗎？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一定，除非它受到污染。

黃委員國書：它不一定受到污染？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黃委員國書：OK，這是你的角度。就是因為如此，在當年 311 事件發生的時候，各國都是因為緊急應變的考量採取地區式的管制，直接禁止福島附近 5 個縣市的食品進口，10 年來其實各國都在調整這些管制的政策，開始改以檢測數據為標準，臺灣的這個臨時性政策持續長達 10 年，以地區來禁止、用地區來限制福島 5 縣市的食品進口。主委，你認為科學檢驗的風險管理可不可以做到安全把關？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認為是可以的。

黃委員國書：你認為可以。臺灣食品輻射污染的容許標準相較國際的標準是嚴格還是寬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嚴格的。

黃委員國書：是嚴格的，比國際還嚴格。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黃委員國書：科學檢測的風險管制可以做到安全把關，這是你剛剛說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黃委員國書：在此前提之下，以原能會的立場，你是否支持臺灣比照國際管制措施，用輻射安全檢測來管制福島 5 縣市的食品進口臺灣？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這樣說，我還是強調，因為到底要不要開放，還有它檢測的標準，基本上只要它是符合國際的安全標準，換句話說，我剛才強勁強調，它是嚴格的，在這種情況之下的話，要開放或是不開放的問題就存在哪裡？從管制的立場，因為它是嚴格的，所以從管制的立場是 OK 的、安全無虞的，但是它要不要開放這件事就不是我們……

黃委員國書：當然，這不是你的權責。如果有一天它開放了，原能會是不是可以跟大家保證，原能會有比國際更嚴格的標準，而且我們的科學檢驗一定可以做到安全把關？這是原能會的立場。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從委員剛才講的風險管制這部分我們所做的評估，我們原能會的立場已經講了。

黃委員國書：好，謝謝。

接著是有關原能會的檢測能量，從 100 年的 1 萬 7,000 件到現在增加為 2 萬 7,000 件，各部會每年送來待檢測的件數大概是 1 萬 5,000 件到 1 萬 8,000 件，所以核研所目前的檢測能量是充足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充足的。

黃委員國書：可是如果福島 5 縣市食品進口，必須要檢測的件數當然會大量增加，你們有沒有準備？可能原能會也要準備。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已經準備了。

黃委員國書：你們已經準備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剛才……

黃委員國書：剛剛張廖萬堅委員質詢過了。我們現在有 7 個輻射檢測實驗室，但這 7 個實驗室有的是 TFDA 認證，有的是 TAF 認證，有的沒有雙重認證。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黃委員國書：所以我在這裡要建議原能會，你們一定要想辦法去整合這 7 個實驗室，想辦法讓這 7 個實驗室都可以達到雙重的認證。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我利用這個機會向委員報告，針對我們所輔導的，譬如像屏東科技大學及陽明交大這兩個，我們都有做，不僅有 TFA 也有 TFDA，換句話說，我們是雙認證，這沒有問題，至於另外的，我們會督促他們，希望他們趕快做相關的認證，達到有關食品安全的要求。

黃委員國書：好，我們要做最周全的準備。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黃委員國書：因為到時候針對這些進來的食品到底有沒有輻射污染，把關的責任就在原能會身上，你們責無旁貸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

黃委員國書：你們可不可以去籌組這個檢測的聯盟？

謝主任委員曉星：可以。

黃委員國書：國人的健康是絕對不能讓步的，你們一定要想辦法超前部署。現在綠電的進度當然是不如預期，而 2025 年非核家園的目標擺在那邊，我們也不會去動它，畢竟這是一個政策目標，但是去年受到旱災的影響，水力發電的部分下降，我國再生能源的占比從 2019 年的 5.56%降到 2020 年的 5.40%，創下 2002 年以來最新低，而且這跟能源局 2020 年電力結構規劃的 9%落差很大，也就是說，我們原本規劃的 2020 年電力結構，再生能源要達到 9%，可是我們目前只有 5.4%，所以開始有人倡議，核一廠要不要重啟，但核一廠都已經除役了，居然還要重啟！但是也有人倡議核三廠的一號機、二號機可否延長其使用年限，因為核三廠兩部機組運轉執照的期限，分別是在 113 年 7 月及 114 年 5 月就要期滿，他們目前都還在運轉，所以可不可能延役？若要延役，必須在 5 年前就提出申請，換言之，如果要讓它延役，原能會可能必須修改相關的辦法，特別是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這是 5 年前就要提出申請的，所以你們要去把期限放寬到三年或兩年。總之，現在民間有很多這樣的聲音，所以我想請教一下謝主委，核三廠的部分，目前有可能由你們修改相關辦法而讓他們進行延役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要延役，就要在 5 年前提出，但他們已經錯失了延役的機會，同時核三廠在今年 7 月 26 日也已經提出除役計畫。

黃委員國書：他們今年 7 月 26 日提出除役計畫，8 月 23 日完成程序審查，現在已經進入實質審查。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黃委員國書：現在已經進入實質審查，而原能會會按照既定的期程，所以是不可能延役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黃委員國書：你們也不可能去修改相關辦法，因為除役的計畫已經在進行了，所以核三廠未來根本

不可能有機會延役，主委，這是確定的事情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是確定的。

黃委員國書：好，我要再問，核三廠如果除役的話，要上路恐怕還要面對很大的問題，因為我們看到核一、核二廠乾貯設施的卡關，所以核三廠的除役工作有可能如期如質進行嗎？核三廠的乾貯設施現在確定要在室內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黃委員國書：室內的部分什麼時候開始提出申請？

謝主任委員曉星：他們已經開始提出相關的環評了。

黃委員國書：已經發包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還沒有。

黃委員國書：什麼時候要發包？

謝主任委員曉星：詳細的部分，本人請物管局代為說明。

主席：請原能會物管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鴻斌：核三廠初期計畫剛剛提出來而已。基本上，核三廠跟核一、核二廠有一個很大的差異，就是它的用過燃料池容量是足夠的，所以是不可能發生跟核一、核二廠同樣的情形，即不會卡住爐心，至於核三廠用過燃料的相關規劃，現在還沒有送過來。

黃委員國書：現在核一、核二廠乾貯設施已經蓋好了，可是地方政府水土保持的執照還沒有下來。

陳局長鴻斌：那是室外的部分。

黃委員國書：所以燃料棒只好還繼續在原地置放，核三廠這部分未來你們要如何處理？

陳局長鴻斌：核三廠的情形，應該就會推到燃料池，燃料池之後，他們就要提出一個乾貯的規劃，因為用過的燃料從水池內到乾貯再到貯置，國際上都是這樣一個標準、安全的流程，而國內也是採取這樣的管理策略。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很快地把這個稍微做個簡單說明，基本上，核一、核二的燃料貯存池已經滿了，所以他們用過的燃料，沒有辦法立即從爐心送到燃料池去做水冷卻，通常要經過水冷卻以後，才能送到乾貯的設備，但因為現在就是沒有辦法，所以還在爐心裡面，等於是如果乾貯卡關的話，基本上就會產生目前這種問題，可是核三……

黃委員國書：核三會不會卡關？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會，因為它的燃料池是足夠的，所以按照流程，基本上會先從爐心到燃料池，然後再到乾貯。

黃委員國書：原能會的立場很清楚，核三確定不延役了，那就是要除役了，目前相關程序也在進行了，核一、核二廠過去碰到的卡關經驗，核三廠就要做更適當的處理，在此提供你們以上建議。謝謝。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秀寶發言。

陳委員秀寶：（9 時 41 分）主委早安。主委是從蔡總統就職以來就擔任了主委這個位置，然後一

直到現在，所以你應該很清楚，就是蔡總統跟行政院一直都很努力地拼外交，尤其是這兩年，不管是因為疫情的關係或是受到中國的打壓，臺灣的立場一直都是很堅定，就是跟各國還有各國際組織進行往來及互動，從去年開始，我國政府就很積極地準備加入 CPTPP 組織；在美國退出之後，日本目前是 CPTPP 的主導國家，政府要拼外交、拼經濟，跟各國建立更密切的關係，不免就是在經貿談判上會遇到一些不得不面對的議題，先前鄧振中政委也表示過，臺日關係一向都是很友好、很密切，所以日本一直很關切，就是日本核災後食品進口的議題，所以有關日本核災後食品進口管制的議題，並不是今天臺灣提出申請加入 CPTPP 才浮現的，其實一直都有相關的意見提出，而這幾天這個議題又再度引起國人的關注。

本席的看法是，這跟先前我們討論的，就是未來日本可能會有核廢水排放的議題一樣，只要相關部會先對環境監測或是查驗等等事前準備配套措施做得很完善，且我們的訊息是公開的、透明的，其實有些國人所擔憂的疑慮是不會發生的，而且這事關經貿談判，很多爭論我們現在提早去談，也還不知道屆時我們會面對的是什麼。再來，目前臺灣針對輻射物質銫及銫的容許標準，其實跟國際相比，本來就屬於比較嚴格的標準，原能會在邊境上配合衛福部跟農委會來進行抽驗，其實這樣的運作模式一直也都很流暢，就是在整個食品的把關上，客觀來說政府為國民的食品安全把關，而邊境食品的管制也不是只限於日本，其實只要是進口的食品，本來就應該用比較嚴謹的標準來辦理相關檢驗事宜，所以本席也跟前面兩位委員一樣，建議原能會能夠進一步思考，如何在邊境管制的檢驗上，持續強化對各國各類食品輻射物質檢驗的能量，希望可以用最完善的準備，面對未來可能會碰到的食品進口問題。

接下來本席想要進一步跟主委討論的是，關於日常生活中特定職業暴露輻射監測的問題，這個部分本席一直很關心，就是輻射作業相關從業人員工作環境的風險，這件事情原能會應該很清楚，因為輻射作業環境，除了大家日常熟知的醫學應用、工業應用，除此之外，還有商用飛航類的人員，他們在工作的時候，會接觸到高空的宇宙輻射，也會有輻射暴露的問題，如果以從業人員個人年有效輻射劑量來看，根據原能會 109 年國民輻射劑量評估執行報告資訊顯示，商用航空部門的輻射劑量是最高的，再依序才是核電廠工作人員、工業應用或醫學應用，而針對商用飛航人員職業暴露的輻射監測，本席先前在 4 月 21 日就曾質詢反應過這個問題，當時並提出臨時提案，希望原能會能儘速評估建立整個申報管理的機制，請問原能會目前評估研議的進度如何？

謝主任委員曉星：首先謝謝委員的關心，特別是針對這些特定職業的相關人員，上會期我們也曾答應過委員，基本上目前的辦法是針對天然環境的部分，這部分與特殊職業相關，所以我們先進行相關劑量到底怎麼評估？至少我們要先評估目前國內飛航人員每年輻射劑量大概最大會超過多少？所以就用美國 FAA 的相關電腦程式，我們稱為 CARI-2 來跑，至於目前有沒有進展，經過我們跑過之後，我們算出的結果是每年每個人大概小於 3 個毫西弗，按照目前國外的標準，基本上大概是 5 到 12 毫西弗。

陳委員秀寶：我是請教您有關你們整個研議的進度，因為根據原能會回覆本辦公室的說明是歐盟已經要求建立相關的監測機制，我們臺灣天天都有飛機飛往歐盟國家，因此自然也要遵守他們相

關的要求與規定，而我們臺灣原能會自己所做的國民輻射劑量評估執行報告也認為要研議，但是其實剛剛主委報告給我的是數據，看不出你們有進一步的規劃。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整個研議的過程裡有一個程序，剛才我已經講了該程序是屬於資料蒐集的部分，資料蒐集完成以後，在我們知道現在的背景是怎麼樣之後，才開始開會討論。

陳委員秀寶：所以主委現在已經有在進行中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陳委員秀寶：本席希望這部分的速度可以加快，因為畢竟是為了整個從業人員的環境安全，我們要把這個機制建立起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會儘快、儘速，因為這涉及利害關係人還有一些相關的問題，坦白講，這在將來制定出來以後會不會對整個業界造成影響？我們還是要經過了解之後……

陳委員秀寶：當然相關制定的過程需要很嚴謹，但在速度上，我希望可以加快，畢竟這攸關從業人員的健康安全。

接下來今天議程是審查原能會預算解凍案以及游離輻射相關法規精進的部分，原能會在預算解凍報告中有提到 ICRP 在 2007 年曾提出 103 號輻防的建議報告書，各國際組織會將 ICRP 的理論基礎結合輻射作業的實務以發布相關的技術標準，其實國際原子能總署跟歐盟已經在 2014 年就提出相關的技術安全標準，OECD 跟核能署也在 2016 年提出相關的安全技術標準建議，同時原能會在報告中也特別強調各國會考慮國情跟管制實務來制定入法，但目前多數國家都還在進行研擬修法事宜，相關的修法歷程通常要 10 年到 15 年，本席要提醒依各界對原能會的期待與你們應有的專業技術能力，在 ICRP 於 2007 年提出相關建議之後，是不是就應該要進行相關的討論？或者在國際原子能總署於 2014 年提出技術安全標準後至少也應該要有積極的研議動作，謝主委，您於 2016 年上任，請問從您上任之後到現在，原能會在這個中間就這部分曾經做了哪些討論？

謝主任委員曉星：剛剛您提到 ICRP2014 年的部分，事實上在 ICRP2014 標準出來之後，基本上大概經過兩年之後才確認這些相關的事項，所以時程進度上，一開始可能就有一點……，但不可諱言的，基本上在過去幾個會期您都曾提到，目前我們也在研議修法當中，同時也按照一些相關的進度在走，我相信委員也清楚，只不過委員認為我們的步調太慢……

陳委員秀寶：你們的步調真的太慢。

謝主任委員曉星：可是有些相關的東西，就如同您所講的，我們必須要慎重。

陳委員秀寶：主委，本席要強調關於游離輻射防護法，我國從 2002 年到現在都沒有經過任何修正，等於整部游離輻射防護管理的母法規定已經僵化了快 20 年都沒有修正。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要等到 ICRP 在 2014 年才有新的……

陳委員秀寶：原能會曾報告說，你們希望到 2023 年才會初步完成草案然後送到行政院，算一算我國研議相關標準的時間，比起各國的組織跟各國政府……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這樣說好了，我們會儘快加速，你剛才說二十幾年沒有動的原因，是因為我們一直在等 2014 ICRP 新出來的相關的法令。

陳委員秀寶：2014 到現在都幾年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知道已經過了 6 年，可是我剛才已經講了，當 2014 年出來時，基本上國際間針對 ICRP 所訂出來的標準大家還在審慎的評估，以致使得真正執行的時間延後。

陳委員秀寶：主委，相關法規作業及風險管理，其實對人員的安全維護是最基本而且是最必須的要求，所以本席希望原能會能夠加速辦理的期程。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陳委員秀寶：是否最慢在 2022 年就把草案送到立法院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儘速。我們當初提到就是希望能在明年把這個草案送至行政院，待行政院通過之後，我們再送立法院，所以您剛才所提的，基本上我們同意，我們會儘速。

陳委員秀寶：主委，你承諾 2022 年會送進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儘量希望在明年年底。

陳委員秀寶：以上，謝謝。

主席：請王委員婉諭發言。

王委員婉諭：（9 時 52 分）本席想請教謝主委幾個問題，首先在報告中有看到你們承諾會努力推動加入 IAEA，同時也在解凍報告上看到原能會已於 109 年 10 月上旬拜會外交部推動相關的法案並作成初步意見，並且希望能就投入資源和努力方向來做一個優先順序以及就短中長期的目標做確認，但是我們卻沒有在報告中看到短中期的目標分別為何？我們未來可能加入 IAEA 預期期程大概是在什麼時候，可否就此提出初步說明？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特別強調如果我沒有記錯，這是在前幾個會期裡吳思瑤委員提到希望我們能加入 IAEA，當時在此我也允諾會儘可能去做，但坦白講當初一開始做沒多久就發生日本公告在兩年以後排放氚廢水的相關事宜。

王委員婉諭：是。

謝主任委員曉星：關於加入 IAEA，事實上雖然我們不是他們的會員國，但基本上我們私下還是跟他們有相關的互動，因為相關核子保防、保安的一些條約，基本上我們還是應該 follow 的。

王委員婉諭：所以想請教針對加入 IAEA 要不要清楚的規劃？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曾透過駐奧地利代表處試著探詢結果，基本上他們的答案非常堅定，亦即不是會員國就不用談。此外，我們也擔心一個問題，就是形式上雖然我們並沒有正式的跟 IAEA 接觸，但是 IAEA 有一些相關的會議，基本上我們還是……

王委員婉諭：你的意思是說，其實目前看不到一個明確加入 IAEA 的目標，而是用其他的方式……

謝主任委員曉星：雖然是用不同的方式，但我們還是有參與的。所以我們很擔心的是，我今天在這邊坦白的講，如果我們現在有一個動作，動作又稍微大了一些，可能就會影響到我們原先在相關會議裡的會籍，因為中國大陸一直都虎視眈眈的。

王委員婉諭：瞭解，所以目前我們的方向就是保持密切的合作和討論，而不會直接？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既然你今天質詢我了，再加上剛才講到的氚廢水的事情，當時我在這邊也

說希望我們能夠加入 IAEA 正式調查團，但是我還是要特別的強調一下，其實當時我心理就有譜了，基本上只要中國大陸有去，那我們就不可能列入。

王委員婉諭：瞭解，所以我們針對 IAEA 的政策就是我們會透過密切的合作和溝通來……

謝主任委員曉星：但我們還是有透過關係向 IAEA 表達想要加入的立場，但 IAEA 也講過了，因為我們不是會員國，所以沒有辦法。

王委員婉諭：瞭解，所以目前我們仍然看不到明確的加入期程，而是透過私下的合作一起來做處理。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這些東西千絲萬縷全都糾纏在一起。

王委員婉諭：瞭解。

謝主任委員曉星：坦白講，本來我們是很積極的，但現在步調開始緩慢下來，也變得比較保守了。

王委員婉諭：所以目前我們並沒有辦法可以在可見的期程內達到加入 IAEA 這個目標，但會透過私下的方式來做溝通和合作？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王委員婉諭：所以目前我們還是看不到短、中、長期的目標，而是盡力來努力。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但是針對氚廢水這一塊，我們還是很希望能夠達到實質的效果。

王委員婉諭：包括我們希望能夠參與國際組織這部分，其實我們大家對此都很期待，包括 CPTPP 也讓國人對於參與國際組織有更多的期待。但是參與 CPTPP 之後，很多人都很擔心會有核食進來臺灣的疑慮，陳吉仲主委也表示，目前臺灣對於福島 5 個縣市的食品管制並不符合安全風險管制的方式，他認為正確的作法應該是針對高風險的產品，例如水產品、菇類食品等等進行更高強度的管制，而不是只用區域來做劃分，所以我想要請教主委，原能會是臺灣原能的主要監理主管機關，針對核食產品能否進來我國或其相關的輻射污染，你有什麼樣的看法？你是否支持陳主委的說法？就是不應該以區域來做限制，而是應該要加強它的管理方式。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漁獲、漁業食品是由陳主委主政，所以他有他的說法，基本上，我們是核能的管制機關，所以我只能這樣子說，如果要進口核食的話，針對管制這部分，我們會做好監測和檢測的工作，這點我們一定會堅守管制的標準和要求。

王委員婉諭：主委，其實我們想要請教的是，管制這部分的監測作業標準未來是否會再強化？又或是當我們在評估或談判 CPTPP 時，你是否會與農委會一起來提供專業的意見？

謝主任委員曉星：在這邊我只能這樣子說，如果它開放的話，基本上我們的檢測量能是足夠的。

王委員婉諭：檢測標準也會訂下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們的檢測標準一直都擺在那個地方，有關檢測的標準，一般食品的主管機關是衛福部食藥署，漁獲是農委會漁業署，酒類則是財政部關務署。

王委員婉諭：不好意思，我想請教一下，我想確認一個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有關檢測的標準，基本上是由我們來做管制的工作，所以這一塊我們是做得到的。

王委員婉諭：是，我想要確認一個問題，所以應該是針對縣市、區域性來做食品管制？還是針對種

類來做管制？你這邊都沒有特別的意見，而是一旦談判 OK、核食進來臺灣後，你們就會落實檢測而已？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們會做好相關的檢測工作。

王委員婉諭：所以你前面的意思是，當我們在評估 CPTPP 或談判的時候，你們都不會參與，也不會給予相對應的意見？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我剛才已經講了，如果真的開放了，相關的管制工作、檢測的量能和標準我們都會落實。

王委員婉諭：所以原能會的角色僅是在開放後做落實和把關的工作？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王委員婉諭：所以你們不會在前期提供意見來做談判的標準或籌碼之一？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個我們倒是沒有。

王委員婉諭：好，瞭解。最後再耽誤一點時間，臺灣輻射物的問題你一定也很清楚，1985 年原能會在部分的建築物中監測到輻射確實會從建築物的牆柱中釋放出來，所以 2018 年的時候原能會有發布遭受放射性污染之虞的建築物名單共 122 處。其實當初會定義有污染之虞是因為部分建築物的屋主未能配合來做檢測，所以不宜直接稱為「輻射屋」，僅列在有遭受放射性污染之虞的建築物名單內，希望能夠儘快來處理，而原能會確實也很努力的從 2018 年起就一直在降低這個數量，但是目前這個數據到 2021 年 5 月還是有 39 處未能確認及處理，仍然名列在最新公布的名單上，所以我們想要請教，針對這 39 處，目前推行和溝通的困境為何？未來會不會有明確的歸零期程？

謝主任委員曉星：就我所瞭解的狀況，目前只剩下 39 處，這個數量已經逐年、在慢慢減少了。隨著年代越來越久，基本上這個輻射劑量也會 decline，這部分的檢測我們都有在做，我們也希望趕快把它處理掉，但這還要配合國產署。

王委員婉諭：你說的檢測是指這 39 處都已經談妥可以來做檢測？還是仍然在和屋主交涉中，希望能夠儘快來處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剛才講了，基本上這幾個地方我都有去看過，但是我每次去看的時候都沒有看到真正的屋主在裡面，當然，因為它不適合居住，但就我所瞭解，我們還是有去拜訪他們。但現在還是有一些問題，就拿都更來講，因為一棟大樓裡面只有幾家有這個問題，但都更是整體的，所以這就很困難了，我們也很希望可以透過其他方式……

王委員婉諭：我理解這可能不是這麼快就能處理完畢，所以我想要確認幾個問題，這 39 處是不是都已經跟屋主討論過，只是還沒有明確可以檢測的期程？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王委員婉諭：目前這 39 處的屋主還有沒有住在裡面？相對應的資料可不可以簡單、清楚的跟我們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剛才已經講了，我還是要強調，現在屋主都沒有住在裡面。

王委員婉諭：但是你們已經跟屋主接觸過，也有談過檢測的事情？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們都有跟他們接觸。

王委員婉諭：但目前他們仍然沒有明確的答應可以來檢測和處理這個輻射屋？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王委員婉諭：瞭解，這部分還是要請原能會儘快處理，因為國人還是很擔心。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我們也不希望，我還是要強調，這個在我們手上就是一個問題，每一個地方我們都要執行完畢。

王委員婉諭：是，沒有錯。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也很想儘快，但它還沒有達到法定的標準，我們也沒有辦法處理。

王委員婉諭：今天這幾個題目，不管是 IAEA 或是 CPTPP 談判之前的討論和評估報告以及輻射屋，你們目前都是儘量去做，但都沒有明確的期程及未來可能達到的目標，沒錯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所以我才會說我們希望，當然我知道委員是希望我們能夠做到，但我還是要強調，這也要我們能夠做到，但很多地方我們都沒有辦法，所以我們只能每隔一段時間就不斷地檢測來讓它安全無虞。

王委員婉諭：所以你剛剛提到的就是針對今天提到的這 3 個議題，你們都會儘量的去做，但目前還是沒有明確的目標及可能完成的期程。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王委員婉諭：瞭解，謝謝。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虹安發言。

高委員虹安：（10 時 2 分）謝主委，我今天要關心的是上個會期就曾質詢過你的一個題目，就是核廢貯存場，其實台電和原能會之前就曾陷入行政訴訟的循環，就以今年 2021 年 4 月 15 日最新的新聞來講，又是原能會裁罰，台電不服繼續提出行政訴訟，我認為像這樣的情況就等於是台電和原能會又陷在這個循環裡，最後還是沒有解決真正的問題，所以我今天還是要詢問你一下，雖然這個問題上個會期我們已經關心過，但我們還是要持續來關心和追蹤。

其實你們今天的報告裡所引用的相關進程，包含開過的會議等等，都還是之前的會議期程，所以我想要先請教一件事情，你們今天的業務報告第 28 頁裡有提到一個新的東西：「全民參與委員會」，這裡面提到包含放射性廢棄物的處理和相關的選址等等，未來你們都會在這個委員會裡來做全民的溝通，所以我想要先請教一下，你覺得之後是不是可以透過全民參與委員會來解決目前你卡在這裡的訴訟循環？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坦白說，我們大家都很清楚，不管是核廢料或是核能安全都是科技的問題，但很不幸的，因為核廢料會影響到環境，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它就跟人民有關係。根據過去的經驗，包含我個人所觀察及瞭解的，基本上最重要的還是溝通，因為就算有制定相關的條例，但到最後還是沒有辦法可以執行。當然，我不太喜歡用「徒法不足以自行」這句話，因為這句話已經變成一句老話，而且還可能是空話，所以我不太喜歡用這句話，我只能說，實際的狀況就是

目前相關法規的規定都沒有辦法可以 follow，這就如同當初我們有一個低放選址條例，我們選擇了臺東和金門這 2 個地方，結果要公投，但他們就是不執行，所以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唯一能夠做的就是溝通、溝通、再溝通。坦白講，溝通看起來很容易，但實際上做起來卻不簡單，我個人認為，從原能會核安管制的角度來看，如果我能把核安和輻安做到讓老百姓滿意，那我們說的話他們就會信任，所以全民參與委員會就是希望讓全民都來督促我們。

高委員虹安：你講到 1 月 22 日、3 月 24 日，還有 7 月 21 日……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是我們的一個構想，而且現在全民參與委員會的與會代表也提出了很多非常 constructive 的建言。

高委員虹安：那你認為召開這 3 次會議有達到這個效果嗎？但我看你列出來的內容好像沒有包含這部分。

謝主任委員曉星：坦白講，我們希望最終的效果是蘭嶼貯存場的圈場和高放、低放的最終處置場都可以有具體和最終的結果，我們現在希望能朝這個方向去走，而且我相信委員在質詢我時也是希望我們能夠走在 right track，我也希望我現在做的，至少從 2016 年我接任後到現在，這個全民參與的平台在最近這幾次的會議裡參與的委員和會裡面的同仁都已經慢慢凝聚出一個共識，也正朝有建設性的方向在發展。

高委員虹安：主委，我很開心聽到你對全民參與委員會有這麼多的期待和抱負，針對你剛才提到有關未來核廢料貯存場的選址，就是我們希望能夠有正面的 right track 的這個部分，請原能會將相關的報告送到我的辦公室，包含你們召開過的會議及未來你們的會議打算用什麼樣的評度？包含討論的內容。你剛才還提到一個很重要的關鍵，其實台電也特別和本席的辦公室提到，這裡面還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你剛才提到的「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這個條例裡面有提到要做縣市的公投，但是就我們所瞭解，你剛才也提到縣市政府可能不願意舉辦這個公投，所以你現在就是卡在這裡，因為只要地方不願意，你就動彈不得，那你要用全民委員會這件事情還需要很長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其實根據法規，如果縣市政府不願意做，經濟部也可以做，但經濟部也不做，這是一個事實。

高委員虹安：這個你們要跨部會的去處理和協調。我現在的問題是，你剛才提到的那幾個縣市的地方政府都不願意舉辦公投，這可能是跟我們每 4 年一次的選舉有關，因為每位縣市首長都有他的考量，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你剛才也提到「徒法不足以自行」，那你有沒有想過修法？有沒有考慮過這個層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有考慮過要修法，但因為修法之前要公告，而公告一出來就會產生很多問題，坦白說，我認為臺灣整個氛圍都還沒有成熟到那個程度，所以這又回到原來的問題，就是要溝通。

高委員虹安：對，但我覺得地方縣市政府在這裡是很重要的層級和觀念，就我聽到的，地方政府的首長對於舉辦公投這件事情都希望是由下一屆的市長來舉辦，他們為什麼要去捅這個馬蜂窩？我聽到的概念都是這個樣子，但我今天還是要肯定至少你們多了一個全民參與委員會這樣的溝

通方式。我覺得溝通是一個非常長久的過程，而不是像你講的可以立竿見影，但是 2025 年非核家園的期限在即，所以我覺得這件事情原能會還是要好好的思考一下，不管是用修法的方式或是你剛才提到的另外一種可能性，就是由經濟部來做這件事情，我覺得這件事情你都要負起責任去做跨部會的溝通和協調，修法的可能性你也要去做一個討論，我希望這部分之後你的辦公室要再和我做後續的追蹤。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

高委員虹安：下一個問題是除役的部分，其實目前核廢料處置場的選址和核電廠除役都是 2025 年能否達到非核家園這個目標很重要的關鍵，其實核電廠的除役是非常辛苦且複雜的，而且臺灣核電廠的設備類型也很多，比如有沸水式、進步型沸水式、還有壓水式，而且各國的廠牌都有，所以我不知道在除役的過程中該如何處理？比如我們現在是參考美國的處理經驗，那他們有沒有什麼經驗是我們可以借鏡的？重要的專利盤點和專利地圖規劃為何？最後，既有的人力有沒有辦法轉成除役第一線的工作者？

謝主任委員曉星：有關專利技術和經驗盤點的規劃，我們當然有做，但除役相關的規劃還是要滾動式的檢討，以技術層面這一塊來講，到底現在是什麼狀況？我們現在的重點是先把除役的工作做好，至於你剛才提到的專業技術這些東西，因為這些是要花時間的，我想這個你應該也很清楚。

高委員虹安：對，其實我要提醒的是，從除役到完成拆除的工程可能需要 20 到 50 年的時間。

謝主任委員曉星：25 年。

高委員虹安：其實這個時間還要包含前面的前置作業等等，我覺得在關鍵因素上有很多事情你可能都要預先想好該怎麼做，畢竟安全這件事情是很重要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這個你不用擔心，不管是除役計畫書或是除役開始進行後的相關計畫，每一年我們都會滾動式的檢討，相關的審查委員或是你剛才提到的那些，基本上我們都有做，但我們是人，不是神，很多地方我們可能還有盲點，所以你剛才提供的那些意見我覺得很好，我們會採納。

高委員虹安：好，最後一個題目是全民原能會有一個 app，但這個 app 從 106 年到 109 年的累積下載次數卻只有 5,470 次，當然這個 app 也有一些預算的花用，我是滿認同你們開始去做一些即時的環境監測和全民防災知識的普及，但是這樣的下載使用率非常的低，我不知道主委對這個 app 後續還有沒有什麼樣的推廣計畫？像災防中心現在也有所謂的 line、line@這樣的東西，你們是不是應該把這個及時性的資訊和他們做一個整合？這樣觸及率會更高。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個數字你不滿意，我也不滿意，可是經過這些年、我只能這樣子講……

高委員虹安：好，過了這麼多年你還是不滿意。

謝主任委員曉星：你剛才講的數字是 109 年的，剛才我們處長給我的最新數字是八千多次，不過這個數字也不好。

高委員虹安：對，八千多次好像也沒有很高。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點我完全同意，因為我們的 app 沒有什麼特別，我們現在的重點是要打造原能

會的 FB、輻射小站，我們現在的重點是在這一塊，不過你剛才講到的那個部分，我們還是會改進。

高委員虹安：我要提醒一下，如果你講的是要用粉絲專頁、FB 的方式，因為它不是主動式的推播，但像災防中心所做的 line@就可以主動、即時的推播相關的災防訊息，所以這個你可能要考慮一下，用 FB 是屬於知識性、科普類型的，但如果是要做即時的環境監測，可能還是要考慮用互動、雙向的方式，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高委員虹安：這部分我們後續會再追蹤，謝謝主委和主席。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德維發言。

李委員德維：（10 時 14 分）主委，首先請教一下，核廢料遷出蘭嶼是蔡總統非常重要的承諾，主委報告了三、四頁，當中提及為了精進蘭嶼貯存場核廢料的儲存安全，台電公司全數改以厚實的重裝容器來進行重裝，提升了它的儲存安全，更在 110 年 2 月完成蘭嶼貯存場全部廢料桶的重裝作業，做為遷場前的包裝準備作業。請問主委，何時可以遷場？目前的進度怎麼樣？蔡總統卸任前可以完成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我沒有記錯，民國 106 年我們核定台灣電力公司有關蘭嶼貯存場遷場的計畫書，基本上當初就講過，四年加四年總共八年，在民國 114 年開始遷場，然後四年完成，那就是 118 年全部遷完。

李委員德維：118 年才完成，現在才 110 年，還要八年以後，蔡總統不是卸任很久了，那不就是隨便說說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沒有隨便說說！當初是按照我們的規劃，我們有規劃一個進程，台灣電力公司目前基本上還是在遵循，雖然有點 delay。

李委員德維：這等於是明朝的皇帝答應清朝要作的事，您了解我的意思嗎？蔡總統假如已經卸任了，她可以 support 後面的總統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現在是做相關的前置工作，基本上這些前置工作還是要做。

李委員德維：OK，118 年完成你有沒有信心？這樣講比較快，我不去跟你扯明朝、清朝，請問 118 年完成遷場，原能會有沒有信心？有還是沒有？兩個字或一個字？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有信心。

李委員德維：有信心。好！那就算。

我再請教，你的報告 35 頁說原能會正在協同外交部跟駐日代表處籌組我方的專家團赴日觀察，並積極接洽日方，要視日方的回應，而且斟酌疫情影響，滾動式的組織我國組團赴日規劃的這個部分。請教一下，日方現在同意我方的專家赴日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李委員德維：日程確定了嗎？還是怎麼樣？現在狀況怎麼樣？

謝主任委員曉星：現在狀況是日方基本上同意了，我們還在積極進行當中，我們這邊團隊已經組織

得差不多了。

李委員德維：所以現在還沒有去，是卡在哪一個部分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還沒有去，第一個主要還是因為疫情。

李委員德維：所以是我方的問題還是日方的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然是日方疫情的問題，因為日方疫情比我們高太多了。

李委員德維：所以現在日本基本上是已經同意我方組團去？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他們不反對。

李委員德維：他們不反對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

李委員德維：但是因為現在疫情還在升溫，日本疫情比較嚴重。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而且還有一個因素，就我所知是和 IAEA 調查團有關。前陣子 IAEA 調查團相關人士已經去過日本，他們現在規劃在年底之前會派出他們的第一個調查團出來。我還是強調這是非常敏感的，我想李委員可能比我還要清楚。

李委員德維：沒有。

謝主任委員曉星：所以很多事情我們只能做、不能說。只是我要強調，我們目前都是朝著好的、正向的地方發展。

李委員德維：你有沒有一個時間表？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當然有時間表，IAEA 也有時間表。

李委員德維：你不用跟我講詳細，大概的情況就好，我想民眾也很關心。

謝主任委員曉星：IAEA 也有時間表，因為日本兩年之內就要排放，IAEA 調查團有他們的進程，我們當然會配合 IAEA 調查團的進程，也做我們的進程規劃。這一點我請李委員……

李委員德維：我知道主委口風很緊，但是請主委思考一下，該說的時候還是要說，至少你的目標要讓大家知道，否則只是嘴巴說說，就跟我們的疫苗什麼時候會來都不知道。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的考察團如果出去了，是要讓大家看到的，這就是一個事實，而且也有時間性。我謝謝李委員的關心，該說的時候我會說的，特別是在這個位置上，你問我，我就一定說。

李委員德維：好。

主委，請教一下，6 月份媒體報導大陸跟法國合作建設的廣東台山核電廠有輻射外洩，主委在報告裡說這些威脅對臺灣沒有影響。我想請教原能會有沒有評估過大陸沿海有哪些核電廠發生輻射外洩對於臺灣會有威脅跟影響，這個部分原能會有沒有評估過？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因為台山離我們滿近的，相較於一些在內陸的核電廠，台山距離我們近，當然還是有威脅的，因為大氣擴散、輻射物質的擴散。當時我們核研所有開發一種有關所謂核災放射性物質大氣擴散傳輸的預測系統……

李委員德維：主委，針對這個問題，原子能委員會可不可以提供一個簡單的說明給我辦公室，就是你們有沒有評估過大陸沿海哪些核電廠輻射外洩對臺灣有影響，或者你們有做過相關研究，可

以提供給我們辦公室，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有做過相關研究，譬如說 200 公里以內，大概就是有影響。

李委員德維：好，這些資料拜託主委提供。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問題，台山這些都算是。

李委員德維：大家都很關心原子能委員會會不會降到三級？這份報告裡沒有提，本席其實這兩年以來都非常關心。

謝主任委員曉星：非常謝謝。

李委員德維：所以主委可不可跟大家說明一下，現在的狀況怎麼樣？因為從二級變三級，對於管制站、跨部會協調、國際的合作，甚至民眾對於核安的考量等，都有很大的不利。所以我想要請教現在狀況怎麼樣？您跟蘇院長溝通的狀況怎麼樣？其實這個部分大家非常的關心。

謝主任委員曉星：第一，我非常謝謝委員支持原能會。我相信過去這些年我在這個位子上、在這個地方，我已經說過很多次了。基本上我也跟蘇院長溝通過，他找我去談過這些相關的事情，我相信蘇院長他也很了解。我只能這樣講，以目前的狀況之下，我所知道的，我們現在就是二級。我也了解院裡面針對組改有他們的一些作法。所以目前我能講的，大概基本上我希望還是維持二級，甚至二級以上。

我非常謝謝委員。特別是經過這一段時間，包含氚廢水、台山這些事情，我相信社會大眾都應該很了解，原能會有存在為二級的必要性！

李委員德維：這部分就請主委跟原能會多多努力。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

李委員德維：因為我覺得這個部分是非常重要。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是、是。

李委員德維：最後一個問題，請問主委，你了解天然氣最近價格的波動嗎？還是你是原子能委員會，你不關心？你有聽說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有聽說，但是我不是那麼清楚。我還是要強調，在這個位子上，如果私底下……

李委員德維：來，我直接跟你說，你隨便翻一下，天然氣的價格在過去幾個月裡，亞洲是上漲 175%，歐洲上漲了 25%。在過去半年內，天然氣的價格是大幅上漲。而臺灣現在蔡總統跟民進黨政府的政策是核電廠不延役、核四不重啟。在這一個部分，我倒是建議主委好好去了解現在臺灣能源的供應，雖然你不是經濟部長，但是這些相關的問題，你身為原能會主委，也應該去了解。一旦臺灣核四不重啟，而且核電廠不延役之下，現在天然氣的這種漲法，未來臺灣受不受得了？本席認為原子能委員會也必須去做一些研究，並提醒蔡總統跟蘇貞昌院長。

而且本席了解，IPCC 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跟 IEA 國際能源署這些國際組織都要求各個國家應該減少天然氣的使用，改以核能搭配再生能源。所以這一個部分，你原子能委員會雖然不管天然氣，不需要管它的價格，但是你們身為一個內閣二級機關跟部會，你應該在這一個部分也來好好地研究，作為總統跟行政院長的幕僚，有沒有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不是主政機關，說實在的，我原子能委員會的事情就很多了，我把我自己份內的事情做好。

李委員德維：所以有問題囉？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我只能這樣說……

李委員德維：所以你的意思就是……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把 AEC 的業務做好，坦白講，就是對國人的交代。

李委員德維：這就是對國人的交代。但我還是奉勸主委，原子能委員會也是內閣的重要機關之一，所以你們對於臺灣的相關問題還是要關心。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委員，有這個機會的話，我當然就會，我只能這樣講。

李委員德維：請主委吩咐你們底下的人再去研究，謝謝。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委員。

主席：請萬委員美玲發言。

萬委員美玲：（10 時 25 分）謝謝主席。請教主委，最近有一個很夯的話題，想必你有注意到，就是臺灣已經正式提出要加入 CPTPP，這個議題你有在 follow 嗎？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萬委員好。這個議題我有在 follow。

萬委員美玲：剛好今年的輪值主席是日本，我們大家都知道，現在坊間有一個說法，當然也有一種擔心，就是說如果臺灣想要順利加入 CPTPP，最關鍵的就是要開放日本的核食進口，也就是我們必須要用吃核食來換加入。請問主委，你有聽說過這樣的說法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抱歉，我真的沒有聽說。

萬委員美玲：你沒有聽說？

謝主任委員曉星：你聽我講，到目前為止，我們要加入就一定要開放核食，我沒有聽說這種說法。

萬委員美玲：主委，你都沒有聽說過大家有這樣的擔憂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你剛才問我有沒有 follow 這個新聞，我有 follow，但是 follow 這個新聞的原因是我覺得這裡面可能跟核食有關，有這個可能，才有 possibility 要開放，並沒有說要加入就一定要開放。

萬委員美玲：主委，您知道大家會有這樣的擔心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要加入就一定要開放，這我覺得好像沒有。

萬委員美玲：所以您知道大家有這樣的擔心，對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倒沒有。因為站在我核能安全管制的立場，這個 issue 也不是現在才有，對不對？四、五年前就開始有。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所擔心的是檢測的量能倒底夠不夠，所以我當然 follow。

萬委員美玲：對於這樣的說法和大家的擔心，以及您現在看到的報章雜誌上對於這樣的議題，其實燒得沸沸揚揚，主委有沒有接到什麼樣相關的通知或指示？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我很快、斬釘截鐵的告訴你，沒有！

萬委員美玲：很好！也因此在開放核食的準備工作，你有沒有去作前置的了解？

謝主任委員曉星：準備工作我們已經在做了，因為這個 issue 不是現在才有，五年前就已經有了。我記得很清楚，站在這個位置上，蔣乃辛委員也好，陳學聖委員也好，質詢我的時候都擔心量能。事實上，這五年下來，基本上針對這一塊……

萬委員美玲：把關的很好！

蘇貞昌院長之前在備詢的時候，他有說任何食品是核食，就絕對不准進口，可是如果不是核食，不能給人家貼標籤。以我們來看，這樣的說法，其實國人會擔心，到底什麼樣是核食，什麼樣不是核食？由誰來評判？請教主委，原能會對於如果是核食就絕對不能進口這樣的態度跟立場，是不是堅定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如果它違反了我們檢測的標準，高於那個標準，當然就不能進口。

萬委員美玲：您講到檢測標準，我們來討論一下。我們用科學的標準去看這件事，我知道過去進口食品的邊境管制跟檢測是衛福部的權責。但是從 100 年福島核災之後，因為原能會有核能研究所跟輻射檢測實驗室，你也開始做一些協助，提供衛福部食藥署或者是財政部關務署，還有農委會的漁業署，對於日本食品，不管是食品、酒類或者是漁貨作專業的輻射檢測，對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還要強調，他們取樣以後，送到我們這邊做檢驗、檢測，檢測的結果由他們來公布。

萬委員美玲：到今年 8 月，你已經協助檢測有 18,000 多件，對不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18,000 多件，大概是每一年平均。

萬委員美玲：到現在為止，每一年是 18,000 多件。

謝主任委員曉星：十年下來，大概有 17 萬件左右。

萬委員美玲：請問到目前為止，對於日本食品檢測這麼多件，檢測結果大概是什麼樣情況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檢測出來的結果，大概有 200 多件是有微量的輻射劑量，但是都在我們的標準之下。

萬委員美玲：你檢測了 18,000 多件，有 200 多件有輻射。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另外一種是未檢出。

萬委員美玲：18,000 多件檢測出 200 多件，請問我們有沒有考慮過檢測量能有沒有需要提高？或者這個檢測量夠不夠？

謝主任委員曉星：有啊！所以以這十年的平均值來算的話，我們目前的檢測量能大概已經可以達到三倍以上。

萬委員美玲：已經可以達到三倍以上？那詳細的數字是？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這樣說好了，如果一年下來大概是二、三萬件，我們現在的量能可以到六、七萬件，以一年來看的話。

萬委員美玲：這樣的檢測量，你認為是夠的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講，至少現在是比以前多，這是一個事實，而且多到多少，我們認為目前看起來是夠的。但是我要強調，委員剛才也有提到，我們現在也不是完完全全針對日本，說不

定將來日本有些食品透過第三國再回到我們這邊來，也有這種可能。所以在這種情況下，我要強調的重點是，十年下來的平均數，我們目前準備的狀況大概是三倍，當然將來越多越好，但是以目前實驗室來看……

萬委員美玲：主委這樣的考量非常周到，只是我們檢測的量大，來源也要去注意到。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萬委員美玲：這個考量是對的。當然我們不是只針對日本，因為日本發生了這件事情，又離我們這麼近，我們當然覺得比較擔憂嘛！

我們再反過來看，原能會有提到含氚廢水的排放，關於日本含氚廢水的部分，上個會期我們也已經講過很多次。目前原能會告訴我們，日本現在要採取一公里外的外海的排放方式來做，不是直接排入海，是這樣子嗎？是埋管的方式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萬委員美玲：就是在海底鋪設管線，沒有要直接排放。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萬委員美玲：現在確定是用這個方式做？是不是？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萬委員美玲：請教主委，採取直接排入海，跟在海底……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這樣說……

萬委員美玲：對不起，我把它問完，你才知道我們要講什麼問題。採取直接排入海，跟在海底鋪設管線排放，都一樣排出廢水，對臺灣的影響有不一樣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不一樣。

萬委員美玲：怎麼個不一樣法？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輻射物質在海水中的擴散，基本上跟它排放的速度、排放的高度有關，在水下排放的高度不同，所承受的壓力不同，核種的流動性就不一樣，這是一定的，這會影響到它的水流。

萬委員美玲：所以您的意思是，現在日本如果是採用海底鋪設管線排放……

謝主任委員曉星：鋪設管線排放至少對日本近海影響比較小。

萬委員美玲：影響比較小一點，還是沒有影響？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他自己本身的影響，還是對我們的影響？

萬委員美玲：對我們。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我們的影響當然不好，因為離開日本沿岸一公里，就比較靠近我們。一公里跟幾千公里相較起來，從尺度 scale 的比例來看，基本上影響並不是那麼大。

萬委員美玲：是。

謝主任委員曉星：更何況海流的變化瞬息萬變，但是對日本本島，特別是福島地區是有利的。

萬委員美玲：不管核食也好，排放核廢水也好，因為我們跟日本的距離真的非常近，真的非常息息相關，原能會的責任其實很重要。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萬委員美玲：剛才本席聽您答詢其他委員有提到，關於 IAEA，因為我們沒有辦法參與，現在確定日本有邀請我們可以組團去了解，對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他邀請我們，而是我們要去拜託他們，希望他們能夠同意我們參加。

萬委員美玲：是我們拜託，請問他們現在確定應允我們可以過去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剛才講了，目前朝正向的發展，目前我們都已經在規劃了，而且我們的訪查團成員都已經弄好了，現在就是就在等那個 timing，等那個時間點。

萬委員美玲：您本人會率隊去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沒有要去，專家去啊！

萬委員美玲：什麼時候會去？這個時間點是什麼時候？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要看 IAEA 的調查團，目前的規劃是年底前，我們考察團的成員都已經弄好了，時間點到了就伺機發動。

萬委員美玲：所以現在就是在等他們同意的時間，請問有大概的時程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大概也是年底前。

萬委員美玲：既然這次可以獲日方同意去進行考察，那麼考察成果是否可以不僅只有自己代表團成員知道，而是將相關的各個考察報告，比如現場到底是什麼情形、相關的影響以及利弊都做成報告，並公開的放在原能會的網站上，讓大家都能去瀏覽？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的，我們絕對會做到資訊公開透明。

萬委員美玲：這個一定會做到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萬委員美玲：這樣很好，本席希望不論是對核四議題或廢水排放問題，都要繼續注意後續變化，因為這是攸關臺灣人民健康的。謝謝主委！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賴委員品妤發言。

賴委員品妤：（10 時 41 分）謝謝主席，麻煩主席請謝主委備詢。主委早！這是新會期開議之後，我們教文委員會第一場質詢，我要在這裡感謝新上任的林召集委員宜瑾在這麼具有象徵性意義的日子裡，第一個就選擇邀請原能會來進行業務報告，講到這裡，相信謝主委一定知道本席要質詢的議題為何，那當然就是我非常、非常、非常關心的核四議題，本席必須單刀直入的直接挑明，在我的選區特別是貢寮地區，核四議題真的有如鬼魅一般長年盤據在上空，即使不要核四是我們這個地區長期的民意，卻也因此而飽受政治騷擾，現在這個政治騷擾又即將開始了。目前距離 12 月 18 日即將舉辦的公投僅剩 82 天，也就是說我們不到三個月就要面對核四重啟商轉公投的結果，隨著公投日的即將到來，我想原能會一定也注意到關於核四的假訊息正四處流

傳，因此本席希望原能會能在此就幾個問題公開做個回應。我知道原能會作為獨立的主管機關，對於公投當然沒有預設立場，所以首先要請教的是，就專業判斷的立場，原能會針對重啟核四公投理由書內宣稱 2014 年核四通過系統試運轉一說有何看法？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委員早！沒有通過。那是經濟部自己做的，並沒有通過我們原能會的審查。

賴委員品妤：很感謝主委能在此公開場合單刀直入的做出回應。

謝主任委員曉星：其實在我們網站上的「輿情回應」中已經對此做過多次回應，這次是委員在公開場合問到，所以我藉此機會直接做了回應。

賴委員品妤：非常感謝主委爽快的說出「沒錯！就是沒有通過」，這就是事實。

其次要請問的是原能會對於重啟核四這件事的專業評估為何？又，現階段的核四是安全的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然不是安全的，因為它根本還沒有興建完成，更遑論測試了。

賴委員品妤：接下來要說的是雖然站在本席的立場當然相信這個公投一定不會通過，但假設這個重啟核四公投真的通過的話，照原能會的評估，相關的流程及需花費的時間和金錢大概是多少？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沒有記錯，當初我也曾在此說過至少需要十年，這是從技術層面估算的；至於經費多寡，如果沒記錯，應該至少要在 700 或 800 億元以上，但相較於經濟部和台電公司，他們的評估會比我們準確。

賴委員品妤：聽到這裡應該就很清楚了，最大的問題就在於現階段的核四根本是不安全的，主委在之前的質詢中就曾做過這樣的回應，本席也曾提出近年來包括台大地質所在內的相關報告都不斷提到核四電廠外海的地質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有了一些新事證。

賴委員品妤：據本席瞭解，其實斷層並不是當年評估的項目，而是現在有了一些新發現，所以現階段的核四就是不安全的，且重啟核四要花費的各種成本其實是很龐大的，尤其是剛才主委說至少要花費十年的時間，而許多人宣稱之所以要重啟核四是為了要有更多的電，可是就算核四要重啟也至少要花十年以上的時間，所以本席認為核四重啟就是一個假議題。

本席知道以下的話我已經講過多次，但除非核四議題真的塵埃落定，不然我就必須要持續不斷的繼續講，否則這個事情就會不斷成為政治議題，不斷的騷擾著我們東北角。本席的選區基本上就是全台灣面對最多核能的地區，核能議題這一課對我選區的學生來說，不是學術上的討論，亦非政治上的攻防，而是每天真實的生活。我們都知道在福島核災之後，不只是日本，全世界核電廠的耐震標準都更加嚴格，而核四已經是過時的設計，並不符合這個新的標準，再加上我剛才提到國內專業研究不斷發現核四廠周邊的斷層情況和當時我們所理解的根本不同，而鄰近的台北、新北及宜蘭都是人口稠密區，一旦發生事故，後果真的不堪設想！面對這個根本無解的問題，本席必須再次重申，我的選區就是不要核四！不要想著再重啟核四！

另外，本席在質詢一開始就開宗明義的提到我觀察到針對愈來愈近的公投，有關核四的假訊息正不斷的在流傳，我知道原能會針對這些假訊息一直都透過在「輿情回應」發布新聞稿做回

應，但本席認為你們這個「輿情回應」能夠擴散的程度有限，面對這樣的數位落差，我希望原能會內部能做出調整，針對不同的管道進行澄清。請問主委能在內部就此予以加強和調整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們幾乎是準獨立機關，所以對於擁核還是反核，坦白說我們一定要站在公正和中立的立場，對於這類假訊息，由業務相關單位比如經濟部和台電的立場去做澄清會較我們更為適切，但若是牽扯到技術層面、與我們有關的部分，請委員放心，我一定會儘量設法達到委員的要求。

賴委員品妤：本席知道你們是獨立機關，要秉持專業行政，雖然你們對於一些假訊息做了澄清，問題是這些澄清並沒有妥善的擴散，本席希望原能會內部能討論一下，看看有無其他方法能讓更多人看到這些專業技術層面的澄清。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我們會的。

賴委員品妤：謝謝主委答應本席的要求，因為這個議題對我來說非常重要，所以我希望原能會能再積極一點。

再者，在座各位應該都還記得福島核災不但造成日本境內重大傷亡，也造成鄰近國家生源影響的憾事，今年 4 月，日本政府決定以海洋排放方式處理福島的含氚廢水，對此，本席曾在質詢台上對主委本人提出 6 大要求：1、臺灣得派相關代表、技術人員參與日方排放核災廢水會議；2、日方須主動提供各種海域影響的預測分析數據；3、日方須主動提供這 2 年準備期間中，東電就相關執行方案的進度；4、日方積極加速與我方進行相關技術交流與資訊分享等等，請問主委，目前原能會對於上述 6 項要求的進度如何？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這邊是因為那封信故提出 3 個要求，但若予以細分是可以分成 6 個，當然他們不會完完全全符合這些要求，但基本上每項我們要求的精神都抓住了，比如我第一個要求是希望他們對於日本近海亦即福島近海的海域監測能做到臺灣海域附近，但因這涉及一些國際相關的部分，所以他們的回覆並沒有那麼明確，但有強調我們希望得知的相關訊息他們都會提供給我們。限於時間，無法在此逐項說明，只能說基本上他們對我們提出的要求都有正面回應，且對我們的實質要求也大概都答覆到 60%到 70%以上。

賴委員品妤：接下來本席要就核廢水這部分請教主委幾個比較深入的問題，主委曾在質詢台上提及臺灣預計在 2022 年底建立輻射廢水海洋擴散模擬預報系統，並成立國內第一間生物氚檢測實驗室，問題是日本預計 2023 年就要開始排放核廢水，我們到 2022 年底才建立的話，來得及嗎？我們有辦法監測到排放前後的落差和異常嗎？這方面的進度有無可能加快進行？

謝主任委員曉星：其實對於海域監測這部分，我們不是最近才開始進行，早在 2 年多前甚至更早一點就已經開始在做了，只是當初的監測點沒有那麼多，經過這次事件後，農委會的水試所也加入了，所以增加了很多監測點。委員剛才提及的監測儀和預報系統，特別是預報系統這部分，基本上全世界在海洋放流相關的核種擴散這方面並不如大氣那部分發展快速，大家也都不希望預報系統不精準，所以這部分必須要有時間性，不過預測絕對不可能精準，但會有一定的誤差範圍，我們希望這個誤差範圍能限縮在±20%以內，這是工程的標準，要達到這個標準還是需要時間的，不過誠如委員所言，我們現在會儘量加速，希望能儘速上路。

賴委員品妤：就算加快速度還是要在安全的範圍之內。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會加速，但還是要合乎標準，而且程式、模擬都是在 try error 也就是嘗試錯誤，我們當然希望量測出來的背景資料都是很準的，這樣才能真正到位，達到預報的目的。

賴委員品妤：本席發言時間已屆，在此要再提醒主委的是，有關監測方面，我曾提到一件很重要的事，那就是資料的公開透明化，因為本席的選區內就有 4 個漁會，都是一堆討海人，我們都是看海吃飯的，所以這對我們漁民來說自然會是一個重要的參考指標，因此本席要在此再次提醒主委，希望原能會能做到資訊的透明化。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一定會儘量做到讓各位滿意。

賴委員品妤：謝謝主委。

主席：現在請鄭委員正鈐發言。

鄭委員正鈐：（10 時 55 分）主委好！首先要請教主委的是 2025 年非核家園是執政黨一個很重要的目標，但到目前為止，出現的很多訊息讓人感覺好像會跳票，對於 2025 年非核家園能否如期完成，請問謝主委的看法為何？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鄭委員好！據我所知，2025 年非核家園當初的定義是核三廠 1 號機和 2 號機的執照分別於 113 年 7 月 27 日及 114 年 5 月 17 日屆期，按照行法規及現行狀態，屆時應該 shutdown terminal forever。

鄭委員正鈐：也就是說，在法律程序上，2025 非核家園會如期完成，對不對？因為那時核電廠已經全部退役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特別強調的是到時核能電廠全部停止運轉。

鄭委員正鈐：也就是核電廠全部退役了，目前的情況是核一廠已完全停役，核二廠的 1 號機也停了，2 號機預計在 2023 年 3 月 14 日到期，核三廠的 1 號機將在 2024 年 7 月 26 日到期，2 號機則於 2025 年 5 月 17 日到期，原能會特別在報告中表示核三廠的除役已進入實質審查程序，請問這個程序何時可完成？

謝主任委員曉星：一年半左右，大約到 112 年 2 月 20 日。

鄭委員正鈐：所以一年半內一定會完成，不會拖延？

謝主任委員曉星：主要是會來來回回很多次，如果台電公司答覆得好，基本上我們就依時程進行。

鄭委員正鈐：如果他們答覆得不好，會不會讓他們技術性的往後延？

謝主任委員曉星：他們答覆得不好的話問題在他，我要強調的是我們的立場是……

鄭委員正鈐：本席的問題是現在核三除役已經進入實質審查，主委說一年半內會完成審查，但如果台電回答得不好，有無可能因為實質審查未能如期完成而讓核三廠得以繼續服役？

謝主任委員曉星：除役行程要等到完成環境影響評估之後。

鄭委員正鈐：原能會會不會用很多行政上的技巧使除役的審查始終無法完成，讓核三廠能一直服役？不會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從過去到現在，我們都沒有這樣做，一直按照進度進行。

鄭委員正鈐：所以核三也不會這樣做？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這邊沒有這樣的問題。

鄭委員正鈐：所以不會用行政手段讓核三繼續服役，對不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鄭委員正鈐：現行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要延役，經營者應於執照有效期間屆滿前五年至十五年，填具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換照申請書，並檢附報告，報請主管機關審核，但這只是一個辦法，原能會可自行修訂，請問原能會是否會修正該辦法？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這樣的考慮。

鄭委員正鈐：如果你們沒有考慮修正該辦法，那麼按照主委的定義和說法，2025 非核家園一定可以完成，對不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定義是所有核能電廠的執照到時候都屆期的話，是的。

鄭委員正鈐：那就是核能電廠都 shutdown 的時候，本席現在要釐清的是所有程序，首先是主委承諾不會修正該辦法，其次是一年半內完成實質審查程序，且按照以前的經驗是都能如期完成，也就是說按照主委的說法，2025 年達到非核家園這個目標是能成立的。

請問到目前為止臺灣的核能發電占整體電力的占比大概是多少？

謝主任委員曉星：大概是 less than 10%，現在核二廠 1 號機也下來了，所以基本上是小於 10%。

鄭委員正鈐：可是我們的再生能源一直不太夠，而且要提高的速度並沒有那麼快，所以我們一直在思考如果核能在 2025 年一定會 shutdown，而再生能源卻還沒有提升，那臺灣的電力要怎麼用？我每次想到台積電的 2 奈米廠就非常擔心，面對這麼大的電力需求，我們的政府到底有沒有能力提供臺灣產業所有的電力需求？其實本席是非常擔心的，因為到目前為止我們看到核能機組發電總功率達到 288.7 萬瓩，大概等於三到五個燃氣發電機組，如果整個核電機組在 2025 年全部都 shutdown 的話，那我們是不是來得及透過燃氣發電或其他方式去補足？這方面本席是相當擔心的。也許你會說這是經濟部的問題，權責不在原能會，其實本席只是想要釐清執政黨會不會為了要滿足臺灣電力的供應，技術性的讓核能電廠延長服役期限？而你剛剛完全把這兩個可能性都截斷了。

接下來我想再請教一下，現在核食的問題又開始了，美國已經開放日本的核食，在福島核事故發生之後，到目前為止還有 14 個國家和地區有相關限制，日本政府表示會繼續溝通，日本參議員佐藤正久也特別指出中國、香港、澳門和韓國要取消都不容易，接下來臺灣可能是他們要努力突破的一個點。針對這部分，剛才有許多委員都質詢過，我希望原能會不要變成背書的工具，因為核食的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會的。

鄭委員正鈐：在美國開放日本核食之後，他們的下一個目標就是要針對臺灣，而且非常公開，讓人感覺臺灣好像變成一個軟柿子，在這 14 個還沒有開放的國家和地區當中，臺灣好像變成下一個軟柿子，我們希望執政團隊對於維護國人的身體健康安全能夠秉持良心，不要變成背書的工具，這是我對原能會的期待。

接下來我想再問一件與全臺灣人有關的事情，那就是日本排放含氚廢水的問題，據本席所知，原能會及海委會其實有向科技部申請 1.5 億元的預算，主要是用於環境監測，你們似乎已經取得這筆預算，請問目前的進度如何？原能會打算要怎麼做？是不是有打算要組觀察團到日本去，針對排放核廢水的部分進行監督？

謝主任委員曉星：針對日本排放氚廢水，我們向行政院科技部提供相關計畫，基本上這區分為三部分，委員剛才所講的是第一期，也就是我們所稱的整備期，那部分的經費是 1.5 億元。另外四年是所謂的應對期，再來就是長期監控期。針對目前所進行的整備期，輻防處處長可能更清楚相關業務，我請他來向委員……

鄭委員正鈐：針對這部分，請提供本席完整的書面資料，因為我的發言時間有限，究竟這 1.5 億元怎麼用以及後續針對含氚廢水的部分，我們要怎麼跟日本互動應對，請在會後提供本席相關書面資料。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的。

鄭委員正鈐：另外，在原能會的報告當中提及綠能科技發展，但在原能會的組織條例當中其實並沒有針對綠能的部分，在這種情況下，本席擔心在組改時大家都是自顧自的，只是幫自己的單位找一個更好的出路？針對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主委回覆一下？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很快回應一下，針對綠能的部分，其實在我接任之前，核研所就已經開始轉型，他們負責一些綠能的東西，而且也有相關人力，所以……

鄭委員正鈐：我只是想要說明在原能會的組織條例當中都沒有講到這個部分，我希望如果有機會的話，可以就這部分進行調整。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的。

鄭委員正鈐：這主要是為了讓原能會的具體發展方向能夠和組織條例相符合。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的。

鄭委員正鈐：最後一個問題是針對這次的公投，在中選會的公開資料當中提及在扁政府時代，美國曾經表示要技術移轉給臺灣核廢料的處理技術，當時他們提到的點在於核燃料有 97%都是可利用的能源，以目前的科技而言，對於核廢料的問題其實是有解的。臺灣現在碰到很多核廢料處理的問題，因為地方政府不買單，所以這方面該如何尋求出路是有問題的。如果新的科技可以解決核燃料的問題，針對這項新的科技，不知主委目前所掌握的情況是怎麼樣？

謝主任委員曉星：相關的這些部分都還在研議當中，而且所費不貲，因為時間有限，我就不特別說明。我們當然有在 study，不過我還是要強調這些東西現階段是不是都能成功，其實都是未定之數。

鄭委員正鈐：你是指美國政府在扁政府時代曾經表示要提供給我們的技術其實是不真實的狀態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說到現在為止都已經經過了十幾年，將近二十年要過去了，請問這二十年來有關這部分的再利用……

鄭委員正鈐：技術應該會更好才對，並不是在研議的階段，而是應該要更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也這麼認為。

鄭委員正鈐：針對這部分，是不是可以提供本席書面資料？因為科技日新月異，如果扁政府時代就有，那麼現在的技術應該要更好。因為這份資料是從中選會公開資料當中提出來的，所以我希望原能會能夠提供清楚的書面資料，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的。

鄭委員正鈐：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發言。

吳委員思瑤：（11 時 7 分）謝謝主席，大家辛苦了！今天的熱門議題不外乎日本的核廢水，另外我也要關切中國的核外洩，原能會在這兩個重要的核能爭議及安全事件上，我們的超前部署夠了嗎？當然我們都期待核能安全是專業問題，但不可免的是它已經成為外交問題，它需要外交的攻防，臺、日、美、中在核能安全議題上成為非常重要的四角關係，究竟我們該如何獲得好的解決方案呢？就四個關鍵的四方而言，當然你是臺灣核能安全的 leader，另外我們有駐日代表謝長廷先生及駐美代表蕭美琴大使，當然我們與中國不可能有什麼樣的官方聯繫，所以這部分我們先 pass，我想先請教你有沒有謝大使及蕭美琴大使的電話號碼？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抱歉，沒有。

吳委員思瑤：你也沒有他們的 Line？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

吳委員思瑤：沒有電話號碼也沒有 Line？那你怎麼跟他們聯絡？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們都是透過相關單位。

吳委員思瑤：當然並不是凡事都讓你直接打電話給謝大使或蕭大使，但我想要瞭解及凸顯的是作為臺灣核能安全的主事者，如果在對日及對美聯繫時都要層層公文、層層轉發的話，會不會有資訊落差的問題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要強調這事涉外交部，到目前為止，我覺得我們跟駐日代表處之間互通的關係都非常良好……

吳委員思瑤：都溝通順暢嗎？對美也溝通順暢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必須再強調一下，並沒有像你想像中那樣……

吳委員思瑤：我沒有想像很差，你放心，我也知道雙方溝通順暢，其實我只是要提醒而已，我建議你針對謝大使和蕭大使的聯絡方式，最好還是要建立一下通聯。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吳委員思瑤：我後面論述的事情至關重大，你在前面的質詢當中曾多次提及本席的名字，確實我是立法院第一位要求關切日本核廢水事件的立委，我在 2019 年就已經提出來了，同時我也是第一個倡議加入 IAEA 的立委……

謝主任委員曉星：你是第一位建議我必須向謝大使和蕭大使電話……

吳委員思瑤：對，我也是第一位要求你可以直通蕭大使和謝大使的立委，其實這有我的立論基礎，同時也是合理的要求。在 2019 年 9 月 23 日我要求擴大臺日合作，要能夠得到任何有關於日本

核能的第一手透明化資訊，而且我們有一個很重要的協助平台，那就是 2014 年就已經簽署的臺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備忘錄，這項 MOU 是我們的護身符，藉此加強臺日合作。2020 年 4 月我再次要求針對可能排入大海的氚廢水，我們必須要有跨部會組織的因應。第一項和第二項我們都做了，這非常好，第三項及第四項則是我分別在去年 9 月及今年 4 月所要求的加入 IAEA、擴大國際參與以及從消極的防禦到積極的參與，不只要加入 IAEA，我們更要從 insider 變成積極的 key person，這些都是我的論述。如果要加入 IAEA，必須成為 insider，而且我們更要成為 insider 當中的 key person，因為我們是日本及中國的核能安全威脅之下最重要的利害相關者，所以我要求我們要組成代表團、我們要提出臺灣針對解決氚廢水問題之額外 solution 的科研方案以及國際的災害救濟都要超前部署，這些就是我的要求，每一項都至關重大。

原能會必須向日本提出三個訴求：一、日本提供的資料不是只有日本的海域，還要包括臺灣的海域。二、監測及評估技術的交流。三、東京電力公司所有針對兩年排放準備期的所有作業資料，我們都要有。以上是我們的三大要求，其實當初針對這三大要求，你還不敢直接說我們要派團去呢！針對這三大要求，你並沒有向日本說臺灣政府要求要組成專家團去，其實這是沒有的，但是你也藉由這三件事情，希望日本第一時間趕快把資訊提供給我們。我聽了一個早上的質詢，你說沒有加入 IAEA 之前，我們渴望有一個類 IAEA 調查團的方式，團也組好了，但是什麼時候出發呢？要等今年 IAEA 調查團去了以後，我們可能是 second round，簡單講就是這樣，對不對？就類 IAEA 調查團的模式與真正成為 IAEA 會員而言，我所擔心的是會不會有資訊的落差呢？這樣的落差會呈現在兩件事情上，第一是時間資訊的落差，第二是內容資訊的落差，有可能我們拿到的只是 IAEA 調查團的一部分資料，這就是本席的擔心，所以我才會說無論如何還是要往成為 insider and key person 的方向去做，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需要駐日代表及駐美代表的協助。在沒有加入 IAEA 之前，我再次提醒臺日核能 MOU 是我們的保命符，我們必須全力依據所簽署的內容去要求日方提供第一手透明化的資訊，而且不能有 IAEA 會員及非會員的時間落差及內容落差，這是我的要求。

為什麼你需要有謝長廷大使及蕭美琴大使的直通聯繫方式？就因為美國開了第一槍，去年美國智庫就公開呼籲支持臺灣加入 IAEA，美國喊得這麼大聲，你可以凡事都透過外交部再層層疊疊傳達到蕭大使那裡嗎？這是外交問題，當然很多事情只可做不可說，可是我聽了一整個早上，我感到有點悲觀，聽起來你好像是說加入 IAEA 這件事情就 give up 吧！就 pending 吧！這不是我想要的答案，現在請主委回答。

謝主任委員曉星：非常感謝吳委員的指教……

吳委員思瑤：請加速回答，本席的時間有限。

謝主任委員曉星：就加入 IAEA 而言，因為日本氚廢水的事情，所以我不希望加入 IAEA 在外交上引起一些相關問題，阻礙到我們目前與日本在談的……

吳委員思瑤：但是我說的類 IAEA 調查團會不會就有資訊的內容落差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認為不會，就如同委員剛才所講的，我們和日本的 MOU……

吳委員思瑤：好，那你就要依臺日備忘錄要求他們提供 100%的資訊，IAEA 的成員看到什麼，臺

灣的代表團就要看到什麼。

謝主任委員曉星：一定是的，或許還是會有一點時序性的差別，但基本上內容至少不會比較少……

吳委員思瑤：反而因為我們的時間點是在後面，所以可以看到更完整的資料才對。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吳委員思瑤：加入 IAEA 真的已經 pending 了嗎？你只要回答 yes or no 就行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以目前的情況來講，我不認為適合去推動這件事情，這是……

吳委員思瑤：所以你們不再有動作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也不是不再有動作，因為我們已經……

吳委員思瑤：你有得到蕭大使及美方的資訊嗎？美國這麼大力的支持我們耶！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已經透過駐奧地利代表處請張大使去拜訪過也談過，基本上這些……

吳委員思瑤：我不外乎是想要提醒現在是重要的 timing，日本福島的氚水對臺灣影響這麼大，尤其中國所有核外洩的可能危機對臺灣影響最大，我們當然要在這個時候告訴國際，尤其是美國支持臺灣加入 IAEA，此其時也，it's right timing，不要放棄，請你們持續進行，這是我的要求。

針對中國台山核電廠燃料棒核外洩這件事情，根據 BBC 中文網報導：CNN 披露法國的合作廠商向美國求助，彭博社的記者也說中國對於核電廠的核安事件都在隱匿事實，對臺灣而言，這比福島的核廢水更嚴重。針對這件事情，我看到今天的報告是說對臺灣的影響不大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就它目前的狀況，經過我們監測、量測及預測，也就是大氣擴散……

吳委員思瑤：影響比較大的反而是他們自己的廣西和廣東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這和氣候有關，它會往內陸吹過去。

吳委員思瑤：這件事情我還是大有存疑，請你們繼續監控。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的。

吳委員思瑤：巴黎議定全球都要做到碳中和，中國是碳排放的最大國，其碳排量占全球四分之一，所以現在中國把廣建核電廠做為淨零碳排的武器及妙方，依國際的統計，中國擴建核電廠是世界第一，本席的統計表格寫得非常清楚，可惜今天沒有時間論述，結論就是中國未來至少會有 274 部核機組，這是臺灣的壞鄰居。本席再提供給你新的資訊，中國第一座啟用的秦山核電廠的一期機組本來只能用 30 年，現在要再延長 20 年，真的好可怕！所以加入 IAEA 並獲得中國的資訊對臺灣而言實在太重要了，因為臺灣和中國之間沒有任何機制，我們之間既沒有謝大使也沒有蕭大使，因為對方是一個常常會隱匿資料而且跟臺灣並不友善、沒有直接外交關係的中國，所以為什麼加入 IAEA 這麼重要。

未來中國核廢水可能引發比日本更嚴重的問題，因為他們所有的核電廠都在台海沿岸，這就是為什麼我之前除了要求我們必須在東海岸布建監測系統，藉以監測日本福島的氚廢水之外，我們的西部海岸更要去布建，而這都會回到一件事情，中國隱匿資料是慣犯，在沒有國際組織 IAEA 的協助之下，我們很難獲得壞鄰居未來核廢水或核能各項災害的最新資訊，這就是我說加入 IAEA 不能 pending、不能 give up 的原因，最後希望你們不要「掠龜走鱉」，不要都只是看到日本的核廢水，我們也要看看隔壁鄰居，真正的威脅在中國。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想吳委員也知道我們和中國大陸之間有民用核電廠的合作協議，換句話說，他們發生三級以上的事故都會通知我們。

吳委員思瑤：會不會隱匿？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然還是會啦！我只是告訴……

吳委員思瑤：所以我們得不到的資訊就必須借助 IAEA，這是我的要求與期待，這關乎臺灣的安全。

謝主任委員曉星：委員剛才所提到的事情，我們會盡力去做。

吳委員思瑤：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奕華發言。

林委員奕華：（11 時 21 分）謝謝召委，我們都知道今年 4 月日本宣布將會排放超過 100 萬噸受輻射污染的氚廢水，所以我在上會期擔任召委的時候也曾安排專報，在專報當中主委提到當時的副代表來看你的時候，你已經表達強烈的立場，也就是反對排放氚廢水。針對這部分你提出三項要求，今天有許多人都非常關心這三項要求，請問主委，你的態度還是一樣嗎？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沒有因為他們給了五次疫苗……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會的，我想這是兩碼子事。

林委員奕華：對，一碼歸一碼，所以這個部分你應該還是一樣持反對態度，但他們現在計畫有改變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改變啊！

林委員奕華：我也聽到並沒有改變，還是持續往這個方向在做嘛！據說當時你有請他們帶去一封信，當中有三項訴求。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但是我看到對於這三個訴求的回覆，主委你自己滿意嗎？我看了之後覺得他們滿敷衍的，就這些回覆而言，我覺得他們並不積極，而且很消極、滿敷衍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以他們目前的回覆來看，我認為我們實質的部分已經達到……

林委員奕華：以第一點來講……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這樣說好了，以第一點來說，當初我要求……

林委員奕華：我們一點一點來，我覺得這件事情還是要談清楚。以第一點而言，你說有達到實效，問題在於我們要的並不只是監測日本附近的海域，我們希望能夠包括臺灣附近公海域的部分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這有它的困難。

林委員奕華：如果是這樣的話，為什麼你會感到滿意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是因為國際海洋法的關係。當初我提出要求時，我知道我要求的當然要多，然後他們可能會打折，這是談判的……

林委員奕華：他們說要針對加強海域監測進行研議及準備，這讓我們感覺就是很官話，請問「研議及準備」的意思是什麼？他們還說在 ALPS 處理水排放前開始實施監測並且提供資料，但這跟我們要求的不太一樣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在那封信裡面不可能講得非常詳細，而且那是當初他們基於外交上的禮貌與尊重，所以在第一時間通知我，而我基於外交禮儀也不方便寫得太超過，我想……

林委員奕華：但是現在他們回覆你了，在回覆之後你當然要繼續追啊！針對第一點，你剛剛說你滿意，我就想你怎麼會滿意呢？他們的意思是說沒有辦法針對我們附近的公海域進行監測，只是告訴我們說到時候他們在 ALPS 處理水排放前開始實施監測並且提供資訊給我們，就是這樣而已啊！提供資訊給我們不是本來就應該要做的嗎？

我們再看第二點，在第二點當中，你有提到希望能夠進行技術交流和資訊分享，結果他們說日方希望能夠持續向臺灣提供相關資訊，請問什麼叫做「希望能夠持續」？意思好像是說他們做不到，因為他們是說「希望能夠持續」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的，因為這個排放是很長的一段時間，可能是 10 年、20 年，所以他們只要一排放，那麼事前相關規劃及排放過程當中每一個時段之間都要提供給我們相關資訊，這是正確的，我們要求的也是這樣。

林委員奕華：但他們只是說希望他們能夠做到，並沒有說他們一定會做到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是我們希望要求他們，坦白說，因為現在還沒有在排放……

林委員奕華：我講的是日本的回覆，這不是日本的回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瞭解，目前是要一個一個……

林委員奕華：當然啊！對我來講，我當然要確定一個一個都有做到，當初我安排專報時，你還特別說明我們所提出的這三項要求，所以我現在要來檢視在我們提出這三項要求之後，到底可不可以繼續達成。

第三點是提到希望能夠提供給我們最新的中文資訊，當中提及在 8 月 25 日發布 ALPS 處理水的相關排放概要草案前，日方事前亦派交流協會副代表向我方說明，請問這意思是指 4 月那次？還是指 8 月 25 日之前還有來過一次？

謝主任委員曉星：8 月 25 日之前那次。

林委員奕華：請問你滿意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是用視訊的方式。

林委員奕華：請問你滿不滿意？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他們目前所做的都是在規劃當中，就算是現在規劃好，將來真的要做的時候他們不照做，那也是沒有辦法的事情。我的意思是說，針對我們所詢問及要求的部分，他們沒有辦法完完全全、百分之百達成，但是精神至少有做到 60%至 70%。

林委員奕華：因為我們的態度不夠積極，你看 IAEA 這次會去，我相信一定是跟韓國等一直有表達強烈抗議……

謝主任委員曉星：至少到目前為止，IAEA 要派他們的調查團去，日本方面也願意配合我們，他們

願意組成類考察團的方式……

林委員奕華：我剛才有聽到，請問這件事情已經定案了嗎？我能不能問一下是否已經定案？

謝主任委員曉星：還沒有……

林委員奕華：12 月份 IAEA 就要去了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正朝著那邊在發展當中，這算不算積極呢？當然算是積極，我的意思是說按照我們的規劃，假使我們當初訂的是現在就已經到那邊，而我們現在沒有完成，那當然是沒有達成目標，可是因為疫情的關係，當地疫情越來越嚴峻，所以時程稍微有延後。坦白講，你剛才所說的那些，等到我們真正去了之後，我們看的東西是不是完完全全能夠到位，那個時候再來評斷會比較好。

林委員奕華：請問哪時候要過去？IAEA 已經確定 12 月要去了，那我們的類 IAEA 什麼時候要去？

謝主任委員曉星：12 月底以前應該是可以。

林委員奕華：12 月底以前可以去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我們也希望可以親自去溝通與瞭解，這是很重要的，必須把我們的訴求講得非常清楚，甚至應該要達成一些共識，比如我們之前有簽署過備忘錄，就這件事情來講，我們和日本之間是不是應該要講清楚他們要怎麼做。當然這部分 IAEA 還要去瞭解，也會提出建議，所以也許方案還會再有一些修正也說不定。我的意思是說這件事情如何才不會影響到臺灣相關的權益，包括漁民等等的權益，我希望大家能夠先就這項議題達成相對彼此尊重的結論，這有可能做到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針對你剛剛所講的，我們去了之後是不是能夠簽署相關合作的部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去努力，而且我希望能夠做到。

林委員奕華：這要有白紙黑字，大家才有辦法繼續往這方向來走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針對這件事情，我希望我們去了以後，不管是日本 NRA 或東電的部分，看看能不能如委員方才所講的簽署一些實際的……

林委員奕華：像是備忘錄或會議紀錄都可以，不要去了之後卻沒有會議紀錄，我們希望所有會議都一定要有會議紀錄，包括跟國際間都是如此。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另外，大家都提到希望要有跨平台合作，你們與氣象局、海委會、國海院等單位有所謂的安全評估整備計畫，可是我為什麼在預算書上找不到這個平台呢？我看到你們只多了 49 萬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那不是我們的公務預算，而是屬於科發基金的計畫。

林委員奕華：所以是在申請科發基金的部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請問這個平台的建立預估要花多少經費？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請相關人員來說明好了。

林委員奕華：請把相關資料送給本席，我想知道建置這個跨部會的平台大概要花多少錢以及相關計畫的內容。

謝主任委員曉星：計畫歸計畫，平台是在這個計畫執行時，為了要讓這個計畫能夠順利……

林委員奕華：要能夠 work 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奕華：為了要能夠 work，所以當然要有這個平台，相關的預算資料請提供給本席。

最後，請問核電廠到底有沒有人確診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所知道的訊息是沒有，從 5 月到 8 月都沒有，我想核管的……

林委員奕華：因為我聽到是疑似有人確診，台電到底有沒有向你們回報呢？因為核電廠是一個很密閉的空間，所以我們都希望台電跟你們的溝通無虞，包括核電安全都是要由你們來負責督導，所以本席想請教台電有沒有向你們回報？到底有沒有相關的指引？針對這部分，台電有沒有送給你們做核備？還是他們就直接送給衛福部？情形究竟是怎麼樣能不能讓我們瞭解一下，因為我聽說你們是在狀況外。

主席：請原能會核管處張處長說明。

張處長欣：到目前為止，台電公司的核電廠並沒有正式告訴我們他們有 CDC 案號的確診案例，事實上，在防疫一開始的時候，我們就已經就安全管制的角度要求他們建立相關的防疫措施，所以他們已經建立了一些應變機制及……

林委員奕華：所以你們都有審查過相關的機制？

張處長欣：有的，而且我們有定期去視察。

林委員奕華：但你們並不知道有沒有？請你們……

張處長欣：他們曾經有過疑似案例，所以他們依照相關做法執行相關的措施，但是並沒有正式確診的資料。

林委員奕華：就你們所瞭解的管道，究竟有沒有確診還是疑似，我覺得你們必須要充分掌握，台電有責任要讓你們充分掌握，這可以做到嗎？

張處長欣：我們有建立通報機制。

謝主任委員曉星：可以做到。

林委員奕華：好的，謝謝。

主席：請周委員春米發言。

周委員春米：（11 時 33 分）主委好，今天要來請教你兩個問題。我們知道核三廠 1 號機運轉執照到 113 年 7 月 27 日屆期，2 號機則是到 114 年 5 月 17 日屆期，依照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辦法的規定，必須在三年前提出除役許可的申請，今天看到你們的書面報告當中提及台電公司已經依法在 110 年 7 月 26 日向原能會提送核三廠除役計畫，目前已經完成程序審查，即將進入實質審查程序，你們依照一、二廠除役計畫的審查經驗回饋也已經成立專案小組，嚴格執行審查作業。在此想要就教於主委，所謂嚴格執行審查作業的「嚴格」標準是什麼？你們的態度是要把它

審到很嚴格，除非它符合你們的條件才能除役？還是所謂的嚴格是要在很多條件都完成之下才能夠除役？或者有其他的說法？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想只是針對計畫書，因為除役是一個很大的工程，這個東西要 25 年，我們現在只是針對除役計畫書，根據當初核一和核二的除役計畫書的審查，我們已經累積一些相關的經驗，針對當初核一、核二有所不足的部分，我們當然也會滾動式檢討。坦白說，這個東西只會影響什麼呢？如果台灣電力公司沒有辦法回覆我們，那就會影響除役計畫審查的時程，但並不會影響除役，這和除役是兩回事。

周委員春米：你的意思是指會影響時程，但是不會影響除役的結果？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

周委員春米：但是影響時程大家就會擔心了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所謂會影響時程的原因是指當初我們也有把時程拉長，只用一年半的時間就要把它審查完畢，我們至少有六個月的預備時間給他們。

周委員春米：所以主委的意思是指這個嚴格審查當然還是要符合標準及相關規定，只是說如果在嚴格審查之下，到時候沒有辦法通過你們所規定的作業標準，那麼這個時程就會拉長一點，你們會要求他們做到好，但是不會影響除役的時間，是這樣的意思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除役的時間是一個時程……

周委員春米：這已經確定了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特別強調一下，除役不只關乎我們，除役許可要真正發放之後，才算是正式開始除役，從那個時候開始算，除役時間要 25 年，在這種情況下，要拿到除役許可，除了我們將除役計畫書審定以外，還要經過環保署的環境影響評估通過以後才能發出除役許可。

周委員春米：所以後續還有一些相關的作業？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接下來我再請教主委，現在是先進行程序審查，你們的程序審查已經算是告一段落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的程序審查已經告一段落，也就是他們該有的東西都有了或是他們已經表達清楚了。

周委員春米：所以現在已經進入實質審查的階段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那我想請教你，在實質審查階段會不會納入跟地方民眾溝通的流程？因為我們看到現在的網站公告，當然我們希望能夠透過網站取得相關資訊，但有些是礙於規定不能公開，例如你們認為依照政府資訊公開法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的規定，這具有保安的任務所以不予公開……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因為這是核子保安的內容，IAEA 特別……

周委員春米：到時候跟地方溝通與說明時，是不是還有很多都因為涉及到設施安全保安任務而不能

夠公開？如果不能夠公開的話，就沒有辦法達到對外公開、與民眾溝通的效果。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請相關單位來說明一下。

主席：請原能會核管處張處長說明。

張處長欣：跟委員說明一下，依照台電送的除役計畫，其實大部分內容都是公開的，可是因為核子保安關乎核能電廠的安全，這部分是屬於機敏資料，基本上在國際上都是不公開的。

周委員春米：照你們現在向大家公開的資訊，其中一個是二號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庫壓縮減容設備及廢樹脂處理系統，另外一個是使用過之核子燃料室內乾式貯存設施，這兩個是很重要的，請問這兩個地址就確定是在這個地方嗎？還是還有其他……

謝主任委員曉星：台灣電力公司已經在除役計畫書中選定這個地方，我們當然會審查那個地方是不是適合，這是由我們審查的。

周委員春米：也就是原能會要負責審查，那原能會在審查的過程當中會不會加入地方的意見或是你們如何與地方政府溝通？地方政府有沒有權限或當地民眾有沒有權利可以表達他們的意見？

謝主任委員曉星：任何除役我們都有舉辦說明會，所以我認為基本上沒有問題，一定會讓當地民眾知曉相關的狀況，如果民眾給我們提供相關意見，我們也會回饋給相關的審查單位，比如除役審查委員，針對這部分我們會再進行相關審查。我的意思是說他們是可以表達意見的，而且我們都會尊重他們的意見。

周委員春米：請問主委，你最近什麼時候到核三去看過？最近一次是什麼時候去墾丁？

謝主任委員曉星：最近應該是去年年底。

周委員春米：那時間也算近啦！當然主委還有很多業務，針對核三的部分，你們也有相關權責，只是我們認為中央怎麼跟地方溝通，其實還是有很大的落差。首先是民眾到底能不能理解，其次是民眾到底關心到什麼程度，他們要的資訊或是他們要的東西跟原能會能夠掌握的、台電及核三能夠掌握的，我覺得還是有一段距離。本席在此要肯定主委你有心，而且願意來溝通與面對當地群眾的意見，但這並不是簡單的事情，不是在質詢台上說我知道、我會做就好，沒有這麼簡單，對地方來講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當然民眾吸收的程度及能力還是有限，但是這部分馬上就要展開歷史的期程。它要除役了，你們要審查，而且已經進入到實質審查，就跟地方相關的部分而言，在恆春這邊的民眾他們忍受或已經盡了義務，接下來要怎麼樣讓核三安全的除役，讓他們還可以繼續在當地永續生活，我想這是一個要深刻思考的問題，並不是站在這邊大家想當然爾。當然我也相信原能會相關人員都會盡全力保護當地的安全，但是要達到保護當地安全的目標，中間還有很多你們必須彎腰低頭面對地方聲音的過程，這一點本席必須再次強調。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當然我們也看到你們有進行演習，從你們所公布的實兵演練來看，本席有一個意見：去年 9 月 8 日你們在非上班時間實施核能三廠無預警動員測試，這是你們自己去評價沒有預警，事實上，這種沒有預警的動員測試只是針對一些相關的應變人員進行無預警測試，並不是整個演習都是無預警的測試。我們來看一下法國的情況，法國有 19 座核電廠，他們大概每兩年就

會舉行一次無預警演習，而臺灣核二廠是在 2020 年舉行。針對無預警演習，請問原能會有沒有這樣的把握？這是不是應該要常常做或是變成常態來做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同意委員的意見，目前核一、核二、核三是輪流……

周委員春米：對，你們是三年輪一次。

謝主任委員曉星：台灣電力公司每一年都會針對核一、核二、核三進行廠內演習，他們有自己在做。關於委員剛才所提到的，我認為將來我們可以增加演習的頻率。

周委員春米：針對這部分，如果將來你們會增加的話，請將具體的時程送給本席。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我要提醒主委，在你們網站上公開的實兵演練報告當中，你們的標準是某次演練在哪些單位通力合作下圓滿完成，總計有 7,656 人參與，再加上兵推的參與，總共有八千多人，但是對於這樣的數字，到底民眾有沒有感？民眾有沒有透過這樣的演習真正得到演習的效果？當真的發生事故的時候，大家怎麼保護自己？對此我們存有很大的疑問。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在演習以後有進行相關調查或家訪，我們所得到的結果就像委員剛才所說的他們也有這種感覺，當然我還是……

周委員春米：當然原能會或核三廠都有自己做事的方法，但是我真的建議你們應該考慮下去地方舉辦座談會、公聽會，實際面對民眾的聲音，我想這樣會比較踏實。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最後還有一個問題，目前的演習範圍都是限定 3 公里對不對？在 311 大地震之後，我們核定公告要從原本的 5 公里變成 8 公里，請問現在的規定到底是 3 公里、5 公里還是 8 公里？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要看當初演習是怎麼樣訂的，在我的印象當中，大部分都是 3 公里，因為當發生廠內緊急事故的時候，基本上就是以 3 公里為主。委員剛才提到的 8 公里是目前的緊急應變區，也就是說，從 3 公里到 8 公里的演習我們都有做，但是 3 公里的次數比較多。

周委員春米：那麼你們在 2011 年所訂的 8 公里算不算是具文？就只是法律公告在那邊，並沒有實際實行過 8 公里的演習，我可以這樣問主委嗎？從來沒有一次 8 公里……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最近這幾次都是用 8 公里，我們真正演習時也是 8 公里。

周委員春米：這一次是指哪一次？

謝主任委員曉星：像最近這次是核一廠，去年是核二廠。

周委員春米：現在核三也會採用 8 公里的演習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將來會採用。

周委員春米：那你們是不是應該把接下來要做核三演習的相關規範、計畫或規模給大家有一個明確的方向或明確的規範，讓地方政府或相關單位可以按照這個規範來走？

謝主任委員曉星：都有啊！

周委員春米：那 8 公里是確定的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明年八、九月就是核三……

周委員春米：確定是 8 公里嗎？這次的演練確定是 8 公里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你們應該趕快採用 8 公里的演練，不然 8 公里就變成具文，這會影響到施政的權威性。主委是不是認定明年就是 8 公里？核一、核二現在已經是採用 8 公里了，所以明年核三也是採用 8 公里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周委員春米：好的，那我們到時候就來檢視這部分的 8 公里演習，謝謝主委。

主席：請范委員雲發言。

范委員雲：（11 時 46 分）主委早安，雖然剛剛已經有好幾位委員問過，但本席還是要繼續請教有關福島調查團及核電廠除役作業相關問題。上次我們詢問針對福島排放輻射廢水，關於臺灣到底能不能加入 IAEA 福島核廢水調查團的問題時，你當時說會爭取，也認為會做得到，我想謝主委平常講話都很有所本，可不可以請問你為什麼這次跳票？你當時說會做得到，可是今天早上你卻說不可能。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在這裡並不是要辯解，但當初講那些話的時候，其實後來李德維委員也質詢過我，當時我有特別強調如果有中國大陸參加的話，我們的機會就不大……

范委員雲：你的意思是指都是中國阻撓我們參加？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記得李委員還認為中國大陸不應該會反對我們，這是我記得的……

范委員雲：你本來認為中國不會反對我們？

謝主任委員曉星：利用這個機會，我特別想告訴大家，如果中國大陸不反對的話，我們絕對會在裡面，但是……

范委員雲：這次中國、韓國都會去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特別強調一下，雖然我們沒有真正進入，但是以目前整體局勢的發展，包括我們努力的結果，我相信我們所得出來的實質效果應該不會比實際的調查團還要……

范委員雲：我只是追問一個你在去年 9 月 22 日所說過的問題，也就是說，本來主委認為中國大陸如果不反對的話，我們會爭取，同時你也認為會做得到，但是後來中國反對我們加入。剛剛你也講到我們自己很希望能夠組團，駐日大使謝長廷在今年 9 月 1 日於其臉書當中提到我們會全力要求，雖然很難加入那個考察團，但我們會全力要求東京電力公司向我們代表處做簡報，並且爭取臺灣原能會也能前往考察，到目前為止都有正面的回應。剛剛我聽到你跟委員說希望今年年底前能過去，我希望不要再跟上次一樣跳票。現在謝大使也在幫忙爭取，請問你覺得確定這次可以去的可能性是百分之多少？

謝主任委員曉星：你這樣講我還能講話嗎？

范委員雲：我就是問你啊！你是主委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都是朝著努力的方向，我們當然都希望朝好的方向去走。

范委員雲：應該超過 50%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說以目前發展的狀況，我覺得我們應該會成行。

范委員雲：我們也希望如此，剛剛我也聽到主委說相關成員都已經安排好了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范委員雲：那你們去勘查的重點會不會有和福島五縣農漁產品輻射含量相關的調查內容？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特別強調一下我們不會……

范委員雲：確定不會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我們想把這兩件事情區分開。

范委員雲：為什麼不會呢？臺灣申請加入 CPTPP，很多人都擔心日本是否會要求我們開放進口福島五縣的產品。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氚廢水這件事情本身就已經非常複雜，這牽涉到一些相關的政治問題。我要特別強調我們必須先把一件事情做好，就如同委員剛才所講的，我們一定要先把一件事情做好了，才能再做另外一件事情是吧！

范委員雲：所以這件事情你們不會處理？

謝主任委員曉星：有關福島五縣的產品將來我們要不要開放進口，其實我們並不是主政單位，我們只是針對它的……

范委員雲：你的意思是說原能會不管這個部分，所以你們的調查團就不處理這個部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的，我還是要特別強調一下，這次去是針對氚廢水，而且這次是透過日本經產省和外務省，而福島五縣的問題也和外務省、經產省有關，我還是強調我們先把氚廢水這件事情做到到位比較重要。

范委員雲：本席感到很遺憾，其實大家都非常重視原能會的專業及科學標準，我本來還想在你們的成員當中是不是也能包含食安專家，請求農委會一起協助，讓民眾從不同的多元管道知道臺灣政府一定會透過專業、科學的角度一起來關注這個問題。既然你剛剛已經說你們不會處理這個問題的話……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們派過去的成員當中也有包括食安專家，但是並不會針對福島的部分……

范委員雲：你說有包含食安專家，如果不針對福島的問題，請問食安專家去幹什麼？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想每一個專業都有一定的用處，不管是人文科學或社會科學，其實都是 science，這次主要是針對氚廢水，而福島是另外一個問題，這是兩件事情，希望委員能夠諒解……

范委員雲：也就是說會有食安專家去，但是不會針對福島五縣的農漁產品輻射含量進行瞭解，只是會廣泛的針對食安議題進行瞭解，是不是這樣子？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特別是針對氚廢水……

范委員雲：謝謝主委澄清，當然我們尊重你們的專業認定及業務範圍，我們希望原能會對輻射、輻能的專業能夠讓民眾有信心，臺灣政府絕對會到第一線為大家……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行有餘力，我們當然樂意去做這件事情，但基本上這個團已經組好了，而且各位剛才也聽到了，所有委員對於氚廢水的問題都提出相關建議，說實在的，要把這件事情做

好就是一件……

范委員雲：當然，我想你們把核心業務做好是大家最關切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要再談到福島的部分，因為它牽涉到經產省、外務省……

范委員雲：瞭解，當然你們要先把核心業務做好，讓民眾有信心，你們應該做好對於專業和科學的把關，而且你們到那兒去獲得第一手的訊息是最重要的。既然部長這樣講，那麼這個問題我就先問到這裡。

其次，剛才許多委員都很關心核電廠的除役工作，主委應該記得我去年也問過不只一次了，根據本席辦公室所查到的最新世界核能產業現況報告，全世界到現在只有 20 座核電廠完成除役工作，顯示相關經驗累積其實相當有限，臺灣在這個基礎上要完成這件事情，而且主委應該很清楚臺灣的法定除役期程是 25 年，可是我們看其他國家的經驗，20 座除役核電廠平均除役期程是 17 年，聽起來是比我們少。雖然 25 年聽起來很寬裕，可是從這個圖表可以看到核電廠之間的差距很大，不能只看平均的結果，其中有花三、四十年的，也就是有人用很少的時間，有人卻要用三、四十年的時間。我想請問謝主委，以目前的發展來看，你有多少把握我們能夠在法定除役期程 25 年內完成除役工作？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認為 25 年是可以的，我們不是最短，但也不是最長，像美國花了 60 年的時間，委員剛才說有三、四十年的，但是也有 17 年的，我還是要強調，當初他們的規劃顯然也不是 17 年，至少也是二十幾年或 30 年，可是他們真正在做的時候……

范委員雲：你剛才說你有把握我們能夠在 25 年內完成除役工作，這不會跳票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台灣電力公司提出來的期程是這樣子，我們也審查完了……

范委員雲：請問我們現在是在 25 年當中的第幾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說每一個廠有每一個廠的情況，它們都不太一樣。

范委員雲：你當主委會當幾年？應該不會到 25 年吧！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然不會。

范委員雲：你那麼有把握能夠在 25 年內完成除役工作，但是你當主委卻不會當 25 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是……

范委員雲：依照原能會官網核電廠除役程序，第一步就是移除使用過的核子燃料到乾式貯存設施，但這件事情目前都還是跳票中耶！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核一廠是……

范委員雲：那你憑什麼說 25 年不會跳票？你剛才說你當主委不會當 25 年，照理說，在你任內應該要做到把關的時程，但卻連第一步都跳票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前面有 8 年的準備期，在這段準備期的時間……

范委員雲：所以你認為在你任內的時間點不算有跳票？但為什麼連第一步都還沒有做到？

謝主任委員曉星：坦白講，如果我對自己的工作都沒有信心的話，那我還能做什麼？

范委員雲：你的意思是說當時故意弄一個延後的時間讓大家可以來拖延，所以 25 年不會跳票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並不是這樣，我們是經過評估以後所以才設定為 25 年。

范委員雲：是這樣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我剛才不是說美國花了 60 年的時間。

范委員雲：我們的目標是 25 年，我就是怕我們拖到三、四十年，把問題又交給下一代或下幾代。核一廠第一期的乾式貯存設施現在是完工後無法啟用，如果 25 年不會跳票的話，請問最晚哪一年應該要啟用？

謝主任委員曉星：目前看起來的話，我們希望能夠在 118 年啟用。

范委員雲：那會不會跳票？你們的努力是什麼？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如果台灣電力公司和新北針對核一卡關的問題能夠解決的話，我相信核二的問題也自然就能解決，在這種情況下……

范委員雲：只要核一的問題可以解決，核二的問題自然會解決，所以問題在於核一是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它們相關的名目基本上是一樣的，一個是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另外一個是水土保持計畫，我要講的意思是他們所堅持的就是那個理念，如果那部分在核一能夠去除的話，那麼核二基本上就沒有問題。

范委員雲：現在是 2021 年，請問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是在哪一年完工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分為室內和室外，室內的部分基本上都已經做好了，目前大部分的人都認為應該要改成室內，所以……

范委員雲：我是說從完工到現在已經幾年了？也就是說，核一廠第一期的……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記得完工到現在至少有 8 年了。

范委員雲：那你當幾年主委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五年多。

范委員雲：那你覺得這 8 年的拖延並不嚴重是嗎？你有沒有責任？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然嚴重啊！

范委員雲：在此要請主委全力協助台電與新北市政府溝通好嗎？水土保持完工證明一直沒有核發，導致現在無法啟用，而且就你的專業來講，核一廠的問題可以處理的話，核二廠自然就沒有問題了，希望我們的核電廠能夠安全而順利的退場好不好？除役期程 25 年千萬不能跳票，謝謝主委。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的，謝謝委員。

主席（范委員雲代）：請林委員宜瑾發言。

林委員宜瑾：（11 時 59 分）主委辛苦了！今天早上許多委員連番對主委提問，可見大家都非常關心核電的議題，核電議題確實含有高度專業性，它絕對不只是純粹的學術和技術問題，這也考驗著一個民主國家如何處理社會衝突、政治及經濟權利的分配，進而照顧到族群與環境的正義，這很重要。如今核電廠運轉執照將陸續到期，台電也已經在今年 7 月提交了核三廠除役許可的申請，可以預見的是我國的核電要邁進下一個紀元，要思考的不再是核電的發電占比，而是核廢料最終處置有何可能。

從 1978 年核一廠 1 號機商轉開始，臺灣社會其實已經跟核電共存了 43 年，歷經這 43 年的歲月，本席今天想要請教謝主委，您站在原能會主委的高度，能否向全國人民說明，因為現在陸續要除役，甚至要停止核電廠的商轉，核能發電最大的缺點到底是什麼？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就是核廢料處理問題。

林委員宜瑾：對，好，謝謝主委的回應，簡單明瞭！核電最大的問題就是核廢料無法處理，所以連帶也使核電廠的實質除役進度遭受到相當大的挑戰，今天很多委員都針對這些問題來請教你，不曉得主委有沒有看過「核你到永遠」這部紀錄片？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

林委員宜瑾：芬蘭投注了很驚人數目的稅收在地下建立長達 4.8 公里的核廢料最終處置設施，這個地點叫安克羅。低階核廢料要降低輻射強度就要幾百年，更何況是高階核廢料 10 萬年起跳，我們都活不了那麼久，所以難以預料到時候地球會變成怎麼樣，因此芬蘭的科學家、研究人員在興建核廢料最終處置設施的時候，將戰爭、極端氣候，甚至未來人類的好奇心所可能衍生的災難都納入估計，來確保核廢料最終的處置設施不會被開啟或被破壞。我們由芬蘭經驗可以知道，核電廠除役的另一個挑戰的開端就是有太多的細節跟不確定性必須要被處理，我國預定 2038 年要擇定最終的處置場場址，2055 年要完成處置場的建造，那都是長遠的最終計畫，可是現在就連中程的乾式貯存設施該如何執行都面臨很大的挑戰，這個月 16 日有召開核二廠的除役環評初審會議，由於耐震、海嘯、極端氣候的風險，核廢料未來的管理問題都很有疑義，所以環委建議要補充修正再重審。針對這樣的一個環評初審會議，民間團體很多人都提出質疑，其中包括火山、海嘯對於除役期間安全性的影響。主委，雖然我們都知道這些天災的發生機率或許不高，可是長達 25 年的除役不可不慎，所以請教主委，台電是否能適切應對原能會所訂定的除役計畫指導原則？未來原能會針對這樣的相關安全問題，會怎麼樣督導？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這是屬於環境影響評估這一塊，他們會針對環境影響評估這一部分，如果針對像火山、海嘯的相關因應，在真正除役開始執行的時候，每一年我們都會滾動式的檢討相關的一些計畫，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會逐年的針對您剛剛提到的天然災害，不管海嘯或是火山爆發等等，對其安全性再加評估，然後要求在除役的部分一定要注意，這部分我們會做到。

林委員宜瑾：好，另外要請教主委的就是，位於新北萬里的核二廠除役，它的乾式貯存最新進度，究竟是要啟用室外乾貯做短期的過度處置，後續再將核廢料移到室內乾貯，還是要等室內乾貯到位，再一次來移入？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就是卡關在這裡的最大問題，先不談新北跟台灣電力公司針對水保計畫或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因為現在核一、核二室外的乾式貯存槽基本上是建好了，我們是希望能夠同時的、平行的，一方面同意環團所說的針對室內的，同時，先期使用室外的，可是這個目前就過不去。換句話說還是卡在那個地方，所以你如果問我最快的話，如果室內的乾貯能夠建成，大概是 118 年，興建時間大概要 7 到 8 年。

林委員宜瑾：所以這樣的計畫基本上不會跳票？

謝主任委員曉星：應該不至於，因為當初他們在設定的時候，這一塊基本上是有考量的，只是考量、拿捏的是不是能夠真的符合實際狀況。林委員，人性相較於科技，人性基本上是多變的，但是科技基本上存在的就是存在的，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當初是有考量這個情形，但是是不是能夠完完全全的符合實際狀況，我們不敢說，但是以目前看起來的話，應該是可以完成的。

林委員宜瑾：好，接下來本席比較關心的問題是核電廠除役，剛剛范雲委員有講長達 25 年，尤其在除役拆廠的階段中，地方居民會非常擔憂，稍有不慎就會讓社區暴露在核安的風險中。所以本席在此重申，核電議題雖然含有高度的專業性，可是它絕對不是純粹的學術、技術問題，對於普羅大眾、居民來講，它不會就是專家說沒事、安全，然後就可以放下心中那塊大石頭，所以除了一切處理程序都應該公開透明以外，本席要求原能會要積極的督導，廣納環團跟在地居民的意見，然後落實公眾的溝通，不要一味的只有單向宣傳而已。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宜瑾：這樣的事件發生之後，我們才可以通知地方居民，讓居民對於我們的公家單位有一些信任的基礎，我想這個部分也很重要。

本席最後要留一點時間來請教主委，關於近期民眾擔心的所謂的核食問題，原能會自從福島事故後，其實就協助食品主管機關進行日本進口食品的監測，原能會表示目前國內的檢測量能約為現行需檢測食品數目的 3 倍，這個數字對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林委員宜瑾：如果我們擁有原能會所表示的食品檢測量能，那我想主委不曉得能不能明確的承諾國人，因為如果這個檢測量能足夠的話，是不是絕對可以嚴格的管制食品安全，不會讓有問題的核食流入市面？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們的責任就是要做嚴格的管制。

林委員宜瑾：好，那所以這個是可以保證的，絕對沒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本來就要做，這是我們的職責。

林委員宜瑾：好，謝謝主委。

主席（林委員宜瑾）：本會的委員質詢完畢，我們就先來處理臨時提案一案。

委員鄭正鈐等臨時提案：

有鑒於美國宣布 9 月 22 日起廢除對日本核災區食品的禁令，美國在 2011 年 311 東日本大地震引發福島核災後，禁止福島縣、岩手縣、宮城縣等 14 縣共 100 項次的農產品進口。據悉奧地利政府曾進行車諾比核災，造成國民遭受輻射暴露調查結果顯示，被輻射暴露的來源，5%是透過呼吸，82%來自食物。根據台大毒理學研究所教授、台大醫院腎臟科主治醫師姜至剛團隊到日本採集 300 多個樣本發現，福島地區的食品超過輻射殘留超過標準值仍高。爰提案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應報行政院組成跨部會小組，分析調查日本核污染地區食品輻射殘留，並提出解決方案，在未達成跨部會研究結論，以及立法院同意前，政府不應該開放日本核食進口。

提案人：鄭正鈐

連署人：萬美玲　　李德維　　楊瓊瓔

主席：提案人有沒有意見要補充？

鄭委員正鈐：沒有。

主席：如果沒有，就請原能會針對這個提案表示意見。

謝主任委員曉星：據我所瞭解，食藥署針對這一塊好像有一些相關意見還沒有表達清楚，所以我不敢肯定這部分我們到底能不能夠……

楊委員瓊瓔：這是教你組專案小組，那有什麼問題？就是研議而已，沒有什麼問題啊！

吳委員思瑤：那個修正文字是不是有宣讀？修正文字先唸一下，如果鄭委員同意就 OK 啦，因為我們也是希望能夠加強檢測及組成跨部會專案小組。你唸一下，如果鄭委員同意就 OK 了。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爰提案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應報請行政院組成跨部會小組」，我們改成「邀請相關主管機關組成檢測小組」，「分析調查日本核污染地區食品輻射殘留」之後的部分改成「提供相關部會參考，並持續增加檢測量能，保障國人健康安全」，這樣可以嗎？

鄭委員正鈐：可以。

主席：這樣修改可以嗎？好，提案修正通過，謝謝。

接下來繼續進行委員質詢，請陳委員亭妃發言。（不在場）陳委員不在場。

現在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2 時 12 分）：謝主委好！我們就先就你的組織來討論，行政院原能會是不是要面臨組改？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所瞭解的就是行政院組織法已經通過，只是還沒有完成，針對這一塊，目前我還沒有收到訊息。

楊委員瓊瓔：人家方向都已經確定了，你還不知道。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啊！院長跟我談過後，我所瞭解的……

楊委員瓊瓔：好，原能會面臨組改，可能會降為三級機關核能安全委員會，有沒有這回事？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是以前的規劃。

楊委員瓊瓔：對啊，如果未來是這樣子，可是其他國家的都是國際性組織。我非常支持原能會。

謝主任委員曉星：謝謝，我知道。

楊委員瓊瓔：在其他國家都是一級單位，你有沒有跟行政院講？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有。

楊委員瓊瓔：有沒有用？

謝主任委員曉星：去年院長跟我見面的時候有跟我談。

楊委員瓊瓔：你要監督哦！不然他把你降為三級單位，你不要笑，這是實際狀況，我們要跟世界接軌。

謝主任委員曉星：院長都瞭解。

楊委員瓊瓔：院長瞭解就是不會降為三級機關？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不會那麼說，因為目前……

楊委員瓊瓔：你不能那麼說，你有沒有積極去爭取？你去年講的，今年有沒有講？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已經表達想法了。

楊委員瓊瓔：今年有沒有講？

謝主任委員曉星：今年都沒有提到，目前因為疫情的關係，加上很多事情，我今年根本沒有……

楊委員瓊瓔：你要注意喔，本席為什麼問這個問題？我希望你在國際上跟人家是同等的，這樣你談判才有能力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謝謝。

楊委員瓊瓔：這非常重要，不是開玩笑的。

接下來本席要問大家非常關心的也就是日本將在兩年後排放福島核災廢水的問題，周邊的國家都很緊張，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他們說在越接近北邊的海岸來排放，對臺灣造成的影響會比較慢才出現，但是負責處理的東京電力公司告訴大家，其實在核災發生之後不久他們就曾私排核廢水，等到已經做完了，才向社會大眾說明。主委，日本保證會處理福島的核廢水，只剩下氚，那是不是保證其他的物質都能夠百分之百的排除？請就你專業的立場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坦白說很難。

楊委員瓊瓔：對啊，所以日本是睜眼說瞎話，所以我們要解讀嘛！他說他只排氚，怎麼可能？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是這樣，基本上他大概只能夠排掉儀器可量測的最低值，換句話說還是有，因為儀器量測本身也有不準確性。

楊委員瓊瓔：所以不可能完全排除只剩下氚，這個答案讓社會大眾去瞭解。

謝主任委員曉星：所以沒有所謂的零檢出。

楊委員瓊瓔：他還告訴我們越接近北方，核廢水到達臺灣以前會順著黑潮到加拿大、美國才會到我們這邊。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楊委員瓊瓔：因為它順著赤道的洋流，時間預估大概 7 年，但是如果它往南邊排，那到達臺灣的速度就會很快，請問我們怎麼應對？到底日本會怎麼做？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是這樣子，當然他最好是不要排放，以目前看起來它是有。另外，當然我們也很希望日本能夠利用 ALPS 去吸附 62 種物質，其他還剩下氚，我們也希望他們能夠利用蒸餾法、電解法，看看能不能把氚水隔離出了。據我們所瞭解，日本東電是有朝這方面去考慮。這些如果都不排除，那基本上就會排放，如果他要排放，基本上我們一定要有排放的安全標準，目前 IAEA 要組成調查團監督他們排放的時候是否遵守排放的規則，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也是做同樣的事情。所以我們目前所能夠做的基本上就是在排放的時候做相關的檢測，事實上他還沒有排放，但我們現在已經有在做檢測了。

楊委員瓊瓔：這個就是本席一開始希望的，就是你們單位不能被降級，因為你們要跟國際接軌、談判。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楊委員瓊瓔：其他國家組成的小組在監測，我們更要嚴陣以待，因為這是生命健康安全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

楊委員瓊瓔：剛剛所通過的提案，也希望主委依照你的專業執行，因為剛剛我們在經濟委員會的時候也問了部長，經濟部長剛剛在經濟委員會表示參加 CPTPP，日本一定會提出輻射核食的問題，那我最後請教主委，目前我們知道輻射的殘餘量還是很高，還是不安全的，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依你的專業會同意它進來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同意跟不同意不是我主政。

楊委員瓊瓔：本席問你是因為你是專業，幕僚很重要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不、不。

楊委員瓊瓔：什麼「不、不、不」，你是專業的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個不是我的專業，像排廢水的問題是我的專業，能不能夠進來，這是食藥署、漁業署的事情。

楊委員瓊瓔：不是，依你專業的立場和看法。

謝主任委員曉星：他如果開放，我們嚴格把關，就是我們做好我們的工作。

楊委員瓊瓔：所以，主委，我們的提案請你務必達陣，因為還是要以人民的健康為基準。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楊委員瓊瓔：因為你給我們的答案不是答案。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是、是，是的，絕對是的，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李委員貴敏、蘇委員巧慧均不在場。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19 分）主委好！我們知道中國是一個資訊不公開的國家，像這次武漢肺炎病毒就是資訊不公開，使得世界無法早一點因應。

我們看到中國台山核電廠 6 月就發生輻射氣體外洩，媒體報導和中國合作的法國公司一度向美國求援，不過中國說安全沒有問題，但是 7 月台山核電廠就停機檢修了。這就是有弊案或是資訊沒有公開的情況，請問原能會是不是有針對這個問題進行推演呢？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陳委員好！您針對的是台山這件事情，基本上，我們從 6 月 14 日開始就持續地監控，坦白講，我們也做相關的預測，就是它的擴散預測，基本上，因為氣候的關係，……

陳委員椒華：所以你們有在關心啦！有在推測，……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當然是有在關心，這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嘛！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我再請教主委，核研所有承接台電的計畫，原能會是不是能夠公正監督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會的，……

陳委員椒華：應該很多人問過這個問題啦！……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是的。

陳委員椒華：就是原能會核研所承接台電的計畫會不會影響原能會的公正監督？根據網站的資訊，

101 年之後這就沒有裁罰紀錄，但是 101 年之前每年都有好幾次的裁罰。另外，……

謝主任委員曉星：裁罰誰？裁罰核研所嗎？

陳委員椒華：就是對台電的裁罰，這個部分 101 年以後就沒有，那是核電廠表現特別好，還是原能會監督不足？簡單的說，就是核研所接計畫，原能會對他們的裁罰就沒有了，這讓我們擔心接計畫和公正監督之間是不是會有一些問題。……

謝主任委員曉星：關於這一點，你們不用再擔心！我還是強調，有關核研所接台電的計畫一事，自從我接任原能會主委以後，其實有很多委員提出這是球員兼裁判等等，對於核研所，我們希望他們儘量不要接台灣電力公司的計畫，但是有時迫不得已，比如它要招標了，開國際標，或是沒有人來或是其他因素，……

陳委員椒華：為什麼監督的人要去……

謝主任委員曉星：如果有這種因素，我們有一個審查小組特別針對這些參與的人員、將來參與的事……

陳委員椒華：我的疑問是主委認同監督的人員去接被監督人的計畫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我還是強調，……

陳委員椒華：你同意這樣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有一些狀況讓他們非得……

陳委員椒華：什麼狀況讓他們非得接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舉幾個例，第一個，目前相關技術如果是國內唯一的，國外也沒有人來，基本上，在這種情況下，他們非得要做，更何況我們核能研究所……

陳委員椒華：為什麼台電學不會呢？台電自己學不會相關的技術，……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關於你剛才講的和他們業務有關的監督部分，我們會儘量避嫌，這是第一個；……

陳委員椒華：好，我們也希望原能會……

謝主任委員曉星：第二個，有關裁罰這個部分，我們該裁罰就裁罰，基本上，我接任以後，我們也強調，希望它的核能安全。事實上，你這邊有提到，像這一次核二廠……

陳委員椒華：所以主委是說監督沒問題啦！你簡單說是監督沒問題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監督沒問題，這一點是沒有問題的，是的。

陳委員椒華：好。我再問主委，你知不知道世界上有沒有發生過椅子關閉核電機組的案例？你有聽過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只能這樣講，……

陳委員椒華：我們知道在臺灣用電高峰的那一天，核電廠員工移動一張椅子，就關閉了一個核電機組，不但是急停，而且這樣是有可能造成核安的風險。主委，你有聽過世界其他國家發生這樣的案例嗎？有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沒有聽說過，但是到底有沒有發生過，我真的不知道，……

陳委員椒華：主委，你告訴我，這個核電廠的管理機制哪裡出問題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有關控制室的安全文化，我認為台灣電力公司並沒有做到位，因為紅線區是禁制區，基本上，本來就不應該有異物進去，……

陳委員椒華：針對這個部分，原能會有裁罰嗎？

謝主任委員曉星：這一次我們開立四級違規，同時針對那個助理操作員，我們有暫時吊銷他的執照。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主委，拜託要嚴格地監控啊！……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會的。

陳委員椒華：最後，請教主委，現在蘭嶼低階核廢料的處置到底要怎麼辦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我還是強調，目前他們按照 106 年我們核定他們的蘭嶼貯存場遷場計畫書處理，雖然是有一點延誤，……

陳委員椒華：什麼時候可以完成？給本席一個期限，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基本上，目前看起來，最快……

陳委員椒華：什麼時候？

謝主任委員曉星：118 年可以遷場完畢，……

陳委員椒華：118 年可以完全的清除，……

謝主任委員曉星：換句話說，114 年就開始遷……

陳委員椒華：清除到哪裡呢？

謝主任委員曉星：就目前我知道的，基本上，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核定的是希望台灣電力公司採用中期暫時貯存……

陳委員椒華：為什麼要那麼久呢？到 118 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

陳委員椒華：沒關係！再給本席一個書面報告，好不好？

謝主任委員曉星：好，是的。

陳委員椒華：因為大家非常關心這個部分，……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是、是。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2 時 26 分）主委，我來這邊就是要請教你蘭嶼的核廢料這個部分，這個議題從我當立委第一年就開始講了，一直到現在，延宕多年，延宕多久？差不多 17 年吧！都沒有下文，沒有一個正確的方案，一直到總統府原住民轉型正義委員會重視這個事情，他們在 107 年第 5 次委員會議決議，針對蘭嶼核廢料，作出遷場的裁示。你們都說要積極處理，這個裁示是遷場，請問你們現在遷場的進度及最終處置選址的進度是怎麼樣？

主席：請原能會謝主任委員說明。

謝主任委員曉星：孔委員早！就我目前知道的，現在這已經確認是採用中期暫時貯存的方式，至於選址的部分，……

孔委員文吉：什麼叫做中期什麼貯存場？

謝主任委員曉星：中期暫時貯存。

孔委員文吉：中期暫時貯存。

謝主任委員曉星：採用中期暫時貯存，……

孔委員文吉：好，這個計畫是幾年到幾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至少 100 年以上嘛！

孔委員文吉：不是，什麼叫做蘭嶼貯存場的中期暫時貯存場？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不是、不是，……

孔委員文吉：也就是還是放在蘭嶼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不是、不是，……

孔委員文吉：還是放在蘭嶼。

謝主任委員曉星：蘭嶼貯存場的遷場計畫書對於如何遷場有提出幾種方法，一個是遷到原產地，現在討論的結果是……

孔委員文吉：遷到原產地？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那是其中一個方法，現在這沒有要遷到原產地，同時低放最終處置的場地一直都沒有找到，在這種情況之下，現在這決定採用中期暫時貯存，採用中期暫時貯存的話，基本上，當初我們核定的計畫書是 3 年他們要去找場地，5 年要興建，這是 106 年我們核定的計畫書，現在他們在 3 年找場地這一塊是有一點延宕，……

孔委員文吉：延宕太久了，不是有一點延宕，延宕快 17 年了啦！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要承認，我接這件事情是 106 年開始，所以針對 105 年他們提出的，……

孔委員文吉：前面的也是延宕，因為找不到地方，……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沒有錯，現在問題就是這還在當初規劃的時程裡面，當初規劃的時程是 3 年要去找場地，但是 3 年的時程延誤了，現在我們認為整個時程是 8 年，他們要找場地找好，要興建完成，……

孔委員文吉：為什麼延誤？

謝主任委員曉星：106 年加上 8 年是 114 年，……

孔委員文吉：好，為什麼延誤？

謝主任委員曉星：114 年他們……

孔委員文吉：主委，你現在跟我講清楚，選址為什麼會延誤，選址為什麼會這麼困難，可不可以講一下？

謝主任委員曉星：因為沒有一個人願意……

孔委員文吉：這個當然……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人願意讓核廢料放在他的……

孔委員文吉：所以後來就是因為找不到場地，才一直延到 118 年，……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延到 118 年，……

孔委員文吉：118 年是要找到遷場的位置，原來的蘭嶼貯存場要淨空，……

謝主任委員曉星：是的。

孔委員文吉：要能夠……

謝主任委員曉星：118 年是完全淨空了，……

孔委員文吉：本來 118 年是最後一年，蘭嶼的所有核廢料都要遷出去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對、對、對，按照目前我們核定他們遷場計畫書的時間，換句話說，114 年……

孔委員文吉：你們就講實話，就是蘭嶼的核廢料找不到一個新的貯存場位置，所以你們現在又花了大筆錢進行重整、重裝作業，……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不是、不是，委員，你大概誤解當初那個作業……

孔委員文吉：花了大筆錢……

謝主任委員曉星：當初那個作業的主要目的是第一個，在還沒有遷場之前，要加強蘭嶼貯存場的輻射安全，這是第一個；……

孔委員文吉：現在這個的進度大概只有……

謝主任委員曉星：第二個，透過……

孔委員文吉：你們現在用一個書面報告再來欺騙我們啦！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

孔委員文吉：因為你們現在還找不到地方，還是回到原點嘛！……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嘛！……

孔委員文吉：所以你們現在又花了大筆錢進行重裝作業，……

謝主任委員曉星：為了它的貯存安全，基本上，我們進行重裝作業有其必要，這是第一個；第二個，……

孔委員文吉：你先聽我講，現在這個大概只有一個進展，就是對蘭嶼的回饋金，有 20 多億元，請問蘭嶼的鄉民有享受到嗎？回饋金有 20 多億元，他們有沒有享受到？

謝主任委員曉星：沒有，那個是他們有制定一個相關辦法處理，……

孔委員文吉：對啊！到現在 20 多億元都還沒用嘛！回饋金都還沒有用啊！所以……

謝主任委員曉星：不是，這個部分應該是屬於經濟部的……

孔委員文吉：台電？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們只做有關輻射安全的管制嘛！

孔委員文吉：今天總統府的裁示是遷場。遷到哪裡去？找不到地方，還花了大筆錢進行重整作業，回饋金 20 多億元也一毛錢都還沒發出去，……

謝主任委員曉星：我還是強調，回饋金和蘭嶼貯存場的遷場或重整作業是兩回事情，基本上，檢裝重整還有另外一個用途，將來遷場時，有利於搬遷啦！……

孔委員文吉：主委，我希望原子能委員會任務結束以前，你應該要和我們蘭嶼鄉的鄉民道歉啦！你應該要和我們蘭嶼鄉的鄉民道歉，在你們原子能委員會任務結束之前，這是一個政務官負責任的表現！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德福、蔣委員萬安、張委員其祿、洪委員孟楷、邱委員臣遠、林委員俊憲、呂委員玉玲、陳委員歐珀、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羅委員明才、賴委員香伶、何委員欣純、莊委員競程、林委員楚茵、張委員育美、邱委員志偉、廖委員婉汝及王委員美惠均不在場。今天登記質詢的委員都已經發言完畢。

現在開始審查解凍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一)第 2 目第 1 節「原子能科學發展」凍結 4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凍結 1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四、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決議(一)第 2 目「放射性物料管理」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一)第 3 目「核能科技研發計畫」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六、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二)第 4 目「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主席：我們從第一案開始。針對第一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好，沒有意見，准予動支。

針對第二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沒有，好，准予動支。

針對第三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沒有，好，准予動支。

針對第四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沒有，好，准予動支。

針對第五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沒有，好，准予動支。

針對第六案，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思瑤：沒有。

主席：沒有，好，准予動支。

關於今天會議，作如下決議：報告及詢答完畢；委員所提書面質詢或相關資料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機關儘速以書面答復；關於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預算（公務預算）解凍案 6 案，業已審查完竣。

報告審查會，今天議程完全處理完畢。現在休息。謝謝各位！

休息（12 時 37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四）9 時至 12 時 41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宜瑾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今日議程。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吳密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首先邀請國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進行業務報告，報告時間 10 分鐘，請吳院長報告。

吳院長密察：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

本院審酌晚近世界的博物館學思潮及國內外參觀者的期待，自 110 年起揭舉成為「友善、開放、智慧、普世」的博物館為四大施政目標，111 年度也將以此等目標持續努力。雖然 110 年度上半年受到疫情影響而曾閉館並暫停多項教育推廣活動，但我們仍努力在閉館期間提供線上推廣活動，並且在疫情和緩後重啟各項教推活動，希望能充分發揮博物館肩負的教育推廣任務，陪伴國人一起過防疫新生活。

以下就「110 年度重要施政成果」、「111 年度工作重點」簡要報告。

壹、110 年度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友善的博物館，優化觀眾服務品質

(一)打造友善的博物館空間

1. 持續執行「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辦理北側基地研究大樓、圖書文獻大樓、第二行政大樓整建工程設計及施工、正館整建工程之設計；完成北側基地人員搬遷至南側基地。

2. 依「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執行進程，隨時檢討、更新北部院區動線規劃、指標引導，以提供友善的參觀環境。

3. 南部院區二館主體建築工程：

(1)二館建築工程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全程專業代辦，基本設計審議已於 110 年 1 月 14 日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刻正進行細部設計修正及審查作業，預計 11 月完成細部設計審查並進行採購相關流程。

(2)配合二館新建需求，辦理相關五大管線遷移、整合及建置工程，以因應未來二館建置完成與博物館主體建築之用電、電信及排水需求；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作業，先行評估工程對環境的影響。

4. 增建南部院區北側景觀橋工程，以縮短北端停車場至主展館之動線距離，同時整合改善園區道路動線，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定於 111 年 10 月底完工。

5. 考量南部院區園區人潮日漸增加，辦理戶外園區景觀休憩平臺拓建，以增加民眾休憩空間，已於 6 月底完成並開放使用；並持續辦理改善停車場及園區景觀工程，以減少民眾步行距離

，並增加停車容量及公共設施，預計 110 年底完工。

6. 持續進行南部院區園區綠美化，刻正辦理景觀園區水景花園、生態淨化池及生態島綠化等景觀工程，打造特色景觀及植栽優質化，提供民眾休閒舒適的環境，預計 110 年底完成。

7. 為提升亞洲藝術文化資料中心使用效益，增大圖書館空間利用率，避免未來館藏發展壓縮讀者使用空間，購置電動式移動書櫃供大量儲藏實體資料之用；並進行空間優化，更加貼近使用者閱讀需求，營造以使用者為本的閱讀與學習場域，並搭配教育推廣活動多元使用。

(二)優化觀眾服務品質

1. 以使用者友善化（user-friendly）為主要目標，定期召開「提升參觀品質專案會議」，隨時檢討改善動線規劃、指標引導、入場參觀、展示空間、展廳照明、品名卡文字大小等，並定期巡檢加強館內、園區的設施，全方位提升觀眾觀展體驗，精進服務品質。

2. 因應疫情加設防疫酒精設備，以及各項教推活動及博物館附設餐廳實施實聯制，從各服務端點提供友善、安心的參觀環境。

3. 每月定期於院務會議針對觀眾意見檢討並研提改善措施，以精進各項觀眾服務軟、硬體設施的品質。

4. 身心障礙團體觀眾友善服務：持續開放參觀預約申請，根據需求安排專人導覽等客製化服務，為第一線服務人員及導覽志工辦理身心障礙觀眾服務教育訓練，以提升現場服務及導覽品質。

5. 持續提升觀眾服務人員專業知能，辦理「服務品質及接待」及「性別平等」等相關課程，以精進一線服務人員專業知能。

6. 持續辦理志工培訓課程，並因應疫情改採線上課程，提升志工文物素養、導覽技能與自主學習能力，精進本院導覽服務品質。

7. 持續辦理教育推廣資訊整合，按季製作摺頁，提供簡明參觀資訊，並同步更新至電子看板、官網及社群媒體等平臺。

8. 南部院區園區內免費接駁服務：

(1)持續辦理南部院區園區內停車場至本館接駁免收費服務，人潮眾多時彈性調整增加接駁班次以縮短候車時間。

(2)針對身心障礙遊客，南部院區提供無障礙接駁客製化服務，提升觀眾進館參觀便捷性。

9. 強化南部院區交通的可及性：

(1)持續強化故宮南院與嘉義市景點及臺鐵與高鐵兩大交通樞紐之交通景點直達串連服務，以及辦理南部院區週邊景點串連交通接駁服務，並於 110 年度提供於故宮南院上下車之民眾免費搭乘之服務，以達到觀光串連效益。

(2)持續提供南部院區往返高鐵嘉義站中巴免費接駁服務。

二、打造開放多元的參與式博物館

(一)以「與觀眾對話」為策展理念，推動參與式的展覽：

1.「航向天方—十五世紀行旅記憶中的伊斯蘭風潮」特展（名稱暫定），預定 110 年 10 月 26 日開展。於策劃期間邀約不同領域的院外學者、專家不定期出席參與策展會議，共同進行交流討論，廣納多元觀點，開拓展覽策劃視野。另，於展覽期間規劃策展人導覽及院內外專家學者演講等相關活動，增進策展團隊與觀眾的互動及交流。

2.「華麗魔法屋」（名稱暫定）親子展，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開展，展出十八世紀法國巴黎發展出的「洛可可」風格文物，並藉由多媒體輔助的情境式展示方式，為親子觀眾提供友善、有趣、輕鬆又富教育性的觀展經驗。

3.「北溝傳奇—故宮文物遷臺後早期歲月」特展移展至台中立法院議政博物館，展覽期程預定自 110 年 11 月 13 日至 111 年 2 月 13 日，本展將再現故宮在台中北溝歷史。

4.「印尼織品特展」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11 年 1 月 8 日，展出豐富的印尼蠟染織品，透過蠟染紋飾介紹印尼的多元文化，以蠟染呈現各式吉祥紋樣。預定透過深度講座，促進策展人與觀眾交流互動。

5.「刻石取拓—故宮碑帖特展」展期自 110 年 9 月 30 日至 12 月 26 日，展出本院所藏碑帖拓本，並利用南院展廳挑高的優勢，特別展陳高達三公尺的特大拓件，以呈現大幅碑帖的氣勢。

6.「鎮院國寶—范寬・郭熙・李唐」展期預計自 110 年 10 月 6 日至 11 月 16 日止，展出北宋最重要的三件「巨碑式」山水畫國寶，同時將搭配 8k 超高畫質影片，提供鉅細靡遺的賞畫經驗。

7.「古物揭密—文物科學鑑識在故宮」特展，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合作，展期自 110 年 8 月 25 日至 10 月 16 日，以「利用科技為古物揭密」為主軸，結合牆面輸出、動畫影片、互動式多媒體等形式，從不同的角度發現古文物的身世傳奇與多面向內涵，推廣文物與現代科技交會的科普知識，並呈現本院近來文物科學鑑識成果。配合展覽安排一系列講座，除了介紹展覽相關的主題與文物故事外，也邀請國內文物科學分析專家分享經驗。

8.「遠方的戰爭—清宮銅板戰圖特展」展期自 110 年 7 月 30 日至 12 月 26 日，邀集不同領域院外學者、專家成立策展團隊，展覽策劃期間進行多場討論會議，考慮觀眾興趣取向，以多元角度詮釋歷史與文物。因疫情無法來院參觀期間，透過線上深度導覽，促進策展人與觀眾交流互動。

9.「亞洲織品展」展期自 110 年 7 月 24 日起，展覽以南部院區獨樹一格的院藏織品服飾文物規劃常設展，精選各類紋飾之亞洲織品精華典藏，設置教推互動裝置，深入說明織品技法、紋飾，以呈現亞洲多元文化，提供具教育意涵、鑑賞及體驗的觀展經驗。

10.「翰墨空間—故宮書畫賞析」自 110 年 2 月 3 日至 5 月 9 日展出，本展除介紹歷代書法、繪畫之外，展出本院藏唯一媽祖圖繪，並在歷代書畫選件中安排相關的作品，互為輝映。設置印章互動牆，觀眾以乾隆皇帝視角，思考如何蓋章、怎麼蓋章。現場亦設置視障點字裝置與打卡牆，提供友善的互動體驗。

11.「權力的形狀—南薰殿帝后像特展」展期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6 日，透過展出南薰殿

帝后畫像，與觀眾一同探索、辨認領導階層如何以畫作展現其「權力」。本展同時與板橋高中合作視障輔具體驗，透過製作實體帝王與帝后坐椅，讓視障者親身體驗書畫中帝王的威儀與器用。

12.「東亞茶文化展」展期自 110 年 3 月 20 日起，展出院藏茶文化相關文物，並藉由明代茶寮、日本茶室、蒙藏奶茶區及現代茶席等情境空間展示，營造出不同的飲茶氛圍，呈現各區域特有的品茗文化與多元性。

13.「畫琳瑯—貨郎圖特展」展期自 110 年 4 月 13 日至 7 月 13 日，貨郎是古代賣雜貨的小販，他們挑著貨擔或推著獨輪車，滿載著琳瑯滿目的貨品，手搖撥浪小鼓吟唱推銷商品，走村串巷，滿載著老少村人的盼望。與台灣早期流動商販吆喝「話玲瓏賣雜細」的鄉村文化，有異曲同工之妙。

14. 持續辦理「第二屆故宮線上策展人」徵選活動，鼓勵全民運用故宮 Open Data 之精選圖像，構築線上策展，推動參與、開放的博物館。

(二)辦理多元互動的教育推廣活動

1. 每週舉辦「策展人陪我看展覽」，深化策展人與觀眾的互動交流，同時促進策展人策劃貼近觀眾需求的展示內容。5 月 15 日起因應疫情暫停辦理，後續視疫情發展再行恢復續辦。

2. 北部院區於 110 年 7 月 31 日至 12 月 4 日間辦理「風格收藏家—2021 故宮童樂節」活動，推出展廳美學體驗探索資源、戶外表演、線上及實體工作坊等教育推廣活動等，透過寓教於樂的活動設計，吸引親子觀眾與學生族群來院或線上參與活動。本案並串連台北市立圖書館、士林區社教及藝文機構、台北市立動物園，開發新觀眾族群，以期達到互相加乘及聯合行銷綜效。

3. 以故宮典藏文物資源發想課程，春季針對 6-12 歲學童推出「嗅揪來故宮」兒童藝享創作課程，從文人四藝出發，帶領孩童從古代「文青」的生活方式感受生活，並進一步介紹現代科學家如何用科技儀器，像是 X 光、紅外線等機具檢視文物，進而認識故宮文物保存及維護之重要。參與課程不只是看文物，而是透過視覺、嗅覺、觸覺等不同體驗方式，和古人一起賞、玩生活，總計 94 組親子觀眾參與課程。在疫情的暑假期間，為持續推廣兒童教育，提升學童與其家長對故宮文物的認識及興趣，以線上方式辦理「古人上菜—2021 故宮暑期線上親子課程」，課程包括「蘇軾上菜」、「宋人上菜」、「乞巧上菜」、「康熙上菜」四個主題，內容結合故宮文物，推出「說文解菜」直播及料理教學，總計參與人次為 744 人。為擴大活動效益，「古人上菜」拍攝製作的四支料理教學影片與食譜，於 8 月每個星期五陸續分享於本院 FB，邀請民眾一起料理、學習並參加抽獎活動，截至 9 月 23 日，四支料理教學影片總計 16,638 人次觀看。秋季擬配合本院「鎮院國寶—范寬．郭熙．李唐」、「文人畫最後一筆—溥心畬書畫」兩檔特展，及院藏文物辦理「古人上菜—2021 故宮秋季線上親子課程」，以吸引民眾至本院參觀，且提升學童與其家長對故宮文物的認識和興趣。

4. 辦理「故宮遊藝思—學子嗨 FUN 參訪北部院區」專案，邀請全國高中以下學子參訪故宮北部院區，增進偏鄉學子到訪故宮參訪學習機會，實踐文化平權，提升臺灣學子之美感體驗及文

化藝術鑑賞能力。截至 110 年 7 月底，總計 389 間學校，15,746 人次完成參訪；另 110 年 5 至 7 月因疫情取消 57 校，1,948 人參訪，預計待疫情趨緩再恢復辦理

5. 規劃「特殊境遇少年藝術陪伴計畫」，以本院文物為核心連結跨領域藝文資源，規劃高風險少年適性課程，創造其正向博物館經驗：與逆風劇團合作，至新竹縣寶山國中莒光分部（中輟復學輔導資源式中途班），於 3 月 14 日至 6 月 15 日進校辦理結合故宮參訪、文物賞析、VR 體驗、肢體律動、戲劇詮釋及劇本創作等課程，建構古今交會的少年敘事，促進多元學習與藝術療育。本計畫因疫情於 5 月中旬暫停辦理，共執行 27 堂課，參與人次為 378 人。

6. 與智邦藝術基金會及駐村當代藝術家合作，結合故宮文物與版畫創作，以苗栗少女之家青少女為服務對象開發藝術療育課程。原訂於 6-8 月進行故宮參訪、文物賞析、VR 體驗與藝術創作課程，因疫情影響將實體課程調整為線上課程，自 7 月 3 日起業已執行 7 次線上互動教學。

7. 持續服務樂齡長者並與院外機構進行跨領域合作，於疫情期間改以線上視訊形式陪伴在家防疫的樂齡族群，與長者一起進行手創活動、健康操和文物欣賞，以創新模式實踐創意老化之目標。包括與台北市立聯合醫院失智症中心合作「故宮國寶動動操」失智團體長者課程（6-7 月共 7 次）、失智症家屬團體數位文物影片欣賞、本院「國寶健康行」7-8 月兩梯次課程共 12 次、與士林區健康中心合辦「故宮玩樂趣」線上課程（9 月 3 次）等；定期發送故宮數位內容至院外機構樂齡長者群組，以藝術陪伴長者保持身心健康。於疫情降級後，與臺北仁濟院自 9 月起合作「故宮尋寶趣」實體課程（共 9 週）。10 月預定配合「鎮院國寶—范寬．郭熙．李唐」特展推出「我的人生風景」樂齡線上課程（3 梯次）。

8. 參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臺北市衛生局和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以下簡稱北聯醫）所推動之失智友善組織專案，10 月與北聯醫失智症中心合作辦理失智友善博物館第二階段培訓，以提升本院院外樂齡推廣和院內參觀服務失智症患者之認識與服務品質。

9. 辦理「跨越障礙．觸摸美麗」到校服務活動，與國內各縣市特殊教育學校等機構合作，實地到校服務身心障礙學生，規劃多元主題的教育活動，結合複製文物、教學輔具、動畫影片等資源，搭配實物手作體驗，輔以工作人員活潑生動的導覽解說，整合視覺、嗅覺、味覺及觸覺等多感官體驗，拉近博物館與身心障礙學生的距離，實現博物館教育與友善平權的使命。本案考量接觸風險，防疫期間暫停辦理，俟疫情緩和後再恢復辦理。

10. 北部院區兒藝中心配合展覽主題，與跨領域藝術家及團體合作，每季規劃帶狀之戲劇導覽、說故事及藝術手作系列活動，提供兒童親子族群參觀故宮之多元體驗選擇。受疫情影響，於 7-8 月調整為推出線上說故事活動，透過數位參與，持續服務兒童、親子觀眾。活動包括「小小貨郎出任務」4 場共 130 人參加、「快遞故事到你家」4 場共 140 人參加，「宋貨郎說故事」精華影片於本院臉書放映，共計 4,436 觀看人次。另以科技導入、串聯統整本院線上線下兒童親子展示教育資源，透過創新教育模式，規劃開發線上學習資源或網路居家學習創意方案，提供兒童親子參觀故宮的友善服務介面，回應後疫情時代博物館親子族群學習需求。

11. 持續辦理兒童暨青年事務推動諮詢會，推動青年主流化工作，為故宮注入創新、活化能量。110 年度之會議已於 8 月 26 日以視訊會議形式召開。

12. 服務因疫情滯台之本國籍海外青年留學生，於 110 年 2 月至 4 月間籌辦為期 10 週、60 小時之研習營與訓後增能講座 3 場，培養本院海外駐校青年大使，提升本院在國際青年社群之能見度。

13. 為發揮博物館的教育功能，開發「百萬學子遊故宮」教案，以南部院區豐富的典藏文物或展覽為基礎，開發文化體驗課程，提供中南部地區的學子更多藝文體驗活動，並邀請附近學校來院參觀導覽及進行手作體驗課程，110 年度 3 月至 5 月 12 日止，共 87 間學校來訪，計 6,894 為學子參與。

14. 辦理「原住民教育資源開發館際合作」專案，將秉持教育資源開發核心精神，依合作館舍典藏獨特性，由各單位提案及邀請課程合作之原鄉學校，針對在地關懷及文化特色，由故宮及合作館舍搭配可對話之典藏文物資源並與提供館免費參觀，與跨領域師資共同開發及執行參觀前中後之跨文化教案，融入學校課程教學及規劃小型展演。

15. 為提升在地居民交通之便利性，並同步推動地方觀光，實施「敦親睦鄰南院接駁服務案」，便利地方居民及遊客使用與搭乘；另安排套裝行程，接駁鄰近縣市之社區團體至南部院區參訪。

16. 本院盤點鄰近鄉鎮旅遊特色點，整合設計「南院好鄰居」摺頁，提供來院參觀之親子遊客安排 1 日嘉義縣輕旅行；摺頁規劃於疫情趨緩時發送給到院遊客參考。

17. 為落實美感教育及文化扎根，特別於 109 年度製作教具箱 5 款，將故宮精緻有趣的文物內容，以親手體驗為主要概念，推廣至學校教育中。至偏鄉學校辦理示範教學，與嘉義縣市合作推廣，而為擴大推廣效益，訂定「移動博物館教育箱」借用辦法，以提供各縣市學校申請使用。

18. 與嘉義縣政府合作，於 110 年 9 月 25 日辦理「東亞茶文化展教師研習工作坊」，向嘉義縣市暨全國國、高中推廣，讓藝術文化精髓向下扎根，並強化與學校的長期合作關係，開發之教案可融入課綱之「縣定教材」發展課程使用，共有 166 位教師參與。

19.「故宮南院 2021 夏日親子藝術月」以「遠方的戰爭—清宮戰圖特展」為主要內容，並以「英雄的選擇—誰的勝利？誰的正義？誰的英雄？」為活動主軸，提供具可親性、探索性及啟發性之博物館互動體驗。因應疫情調整為規劃線上實境遊戲，透過動畫導覽搭配解謎盒，讓兒童在家參與體驗，部分親子藝術工作坊轉為線上教學，在疫情期間帶給親子觀眾結合知識探索、遊戲互動等豐富體驗，以達成推動藝術扎根、文化觀光及行銷博物館友善等目標。

20.「2021 故宮亞洲藝術節—印尼月」將串聯印尼蠟染織品特展及亞洲織品展，推出文化體驗、藝文表演、專題講座、電影放映、主題書展等系列精彩活動，讓民眾透過線上線下多元活潑的方式，認識印尼藝術文化的豐富面向，以期提升民眾到訪博物館之意願。

21. 南部院區配合節慶辦理各項教育推廣活動：

⑴新春期間推出「勇闖諸羅」集章闖關活動，邀請書法老師寫春聯與民眾同樂，並發送以故宮典藏織品為設計發想的春節口罩。

⑵228 連假結合「樹：從信仰到抒情」特展，辦理「南部院區園區生態導覽」及「樹：從抒

情到科學工作坊」。

⑶3 月配合「翰墨空間—故宮書畫賞析」重點展件，推出與朴子配天宮及北港朝天宮之歷史文化走讀活動。

⑷4 月份規劃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包含故宮氣球小學堂、南院沙龍—皇帝的多寶格、故宮下午茶系列演出、百人茶席、親子工作坊等活動。

⑸5 月份因應 2021 國際博物館日主題「The Future of Museums：Recover and Reimagine」，博物館的恢復與再想像，為讓遊客了解博物館與圖書館（資料中心）之間的研究夥伴關係，結合本院南部院區當期主要展件發想 4 大活動「直擊藏書閣：展覽手札工作坊」、「藏寶實境：線上線下解謎挑戰」、「未來寶藏：IG 照片隨拍隨印」及「博物館小探員：展覽闖關卡」。

⑹暑假期間配合防疫辦理宮廷小畫家著色活動，參加者可下載著色線稿進行創作，再將完成後的作品上傳線上空間展示，共計 671 人參與。

⑺中秋節連假，以「東亞茶文化」為元素，設計實體及線上兩種不同版本填字闖關學習單，共計 1,485 人體驗故宮展覽與節令結合的文人生活樂趣。

⑻配合「人氣國寶展」第四檔書法展件，推出「藝起寫字—國寶文人習字帖」學習資源索取活動，讓民眾在疫情期間也能透過字帖習字靜心。

⑼10 月至 12 月規劃配合「刻石取拓—故宮碑帖特展」推出 3 場線上策展人導覽及 2 場現場及線上直播講座。

⑽10 月規劃推出「南宮學院前輩與你有約」，故宮南院將被打造成青春校園的故事場景，而每個人都將是「南宮學院」的入學新生，院藏經典文物將化身為學院裡的直屬學長姐；整體活動主要在線上進行，Facebook 粉絲專頁將會在 10 至 11 月間不斷更新學院裡發生的大小事，透過漫畫圖文、以及每週五連載更新的小說，帶觀眾深入了解南宮學院，一窺學長姐的小秘密，進而認識文物特色。

⑾11 月配合「人氣國寶展」第五檔換展，搭配秋冬時序規劃推出「秋冬家居指南—學習手冊」索取活動，藉由當今現代居家議題，引導親子觀眾與孩童在歲末時節認識古代宮廷家居活動。

三、導入新媒體與數位科技，建構智慧博物館

㈠推動新媒體數位展演，創新觀展體驗

1. 融合文物與科技之美，推出跨域、跨館合作的新媒體數位展，創造沉浸式觀展體驗。110 年度新媒體藝術展辦理情形如下：

⑴〈藝起冒險—一場始於十七世紀的數位旅程〉故宮 X 臺南特展：展期自 110 年 1 月 2 日至 110 年 7 月 2 日，與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合作，於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舉辦開幕首展。本展覽以數位科技打造寓教於樂的展覽，並將坤輿全圖、同安船等寓意「探索世界」的新媒體展件於府城展出。

⑵〈富春印象—魔幻山水歷險〉：自 110 年 3 月 31 日起試營運，於北部院區展出。本展覽以過去故宮數位典藏所積累的大量文化數位資產為基底，搭配 5G、AR 及 8K 的當代科技技術，以

故宮典藏為經，數位科技為緯，編織出面向大眾的 21 世紀新數位人文世界。並規劃於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2 月於屏東辦理移展。

2. 製作數位高解析影片，結合藝術教育與創新數位科技應用，呈現文物細膩的內涵，帶給觀眾耳目一新之視覺體驗。

(二)充實數位內容基礎架構，擴大線上應用與行銷

1. 辦理典藏資料庫詮釋資料優化計畫，持續改善中英文詮釋資料完整性、建立詮釋資料。

2. 持續開放典藏數位內容，於「故宮 Open Data 專區」提供高解析度圖檔，以 CC BY 4.0 模式，供民眾自由下載使用。目前正規劃分階段導入 CC0 授權模式、擴大資料開放程度。

3. 持續深化與 Google 文化學院之合作、擴充本院 Google Arts and Culture 線上平台之展示內容。

4. 運用 Podcast、Youtube、Facebook、Instagram 等新媒體平台進行線上推廣，建立具有沾黏性的粉絲群眾。

5. 擴增官網友善服務內容與規模：

(1)完成官網改版，優化使用者介面（UI），創造更佳的使用者體驗（UX）。本年度執行項目如下：

A.增設分眾導覽功能，依不同的線上來訪目的需求，提供適切的內容及功能。

B.強化展覽資訊、教推活動、影片、導覽、語音（Podcast）、3D 文物、商品推介等訊息的整合，便利使用者輕鬆獲取所需資訊。

C.增設院區空間與服務設施導引功能，提升民眾來院的便利性。

D.彙整線上博物館：並提供「典藏精選」、「3D 文物賞析」、「YouTube 影音」、「Podcast 網路影音」、「Google Arts & Culture」等線上資源。

(2)持續推動「文物 3D 賞析」計畫，專區網站將配合本院文物 3D 建模期程，持續擴增賞析文物數量。截至 110 年 8 月，專區已上架 70 件 3D 文物。

(3)配合年度展覽活動，建置主題網站及線上延伸學習資源：包括「權力的形狀—南薰殿帝后像特展」等，提供豐富的展覽新知。

6. 於本院 YouTube 頻道設置「國寶國際頻道」專區，以本院精選國寶文物為主軸，製作節目內容，透過主講人以生動活潑之形式講述文物，搭配英文字幕，期提升國內外觀眾到訪博物館之興趣。並規劃於其他影音串流平台上架播映，觸及不同受眾。

7. 優化網路商城功能及擴大數位行銷服務：

(1)故宮精品網路商城辦理新增項目，包括：於購物流程等頁面（商品頁除外）新增韓語、法語，商品頁面則顯示美金外幣參考價。

(2)與知名電商平台（日本 KKday 及蝦皮）洽商合作，架設網路商城故宮精品專區。

(3)完成網路商城 110 年度 ISO27001 國際標準驗證。

(4)運用 Twitter 英、日文版等國際社群媒體推廣故宮精品。

(三)打造新型態的智慧服務

1. 發展新型態「故宮智慧導覽服務」，結合行動載具提供語音導覽。並提供精選導覽路線及結合本院雲端資源等功能。本案刻正辦理招標採購程序。

2. 辦理「博物館開放資料深度運用計畫」，以故宮資料搭配 STEAM 藝術教育理念及圖形辨識、線條辨識等科技，增強故宮開放資料應用，並導入偏鄉及其它地區藝術教育現場。同時也優化故宮線上教育資源之使用介面。

3. 將於疫情解封降級後，恢復兒藝自助式導覽服務，在機器人的引導下，觀眾可查找所需的展覽與文物相關訊息說明。

4. 辦理圖像授權業務與本院官網文物檢索系統及 Open Data 專區功能整合，從使用者角度設計更簡化的線上申請授權流程，以一條龍服務模式，讓申請、付費及核發流程更便利。

(四)導入智慧監測系統，提升文物安全

配合新故宮計畫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進程，逐步進行北部院區安防設備傳輸線路更新，以及將安全監控攝影機更新為高解析數位機種，並優化中央電腦控制安全預警系統建構安全自動化（SA）資訊平台。

四、積極發展、加強國際博物館合作交流，建立博物館之普世性

(一)辦理國際借展合作、國際研討會及合作交流

1. 辦理「遺珠—大阪市立美術館珍藏書畫」特展：展期自 110 年 7 月 24 日至 9 月 21 日，本展覽是本院書畫首次的大規模借展，也是大阪市立美術館精品館藏首次在台展出，期增進臺灣與日本之間的文化交流。

2. 本院與國立蒙古博物館於 2 月 8 日舉行視訊會議，以博物館志工制度的運作管理為主題，分享彼此經驗。此次是臺、蒙兩國主要的國家級博物館首次透過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交流，為兩國增進文化交流合作。

3. 配合印尼織品展，南部院區規劃辦理「2021 亞洲藝術節—印尼月」，與印尼駐我國代表處及在台印尼社群共同合作，促進兩國之間深度交流，期增進雙方對於彼此社會文化之認識。

(二)積極研究發展，掌握國際趨勢

1. 辦理本院最適組織型態委託研究計畫案，包含蒐集世界其他國家博物館組織管理架構，盤點我國法制現況、相關機構組織並進行分析比較，提出本院組織型態之具體建議與後續相應之解決辦法，研究團隊將依約於 10 月中旬繳交期末報告。

2. 持續掌握國際博物館趨勢，研議中長程計畫，期使本院於典藏、研究、展示、服務及管理等面向均朝向友善、開放、智慧、普世之四大核心目標邁進。

貳、111 年度工作重點

一、推動友善的博物館

(一)打造友善的博物館空間

1. 執行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規劃辦理原圖書文獻大樓整建為第二展覽館，預定於 112 年下半年開放。本計畫預定改善北部院區各主要建築結構安全、滲漏水問題，並擴大旅客入口與公共空間，重新整合公共服務動線、機能，提供休憩空間，優化無障礙設施。

2. 南部院區二館主體建築工程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全程專業代辦，預計 111 年 3 月發包完成並開工，115 年 12 月底開館營運。二館規劃更多的展示、教育推廣及公共服務空間，與本館串連成完整的園區遊憩動線。

3. 持續辦理南部院區北側景觀橋施工工程，以縮短北端停車場至主展館之動線距離，預計 111 年 10 月底完工。

4. 辦理南部院區園區綠美化、草皮更新及景觀設施優化等核心工作，打造特色景觀及植栽優質化，提供民眾休閒舒適的環境。111 年度重點工作為植栽喬木移植、景觀園區（慶典花園廣場及戶外美術館展示區）土壤改良。

5. 考量南院二館完成後，參觀人數將提升，為日後營運需求，評估規劃設計增設一館電梯數量，以提供更優質的參觀環境。

6. 因應蒜頭糖廠蔗埕文化園區五分車延駛故宮南院需求，配合辦理開發計畫變更，以利未來延駛計畫順利完成。

(二)友善觀眾服務

1. 持續收集觀眾意見，並定期召開「提升參觀品質專案會議」，檢討改善動線規劃、指標引導、展示空間等，提供觀眾良好的參觀環境。

2. 進行服務臺與展場人員友善服務之教育訓練，精進各項觀眾服務品質。

3. 持續辦理志工培訓課程，提升志工文物素養、導覽技能與自主學習能力，並精進本院導覽服務品質。

4. 針對不同年齡、族群觀眾的需求，發展相應的服務內容及設施。如持續辦理「跨越障礙．觸摸美麗」計畫，以「跨越障礙」、「友善共融」為核心理念，為身心障礙觀眾設計體驗活動及友善服務設施。

5. 企劃「易讀導覽」專案，於南院官方網站或臉書提供簡單易懂的導覽文字，提供觀眾參觀時深入淺出的導覽服務。

6. 持續辦理南部院區園區接駁服務

(1)辦理南部院區平假日園區內停車場至本館接駁免收費服務，並視觀眾人數彈性調整增加接駁班次以縮短候車時間。

(2)針對身心障礙遊客，提供無障礙接駁客製化服務，提升遊客進館參觀便捷性。

9. 持續強化南部院區交通可及性

(1)強化故宮南院與嘉義市景點及臺鐵與高鐵兩大交通樞紐之交通景點直達串連，並辦理南部院區周邊景點串連交通接駁服務，並於 111 年度提供於故宮南院上下車之民眾免費搭乘之服務。

(2)持續提供南部院區往返高鐵嘉義站中巴免費接駁服務。

二、打造開放的博物館

(一)以「策展者必須與觀眾對話」為核心理念，推動參與式展覽

1.「皇帝的多寶格」特展於 111 年 4 月展出，採取分齡展示設計，讓一般觀眾藉由展示手法與展場摺頁，理解多寶格的有趣空間；兒童觀眾藉由摺頁活動設計，找出在不同多寶格中的各種

動物。

2.「謎樣景泰藍：乾隆皇帝的掐絲琺瑯想像」（展名暫定）預定於 111 年 4 月 1 日開展，展出來自歐洲拜占庭的彩色工藝「掐絲琺瑯」。展覽內容包括該項工藝發展的狀況；並展現乾隆皇帝再造的成果，藉此講述清代歷史背景造就工藝勃興的契機。

3.「花樣何處來：明嘉靖時期瓷器設計探尋」（展名暫定）特展預定於 111 年 4 月 1 日展出。本展以明嘉靖時期的瓷器為案例，探尋當時瓷器設計以迎合國家禮制、帝王信仰與擷取民間色彩品味等源由而燒製的瓷器特色。展示內容著重在該時期瓷器花樣結構的分析與比對，並藉由新媒體互動裝置提供多樣參觀體驗。

4.「故宮草蟲園」（名稱暫定）特展，預定於 111 年 7-9 月展出。規劃與國內昆蟲系與相關公立昆蟲館進行跨學科合作，激盪出不同觀點的展示。

5.「《法華經》主題特展」（名稱暫定）展期預計自 111 年 1 月 29 日至 111 年 7 月 17 日，以《法華經》為切面，呈現佛教自南北朝以來在東亞地區發展的多元面貌，展品涵蓋造像、佛典、書畫等文物，另規劃如沉浸式投影方式，提供觀眾多元體驗。

6.「越南主題特展」（展名暫定）展期預計自 111 年 8 月 20 日至 111 年 11 月 20 日，以越南陶瓷為基礎，搭配亞洲地圖，和記錄越南相關史事的古籍文獻、清宮舊藏檔案與玉冊等，呈現古越南樣貌的側寫，以及古代中越互動的複雜關係，並規劃互動裝置體驗。

7.「亞洲織品展」自 110 年 7 月 24 日起展出，111 年持續更新展出之院藏織品服飾文物，精選各類紋飾之亞洲織品精華典藏，以呈現亞洲多元文化，並透過數位互動裝置提供觀眾鑑賞及體驗。

8. 111 年 7 月至 12 月預定與文資局合辦「古物揭密—文物科學鑑識在故宮」特展移展，便利中南部民眾就近接觸文物科學檢測的新發展。

9. 辦理故宮線上策展競賽活動，鼓勵全國各界應用故宮 Open Data 素材、應用 IIIF 國際圖像交換機制，以線上方式進行策展、促進資料應用與觀眾參與。

(二)辦理多元教育推廣活動

1. 辦理身心障礙教育推廣活動：主動走入特殊教育學校場域，以故宮典藏文物結合學校或地方文化特色，規劃多感官體驗站點之教育主題活動，服務特教生及鄰近身心障礙者。

2. 配合常設展及特展主題，兒藝中心每季規劃帶狀之戲劇導覽、說故事及藝術手作系列活動，提供兒童親子族群參觀故宮之多元選擇。

3. 配合展覽主題，舉辦專題演講、故宮講堂以及「策展人陪我看展覽」導覽活動，提升展覽的可親近性。

4. 配合年度展覽，結合觀眾感興趣之主題，辦理多元類型工作坊、策展人導覽、講座等活動；並規劃設計「實境解謎」遊戲，提供觀眾參與體驗，強化觀展體驗，透過遊戲題目進行教育推廣。

5. 為發揮博物館的教育功能，持續辦理開發「百萬學子遊故宮」教案，以南部院區豐富的典藏文物或展覽為基礎，開發文化體驗課程，提供中南部地區的學子更多藝文體驗活動，並邀請

附近學校來院參觀導覽及進行手作體驗課程。

6. 為持續在地深耕，讓鄰近縣市鄉親體驗藝術文化之美，並同步推動地方觀光，實施「敦親睦鄰南院接駁服務案」，便利地方居民及遊客使用與搭乘；另安排套裝行程，接駁鄰近縣市之社區團體至南部院區參訪。

7. 持續辦理「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邀請優秀演出團隊為民眾帶來更多元、豐碩的藝文饗宴。

8. 規劃辦理「2022 夏日親子藝術月」及「故宮亞洲藝術節—越南月」，藉由串連展覽，推出各式文化體驗、藝文表演、專題講座等精彩活動，以達寓教於樂之效果。

9. 持續深化在地連結，規劃與嘉義縣地方場館合作，以精進「嘉義文史展」展示內容，更切合在地文化。

10. 辦理兒童創藝課程等兒童教育推廣活動，用故宮文物及展覽素材，規劃主題課程，定期以不同主題之文物，設計深入淺出之文物解析，並搭配藝術創作課程，給予兒童美學的多元體驗。

三、建構智慧博物館

(一)辦理線上線下新媒體數位展

1. 聯合多個國內博物館館所，規劃新穎介面及高畫質內容、發展主題式線上展覽之網站，提供優質線上內容。

2. 規劃推出大型實體沉浸數位展，提供實體互動、沉浸式投影等數位體驗，以提供國人新穎之數位體驗。

3. 精進「嘉義文史展」展示內容，針對在地文史資料、方志等文獻資料進行網羅徵集，以主題式詮釋，補足「嘉義文史光雕互動地圖」內容，清晰呈現相關資料，加以詮釋解讀，便於大眾檢索瀏覽，並提供符合課綱主題的教學資源。

(二)充實數位內容，並發展線上應用

1. 持續提升故宮 Open Data 之開放數量及開放程度，開放程度將由 CC BY 4.0 分階段擴大至 CC0，以深化開放應用，打造開放的博物館。

2. 持續辦理典藏資料庫詮釋資料優化計畫，改善中英文詮釋資料完整性、建立詮釋資料。

3. 持續擴充本院於 Google Arts and Culture 線上平台之展示內容。

4. 建置 IIIF（國際圖像交換機制）環境。在 IIIF 的軟體選擇開放原始碼，整合 IIIF 伺服器開發線上圖檔轉換解析度與格式的系統。

5. 持續運用新媒體平臺（如 Podcast、Youtube、Facebook、Instagram 等），進行網路社群推廣，與數位世代交流、分享及互動，開發新的博物館觀眾。

(三)打造新型態博物館服務

1. 發展新一代售票系統，提供友善的售票介面，整合購票、入場系統，簡化票務作業流程，提供觀眾更便捷的購票服務。

2. 推廣智慧導覽服務，應用 PWA 及 APP 機制，提供觀眾行動智慧導覽服務。

3. 推出主題展覽的中、英、日多語版網頁，於線上與相關語系國家潛在觀眾持續交流。

(四)持續導入智慧監控系統

1. 配合新故宮計畫進程，建置全新一代安全監控中央機房，並完成現有主機搬遷。

2. 針對第二行政大樓、研究大樓及文獻大樓室內裝修工程，將內部監控系統、安全預警設備全面更新為全數位化機種，內部安控線路全新鋪設。

3. 為強化庫房安全，持續優化中央電腦控制安全預警系統，同時配合門禁系統升級，俾形成強而有力之智慧安全監控防護網絡，確保文物安全無虞。

四、建立普世博物館

(一)辦理國際借展合作

1. 於日本大阪市立美術館辦理「台北 國立故宮博物院展—乾隆御覽之瑰寶—」特展，展期預計自 111 年 4 月 16 日至 111 年 6 月 19 日，展出 162 組件院藏文物。展覽分為「故宮文物與乾隆皇帝」、「乾隆帝的文物收藏」、「一窺清代『當朝美術』」三個部分。本展將由雙方研究人員共同完成展覽圖錄，進一步強化雙方展覽交流與學術研究關係。本展將故宮文物之精華，介紹給以大阪為中心的日本關西地區觀眾，深化臺日友誼。

2. 於本院舉辦「老派生活—燒香・點茶・掛畫・插花」展覽，規劃與日本大阪市立東洋陶磁美術館、京都大德寺龍光院合作，呈現南宋文人的四藝生活。主題展出院藏文物，並搭配日本從未出國展出之國寶及重要文化財文物。

(二)辦理國際研討會及合作交流

1. 為持續提升本院國際能見度，並為博物館永續經營注入多元前瞻的視角，111 年擬邀請國際文化機構的營運團隊及傑出博物館或文資產業從業者、研究人員來院進行深度訪談與交流。

2. 配合越南主題特展，規劃辦理「2022 亞洲藝術節—越南月」，預計與越南駐我國代表處、我國駐越南代表處、新南向政策執行單位以及在台越南社群共同合作，可望促進兩國之間深度交流，增進雙方對於彼此社會文化之認識。

3. 為策劃「緙繡中的山水人物」特展，持續與文化部傳統工藝文化資產緙絲類別保存者黃蘭葉工作室進行交流，並規劃考察本土緙絲工藝之形貌與成果。

(三)積極研究發展，掌握國際趨勢

為強化本院專業性與國際競爭力，預計每年按國際博物館趨勢或本院施政需要提出議題，委託專業機構辦理研究計畫，除強化同仁專業職能外，亦作為國內博物館發展之政策參考。

參、結語

本院戮力執行各項本預算工作，並持續因應新世代觀眾需求，優化故宮各項服務，期能朝向新時代博物館使命的目標努力，並且面對世界性疫情的挑戰，準備因應之道，等待疫情緩解之後的新出發。

期盼各位委員指正，並持續給予支持。

主席：謝謝吳院長的口頭報告。

今天每位出席委員質詢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每位列席委員質詢時間為 5 分

鐘。發言登記截止時間為上午 10 時 30 分。如有臨時提案請於 10 時 30 分之前提出，並於本會范雲委員質詢結束後進行臨時提案的處理，處理臨時提案時若提案委員不在場，援例不予處理。

首先請發言登記第一位的林委員奕華發言。

林委員奕華：（9 時 10 分）院長好。今年的疫情是比之前嚴重，因為社區感染的關係所以升到三級警戒，故宮首次從 5 月 15 日停館到 7 月 13 日才開館，門票應該是零，但我們有去調資料，發現還有數字，可能是之前還沒有入帳的部分有持續進來。但是可以看到北院跟南院的門票收入在今年 6、7、8 月真是慘、慘、慘，非常慘啊！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是，非常少。

林委員奕華：你們從 107 年 6 月是 6,176 萬元，這是一個月的數字，到 108 年是 5,694 萬元，到 109 年是剩下 103 萬元，去年就已經很慘了，今年剩下 9 萬 4,000 元，連 10 萬元都不到，7 月、8 月都是這樣的數字；接著往下看南院的部分，一樣是比較 6、7、8 月，南院比較特別的是去年有疫情過後的旅遊大爆發……

吳院長密察：是。

林委員奕華：所以反而去年的數字很不錯，可是你看今年也是一樣，像是 6 月只有 2 萬元、7 月是 7 萬元，8 月有稍微回暖一點有 58 萬元，但跟之前比起來也是無法相比。所以我們看到從 107 年到 110 年的比較，整個收入減少超過 90%以上，所以現在開放之後院長有沒有什麼想法？如何吸引民眾回來參觀故宮？你有沒有信心？另外針對五倍券大家提出那麼多配套方案，有沒有想利用這個機會看看如何讓更多人願意到故宮，院長有沒有什麼辦法？因為我們好像都沒有看到你有什麼具體的主張。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的確從數字上看來我們受到疫情的影響非常嚴重，尤其在北院更加明顯，因為即使我們的疫情好轉，但在國際疫情沒有好轉的情況下，國際觀光客也不會來……

林委員奕華：對，也進不來。

吳院長密察：所以北院的情況非常嚴峻；南院的部分，因為外國觀光客的比例很小……

林委員奕華：相對地小。

吳院長密察：就是因為這樣，所以雖然去年的前半年有疫情，但後半年有所謂的國旅大爆發，因此讓去年……

林委員奕華：沒關係，這個我們都知道，現在你要怎麼做？

吳院長密察：現在我們在等待，像這個禮拜以來疫情在好轉當中，而且也在 10 月 5 日……

林委員奕華：院長，所以你是在等待？

吳院長密察：沒有……

林委員奕華：你有沒有什麼具體、積極的作法？還是因為要降級了，大家都很消極。

吳院長密察：我們已經提出要配合五倍券的方案……

林委員奕華：說一下是什麼樣的方案。

吳院長密察：第一個方案是配合北院的門票有語音導覽的優惠、北院禮品除了「滿百送千」的加贈並且有 9 折優惠，北院的餐飲……

林委員奕華：你們有沒有宣傳？

吳院長密察：我們的宣傳是在……

林委員奕華：現在大家都在宣傳啊！

吳院長密察：對，在 10 月 5 日我們整個……

林委員奕華：10 月宣傳太慢了啦！現在就要開始宣傳了啦！不過 10 月也快到了，明天就 10 月了。

吳院長密察：我們會趕快宣傳，因為我們去年就是靠國旅大爆發，所以今年也希望趁著五倍券……

林委員奕華：對，趕快宣傳、趕快刺激。

吳院長密察：是。

林委員奕華：但是我很擔憂，因為我看在業務報告也沒有寫得很積極的部分。你們的文創商店現在也連帶沒有人逛……

吳院長密察：是的。

林委員奕華：我聽說連語音導覽公司都不做了。

吳院長密察：是的。

林委員奕華：你們現在不能進行人工導覽，聽說語音導覽公司要撤場不做……

吳院長密察：是的，因為語音導覽基本上……

林委員奕華：連故宮晶華現在也沒有開，所以員工連吃飯、吃便當的地方都沒有。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

林委員奕華：你現在說要靠國旅大爆發讓人來，如果現在連故宮晶華這個亮點也沒有開，連語音導覽公司都撤場的話，你要怎麼做？是不是有這樣的狀況？

吳院長密察：語音導覽是因為絕大部分使用的是團客，現在團客非常少，所以基本上……

林委員奕華：語音導覽公司想要撤場是真的還是假的？

吳院長密察：語音導覽公司好幾次跟我們反映他們的確很困難，這是第一個。

另外一個，故宮晶華主要有兩個客群，在故宮參觀的時候中午在這裡吃飯，以及晚上辦喜宴的，因為現在這兩個都不看好，所以他認為入不敷出……

林委員奕華：對，從他的角度的確是這樣沒錯。

吳院長密察：所以他不願意開。

林委員奕華：院長，但是你要有整體思維，如果希望讓旅客或願意參觀故宮的人進來，整個配套措施要做好，現在卻聽到連語音導覽公司都想要撤場、故宮晶華又沒有開。如果你想要讓大家來參觀的話，當然要想好哪個地方或環節可以透過行政的方式讓它完整化，才能夠更有吸引力、讓更多人願意去參觀啊！

吳院長密察：我們的語音導覽還是會儘量撐下去。

林委員奕華：你這個答案很模糊耶！儘量會撐下去，如果不儘量就撐不下去了。

吳院長密察：是的，為什麼會模糊？就是因為……

林委員奕華：有可能會撤場。

吳院長密察：現在我們跟他還有契約關係。

林委員奕華：到什麼時候？

吳院長密察：本來是到明年 5 月，我們跟他還有契約關係……

林委員奕華：所以他是想提早撤場。

吳院長密察：對，他是想提早，但是還可以撐的話會儘量撐。

林委員奕華：院長，這個問題很嚴重，因為現在無法用志工導覽，你說主要是團客使用，那當然希望團客進來，如果連語音導覽都沒有的話將會是雪上加霜，所以這些配套你都要準備好。

吳院長密察：是的。

林委員奕華：另外要提的是，現在因為新故宮計畫所以你們都搬到衛勤學校嗎？

吳院長密察：是的。

林委員奕華：衛勤學校因為你們要進駐花了多少錢施工？

吳院長密察：衛勤學校……

林委員奕華：3.06 億元。

吳院長密察：3.06 億元。

林委員奕華：我直接告訴你答案是 3.06 億元。聽說院長室有淹水，是真的嗎？

吳院長密察：是，上一次颱風的時候……

林委員奕華：做完而且都已經驗收了，但是院長辦公室卻有淹水是不是事實？

吳院長密察：是事實。

林委員奕華：是事實。

吳院長密察：但要跟委員說明為什麼會淹水，是因為颱風天，衛勤學校有很多樹，樹葉堵住了頂樓平臺的排水孔，是因為這樣，所以……

林委員奕華：請問圖書館的圖書有沒有受損？

吳院長密察：有，就是因為……

林委員奕華：也有，所以這個問題很嚴重啊！

吳院長密察：因為我們進水……

林委員奕華：施工品質沒有很好為什麼可以驗收呢？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這不是施工品質的問題，而是剛才所說的頂樓平臺的排水孔被堵住了，所以我們已經要求廠商改善，而且現在是在保固期間，我們隨時可以請他來……

林委員奕華：好，我知道衛勤學校本來就很老舊，但問題是現在圖書因為淹水受損，而且漏水還是持續，連你的院長辦公室都淹水，可是卻已經驗收了，雖然你說現在還在保固期，但這個觀念是不一樣的，因為驗收前代表經費還在手上，如果驗收完的話錢都付出去了，現在保固是變成你要求他啦！所以要讓同仁能夠安心上班，不要有後顧之憂，還是必須要求該改善的要盯原來的廠商做好。

吳院長密察：一定！我們一定會盯原來的廠商把它做好。

林委員奕華：好。最後要提一下，對於未來故宮的組織型態有一個委託研究計畫在 10 月結束，這個研究計畫是研究報告還是決策依據？

吳院長密察：不是決策依據，這份研究報告是根據 107 年人事行政總處進行人力評鑑時的要求。

林委員奕華：所以它只能是個研究計畫喔，因為報告中並未包含所有我認為可以的型態呀。

吳院長密察：是的。

林委員奕華：這期中報告我們都看了，裡面只有 3 種建議，而評估內容中也沒有維持原案的選項，甚至是之前提過改隸屬於總統府的評估，這都沒有啊，所以我覺得這份評估報告本身不夠全面，因此我要先確定如果這只是一份研究報告……

吳院長密察：這份研究還沒完成期末報告。

林委員奕華：我知道，但它有期中，而且研究期程是到 10 月 15 日為止，就快到了！

吳院長密察：是快到了，但是我們不便現在就對於自己的委託研究案指指點點。

林委員奕華：我知道，但我要確定它就只是一份研究報告，我比較擔心如同過去又用一份研究報告就決定政府的政策，要不然讓這位教授來當院長就好了。

吳院長密察：所有的研究報告都是作為我們的參考而已。

林委員奕華：就只是參考，所以我希望關於組織部分要再多幾份研究報告，還必須開公聽會，因為這段時間有非常多文化界及博物館界的學者專家來向我反映故宮組織問題，所以我覺得這是一件非常大的事情，不能用一份研究報告來決定故宮未來的走向。

吳院長密察：我們不會用一份研究報告來做決定，研究報告都是我們決策的參考。

林委員奕華：我最後再請教一下，在報告中提到國外組織的員額幾乎都超過千人，但你們目前實際上是 351 人、實聘 322 人，若你們真的改為行政法人後會暴增很多人，那這些人到底從哪裡來？我們完全無法監督。

所以未來有機會我們再當面好好討論關於故宮組織發展的問題，但前提是有關故宮的定位，我們絕對要在立法院嚴格的進行把關，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林奕華委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委員秀寶發言。

陳委員秀寶：（9 時 22 分）謝謝主席，有請吳密察院長。

院長早安，我們都知道故宮館藏非常豐富，除了故宮本身原有館藏之外，其實有很多文物是來自民間的捐贈與寄存，故宮先前還辦過寄存文物展，其中的說明也講得很好，要讓故宮成為全民的博物館。

故宮無論是在文物保存數量、文物保存專業方面，本席相信都是國內首屈一指的，但很遺憾本席接到消息指出故宮未來不再接受文物寄存，而本席問遍了故宮內相關的承辦人員，答案都不是非常明確，因而在此請教院長，故宮將來不再接受文物寄存的原因是什麼？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博物館接受文物寄存有一些原則，第一個原則，故宮畢竟是一個頗有聲望的博物館，

當有人要把物品寄存到我們這時，必須經過專業的評估，而此專業評估的第一個要件為這項文物是否值得寄存。另外，所謂的寄存就是我們提供好的場地讓它放進來，但我們似乎同時有義務要讓這一個文物完美無缺、不受損害，所以就演變為課予我們義務。

因此這種情況下，首先我們不能讓沒有經過專業評鑑的文物寄存，再來就是在我們接受寄存之後，我們反而有保護別人財產的義務。

陳委員秀寶：院長方才自己提到故宮是很有聲望的博物館，所以其實一般民眾不會輕易認為自己的文物很簡單就能申請進入故宮寄存，那究竟值不值得？我覺得您這樣的說法帶有一點點偏頗。

本席在此提醒，故宮其實不只是接受民間單位的文物寄存，其實很多政府單位都有文物寄存在故宮，那故宮給本席的說法是希望這些政府單位將文物捐贈給故宮，但又表示故宮的空間不太夠，所以現在不接受文物寄存。你一方面希望人家捐贈、一方面又說空間不夠，這樣是很矛盾的說法。

剛才院長也提到文物保存需要一定的技術、空間及專業人力，既然希望文物寄存在故宮，就是信任故宮的專業，那你們不能因為某位大師的作品在故宮很多了，所以民眾要去找別的博物館寄存而不要放在故宮。假設是這樣的立場，會讓人質疑故宮對於保存文物的使命，你們該做的、你們的使命在哪裡？

你今天拒絕了並且不讓文物再寄存，並提出是否值得以及你們必須負責保存好文物的說法，那就是因為大家信任你們的專業能力……

吳院長密察：有一些國內博物館進行文物寄存是必須收費的，也正是因為如此，我們才會……，要不然任何一個人因為故宮有這樣的專業，買了文物就放在故宮，我們故宮反而變成被課予一個……

陳委員秀寶：院長，本席再找時間與您討論這部分。接下來要跟您討論最近公視有部大劇「斯卡羅」，在國內產生很高的討論度，據本席所知，其實吳院長是臺灣最早研究李仙得的學者之一，所以您在受訪時也感嘆說，歷史學者的研究難及於戲劇能夠拉近大眾與歷史的距離，尤其現在故宮南院也針對斯卡羅這齣戲劇發表文章，引起了很大的迴響。

因此本席建議未來如果有類似的歷史戲劇或是相當具有歷史文物故事性的內容，故宮是否可以主動參與其中，並且結合文物或特展來吸引更多的民眾入館參觀。

本席一直都在提醒故宮，你們要跟大眾感興趣的話題結合，才能持續吸引更多民眾對故宮館藏產生興趣。尤其過去北院的大部分參觀人數來自於國外觀光客，目前受疫情影響導致參觀人數銳減，因此北院也可以朝這個方向努力。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鼓勵，沒有錯，尤其是關於清代的歷史劇，故宮具備相關專業，這部分我們可以應需求提供諮詢，但是我們不敢主導，因為畢竟這是一種創意、是一種戲劇，因此我們不敢說要主導，但……

陳委員秀寶：並不是說要主導，但你們可以主動去參與，與文化部方面也能互相結合，因為文化部也一直希望在文化上、戲劇上進行鼓勵。

吳院長密察：我們也在跟文策院進行討論，希望透過文策院的媒合，我們能與民間進行合作。不過

其中有另外一項問題，就是故宮基金的使用必須更加開放、大膽，雖然故宮目前有基金，但我們在基金使用上相對地受到限制也不敢如此大膽，不然我們其實可以透過文策院與民間媒合。

陳委員秀寶：院長，這個部分該如何調整？你是非常地專業，如果有需要做調整、檢討的部分，其實提出來，我相信我們都會大力來支持。

吳院長密察：是。

陳委員秀寶：這個部分我希望院長可以再多做努力。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

陳委員秀寶：接下來要請教院長，故宮因為整個疫情的關係，因應疫情的影響，所以推出了線上的展覽，希望民眾不會受到疫情的影響，在家裡面也可以觀賞文物。但是根據本席向你們要的資料來看，故宮有兩個平台，在疫情升級期間的瀏覽數卻是往下掉，到後來 8 月了疫情比較舒緩的時候才回升，你們有沒有去探究到底是什麼原因？因為疫情比較嚴峻，大家都在家裡面居家不出門的時候，反而你們的瀏覽數是少的；在 6、7 月的時候是往下掉的，後來到 8 月整個疫情稍微比較和緩了，民眾反而可以小解封、出門的時候，它的瀏覽數才是上升，這是怎樣的一個原因，你們有沒有去探究？或是檢討到底什麼出了問題？

吳院長密察：我們故宮的官網應該是到 7 月左右，才把線上故宮拉出來形成另外一個網站，應該是這樣子。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數位資訊室謝主任說明。

謝主任俊科：委員好！由於那個環境十分複雜，但是我們推測，通常是在疫情比較緊的那一高峰，突然會拉高起來，或者是我們有時候有一些措施，它也會突然拉高起來，但是再過一陣子又會平復下來，但無論如何，我們在疫情期間其實數量也是滿多的，平均起來。

陳委員秀寶：其實在 4、5 月，尤其在 5 月的時候也看得出來瀏覽數是很高的，但是到 6、7 月為什麼人數會往下掉到那麼低，反而到 8 月，8 月其實大家已經在疫情之中慢慢去恢復一些比較正常的作息的時候，它才是往上升的。對這個部分其實你們要去檢討到底是什麼原因，是因為你們的內容，還是你們的機制，還是你們的設備，到底是什麼地方出了原因？這個部分是不是你們檢討之後再給我一份報告？

吳院長密察：我們會回去檢討這些數據所表現的意義。

陳委員秀寶：那你再給我辦公室一份資料。

吳院長密察：好。

陳委員秀寶：院長，其實本席還是要告訴你們，故宮的專業人才都是頂尖的，所以希望故宮要成為文物推廣的領頭羊。最後，你們故宮決算的評估報告裡面有提到，針對故宮數位巡展推廣試辦計畫這個部分，在內政部定義屬偏鄉地區的鄉鎮區，尚未辦理數位巡展的活動，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故宮能夠多留意你們預算的核實編列還有整個計畫的內容？希望文物推廣的普及，你們可以更顧慮到偏鄉這些地方的需求。

吳院長密察：我們一直很注意偏鄉，但是我們回去還會再盤整 1 次，其實最近是因為疫情的關係，有一些學校反而不讓我們去，是因為這樣子……

陳委員秀寶：當然因為疫情的關係會有所節制，但是其實在之前，你們對很多地方也沒有去顧慮到，這個部分再麻煩院長。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委員！

主席：下一位請萬委員美玲發言。

萬委員美玲：（9 時 33 分）謝謝主席！有請院長，院長早！院長，疫情這段時間大家辛苦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不敢。

萬委員美玲：今天我要跟你請教，就是在去年的質詢當中我就有提到，故宮北院參訪人次不佳的問題，我想你應該記憶猶新。

吳院長密察：是。

萬委員美玲：當然這中間還有，除了本身我們有一些需要去克服的問題之外，疫情當然也是很重要的一個影響因素，不過去年那時候我在質詢時預測今年一整年，我就在講，未來我們都要跟病毒共存，不可能真的完全做到都是清零，所以在有疫情的情況之下，一直都還有的一個情況之下，我們要怎麼樣去維持故宮未來在實體跟線上等等，這是今天本席要來跟你討論的。

我們看到去年北院的參訪人次，從 10 月到現在，大概都還可以維持在 4、5 萬人左右，甚至在 1 月、2 月的時候有寒假、有年假，當時雖然也是有疫情，可是參訪的人次也是相對地穩定，某一些時刻在參訪的人次上面，雖然沒有明顯地提升，但是在當時來講，也不至於太差。我們來看到在這段時間的參觀人數，我覺得好像愈來愈不理想，而且我們從收入上來看也是，北院的收入在今年到 8 月的收入是 841 萬 9,340 元，比去年同期相對減少了 6,010 萬元左右。就是說，同樣是在疫情的狀況，可是我們在當時有疫情的時候，你們就一直想很多的辦法，想方設法地希望能夠增加人次，但是好像沒有達到我們的希望，反而下降，請問一下這個能不能解釋是什麼樣的原因？有什麼樣的做法可以去改善嗎？

吳院長密察：從數目字來看，在 5 月之前我們的進館人次總量來說，大概跟去年是一樣的；到 5 月之後，非常急速地下降，到現在為止都還沒有恢復過來，這是一個嚴肅的問題。另外，去年下半年尤其是南院，有一個國旅大爆發，但是今年國旅大爆發到現在為止我們還沒有看到，這是今年的情況，會比去年這一個月嚴峻。

萬委員美玲：院長，你剛剛有提到 5 月，我們來看其實在今年 5 月因為三級警戒，各行各業都受到很大影響，當然藝文展覽館等等更是，不過 5 月 15 日你們停館，到 7 月 13 日就開始，可是開始之後，我們看到北院的人數大概是 18,740 人次，南院是 73,227 人次。也就是說，在你們 7 月 13 日重新開始之後，這個人次其實沒有回升……

吳院長密察：因為 7 月……

萬委員美玲：院長，應該是這樣講，我理解你要回答什麼，但是本席要講的是，我們在疫情後是一個準備要來復甦，我覺得這個數字的指標有它的意義在，當然需要時間，可是你的方法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我們現在的方法就是想搭配振興券、五倍券來加強我們的入館人數。

萬委員美玲：是，的確這是一個很好的點。

吳院長密察：另外還要跟委員說明一下我們的另外一個數據，這個數據是什麼呢？就是北院入館人數當中的購票比率大概占到 25%，也就是說，北院有不少人尤其是 65 歲的銀髮族在週日之間進館，所以他是免費的，這是很重要的一個數據；另外南院從去年 11%的人購票，到今年是 46%的人購票，顯然南院不只是人次表現不錯……

萬委員美玲：北院、南院其實一直都有這樣的差距，在疫情期間也是很明顯，當然這個跟疫情也有關係，北部的確診數跟南部的確診數也影響大家去看展覽的結果。你剛剛有說到五倍券，因為五倍券現在上路了，民眾也很踴躍地去登記，準備要去領，未來我們這個五倍券是在實體店面跟網路商城消費都可以使用，本席也在網路上看到你們很多的優惠方式出來，但是我看了一下這個優惠的方式，看起來也沒有什麼很特別吸引，就是打個 9 折、送個小禮物，你覺得這樣的方式有辦法在五倍券這一波當中為故宮帶來什麼樣正面的效益嗎？

吳院長密察：我們現在在五倍券上面，就以我們本院為中心，第一個，就是門票上面有優惠，禮品上面有優惠，然後參與……

萬委員美玲：院長，你的這些優惠我們在網路上都有看到，本席要問的是，這樣子的優惠因為看起來都是小小的優惠，你覺得五倍券對你們來說，你預計它可以達到多少效益？

吳院長密察：對不起！關於這個的確沒有算過它能夠達到多少效益。

萬委員美玲：因為真的我上去看，我覺得它的優惠似乎還可以再多設計一下，讓大家拿這個五倍券是願意到故宮來消費的，如果只是打個九折、送個小禮物，其實本席認為五倍券這一波您大概不會收到太多，這是給您的小建議。

當然，這個優惠在什麼地方可以讓大家看到？其實我去你們的 FB、IG 看時，發現你們的 FB 和 IG 經營得真的是有待加強，比如說，我今天提到你們 YouTube 的瀏覽人次不增反減，照理講，現在疫情期間大家都在家裡，你應該要想盡辦法讓大家去看，到底是你們的內容不夠好、不夠吸引人，還是有其他的問題？再加上你們的 FB、IG 的瀏覽人數、按讚數、留言數真的都是少得可憐，到底什麼方式可以讓人數先往上？否則你們的宣傳管道根本就不暢通，這樣你們的資訊又怎麼會讓人家知道呢？請院長回答。

吳院長密察：我們會加強，尤其在振興券出來的這段期間，我們會加強我們的網路行銷。的確，故宮在行銷上，尤其在網路行銷上的確還有加強的空間，特別是在振興券出來之後……

萬委員美玲：院長，網路這件事情是未來的趨勢，當然對於故宮之美，我是鼓勵大家要親身去故宮看，這樣是最明顯可以感受到的，但因為有很多要克服的，再加上現在網路已成為一種習慣，所以我覺得實體和網路要並進。其實故宮過去就想要發展網路，希望讓大家可以在網路上面瀏覽，疫情發生至今大概已經一、兩年了，可是如果到現在你們都還沒有做得很好，本席認為應該要再加強一些。

吳院長密察：是，我們會。

萬委員美玲：接下來要跟你討論一個問題，去年一年我們也一直在討論故宮降級的問題，在去年的答詢上也有很多人在關注，可是這個會期在您的業務報告當中，我好像沒有看到任何關於故宮

降級的相關資訊，是這件事已經沒有在討論了，還是取消了？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這個是當初行政院有問過我的意見，然後行政院也提過這種想法、這種方向，但是行政院一直沒有說期程，而這段期間，行政院也沒有再就這個事情跟我有過接觸，所以這件事情現在是沒有排入我們的時程。

萬委員美玲：也就是說，從去年那段時間到現在，行政院就沒有跟您再提起過這件事情，也沒有任何會議或任何人再跟你口頭商議這件事了？

吳院長密察：沒有。

萬委員美玲：您認為這件事是取消作罷了，還是已經都不需要再跟您商量了？

吳院長密察：我想行政院有整體國家制度建置的構想，我們就靜待行政院……

萬委員美玲：院長，我雖然在報告中沒有看到這個部分，但我還是要提醒您注意，是不是你們要主動跟行政院再做討論？為什麼？當然，我這麼說你會說其實要看長官怎麼說，我們就怎麼配合。可是這件事情攸關到故宮降級，從去年我們就一直在講，故宮是何等的重要，不管是我們接待很多的外賓、辦很多國際交流的展覽，乃至於國內文物的重要保存等等，一旦故宮降級，不管是在我們的預算或是人員額度等等，之前蘇貞昌院長有說過，即便降級了，也不會在這上面有任何的裁減或刪除。現在既然沒有再提起，本席不知道是這件事情就這樣作罷了，還是有另外的計畫跟想法？我覺得這點一定要去瞭解，我們要隨時去掌握這個資訊，如果今天真的非降級不可，當初蘇貞昌院長的承諾，希望院長還要堅持著，好嗎？

吳院長密察：是的，我們會。

萬委員美玲：好，謝謝。

主席：請張廖委員萬堅發言。

張廖委員萬堅：（9 時 44 分）院長好。剛才在質詢的時候，聽到陳秀寶委員有問到最近有一部公共電視製作的電視劇叫做斯卡羅，請問院長看了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我看了兩集，第 3 集和第 4 集。

張廖委員萬堅：我 12 集都看完了。這部電視劇取材自陳耀昌醫生以 1867 年發生在臺灣屏東的「羅妹號」歷史事件所改編的小說，這部小說被改編成優質的電視劇，也掀起了一波關注臺灣歷史的熱潮。其實過去有關臺灣史的書籍出版是非常冷門的，一般人不會想去接觸，但最近除了這些原著小說熱銷之外，連原本很冷門的，包括書裡面的李仙得和必麒麟這些一百多年前寫的書也有很多人在買、在研究，這就是文創 IP 的力量。其實看這部斯卡羅就知道，它是以史料作為素材，但它是一部小說，而且拍得很好看。像這樣的原生題材，對臺灣現在的創作能量，不管是電視劇、電影或是很多創作小說來講，是很重要的元素，把這些枯燥的史料轉譯成文創 IP 是一個很重要且成功的過程。其中比較引起注意的是，大家都知道吳院長在擔任故宮院長前是研究臺灣史的學者，聽說你研究李仙得已經 30 多年了？

吳院長密察：我是研究李仙得沒錯。

張廖委員萬堅：臺灣有多少人在研究李仙得？

吳院長密察：臺灣研究李仙得的不多，但是如果是歷史學者，多少都會知道。其實李仙得重要的不是在這個事件上，而是在過幾年的那個牡丹社事件上。

張廖委員萬堅：你是研究牡丹社事件的？

吳院長密察：因為牡丹社事件很有名，所以大家在研究牡丹社時就會碰到李仙得，其實是因為這樣來的。

張廖委員萬堅：有人批評斯卡羅的劇情是竄改歷史，還說公視怎麼會做這種電視劇，變成綠營史觀的傳聲筒。你作為一個臺灣史的學者……

吳院長密察：因為這個影集我只看了第 3 集和第 4 集，所以我不便講什麼，但是……

張廖委員萬堅：你看過傀儡花嗎？

吳院長密察：傀儡花我是看過，傀儡花這部小說其實相當符合史實，當然他設計了一些虛構的人物去串場……

張廖委員萬堅：它是小說嘛！

吳院長密察：像蝶妹就是一個虛構的人物，他是用這樣去串場，而且還設計了歷史場景，甚至對話，一般我們做歷史的人不太會講桌面底下的人的內心，甚至於……

張廖委員萬堅：只有小說才會，會營造人物的感情、反應、性格等等。

吳院長密察：那是小說才會，要不然的話，就是那一部小說其實是建立在史實上。

張廖委員萬堅：你怎麼定義李仙得這個人？

吳院長密察：李仙得是一個 19 世紀後半很典型的西方帝國主義者，這是沒錯的，問題是這個西方帝國主義者在不同的問題上所採取的態度也不見得一樣。譬如說，在斯卡羅這個事件上，如果我們說有所謂的鷹派、鴿派，他相對來說是鴿派，但到了牡丹社事件的時候，他就是鷹派的角色。所以我說即使這樣的一個人，在不同的時候，他們在那樣的情境之下會採取什麼樣的態度，其實是不太一樣的。

張廖委員萬堅：是，所以我想你就是從完全學術的觀點來看這件事情。有人批評他是一個背信棄義的出賣者，出賣了原住民對他的信任跟承諾，對於這種批評，你的看法為何？

吳院長密察：在斯卡羅的時候，他是很希望用和平的方式去解決紛爭，而且他不斷地要求清朝政府也應該介入去處理這個事件，但是清朝政府，尤其是地方政府，卻一味地採取逃避的態度，這是在斯卡羅這件事情的時候。但是後來，因為斯卡羅這個經驗，讓他形成了一個非常完整的 19 世紀末西洋帝國主義者很典型的論述，就是無主地的論述，所謂臺灣番地是無主地這樣一個當時西方流行的國際法概念去說服日本，既然清國說是無主地，那我們就自己處理，所以到了牡丹社事件，他就是非常積極的征台論者。

張廖委員萬堅：瞭解。

吳院長密察：我想這樣才叫做在討論這個歷史人物，要不然我們一個帽子就把他……

張廖委員萬堅：就是有是有非，但不必戴大帽子。我了解你的立場，回到我們剛才講的 IP 的那個問題。其實我們透過這個例子可以瞭解很多歷史史料看起來很乏味，可是透過創作之後，我現在才知道原來你對李仙得的研究非常深入，你還感嘆居然是透過這種小說，後來被拍成電視劇

，他才被瞭解，這就是 IP 的力量。我們也知道在前瞻預算裡故宮有一個特別預算，就是國家文化記憶庫及數位加值應用計畫，預算將近 3.3 億元，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嗯。

張廖委員萬堅：這在去年底已經執行完畢，預算是到去年底，你們今年應該都陸續完成了，國家文化記憶庫及數位加值應用計畫的預算，是從 106 年到 109 年，故宮的典藏品共 69 萬 8,796 件，完成數位化的有 46 萬 5,252 件，大概是六成五完成數位化，剩下四成還沒有數位化，請問，故宮是不是會繼續？還是有困難？

吳院長密察：我們希望兩年內數位化的比例達到百分之百。

張廖委員萬堅：百分之百，那預算有繼續嗎？有在爭取嗎？

吳院長密察：剩下的部分，我們會用一般機關的本預算來執行。

張廖委員萬堅：既然我們有這樣的決心讓典藏品都數位化，而讓它數位化其實就是要讓它公開，就像我們講到的，不管是做電視劇、電影或創作文化藝術、寫小說等等，這都是一個方便接觸的過程。其實我們也知道文化部在這次的前瞻基礎建設預算裡，建立了一個國家文化記憶庫平台，匯集許多重要博物館與典藏機關的數位素材提供容易使用的平台介面跟明確的授權標示，滿足學習、創作、娛樂、商業跟非商業等不同需求，這個平台可以說是全民的文化銀行，可是故宮數位化最大宗的圖書文獻類收藏，像書類、奏摺、地圖等等，差不多有 38 萬多件，卻沒有上傳到文化部的國家文化記憶庫。這類的素材其實更有故事性，但故宮卻沒有放到文化部的統一窗口，民眾還要特別到故宮官網搜尋，這等於是花了錢把典藏品數位化後，卻關在自己家裡，失去了數位化是要提供給大眾使用，激發其創意的一個作用。譬如從斯卡羅這部影片之後，臺灣有關的古地圖很受大家青睞，我們就想要去瞭解，故宮甚至也展出奏摺，可是為什麼故宮沒有把這些已經數位化的典藏品放進國家文化記憶庫裡，讓民眾可以在記憶庫裡一起欣賞？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我們以前放到網路上的是器物類跟書畫類……

張廖委員萬堅：為什麼不願意納入這個？

吳院長密察：圖書文獻類沒有上去……

張廖委員萬堅：理由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這說起來其實是有一個故事，因為我們的宮中檔曾經被對岸吃掉了！所謂吃掉，就是我們把我們的宮中檔出版，然後有一些宮中檔是在他們那邊，他們就把他們的找出來，然後把我們的放進去，這樣他們就有一個完整的宮中檔，用這樣的方式把我們的檔案吃掉了，所以現在我們的同仁對於把我們的檔案放上去，採取一個比較消極的態度，但是我已經要求同仁在今年一定要把宮中檔全部上網……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怎樣發生的事件？怎麼會有這樣的事情？

吳院長密察：大概在二十幾年前，我們把我們整理好的宮中檔照相複製……

張廖委員萬堅：可是我剛才講到的那個件數有 38 多萬件，為什麼這一類像圖書、奏摺都沒有上傳？

吳院長密察：就是剛才說的那一個……

張廖委員萬堅：一個檔就有 38 多萬件？

吳院長密察：就是宮中檔曾經發生這麼一件事情，所以故宮在這部分就相對保守，但是我覺得新的時代來了，我們不應該因為曾經有過這樣的事情，就沒有把它放上……

張廖委員萬堅：對！不敢公開嘛，那你花錢做數位典藏……

吳院長密察：所以我要求今年宮中檔必須全部上網。

張廖委員萬堅：今年，你告訴我今年嘛！好，因為這很重要，對不起，主席，再給我 1 分鐘，我想再請教一個問題。這次因為疫情，大家都在討論參觀人數的問題，蘇院長前陣子去南院參觀，他說臺灣雙故宮的時代已經來臨，這句話引起了一些討論，包括過去對故宮南院定位問題，或者蓋故宮南院到底正確與否，都有一些爭論。這些我們都姑且不論，但因為疫情影響，從參觀人數來看，去年故宮參觀總人數是 169 萬，南院有 105 萬人，北院是 64 萬人；今年 1 到 8 月比較慘，但南院人數是 35 萬，北院是 22 萬；我們都知道南院要蓋一座故宮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我記得本來我們在立法院知道的是 112 年 10 月，也就是兩年後完工，今年 5 月你們突然宣布要延到 115 年，蘇院長前陣子到南院時表示，故宮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應該配合「蒜頭糖廠五分車延伸」提早完工，但你現在說要延後三年，這樣兩者就沒有辦法配合；蒜頭糖廠五分車延伸工程可以提早到 112 年 10 月完工，高鐵+慢鐵到故宮南院，其實是一個很有話題性的新聞，也有助於故宮南院的經營，可是你們的國寶館卻宣布要延後到 115 年，現在院長又說應該可以提前完工，對此你有什麼看法？

吳院長密察：我們現在非常努力在趕建南院國寶館，預定 114 年 9 月可以點交驗收完成。

張廖委員萬堅：114 年 9 月，就是提早一年？

吳院長密察：對。

張廖委員萬堅：好，在這個過渡期，包括在疫情的影響下，我們看看左邊的那個表格，以觀展人數來講，故宮南院其實已經將近是北院的兩倍，但是在策展量部分，例行展跟特展相當少，本席認為這樣的資源分配跟參展處理方式很可惜，當然，故宮北院不管是特展或例行展，都是非常好的展覽，但可能因為疫情關係，參觀人數就是這樣，反而南院是增加的，所以我覺得整個布展規劃可能也應該做一些調整，這部分院長認不認同？

吳院長密察：南院在這兩年中會這麼熱門，其中一個原因就是我們有大量的文物到南院展覽，所以現在的單位展場面積、展出的文物件數，其實都跟北院不相上下。

張廖委員萬堅：好，謝謝院長。

主席：接下來請黃委員國書發言。

黃委員國書：（9 時 59 分）院長好！上個會期故宮是否改隸的議題炒得沸沸揚揚，當時有很多討論，本席在那個時候也提了一個提案，希望故宮在組織調整政策擬定之前，能夠有一些相關研究規劃，因為我們希望有一些更專業的博物館治理研究可以參考。非常感謝故宮馬上做了相關的研究，委外做了「最適組織型態委託研究計畫」，花了一百多萬元，請問院長，這個研究計畫現在是完成期中報告了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期中，是。期末還沒有完成。

黃委員國書：期末大概什麼時候會完成？

吳院長密察：期末我們當初跟它的契約是 10 月中旬要出來。

黃委員國書：所以 10 月中旬大概會看到期末報告嗎？

吳院長密察：是的。

黃委員國書：我們現在看到期中報告研究的部分，內容大概針對一些國外重要的博物館，對其組織型態做了些相關研究，包括英國大英博物館、美國史密森尼學會、法國羅浮宮、荷蘭阿姆斯特丹國家博物館、日本東京國立博物館及中國故宮博物院等，從這幾個博物館營運的型態來看，羅浮宮是屬於比較像是政府單位。

吳院長密察：比較像。

黃委員國書：其他幾個重要的博物館大部分都是法人組織型態的經營模式，請問院長，政府機關跟法人組織在博物館的營運上有什麼差別？

吳院長密察：其實最重要的差別在於用人的彈性跟經費的彈性，當然這跟每個國家的行政法體系有關，也不能直接的對比。不過，一般來說，在用人及財政上會比較不一樣。

黃委員國書：法人在人事的聘用會比較有彈性，大概是這樣的概念。

吳院長密察：是。

黃委員國書：如果 10 月份的期末報告研究出來認為故宮最適合的營運型態是行政法人，故宮是否會朝這個方向來推動相關組織改造？

吳院長密察：是這樣的，剛才我說每個國家的行政法體系不太一樣，在我國藝文相關的館舍到目前為止，大家討論比較多的是行政法人，其實現在我也不便講太多，以免去引導我們委外的團隊。

黃委員國書：了解。

吳院長密察：但是行政法人在臺灣有很好的、成功的經驗，也有人認為有一些不足。不過，故宮跟一般藝文的行政法人，比如大家常談到的兩廳院。

黃委員國書：了解，兩廳院是行政法人。

吳院長密察：有一個很大的不同，兩廳院最大的財產是它擁有高規格、高標準的空間。但是故宮最重要的財產是文物，而行政法人就會碰到一個問題，就是這些財產如何列冊到行政法人。

黃委員國書：這是一個龐大的工程。

吳院長密察：這是要注意的事情。

黃委員國書：在研究案期末報告出爐之前，先不做任何的預設立場，我只是想要瞭解，如果這份期末報告認為故宮最適合的營運型態是採行政法人的組織，故宮會不會就以該研究報告的規劃來推動未來故宮組改的方向？我的問題大概是這個樣子。

吳院長密察：這個研究報告是做為參考，不是幫我們決策。

黃委員國書：所以這個部分大概是做為參考。

吳院長密察：是的。

黃委員國書：給你們未來組織組改時參考用。

吳院長密察：是的。

黃委員國書：所以最終還是行政院的決策，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它不是決策，是決策時會參考的材料之一。

黃委員國書：謝謝。這次的疫情當然影響整個故宮門票的收入非常嚴重，108 年的時候有 8 億元，109 年剩下 1 億元，今年到 8 月的門票收入只有 1,900 萬元，現在還有四個月，當然 9 月現在已經結束了，所以未來還有三個月，跟去年相比相差非常多，要怎麼樣去補呢？109 年度跟去年同期比較，在 1 到 8 月故宮北院是負成長 87%，南院是負成長 22%，南院的狀況比北院還要好，狀況還不會那麼嚴重。

吳院長密察：這幾年南院……

黃委員國書：當然因為北院最主要是國外的訪客。就執行率來看，歲入的預算到目前為止，110 年到 8 月的執行率只有 12%，這是北院；南院只有 41%，這部分南院也比北院好，但是執行率都非常不理想。

吳院長密察：因為規費收入最主要是門票收入。

黃委員國書：對，最重要是門票收入。現在剩下三個月，現在疫情稍微減緩，CDC 也放寬了博物館入館的一些防疫措施的規定，故宮要去思考如何利用未來的三個月把執行率拉高，這是故宮非常重要的職責，在未來的三個月，你們要去做這件事情，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現在看起來會比前面……

黃委員國書：應該還要好。

吳院長密察：但是能夠好到什麼程度？其實也不能太樂觀，因為我們現在……

黃委員國書：對，我了解。

吳院長密察：還是要保持 1.5 公尺的距離。

黃委員國書：還是要有。但是我還是希望看到故宮在未來三個月是不是還可以針對疫情緩解之後，CDC 的政策稍微改變以後，能有更精進、更具體的作為。

吳院長密察：這個……

黃委員國書：除了門票收入之外，還有文化內容的加值運用工具，授權權利金的運用，這部分跟門票收入沒有關係，應該都要再去加強。

吳院長密察：我們希望第四季的好展覽能吸引觀眾，例如鎮院的三巨幅北宋水墨畫就會在 10 月展出，希望第四季靠這些有名的展覽可以增加入館人數。

黃委員國書：振興券有沒有什麼樣的策略？我們有看到初步的規劃，畢竟是振興券的策略，但故宮有沒有預期這些策略可以帶來多少增加的收入效益？有沒有評做過？

吳院長密察：實際上是沒有計算過。

黃委員國書：好。

吳院長密察：但是我們希望靠著這個跟靠著剛才提到的好的展覽。

黃委員國書：來帶動……

吳院長密察：可以在第四季有所表現。

黃委員國書：在疫情這段時間，有非常多的專案活動，包括兒童特展、偏鄉巡迴展、大專院校巡迴展等等，故宮北院有 17 項，南院有 11 項，全部都停止辦理，在未來三個月內可不可能恢復一些專案活動的辦理？

吳院長密察：如果是整年度的專案，我們會再跟本來跟我們聯繫過的單位、學校再聯繫，希望它們願意來、准我們去，這個……

黃委員國書：所以你們再去評估這些停辦的專案活動在未來三個月可不可以恢復舉辦，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是的。

黃委員國書：再來，為了推動故宮博物院在海外的一些相關的活動，有舉辦海外青年文化大使研習營。

吳院長密察：是。

黃委員國書：還聘請 30 位講師，這些來參加研習營的學子在研習結束之後，他們就到國外去就學了，我們賦與他們一些義務，在兼任大使期間有一些規範要求，但是他們的權利是什麼？他們也不知道他們回到國外大學唸書之後，可以幫忙故宮做什麼樣的事情。

吳院長密察：其實故宮對他們的要求很難說是義務，只是對他們的期待跟要求，希望他們來當我們國外的宣傳種子，另外，只要他們提議，他們需要什麼樣的幫忙，尤其是內容上的幫忙，故宮都會儘量提供。

黃委員國書：好，因為他們好不容易都拿到結業證書了，也完成非常密集的課程，並且受到一定的訓練，他們對於故宮已經有專業的認知，因此我們要運用這樣的資源。所以對於未來他們在功能上可以扮演什麼角色，要進一步積極地處理，這是給你們的建議啦！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委員指教。

黃委員國書：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虹安發言。

高委員虹安：（10 時 10 分）院長早安。首先要給予肯定，上一次會期我們有特別提到故宮應該加強數位行銷的部分，也有成立數位資訊室的組織單位，我肯定的部分是在於故宮的 Open Data 及最近在臉書粉專上持續進行直播的相關活動，另外在 YouTube 上的影片品質也增加許多，在這些部分要先給院長一個肯定。

但是我要提醒還是要進一步思考，在數位資訊或數位行銷的運用上，有很多設定的 KPI 及相關量化指標還是要加強。因為像是你們的業務報告，在實體展覽的部分故宮會很明確提到每個展覽大概有多少人次的體驗或參展，但像是第 18 頁的數位內容雖然有提到 Open Data 或高解析度圖檔，但沒有寫到圖檔有多少、下載使用次數有多少、授權有多少。另外像是第二大項第 4 點所提到要使用新媒體平臺進行線上推廣，建立具有沾黏性的粉絲群眾，並且優化 UI（使用者介面）及更佳的 UX（使用者體驗），我想問的是你們的 KPI 到底提升了多少？例如說沾黏性好是指每一位停留多久，或每個影片看了多久？所以既然已經朝向數位資訊相關領域處理的話，有一些相關的 KPI 要請院長未來在報告的部分，要提醒同仁不是只有質化的論述，而是要將量

化數字如 KPI 也加入，這是第一個要提醒的部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會的，我們以後會有數據性的 data 讓委員參考，也自我策勵。

高委員虹安：是，不然就是講得很棒，可是都沒有寫到數據，例如說優化使用者介面到底是優化到什麼程度；像第 19 頁你們至少有寫到已經上架 70 件的 3D 文物，這就是一個很明確的數字，我才可以評估這個數字到底是多還是少，請院長下次做報告時務必提醒同仁要加入量化的數據。

第二個，我剛才有聽到院長在答詢前面委員的時候有提到南院逐漸熱門有一個很大的原因是文物遷到南院，所以策展數也增加了。其實我在上個會期有關心過故宮文物的收購預算，所以這一次拿到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時有特別看了一下，沒想到今年的文物收購預算只有 1,170 萬元，去年的 4,000 萬元已經有降低了，等於從 108 年的 1 億 2,000 萬元到 109 年的 9,000 萬元、110 年的 4,000 萬元，到今年只剩下 1,170 萬元，我有點不太理解，上一次您有提到文物收購用年度預算方式，有時候會發生有好的文物卻沒有預算的情形。另外剛才您有提到南院之所以熱門是因為有多的文物移到南院了，所以未來到底要怎麼樣編列預算來收購？還是就只用這 1,170 萬元做這件事情？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因為我們收購文物有很多流程，一般來說可能都要跨年度，因此我們編預算的時候，是以去年已經完成相當流程，要用今年預算購買的方式來編列，是因為這樣的關係。

高委員虹安：所以您的意思是去年要收購的文物量沒有那麼多，所以今年編列預算……

吳院長密察：對，就是我已經完成前面程序的量沒有那麼多，所以就不用這麼多的預算。

高委員虹安：院長，我想請教你……

吳院長密察：我們可以把 20 年來每一年編列多少預算、實際上執行多少給委員，就會看到其實落差相當大……

高委員虹安：所以這像是用一個基金、一個水庫的概念在進行嗎？

吳院長密察：對，雖然是基金，但還是必須編列為基金年度預算，所以其實在制度上有一點不夠彈性，如果不是用年度制，而是純粹用一個水庫的方式就會好一點。現在雖然是大水庫，但要從水庫裡拿出來還是必須用年度的方法拿，所以構成事實上的限制。我們會把歷年來編列多少預算、實際上執行多少預算的數字給委員。

高委員虹安：院長，我還是要提醒一下，其實您剛才講到的概念會變成先斬後奏，因為去年已經完成程序了，大概能夠確定今年要補多少錢來買，才會編列在今年度。問題是今年度的預算也沒那麼有把握就是這個數字嘛，我能夠理解您的意思是前面先做，不夠的再編列年度預算，所以今年編列了 1,170 萬元，你的邏輯是這樣，但是聽起來會變成是你前面先做了一份工作，做完並且確定了之後還要等明年的預算才會有錢。所以我覺得還是要依照你在上會期答詢我的方式，即會考慮用新計畫或新方式，而不會再用年度預算，這個部分您先把數據提出來之後，我們再來討論有沒有更好的方式來幫助故宮收購更多的文物。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委員。

高委員虹安：下一個問題是有關故宮數位巡展的推廣示範計畫，這個計畫我還滿喜歡的，因為它可以讓很多其他縣市參與，尤其在計畫裡特別提到如內政部定義的偏遠地區，像這一張是我們看到數位巡展的實際活動。我是有點好奇，從 106 年到 109 年有在 10 個縣市辦理數位巡展活動，但是有幾個縣市完全還沒有參與這次的數位巡展活動，像是桃園市、臺南市、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屏東縣、花蓮縣、金門縣及連江縣等幾個縣市是完全沒有，所以我很好奇，因為這個計畫在 109 年已經執行完畢了，後續還會再規劃新一期的計畫嗎？因為有些縣市沒有辦理到，後面是不是會再增加場次給他們？

吳院長密察：我們用數位方式到各地巡展的計畫一定會繼續執行下去，因為這是要補實體文物不能隨便出去的限制，所以終於找到一個數位方式讓故宮文物可以出去，我們一定會持續地進行。

高委員虹安：那您的預算呢？數位巡展的推廣示範在這次的年度預算是放在哪一個項目？

吳院長密察：我們是放在新故宮計畫。

高委員虹安：關於新故宮計畫的部分，我到時候再跟您請教細節，因為我們只看計畫預算書可能沒看到實際上是這項計畫。另外我想幫這些縣市請命，他們在上一期的 106 年到 109 年計畫都沒有等到你們的數位巡展，是否可以在新故宮計畫讓這些縣市優先辦理？

吳院長密察：可以，只要他們願意，我們就會去。

高委員虹安：好。您的意思是之前沒有去，是因為縣市配合度不高嗎？

吳院長密察：有時候是因為他們沒有申請。

高委員虹安：瞭解。

吳院長密察：像是彰化甚至申請實體展覽，所以我們跟他來來回回要求展覽環境好幾次，所以連實體展覽都有去過。

高委員虹安：因為我們這邊是聽到民眾反映這個計畫好像漏了他們的感覺，沒關係，我希望新故宮計畫再幫他們爭取一下。

吳院長密察：好。

高委員虹安：接下來是有關愛臺灣博物館卡，這個卡是在 108 年 12 月推出，其實當時吳院長有特別提到希望在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前要銷售 5 萬套，但後來因為遇到疫情的關係，所以銷售狀況不太好，目前是銷售了幾套呢？

吳院長密察：現在已經 4 萬套。

高委員虹安：在今年的預算有一項發行愛臺灣博物館卡的金額是 2,960 萬元，這是針對從 4 萬到 5 萬套推廣計畫的預算，還是說 KPI 會再往上提高？對於 2,960 萬元預算來行銷愛臺灣博物館卡的計畫目標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當初我們委託開發廠商做這個案子的時候，就已經包括那些要求了。

高委員虹安：院長可以告訴我大概是卡數的增加，或是愛臺灣博物卡的項目可以變多嗎？這 2,960 萬元預算的預計目標是什麼？現場沒有辦法回答的話……

吳院長密察：可以。我的同仁告訴我，可以達成。

高委員虹安：還是 5 萬套的數字嗎？

吳院長密察：是。

高委員虹安：本席希望，多花了快 3,000 萬元的預算，其實應該有一些其他的 KPI 可以再增加。這部分請院長後續把相關計畫，包括你們想要執行的目標、內容告訴我們。現在聽起來這些都有，所以希望院長回去掌握一下，再跟我們做報告。

吳院長密察：好。

高委員虹安：謝謝院長，謝謝主席。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發言。

稍後在李德維委員發言完畢之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吳委員思瑤：（10 時 21 分）大家辛苦，大家早安。本席今天要講的主題是故宮「短期振興、長期要轉型」。所以我今天會提出短期振興的兩個小建議，至於長期故宮轉型的再進化，我會提出一個新的大題，就是催生國家修復中心。這是今天本席質詢的重點。

院長，北院一蹶不振、南院急起直追當然有客觀的因素，是因為疫情，所以對於北院的同仁，我沒有要苛責大家的意思。剛剛已經有很多同仁提到，這幾年、這段時間南北院參觀人數的黃金交叉。我再細一步以今年南北院的參觀人數來看，南院有 35 萬人，北院 22 萬人。就以今年度來看，更加能夠呈現黃金交叉而且愈離愈遠。

回不去了嗎？我想先問院長，你作為領導，雖然臺灣是雙故宮但它都是一個臺灣的故宮，這樣的情形回不去了嗎？院長的看法是認為 OK，就持續讓南院繼續長大、北院再想辦法，還是您覺得不行，北院有國際觀光客，肩負這麼重要的世界級博物館的時代任務，無論如何，北院一定要再做回龍頭？

院長，對於這件事您認為是回不去了，還是要逆轉？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不可以回不去，北院必須趕緊直追。

吳委員思瑤：然後重回領導地位，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至少必須跟南院並轡而行。

吳委員思瑤：好，就是您很清楚北院一定要 wake up，沉睡的北院要醒來。觀光客會慢慢回籠，疫情會愈來愈好，我們都這樣樂觀地期待，所以院長在這裡的宣示非常好，至少要均衡的發展。甚至我個人認為，北院還是有國際的意義，更應當……

吳院長密察：其實北院有很好的、南院沒有的條件。

吳委員思瑤：當然了。

吳院長密察：南院地點的交通可及性，是先天的弱點。北院位於臺灣首善之區的大都會。

吳委員思瑤：沒錯。本席剛剛是尊重您的意見，我個人認為，北院和南院無論如何不是只有均衡發展，不是只在來客數、藝文消費人數而已。北院應當還是 take the leadership，不只是臺灣的 leadership，要繼續回到世界級。我們的競爭對手是羅浮宮、大英博物館，是北京的故宮，不能淪為只和臺灣故宮南院比較的思維。這是我今天的破題。

雖然看來現在的機會是振興券。我很快的跟院長講，本席看了振興券所有的方案。北院和南院，一個是語音導覽加門票的優惠；一個是買文創商品、周邊商品大概就是買千送百；第三個是飲食的回饋。北院三希堂滿 500 元送一塊蛋糕，南院另一家餐廳則是滿千送一支霜淇淋。院長，比起各個縣市、各文化館所、各觀光景點，在拼振興提出來的優惠方案，故宮振興券的攻略欠缺吸引力、競爭力。我要說食之無味，棄之可矣！優惠不夠吸引人，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是單打獨鬥的問題。故宮沒有和縣市政府合作，沒有和其他景點合作，沒有和文化部的文化館所共同合作，這是非常可惜的。院長看看 SOGO 是怎麼做的、高雄市政府是怎麼做的。不管是民間或官方，故宮都是單打獨鬥，要怎麼救，怎麼拼振興？

第三，本席再次要求，藉由這次數位綁定藝文消費的機會，故宮要建立起 big data。big data 的建立就是很重要！故宮的研究從來不做觀眾研究。這在博物館研究理論裡面，是非常糟糕的事情。我們居然沒有做觀眾研究，那怎麼知道受眾、潛在客源在哪裡呢？我要提醒院長，我們不是拚一次消費，成為一日打卡地點。故宮要藉由這次機會去培養死忠顧客、終身鐵粉，這需要借重 big data。

這是我的提醒，希望你們不要成為食之無味、棄之可矣的故宮，否則北院也沒有辦法再拚觀光客的回籠，很難啦。

吳院長密察：其實北院的重點是，必須把疫情當成一個被給定的條件。在這種被給定條件裡面殺出重圍，是北院的當務之急。所以北院不能再像以前一樣，只在故宮裡面做事。

吳委員思瑤：好。院長，請您去檢討振興券的攻略，在我看來它不夠廣、不夠多元、不夠吸引人。好不好？

這只是我端出來的第一碟小菜，不要吃這麼久。

第二個議題是有關斯卡羅。今天大家都很有默契，關心斯卡羅。從網路 google 吳密察院長的次數，大家一夕知道你是這麼聞名的歷史學者，是研究李仙得的專家。這些剛剛大家都講過了。但是斯卡羅給大家的啟示是什麼？過去院長自己說，臺灣紀行這個歷史著作賣 500 套就很厲害了。一部斯卡羅可能讓 500 萬個鐵粉被建立起來，所以在我看來，斯卡羅給故宮的啟示是什麼？方才不同的委員有不同的建議，本席直接破題。去年、前年故宮曾經策展院藏清代歷史文書珍品的特展，當中就有牡丹社事件的相關史料。我進一步建議搭斯卡羅便車，在大家爭相想要理解牡丹社事件的當下，故宮啟動斯卡羅相關的文件特展，行不行？

本席會給您這樣的建議，是因為我有一個立論：故宮必須更接地氣，更和臺灣當代發生的事情跟上脈絡。

吳院長密察：報告委員，如果要做斯卡羅這個展覽，以故宮的文物來看，老實說是不夠的。

吳委員思瑤：不足，我們可以跨館合作。

吳院長密察：至少要和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合作。

吳委員思瑤：是。這就是我今天在這裡要告訴院長，它可以一兼二顧。它有很多好的 added value，跨館合作策展可以試行。最重要的是如同我過去倡議，在世大運期間我們用故宮珍貴的典藏去做過去文物和體育的關聯……

吳院長密察：報告委員，在 11 月我們就有一個和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合作的特展會推出。

吳委員思瑤：我知道，我們的跨館合作終於要踏出去了。我非常期待。本席要再次重申，斯卡羅給我們的啟示是什麼？是能夠更接地氣，扣合當代臺灣人的生活。

接下來是今天本席提出的大菜：南院崛起了！我具體倡議打造國家修復中心，此其時也！故宮本身的危機在哪裡？近 70 萬件的館藏只有 16 名修復人力，當中還有 4 位是編制外的人員。我看到文化部在軟體部分要精進了。文化部文資局成立了文化資產學院人才培育計畫。它是軟體，是課程。好不容易重新啟動的文化會報，前陣子 2 個主題之一是針對文資保存、修復人才培育應用。有一個蘇院長的具體裁示就是，看到奧運就讓我們想到，文資修復人才可以參考奧運培育人才的模式，用國家級的規格投入。

國家級的規格是什麼？體育可以，文化行不行？我從空間來講，體育因為有國訓中心，雖然是三級單位，但我們加碼核定到 63.6 億元預算的計畫，翻轉了臺灣訓練、培育體育人才的好空間場域、好的科學設備。軟硬體都到位了，所以奧運有好成績。這就是為什麼蘇院長在文化會報裡說，在人才培育、文化軟實力方面，臺灣要向我們的奧運經驗模式來學習。

我們再看接下來的資料。這是法國的經驗，由羅浮宮帶頭，法國國家文物修復中心和國家遺產保護實驗室 2in 1，都在羅浮宮 Museum。在圖右邊的是羅浮宮朗斯分館，我非常喜歡這個館，去了 3 次。它是羅浮宮的新館，典藏和修復甚至都用新的思維，讓觀眾、藝文消費者可以直接看得到典藏和修復過程。不論是過去的傳統或新思維，羅浮宮都在做。

南院有故宮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所以我說我要求打造國家修復中心，此其時也。我們有了空間場域、儀器設備，有現成的典藏文物要修復，最好的範本就是我們有人才庫在故宮。我希望國家修復中心在南院，是故宮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的提升，也就是這個空間，故宮帶頭，不是只給故宮自己用，而是讓所有臺灣的文化館舍用，就是文資修復的國家隊概念。

我很快給院長一個結論。它有很好的地利，正修科大、雲科大、南藝大這幾年來興起的修復人才系所都在中南部。如果國家修復中心是擴充故宮南院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的計畫的話，我要強調，它是國家隊的概念。

關於這部分的其他意見，本席就一次講完。羅浮宮自設學校。它有自己的羅浮宮學院，在 1882 年就成立了。它培育了博物館研究、管理、修復、鑑識、行銷、文創的人才，有學士、碩士、博士的學位。法國的自然史博物館在 1993 年成立，雖然不是學位但它給予專業進修的課程。換言之，羅浮宮和自然史博物館不論是設學位或學程，不是只 focus 在自己的館藏。所以我希望羅浮宮的經驗可以讓我們看到，第一，至少國家級修復中心是國家隊的概念。第二，長遠來講，敢不敢想像未來有一個故宮學校？

吳院長密察：報告委員，其實我們和幾個修復系所都有合作，另外和文化部文資局也會有聯繫，尤其是他所提到的……

吳委員思瑤：我跟院長報告，這種合作、聯繫不夠深切。我們需要那個場域、那個空間，就像國訓中心。

吳院長密察：南院的國寶館出來之後，我們的修復空間和典藏空間都可以像委員所說的，有羅浮宮朗斯分館那樣的設計。我們本來就有這樣的設計。

吳委員思瑤：好。院長，很抱歉我再最後一次叮嚀。第一，不是等國寶修復館上路之後再擴增功能，而是現在同步就要把未來國家隊的想像放進去。它是國家所有文化館舍共享的國家級修復中心。

第二，今天我拋出來的故宮學校，您回去想一想。這是臺灣需要的，真的是臺灣需要的事。我們未來再討論，私下再來討論這件事。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李委員德維發言。李委員發言完畢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李委員德維：（10 時 35 分）院長，報告上說 10 月 6 日故宮即將有個鎮院國寶范寬、郭熙、李唐的展覽。范寬谿山行旅、郭熙早春圖、李唐萬壑松風一向有故宮鎮院三寶的美譽，在 101 年 3 月由文化部核定公告為國寶級的文物。請問院長，國寶的定義是什麼？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如果是法律名詞的國寶，就必須根據文化資產保存法所訂定的程序，送到文化部審議通過才是國寶。

李委員德維：由文化部來核定，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是。

李委員德維：94 年起新版文資法實施古物分級制度，將文物分成國寶、重要文物和一般文物。請問院長，故宮現在有幾件國寶、幾件重要文物？

吳院長密察：相關的資料沒有在手邊……

李委員德維：沒有詳細資料，那麼大概呢？

吳院長密察：這當中有個計算的問題，譬如說，文淵閣四庫全書到底是算一萬多件，還是兩萬多件？這是數目字上的問題。如果是書畫的話，就有二百多件。

李委員德維：所以應該這樣講，故宮的國寶級文物起碼是二百多件以上。可以這樣解釋嗎？

吳院長密察：是的。

李委員德維：現在文物最高的級別是國寶。國寶的鑑定標準其實不是看它的價值，所謂的價值是指錢，最重要的是它必須是中華文明發展的重要見證，要具備歷史上不可取代，擁有唯一文化意涵，獨一無二，甚至年代久遠的特點。請問院長認不認同？

吳院長密察：我認同。

李委員德維：好，那再請教院長。既然中華文明發展的重要見證是國寶鑑定的標準，但現在執政黨不認同中華文化，臺灣也要走向臺獨，那麼這些文物還可以稱為國寶嗎？

吳院長密察：這些文物是國寶……

李委員德維：這些文物是見證中華文明，但現在執政黨要建立的是臺灣共和國。這兩者是不同的路。院長是否可以告訴我，這些見證中華文明的文物，會是臺灣共和國的國寶嗎？你怎麼區分？

吳院長密察：這些當然是中華民國的國寶，是根據中華民國文化資產保存法，經過一連串的程序被

認定的。

李委員德維：院長，要是有一天變成臺灣共和國，請問這一批文物還是臺灣共和國的國寶嗎？是還不是？

吳院長密察：我剛才說過了，這些國寶是經過法定程序之後認定的。只要它經過法定程序認定，它就是國寶。

李委員德維：好。我再和院長談下一個問題。

本席認為可以分 2 個部分來談故宮的價值和意義。一個是它的文物所具有、累積我們剛才講的，中華文明發展的重要見證。這是文物本身的價值和意義。另外一個是故宮努力的方向，就是剛剛吳思瑤委員提到的行銷和經濟上可以賺多少錢、有多少遊客的問題。本席現在的重點是，故宮已經委託專家學者，針對故宮組織型態啟動專案研究。請問院長，這份研究報告花了多少經費，您知道嗎？

吳院長密察：120 萬元。

李委員德維：前面有民進黨委員在質詢時表示，執政黨委員希望故宮成為修復中心，未來還要有學校，請問你可以達到這些目標嗎？

吳院長密察：剛才提到博物館的功能，其實博物館有很多功能，這些博物館的功能能不能做，或是能不能做到，牽涉到我們的條件，這些條件包含人力條件、經費條件，還有我們有沒有這種能力，譬如說，剛才提到的羅浮宮博物館，全世界的人都去那裡學習修復技術。

李委員德維：院長，請問一下，現在很流行的斯卡羅，你認為以故宮的角度應該來做什麼？

吳院長密察：其實，從故宮的角度，我們不足以去拍出這樣的電視劇來，我們最多提供我們的材料，提供我們的專業諮詢，我們沒有辦法……

李委員德維：院長，本席要提醒你，故宮基本上要做故宮該做的事，而不是去搶別人做的事，譬如說，去搶臺灣歷史博物館做的事，或者去搶臺灣文學館的事，你要把你自己的定位跟分際守好。我們剛剛講了，就算故宮有兩百多件國寶起跳，我們臺灣任何一個博物館有這些東西嗎？沒有。所以，本席要提醒的是，你擔任院長一天，你要把故宮的本分守好。

吳院長密察：我一直守住我的本分。

李委員德維：請問，組織修訂的最終報告什麼時候可以提出來？11 月底可以嗎？

吳院長密察：依據我們跟他們的契約，他們必須在 10 月中旬提出來，但是有一個審查，審查完成應該已經到 11 月了。

李委員德維：所以 11 月可以出來，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對。

李委員德維：本席還要再請教一下，前面也有委員提到故宮每年編列購買收藏品的預算，院長，故宮對採購收藏品有什麼樣的要求？這四年以來購進的都是哪一類的收藏品？

吳院長密察：我們有一個文物購藏的要點，有各種各樣的程序，而且最重要的……

李委員德維：你就簡單說，你們每年編多少預算購買收藏品？

吳院長密察：每年編的預算不盡相同，如果委員要這個數目字，我們可以會後提供。

李委員德維：好，請提供給我。

本席還要再請教一個問題，我們臺灣的女王頭每每出現在所有的教科書裡面，堪稱是臺灣的地理指標，因為風化嚴重，估計三到五年內就會斷頭，請問院長，有沒有必要把女王頭收藏在故宮而成為我們的新國寶？大英博物館的收藏品包含被直接挖掉的整片敦煌壁畫，那我們對待印在教科書的地理指標，是不是也應該審慎保存，在它還沒有斷頭以前就處理這個問題？這算不算是符合普世博物館的價值？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我想現在沒有人敢主動地去改變女王頭的現況，大概只有一些地質學者會想辦法去防止它加速損壞，至於把女王頭搬去故宮，這是不得了的事，我們絕對不敢。

李委員德維：院長，我們先不談怎麼動它，你覺得將女王頭列為國寶應不應該？有沒有道理？

吳院長密察：這要經過文化部的審查程序，更何況這樣的東西應該不是由故宮收藏，即使它要進博物館，應該不是由故宮收藏。

李委員德維：所以您的意思是，類似臺灣歷史博物館或這一類相關的單位？是這個意思嗎？

吳院長密察：如果要進博物館的話，比較適合進自然史博物館、臺灣博物館或臺中的科博館。

李委員德維：很好，院長，您說的非常對。

現在因為疫情，故宮很努力地在做線上博物館，但是影音類的影片仍然讓使用者有很多困惑，例如：故宮 e 學園跟故宮藝術教育影音平台，請問院長，這兩個分區的規劃是什麼？你怎麼樣來分？大家上到故宮的網站，你要是弄得很複雜，一般人在使用時覺得非常複雜，他們就沒有興趣，針對 e 學園和藝術教育影音平台的區別，您可以說明一下嗎？

吳院長密察：沒錯，所有的官網都有一個問題，就是設計者跟使用者的思考邏輯不一樣，所以外部的人用起來就會迷路，尤其是進到第二層、第三層之後，更是如此。

李委員德維：院長，這個網站讓人家進去以後會迷路到懷疑人生，我們肯定故宮的線上資源豐富，但是因為資源太多，所以整合以後在區分時要小心，重要的、大家搶著看的，你們來做一些區分，不要讓使用者見樹不見林，在樹叢裡一直迷路，這個部分請院長再多多加油。

吳院長密察：我自己會使用一次，也會請外部的人來使用，尤其現在很多設計網頁的人常常用同音字，用文青的思考，但是使用者不見得是那樣的思考，所以就形成平行線，變成雞同鴨講。我自己會使用一次，然後也會請外部的人來使用，給我們意見。

李委員德維：好，所以這個部分拜託院長，疫情比較嚴重，本席建議院長和故宮所有同仁，在這個階段既然沒有那麼多遊客，應設法加強對這些文物的研究，讓它更深化，把它的價值和意義能夠凸顯出來，我相信故宮國寶級的文物絕對不只兩百多件，可能是兩千件或兩萬件，故宮加油，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我們繼續陳報文化部審議當中。

李委員德維：好，謝謝部長。

吳院長密察：謝謝。

主席：謝謝。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王委員婉諭發言。

王委員婉諭：（10 時 54 分）院長好。首先來關心一下大家都很關心的組改這個問題，我們在 3 月就曾經質詢，您也表示，最適組織型態研究計畫都已經在進行當中，我們這次收到的期中報告也提到，大約在 11 月會有完整的報告，院長，這個日期還是沒有變嗎？從 3 月到現在，我們沒有看到進一步的討論，相較於臺史博的部分，臺史博的部分在 3 月就開始進行審查，5 月完成三讀，在 10 月開始實施，所以我們認為故宮的組改稍微慢了一些，是不是會有一個明確的計畫期程？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當初行政院諮詢我之後，沒有繼續有什麼樣的聯絡，所以也沒有什麼期程。

王委員婉諭：所以 11 月的報告仍然會出來，但是之後什麼時候會確實討論，目前還不知道？

吳院長密察：我們等待院裡面整體考量國家組織的問題之後，看什麼時候來處理。

王委員婉諭：從這次的監督報告看到，國外的博物館雖然都是世界知名的博物館，卻沒有一間館舍和文化部有平起平坐的關係，大多情況下文化部是監督機關，請教院長，在對組改的討論過程中，您是否支持故宮改隸於文化部之下？

吳院長密察：我支持故宮改隸文化部，但是改隸之後是以什麼樣的形式出現，有各種各樣的可能。

王委員婉諭：是，在報告中也提到，成立法人或直屬文化部都是可行的方式，您個人對這部分怎麼看待？以世界各國的博物館來看，大多是屬於行政法人，這樣子的行政法人是不是您支持的方向？

吳院長密察：因為那個研究案現在還在進行當中，我也不便講，不然就好像是我在引導他們的研究，我們還是希望他們把各種型態的優缺點都儘量分析出來，做為我們的參考。

王委員婉諭：是做為你們的參考，還是你們就會依照這個研究計畫來做？

吳院長密察：不會，是做為我們的參考，而且只是參考之一，其實每一個組改有各種各樣的考慮，一個是國家整體的行政法體系的考慮，一個是考量每一個機關各自的實力、條件和對未來的想像，這些都會牽涉在內。

王委員婉諭：剛才您說這是參考之一，但是您也說時間點還不明確，在這樣的議題中，我們更希望能推向審議式民主，所以在討論機關制或是行政法人制的時候，有沒有可能參酌更多公共審議的機制，比如說，舉辦公聽會來廣納各地的意見及各方學者的意見，大家一起來討論？

吳院長密察：我們一定會廣納大家的意見，因為博物館是一個具有公共性的地方，所以我們一定要聽各方的意見。

王委員婉諭：所以是會用公聽會的方式還是什麼樣的方式來廣納各方意見？我們沒有看到明確的規劃。

吳院長密察：至於用什麼樣的方式，這還不一定，但是博物館具有公共性，處理這個議題一定要充分考慮，所以我們一定要聽各方的意見。

王委員婉諭：我們會擔心，因為很多時候我們看到的是最後都是匆促上路，所謂廣納各方意見，都

是過一個形式而已。既然還沒有那麼確定什麼時候要處理，報告預計在 11 月完成，在中間的過程中，是不是該有制度性地來規劃一些廣納各方意見的行為或活動，包括我剛剛提到的公聽會？您說您也支持廣納各方意見，但是如果形式過於草率或過於倉促，就很難讓大家好好討論。

吳院長密察：我們一定會聽各方的意見。

王委員婉諭：這部分的後續規劃什麼時候會出來？院長還是沒有辦法提出具體會有哪些模式來廣納各方意見。

吳院長密察：因為基本上這個還是要配合行政院整體的規劃，所以我不便在這裡說，否則會變成好像是我跑在蘇院長之前。

王委員婉諭：我覺得不是這樣看的，包括評估的規劃，還有剛剛提到的專案，也都在進行評估當中，只是做為一個參考，我覺得廣納意見絕對可以開始進行或是提早處理，這樣做並不是來干涉行政院或是逾越於行政院之上，其實原本就是可以廣納大家的意見，這部分和專案報告是一樣的，是可以提前規劃的，麻煩院長再多加考慮。

另外，從故宮的統計資料可知，去年和今年的整體收入和參觀人次都大幅下滑，2020 年和 2021 年的參觀人數和 2019 年相較，下滑超過 60%，甚至達到 80%。門票收入更是銳減了八成，甚至達到九成以上。院長，您是否知道這樣的情況？我們能夠理解，在疫情之下，文化產業受到的衝擊是非常嚴峻的，在這個後疫情時代，疫情有可能持續一段時間，沒有辦法立刻完全歸零或完全解封，回到原本的生活，故宮對此是否有相關的配套或因應措施？

吳院長密察：我們故宮在這段期間比較致力於透過網路雲端的方式，讓大家即使不到故宮來，也可以欣賞故宮的文物。接下來，因為逐漸解封，再加上發放振興券，會使得我們在第四季必須做一些衝刺，在做這些衝刺的時候，很重要的是，我們推出比較重磅的展覽，譬如：北宋三件巨幅山水畫，在南院則有亞洲藝術月，配合這些做展覽。因為第四季有聖誕節，也開始要過年，我們希望在這些長假期間疫情不要再來干擾，然後我們可以透過這些比較重磅的展覽吸引大家來故宮。

王委員婉諭：剛才您提到在疫情期間以線上的方式來展出，您是否瞭解線上觀賞及使用人數、使用時間是否有增加，在這部分是否有具體的瞭解或分析？

吳院長密察：我們對於從網路而來的這些參觀者有進行分析，我們請同仁分析之後再跟委員報告。

王委員婉諭：好，再麻煩您。這已經持續一段時間，去年和今年都可以各自來處理，包括去年一整年網路前的人次流量是否有增加，到今年年底可以好好討論，並且思考網路上的政策和網路上的推動是不是要做個轉換或調整，這部分可能需要請你們儘快讓我們瞭解。院長，你們什麼時候可以做完去年的分析？

吳院長密察：針對去年跟今年的分析，我們可以在一個禮拜之內做出來。

王委員婉諭：好，再麻煩你們。謝謝。

最後，我一直很關心文化近用權，在文化部的網站清楚說明，文化生活是人民的基本權利，國家也必須積極確保人民的文化近用，希望讓這些不分性別、族群的身心障礙者，在有先天或後天差距的情況下，都能夠自由地來接近文化，我們看到故宮確實在這部分有努力來做了一些

，但是目前都是用障礙類別來做區別，然後大部分的東西雖然有在做，但是可以做得更好卻未能做到。以英國的大英博物館為例，裡面就會以一個人的實體感受來做為定義，而不是以障別的方式來做區別，同時，裡面涵蓋的服務非常多元及完整，包括有加大字體的宣傳摺頁，對一些特殊的團體提前開放，讓他們有餘裕來欣賞及感受。還有觸摸式的導覽，配合影片，提供以味覺或嗅覺去感受的機會，種種方式都是以比較多元、開放的態度在做。因此，我們認為，在文化近用的部分，故宮似乎有更多可以更努力的方向來進行，不知道院長對於這部分的態度和做法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們對於這些無障礙的政策著力還滿深的，只是這一陣子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觸覺的感官體驗部分停止了，要不然像這種觸覺的感官體驗設施我們都有。我們只有一個科來做這方面的事情，我們可以做得更多，不過在這部分我們是相當重視的。

王委員婉諭：我覺得站在文化近用的角度上，很多國外的經驗是相對先進的，我們可以多參考這些國外博物館的經驗，像大英博物館和位於西班牙馬德里的普拉多博物館，也都把館藏立體化，讓大家能夠更深刻地感受到。我也看到故宮將一些山水畫做成影音互動模式，這也是很好的推進方式，但文化近用絕對需要這些博物館一起來協力，儘可能來推動，讓大家更能夠親近文化，這是我們希望的方向。麻煩院長。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期待。謝謝。

王委員婉諭：謝謝。

主席：請周委員春米發言。

周委員春米：（11 時 5 分）院長好。我有兩個議題要就教於你，首先想跟你討論的第一個問題是，請問院長認不認同中國一直是臺灣國家安全最大的威脅？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請委員容許我不必回答這個問題，好嗎？

周委員春米：好。我可以想像你的答案。

我們還是要來做準備和討論。院長，跟你分享一下一些國防部的資料，從今年以來，中國大概每兩天就會派軍機越過海峽中線，來到臺灣的西南空域，光是 9 月份就有 108 架次的中共軍機進入臺灣的防空識別區，有時還會發生軍艦繞臺的情況。中國急速擴充軍備，新聞媒體有報導，國安單位也都有所掌控。中國對臺灣有實質的威脅，這不是我杞人憂天，院長，你要實際地面對這個問題，你不要在這邊答，我不會強迫你，但是我們要實際地、嚴肅地面對這個問題。所以我要請教院長，如果我們發生戰事，那我們保存的文物要何去何從？故宮有沒有這方面的計畫？

吳院長密察：當初故宮之所以會開一個山洞去保存文物，其實是有戰備上的考量。

周委員春米：那是在中國吧？不是在臺灣吧？

吳院長密察：在臺灣。

周委員春米：在臺灣有個山洞？

吳院長密察：對，所以我們是有山洞庫房。

周委員春米：好。那我再來分享法國羅浮宮的經驗，這都是要先去做超前部署，一定要做準備。羅浮宮在大戰爆發前夕，當時的館長賈克．喬札已經在準備，也清點庫存的館藏，訂製專屬的木箱，準備撤離羅浮宮的展品，這時距離法國對德國宣戰早了一年，在法國主動對德國宣戰前兩週，館長以館內修繕為藉口關閉羅浮宮三天，事實上是動員很多很多人，把四千多件館藏裝入木箱中，其中還有羅浮宮的鎮館之寶，有容易運送的「拿破崙加冕禮」繪畫，有「薩莫色雷斯的勝利女神」雕塑，這些館藏依照不同的重要性來分類，木箱上標著黃圈圈的，代表是貴重之作；標著綠圈圈的，代表是重要藝術品；標紅圈圈的是世界級珍寶。我們熟悉的「蒙娜麗莎的微笑」的木箱上貼著三個紅圈圈。上面寫「MH」，就代表要送到法國西北部一個人口只有 428 人的不知名小鎮。依據當時的資料顯示，當時的撤退行動，總共動員了 203 輛車，將 1,862 個木箱分別送往法國境內一百多座不同的城堡和私人宅邸，低調度過被占領的時期。當時法國羅浮宮是把這些文物送到民間，原來這些宅邸或城堡的居民就送到其他地方去安置。我們來看一下臺北故宮，之前當然有撤退的經驗，就是從中國移到臺灣，當時是兵分三路，在 1931 年 918 事變後，把文物裝箱，經過上海運到南京。1948 年有一部分運到臺灣。我想請教院長，你剛剛回答說有一個山洞，撤退計畫總是一定要準備的，不管是發生什麼戰事或災難，總是要有一個安全的處所，把這些有千年歷史的珍貴藝術珍寶保存下來，如果有一個撤退計畫，院長認為應該撤退到民間，讓民間跟政府一起來保存，還是應該讓政府擔負全部的責任？而政府有這樣的能力來擔負全部的責任嗎？

吳院長密察：就是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太過慘烈，所以國際上形成一個協定，就是不對故宮、羅浮宮這些收藏重要的人類文明遺產的博物館進行攻擊，甚至於像京都這種都市，都不可以攻擊，就是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造成的損害太大了。

另外，當年我們把文物運來臺灣，第一個想到的是用山洞去儲存，所以我們現在都還保留這些山洞庫房。可以想見，如果真的需要搬遷，故宮一定是整個政府優先考慮搬遷的機關，而且一定會搬遷到安全的地方，反而不太可能送到民間去。

周委員春米：有盤點嗎？你要確保是安全的地方。

吳院長密察：在猛烈攻擊的情況下，民間反而不是我們國家最安全的地方。

周委員春米：這個當然是還要琢磨琢磨。

剛剛院長說有一個山洞，那我再來跟你確認當時的經驗，故宮有一部分的保存物在 1948 年運到臺灣，根據資料記載，留存在楊梅和臺中糖廠的倉庫，直到 1960 年代才移入臺北故宮博物院，照當初的資料和經驗，發現當時有些庫房漏水、滲水，嚴重影響這些文物的安全，所以我還是要來跟院長確認，你們有一再確認有無可能發生這個情況嗎？這可能是每年都要去演習的，每年都要做準備的，對於這部分，院長有沒有把握？

吳院長密察：我們一定有把握，做為故宮院長，第一件事情就是保護文物，展覽還是在第二層次，第一層次是保護文物，所以我們對於文物的保護是很重視的。文物的保存空間也是管制最嚴格的，文物的清點是我們例行性的工作。

周委員春米：院長，我還是要提醒你，在平時正常的狀況下，保存文物是你的責任，也是大家對你

的期待和要求，大家希望你盡到責任，但是就是怕在戰時出狀況，所以我們要監督你，要求你這個部分要做好，不是像今天在質詢台這樣子，只要一個口頭的報告，就能夠安大家的心，安委員的心，因為這個事情不是只有安大家的心就可以解決的。

吳院長密察：是的。

周委員春米：我們希望你們就這個部分再做更深刻、更詳細的規劃和準備。

再來請教第二個問題，大家都關心故宮受到疫情的影響，數字非常明顯指出，故宮北院 108 年有 35 萬人來參訪，今年則是一萬八千多人，可能不到 108 年度的 5%。現在大家也不能出國，我看到北院有一個展覽，就是大阪市立美術館珍藏書畫展覽，除了可以促進臺灣與日本密切交流以外，也讓大家在無法出國之際，也能透過故宮這個展覽來欣賞外國的文物。院長，明年這樣的計畫有多少？

吳院長密察：我們明年也有這種國際交流計畫，不過我們現在不敢完全有把握，主要是因為疫情的關係。

周委員春米：能不能展是一回事，我想知道你們現在的計畫有多少，你們要做這方面的計畫，因為明年民眾出國的情況可能還是不太樂觀。

吳院長密察：是。關於我們明年的計畫，我請副院長來說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余副院長說明。

余副院長佩瑾：委員好。我們明年預計在上半年有一個跟大阪市立美術館合作的展覽，這是一個遺珠展的回饋展，故宮的文物要去大阪市立美術館展出……

周委員春米：我現在問的是外國文物到國內展出的部分。

余副院長佩瑾：故宮文物到國外展出是上半年的部分，在下半年有一個大阪市立東洋陶瓷美術館的合作交流計畫，是大阪市立東洋陶瓷美術館的文物要來臺北故宮博物院展出。

周委員春米：好。麻煩院長將明年確定的計畫相關資料給我，因為不確定因素取消的部分，我們不會有意見，但是現在有確定的部分，你們做了什麼準備，提供一份相關資料給我們參考，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好。

周委員春米：好，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正鈐發言。

鄭委員正鈐：（11 時 16 分）院長好。有一句話說，執政者掌握了詮釋歷史的權利，你對這句話有什麼看法和解讀？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其實歷史的詮釋到現在已經是公開給大家的時代，已經不再是像以前那樣有一個正史的時代，所以歷史詮釋是大家都可以做的，可以互相討論。

鄭委員正鈐：好，了解。所以你覺得現在的執政者已經不能夠用一己的角度來詮釋歷史。那我想請教院長，最近有一部戲引起大家的關注，就是「斯卡羅」，這部戲院長有沒有看過？

吳院長密察：我只看了其中的第三集和第四集。

鄭委員正鈐：裡面有個角色叫做李仙得，你一定知道，你是臺灣史專家，對於李仙得在牡丹社事件中扮演的角色跟定位，你怎麼看？

吳院長密察：在牡丹社事件，他是促使日本征討臺灣的鷹派，但是在羅發號事件中，他是主張用談判的方法來解決問題的鴿派。

鄭委員正鈐：在你的認知裡，李仙得在牡丹社事件中跟之前的羅發號事件中所扮演的角色其實是不一樣的，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是不一樣。

鄭委員正鈐：我為什麼問院長這件事情？因為關於這部戲，製作單位一直強調這是戲，也許跟歷史不盡相同，也許對李仙得做了一些美化，可是我們的政府也不斷強調這是一部歷史劇，似乎覺得這部戲能夠表現這段時間的正史，似乎有這樣的感覺，雖然有很多人提出質疑，這時候他們就會說這只是一部戲劇而已，但是在其他時候他們就會不斷強調這是一部歷史劇，也讓我們覺得，對於現在很多年輕人來講，他們也許不太瞭解真正的情況是怎麼樣。我想請教院長，因為歷史總是有它的客觀性，最近故宮也主動參與這部戲的討論，故宮南院臉書的小編就表示，故宮有一些歷史的文件，包括清朝的恭親王上奏給同治皇帝時提到，臺灣生番雖然非清廷法律所能規範，但是他們所居之地依舊屬於當時清廷的領土，院長，這個部分是確實的嘛？

吳院長密察：我們故宮南院臉書的小編是把籌辦夷務始末中一篇恭親王的奏摺介紹出來。

鄭委員正鈐：所以裡面有這一段，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是的。不過，如果委員再看其他的檔案，就會知道可能不是這樣，這就是為什麼大家後來吵起來的原因，就是因為清朝這邊前後說詞不一而造成的。

鄭委員正鈐：當時清朝廷理番政策的一些做法……

吳院長密察：當時清廷對於琅嶠地方是不是清朝的領土，那邊的人是不是清朝管的，前後說法不一樣。

鄭委員正鈐：這就是一個理番政策上的問題。

吳院長密察：是。

鄭委員正鈐：我為什麼會特別提到這個點？因為戲中清楚提到一個概念，就是「番地無主論」，讓我聯想到很多人提到的「臺灣地位未定論」，我在想，這個是不是現在的執政者想要透過這個戲劇去洗民眾對於臺灣地位的認知。這兩件事情連結在一起的時候，我們就不得不有一些不同的想法。既然小編在臉書上提出來，我在想，故宮是不是能夠針對「斯卡羅」和牡丹社事件的一些相關歷史文件，有一次完整的策展？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其實不斷有人問起我這件事情，我們故宮有羅發號事件的原始史料不超過三件。

鄭委員正鈐：牡丹社事件呢？

吳院長密察：牡丹社事件的部分就比較多。

鄭委員正鈐：就像剛剛我提到的恭親王呈給同治皇帝的奏摺，其實只是一部分，還有其他的東西，所以我才想說，院長是不是也可以趁著現在這麼多民眾關心斯卡羅這部劇，熱度還在的時候，

把這件事情更清楚、更客觀地呈現出來？

吳院長密察：如果要辦一個這樣的展，應該把臺灣歷史博物館和臺灣博物館一起納進來，才有可能做得比較完整，如果沒有跟他們合作，我們會回去把故宮自己有的找出來，其實像委員秀出來的籌辦夷務始末也不是原始的史料，即使我們都找出來，在故宮裡面也不會超過十件，原始的史料不會超過三件，我們會用一個小小的地方擺出來。

鄭委員正鈐：你要做的時候，如果要去整合其他館的部分，我都覺得很好。我在想說，這是很客觀的呈現，不該讓執政者自我感覺掌握了很多資源、可以重新詮釋歷史、定義歷史，這是我覺得很重要的部分。故宮畢竟與整個中華文物有極大關聯性，當然其中有歷史淵源，所以希望院長在這次事件當中要表達清楚的態度。

吳院長密察：我想是這樣：像故宮這種典藏文物的地方，就趁這個時候把我們所典藏的全部呈現出來。但所謂全部呈現出來是指呈現文物，至於解讀，由大家各自解讀。

鄭委員正鈐：理解，呈現時要客觀。歷史有其客觀性，執政者不能想以一己角度刻意詮釋他想呈現出來的特定歷史。

最後我想請問，關於故宮要改隸文化部，之前一直有這樣的聲音，院長之前也曾提到。不過您上次也提到故宮啟動了一項專案研究，是對故宮改隸文化部一事的專案研究。請問這項專案研究的結果大概什麼時候會出來？

吳院長密察：根據我們與學者的契約，必須在 10 月中旬以前提出期末報告，我們會在 11 月進行審查。

鄭委員正鈐：故宮會審查這份報告，那這份報告對於故宮改隸文化部會不會有影響性？

吳院長密察：不會有影響。

鄭委員正鈐：不會有影響性？所以就某一部分而言，報告出來以後對於故宮的組改並未產生影響性？那是用來為組改背書嗎？

吳院長密察：報告只是我們討論故宮最適組織型態時的參考。

鄭委員正鈐：如果這項最適組織研究的結果與組改方向不一樣，組改會改變嗎？還是其實已經有答案，這份報告的結果肯定會支持組改方向？也就是說已經先射箭了再畫靶，這份報告只是用來包裝組改的政策？

吳院長密察：我們不希望講出我們的想法，讓他們順著我們的說法分析，而是希望他們客觀地進行各種各樣的分析。

鄭委員正鈐：可是邏輯上其實有點問題。因為是故宮委辦的計畫案、規劃案，在研究做出來之後仍由故宮同意結案，如果報告做出來的結果與整個組改方向不一致，到底怎麼辦？還是這份報告到時其實就是要為組改背書，代表學者專家也同意？如果是這樣，我真的期期以為不可。

吳院長密察：我們之所以委外做這件事，就是希望對各種方案做出評估。

鄭委員正鈐：這份報告其實也表示整個故宮組改程序之荒謬性，所以我希望組改能更為謹慎，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這項委外案是源自 107 年人事行政總處做人事評鑑時對我們的要求。

鄭委員正鈐：好，我希望故宮在組改時能更謹慎，因為相對於文化部，故宮不管是在組織或人事上都來得更大，我不希望故宮在整個組改中失去其獨立性。

主席（賴委員品妤代）：請林委員宜瑾發言。

林委員宜瑾：（11 時 29 分）院長辛苦了。我首先要邀請在座所有媒體朋友、助理朋友以及故宮同仁幫故宮這三個粉絲專頁按讚，就是有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還有故宮精品這三個粉絲專頁，請媒體朋友、助理朋友與故宮同仁一起按讚。社群媒體現在是每個政府單位與博物館、科教館必備的網路行銷工具，所以我們也看得出故宮這幾年來其實都很認真地經營臉書粉絲團，貼文的表現也很有創意。在這部分，我想院長很辛苦，故宮同仁也很辛苦。國立故宮博物院粉絲專頁現在有 25 萬名粉絲，雖然部分貼文被按讚數略少，可是我覺得創意真的值得肯定。特別是故宮南院與故宮精品的粉專其實真的設計得非常活潑。

談到博物館的行銷還有現在各國博物館正在努力的過程，近二十年來，其實臺灣也有很多學者在撰寫與博物館行銷有關的研究文章。根據美國博物館協會對博物館行銷的定義，博物館行銷是努力建立讓民眾所了解與欣賞的博物館基礎，隨著時間，民眾可以理解博物館的價值、所收藏的文物、所體現的知識與博物館提供的服務，並藉由更了解博物館，因而更加積極地使用與支持博物館。我想這句話的意思，第一，如果想讓民眾了解與欣賞博物館，博物館的可親近性非常重要。第二，要讓民眾積極使用與支持博物館，講白一點，就是要買票入內參觀，甚至買紀念品。所以，我的總結是對於博物館如何行銷，不管是國內或國外學者，都提到如何明確建立觀展指引、提升觀展體驗、互動與教育型態的展示、對外行銷廣告、圖像授權合作與網路銷售等等，我等一下想就這幾個議題與院長探討。

從產品銷售部分，看得出故宮很努力，我們看到故宮與三星合作，所以有聯名款平板電腦保護殼與滑鼠墊。故宮精品的粉絲專頁會直播，直播中會一邊講解文物，一邊銷售周邊紀念品，增加忠實粉絲的黏著度，這是非常好的嘗試，值得掌聲鼓勵。另外，我剛才提到故宮南院臉書經營得也愈來愈活潑，像是與粉絲玩填字遊戲，用很詼諧的方式「講古」—講解古文物。故宮南院也在嘉義高鐵站刊登了很多廣告吸引旅客，還推出英雄之謎線上版解謎遊戲，消費者只要付 100 元運費，就能得到一盒解謎遊戲道具，搭配線上影片遊玩，很適合親子同樂。再來，配合最新的五倍券，故宮也推出合作優惠。總而言之，從行銷部分確實看得出故宮的努力，這點真的要給故宮博物院吳院長很大的肯定，也很肯定所有同仁，院長也要誇獎同仁。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鼓勵。

林委員宜瑾：在誇獎之後，當然也有一些要拜託故宮改進。在博物館可親近性部分，其實還有改進空間。以國外學者所寫藝術博物館之行銷這篇文章來看，他說藝術博物館的特點之一就是館內氣氛凝重肅穆，讓初次造訪者很難親近，因此不確定什麼樣的舉止才是合宜的，也不知道該多久來一次，他們需要有人指導他們對藝術博物館可以抱什麼樣的期望，如果有建議參觀路線，會使他們受益不少，提供休憩、餐飲服務也有助於增進參觀的經驗。這是國外學者的建議，總結起來是什麼意思？就是要讓人有所依循，看得懂、容易參觀是很重要的，所以我們需要檢討

的是，故宮的展出方式往往讓人看不懂。為什麼這樣說？如同投影片上所呈現的，翠玉白菜就是一顆石頭，一般民眾可能認為今天來這裡看石頭，那怎麼樣呢？雖然故宮提供語音導覽機器租借，可是每次費用是 150 元，其實跟門票一樣貴，如果一家人一起來，每個人租一套語音導覽機器，一進門花費動輒破千，所以很多民眾不願意租機器。可是如果民眾既不願意租機器，在展間又看不懂，下次應該不會再來了，這就是惡性循環，要讓民眾第二次到訪故宮應該也很困難。要怎麼改進？我舉在臺南的臺灣歷史博物館為例，其展品有很清楚的標示，如同左圖，一張牙醫桌就可以吸引觀眾駐足，為什麼？因為展品下方有一些導覽、解釋，解說牌的配色也配合整個展區設計，不會因此破壞展品的美感，這點提供院長參考，看看能不能用類似方式幫助民眾了解故宮展品。

吳院長密察：沒錯，展示設計與說明是讓一般人真正理解文物很重要的管道，我們應該在這上面多多努力。

林委員宜瑾：好，很感謝。

第二點要檢討的是互動設備。故宮去年啟動了多媒體導覽牆，其實是亞洲最大的文物互動導覽牆，這點很好。我們認真看其使用方法，是將四周圖片拖曳到中間這個黑色範圍，系統就會跳出圖片解說。這座導覽牆當然很有教育意義，所以應該要讓大朋友與小朋友都能使用，不過你看這個高度，從這張照片就可以看出高度。當然我不知道這面互動牆高幾公分，但我想這個高度是一般小朋友與一些大朋友都沒辦法搆到的，所以不但只有大人才搆得到，而且還要有一定的身高喔！這部分是不是也應做一些改進，讓所有大朋友與小朋友都可以親近它、使用它？

吳院長密察：故宮另外有兒童專用空間，而這項設施當初不是兒童專用，所以會高一點。

林委員宜瑾：可是就算對於大朋友，它的設計其實還是嫌高了些，例如我的助理身高一百五十幾公分，就要踮腳了。再來，使用起來其實也卡卡的。我的助理親自使用，這段影片就顯示圖像拖不過來，很難拖。我要強調，推數位互動式體驗很好，但花了這筆錢就要做得更好、更方便使用，這點也向院長建議。

另外，故宮推動圖像授權、網路授權，真的很進步，我剛才就說我很肯定，但如同剛才提到的，互動牆沒做好或導覽解說不足真的會影響民眾的再訪意願。景點口碑真的是口耳相傳，如果覺得故宮好玩或好逛、又有意義，民眾就會來，所以我覺得體驗的經驗非常重要。真的要請院長針對我剛才提出的這幾個地方再做一些改進。

吳院長密察：會的，我們會依照委員的期待改進。

林委員宜瑾：另外，故宮南院現在遊客算是很多，交通也必須更加便利。我很感謝、也很高興糖廠五分車路線延長，可是路線延長預計 2023 年才會完工。蒜頭糖廠五分車延長之後，串聯嘉義高鐵站與故宮南院，我認為對於外縣市民眾或外國遊客很有吸引力，因為交通便利，所以這部分能不能請院長加速進度？

吳院長密察：在蘇院長的要求之下，我們一定會加緊努力，而且蘇院長是很明確地要求在什麼時間必須完工。

林委員宜瑾：好，所以等於從蒜頭糖廠五分車站接到高鐵站，再接到南院，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是。

林委員宜瑾：這部分請院長再加緊，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

主席（林委員宜瑾）：請賴委員品妤質詢。

賴委員品妤：（11 時 41 分）院長好。我想，院長也知道我一直以來其實都非常關心故宮與臺灣原創角色跨界合作的狀況。我在前面幾次質詢您時就提到，故宮近年推出了很多周邊商品，有不少是聯名的，其實各界的反應都很好，只是比較可惜的是之前與故宮聯名的有很多都是國外大 IP。既然故宮聯名商品在外已有品質保證，是不是能增加本土原創 IP 的比例？院長應該還記得，不管在第二還是第三會期的質詢中，您都承諾回去以後會提升故宮商品臺灣原創 IP 的比例，當時您也提到，預計將臺灣原創角色的比例提高到 20%，也就是兩成。所以，院長能不能也趁這個機會說明一下？因為距離您提出這個目標到現在大概兩個會期了，您是否能說明目前進度怎麼樣，達成了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上次委員的指教點出要跟我們合作的門檻太高，導致那些資金或規模比較小的創意者無法加入，所以我們回去之後做了幾件事，第一件就是把這道門檻降低了，而且是很具體地把門檻降低，這是第一點。第二，文化部下有文策院，文策院的工作就是媒合創意者與投資者，像我們有傳統元素、甚至有一些通路，我們的通路就來自博物館商店與網路商城，這些如果能被媒合起來，多少可以帶動這些小型、年輕的創意者。現在還不錯，在文策院的斡旋之下，已經有 10 個創意者、創意公司與本院洽談。

賴委員品妤：這部分我知道，因為我其實一直在與故宮和文策院交換意見。我有幾項建議，第一，我也要先肯定故宮，因為故宮做的其實真的超出我的預期，除了開始與臺灣原創 IP 接觸，看起來應該可以合作下去以外，你們向我說明時其實也提到，之後預計還會與地方上一些特色產品、商品或文創結合，這部分我覺得非常好，而且甚至做得比我當初所要求的更多。第二，有件事我想提出建議。我可以理解這對於故宮是新的嘗試，所以一開始合作時是找文策院，透過 Fresh Taiwan 這項計畫。但我想的是計畫當然是先執行看看，在計畫比較穩定之後，是不是能夠開始改變？畢竟這只是其中一個方式，所以等計畫開始上路，你們也覺得執行得還不錯之後，是不是能再想一些新的管道，讓臺灣原創 IP 不只能透過 Fresh Taiwan 這個管道，也有其他管道接觸故宮，討論有沒有辦法一起開發新商品之類的議題呢？

吳院長密察：沒錯，由於故宮南院在嘉義，所以本院很積極地與嘉義縣政府合作，希望他們引進當地老店、當地文創業者與我們合作。我們也希望如同剛才說的，不論是透過文策院媒合或透過嘉義縣政府媒合，做出幾項讓大家感受得到的案子，到時候可以不必透過這些媒合，就有很多人願意與我們合作。我們覺得不能讓故宮這些文物老在幾百年前、甚至一千年前，應該把它們視為遺產，是可以用的、當代可以用的元素，那些老東西才會活起來。

賴委員品妤：是，我非常肯定院長這樣的想法，對於院長的大方向，我聽起來是非常認同的。我也順著這個話題，再次建議故宮一件事，就是除了增加臺灣原創角色的比例以外，我覺得可以增

加更多內容以及做到型態的多元性。怎麼說呢？例如我注意到故宮在 2019 年 7 月曾經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推出「海錯奇珍」展覽，這項展覽就是以故宮館藏中中國清帝國時期畫家聶璜所繪製的圖譜《海錯圖》為主題，由海科館將畫中的水族生物對照還原，利用沉浸式體驗的觀展方式讓觀眾認識海洋生物，我覺得這其實就是很好的合作契機。既然聽起來故宮未來也不排除與地方政府合作，那我就要為我的選區向故宮爭取機會了。我相信院長一定也知道，我的選區萬里、金山、貢寮等地都盛產海鮮，漁業的物種也非常豐富，故宮或許也可以思考，參考我剛才提到的海科館模式，與我們選區的漁會或透過地方政府談合作，主動為我們創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新 IP。這其實與我原本向你們提出要求的內容又不太一樣，我一開始是說希望既有 IP 可以與故宮合作。

吳院長密察：這點沒有問題。

賴委員品妤：但我認為故宮本身其實也有能量合作開發有地方特色的新 IP。

吳院長密察：這個絕對沒有問題，甚至如同剛才委員提到的「海錯奇珍」其實已經數位化，到地方做數位展覽，如果有適當的場地，都可以辦理數位展覽。

賴委員品妤：了解。我主要的訴求有兩點，一是希望利用故宮的影響力幫地方，不管是經濟或文化，做出不一樣的貢獻，做到一加一大於二。第二，也可以透過這樣的合作方式達成寓教於樂的目的，讓大眾認識海洋生物等等，我也很高興在此聽到院長願意朝這個方向努力。

您剛才提到已經與嘉義洽談，那麼目前故宮在這部分的合作形式為何？你們採用什麼樣的形式合作？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行銷業務處徐處長說明。

徐處長孝德：就我們與嘉義縣的合作，本來在五月就要召開廠商說明會，但是因為當時有水上家庭工廠確診案而延期。我在前天又與該縣郭處長討論，預計大概十月底或十一月上旬召開廠商與我們合作各種模式的說明會，同時也會設置媒合會場，應該當場就可以與很多臺灣中小型原創廠商探討，比如說針對怎麼用他們的產品與故宮元素合作進行交流與簽約，算是一場交流會。

賴委員品妤：是，我了解了，所以目前與地方的合作方式大概就是以這樣的方向進行嘛！

我要再次肯定。老實說，我這次真的是非常高興，因為我在之前質詢時其實也提到，過去如果要與故宮合作開發商品，須繳交 20 萬元履約保證金與 50 萬元簽約授權金，可是我想大家應該也知道，其實臺灣 IP 相關廠商或作者的規模其實都沒有那麼大、資本額沒有那麼大，在這樣的狀況下，這樣的履約保證金與簽約授權金對他們來說是一筆負擔，也會讓他們卻步。所以我很高興故宮後來採納建議，把這部分的金額調降，如果是透過文策院與故宮合作的案件類型，甚至直接不用支付簽約授權金這 50 萬元，我非常肯定。但我最後也要再叮嚀一下，我很清楚這是新的嘗試，很期待它正式上路，但我也相信雖然現在講得很順，但是做起來可能還是有一些東西要微調，這部分希望文策院與故宮要多多擔待，如果有任何問題，我也會盡力協助。以上，謝謝。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肯定與鞭策。

主席：請范委員雲發言。

范委員雲：（11 時 53 分）院長早安。剛才聽到幾位委員的質詢，在大方向上都很肯定院長領導下的故宮，特別是您今天報告的四個方向：友善、開放、普世與智慧，今天我就針對友善與智慧數位主題再與院長討論一下。首先，院長應該記得我上半年質詢過您兒童友善議題，我那天很感動，因為院長對不好的部分表達歉意，承諾、也認同兒童友善措施的重要性，我今天是要給院長肯定。在您的領導下，需要改善的部分的確都很有效率地改善，而且有很多深入、值得肯定的作為。簡單來講，上次我反映了不合時宜的規定，我這裡的投影片上也顯示你們對參觀須知都做了改善，更朝向兒童友善了一點，我覺得這對遊客真的是非常好的調整，也感覺到故宮友善的部分包含了兒童。當然，不是只有參觀規則這項形式上的調整，在兒童友善設施部分，本辦也看到故宮除了設置專屬性設施，而且非常多，還做了共融性設施，這部分你們給了我很詳盡的報告，包含南北兩院都有這些專屬與共融性設施。我的辦公室也很肯定，因為我們一位員工有小孩，他提供你們開發的實境解謎遊戲包給我，是適合 5 歲至 12 歲的親子版。我特別看了之後，還覺得對我來講也算滿有程度的，很用心，並不因為對象是小朋友就做得比較粗糙，而是相當細緻。透過裡面的各種玩具、各種設計闖關，除了可以到故宮參觀之外，還可以在家裡學習，至少我看了之後，學習到一個本來我本來都不知道的，裡面有很多東西我都不知道，像五元硬幣上的紋路原來是與頌壺上紋路一樣的竊曲紋，這對我來講，也可以理解我們硬幣文化中 S 與 C 等紋飾。我覺得非常有趣，因為它不再好像是我用不到的知識，而是我在生活中就可以與別人分享的，這都是很好的努力。所以，今天的第一個部分真的是要肯定在院長領導下朝這幾個方向做，針對本席之前的質詢，你們也都有很好的回應，包含非常具體的努力。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肯定。

范委員雲：這是針對友善部分。再來，今天我想關注的是剛才講的智慧這部分。你們在智慧這部分有滿多措施是在線上，包含線上線下結合。因為範圍很大，我今天就針對線上故宮這個主題的實際成效。我想先問院長，你們對線上故宮的想像與規劃是什麼？成果指標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我先向委員報告，線上故宮是因為我們自 2000 年以來做了不少數位內容、甚至到國外參展也獲獎，這些原本都放在官網上，但可能出現在官網的第二層或第三層。我們認為，既然在疫情期間大家都透過網路參觀故宮，應該讓大家很快、馬上就可以進入線上故宮，不必再區分一層、二層、三層等等，還好我們這二十年來累積了不少數位成果。另外，故宮有很多好東西，但這些好東西常常塞在某一個角落，大家不見得好親近。

范委員雲：院長的用意我了解，目的我也很認同，但不知道執行者在規劃、想像時有沒有向您報告做出來的成果指標必須是什麼？譬如說我身為立委，就要問到底成效如何。我們非常願意花錢支持，那成果要用什麼指標來看呢？

吳院長密察：短期之內，我們現在的指標是點擊……

范委員雲：瀏覽？

吳院長密察：瀏覽、點擊的次數。

范委員雲：我今天就是要與院長交流這個部分，也就是指標問題，因為指標若設定不清楚或錯誤，

其實整個發展會受到限制。我的辦公室在我質詢前很認真地向你們問了指標，你們給我的是……先講上面好了，上面是疫情前的實體表現，2019 年故宮有 350 萬人次，國外遊客占了 78.86%，也就是國外遊客有 276 萬人次。您剛才也提到，會做線上是基於疫情的原因，當然已經慢了，可是至少開始做了。在去年（2020 年）因為受疫情影響，實體參觀人次變得很少，線上故宮則非常有意思，有 500 萬人次到訪，看起來比實體能夠到的人次還多，可是國外瀏覽量下降，這是與實體遊客比較。當然原因不一樣，因為你們已經開始做線上，可是這就是要努力的方向。不知道國外瀏覽量下降的原因為何？譬如說，原本實體展覽時會來的人因為疫情不能來，卻也沒有透過線上瀏覽，院長知不知道主因是什麼？

吳院長密察：國外訪客前來故宮其實就是要看到好東西。

范委員雲：但您剛才也講了，線上有很多好東西。

吳院長密察：故宮有好東西，但是到線上的人是不是能達到與原本看實體展的人數，這是第一點。第二，其實線上故宮外文化的程度並不高。

范委員雲：好，院長點出問題了，一個是外文化，另一個是讀得懂中文、原本占很大宗的中國遊客並沒有透過線上參觀，到底是因為被禁止或其他原因，我們並不瞭解。這也代表除去中國的遊客，或是願意來訪問但有其他原因不能來的話，我們滿需要開發其他的國家。

吳院長密察：大陸的部分我想應該是因為防火牆的關係。

范委員雲：好，防火牆。所以這也代表我們這個部分必須認真開發中國以外的網路。像您剛剛所講的，其實我們也看到原本中國、日本、南韓、香港這些以中國為大宗，可是在新的部分變成美國、日本、香港、加拿大，韓國不見了！當然這也是因為剛剛您講的跟語言有關，因為你們的官網語言現在是中、英、日嘛！「線上故宮」很可惜，就是只有中文跟英文，其實很有興趣的日本跟韓國，日本人還可以過來看看、滿有意思的，所以這個語言的部分必須思考一下策略。

吳院長密察：是的。

范委員雲：因為我們希望他不能來的時候可以在線上先看，之後實體更願意來，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對。

范委員雲：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剛剛所講的總瀏覽人次，我要提醒院長，這是一個很大的盲點。為什麼說是盲點？因為瀏覽人次是看了之後覺得無聊就走開，所以是因此失望而流失，還是他看了之後覺得非常好、停留很久？這部分以現在的網路技術，有很多專業的統計網站都知道就搜尋來講的話，其實平均停留時間很重要，包括不重複瀏覽量和跳出率（就是他從哪個地方離開），這些東西才真正代表線上瀏覽品質。

吳院長密察：我們會在這上面努力，其實以現在的科技技術，這個應該沒問題。

范委員雲：對。因為剛剛院長回答的跟我們原來去問的一樣，就是目前你們的指標只有一個總瀏覽人次。院長的這個努力其實是國際博物館的趨勢，這點院長應該也非常清楚，所以如何在發展的時候做到目標清楚，指標也能夠精確，也就是重視每一個點閱者的線上瀏覽品質，而不是去要求人次這個部分，我覺得這樣才不會枉費我們在這上面花的資源，才能夠真正做到不管疫情期間或者是未來，都吸引更多的人來到臺灣時願意來故宮，甚至為了故宮而來臺灣。我覺得這

是我們期許院長在發展這一塊時能夠做到的。

吳院長密察：好。

范委員雲：所以我最後其實只有兩個建議，第一個是具體規劃如何推廣「線上故宮」，增進國外民眾使用。這點目前沒有做到，因為比起實體的部分，你們現在國外人數反而下降，就是原本應該要跨越地理的限制，可是現在卻以國內為主，這非常可惜，所以國外民眾使用的部分要努力，而且中國如果有防火牆的問題，應該是其他的國家，但是包含原本非常想來的日本跟韓國民眾被忽略了，因為語言的問題。第二個是網站要設定更有效的指標，才能夠真正提升民眾線上體驗的品質，因為來點閱的人一旦失望了，再回頭的機會不知道是何年何月何日，所以我們希望他一來就能夠留下來，而這和品質有關，也跟你們的指標設定有關。以上兩點建議，謝謝院長。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的指教，謝謝。

主席：本會委員今天登記質詢者均已發言完畢，現在先處理臨時提案。今天要處理的有 2 案，首先進行第 1 案。請宣讀。

1、

有鑑於社會各界對故宮博物院未來組改與定位仍有諸多疑義，為確保日後故宮博物院組改後維持其獨立運作形態，保有國際博物館地位，爰提案要求故宮博物院應持續進行不同觀點之博物館定位與組改相關調查研究，且召開公聽會蒐集意見，以凝聚共識，俾使組改順利進行。

提案人：林奕華

連署人：李德維　萬美玲

主席：請問提案人有沒有要說明？

林委員奕華：如果沒有意見就……

主席：院長這邊呢？遵照辦理？

OK？好，這個臨時提案就照案通過。

進行第 2 案。請宣讀。

2、

有鑑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實施「新故宮計畫」，整建原衛勤兵學校案共編列 3.06 億元，執行包括舊有建物耐震補強、室內裝修、機水電、空調等工程，且各項工程均已陸續於 109 年完工驗收，110 年度第一季完成行政辦公人員搬遷及圖書館進駐。惟驗收和進駐後卻肇生建物漏水，甚至導致院藏圖書受損之事故，缺失項目之驗收顯有未當。爰提案要求國立故宮博物院於一個月內就本案過程及改善情形，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

提案人：林奕華

連署人：李德維　高虹安

主席：提案人沒有要說明。請問院長這邊……

吳院長密察：是不是可以改為「提出書面檢討報告」，也就是加「書面」2 個字？

主席：就是最後一句改為「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加了「書面」2 個字。

OK 嗎？

林委員奕華：OK、可以。

主席：好，OK，那就照這樣通過。

林委員奕華：主席，我補充一下。

主席：好。

林委員奕華：和這個案子無關，是在詢答的時候。我可能要請院長更正，就是您剛剛詢答的時候回答我說，你們的五倍券方案會「以百送千」，所以我的同事現在都說要一定要趕快去故宮，因為……

吳院長密察：是滿千送百啦！

林委員奕華：你講「以百送千」，所以我們已經在大肆宣傳，大家都說要去故宮了。所以你這是口誤，你一定要趕快更正。

吳院長密察：這是口誤。

林委員奕華：你要不要說一下？

吳院長密察：北院禮品是滿千送百，不是……

林委員奕華：滿千送百？

吳院長密察：是滿千送百，對不起、對不起！

林委員奕華：你剛剛真的講「滿百送千」。OK，謝謝。

主席：謝謝奕華委員。

現在繼續進行詢答。按照順序，先請羅委員明才發言，時間為 5 分鐘。

羅委員明才：（12 時 6 分）謝謝召委。各位委員、出列席官員。請問吳院長，你是哪個院的院長？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國立故宮博物院。

羅委員明才：國立故宮博物院？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是哪一國？

吳院長密察：中華民國。

羅委員明才：中華民國喔！所以你現在管理的是中華民國的所有算是寶物啊？

吳院長密察：沒錯，故宮的東西基本上都是寶物。

羅委員明才：現在有多少件？

吳院長密察：69 萬多件。

羅委員明才：那就是近 70 萬件？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現在是屬於中華民國，那以後呢？

吳院長密察：中華民國在的話，就是中華民國。

羅委員明才：中華民國在就是中華民國喔？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那你的意思是說，中華民國不在的話是怎麼樣？

吳院長密察：因為我們是中華民國國立故宮博物院。

羅委員明才：中華民國國立故宮博物院就是一個值得很嚴肅來討論的問題。裡面的文物最早的大概是幾年前？

吳院長密察：最早的到先秦時代。

羅委員明才：大概幾年？先秦是……

吳院長密察：有從考古出來的新石器時代的東西喔！

羅委員明才：最早是多久？

吳院長密察：現在……

羅委員明才：隨便講、隨便講，大概就好。

吳院長密察：我們的學術副院長說是五、六千年。

羅委員明才：五、六千年嗎？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面對那麼長遠的歷史文化在那個地方，你說它是屬於誰的？你剛剛說屬於中華民國。

吳院長密察：現在的財產權是中華民國的，但是如果從文化意義上來說，那是全世界人類的文明遺產。

羅委員明才：對，這是很重要的概念，所以現階段你要用你的生命捍衛這些無價之寶。

現在故宮博物院有多少員工？

吳院長密察：編制員額 351 吧！

羅委員明才：夠不夠？

吳院長密察：因為我們還有很多業務是委外……

羅委員明才：裡面是價值連城啦！事實上故宮博物院很獨立，而且有它的歷史性義務在裡面，你要怎麼樣讓這些珍貴的歷史文化源遠流長？我們這一代人的責任是要把它維持下去，希望未來可以觀古鑑今，這些歷史文物過了三千年、五千年以後依舊存在，這才是每個故宮人應該有的心理。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要好好地保護他們。

你們一年的預算是多少？

吳院長密察：我們一年的預算如果把……

羅委員明才：大概、大概！

吳院長密察：15 億元。

羅委員明才：故宮長期以來的經營績效和創新發展的開創能力略顯不足！你們擁有那麼多瑰寶，獲利的情況怎麼樣？

吳院長密察：如果沒有疫情，2018 年我剛來的時候，其實我們的獲益還可以維持開銷。

羅委員明才：好，去年賺多少？

吳院長密察：如果以損益來說，去年不是賺，而是賠錢。

羅委員明才：好，前年是多少？大概！大概就好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主計室林主任說明。

林主任美瑤：前年嗎？

羅委員明才：前年。

林主任美瑤：108 年賺了……

羅委員明才：大聲一點！

林主任美瑤：不好意思，我們查一下。

羅委員明才：院長，你看……

吳院長密察：就是如果沒有疫情的時候，故宮是賺錢的。

羅委員明才：故宮我是很敬佩啦，但是你們的管理思維都是老化的，你看，問一個東西統統不知道，那你今天來這邊幹嘛！

林主任美瑤：不好意思……

羅委員明才：這些東西你都要瞭若指掌、溫故知新！

故宮很可惜，你們上級是隸屬誰？

吳院長密察：目前是行政院。

羅委員明才：也是行政院管理的？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有沒有聽說故宮要併到哪個單位去？

吳院長密察：曾經有一種想法是改隸文化部。

羅委員明才：改隸文化部？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怪怪的吧！這些資產有全人類的歷史文化價值在裡面，你如果弄到行政院去，弄到什麼？弄到教育部，教育部它會管嗎？它的獨立性夠嗎？

我們看到故宮裡面有很多很多的瑰寶，我覺得你在講的什麼「宋人上菜」，這個不錯，第一個蘇軾的部分什麼時候會呈現出來，讓我們去參觀一下？你們有沒有真正的菜色做出來？

吳院長密察：這是故宮晶華用我們故宮的收藏所提出來的一種構想。

羅委員明才：你們好可惜喔！我跟你講，只要打「蘇軾」這兩個字，衍生出來的詩詞字畫有太多、太多可以結合的，你們也可以跟 319 個鄉鎮市合作啊！雖然現在有疫情，但正因為是疫情期間，更有思考和延伸創新的準備空間。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你想想看，一個翠玉白菜在日本展出的時候多少人來參觀。多少？

院長，你怎麼都不知道啦！差不多啦！大概！

吳院長密察：65 萬。

羅委員明才：六十幾萬嘛！所以你把它分門別類，裡面有蘇軾的、王羲之什麼、什麼的，那個市場是無限的寬廣，讓更多年輕學子去認識這些文化的無限價值，這是很有意義的。你們要多努力啊！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請問一下，故宮裡面最早的關公大概是幾年前的作品？瑤池金母有沒有？哪吒有沒有？媽祖的相關文物有沒有？隨便講一個吧！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余副院長說明。

余副院長佩瑾：委員好，我們有一件 17 世紀瓷器的盤子，它上面有三國演義的人物畫。

羅委員明才：幾年的時候？

余副院長佩瑾：17 世紀。那個比較晚，但是委員講的關公……

羅委員明才：7 世紀？

余副院長佩瑾：17 世紀。

羅委員明才：大概是幾年前？

余副院長佩瑾：17 世紀大概是 400 年前。

羅委員明才：400 年前？

余副院長佩瑾：是。

羅委員明才：所以這個是最早的遺物就對了？

余副院長佩瑾：就是跟您講的有關係的，但是關公像我們並沒有。

羅委員明才：關公什麼？

余副院長佩瑾：關公人像我們並沒有收藏。

羅委員明才：七十幾萬件裡面都沒有？

好，因為時間關係，這七十萬幾件文物裡面，院長有沒有親自下去盤點過？

吳院長密察：我每 3 個月必須有一次抽點。

羅委員明才：有沒有遺珠之憾、沒注意到的、遺漏的、不見的、消失的？

吳院長密察：不可以不見。

羅委員明才：不可以不見？

吳院長密察：不可以不見！所以……

羅委員明才：這方面的監管……

吳院長密察：現在是這樣的，我們有好幾層的抽點，我院長是 3 個月抽點一次，處長應該是 1 個月抽點一次。

羅委員明才：這方面的機制要好好加強。

吳院長密察：是。

羅委員明才：因為我覺得有很多遺漏的空間。太多文物了，也沒有人知道到底有幾件，那一件到底是不是還存在。

吳院長密察：有幾件是都有電腦在管控的。

羅委員明才：電腦不要被駭客駭進去！

吳院長密察：而且我們每 20 年有一次大清點。

羅委員明才：幾年？

吳院長密察：每 20 年。

羅委員明才：好，時間關係，下次再請教。謝謝。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

主席：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16 分）請問吳院長，疫情持續到現在，去年跟今年北院、南院的收入比起往常衰退多少？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委員好。去年已經非常的嚴峻……

洪委員孟楷：嚴峻？那麼今年更嚴峻，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對，今年比去年更嚴峻。

洪委員孟楷：因為今年有三級警戒嘛？

吳院長密察：而且去年後半年有國旅大爆發，所以不無小補。

洪委員孟楷：本席今天上午特別把你們今天的業務報告整個翻過一遍，下半年度你們針對疫情後的復甦有沒有什麼具體有效的作為？

吳院長密察：我們的南院、北院第 4 季馬上都會有非常重要的展覽，尤其北院馬上就有北宋 3 幅巨幅的山水畫要展出。

洪委員孟楷：我有看到，你們還用了一個標題，說這是鎮院之寶，對不對？

吳院長密察：不只這樣，這是全世界藝術界一件重要的事情。

洪委員孟楷：但是院長，我必須說的是，除了展覽，故宮館藏非常豐富，剛剛羅委員也特別提到，故宮館藏豐富是毋庸置疑的，但重點是怎麼樣去加強推廣，讓更多民眾看到。在疫情這段期間，大家都開始推廣線上或虛擬等活動，本席當然肯定所有辛苦的工作同仁，但本席要講的是，您今天這就本書面報告裡面提到幾個線上影片的觀賞次數，真的不能看啦，1 萬多次、4,000 多次，真的！這是你報告裡的內容，有作教學影片，4 支影片有 1 萬多觀賞人次，臉書上的影片也有 4,000 多人次觀賞，說實在的，以這種標準，現在隨便一個網紅，也不要講網紅啦，隨便一個比較多人的粉絲專頁，觀賞影片的人次可能都會超過。而我們是故宮博物院，擁有很棒的館藏、很棒的能量！我的意思是，疫情是最壞的時代，可能也是最好的時代，可以緩下腳步，思考疫情過了之後可以怎麼開放或者是重新再來做一個結合。

吳院長密察：是。

洪委員孟楷：為什麼本席會特別講這點，因為我剛剛有看過您的資料，下半年要舉辦什麼展覽當然是您這邊的專業，可是要怎麼樣行銷推廣出去、結合其他外部的能量？

本席再請教，過去很多故宮的小編做過很有趣的圖文，大家都覺得很有創意，或者是你們推

出的一些文創商品，大家也都覺得很不錯，最近一次本席比較有印象的是「朕知道了」那個紙膠帶。請問你們有沒有類似這種觀光、創意的東西能夠持續地推廣，讓民眾覺得這個東西是來臺北故宮才看得到的？

吳院長密察：如果是文創商品，我們現在反而比較著重在網路商城，因為實際來故宮的人在減少，以博物館商店來說，它的業績是在下降的，但是我們網路商城是在上升的。

洪委員孟楷：院長，能不能提一個現在最熱賣的，然後您覺得有可看性或代表性的產品？

院長，我不為難你啦！我之所以提出這個部分，是因為你們館藏那麼多，我希望您要適時地每年提一些新亮點出來，這樣才能吸引民眾或一些原本不走入博物館的人走入博物館。

再來，本席有看到南院的部分，因為本席之前也在嘉義市政府擔任過文化局局長，我們也去過嘉義做視察，所以接下來疫情趨緩之後，南院有沒有也要跟嘉義縣市來做串聯和推廣的計畫？

吳院長密察：我們跟嘉義縣市一直有很好的合作，去年我們有推出住宿後可以免費參觀故宮，今年振興券推出之後，我們也會跟嘉義縣市做這樣的合作。

洪委員孟楷：跟嘉義縣市做這樣做是指怎麼樣的合作？就是免費參觀故宮南院？

吳院長密察：住嘉義的旅宿就可以免費參觀故宮南院。

洪委員孟楷：現在一般國人參觀故宮南院要多少費用？

吳院長密察：150 元。

洪委員孟楷：等於是你拿 150 元當作是一個優惠、誘因來吸引民眾，是不是？

吳院長密察：對。

洪委員孟楷：好。另外，本席也提供一個建議，嘉義市現在有文化創意園區，也有市立美術館，這些都是地方的文化亮點，一個是嘉義市管的，一個是文化部管的，故宮既然也是中央部會，且共同都在嘉義這個地方，我們就一起把它串聯起來，看怎麼樣來做結合，不要分誰大誰小，不要分主客，大家都一起在嘉義地區來推動，可以嗎？

吳院長密察：我們有專線巴士串聯這幾個地方。

洪委員孟楷：這個我知道，除了這個以外，是不是可以做一些串聯，讓更多人可以感受到，既然你已經提出這個 150 元的誘因了，當然這是多是少見仁見智，但至少你們有推出……

吳院長密察：另外就是我們的愛臺灣博物館卡有這些遊程聯繫起來的優惠。

洪委員孟楷：好啦！本席還是希望院長能利用這段時間督促相關同仁趕快再做一些超前部署，說實在話，超前部署不只是衛福部的工作，故宮、相關的文化工作也都需要超前部署，好不好？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陳委員椒華、孔委員文吉、李委員貴敏、廖委員婉汝、傅委員崐萁、張委員其祿、邱委員志偉、何委員欣純及劉委員世芳均不在場。

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12 時 24 分）院長好。南院去年和前年的參觀人數都有成長，今年大概是受疫情影

響，目前雖然疫情趨緩，可是對國內旅遊或是人流來講，大概還是沒有恢復到比較好的狀態。就你們的評估，南院今年的表現會如何？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南院今年的評估就看接下來的第四季。

蔡委員易餘：第四季也只剩三個月。

吳院長密察：要看第四季會不會像去年那樣國旅大爆發，如果國旅大爆發的話，就會好一點。

蔡委員易餘：這幾天大概都是本土加零，你們第四季對南院有怎麼樣的規劃？

吳院長密察：南院的話，馬上就有一個亞洲藝術節，今年是印尼月，印尼在臺灣有很多印尼籍移工，我們除了跟駐臺代表處有合作外，也跟印尼在臺灣的社團有合作，希望在 10 月推出時會有幫助。

蔡委員易餘：所以第四季南院有規劃的就是亞洲藝術節？

吳院長密察：因為它有整整一個月的時間。

蔡委員易餘：好。面對武漢肺炎這個世紀疫情，因為大家無法預料，當然故宮的經營會很辛苦，看起來北院的狀況還更慘，南院因為有旅遊爆發，去年還有不錯的表現。

吳院長密察：對，而且去年的爆發是在暑假一開始的時候，所以……

蔡委員易餘：所以去年可說是用半年的時間拼出了前年一年的業績。

吳院長密察：是的。

蔡委員易餘：這點要稱讚、嘉許院長和你們所有的同仁。

吳院長密察：謝謝。

蔡委員易餘：但我們要知道，確實這幾年就是有這樣的變動，所以我比較在意的是未來故宮進一步的規劃。當然，在南院很重要的就是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院長，現在國寶修復展示館的工期有符合你們的進度嗎？還是你認為有需要再催促他趕快加速來進行？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現在的進度，我們在下個月就會完成國寶館工程的細部設計，在細部設計之後，預計會在今年 11 月工程發包，明年 3 月開工。

蔡委員易餘：是今年 11 月要工程發包？

吳院長密察：是的。

蔡委員易餘：這樣就有一個節奏了，要加快腳步了。

吳院長密察：我現在用非常嚴密的辦法在管控進度，其實現在進度上受限於一件事情，就是我們委託營建署幫我們執行，另外，最近缺工的問題讓這個發包存在不穩定因素，除了這樣之外，其實我們非常努力地抓緊時程。

蔡委員易餘：院長，你要知道，缺工的事因為疫情的緣故，不是一時半刻可以解決的，其實每件發包都遇到同樣的問題，所以你們可以去抓一個……

吳院長密察：現在這個變成我們每個月內部院務會議的管考事項。

蔡委員易餘：我們還是期待南院會因為這個國寶修復館而更耐看，而且大家去那裡除了看國寶之外，也可以看到國寶修復的過程，這個又富有其教育意義，真的大家都很期待。

最後還要跟院長提到，這一次蘇貞昌院長特地到了蒜頭糖廠，並宣布五分車要從高鐵到糖廠，在 1.5 期的部分延駛到故宮南院。所以未來這個是結合最快與最慢的交通工具，從高鐵到五分車，相信所有的軌道迷都會想來看，但是有一個關鍵，就是五分車的車身一定要有可看性，像日本很多列車的車頭都是不一樣的，所以既然五分車會到故宮南院，你們除了被動地看他們去用以外，我覺得你們也可以積極地參與，也就是說，未來這些五分車的車身、車頭可不可以放進一些南院的概念，然後做一個整合、做一個合作，以後這個車頭不管賦有怎麼樣的歷史還是南院哪項文物的造型或意象，我覺得這樣都很好。所以這件事情除了鐵道局在運作之外，南院也可以有更多的參與。

吳院長密察：是，謝謝委員跟我們一起合作去爭取五分車延駛到故宮南院。其次，有關進度的問題，現在在行政院整合之下，每個機關都是各自分工、齊頭並進，而南院負責的變更計畫和環差已經招標完成、開始啟動了。

蔡委員易餘：所以未來五分車會有個故宮南院站，這個車站也是很重要，因為它在南院的院區裡面。

吳院長密察：沒錯。

蔡委員易餘：所以整個車站的概念都要跟南院的意象對起來，不要讓人覺得很突兀，你要讓它們一體成形。我們真的很期待南院可以在嘉義發展得很好，為嘉義帶來很大的外溢效益，所以我們要幫院長加油，也要拜託你和我們繼續一起努力。

吳院長密察：謝謝委員跟我們一起去爭取五分車延駛到故宮南院，我們已經分頭進行了，謝謝。

蔡委員易餘：好，謝謝院長。

主席：謝謝蔡易餘委員的質詢，想法非常好，本委員會也會繼續來督促故宮，讓車頭和車身可以加入故宮的概念、元素，謝謝。

請林委員德福發言。（不在場）林委員不在場。

請楊委員瓊瓔發言，時間 3 分鐘。

楊委員瓊瓔：（12 時 32 分）院長好。故宮的宮慶是什麼時候？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吳院長說明。

吳院長密察：我們的院慶是 10 月。

楊委員瓊瓔：10 月幾號？你不要回答不出來，這樣就漏氣了！10 月 10 日啦！

吳院長密察：因為我們每年都說 10 月院慶推出我們 10 月的……

楊委員瓊瓔：這不是理由。1925 年 10 月 10 日故宮正式成立，你當院長必須要知道。因為搭配了振興五倍券，北院有推出年度特展，南院有推出旗艦活動，所以我要請問，我們的大內宣那麼多，但在你們的網站上我卻看不到你們怎麼樣去說明、宣導故宮的院慶，為什麼？這很重要，這些都是國家的寶貝。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我們平常的院慶就是推出 10 月大展，就是……

楊委員瓊瓔：什麼叫做平常的院慶？

吳院長密察：就是我們每年 10 月都會有一個 10 月大展。

楊委員瓊瓔：所以本席已經告訴你北院做了什麼、南院做了什麼，北院就是年度特展，但他是生日

啊！所以本席給你一個答案……

吳院長密察：像我們今年就推出北宋的山水特展……

楊委員瓊瓔：那個是特展，本席剛剛告訴你了。因為你們的網站沒有相關的規劃跟宣導，我建議你要這麼去做，因為你們的官方網站是讓別人來接收正確、實際的訊息，尤其現在是疫情期間，這個網站非常重要，請你們加強，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好。

楊委員瓊瓔：應該要加強，這個一定要。

其次，關於參訪的人數，我統計到上個月是 9 萬 1,967 人，跟去年相比，去年是 31 萬人，當然人數減少是因為疫情的關係，這也是我一開始就說希望你們網站要加強的原因，因此線上故宮也是非常重要，不過就我看來，線上故宮的人次還是有限，所以院長去年有喊出 74 萬參觀人次，那時候疫情還沒那麼嚴重，你的達標約 64 萬，今年我們可以預估一定少，因為大家配合防疫，換句話說，對於這麼好的寶貝，你要怎麼宣導？所以你的線上部分一定要加強，好不好？因為沒有理由說線上不加強的，這太離譜了！

吳院長密察：是。

楊委員瓊瓔：最後一個議題，你們成立了青年諮詢會，第二屆到年底快要到了，你們開始要進行第三屆的故宮青年代表海選計畫，所以本席要問進度如何？

吳院長密察：現在青年代表……

楊委員瓊瓔：你們的海選進度如何？本席要問這個進度。

院長，你要知道啦！你怎麼第一題、第三題都……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綜合規劃處王處長說明。

王處長士聖：有關於第三屆故宮青年代表海選的部分，如果是以青年諮詢委員會來說，今年會改選，但是我們改選的方式不一定用海選，也就是說，如果是以青諮會的代表來說，我們不一定是用海選的方式產生。

楊委員瓊瓔：不然你們要用什麼方式產生？因為年底要到了，我還看不到內容。

王處長士聖：因為青年諮詢委員的部分，我們的代表就會比較多元化，像這一屆就是各行各業、在青年的領域裡面比較具有代表性的，我們都會去參考。

楊委員瓊瓔：你的目標是什麼？

王處長士聖：委員的意思是指……

楊委員瓊瓔：你的青年諮詢會的目標是什麼？

王處長士聖：目標就是讓青年儘量地來參與博物館的事務。

楊委員瓊瓔：因為故宮青年代表有第一屆、第二屆，請問第三屆海選計畫的進度如何？因為現在已經 9 月底了，明天就是 10 月 1 日了。

王處長士聖：報告委員，我們沒有所謂的第三屆青年代表的海選計畫。

楊委員瓊瓔：沒有啊？

王處長士聖：第三屆會有一個改選，但是不一定是用海選的方式。

楊委員瓊瓔：改選和海選的意思不是一樣嗎？第二屆就到今年年底，你跟我咬文嚼字沒有用啊！本席是要問你，你的進度到底怎麼樣？因為第二屆到年底就到了，已經剩下三個月的時間，你們要怎麼樣去精進，讓我們的文化可以更加年輕化？本席要請教的是這個，所以基本上一定會有第三屆嘛！會不會有第三屆？

王處長士聖：會。

楊委員瓊瓔：方案什麼時候要產生？

王處長士聖：還是按照原定計畫的時程來產生。

楊委員瓊瓔：原定計畫是什麼時候會產生？

吳院長密察：跟委員報告，這個……

楊委員瓊瓔：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要釐清楚，什麼時候會產生？

王處長士聖：是在年底的時候。

楊委員瓊瓔：年底的時候產生，現在有多少位委員？

王處長士聖：現在一共有 38 位。

楊委員瓊瓔：會不會再增加，還是會減少，還是維持？你們的預估計畫為何？

王處長士聖：預估的計畫應該還是維持。

楊委員瓊瓔：第三屆要產生，你們變化那麼大，理當要讓教文委員會的委員瞭解你們改變了什麼，還有第二屆要到了，你們的成效是怎麼樣，好的部分繼續，壞的、可以精進的部分趕快精進，是不是應該要這樣子？所以請你把這份詳細的資料給本席，好嗎？

王處長士聖：好。

楊委員瓊瓔：一起加油！院長，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的文化量能要怎麼做？除了線上要加強外，青年的部分、這個正能量的部分一定要加強，不要循著以往就是怎麼樣，現在就是怎麼樣，這樣就沒進步了啊！你應該把第一屆、第二屆的資料拿出來，做優缺點的比較，然後第三屆要怎麼精進，好不好？

吳院長密察：是，沒錯。

楊委員瓊瓔：我就等著這個答案，好嗎？你贊同本席這個方案、說法吧？

吳院長密察：青諮會是給很多青年關心的議題跟他們的想法、創意，所以對我們來說也是很重要的。

楊委員瓊瓔：很重要嘛！所以你們一定要做，不能我一問三不知啊！

吳院長密察：我們會把第三屆的委員趕快成立起來。

楊委員瓊瓔：好，請院長聽清楚本席的結論，請你將第一屆的成效和優缺點、第二屆的成效和優缺點以及第三屆你預計要怎麼做，提供一份詳細的書面資料給本席。

吳院長密察：好。

楊委員瓊瓔：我希望我們的文化量能是能夠加註年輕的這一塊，好嗎？謝謝。

吳院長密察：好，謝謝。

主席：今天登記質詢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另外有謝委員衣鳳提出書面質詢。

委員謝衣鳳書面質詢：

1、「故宮數位巡展推廣示範計畫」透過數位巡展方式，搭配現場導覽，使參觀巡展民眾習得利用博物館知能，並經由動手體驗活動，提升藝術素養；另以課程訓練、工作坊、教學設計、專題演講等方式，配合地方文化及教育團體，提升地方文化交流意識，同時建置展覽平台提供以人文與科技整合資訊，延伸展覽影響力。109 年度數位巡展計畫預算執行率雖然只有 48.32%，但各項關鍵績效指標實際值均已達成目標，但審計部對這個計畫的意見適應該對偏遠地區加強辦理，以提升偏鄉藝術文化素養，所幸現在疫情警戒標準降為第二級，因此在做好防疫措施，落實實名制的前提下，然後加上明年新冠疫苗第一劑施打率會到六成，故宮有沒有要到中部縣市辦理多場的巡展推廣的示範計畫？

2、故宮所提的「新故宮-故宮公共化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中程計畫(107-112 年)，內容是辦理「故宮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故宮國寶文物修復展示館建設計畫」及「博物館群國際觀光網絡系統建置計畫」等 3 項計畫，計畫總經費 81.32 億元，但是到 109 年度累計賸餘數 5.13 億元，停辦項目經費達 13.09 億元，請問故宮有沒有通盤檢討？要如何改善？

3、109 年度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的銷貨收入為 1 億 3,715 萬 3 千元，銷貨成本為 8,988 萬 2 千元，銷貨毛利是 4,727 萬 1 千元，但書籍類及文物仿製品類之銷貨毛利分別為負的 36 萬 6 千元，還有負 4 萬 8 千元，這兩類商品銷售已呈現虧損，恐怕不利基金長期發展，為避免產生虧損，故宮要如何改善成本管控機制，建立完善銷售的策略？

立法委員 謝衣鳳

主席：今天會議作如下決定：報告及詢答完畢。委員所提之書面資料或相關資料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對於委員質詢時要求的相關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機關儘速以書面答復。

報告委員會，今日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謝謝各位。

散會（12 時 41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三）9 時 0 分至 13 時 51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鍾委員佳濱

主席：報告委員會，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一）9 時至 12 時 49 分

地　　點：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出席委員：吳秉叡　林德福　賴士葆　沈發惠　曾銘宗　林楚茵　郭國文　李貴敏
鍾佳濱　張其祿　羅明才　高嘉瑜　余　天
委員出席 13 人

列席委員：楊瓊瓔　謝衣鳳　李德維　劉世芳　洪孟楷　邱顯智　費鴻泰　邱臣遠
陳椒華　王婉諭　陳歐珀　林俊憲　呂玉玲　鄭天財 Sra Kacaw　孔文吉
張育美　莊競程　邱志偉　何欣純　廖婉汝　王美惠　江永昌　何志偉
鄭正鈐　蔡易餘
委員列席 25 人

列席官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黃天牧
綜合規劃處	處長	胡則華
法律事務處	處長	徐萃文
國際業務處	處長	賴銘賢
資訊服務處	處長	蔡福隆
秘書室	主任	張吉富
人事室	主任	林延增
主計室	主任	楊登伍
政風室	主任	徐世通
銀行局	局長	莊琇媛

證券期貨局	局長	張振山
保險局	局長	施瓊華
檢查局	局長	張子浩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浩民
	總經理	蘇財源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璋瑤
	總經理	簡立忠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自心
	總經理	黃炳鈞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修銘
	總經理	朱漢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長	陳永誠
	總經理	李愛玲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董事長	張心悌
	總經理	呂淑玲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林丙輝
	總經理	張麗真
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	董事長	劉燈城
	總經理	林棟樑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董事長	郭建中
	總經理	張國銘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長	吳中書
	院長	黃崇哲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總經理	邱瑞利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董事長	張玉煇
	總經理	何以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	董事長	施瓊華
	總經理	陳昌正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董事長	桂先農
	總經理	簡仲明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董事長	林志潔
	總經理	洪令家

主席：鍾召集委員佳濱

專門委員：陳玉清

主任秘書：謝淑津

紀　　錄：秘　書　郭錦貴　研究員　黃惠雯　編　審　黃美菁

科　長　蔡明哲　科　員　簡廷育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黃主任委員天牧率所屬機關首長暨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管相關機構有關之財團法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等董事長、總經理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黃天牧就業務提出報告後，計有委員吳秉叡、林德福、賴士葆、沈發惠、曾銘宗、林楚茵、郭國文、李貴敏、鍾佳濱、張其祿、羅明才、高嘉瑜、陳椒華、王婉諭、江永昌、邱志偉等 16 人提出質詢，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黃天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璋瑤、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修銘、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長陳永誠、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董事長張心悌、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董事長林志潔及相關人員予以答復。）

決定：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三)委員余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書面答復。

討　論　事　項

討論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日程暨審查分配表草案。

決議：

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日程暨審查分配表草案，照案通過，提報院會。

通過臨時提案 7 案：

一、近日，中國大陸為達到碳中和的目標，全面執行「能耗雙控」，許多在大陸經營的台商大受影響，尤其以蘇州及昆山兩地所有廠商昨（110 年 9 月 26 日）日臨時被通知停電停產，許多電子相關企業全都被迫停產至 9 月底，且未來是否還會再有停電停產仍不可知，更影響許多在台上市上櫃公司未來營運。為保障投資人，使相關資訊能讓投資人獲得更即時了解，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儘速全面調查此次事件受影響之在台上市上櫃公司營運受影響程度，並要求儘速在股市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及因應方案。

提案人：賴士葆　　李貴敏　　林德福　　曾銘宗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曾表示，為了提升民眾綁定數位五倍券的 意願，已協調金融機構提出 33 億元預算，給綁定數位券的民眾加碼優惠。然而，有能力收取數位券的店家多屬大型通路或連鎖加盟業者，領取數位券的情況再踴躍，小店家也無法受惠。

有鑑於過去疫情期間金融機構即有對藥局免收行動支付手續費的措施；亦有公股行庫表示五倍券期間用台灣 PAY 收款免手續費。準此，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議振興券施行期間，可增加免用統一發票小店家申設電子支付誘因之措施（例如：與銀行公會協商，一定期間內免收小店家電子支付手續費；或者於小店家開立電子支付收款銀行帳戶時提供優惠。），並於 3 週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沈發惠　　林楚茵

三、目前全台金融機構 ATM 多僅具有華語、英語、台語等選項，然而目前共有 70.9 萬名移工、19.4 萬名外籍歸化之新住民居住於台灣，因語言隔閡，其赴金融機構辦理日常金融事務易生障礙，甚至因而懼於赴銀行開辦金融帳戶；再者，108 年來台旅客高達 1,186 萬人次，機場門面、觀光景點之 ATM 若能進一步「國際化」，增設主要來台觀光國家之語言，有助於增加外國觀光客對台之友善印象。

此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建置「普惠金融衡量指標」，從金融服務可及性、使用性及品質等三面向，推動台灣金融機構落實普惠金融之目標，惟對於前述族群之語言需求仍有所不足。故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考量移工、新移民、觀光族群之語言需求，推動國內銀行於其 ATM 增設多國語言、納入相關衡量指標，並建立鼓勵機制。

提案人：鍾佳濱　　沈發惠　　林楚茵

四、110 年 6 月美國明列 59 家禁止國內投資的中國企業黑名單，包括中國軍工業或於境外從事監控打壓人權等企業。然而，台灣投信基金卻為高收益不顧中國企業背景，有違投信投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其應考量被投資標的的公司治理、企業誠信及社會責任。爰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中國軍事、通訊等敏感產業，研議制定禁止國內投資公司的企業黑名單之可行性，並於 2 週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楚茵　　沈發惠　　余　天　　郭國文

五、因我國現今存款利率偏低，國人為追求穩定收益，往往投資各類基金，然而許多投資海外的基金連結之標的為中國企業，甚至有投資軍事工業者，形成國人資金在不知情狀況下投資我國敵對勢力狀況，助長國安危機。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針對我國投信公司發行之

海外基金制定投資該等標的風險評估機制，並要求外國基金公司發行，並於國內銷售之境外基金加強揭露相關投資風險，並請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郭國文　　林楚茵　　鍾佳濱

六、因應疫情趨緩後，政府推出振興五倍券，分為數位與紙本兩種方式，各家銀行業者為搶占市場皆以「回饋 100%，最高 5,000 元」等文字吸引民眾綁定，使民眾誤以為銀行額外提供回饋金優惠，然而事實上卻是以政府預算做為回饋金額，並無額外加碼，此種文字話術恐有詐欺之虞，爰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銀行使用此類模糊事實之話術等行為，應嚴加規範，並站在保護消費者立場，轉請行政院修改綁定規則，使主要綁定者與共同綁定者相同，在 110 年 10 月 6 日中午 12 點前，可以解除綁定另做選擇。

提案人：郭國文　　林楚茵　　鍾佳濱

七、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1998 專線，於 101 年啟用，專責處理民眾與金融機構間糾紛，屬事後協助；惟金融爭議之發生，部分原因是緣於消費者事前資訊的不瞭解。若能將目前提供的民眾諮詢服務契合財務脆弱者的需求，以有效消弭資訊落差，替財務脆弱、風險抵抗力差的民眾，設置可供諮詢輔導的專線，或可降低金融爭議之產生。

此外，唯有當民眾皆知道專線的存在，才能發揮專線最大的效用，因此，亦須主管單位更加重視專線推廣，如：全台所有金融借貸服務旁皆加註「如有爭議請撥打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1998 專線」。故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評估「擴充 1998 專線，以提供金融弱勢民眾事前諮詢服務與進一步推廣」之可能性，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郭國文　　張其祿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確定。繼續報告。

二、邀請財政部蘇部長建榮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現在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3 案：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等 2 案。

(二)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9 人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審查「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3 案：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本院委員沈發惠等 21 人擬具「關稅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八十六條之一及第九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案。

主席：今日議程安排財政部業務報告暨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關稅法、海關進口稅則修正草案，將先請提案黨團及委員說明提案要旨後，再請財政部蘇部長回應黨團委員提案及進行相關報告。

請民眾黨黨團代表張委員其祿進行提案說明。

張委員其祿：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民眾黨黨團針對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提出修法，當沖降稅自 106 年上路以來，確實有看到帶動上市櫃股票交易量能提升，並且促進整個投資市場活絡。107 年也有再次修法，除了延長當沖降稅措施外，也擴大適用範圍到證券自營商的部分。截至今年 7 月為止，上市櫃證券市場現股當沖交易量占成交值比重已經達 45%，高於降稅第一年比重 24%。而成交值部分，當沖日均成交值已達 3,008 億元，較降稅第一年日均成交值 365 億元大增七倍之多，當沖平均每天約可貢獻 4.51 億元證交稅，遠高於降稅首年單日稅收 0.56 億元，顯示當沖降稅確實除了可以擴大稅收之外，也大於稅損，亦有助於拉抬整個股市交易量能。

不過近期受疫情影響，考量臺股證券交易市場熱絡，部分標的如航海及鋼鐵等類股，近期也發生當沖比例過高，違約交割造成股價波動較大等問題，對投資人而言也有相當風險及負擔。金管會注意到當沖問題後於 8 月 27 日增訂當沖警示制度，針對當沖占比逾六成的個股也納入公布交易警訊當中，使投資人能更為審慎評估風險。綜上，這個制度有好處也有壞處，我們考量當沖降稅有助於提升整個證券市場的交易量能，但是也要顧及民眾的交易風險，甚至很多市場小白的問題，爰此本黨提案以延長兩年為期限，並且期待相關單位作出利弊檢討之後，再來進行後面的制度設計，使整個證券市場交易能夠更加健全發展。民眾黨版本與院版最主要差別只是在年限上，我們希望兩年就進行滾動式的修正檢討，並將利弊得失分析清楚之後，讓這個制度能夠提供更好的保障，以上，謝謝。

主席：請提案人曾委員銘宗進行提案說明。

曾委員銘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與費鴻泰委員提出證券交易稅條例修正草案，僅作以下幾點說明，原來的當沖降稅是從 106 年 4 月 28 日起實施到年底，我與費鴻泰委員的版本是希望降稅能夠常態化，原因是過去實施四年多的當沖降稅有沒有達成該有的政策效果？我們來檢視一下，第一個，股價指數最近都維持在 1 萬 7,000 點，顯示股市相當活潑。第二個，1 至 8 月的平均交易量高達將近 5,000 億元左右，也就是 1 至 8 月平均交易量高達 5,137 億元，基本上股市相當活潑，這是有關股市部分。

有關稅收部分，各位很清楚，1 到 8 月證交稅高達 1,952 億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20 億元，也達成增加稅收的功能。有人質疑股市當沖比例會不會太高，依據金管會資料，1 到 8 月集中市場當沖比例是 40.6%，櫃買當沖比例是 38.1%，這個標準跟先進國家的市場交易大概相接近，沒有特別的高。雖然最近有一些個股當沖比例太高，有投機的成分，這部分金管會也在 8 月 27 日提出警示作用，我相信警示作用會有降溫效果，而降溫結果會把當沖降稅的最大後遺症降到最

低。在後續討論時，我也希望金管會要確認這件事情，當沖警示作用有沒有發揮效果，假設能夠發揮警示的降溫效果，我主張把降稅常態化。部長也很清楚，中華民國歷經很多次降稅都沒有達成政策效果，如果可以達成活潑股市的政策目的，又可以增加稅收，我覺得難得有這麼一件非常好的政策效果，謹作以上補充說明，謝謝。

主席：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進行提案說明。（不在場）賴委員不在場。

請提案人沈委員發惠進行提案說明。

沈委員發惠：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謹就關稅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八十六條之一及第九十七條提出修正條文，在此做一些說明。我國為國際貿易重要樞紐，貨棧及貨櫃集散站等等都扮演貨物供應鏈的關鍵角色，但是現行經過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業者之專責人員，目前尚未符合授權明確性原則。為了提升自主管理業者管理責任與效能，明確設置專責人員等事項，這次修法主要針對第二十六條之一，將原本第九十七條在立法技術上面移至第二章通關程序規範。於第一項明定自主管理業者應該設置專責人員辦理這些自主管理事項的責任，給予法律授權依據。第三項的部分則增訂自主業者應該具備的相關事項，包括專責人員的設置、人數、資格、任務，甚至訓練、監督等等，都應該由財政部訂定規定。

另外，關於第八十六條，過去我們授權這些自主管理業者之後並沒有相關罰則，現行所能採取的措施就是限期改善或廢止其自主管理，我們認為沒有辦法課以提升自主管理業者對於相關業務的責任，爰此，增訂第八十六之一條，對於自主管理業者違反規定的相關罰則，行政院版本這次也有增訂罰則，不過在罰鍰金額上面有不同的設定，進入法條討論時，我們可以針對罰鍰金額的增訂進行討論，以上是這次提案修法的內容說明，謝謝。

主席：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進行提案說明。

賴委員士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針對關稅法部分條文提出的修正案其實是很簡單的，針對現行規定海關對於違規情事，得予警告並限期改正或處一定金額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也就是海關得就二者擇一行使，不是警告並限期改正，就是處以罰鍰，並得按次處罰。惟本法相關條文既係規範有限期改正之相關規定，且業者違規態樣很多，爰參照相關法律規定之用語作為修正依據，以為彈性，修正第八十一條、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第八十三之一條、第八十四條、第八十五條、第八十七條、第八十八條、第八十九條、第九十條、第九十一條，明定限期改善的規範，使海關行政裁量權的行使較為明確，以杜絕相關爭議，這是簡單的案子，請各位指教並予以支持，謝謝。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一併回答黨團及委員的提案，並說明行政院提案內容和進行業務報告。

蘇部長建榮：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今天貴委員會召開第 10 屆第 4 會期全體委員會議，本人應邀率本部主管同仁列席，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以下謹就中央政府總預算收入編列及執行情形、近半年重要施政績效、未來施政方向與重點、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下稱 COVID-19）疫情採行各項協助措施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壹、中央政府總預算收入編列及執行情形

一、110 年度執行情形

(一)歲入

歲入預算數新臺幣（下同）2 兆 534 億元，截至 110 年 8 月底（下稱本期），累計實收數 1 兆 5,965 億元，較上（109）年同期增加 1,176 億元，達成率 77.8%。按來源別簡要說明如下：

1. 稅課收入：預算數 1 兆 6,785 億元，累計實收數 1 兆 3,810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3,064 億元，達成率 82.3%，主要係營利事業所得稅（下稱營所稅）、證券交易稅（下稱證交稅）及營業稅增加所致。

2.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2,416 億元，累計實收數 1,362 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230 億元，達成率 56.4%，主要係中央銀行繳庫數較上年同期減少 112 億元；另中華電信投資收益因股東會延後，股利遞延至 9 月繳庫，致較上年同期減少 116 億元。

3. 規費、罰賠款、財產及其他收入：預算數 1,332 億元，累計實收數 793 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1,658 億元，達成率 59.6%，主要係 109 年 5G 釋照規費 1,422 億元及世貿三館地上權標售 313 億元入帳墊高基期所致。

(二)融資性財源

債務舉借預算數 1,675 億元，因歲入執行良好，全數未舉借。

二、111 年度編列情形

(一)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編列 2 兆 2,391 億元，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歲入歲出差短 230 億元，加計債務還本 960 億元（占稅課收入 5.1%），融資需求 1,190 億元，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500 億元及舉債 690 億元支應，總預算舉債占歲出比率 3.0%；併計當年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及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計舉債 2,333 億元，合計 3,023 億元。

(二)預估 111 年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6 兆 5,797 億元，占前 3 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GDP）平均數 32.8%，符合公共債務法債務存量 40.6%上限規定。

貳、近半年重要施政績效

承蒙貴委員會支持與協助，順利完成「所得稅法」部分條文等重要修正法案，同時中美洲銀行在臺設立國家辦事處、海外資金專法實施成果優於預期、加速國有不動產活化運用、協助引進資金參與公共建設、因應 COVID-19 疫情防疫紓困成果及振興措施與配合設立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均具成效。

尤以財政管理方面，雖遭逢疫情挑戰，我國仍維持財政韌性，並分別在 110 年 2 月、4 月及 9 月獲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穆迪、標普及惠譽公司肯定，調升我國主權信評等級及（或）展望，顯示我國高度財政治理能力，謹就重要施政績效擇要說明如次：

一、國庫業務

(一)兼顧財政紀律與韌性

為因應疫情衝擊及推動相關措施提振經濟，在遵守財政紀律下，提供適足財政能量，支應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新式戰機採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等特別預算（案）各項支出，並審慎管控債務，預估 110 年底債務比率為 33.5%，尚在可控制

範圍內。

(二)推動發行乙類公債

110 年 5 月 7 日及 8 月 20 日各發行 1 期乙類公債，共計 620 億元，迎合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自償性資金需求，並引導市場資金投入公共建設。

(三)中美洲銀行在臺設立國家辦事處

1. 110 年 4 月 23 日（臺灣時間），我國與中美洲銀行分別於臺北及宏都拉斯兩地，以視訊會議方式代表簽署「中美洲銀行設立駐中華民國（臺灣）國家辦事處協定」。

2. 中美洲銀行在臺國家辦事處於 110 年 7 月 6 日在臺北 101 大樓 83 樓正式營運，為該行於亞洲之第一個分支機構，亦為國際經濟組織於我國設立分支機構之首例。

(四)加強公股經營管理

1. 審派公股代表督導公股事業健全公司治理，督導公股銀行配合重大政策提供金融支援，截至 110 年 8 月底，五加二新創產業融資 3 兆 4,960 億元、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5 兆 454 億元及新南向政策融資 6,266 億元等，協助產業升級創新及擴展對外經貿實力。

2. 督導公股銀行推動金融科技及行動支付（含台灣 Pay），截至 110 年 8 月底，公股銀行創新金融科技研發取得專利數達 1,660 件，台灣 Pay 交易量 4,412 萬筆，交易金額近 1,439 億元，應用範圍涵蓋公用事業、學費、零售等費用及稅款繳納，落實行動支付目標。

3. 督導公股銀行辦理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自 110 年起調降一段式機動利率為 1.40%，有效支援民眾購屋置產及成家立業需求，截至 110 年 8 月底，核貸 31 萬餘戶，金額達 1 兆 2,778 億餘元。

4. 推動「公股攜手，兆元振興」融資方案，由 9 家公股銀行以自有資金於 1 年內提供 1.59 兆元資金額度，因應企業國際鏈結布局、創新及轉型升級等資金需求，並於 110 年 6 月底屆期前達標，協助企業達 6 萬 7,516 戶，其中中小企業占 92.52%為主要受惠對象，對六大核心產業承做金額 9,325 億元超過半數，符合金融支援核心產業及中小企業之政策目標。

5. 完成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3 家投資事業董事之改選作業，順利取得公股有利席次，有效維護公股權益。

二、賦稅業務

(一)建立優質賦稅環境

1. 修正「貨物稅條例」部分條文

110 年 5 月 26 日修正公布「貨物稅條例」第 2 條、第 4 條、第 11 條之 1 及第 12 條之 5，分別展延購買節能電器退還減徵貨物稅及中古汽、機車汰舊換新退還減徵新車貨物稅之施行期間 2 年及 5 年，賡續鼓勵購買節能電器及中古汽、機車汰舊換新。

2. 修正「土地稅法」部分條文

110 年 6 月 23 日修正公布「土地稅法」部分條文，增訂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被徵收前之移轉免徵土地增值稅之規定，並於同年 8 月 12 日會同內政部訂定發布「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認定及核發證明辦法」，以利執行。

3. 修正「適用所得稅協定查核準則」

110 年 8 月 12 日修正發布「適用所得稅協定查核準則」，接軌國際租稅發展趨勢，切合稽徵實務作業需求，提升所得稅協定整體適用效益。

(二)健全房市維護居住正義

1. 修正「所得稅法」部分條文

110 年 4 月 28 日修正公布「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並自同年 7 月 1 日施行，延長個人短期交易房地適用高稅率之持有期間，營利事業出售房地比照個人依持有期間按差別稅率課稅，並將預售屋及符合一定條件股權交易視為房地交易，以抑制短期炒作不動產、維護居住正義。

2. 配合「所得稅法」修正，增修相關法規

110 年 6 月 11 日公告個人及營利事業因非自願性因素交易持有期間在 5 年以下之房地情形；同年 6 月 30 日修正發布「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申報作業要點」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以利徵納雙方遵循。

(三)引導資金匯回實施成效

為協助臺商調整投資架構，引導資金回流投資我國，自 108 年 8 月 15 日施行「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至 110 年 8 月 16 日（8 月 14 日適逢假日順延）申請期限屆滿，境外資金申請匯回 3,559 億元，獲准並實際匯回 3,271 億元，為國內經濟引入活水，振興經濟。

(四)精進賦稅 e 化措施

1. 自 110 年 3 月 15 日起，受理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查詢之服務據點擴大至各直轄市地方稅稽徵機關，並自同年 9 月 1 日起，由國稅局擔任回復查詢資料之單一窗口，提升政府服務效能。

2. 110 年 5 月新增行動電話認證及手機報稅措施，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採用網路申報件數共 421 萬件，其中行動電話認證及手機報稅件數分別達 133 萬件及 84 萬件，占網路申報比率為 31%及 20%。

3. 110 年截至 8 月底，雲端發票及電子發票證明聯合計開立張數 49 億 5,300 萬張，其中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計 20 億 4,178 萬張，雲端發票使用率 41.22%，較上年同期增加 5 億 471 萬張，增加 11.56 個百分點。

(五)落實稅務資訊透明

1. 110 年 5 月 25 日修正發布「金融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辦法」部分條文，增訂金融機構如遇解散等事由消滅時得提前申報，及稅捐稽徵機關得向金融機構進行必要檢查等規定，增加金融機構實務作業彈性並提升其法令遵循度。

2. 110 年 8 月 2 日完成 109 年度稅務用途金融帳戶資訊（CRS）網路申報，申報之金融機構計 1,764 家，申報屬澳洲、日本或英國（本次新增）稅務居住者持有或控制之金融帳戶資料計 13 萬 487 筆，有效增進國際租稅透明，落實國際標準。

三、關務業務

(一)精進查緝作為，防杜非法走私

1. 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持續更新 X 光儀檢設備，參與臺灣高等檢察署「安居緝毒專案」與各機關合作，本期查獲毒品毛重達 2,949 公斤。

2. 全力執行非洲豬瘟邊境防疫，本期查獲違規豬肉製品 540 公斤。

(二)推動雙邊關務合作

110 年 5 月 28 日與瓜地馬拉共和國簽署「臺瓜優質企業相互承認協議」，提供業者便捷通關優惠，促進雙邊貿易發展。

(三)推廣「EZ WAY 易利委」報關委任確認服務

1. 為保護民眾個資及便捷通關，海關對進口快遞貨物提供「EZ WAY 易利委」報關委任確認服務。截至 110 年 8 月底，民眾下載 APP，完成手機綁定共 341 萬筆、完成報關逾 4,511 萬件，占簡易申報件數比率，由 108 年 1.6%，大幅提升至 110 年 8 月 66.51%。

2. 持續改善實名認證 APP 操作介面及流程，本期新增稅費查詢、提供視覺障礙者語音操作、開放持居留證外籍人士使用、簡化檢舉冒名流程並改善推播提醒功能。

(四)加強防範違規轉運及傾銷

1. 因應美中貿易衝突，配合經濟部加強查核進出口貨物，防杜中國大陸產品借道我國違規轉運出口美國。

2. 為維持公平貿易秩序並確保國內相關產業不致因低價傾銷遭致損害，對自特定國家產製進口之毛巾、鞋靴、卜特蘭水泥及其熟料、過氧化苯甲醯、不銹鋼冷軋鋼品、特定鍍鋅或鋅合金扁軋鋼品及碳鋼鋼板 7 項產品課徵反傾銷稅，本期課徵 2 億餘元。

四、國產業務

(一)健全國有財產管理

1. 健全產籍

本期推廣輔導 41 個機關使用國有公用財產管理系統網路版，48 個機關使用國有公用及公司組織財產線上傳輸系統；完成釐整異動 270 萬 7,387 筆國家資料庫，提供業務比對分析統計。

2. 促進國有公用不動產有效管理

本期實施管理使用情形檢核，由管理機關以書面方式自我檢核、主管機關複核，並由本部抽檢 13 個主管機關檢核情形，督促機關落實國有財產管理作業。

3. 清查及處理被占用之國有非公用不動產

本期清查 1 萬 5,367 筆被占用土地、處理 2,786 公頃被占用土地及追收使用補償金 8 億 1,143 萬元。

(二)增進國家資產效益

1. 推動國有公用財產活化運用

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土地，經評估適宜以非公用財產活化運用者，本期由本部協調收回 3 處、面積 3.25 公頃。

2. 協助產業發展與政策推動提供用地

(1)社會住宅：

配合住宅主管機關興辦社會住宅需求，本期協助完成撥用 3 處、面積 0.1 公頃；租用 5 處、面積 4.99 公頃。

內政部指示國有土地提供方式計出租 18 處、6.72 公頃，捐贈 48 處、9.27 公頃，及出售 16 處、4.7 公頃，由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提出申請後配合辦理，目前已出租 2 處及捐贈 1 處及出售 2 處土地。

(2)地面型太陽光電：本期委託經營 4 案、面積 88.82 公頃；公開標租簽約 2 宗土地、面積 1.92 公頃；提供申請開發同意書 50 案、面積 174 公頃。

(三)活化國有土地利用

1. 標租：本期辦理 33 次標租，標脫 441 筆土地、面積 18.95 公頃；標脫 12 棟建物、面積 0.48 公頃，收益 3 億 3,196 萬元。

2. 參與都市更新：本期新增 18 件、面積 2.4 公頃。

3. 招標設定地上權：公告招標標脫 19 宗、面積 9.12 公頃、決標權利金 58 億 5,359 萬元。

4. 結合產業政策與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構）共同改良利用：本期新簽約 1 案、面積 1.42 公頃，預估可創造總收益 17.1 億元，吸引民間投資 31 億元及提供 330 個就業機會。

5. 與新北市政府共同改良利用「沙崙園區暨停車場用地招商案」結合委託管理方式，開發範圍外 1.6 公頃沙灘之管理維護、海象調查等義務，由得標人負責，引進民間資源，達成管理維護之長遠效益，建構人與海洋間的友善環境。

6. 愛國西路財政大樓結構補強：結構補強完成後，可提供 1 萬 3,670.89 平方公尺辦公空間供中央部會廳舍改建期間中繼辦公室使用，以最低使用年期 60 年及補強後至少再使用 11 年計算，節省在外租用辦公廳租金約 3 億 7,700 萬餘元。

7. 國有財產署（下稱國產署）辦公廳舍改建：改建案順利標脫，國產署除取得 2 棟新建辦公廳舍，尚可收取權利金及 70 年土地租金約 7.52 億元，擴大內需並促進經濟發展。

五、促參業務

(一)促參執行成效

本期已簽約 62 件，民間投資金額 328 億元，其中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 35 件，民間投資金額 91 億元。契約期間減少人事等財政支出 105 億元、增加租金等財政收入 85 億元，創造近 4,900 個就業機會。

(二)優化促參法制環境

為因應社會經濟發展及配合國家政策，擬具「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綠能建設及數位建設之公共建設類別、納入政府有償取得公共服務機制及增訂履約爭議調解機制，110 年 5 月 5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三)強化網路行銷機制

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建置招商地圖網站「促參 iMAP」加強線上行銷，透過地理資訊系統圖像化方式快速查詢案件並即時掌握商機，強化媒合重點推動之公共建設案件，共釋出商機近 2,000 億元，其中促參案件 652 億元。

六、因應 COVID-19 疫情防疫紓困成果及振興措施

本部積極督導公股銀行辦理紓困貸款，提供公益彩券經銷商紓困補貼，同時提供免辦理 110 年度營所稅暫繳等多項稅務紓困協助，並推出國有不動產減租緩繳、協助促參案減免或補貼租金及權利金與辦理相關振興措施等，已具成效。

七、配合國家政策設立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

依行政院「政府機關（構）加速推動公共化教保及托育服務政策」與「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等政策，盤點辦公場所可利用空間，110 年 8 月 16 日分別於本部及本部財政資訊中心完成 2 處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共招收 130 名幼兒，共計 5 班，提供員工子女、孫子女托育服務，並提供鄰近政府機關（構）及附近社區便利的托育服務及減輕育兒負擔，所有班級均順利招收額滿。

叁、未來施政方向與重點

為維持財政韌性及活絡經濟發展，本部將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檢討精進各項業務，支援政府施政需求，建構優質財政，並為國家經濟永續發展注入活水。謹就未來施政重點與因應 COVID-19 疫情採行各項措施，簡要報告如下：

一、國庫業務

(一)堅守財政紀律維持財政穩健

面對突發性全球疫情危機，政府堅守財政紀律，精準運用最少資源，帶動經濟穩定成長，使財政及經濟表現均獲國際肯定。未來隨著疫情逐步緩解、經濟活動回復正常，本部將會同各部會賡續落實開源節流，期總預算歲入歲出差短持續縮小或產生賸餘，維持財政穩健。

(二)落實政府債務管理

1. 本部將依「公共債務法」及「財政紀律法」規定，嚴格管控中央政府債務規模，俾兼顧政府施政需求與經濟發展。

2. 賡續依「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分級管理機制」按月監管直轄市及縣（市）債務情形，敦促地方政府改善財政狀況。截至 110 年 8 月底，債務比率超限之宜蘭縣及苗栗縣均依行政院核定償債計畫償還債務，其中宜蘭縣長期債務比率業降至債務預警（45%）以下。

(三)推動公股銀行永續金融發展

本部指示公股銀行成立 ESG（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平臺，共同推動 ESG 永續倡議並訂定短中長期具體執行方案，促請公股銀行完成赤道原則簽署，成立 ESG 永續經營委員會及強化綠色債券與綠色放款業務，本部將督導公股金融事業積極執行相關措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綠色金融永續發展。

二、賦稅業務

(一)促進賦稅法規合理化

1. 修正「稅捐稽徵法」部分條文

為與時俱進並切合實際需要，兼顧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及確保國家租稅債權，擬具「稅捐稽徵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10 年 5 月 12 日經貴委員會審查完竣，其中第 28 條及第 43 條交付

黨團協商。

2. 修正「所得稅法」部分條文及「遺產及贈與稅法」部分條文

為督促公益信託達成公益目的，防杜藉公益信託獲取不當租稅利益，應以符合「信託法」及稅法規定者，始得適用租稅優惠。考量行政院 110 年 4 月 22 日函請大院審議之「信託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強化公益信託之監督及管理機制，在該草案規範架構下，擬具「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遺產及贈與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10 年 5 月 14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二)配合政策研修相關稅法

1. 修正「證券交易稅條例」第 2 條之 2、第 3 條

為促進證券市場長遠發展需要，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政策，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 2 條之 2、第 3 條修正草案，延長現股當日沖銷交易按稅率 1.5‰課徵證交稅之施行期限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經行政院 110 年 8 月 20 日函送大院審議。

2. 修正「使用牌照稅法」第 5 條、第 25 條

為鼓勵民眾使用低污染車輛，賡續扶植國內電動車輛相關產業與建構永續發展環境，擬具「使用牌照稅法」第 5 條、第 25 條修正草案，延長授權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得對完全以電能為動力之機動車輛免徵使用牌照稅期限 4 年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110 年 7 月 6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3. 修正「房屋稅條例」部分條文

為防杜規避，維護租稅公平，擬具「房屋稅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低價住家房屋免徵房屋稅適用要件，排除非屬自然人適用，自然人持有以全國 3 戶為限，110 年 5 月 12 日經貴委員會審查完竣。

(三)精進簡政便民措施

1. 為使繳稅管道更多元便捷，規劃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提供納稅義務人得以電子支付帳戶繳納稅款服務。

2. 為發揮跨域整合加值效益，整合金融機構提供之金融遺產資料及現行遺產稅財產參考清單之不動產、汽車等資料，規劃自 111 年起就符合一定條件之遺產稅案件，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

3. 為持續優化公用事業變動性載具歸戶作業，與台灣電力（股）公司、台灣自來水（股）公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研商，在兼顧各業者特性下，規劃「免歸戶」及「簡化歸戶流程」優化方案，並輔導業者推動，便利民眾索取公用事業雲端發票。

(四)積極洽簽租稅及財政合作協定

持續推動與我國經貿往來密切國家（地區）洽簽租稅協定及財政合作協定，消除雙重課稅，營造經貿有利環境；持續推展與我國協定夥伴國稅務用途資訊交換合作，提升我國稅務資訊透明度。

三、關務業務

(一)推動關務法規合理化

1. 修正「關稅法」部分條文

為防杜調包走私、確保貨物移動安全，並保障納稅義務人救濟權益，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監督管理，鼓勵保稅運貨工具裝置即時追蹤系統，並統一退運及追繳貨價處分行政救濟途徑，經行政院 110 年 8 月 20 日函送大院審議。

2. 修正「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

為履行臺貝（貝里斯）、臺巴（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及臺宏（宏都拉斯）自由貿易協定之關稅減讓承諾及配合產業政策需要，擬具「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0 年 8 月 20 日函送大院審議。

(二)維護邊境安全管理

1. 依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 110-113 年）」相關行動方案，遵循科技化、專業化及國際化三大方針，優化查緝工具，精進關員查緝職能，與國內外執法機關跨域交流，提升邊境查緝強度及密度，達成截毒於關口之目標。

2. 加強防範非洲豬瘟疫病跨境傳播

(1)入境旅客託運行李、進口郵包及快遞貨物均經 X 光機掃描檢查。

(2)海關機動調整查驗機制，對越南進口空運快遞貨物執行百分之百查驗，查獲違規進口肉品者，亦執行全面查驗。

(3)持續精進關員 X 光影像判讀技巧、增設儀檢設備及檢查人力，與邊境管理機關共同合作，全力防堵非法豬肉製品入境。

3. 防杜併袋夾藏走私，並對違規業者處以重罰

(1)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越南、柬埔寨、寮國、緬甸、菲律賓、東帝汶、印尼、印度、馬來西亞、不丹 10 個高風險地區空運快遞貨物不得併袋託運進口，並視實施情形，逐步將高風險業者納入比照辦理。

(2)對重大或大量違章走私紀錄業者，即時處以廢照或停業處分，警惕業者嚴格篩選及控管報關承攬之貨物。

(三)建構數位化海關

1. 推動實施高風險貨物預先委任報關制，進口人須先完成報關委任，貨物方能放行通關，遏止冒名報關。

2. 推動強制報關業者申報境外集運商資訊，依境外集運商法遵情形，對進口貨物實施差別化風險管理，防杜不法。

3. 運用人工智慧輔助儀檢毒品及肉品影像判讀，111 年度將完成研發辨識 X 光毒品影像輔助軟體，布建影像辨識設備於各主要通關作業點，提升查緝效能。

4. 持續推動物聯網全時監控計畫，預計 111 年度車輛監控系統上線實施，建立海、空運風險分析系統及電子紙封條系統貨櫃保全機制，並建置示範自動化車道等櫃場自動化系統，遏止不法走私調包。

(四)拓展國際關務合作

賡續推動與經貿關係密切國家洽簽關務互助協定及貨物暫准通關證協定，增進雙邊關務實質合作，促進跨境貿易安全與便捷。

四、國產業務

(一)加強占用清理及接管作業

1. 持續辦理接管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有助非公用財產管理、收益、處分、改良利用等各項業務之推動。

2. 積極執行「被占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加強清理第二期計畫」，解決被占用問題。

(二)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

1. 強化國有公用財產效能

輔導機關活化運用財產，避免閒置或低度利用；經本部評估適宜以非公用財產活化之大面積國有公用建地，協調機關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產署接管，依法處理。

2. 促進國有非公用財產活化

(1)協助產業發展與政策推動提供用地

協助推動社會住宅、幼教托育、青年創業、長期照顧及綠能發電等國家政策，透過中央、地方及跨部會通力合作，依相關規定以多元方式提供國有土地。

(2)媒合各界資源協助認養文化資產

持續推廣並媒合相關政府機關、公私法人、團體或個人認養國有非公用文化資產，協助管理維護文化資產，提升管理效益，落實文化資產保存。

(3)媒合環保團體認養邊際土地

持續推廣並媒合環保團體認養位於海岸地區、濕地、埤塘、山區之國有非公用邊際土地，增進國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效益，達成環境永續經營目標。

(三)執行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

清理國有非公用土地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劃設管理區域以外之未登記土地 699 餘公里海岸線，以定點巡管清理、重點機動清理、協調機關統籌清理、主動媒合認養意願及加強宣導源頭管理五大策略清理維護海岸環境。

五、促參業務

(一)優化促參法制環境增加投資誘因

配合促參法規修正，研訂政府有償取得公共服務機制及增訂履約爭議調解機制相關作業規定及配套措施，健全法制環境，提高推動成效。

(二)精進輔導激勵措施並建立督導考核機制

協助主辦機關審查前置作業各階段文件；擴大獎勵金發放對象至中央機關；強化促參案督導及考核，俾提升招商成功率及推動量能，減少提前解約情形。

六、賡續因應 COVID-19 疫情提供協助措施

考量全球疫情仍然嚴峻，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及國營事業房地租金減收 2 成措施延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同時，國有公用不動產部分，亦延續由各管理機關本權責審酌租金減（緩）收措施；

持續主動覈實調減查定課徵營業人之營業稅額及退還營業稅溢付稅額，並受理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稅等措施；依法自政府領取之紓困、振興或防疫津貼、補貼、補助等款項免納所得稅、雇主支付員工防疫隔離假薪資加倍減除等規定，各項防疫紓困成果及相關振興措施，列表說明詳如附件。

肆、結語

以上是財政工作重點報告，承蒙各位委員協助與督促，使本部業務得以順利開展並獲致若干績效，鑑於國際政經情勢變動及全球疫情仍持續嚴峻，本部將賡續精進債務監管、建構合理稅制、強化安全通關環境，同時維持財政穩健，支應施政所需，厚植國家發展實力，俾使財政工作更臻完善。敬請各位委員惠予支持與指教，謝謝！

接下來報告今日貴委員會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之證券交易稅（下稱證交稅）條例第 2 條之 2 及第 3 條條文修正草案、大院台灣民眾黨黨團及曾委員銘宗等 19 人分別擬具證交稅條例相關條文修正草案等 3 案、行政院函請審議之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大院賴委員士葆等 20 人及沈委員發惠等 21 人分別擬具關稅法相關條文修正草案等 3 案及行政院函請審議之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本人承邀列席，至感榮幸。以下謹就上開草案簡要報告及說明，敬請指教。

壹、證交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證交稅條例第 2 條之 2 及第 3 條條文修正草案

(一)修法背景

為提升我國股票市場流動性，自 106 年 4 月 28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同一證券商受託買賣或自 107 年 4 月 28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證券商自行買賣現股當日沖銷交易（下稱現股當沖），其證交稅稅率為 1.5‰。考量該措施實施後，有效提升市場交易量能及流動性，為促進證券市場長遠發展需要，本部擬具證交稅條例第 2 條之 2 及第 3 條條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0 年 8 月 20 日函請大院審議。

(二)修正重點

現股當沖證交稅稅率 1.5‰之施行期限延長 3 年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三)預期效益

提升臺股市場交易量及流動性，促進證券市場長遠發展。

二、大院委員、黨團擬具證交稅條例相關條文修正草案

台灣民眾黨黨團提案延長現股當沖證交稅稅率 1.5‰措施 2 年，及曾委員銘宗提案現股當沖證交稅稅率 1.5‰措施常態化（不訂定施行期間規定），本部意見說明如下：

(一)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及財政紀律法規定，租稅優惠應訂定實施年限，並以達成合理之政策目的為限，不得過度。

(二)影響股市動能因素包括政治、經濟、產業景氣、金融法規、貨幣政策及市場交易制度等，尚非僅租稅因素，且稅制規定應通盤考量整體證券市場交易人及市場發展。

(三)目前全球貨幣政策、我國上市（櫃）公司營運情況、臺股市場交易制度、流動性均較 106 年及 107 年兩次降稅時大幅改善。

綜上，為適時評估租稅優惠之成效，並讓市場交易逐步回歸反映公司體質及產業能力等基本面，現股當沖降稅措施尚不宜常態化，並建議續行 3 年，可不偏離大盤走勢循環之推估模式，亦能即時因應資本市場之變化，請惠予支持行政院版本。

貳、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一、行政院函請審議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一)修正背景

鑑於近年貨棧及貨櫃集散站屢生調包走私毒品案件，嚴重影響社會安全秩序，為明確規範轉運、轉口貨物之通關、申報及管理，強化貨棧、貨櫃集散站及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業者之管理，及執行物聯網全時監控計畫，強化貨物監控強度，確保貨物移動安全，本部爰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行政院 110 年 8 月 20 日函請大院審議。

(二)修正重點

本次共修正 21 條（修正 18 條、刪除 1 條、增訂 2 條），重點內容如下：

1. 為應海關業務執行需要，增訂轉運、轉口貨物通關程序、暫時儲存、申報方式等相關事項之授權依據及修正相對應之罰責。

2. 為執行物聯網全時監控建置計畫，明定經海關指定之保稅運貨工具，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車機設備及車機封條），以利海關全程監管貨物移動狀態，確保貨物移動安全。

3. 增訂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業者，應置專責人員辦理自主管理事項及其應具備相關事項之授權依據。

4. 為強化貨物移動安全，防杜調包走私衍生之嚴重後果，將保稅運貨工具所有人違反相關規定之裁罰額度，提高為新臺幣（下同）6 千元以上 3 萬元以下罰鍰。

5. 提高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業者違規情節重大者之罰鍰額度上限至 3 百萬元，以達警惕及矯正效果。

6. 增訂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違反自主管理相關規定，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罰鍰 6 千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之罰鍰，情節重大者，得停止或廢止其自主管理。

7. 增訂承攬業者及快遞業者違規情節重大者，海關得逕行停止 6 個月以下之業務或廢止登記之裁罰手段。

(三)預期效益

藉提高相關違規罰鍰額度上限、增訂對自主管理業者之罰責，督促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業者自主提升管理強度及善盡管理責任，強化海關管理手段；另增訂「物聯網全時監控建置計畫」執行依據，以強化貨物監控強度，確保貨櫃（物）移動安全，防杜非法走私。

二、大院賴委員士葆等 20 人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提案說明

賴委員所提修正草案與行政院修正方向一致，其將現行處罰 3 次仍未完成改正「得」停業或廢照，修正為「應」停業或廢照之羈束處分一節，考量該等處分會連帶影響其他合法供應鏈業者之營運，易生國際貿易糾紛，建議仍宜考量具體個案情節應受責難程度，妥適裁處，俾符比例原則。

三、大院沈委員發惠等 21 人擬具關稅法第 26 條之 1、第 86 條之 1 及第 97 條條文修正草案之提案說明

沈委員所提修正草案與行政院修正方向一致，僅為文字或罰鍰金額差異，建議參採行政院版本文字。

綜上，為強化海關對業者之管理手段，提升業者自主管理強度，並強化貨物監控及確保貨櫃（物）移動安全，以防杜非法走私，請惠予支持行政院版本。

叁、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

一、修法背景

為履行臺貝（貝里斯）、臺巴（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及臺宏（宏都拉斯）自由貿易協定之關稅減讓承諾；另為避免本稅則修法不及，造成與我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定之締約雙方，執行終止時程不一致之不對等情事發生；此外，為配合產業政策需要，本部爰擬具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

二、修正重點

(一)調降原產自貝里斯水產品、可可製品、果汁等 199 項貨品與宏都拉斯乳製品、蔬果等 25 項貨品及巴拉圭糖食、米紙等 10 項貨品之第 2 欄關稅稅率。

(二)增訂總則第二點之一，得由本部會商有關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全部或部分貨物停止適用第 2 欄稅率及其增註規定，並由行政院函請大院查照。

(三)國內無農產供應之乾腰果關稅稅率調降至 10%；修正第 87 章增註二十，增列大型柴油車零組件免徵關稅之申請退稅期間，得自生效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修正第 98 章增註三調整花生關稅配額數量之換算比例。

三、預期效益

(一)履行與貝里斯、巴拉圭及宏都拉斯之關稅減讓承諾，擴大雙邊經貿交流及合作商機。

(二)我國與他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倘經終止，可避免稅則修法不及，造成雙方執行終止時程不一致之不對等情事發生。

(三)促進食品產業生產優質產品之方向發展，落實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政策之推動，符合花生產業實際現況。

上開草案報告及說明，敬請各位委員惠予指教與支持，謝謝！

主席：謝謝蘇部長的報告及說明。本日報告事項與討論事項採合併詢答方式進行。現在開始詢答，先作以下宣告：一、每位出席委員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每位列席委員發言時間為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二、今日上午 10 時截止發言登記；三、本日會議委員如有修正動議等提案，請即送主席台，以便整理。

現在依登記順序，請登記第一位的曾委員銘宗質詢。

曾委員銘宗：（9 時 36 分）謝謝主席。請教部長、關貿董事長，三倍券綁定平台、疫苗登記預約平台、五倍券綁定平台是不是都是關貿承包的、設計的？

主席：請關貿公司張董事長說明。

張董事長陸生：是的。

曾委員銘宗：三倍券這個平台的承包金額是 9,700 萬元，對不對？疫苗平台還沒有確定、還沒有承包，對不對？

張董事長陸生：還沒議約。

曾委員銘宗：但已經在運作了，難怪一再出狀況。五倍券的部分承包了沒有？

張董事長陸生：預算是 8,500 萬元，已經議約了。

曾委員銘宗：請問部長，為什麼關貿承包的這 3 個平台一上去就當機？部長有沒有上去登記？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有。

曾委員銘宗：有沒有當機？

蘇部長建榮：有，一開始第一個小時是當機的。

曾委員銘宗：常常當機！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五倍券的部分我有親自上去，第一個小時確實是當機的，但是這個官方平台，後來他們改變一個方式，就是把民眾瀏覽簡介的部分移除，改為緩存機制以後，整個平台就順暢了，在十點多以後就順暢了，問題是那個平台會介接到各個銀行綁定行動支付的銀行時，銀行的頻寬可能不夠，所以到各銀行的時候又發生當機的情況。

曾委員銘宗：對，一再當機。部長，以後能不能不要發生類似情況？民眾都罵死了，你知道嗎？有沒有人打電話到部長室？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有啦！

曾委員銘宗：對啊！我也接了不少電話。部長，類似情況不要再發生了，本來發三倍券、五倍券是好事，結果引起民怨，大家都在罵你。部長，請保證下次不可以再發生類似情況，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我們一定會按照委員的指示。

曾委員銘宗：為什麼蔡政府上任五年多來一再編列特別預算？包括前瞻基礎建設 8,400 億元、防疫紓困振興 8,400 億元、購買 F-16V 戰機 2,400 億元，飛彈研發生產 2,400 億元，這部分很快就會送過來了，蔡政府才進入第 6 年就編了 2 兆 1,600 億元。馬政府的時候是因為莫拉克颱風、金融海嘯才編列，為什麼蔡政府上任後，特別預算就常態化？你要規避監督是不是？或是要規避公共債務法？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我們也沒有所謂常態化的問題，過去幾任政府都有類似情況。

曾委員銘宗：沒這麼頻繁啦！

蘇部長建榮：因應所謂國家發展的需要，像這次的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8,400 億元，如果沒有疫情的關係，我們整個債務，其實前幾天我們也說明過了，到目前為止，到今年 9 月底為止，我可以這樣講，9 月底我們的未償債務餘額實際數大概是 5 兆 6,898 億元。

曾委員銘宗：部長，請看這張表，這張表不是我發明的，是請你們國庫署填的，到 8 月底的債務未償餘額是 5 兆 7,098 億元，這個已經借了，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的。

曾委員銘宗：請看下一欄，預估年底尚可舉債的額度只剩下 6,639 億元，部長，你要借好借滿？

蘇部長建榮：不是啦！

曾委員銘宗：你要債留子孫、借好借滿？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可以說明一下嗎？

曾委員銘宗：請說。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因為特別預算是分年編列，這張表所呈現的是把未來特別預算要執行的部分都放在今年裡面，造成剩下 6,639 億元，但是未來的特別預算是分年編列，所以它可舉債的額度，依照今年年底、9 月底為止的未償債務餘額來看的話，事實上，我們離債限還有將近幾個百分比。

曾委員銘宗：請問部長，這張表有沒有錯？

蘇部長建榮：這張表表現的方式稍微有點問題，特別預算是分年編列的，就是不能把未來特別預算分年執行的部分全部灌到今年度裡面，因為不知道明年、後年的經濟情況如何，如果稅收好的時候……

曾委員銘宗：你的前提是稅收會好，如果稅收不好呢？

蘇部長建榮：當然經濟情況……

曾委員銘宗：部長，蔡政府到年底的舉債額度就是只剩下 6,639 億元了。

蘇部長建榮：不會啦！跟委員報告……

曾委員銘宗：你們要借好借滿……

蘇部長建榮：我們過去……

曾委員銘宗：萬一疫情又不好的話，還要有一點紓困的錢，所以不要借好借滿。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過去幾年，從 106 年到現在，我們已經還了五千多億元的債務還本。

曾委員銘宗：你是寄望稅收超收，萬一沒有超收該怎麼辦？如果沒有超收你就麻煩大了。

蘇部長建榮：我們當然希望經濟能夠持續成長，然後讓稅收增加。

曾委員銘宗：再來，房地合一稅 7 月 1 日開始實施，請問有沒有發揮該有的政策效果？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我們還要持續再觀察，因為到 8 月底為止才實施 2 個月，後續還可以持續再觀察。

曾委員銘宗：初步來看，7 月適用 45%稅率的有 901 件，適用 35%的有 631 件，占比都相當高，照理講，你們實施的結果是高比例的占比要比較小，請問 8 月底適用 45%的占比是多少？

蘇部長建榮：8 月的數字目前還沒統計出來。

曾委員銘宗：所以初步效果不大。

蘇部長建榮：委員，這個要看後續……

曾委員銘宗：萬一房價繼續飆漲，財政部該怎麼辦？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房價上升有幾個因素，一個是需求面，需求面又分為剛性需求和投機性需求；另外一個是成本面的因素，而這次的房價上漲，目前我們所瞭解大概是所謂成本面的因素會比較多，特別是國內的原物料上漲，幾個科學園區開始在動工，臺商回臺以後，建廠的需

求增加而導致缺工的情況，導致營建成本上漲的因素，我想這個必須考慮進去。房地合一稅的目的是要打擊那些投機性的、短期投機的需求，對於短期投機的需求，我想我們在半年內來觀察應該是比較可以看出它的效果。

曾委員銘宗：好，萬一半年內你發現房地合一稅效果不大，你該怎麼辦？

蘇部長建榮：剛才我有跟委員報告過，房價上漲的因素有很多，我們會去考慮各項導致房價上漲的因素，然後採用不同的政策，像央行就有提出加強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

曾委員銘宗：我明天會去問央行。萬一房地合一稅沒有發揮該有的政策效果，財政部下一步的工具是什麼？

蘇部長建榮：我們會進一步來檢討。

曾委員銘宗：還在檢討？部長，有沒有可能的方向？

蘇部長建榮：我們會跟行政院所謂的房地產市場健全小組來討論，因為這個政策是整體的、行政院的整體政策，不只是租稅政策，還有內政部、央行……

曾委員銘宗：簡單講，財政部沒有方法了？

蘇部長建榮：委員曾待過財政部，也知道財政部的政策是哪些。

曾委員銘宗：所以財政部沒有方法了，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還有一些非租稅的政策可以用。

曾委員銘宗：簡單講，萬一房市大幅飆漲，財政部束手無策，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沒有這樣子。

曾委員銘宗：到底有沒有，你講一下。

蘇部長建榮：我們會跟整體的政策來搭配。

曾委員銘宗：我看你是束手無策。你認為今年 GDP 成長率會不會超過 6%？主計總處預估是 5.88%，中央銀行預估是 5.75%，你認為會不會超過 6%？

蘇部長建榮：應該會。

曾委員銘宗：6.1%或 6.2%？

蘇部長建榮：6%左右。

曾委員銘宗：另外，會不會引發通膨？因為 8 月份消費者物價指數是 2.36%，今年已經三度超過 2%，8 月底躉售物價指數高達 11.88%。部長，會不會引發通膨？

蘇部長建榮：關於通膨的部分，因為物價緩和的上漲跟通膨又不太一樣，在經濟學上的定義來講，物價短期的上漲跟所謂持續性的上漲（通膨）不太一樣，這個我們後續會再觀察，但是就我的瞭解，行政院對於物價上漲的情況已經有一個小組在因應了。

曾委員銘宗：部長，你問我定義，定義我會，我的意思是這會不會發生？

蘇部長建榮：以目前的情況來看，應該還好啦！

曾委員銘宗：那要觀察多久？所謂還好是還好會發生？還是還好不會發生？

蘇部長建榮：關於物價上漲，雖然今年稍微高一點，但是它沒有像通膨發生的時候，比如說成本面的物價上漲，那可能是一下子就跳漲了，像民國 63 年或民國 68 年的油價上漲那樣，一下子就

跳漲了，那是不可以預測的情況，但是我們目前的情況，物價是緩和調升的情況，面對這樣緩和調升的情況，行政院的物價小組有注意到這個問題，未來他們會採取適當的政策；對於通貨膨脹的問題，央行的貨幣政策也是一個重要的調控政策，後續各部會必須去關注這樣的議題，謝謝。

曾委員銘宗：謝謝部長。

主席：請吳委員秉叡質詢。

吳委員秉叡：（9 時 48 分）部長好，剛剛我有聽到你在回答曾委員的那張表，你說是因為把特別預算分年編列執行的部分全部都納到今年來計算，使得這個統計舉借的空間，這樣產出來的結果不盡真實。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是的。

吳委員秉叡：此次報告第 3 頁提及，今年假設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計兩千多億元，加上前一頁的付息還本等等，我們要舉債 3,023 億元，這是預算的預估數。

蘇部長建榮：是的。

吳委員秉叡：預算的預估數不是最後的數字，最後的數字是要看決算。

蘇部長建榮：對，明年要借的。

吳委員秉叡：以課稅收入為例，你們為了要達到目標，過去都估得比較保守，事實上，這幾年你們每年都超徵，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超過預算數。

吳委員秉叡：對，是超過預算數，不是超徵，對不起，我用詞不精確。舉例來說，今年度的預算數，你們本來預計要舉借 1,675 億元，但是今年度到目前為止一毛錢都沒借。

蘇部長建榮：對。

吳委員秉叡：甚至還有剩，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原因為何？

蘇部長建榮：因為我們稅收的執行情況良好。

吳委員秉叡：就是稅收超過預算數嘛！

蘇部長建榮：對。

吳委員秉叡：第二，行政院有一些撙節的措施，開源節流就對了，所以事實上這些預算數到後來根本就沒有舉借，結果現在有某位臺北市議員他也不太懂，其實他當市議員當很久了，所以我不認為他不懂，他是故意把這些年來所有預算的舉借數全部加在一起，說蔡政府借了兩兆多，對於這樣的誤導，我覺得你們應該做詳細、清楚的說明。

蘇部長建榮：我們有適當的發新聞稿，我在這裡再說明一下。事實上，剛才委員提及總預算有稅收超過預算數的時候，像今年因為我們的稅收執行狀況良好，所以在今年的情況下，本來我們要

借 1,675 億元，結果完全沒有借，這代表什麼？這 1,675 億元裡面有 850 億元是強制還本，等於是實質還本 850 億元，不用像以前那樣舉新還舊，舉新還舊就是債還是在那裡，但今年我們沒有借，沒有舉新還舊，所以那是實質還本 850 億元，在年底之前看實際的執行狀況，我們可能會增加還債。

吳委員秉叡：從去年疫情開始，有一些營所稅可以申請暫緩繳納，延一年就是到今年來繳納。

蘇部長建榮：去年暫繳的部分，今年就會呈現……

吳委員秉叡：所以我對今年的稅收更樂觀，可能會遠遠超過你原來的預算數。我再問一個問題，我們一年以上的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必須占前三年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也就是 GDP40.6%的上限，這個上限是規定在哪部法律？

蘇部長建榮：公共債務法。

吳委員秉叡：公共債務法是規定 40.6%，我們現在舉借的額度是 GDP 的多少？

蘇部長建榮：到 9 月底、到目前為止我們都還沒借，剛剛提到的 850 億元已經還了，到目前為止，總預算裡面都還沒借，所以到目前為止，我們未償債務餘額是 5 兆 6,898 億元，前三年占 GDP 的比重大概是將近 30%。

吳委員秉叡：所以距離 40.6%還有 10.6%左右。你們的報告有提及，未償餘額 6 兆 5,797 億元已經是寬估了，事實上沒有借到這麼多啊！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那是預算數。

吳委員秉叡：因為預算數舉借沒有執行，所以事實上就沒有借這麼多，沒有借這麼多而你寫這麼多，難怪國民黨的委員會誤會啊！

蘇部長建榮：未來還要看總預算執行還有特別預算執行狀況。

吳委員秉叡：所以我覺得以後的說明你應該說明到現在為止，或者是一個時間點，因為你也不可能昨天寫報告是算昨天的數字，可以到上個月的月底，這樣才不會造成誤會，明明我們只欠五兆多，結果現在你們的報告上面是寫六兆五千多億元，這些資料會拿出去耶！他會說，你看，蔡政府多借了這幾千億元，事實上是沒有借嘛！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我們是要呈現 110 年度的預算編列情況，所以我們必須用預算數，但是未來在說明的時候，我們會把實際數放在這個報告裡面，讓大家可以瞭解。

吳委員秉叡：因為會有很多人聽不懂，第一種是聽不懂，第二種是故意要把你的債務規模擴大，這樣就扭曲啦！馬政府執政 8 年實際上的舉借數，這個都有經過決算，總金額是多少？

蘇部長建榮：1 兆 7,000 億元左右。

吳委員秉叡：蔡政府如果算到今年 8 月底為止，目前的舉借數是三千兩百多億元？

蘇部長建榮：多增加了三千一百多億元。

吳委員秉叡：三千一百多億元？

蘇部長建榮：對。

吳委員秉叡：而且裡面特別預算的執行，紓困跟振興就花了三千兩百多億元？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如果沒有這個武漢肺炎來的話，蔡政府 6 年不但沒有借錢，還多還掉了 100 億元，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這個事實講了，結果因為被人家扭曲，然後人家可以說就是你的報告寫的，所以我是覺得不要造成這樣的誤會，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是，我們在適當時機都有去說明。

吳委員秉叡：對啦！但是你的說明，因為聲量的關係、因為現在這些媒體這麼多、資訊流通這麼快，你的說明沒有受到應有的重視，或是說沒有那麼多人觸及到你的說明。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第二個問題，中國現在的經濟情勢非常嚴峻，你知道嗎？

蘇部長建榮：我瞭解，因為包含他的限電，還有所謂房地產、不動產的特大公司的債務問題。

吳委員秉叡：今年 2 月，海南航空就是海航，倒債一兆多人民幣。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然後 7 月的時候，華融也是一兆多，到了 9 月的恒大，這個禮拜還有六千多萬美金的利息付不出來，眼看也要破產，倒債將近要 2 兆。然後前天的新聞報導融創中國，這也是很大的房企，也要 1 兆，他現在已經向中國的浙江省政府提出求救，說他的資金鍊要斷裂了，叫政府救他。所以我現在要請教，我們的公股銀行在中國有分行的，在香港有分行跟子行的，情勢都有面臨很大的變化，你有確實掌握嗎？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如果直接跟委員剛才所提到的那幾家，目前為止我們都沒有跟他有任何的往來。

吳委員秉叡：公股銀行跟這些金控有沒有去發行基金的？基金有沒有投資中國的證券市場、中國的公司或是購買中國的高收益債？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我們後續還會再查，不只是公股行庫，還有民營的金控可能也都有類似的情況。

吳委員秉叡：民營金控的部分我會要求金管會，但是公股行庫這邊財政部必須要充分掌握。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我們會……

吳委員秉叡：所以詳細調查，不要隱瞞，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因為我覺得這個問題很嚴重。

蘇部長建榮：就是相關高收益債的部分，這個部分……

吳委員秉叡：對，因為恒大的高收益債，從 1 美元就是一百美分，現在跌到剩下三分多啊！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因為他已經不能兌現了，所以就沒有人要了，但是如果有基金去投資這個高收益債，就很有可能踩到地雷喔！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那我不知道，因為我也沒有詳細的數字，所以我是說你必須瞭解狀況，要嚴控這樣的狀況。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我們後續會請公股行庫特別注意。

吳委員秉叡：好，那另外再思考一個比較長遠的問題，這個我也曾經跟你提過，上個禮拜香港的股市，尤其是房地產的部分大跌，你知道嗎？

蘇部長建榮：對。

吳委員秉叡：你知道大跌的原因嗎？大跌的原因不是恒大，恒大是早就已經發生了，他們很清楚，原因是在哪裡？香港的特首去北京見到中國的領導人，然後回來香港跟這些地產大亨講「中國這麼大，香港沒有辦法置外於中國的法治」，什麼意思呢？在中國實施的三條紅線的房地產政策，以及共同富裕這些政策，將來都會到香港來，在中國實施的都會到香港來，香港慢慢的會越來越中國化，那條套在脖子上的繩子會越來越緊。開始思考香港完全中國化之後，現在香港跟中國的地位不一樣，在我們的投資法令上狀況不一樣，但是慢慢一致之後，我們公股行庫的這些子行、分行，還有分公司該如何處理，這個政策要預先思考，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好，非常謝謝委員提醒這一點，事實上我們在過去幾次的例會裡面，我們都有提醒各個公股行庫，中國的曝險、香港的曝險，這幾個部分都要加強去管理，希望未來能夠減少相關曝險的部位。

吳委員秉叡：好，謝謝，請你加油，因為這個是未來的政策，但我認為很快，兩三年後可能就會到了。

蘇部長建榮：是。

吳委員秉叡：你的時間已經很急迫了。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吳秉叡委員，謝謝蘇部長。接下來有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9 時 59 分）蘇部長早。因為最近這兩天都在談債務、舉債的問題等等，「吃水果要拜樹頭」，你剛才一直講說我們現在財務健全，有歲計盈餘，為什麼？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因不是你會管錢，是因為馬政府的時代張盛和提出的財務健全方案，就等於類似加稅方案，把營所稅從 17%調到 20%，對不對？然後……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營所稅從 17%調 20%是我們在位的時候。

賴委員士葆：對，我知道。還有那個 40%到 45%的，這一部分多了好幾百億元出來，所以讓你可以很大聲講說現在多有錢多有錢。陳水扁交給馬英九的時候，沒有這個東西啊！所以「吃水果要拜樹頭」，你要知道你今天能夠有歲計賸餘，還有你可以還人家錢，是因為張盛和的財政健全方案，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想張前部長的努力，我非常肯定。

賴委員士葆：你要肯定他。

蘇部長建榮：後續我們做的所得稅改革，還有行政院推動的臺商回臺行動方案，促成的經濟成長也

帶來了歲收成長，所以所得稅優化方面跟這個臺商投資方案……

賴委員士葆：我建議你仔細算這個錢的由來張盛和的貢獻有多少，我認為張盛和貢獻一半以上，你仔細算給我，我現在沒有時間，你也沒有這個答案，沒關係，事後給我。所以我跟你講特別預算，我不要跟你講年度預算，年度預算扯不清楚，人家張盛和努力，你在收果子，我們講特別預算。

蘇部長建榮：我沒有所謂收割或不收割。

賴委員士葆：我請問你，你的房子有沒有貸款？房子有沒有貸款？

蘇部長建榮：我有貸款。

賴委員士葆：有貸款？那要還嗎？

蘇部長建榮：當然要還啊！

賴委員士葆：在日本，都是爸爸買房子兒子還，我看蘇部長不用，自己就可以還，就是一棒接一棒。陳水扁的時代，8 年的特別預算總共約 6,500 億元，幾乎全部用完，有的預算到馬政府的時代，馬英九也要實施，因為是上一任的政府，所以他要概括承受。同樣的，馬英九時代 8 年借 8,000 億元，包括莫拉克、消費券、擴大公共建設及流域治理。蔡英文總統到現在，6 年的時間就 2 兆 2 耶！

蘇部長建榮：委員，這不是……

賴委員士葆：你不要急、你不要急。你剛剛已經回答我了，這個錢匡在那裡以後就是可以用，就像我們的紓困 8,400 億元，幾乎全部要用完了，本來還剩下一千多億元，結果現在一次要用掉 1,300 億元，清清楚楚，前瞻預算全部用完。戰機，美國人不會讓你欠一毛錢，我們購買的海空武器全部是美國要求的，一毛錢也不能欠，這些統統要還，不見得是今年還，但是逐年都要還。我現在跟你講的概念是，講話要憑良心，不要玩文字遊戲。今天我們講，誰舉這個債，今天是蘇建榮買房子，蘇建榮就要負責還款，或者是你的兒子還款，對不對？同樣的，陳水扁總統舉的債，後面就是馬英九要還，馬英九舉的債，蔡英文要還啦！馬英九在善後陳水扁的特別預算、舉債，蔡英文在善後馬英九的特別預算，下一任總統在善後蔡英文的特別預算，這個特別預算都可以用，只要法律通過之後就用，所以王鴻薇議員講的一點都沒有錯啊！二點多億！我今天沒有時間跟你討論太多，私底下你來跟我談，我的結論是蔡政府的特別預算舉債大於馬英九加陳水扁，各位不要寫錯了，我寫的是「特別預算」！

蘇部長建榮：委員……

賴委員士葆：你不要急，我會讓你講。

馬英九加陳水扁，加起來一共是 1 兆 4,500 億元，如果海空的武器預算再通過，蔡英文舉債就是 2.2 兆！2.2 兆元大於 1.6 兆，多了 6,000 億元，這個帳這麼好算，這麼好算的帳，你跟我講了半天，說要看今年度、看明年度、看後年度，我不跟你講這個，我就跟你講特別預算，你不要跟我講年度預算。

蘇部長建榮：非常謝謝委員，如果真的要談，我從財政部的角度來看，應該是總預算跟特別預算一起來看。

賴委員士葆：沒有啦！我就講特別預算。

蘇部長建榮：馬總統在任的時候，他的總預算舉借了 1 兆 8,623 億元……

賴委員士葆：你不要跟我談這個，你有沒有……

蘇部長建榮：總預算舉借 1 兆 8,623 億元……

賴委員士葆：你有沒有拿歲計盈餘去還總預算？

蘇部長建榮：特別預算總共 7,000 多億元……

賴委員士葆：有沒有拿歲計盈餘去還特別預算？有沒有？

蘇部長建榮：歲計盈餘也是……

賴委員士葆：沒有啊！

蘇部長建榮：有，支用。

賴委員士葆：原來特別預算就有。

蘇部長建榮：沒有。

賴委員士葆：以前有暫借 500 億元。

蘇部長建榮：我們編預算就有用了。

賴委員士葆：我已經跟你講了，一開始就跟你講了，你有歲計盈餘是因為張盛和……

蘇部長建榮：不一定，因為最近這幾年真正有歲計賸餘是在 106 年、107 年、108 年才會產生的，到 109 年……

賴委員士葆：那就是以前那個方案，你給我數字，因為我時間到了……

蘇部長建榮：馬總統以前留下來未分配歲計賸餘才 12 億元。

賴委員士葆：因為陳水扁沒有給馬總統加稅方案，張盛和給你加稅方案啊！

蘇部長建榮：他總預算舉借 1 兆 8,000 多億，特別預算 7,000 多億元。

賴委員士葆：張盛和給你加稅方案，陳水扁沒有給馬英九加稅方案。

蘇部長建榮：我想後續的經濟成長率，這幾年的經濟成長率貢獻的稅收基本上就在我們所得稅制優化方案所造成的稅收成長……

賴委員士葆：那也跟你沒有關係！

蘇部長建榮：基本上就是帶動我們財政穩健一個很重要的因素。

賴委員士葆：你不要拖我的時間，stop！你要談，私底下再來談。

今年的 GDP 可以到 6%，蘇貞昌院長說可能要加薪，我告訴你，10 月 8 日會開的勞資協商會議，基本工資上調看 6%，通貨膨脹超過 2.3%，軍公教是不是確定要加薪？

蘇部長建榮：我想這是行政院的政策，如果真的有需要，我們財政部負責財源籌措的部分。

賴委員士葆：我問你，我翻了預算，你們沒有編列預算。

蘇部長建榮：編不編是總處那邊會做……

賴委員士葆：但是錢要從你這裡來啊！

蘇部長建榮：當然我們會跟總處……

賴委員士葆：請問你，200 億怎麼來？你要從別的地方挖？

蘇部長建榮：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總處討論財源的籌措。

賴委員士葆：看起來蘇貞昌要這 200 億元，無論他怎麼編，錢都要從你這裡來，這個錢從哪裡來？舉債嗎？你可以舉債嗎？你可以舉債加薪嗎？請問你，可不可以？

蘇部長建榮：我想跟委員……

賴委員士葆：可不可以？你回答我！

蘇部長建榮：按照公債法的規定，債務收入不能做經常門支出。

賴委員士葆：對，不可以。但是你沒有錢，該怎麼辦呢？你要挖一塊肉出來啊！你要挖哪裡，你告訴我。

蘇部長建榮：我想總處會做適當的預算調整。

賴委員士葆：所以其他部門皮要繃緊一點，他可能要挖 200 億過來。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

賴委員士葆：最後一點，我要請問關務署，關務署最近很紅，最近謝署長很紅，常常被蘇貞昌院長「噹！」，你是替你右邊那個長官挨罵，蘇貞昌應該罵蘇建榮，他不敢罵他，因為他是蔡英文的人，不敢罵他，所以罵你。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也罵過好幾次，你沒有看到而已。

賴委員士葆：你很少被罵，我從電視上都看到他罵署長，沒有看到他罵你。

現在非洲豬瘟一直進來，怎麼辦？請署長講一下，你要怎麼辦？

主席：請財政部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謝署長鈴媛：我們現在從越南以及中國大陸進來，有被海關曾經查獲違禁肉品的部分，全部 100%查驗。

賴委員士葆：100%檢驗？

謝署長鈴媛：100%查驗，不是檢驗，而是查驗，我們是貨物查驗。

賴委員士葆：蘇院長說你要人給你人，你要錢給你錢，你要 X 光給你 X 光，他 Y 光也給你、Z 光也給你，但是你就是做不好，他就這樣罵你啊！請問署長，萊豬有沒有進來？

謝署長鈴媛：目前沒有。

賴委員士葆：怎麼沒有？有進來 10ppb 以下的！怎麼沒有進來！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萊豬的部分，因為是由食藥署這邊做檢疫。

謝署長鈴媛：是不是含有萊克多巴胺的食品衛生查驗是由食藥署在檢查。

賴委員士葆：我現在問你，進來的是 ppb 為 0 的，還是 10ppb 以下，在我們認定安全而讓它進來的？這個能不能區分？你回答我。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據我的瞭解，食藥署所公布的進口量表裡面都沒有查到有萊豬的。

賴委員士葆：1 個 ppb 也沒有？

蘇部長建榮：沒有。

賴委員士葆：提供這個數字給我，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它就公告在他們食藥署的網站上。

賴委員士葆：你傳來給我嘛！

蘇部長建榮：是。

賴委員士葆：關務署有沒有檢查？

謝署長鈴媛：對於裡面含有多少成分的萊克多巴胺，這部分是食藥署檢測的，我們只做實體貨物跟申報的部分。

賴委員士葆：但是他們要把資料給你啊！

謝署長鈴媛：他們如果檢驗合格，要把訊息傳給我，我才能放行。

賴委員士葆：你要告訴他，請他告訴你有沒有含有萊克多巴胺，10ppb 合格的也要給你。

謝署長鈴媛：有，這在網站上都有。

賴委員士葆：請他們也要給你，好不好？謝謝。

蘇部長建榮：這是公開的訊息，謝謝委員。

主席：請沈委員發惠發言。

沈委員發惠：（10 時 12 分）部長好。財政部很辛苦，剛剛前面幾位委員談的都是特別預算，億來億去的，我今天就先跟你談另一個議題，我們從億元的預算管到 1 元、2 元。我在這個月月初的行政院公報看到財政部有預告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十五條修正草案的條文對照表。關於社會很關心狂洗小額發票，還有審計部也多次提出有關統一發票中獎，這一年內有兩個人是中了 2,000 次以上，關於這個問題，我看到 9 月 8 日的行政院公報，你們提出了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十五條修正草案對照表，你們把原本「以不正當方法套取冒領獎金者」這個法律要件、構成要件改成「以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分散取得大量小額統一發票者」，對不對？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是。

沈委員發惠：關於這個問題，我看去年在媒體上爆出這樣的問題之後，你們在去年 12 月先站出來講要研議小額消費不予兌獎，一開始是說小額消費不予兌獎，接著你們又在去年 12 月在官方臉書又說尊重民意，所以不修法，在 12 月又說一次。到了今年 9 月，最後你們預告的公告是修改給獎辦法第十五條，給獎辦法第十五條出來，我現在就是跟你探討第十五條這個部分，當然統一發票中獎有兩個人一年中 2,000 次確實不太正常，但是你要遏止這樣的行為，修改相關的行政命令及法規就必須要明確。

蘇部長建榮：是。

沈委員發惠：我看你們現在提出的修正條文為「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什麼叫做「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我看你們修法並沒有配套列舉什麼樣的狀況叫做不合常規的交易或付款方式，有沒有配套？你們沒有明列出什麼是不合常規。

蘇部長建榮：我們內部在查核的時候，基本上因為統一發票每兩個月都會有一個中獎清單。

沈委員發惠：不是，內部查核歸內部查核，這個命令出來是公告給所有國民讓大家眾所周知，這就是法律明確原則，你要讓大家知道什麼樣的方式是不能領獎的，你們現在的方式是已經給獎的還可以追回，我現在拿到統一發票中獎了，可能兩個月之後，你們跑來跟我說把中獎的兩百塊

還我，是不是這樣？

蘇部長建榮：是。

沈委員發惠：那什麼叫做不合常規之交易方式？

蘇部長建榮：這個有不同的樣態。

沈委員發惠：但是你們不明列公告，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沈委員發惠：所以一般的百姓大家根本不會知道什麼是不合常規的交易方式。

蘇部長建榮：如果正常交易大概不會有這種情況。

沈委員發惠：那我就給你看什麼叫正常交易，我一個人買 10 個 1 塊錢的垃圾袋，開 10 張發票，這算不算符合常規的交易？

蘇部長建榮：在我們看來這個就有一點……應該是一筆交易。

沈委員發惠：有一點不正常，你們這樣說，萬一這 10 張發票中了你們會不會追回？

蘇部長建榮：我請賦稅署署長說明。

沈委員發惠：連部長都答得支支唔唔，現在這個法令沒有明確的規範，你要一般的市民怎麼知道？

主席：請財政部賦稅署許署長說明。

許署長慈美：報告委員，我們實務上查核發現有一些個人領有 10 元以下的電子發票，中獎的次數超過 50 次，我們以中獎率千分之六來看，他刻意把它……

沈委員發惠：沒有，你那個是以結果來看，法律構成要件不能以結果來看，若要以結果來看，你就明定如果中獎多少金額之下、中獎幾次以上就要追回獎金，不能說要看你的結果中獎幾次，才來決定是不是不符合常規之交易。

許署長慈美：如果是一般去買個塑膠袋，比如一袋是 10 個塑膠袋，應該是一筆 10 元的發票一張，應該不會刻意要求商家一張 1 塊錢的發票開 10 張。

沈委員發惠：如果有 100 人團購 1,000 個垃圾袋，一百人開 100 張發票，這符不符合常規？

許署長慈美：這我們會根據所蒐集的資料去做……

沈委員發惠：所以你會針對個案去看，也就是說這是一個不明確的法律概念，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這部分我們會更加精進，比如剛才委員講的團購，那是不同的個人，所以 1 塊錢基本上沒有問題，如果是同一個個人……

沈委員發惠：你這樣子就讓大家無所適從，這就是不明確法律概念的結果，對不對？你說買 10 個開 10 張不符常規，那 100 人團購開 100 張又符合常規。

蘇部長建榮：可能要看買受人，因為一個人幾張發票，買受人是單一人。

沈委員發惠：第二、你講到「分散取得」，多分散？我去兩家超商買兩罐飲料，算不算分散取得？去三家算不算分散取得？

蘇部長建榮：有不同的超商當然有不同的……

沈委員發惠：我去兩家超商買兩個 1 元的垃圾袋，算不算分散取得？部長，我要告訴你，你沒辦法回答，為什麼？因為這就是不明確的規範，我不知道你們的法律用語是誰擬定的？你們的法務

怎麼看？按照實務的見解，給獎辦法就是一個行政命令，他直接就是人民的權利義務關係，它屬於公法上的法律關係，就必須要符合法律的明確原則、必須有信賴保護原則，我信賴你們，我買東西拿發票，這張發票號碼中了，我就可以領獎，除非你在辦法裡面有規定排除，而規定排除的條件必須明確。部長，這辦法不是不能改，我不是反對你今天要來遏止這樣的投機行為，我只是要告訴你，你們這樣的修法方式是不對的。

蘇部長建榮：是，謝謝委員的指正，法律要件明確原則是非常重要。

沈委員發惠：對，所以現在就要修法，但你們遇到的是不是不明確？

蘇部長建榮：而且要符合租稅法定原則，這個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租稅基本原則。

沈委員發惠：部長，你們這一次去修現行的給獎辦法第十五條，原本明確的法律概念是「不正當套取或冒領獎金者」，你們在第十一條、第十二條都有規定並列舉什麼叫做不正當取得，把不給獎的條件都有明列，但你們把一個明確的法律概念修法修成一個不明確的法律概念，對於「不正當方法套取或冒領」，原本都很明確，但你們現在改成一個「不符合常規之交易方式或分散取得」的不明確法律概念，這樣修法是不對的。你們如果要遏止這個行為要修什麼？就直接去修第十一條，第十一條裡面原本提到統一發票有下列各款情形時不適用本辦法給獎的規定，這個很明確，包括發票無金額 0 元、未依規定載明或金額不符、未加蓋……總共有 11 個要件都非常明確，你們可以修改為例如金額 5 元以下的發票不予給獎，或者是 5 塊錢發票在同一店家多少時間內取得不予給獎，應該修改為明確的法律概念才對，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委員，因為這個辦法目前還在預告期間，謝謝委員提供意見，我們在預告期間會蒐集各方的意見，然後再把這個辦法精進。

沈委員發惠：這個部分，真的不要照你們現在這樣修，修下去會變成不符合法律明確概念。

蘇部長建榮：非常謝謝委員。

沈委員發惠：現在從 1 元再講到千萬，你看現在買 1 塊錢的發票你們追成這樣子，那我們來看看欠稅大戶，部長，是不是三次修法之後，到明年 3 月就要停止追討了？

蘇部長建榮：對。

沈委員發惠：這個累積下來到明年 3 月，我看到你們公告的資料，目前一千萬元以上的欠稅累積 10 年以上未徵起的達 398 億元。部長，你們知道這裡面有多少億是明年 3 月之後不再追討的，總共有多少？

蘇部長建榮：明年 3 月不再追討的有 338 億元。

沈委員發惠：338 億元，也就是如果我們不再修法，就是以後不再追討，也就是這 338 億元變成法定的呆帳，對不對？我們國家就這樣算了，三百多億元放水流？

蘇部長建榮：最主要是因為他在國內沒有財產。

沈委員發惠：我知道很多理由，不一定在國內沒有財產，反正就是要不到、要 15 年都要不到。這三百多億元，我們看到財政部的態度就是以後不再修法，到 3 月以後就不追討了，但是這事情不能就這樣結束，一般民眾被追稅追成這樣，我等一下有一個臨時提案要求你們如果不再修法的話，必須針對這三百多億元提出詳細的檢討報告，包括個別的案由、每一案追繳情形以及去

檢討你們未能達成金額追繳的理由，這樣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是，跟委員報告，欠稅的部分包含中央跟地方稅，地方的部分已經有請各地方……

沈委員發惠：因為我時間到了，不好意思占用別的委員的時間。

蘇部長建榮：好，這部分我們會……

沈委員發惠：假設我們不再修法延長期限，我要求你們必須針對這些案子提出個案檢討報告。

蘇部長建榮：是。

沈委員發惠：謝謝。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10 時 25 分）部長好。請教部長，媒體報導根據財政部統計，近 20 年來臺灣對中國大陸、香港的出口比重越來越高，近年來比重不僅已經突破四成，2020 年的比重甚至還達到 43.9%，請問按照目前兩岸緊張的趨勢，臺灣對中國、香港出口比重越高，你認為對臺灣的經濟發展是好還是壞？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過去我們對中國的出口主要是所謂的……

林委員德福：我只問是好還是不好。

蘇部長建榮：以目前情況來看，中國面對的經濟情況包括限電，還有房地產可能泡沫化。

林委員德福：那是後續的事。以現階段來看，你認為我們的出口值越高是好還是不好？

蘇部長建榮：關於對中國的出口值越高，以目前結構來看，它主要是中間產品對於臺灣的需求。

林委員德福：這幾年推動南向政策、臺商回臺投資政策，反而讓兩岸出口依存度比以前更密切，這是政策失敗，還是實際上兩岸經貿已經實質統一、不可分了？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這樣講，我們推動新南向政策以來，像今年南向出口已經成長百分之三十六點多。

林委員德福：那個比例很少吧！那個額度很少吧！

蘇部長建榮：我們對中國的出口基本上都是 ICT 產品，是中國對臺灣產生依賴，有一大部分是這樣，為什麼會這樣子？因為美中科技戰和貿易戰的結果導致整個生產鏈、產業鏈的調整，所以它必須從臺灣進口，比如晶片有一部分就是從臺灣進口，而且晶片的產值是相對比較高的，在這種情況之下，當然會呈現這樣的情況。

林委員德福：部長，臺灣對中國、香港的出口比重持續增加，你認為是好還是不好？

蘇部長建榮：我認為要看整個產業鏈的調整。

林委員德福：我就是要瞭解它的優缺點，既然出口比重、依賴度這麼高，兩岸卻是持續敵對的狀況、態勢，請問以臺灣小型經濟體的規模來看，是不是只能完全受制於中國，或者有其他的方法可以解套？有其他的辦法嗎？

蘇部長建榮：雖然出口比重增加，但是也要看出口產品的結構，我的瞭解是最近這幾年，尤其是美中貿易戰以後，整個對中國、香港的出口結構是有在改變，特別是高科技產品的出口、中間原

料的出口是在增加的，為什麼會這樣子？因為美國管制了所謂的相關生產，比如晶片部分，中國內部也有一些問題，所以對臺灣的晶片需求就會相對增加，雖然臺灣對中國出口的名目占比增加了，可是結構是改變了。

林委員德福：以今年度的比例來看，我們一年光是對岸的貿易順差有多少美金？

蘇部長建榮：去年大概 866 億。

林委員德福：今年呢？

蘇部長建榮：今年到目前為止、到 8 月為止是 673 億。

林委員德福：有沒有在增加？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有在增加，但是我剛才跟委員報告的……

林委員德福：今年有沒有辦法超過 1,000 億？

蘇部長建榮：剩下兩個多月，大概比較難，這要看情況。

林委員德福：中國官方強力執行能耗雙控政策，限電範圍持續擴大，請問對於我們的大陸臺商到底有沒有影響？

蘇部長建榮：當然多少會有影響，限電可能會對生產造成影響。

林委員德福：部長，能耗雙控政策對進出口的影響，一方面也牽涉到我們的關稅收入，財政部到底有沒有評估過整個層面影響的深度、廣度，對臺灣經濟成長會不會有一些負面的衝擊？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經濟部和國發會都有在因應，一個很重要的因素就是，如果能耗雙控結果導致臺商或中國的廠商生產減少，供給減少後對臺灣的需求會增加或減少，後續還要持續觀察。

林委員德福：你們沒有做過評估嗎？

蘇部長建榮：有可能它的經濟成長率會受到一些影響，甚至是它的出口，因為沒有能源可以從事生產，所以它的出口可能也會受到影響。

林委員德福：對於臺商到底有沒有衝擊，你們有沒有去評估過？

蘇部長建榮：臺商的部分多多少少會有衝擊，在中國投資的臺商的生產應該多多少都會受到衝擊，特別是限電的部分。

林委員德福：全球供應鏈重組已經講了好幾年，中國能耗雙控政策對全球廠商和供應鏈造成不確定，使供應鏈分散與重組趨勢更確立，你認為臺灣已經準備好面對整個全球供應鏈變遷所帶來的影響嗎？

蘇部長建榮：全球供應鏈的調整從兩、三年前美中貿易戰開始就已經啟動了，到了最近是更加明確，包含中國整體政策打壓資本家的情況下，造成的政治風險是非常大的，所以很多外資一直在往外移動，有撤資的情況，當然整體經濟會受到影響。對於臺灣來講，基本上這代表整個全球供應鏈正在移轉，包含韓國三星以及日本幾個重要的廠都已經移到越南或是其他國家，明顯就是產業鏈的移轉。

林委員德福：全球供應鏈的變化對於臺灣這種小型經濟體的未來，你認為到底是利大於弊，還是弊大於利？

蘇部長建榮：我想是利大於弊，從去年開始到今年，我們的出口成長很多都是獲利，因為全球供應

鏈的調整，對臺灣需求增加的情況所帶來的結果。

林委員德福：除了全球供應鏈的重組趨勢外，現在臺灣還要面對到底能不能加入 CPTPP，英國、中國都搶著加入 CPTPP，請問你認為我們能不能成功進入？對臺灣的國際貿易將來到底會有什麼影響？

蘇部長建榮：從財政部的角度來看，財政部就是關稅的相關措施，由於 CPTPP 的關稅相關規範與 WTO 是一致性的，所以我們在關稅上的調整，基本上談判結果比較不會那麼明顯的改變。

林委員德福：不會有明顯的衝擊嗎？

蘇部長建榮：不會有那麼明顯的改變，但是 CPTPP 是更高規格的 WTO，因此，它的產業規範、制度規範、法律規範是相對比較嚴謹、高標準的。既然政府已經提出申請，相關的產業主管機關也會去評估對於產業的影響。

林委員德福：你們有沒有評估過，要是我們沒有辦法加入，到底對整個臺灣有多少損失，你們有沒有評估過？

蘇部長建榮：因為主要產業主管機關都在經濟部、農委會，我想經濟部、農委會他們都會有一個適當的評估，上個禮拜在經濟委員會裡面，委員也都有些質詢，據我了解，好像經濟部跟農委會他們在三個月內都會提出相關的報告。

林委員德福：三個月？其實我們都慢半拍，是因為先前中國申請加入，然後我們後面再跟著趕快跑，我們先前也評估了那麼久，那麼長一段時間，好像都沒有動作啊！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加入 CPTPP 基本上從蔡總統上任以來就積極在規劃、在……

林委員德福：積極？是最近中國申請加入，我們才趕快……

蘇部長建榮：不是，我們老早就已經在規劃了，此事政府老早就在規劃，只是在適當的時機提出來。

林委員德福：你們認為將來中國要是有加入，會不會干涉臺灣加入 CPTPP？

蘇部長建榮：我想以中國目前的條件，它目前還不是 CPTPP 的會員，基本上我們就不需要跟他諮商。

林委員德福：對，不必，所以說我們要搶在他前面。

蘇部長建榮：如果我們能夠比中國先進去的話，我們也不用跟他諮商，主要是跟會員國之間諮商取得共識以後，我們就可以進入，以目前成員國的角度。

林委員德福：當然參與 CPTPP 有加分有扣分，將來對整個農產品可能有很大的負面影響，因為我們現在禁止大陸 830 項的農特產品不能進口，要是加入以後，那就全部都能進口，我們的農民受得了嗎？參與 CPTPP 有正面也有負面的影響，其實你們應該要好好地去評估，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但是僅限於 CPTPP 的會員國啦。

林委員德福：我認為這個很重要，因為你是會員國之一，既是自由貿易，他當然就可以進口，先前是我們能夠出口農特產品到大陸，大陸的農特產品不能進口，一旦開放進口的話，他們的農產品價格多便宜啊，那個衝擊很大，你們應該要做一些評估。

蘇部長建榮：是。委員的意見，我們會轉達給農委會。

林委員德福：好。以上。謝謝。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李委員發言結束後就休息。

李委員貴敏：（10 時 37 分）蘇部長好。我第一個問題還是要陳述關於目前政府所面臨的舉債的情形，請教部長，在馬政府時期每一年的預算從未超過 2 兆，這個說法對嗎？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李委員好。應該是……

李委員貴敏：請回答「對」「不對」就好了。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

李委員貴敏：對。應該是。因為我有數據，通常我會問，都是因為我有數據。

蘇部長建榮：對，我還是要適時說明……

李委員貴敏：等一下。可是蔡政府時期在編預算的時候有沒有超過 2 兆？「有」還是「沒有」？

蘇部長建榮：應該從 108……

李委員貴敏：請回答「有」還是「沒有」就好了。

蘇部長建榮：有。

李委員貴敏：好。簡單來講，你的預算如果是在 2 兆之內，你的決算會不會在 2 兆元之外？不會嘛，是不是？部長，這個問題不需要你想這麼久，你的預算如果是 2 兆的話，你的決算會不會超過 2 兆？不會。

蘇部長建榮：委員說的是歲出還是歲入？歲出嗎？

李委員貴敏：我講的是歲出嘛！

蘇部長建榮：若是歲出，那不會啦！

李委員貴敏：我知道你要邀功說你的歲入很多……

蘇部長建榮：沒有，我沒有要邀功，我只是要確認。

李委員貴敏：好，沒關係，不要濫用我的時間。

如果你編的總預算超過 2 兆的話，你的決算有沒有可能超過 2 兆？

蘇部長建榮：不可能。

李委員貴敏：蛤，不可能？那我告訴你，你的 109 年……

蘇部長建榮：等一下，委員，你說歲出，沒有沒有沒有，你說是歲出嘛！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啦！我幫你訂正了，當然都是歲出，你講第二次了。部長，不要用這種方式拖延，這樣很不好，這是壞習慣。

蘇部長建榮：我沒有要拖延。

李委員貴敏：部長，如果你編的總預算超過 2 兆的話，你的決算就有可能超過 2 兆嘛，有沒有在民進黨政府執政的時期超過 2 兆的，「有」還是「沒有」？你告訴我就好了。「有」還是「沒有」？

蘇部長建榮：我們……

李委員貴敏：你不知道？這個就是我最擔心的。

蘇部長建榮：它不會超過 2 兆啊！

李委員貴敏：不會超過 2 兆？我們看一下 109 年的決算數字是 2 兆多。部長，您連數字都不清楚，而且這還是 109 年的數字，你連數字都不清楚的話，你接下來……

蘇部長建榮：委員……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我不是要攻擊你，我要問的問題是這些真正的情形，你真的要反映到行政院會裡面，你若是不反映，其實講難聽一點就是助紂為虐。因為別人不知道，蘇院長的專長可能不在這方面，可是這是你的專長，你必須要很明確地告訴他。

我們看一下國債鐘，每一次提到國債鐘的部分，到目前為止國人的每人負債已經攀升到 24.9 萬元了，看一下最近幾年來的數字，每人負債從 22.9 萬元到現在攀升到將近 25 萬元，亦即新生兒一生出來就負債 25 萬元。部長，當你沒有正式地這些數據反映給你們行政團隊的成員，也許你們財政人員很熟悉，可是行政院的人，如果他不知道的情況之下，他的錢一直一直地編，剛才我聽到洋洋灑灑講的好像覺得我們現在離舉債的上限還有 6,000 億元，意思是說還有 6,000 億元的話你就要編滿、編飽嗎？

蘇部長建榮：沒有這個意思。

李委員貴敏：不是嘛，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對，沒有。

李委員貴敏：為什麼會有舉債的上限，部長，您告訴我。

蘇部長建榮：這是公共債務法的規定。

李委員貴敏：沒有，我沒有問你是什麼法律的規定，我問的是它實質的意義在哪裡？為什麼舉債會有上限？私人企業裡面會講到 debt ratio，對不對？一樣的概念，為什麼企業的負債不能超過一定的比例，然後還要計算它的 equity，一樣的道理，政府單位也是一樣。

蘇部長建榮：當然。是。

李委員貴敏：舉債上限的實質意義在哪裡？不就是要保護政府的財政健全嗎？部長。

蘇部長建榮：主要是財政紀律啦。

李委員貴敏：只有紀律而已，不用健全是嗎？你有紀律嗎？

蘇部長建榮：就是財政健全，一樣啦。

李委員貴敏：喔，就是財政健全，所以對的事情不要為了反對而反對嘛。我們看一下你所有的情形，我剛剛為什麼講你正確反映資訊給行政院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當你不反映的情況之下，我們看到政府負債越來越嚴重，簡報上每一個老百姓負擔的數據你也看到了，對不對？剛才沈發惠委員光是在談 10 塊錢發票的事情，你看老百姓卑微到這樣的程度，政府單位可以億來兆去的，老百姓只能講幾元幾元。你這些億來兆去的錢從哪裡來的？難道不是老百姓辛苦納稅給你的嗎？我們看到這次的情形，有四成五的基層老百姓因為疫情的關係而受到影響，也就是說有八百多萬的老百姓受影響，你在這邊億來兆去的，所有的錢盡量編、盡量花，政府檢討了嗎？歷年度告訴你的數據，你檢討了嗎？不檢討也不改進，而且越來越囂張。我們看到 110 年度之後，

你的預算編列有沒有超過 2 兆，「有」還是「沒有」？

蘇部長建榮：110 年度總預算就超過 2 兆。

李委員貴敏：那 111 年度呢？

蘇部長建榮：也超過 2 兆，我剛才的報告裡面就有。

李委員貴敏：也超過 2 兆。為什麼在馬英九時期的 8 年內從來沒有超過 2 兆，一到蔡政府的時候，剛開始 1.9 兆多、1.9 兆多，然後就每況愈下，老百姓的錢你就越編越多、越花越多，這還是總預算喔，我們還沒提到特別預算。

我們來看一下特別預算，外面在質疑的時候，我們看一下這些預算數字，蔡政府時期的特別預算。剛才我們講總預算，總預算你不告訴蘇院長，所以金額越編越多，除了總預算越編越多之外，特別預算的部分，洋洋灑灑的名目一缸子，我們看一下，現在不講你的戰機，所有的東西編下來是多少？這個比例幾乎是超過馬政府時期的兩倍耶！這是不是荒唐啊？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這是特別預算的部分，但是如果總預算加特別預算，馬總統在任的總預算編了 1 兆 8,000 多億的舉債。

李委員貴敏：部長，你這樣就不對了，剛才賴士葆委員還教了你一下，就說你的差異性在哪，不要浪費我的時間，但我要特別懇求部長的就是，院長、總統也許不是這個領域的人，但是你是這個專業的人，你就要告訴他。剛才委員還特別講你是不是受院長關愛的眼神，他從來不罵你，實則不能夠為了怕他罵，你就不把實情告訴他，這個是不對的。

蘇部長建榮：在預算分配的時候，我們都有適當的說明。

李委員貴敏：我的時間有限，我下一個要請教你的問題就是碳稅。部長知道碳稅、聽過碳稅吧？

蘇部長建榮：是。

李委員貴敏：很好。現在我們的產品如果沒有辦法符合國際的規範，而且這個時間點拉前到 2023 年了，如果沒有辦法符合的情況之下，我們的產品就會被課徵碳稅，這個部長知道，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對。

李委員貴敏：我剛才聽到部長把很多東西推給經濟部，我要告訴部長，經濟部曾次長沒聽過碳稅，所以知道的東西還是要分享。我要提到的是，碳關稅的部分，現在你課徵的名義是講碳費，老百姓、企業界不需要政府官員去一層皮、兩層皮的繼續剝耶！我們國內的產品銷到海外去的時候，如果沒有符合國際規範的情況下，我們的企業到國外都會被課徵碳稅，你剛剛講你知道，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李委員貴敏：那在臺灣的部分，你要課徵碳費，那對於外來的呢？我請教你外來的產品，譬如有別的國家的產品沒有符合規範的話，你有沒有課徵碳稅？有還是沒有？

蘇部長建榮：目前沒有。

李委員貴敏：目前沒有，為什麼你始終對外國人比較好？對於本國人部分，他不但在國外受到欺負，要被課徵碳稅，，我們國內沒有相關的制度去制衡，然後你還要再課徵他碳費，我們臺灣人民到底做了什麼樣的事情要被自己的行政團隊當成二等公民？原因是什麼？

蘇部長建榮：向委員報告，這個沒有所謂次等公民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當然有次等公民啊！他在自己的國家要被課徵碳費，他出國的時候要被課徵碳稅，別的國家的企業在當地沒有符合規範，我不知道他在當地有沒有被課徵碳費，但是他到臺灣來也不會被課徵碳稅。我請教你，這是公平的競爭嗎？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可以說明嗎？

李委員貴敏：這些費用加上去之後，你知道增加他的產品多少成本嗎？在這樣的成本之下，他有辦法在國際競爭嗎？沒有！然後你要求他……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可以說明嗎？

李委員貴敏：我還沒講完嘛！

蘇部長建榮：你講完時間就沒有了。

李委員貴敏：時間沒有，那你可以跟主席請求啊！對不對？你要用我的時間，我要把問題……，你看！我就說你前面不要浪費我的時間，就不會沒有時間嘛！我的問題很簡單，這些東西你在行政院討論了沒有？內部規範了沒有？

蘇部長建榮：歐盟這個部分是 2023 年要課的，意思就是如果當地沒有課的話，出口到歐盟的時候，那個產品會被課碳關稅，是這樣的情況。至於我們國內，目前能源辦和經濟部、環保署，他們在研議要課徵碳費，這個碳費是性質等同於碳稅，如果這邊有課，出口的時候就不會被課到。至於未來進口的商品是不是要課碳稅，這個可能還要再進一步跟國際 WTO 的規範或是各國之間的相關規範來做，目前……

李委員貴敏：現在是幾年啊？現在是 2021，快要到年底了耶，2023 是什麼時候？你現在才開始規範，所以人家就講你慢半拍。主席站起來了，我只問問題，我拜託你事後回答。最近謝署長的確是蠻辛苦，因為只要是院長一咆哮的情況之下就全部大亂，我記得之前的時候，蘇院長還很自豪地講我們的關務做得有多好、多完美，所以這些外面的什麼，我們不要擔心有豬瘟、不要擔心有什麼東西，我們都處理得很好。現在一爆出來的情況之下，報關大塞車，我請關務署也回答，為什麼要把所有的這個資料，不管是疫情的資料，所有的東西全部都要撈到你的單位來？那你有沒有按照個資法的規定處理？我要特別請教一下，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這個問題是不是會後我們再向委員說明。

李委員貴敏：對，沒有關係，因為時間關係，你會後提供給我，但我還是希望你要很誠懇。我剛剛講的是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就是把防疫的資料也撈過去，你所有的資料都 download 到那邊。

蘇部長建榮：那個是簡訊實聯制的部分。

李委員貴敏：對，但是不只，現在我知道的情形是所有的 data 像衛福部的部分，你也把它撈過去，然後所有東西全部都大，我們在問衛福部的時候，衛福部也講不知道，因為所有的 data 全部都撈到關貿去了。再拜託了，好不好？謝謝。

主席：李委員剛才的要求，請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會後提供，謝謝。

現在休息，稍後繼續質詢。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郭委員國文發言。

郭委員國文：（11 時 1 分）部長好，就教部長幾件事情。首先有關振興五倍券的事情，這次台灣 Pay 有幫忙振興五倍券的部分，搭上這個列車，綁定可以有 800 元、500 元、300 元等回饋禮，推出各種綁定內容好像也滿熱門的，但是我們在中間也看到有些問題。到目前為止，八大行庫好像有兩家還沒有完成，被搶訂一空的感覺，一個是土銀，一個是臺企銀。第二個部分，剛開始綁定的時候，還出現一些看不到加碼券和加碼禮的部分，看起來好像是當初銀行系統跟台灣 Pay 之間的對接好像沒有進行壓力測試，所以有這些小問題。理當台灣 pay 比較起其他的電子支付、行動支付來說是相對比較優惠，對店家而言也比較優，因為隔天就可以結清。但是不曉得為什麼，一直長期以來合作銀行除了公股銀行，之後就只有元大，再加上日盛金，這個大概都討論過，我們只想要做突破。可是我在上一次向院長質詢的時候，我特別提到台灣 Pay 的客戶實在太少，不論是需求端或供給端都是如此，那我也提出一些建議。我先問一下，至少這次搭上這個便車，預期台灣 Pay 的成長會增加多少？因為花了好幾億耶！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我跟委員報告，目前為止綁定數位五倍券的台灣 Pay 在公股的部分大概七十幾萬戶。

郭委員國文：他會因此以後就用台灣 pay 來做消費使用嗎？

蘇部長建榮：目前我們也積極的請各公股行庫對小攤商推動，因為只要一個 QR Code 就可以掃碼支付，然後簡化申請流程，未來推這一塊的話，基本上會是非常大的部分。

郭委員國文：部長，沒有錯，問題點是來自於消費者跟店家的部分。小攤商的部分，我們花了很多時間努力，其實比例都非常低，即便你把稅的部分的延長再延長 5 年，預期如果超過 20 萬的話，就是一樣扣稅 1%嘛！

蘇部長建榮：營業稅的部分。

郭委員國文：可是他為什麼要這麼做呢？因為有跟沒有現階段就是 1%啊！而他擔心的就是你用一種請君入甕的方式，將來可能會向他實質課稅變成 5%，我覺得他們在心理上對這一點一直沒有辦法突破，所以你要用什麼方式？顯然這個政策工具如果有效的話，你不用延長，如果延長有效的話，比例就不會那麼低啦！所以雖然你的政策目標是要把它增加，這是好事，可是你現在綁的其實是消費者，消費者要形成一個長期的使用習慣，還是要有供給端和店家，所以店家這部分也同時要思考。在思考的面向當中，還有一個方式，我覺得部長要想一想，經濟部這一次綁台灣 Pay，還有針對傳統市場，一家 1,800 元，過去鍾委員非常關心這部分。經濟部都花這麼多錢在綁了，那我問一下，這明明是財政部的業務，為什麼財政部都沒有以任何的方式來綁這些小店家，讓數位落差得以解決或改善呢？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老實講，台灣 Pay 是各公股行庫配合財金公司推出來的一個所謂行動支付……

郭委員國文：財金公司當然有這個責任，這也是政府的政策啊！

蘇部長建榮：公股行庫基本上對台灣 Pay，就是行動支付的部分，是跟財金公司一起推，裡面當然就是在振興期間，就是到明年 6 月 30 日為止，店家的所有交易都是免手續費。

郭委員國文：對啦！我是說以後能不能持續或普及，你沒有普及，以後就很難持續。你這一次好不容易創造出來剛剛講的七十幾萬戶，店家就是這麼少啊！你有沒有可能按照經濟部的作法？透過另外一種預算或者是鼓勵的方式，你都可以花好幾億元去綁消費者，為什麼不能綁商家呢？部長，我難以理解，花了好幾十億元，不能養成一個持續性的消費習慣，來使用這種行動支付，那錢不就是白花的了？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瞭解委員的意思，就是使用場域要擴大。

郭委員國文：對啊！你沒有啊！過去好幾年，這套政策工具等於無效嘛！那 1%就是無效啊！我講白一點，就是無效嘛！50 萬的商家，你才綁到九千多個，連一萬都不到，連 0.02%都不到，那不是笑話！部長，我是問你可不可以按照經濟部的方式處理？花一些預算來綁這些商家。

蘇部長建榮：我們基本上沒辦法……

郭委員國文：經濟部都花了 1,800 元來做鼓勵了。

蘇部長建榮：我們原則上是沒有辦法有預算，頂多是公股在推行動支付的時候……

郭委員國文：對，你可以鼓勵公股銀行嘛！公股銀行歸財政部管，既然可以要求綁消費者，為什麼不能綁供給面的商家呢？

蘇部長建榮：委員質詢過後，我就要求各公股行庫要到各個商圈，比如說寧夏商圈……

郭委員國文：你不要再給我講宣傳。

蘇部長建榮：不是宣傳，我直接找商圈的負責人。

郭委員國文：有什麼好方法，有什麼誘因？

蘇部長建榮：就是綁定。

郭委員國文：用什麼方式來綁？

蘇部長建榮：免手續費的部分。

郭委員國文：一家多少？

蘇部長建榮：各家去推動的方式不一樣。

郭委員國文：至少要訂一個目標。攤販沒繳稅金，1,800 元人家都願意綁了，這種繳 1%的也是稅金，你有沒有什麼好方法？

蘇部長建榮：我會請各公股行庫加強去……

郭委員國文：加強？怎麼加強法？給你一個禮拜，不然這個時間已經都快過了，我要看到前面去推動這 72 萬戶跟後面供給面的部分銜接起來，否則這幾億元丟下去一下子就沒了，不是嗎？

蘇部長建榮：是。

郭委員國文：這樣才能產生效果。部長，我是做一個純粹性的政策建議，我不希望你們左手花這些錢，但右手沒有互相搭配，那就沒效啊！你應該拿出一個具體的辦法，可以要求他們，公股銀行都是你們在管的啊！

蘇部長建榮：是。

郭委員國文：第一點，我希望你找出一個方法，對供給面和商家的部分有什麼好的方法，一定要優於目前傳統市場 1,800 元以上的誘因。

第二點，為什麼一直 argue 這個東西？就是從消費面的部分，如果供給面能夠綁定，消費面的部分也可以綁定。我一直在談南韓的例子，南韓的部分有實質的一個目標，你上次跟我說，它對有錢人和無法消費的人不公平，因為不用透過信用卡，用行動支付所抵的 15%或 40%的稅額是不一樣的，而且它還有金額的上限，不是全部都可以抵。至少你回應我，有去評估過這套東西可行或不可行。部長，你知道我的意思嗎？

蘇部長建榮：我知道。

郭委員國文：要雙管齊下，這一次透過單一的活動可以處理，可是如果用一個政策工具來處理，那不是更好嗎？一個國家級的行動支付台灣 pay，卻一直持續停留在很少的情況下，而沒有辦法普及，然後你告訴我們說國家行動支付要高達 90%，結果我們都沒用到，而且我們成立了，結果使用率非常低，那不是自打嘴巴？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我們會再進一步跟財金公司來看看。

郭委員國文：我的建議真的要好好評估一下，這兩方都可以一起去進行，一併處理，這樣行動支付的目標才能提早執行。

另外一個部分，在整個振興的過程當中，統一發票加值部分的財源是營業稅裡頭的 3%。明年的預算當中，你預估收入 4,160 億元，那個獎金可能高達 125 億元。你隨時都可以在雲端做統一發票的加碼，那這次在振興的時候，有沒有可能加？有沒有可能透過振興這段時間來加碼？不論是實體的統一發票，或是雲端的，鼓勵大家去消費，有沒有辦法？

蘇部長建榮：雲端加碼？

郭委員國文：對啊！就是在振興期間，雲端和實體上都可以加。大家在這段振興時間，振興半年，你就在這半年時間讓他加碼。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我們再思考看看。

郭委員國文：這是添柴火的方式。

蘇部長建榮：對，我知道。

郭委員國文：這就是你的政策工具，現在不用，更待何時？

蘇部長建榮：我們也在想……

郭委員國文：10 月 6 日要開始了，還在想？

蘇部長建榮：就是五倍券的部分，消費後取得雲端發票或統一發票的話……

郭委員國文：對，就是給它加碼。

蘇部長建榮：用行動支付，取得雲端發票……

郭委員國文：使用行動支付，用雲端發票或實體消費也可以，不要說實體消費沒有，你考慮一下。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我們再研究看看。

郭委員國文：我都還沒有機會問到呂桔誠董事長，呂董事長你就好好看一下這份資料。另外關務署的部分，有關我上次的會勘，具體文化資產的保存跟活化真的要好好思考一下，讓社區有共同

的參與感，會後再提供給我一些補充資料，謝謝。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郭委員，也請會後將郭委員要的資料提供給他，謝謝蘇部長。

請林委員楚茵發言。

林委員楚茵：（11 時 12 分）部長早安。剛剛郭委員也提到所謂振興的五倍券，我們知道在紓困之後，接下來下一波就是振興。但是振興的過程當中，有一些產業恐怕不是一時之間就會立刻復甦，比如說像這些藝文團體舉辦售票的藝文展演，終於 CDC 最近也宣布了可以不用梅花座、可以坐滿、戴個口罩，這樣就可以有機會來進行展演。另外是受到全球的影響，比如說位於首善之都的臺北市，或者是重要的國際觀光大都市，如高雄或臺北等。即使我們現在推了五倍券，希望促銷觀光或協助餐廳，但是多數國際觀光飯店，會是沒有國際旅客的狀況。我們要期望臺灣民眾去把這些觀光飯店、國際飯店承接下來，這是不太可能的。但是現在問題就來了，當現在全臺最慘烈的飯店住房率不到 1%的時候，是不是政府在稅制上面還是出現了，都已經營業不下去，結果有一些稅賦沒有辦法減免的情形？

比如說以目前我所收到的陳情，臺北市有多家觀光飯店業者提到有關營業部分。當然稅則有分中央跟地方，在地方稅的部分，有房屋稅和地價稅等等，但是當他們的營運受到了影響，每一年的地價稅徵收又動輒上千萬元。在觀光業都還沒有復甦的時候，地價稅又開徵在即，卻看不到有稅助上面的神救援嗎？

其實國際飯店不只是接軌全球的旅客，更承擔了上千萬家庭的家計。以我從媒體上找到的資料，這幾家國際知名的飯店自 2019 到 2021 年的住房率真的一成都不到，勉強維持一成的只有一家，甚至於有低於 1%的。最可怕的是他們所代表的不只是老闆個人的營收，還包括這些員工的生計也會受到影響。我們看到包括陽明山裁員 12%，臺北君悅、晶華酒店、寒舍艾美及福容大飯店等等。這些都是我講出來，大家都知道的。財源比例從 12%，再到 34%，也就是說這些人也等於是受到疫情的影響。但是在這些跟我陳情的國際飯店當中，他們有特別問了臺北市政府，而臺北市政府也回函給臺北市議會說，這個地價稅是地方稅，但是卻是中央法令限制了他們。言下之意就是，會不會是地方在收稅，而且收得很開心，但是中央反而扮了黑臉。

以剛剛第一張投影片上所看到的，在這張回函當中，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回覆，根據交通部觀光局旅宿網的統計，北市的五星飯店一共有 19 家，在今年 110 年的地價稅可以收到 3 億元。現在這個回函說，11 月馬上又要再開徵地價稅了，但是地方考慮是可以不用收哦！問題就在我們的法令當中，土地稅，尤其是地價稅的部分就是被法令所限制。房屋稅、娛樂稅或牌照使用稅部分，地方可以彈性調整。但是在地價稅的部分，現在他們都已經快要活不下去，住房率不到一成的情況之下，每一間飯店動輒還有上千萬的地價稅。會變成是現在地方有可能得了便宜還賣乖，他們回函直接告訴你說，也問過財政部，希望是用所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九條來規定，給予租稅上面的優惠跟減免。但是臺北市政府直接一槍就打回來說，不好意思啦！財政部有回函了，說租稅的減免和優惠沒有法源，沒有法律依據，所以變成地方收這筆地方稅收得很開心，幾千萬元甚至於上億元入袋，但是財政部變成要扮黑臉了

。

首先我想請問部長的第一個問題是，去年在開徵之前，疫情還沒有那麼大影響的時候，去年 5 月份交通部就已經跨部會提出要用營運補貼的方式。今年有沒有一些跨部會的溝通？第二個問題，就是法令、法規有沒有可能重新研議，讓這些代表臺灣跟國際接軌的門面，也代表了上萬民眾家庭的生計，地價稅可不可能獲得鬆綁？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我想這個問題去年就曾經發生，當時處理的方式，大概就是由交通部編預算，補貼國際觀光飯店、旅館的地價稅。他們繳了以後，再由交通部補貼。但今年因為交通部沒有編這筆預算，所以也就沒有補貼的財源，所以今年就由國際觀光飯店來自行繳納。

以目前我的瞭解，地價稅如果要減免的話，紓困特別條例裡面是沒有法源依據的。土地稅法裡面僅限於土地受天然災害影響，導致無法使用的時候，才可以免課徵。所以地方政府如果要減的話，也沒有法源依據，重點是在這裡。但是地方政府還是有它的政策空間，就是它可以訂定自治條例。

林委員楚茵：部長，你也來自地方政府財政局，所以你應該很清楚。但是我們現在看到這一紙公文，我講白了就是，地方現在是直接收稅笑哈哈，根本完全沒有苦民所苦。你看連臺北市的議員都直接在詢答時說，其實臺北市政府願意減稅，但是臺北市政府財政局直接就回函說房屋地價稅能不能降，看中央。他們到底需不需要這些 3 億元、6 億元？這個我不敢講，因為我不是臺北市議員，但是可以確定的是，這些國際旅館恐怕在負擔上面是雪上加霜，財源可能更加嚴重。但是就是他們收稅笑哈哈，結果中央扮黑臉。是這個意思嗎？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說地方政府有自治條例，可以編預算去補貼因為受疫情影響而經營困難的觀光飯店業者，他可以編預算，左手進右手出，一樣的道理。所以這不是有沒有減稅的問題，而是做不做的問題。

第二，如果在現行中央法規裡面去規定一律減稅，對於那些比較窮困、財政比較不好的縣市，通常會受到影響。另外一點是，如果全國都統一減稅的時候，中央政府必須編預算來補貼，因為這是地方的財源。所以基本上去年是由中央編財源去減少觀光飯店地價稅的負擔，今年一樣，我想地方政府可以做，可以透過自治條例編預算，對營運困難的國際觀光飯店去補貼地價稅，這個是左手進右手出的問題而已，所以對他基本上沒有影響。

林委員楚茵：所以在今天的備詢台上，我們發現兩個問題。第一個是去年交通部有編列地價稅的補貼，今年沒有編了，這是中央跨部會之間的問題。另外一個問題是，如果今天臺北市政府要讓國際觀光飯店繼續營運下去，未來在接軌國際時，臺北能有更多的國際觀光客，不要到時候找不到一間像樣的國際飯店，不要讓他們倒掉，臺北市政府有它自己的補貼措施。

今天在我們發現這兩個問題之後，我想請問財政部，有沒有辦法透過一個報告或是指引，或是開一個會，讓地方政府知道可以這樣去做，而不是到最後變成中央、地方互踢皮球，變成好像是財政部硬要收錢。部長，我今天質詢這個問題……

蘇部長建榮：我們已經發函，也沒有所謂硬要收錢，因為稅是地方稅。

林委員楚茵：那今天如果說法令就是不允許、沒有法源依據，你們會發函寫清楚，或是有一個什麼樣的協調、報告或函釋，可以讓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官員不要再回函說，因為於法無據，中央要我收，我要看中央怎麼做。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們會再一次發函，請各地方政府衡酌地方產業發展的狀況，提出適當的紓困政策。這個紓困不只是中央政府的責任，地方政府對它地方的產業發展也要負一點責任，不能只說全部靠中央，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再進一步發函。地方政府如果可以編預算補貼，也是一種方式。不一定是透過減稅的方式，因為他是左手進右手出，是這樣一個道理。

林委員楚茵：好，謝謝部長。本席有提臨時提案，我們希望能夠有一個明確的指引跟方向好嗎？

蘇部長建榮：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1 時 23 分）部長好。我今天的質詢主要是有幾個問題，第一個是關於今天本來要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我想部長其實很清楚，內涵我就不用再多說了。其實最主要的差異就是在我這張幻燈片上面寫的，在當沖降稅的部分，行政院版本是 3 年，民眾黨所提版本是 2 年，原來金管會是提 5 年，曾委員希望是常態化，甚至還有一些民間的意見。

我不知道部長怎麼看，怎麼樣才是比較適當？當然我知道部長其實已經談過，就是說要按照納稅者權利保護法跟財政紀律法，其實我們對於這種租稅優惠必須要訂立時程，同時希望能達成政策目標，這些都要說清楚，所以本席要請問的是，你們現在對於年限的看法為何？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第一次當沖降稅為期 1 年，後來說要延長，我們第一次提出的年限是 3 年，所以對於金管會提出的延長 5 年我們是有所保留，後來在跨部會討論時協調為 3 年。

張委員其祿：按照你的說法幾乎就表示你反對常態性的這樣做，現在本席要跟你討論的是延長 2 年和 3 年的差別，我們也認為這個需要滾動式的評估，以符合財政紀律法和納稅人權利保護法，而我們之所以認為將年限訂為 2 年優於 3 年是因為未來的執政任期尚餘 2 年，我們希望不要跨越這個年限，造成下一任政府的困擾，所以你們真的可以評估一下將年限訂為 2 年這個想法，畢竟這又不是在喊價，背後到底還是需要一點根據的，主要還是考慮到時機，當然這可以在審查時好好討論。部長認同這個看法嗎？

蘇部長建榮：行政院版提出的是 3 年，這是跨部會的共識。

張委員其祿：這個部分可以等一下再討論，本席接下來要提的是權證避險交易，其實這部分已經有降稅的提議，幅度傾向於千分之一，如果按照你們的想法將權證避險的降稅幅度訂為千分之一的話，顯然與當沖降稅的千分之一點五及一般交易的千分之三不同，形成稅制上的差異，甚至會出現稅差問題，請問部長對此的看法為何？

蘇部長建榮：權證避險和當沖的性質不太一樣。

張委員其祿：現在的問題是除了稅制不同會有稅差之外，還會讓一般交易人產生何以當沖和權證避險的稅率反而比一般交易低很多的疑慮，部長會不會覺得應該將這麼多凌亂的稅制齊一化一點？

蘇部長建榮：委員的意思是一般交易的千分之三也要降低？

張委員其祿：那部分可以再討論，其實我們也會對這部分提出黨版修正案，比較傾向於千分之一點五，與當沖降稅的幅度一致，本席的意思是你們也可以往這個方向思考，不要說權證這邊又弄出一個千分之一。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行政院尚未通過，所以院裡的態度尚不明確。

張委員其祿：我們具體建議部長在院裡就這部分進行討論時提及本席剛才講到的問題，因為那樣顯然與當沖降稅的幅度有差別。

剛才林德福委員垂詢過一個問題，那就是進入 CPTPP 後，會對我們的農業、汽車零件等造成很大的衝擊，但當然也會有受益的一方，本席要請教的是到底未來可能的稅損狀況如何，因為大家都知道進入這種國際區域貿易協定不會只是我們占便宜，我們自己內部也要降稅，請問你們對這方面做過評估了嗎？

蘇部長建榮：這個要看談判的結果，因為未來加入時勢必要與各會員國談判，協調關稅減讓的部分，這部分可請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主席：請財政部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謝署長鈴媛：跟委員補充說明，因為那是一個高度自由化的協定，我們關務署正在模擬相關自由化程度，比如是 96%或 95%程度的降稅以及與成員國貿易間的值，我們正在模擬整個稅損的狀況。

張委員其祿：本席今天提出了一個臨時提案，請部裡做好可能的稅收和稅損的評估，還請貴部支持。由此延伸出的問題是財政部最近公告將對自東南亞國家進口的磁磚課徵反傾銷稅，重要的課徵對象有四，其中除了印度之外，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剛好全都是 CPTPP 的會員國，請問此舉是否會對我們未來的加入造成影響？

謝署長鈴媛：CPTPP 的 30 章規章中有一章涉及貿易救濟，其實這就是有關反傾銷協定和平衡稅的部分，基本上還是採 WTO 反傾銷協定和平衡稅協定的規定，到底是市場開放還是准予進口都有相關的機制。

張委員其祿：本席提出這點意在提醒你們現在做的一些事情都會有關連性和連動性，務必多加注意，因為將來這些國家要審核我們，你們在進行評估的時候要理解到這點。

接下來本席要提的是我們推動電子發票長達 30 年，但迄今尚未能完全達成目標，這讓我們不禁要問不推電子發票的受益者是誰？其實就是財政部的印刷廠，因為財政部印刷廠是賴非電子發票生存，這部分的銷售所得幾占其營業收入總額五成，是其所得的重要來源，同時有點與民間爭利的情況，限於時間，本席就不在此細述，紙本發票等於是財政部印刷廠的獨占生意，請問這樣會不會影響到我們長期推動電子發票的政策？財政部印刷廠本身是否應該設法轉型？本席認為這其實也是一個永續的問題，一方面可以促進電子化，一方面也有助於節能減碳，現在的情況是發票人人有，多到翻過去了，而且剛才李委員貴敏也提到未來我們勢必要面對碳的問題，比如零淨碳排、歐盟課徵碳稅等，連蘋果也要求其所有供應鏈、產業鏈到 2030 年都要符合相關的減碳要求，請問我們的政府是否也應該做為領頭羊，讓上述印刷廠這些單位儘快轉型？

部長對此的看法為何？

蘇部長建榮：誠如委員所言，財政部印刷廠的主要業務就是印製統一發票，也是大部分營收的來源，隨著電子發票或雲端發票的推動，這部分的比重自然會相對下降，所以大概在二、三年前，我們就已開始要求財政部印刷廠未來要在轉型方面作些規劃。

張委員其祿：本席今天還提出了第二個臨時提案，內容就是有關零探排的問題，因為現在國際局勢已經很緊張了，一直逼迫著我們要往這個方向走，所以本席所提臨時提案的概念是我們要針對未來碳關稅有整體的研議，現在就要預作準備，部長曾經說過這與經濟部、環保署、永續辦公室等部會也都有關，這當然沒有錯，但財政部也應該要搭配進行，因為將來要課徵的碳費、碳稅都和你們有直接關連，所以你們必須未雨綢繆，老實說民間產業現在對這部分根本不知道從何著手，也不知道對於歐盟課徵的這些稅要如何因應，所以本席才提出臨時提案，希望財政部現在就針對課徵碳稅這些課題應如何因應向產業做出清楚說明，以支持我們的產業。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們會跨部會的一起來做這件事。

張委員其祿：謝謝！請部長加油。

主席（郭委員國文代）：現在請鍾委員佳濱發言。

鍾委員佳濱：（11 時 35 分）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有請蘇部長、謝署長和張董事長備詢。部長好！署長好！本席首先要請教部長的是，報刊媒體提到蘇院長曾表示「近年來因業者管理鬆散，致發生貨櫃被調包」，我想這次修正關稅法大概也和這個議題有關，請問部長，這次修正除了提高罰鍰之外，有無其他需加強之處？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鍾委員好！另一部分就是物聯網的全時追蹤系統。

鍾委員佳濱：按照目前情況看來，目前每年約有 90 至 100 萬櫃需轉運，其中高稅率、高風險者使用電子封條，一年約 5 萬櫃，但是這無法處理兩個特定節點間比如從基隆港至高雄港之間的移動狀況，請問關務署目前對於物聯網全時監控系統計畫預備如何進行？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請本部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主席：請財政部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謝署長鈴媛：我們目前的作法是在車頭加裝車載機，貨櫃加封條，並做全程的監控。

鍾委員佳濱：這是目前 RFID 的作法，你們本來是在兩個定點掃條碼，現在則改成主動上傳，也就是可以即時回傳位置，有異常就回報，但其實這套系統並非最新，環保署之前就已經使用了即時追蹤系統，「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四十條及「廢棄物清理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和這次關稅法第二十五條的修正一模一樣，請問未來你們可以和哪些機關合作？

謝署長鈴媛：各個機關在這部分的用途、目的和使用的規格都不太一樣，我們未來可能會看看有無與交通部合作的可行性。

鍾委員佳濱：問題就出在規格都不一樣這點，以礦務局使用的採礦爆炸物為例，「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條例」第十七條規定爆炸物之運輸，應以專車由專人押運，因為之前尚未有這個系統，在花

蓮港卸下的炸藥需由保警押運到倉庫存放，後來礦務局在 2016 年至 2020 年以車用 GPS 追蹤運送車輛，但因經費用罄而告終，其實你們現在的作法和使用 GPS 一樣，也就是說大家的解方都一樣，在此本席要請教部長，擴大全時監控系統，與交通部、環保署、礦務局建立統一的車輛追蹤系統，避免一國多制是否可行？

蘇部長建榮：其實各單位的用途都不太一樣，不過我們可以與交通部、經濟部礦務局、環保署一起評估這方面的可行性。

鍾委員佳濱：你們目前的全時監控系統具有兩個要素，一個是路徑監控，認為這樣即可確保行蹤，另一個是即時上傳，但即時上傳是否可確保資訊的完整性呢？硬體設備是否會發生故障或軟體資料是否可能遺失或被竄改？就如同好萊塢電影 Mission：Impossible 演的一樣，即便車子有裝設定位系統，只要把貨丟到別的地方或掉包，此時就算發現有異常，就算封條沒有改變，你們如何判斷該車中途有無繞到別處？這是一個疑問。警政署現在有一個車牌辨識系統，高速公路的收費系統就用此辨識車牌號碼，所以很多犯罪嫌疑人都知道贓車不要上高速公路，因為一上去就被鎖定，這是一個公開的秘密，如果你們在 GPS 之外還可以配合車牌辨識系統的話，部長認為是否會有幫助？你們有往這個方向考慮嗎？

蘇部長建榮：如果發生委員剛才說的丟包或掉包情事的話，這樣對我們來講可能會有幫助。

鍾委員佳濱：對啊！就算 GPS 無法連線，還可以仰賴車牌辨識系統，一有異常，即可立即啟動車牌辨識系統去追蹤該車。

蘇部長建榮：我們會和內政部警政署研議這方面的可能性。

鍾委員佳濱：但是這樣還不夠，資料的完整不是上傳了就好，最近不是發生了逾 2 萬名學生學習歷程檔案遺失的事件嗎？部長說是外包工程師按錯鍵造成的，以前說資料上傳後就不能更改，現在若要重新上傳，是否會有不實情況？學習歷程重新上傳已有爭議，貨櫃路徑更涉及刑事偵察，一旦出現軟體硬體故障，請問你們可以確認後來再補傳的和原始檔一樣嗎？你們現在有 1,800 輛車，這麼多車機上傳，只要其中有幾輛說因為斷訊需重新上傳，請問這當中的資料會否一致？署長認為這樣的問題有無辦法解決？

謝署長鈴媛：目前的機制是系統有兩份備份，一個是系統定期上傳，一個是車機內建記憶系統。

鍾委員佳濱：但內建記憶系統是可以被竄改的，本席來告訴你美國超市巨頭 Walmart、雀巢和家樂福的作法，IBM 的區塊鏈食品產銷履歷生態系統從 2016 年就和 Walmart 合作，家樂福也在 2018 年加入了，加入這個區塊鏈之後，食品履歷和運輸管理就非常清楚，又因美國的超市可售賣藥品，所以他們還有和 FDA 合作。臺灣的區塊鏈只很簡單的做到資料上傳後產生一個稱為雜湊值的數位資料，目前的好處是若有公鏈、私鏈和聯盟鏈即可去中心化，且分散帳本、不可竄改，法務部調查局於 2006 年就開始以健全證物監管鏈為目標，連結法院、檢察署及調查局建立全球首創區塊鏈司法存證應用，很遺憾的是雖然已經及早準備，卻仍在未完成前就發生了毒品掉包事件。至於事後比對並不是將整個檔案上傳，只要比對雜湊值，如此可防止資料被竄改，確認是完整檔案，且確保備份與原檔一致。部長有無考慮與法務部合作，打造聯盟鏈，而非各部會自行建立私有鏈？這樣的話，未來業者的報關系統可與證據保管鏈系統連結，一旦有犯罪嫌疑

，還可與犯罪偵察系統連結，部長和署長可否就這方面與關貿、法務部門研究一下？

蘇部長建榮：對於這方面，有關系統介接部分，我們會進一步和內政部、法務部研究，詳細情況請謝署長說明。

謝署長鈴媛：目前我們整個計畫的內涵和預算編列並不包含區塊鏈這部分，因為區塊鏈比較屬於 e-document 和 image 的上傳，比較不容易被竄改，而我們的物聯網則較屬於貨物追蹤系統，所以目前未將區塊鏈導入在內。

鍾委員佳濱：我們現在來看一下國際接軌的狀況，2015 年，IBM 與物流巨頭馬士基就已經創建了國際海運區塊鏈運輸平台，迄今已有 14 國海關、200 多個碼頭櫃場、3,000 萬個貨櫃加入，所得結果就是資訊透明、即時分享、不可竄改，區塊鏈已成為國際航運管理趨勢，業者報關系統應趁此機會數位升級。你們這次有為這 1,800 輛貨櫃車加裝車機給予補助，對不對？補助多少？

謝署長鈴媛：有補助，112 年先期導入時有提供每輛車 1 萬元獎勵金，分兩期給予。

鍾委員佳濱：也就是 1,800 萬元，你們原本準備以科技研發預算支用，後來被認為不合宜，遂改以社會發展計畫項下支出，本席希望你們未來能將此列入科技研發預算中，因為長榮和陽明都已加入數位貨櫃運輸協會（DCSA），如果臺灣一年有 1,000 多萬個貨櫃出口，加入該系統後，每個貨櫃一年可省美金 300 元，每年就可降低美金 30 億元的成本，按照你們的計畫是 2022 年就要實施，鼓勵 1,800 萬輛車都裝上車機，確保按期上路，且現在是由社會發展預算項下支出，但本席希望明後年能將區塊鏈這部分改列在科技發展預算項下，請問部長能否要求關務署這樣做？

蘇部長建榮：我們可以研議看看，因為基本上科技發展預算的審議也不是我們這邊能夠……

鍾委員佳濱：我會幫忙你。

蘇部長建榮：科技預算有一個科技委員會在運作。

鍾委員佳濱：我了解，你們本來是用科技研發預算來支持對業者 1,800 萬元補助，可是審計單位有意見，既然如此，你們的科技研發就應該把真正落實國際海運未來的趨勢放進區塊鏈裡面，部長，可以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這是一個方向，但是委員剛才所提到的是貨櫃的部分，我們所提到的是進口貨物的……

鍾委員佳濱：你們的進口貨櫃從進來到出去每年有 5 萬個高風險貨櫃，所以你們才要跟國內外做銜接，等於從海運進口到轉運出口這段時間要跟國際接軌。最後我簡單提出三個訴求，第一個是擴大效益，我希望你們與環保署、礦務局及交通部合作加上車牌辨識及 GPS 系統。第二個，你們與法務部合作打造物流聯盟鏈，最後跟國際接軌，未來用你們的科技研發預算幫助業者報關系統，進口及出口之間的轉運貨櫃也連上國際趨勢，可以嗎？

蘇部長建榮：我們來研究可行性。

鍾委員佳濱：謝謝。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1 時 46 分）署長好。今天要修正海關進口稅則，我們在去年 12 月 25 日有開過協調會，關於新竹進口石英磚的高科技原料廠商來陳情，原本這些石英玻璃是被歸類到 7001，稅率是 0%，它是生產半導體的重要原料。但是後來因為國外廠商進口成品的狀況不一樣，竟然被課到將近 10%，歸類為 7020 的稅率，明顯高於其他國家，半導體產業對臺灣來講非常重要，也是我們現在經濟、外銷、生產主要的 GDP 來源。因此，在經過我們協調之後，關務署也同意 7020 的稅率在這一次要調整到 1.2%，問題是相較於其他國家，甚至日本全部都是 0%，我們還是有一些空間。因為我們還必須去證明它是 7020 裡面專供半導體產業所使用的石英玻璃製品，未來這部分是否可能會比照日本降為 0%呢？

主席（鍾委員佳濱）：請關務署謝署長說明。

謝署長鈴媛：委員好。委員提出這個案子之後，我們有積極與產業主管機關工業局討論，目前的確是朝 1.2%的稅率來處理，相較於我們原來的稅率 5%至 10%已經調降非常多。

高委員嘉瑜：其實與我們相關的有競爭力的其他國家，包括美國、日本其實都是 0%，甚至可能 3%、5%，如果這部分我們能夠協助半導體產業，稅率能夠再跟其他國家比較的話，甚至未來要加入 CPTPP，這可能也是一個重要的關稅談判，所以我覺得這部分也可以再做考慮，謝謝署長。

接下來請問關貿董事長，關貿承包了很多政府相關的平台，包括報稅系統、公費疫苗平台，我們一直想要瞭解現在公費疫苗平台系統營運費用到底是多少，可是從上線到現在好像也問不出個所以然，到底問題卡在哪裡？

主席：請關貿公司張董事長說明。

張董事長陸生：我們是配合主管機關的作業模式，應該近期就會議價。

高委員嘉瑜：你講話我聽不太清楚，你可以大聲一點嗎？

張董事長陸生：我們配合主管機關採購的進度，應該近期就會議價。

高委員嘉瑜：這是不是已經上線營運了？7 月 13 日開放到現在已經營運兩個多月、快三個月，結果到現在價錢還談不攏，這個價錢到底是誰在決定啊？

張董事長陸生：沒有價錢談不攏，是配合機關的採購進度在議價當中。

高委員嘉瑜：所以還在議價嘛！確定的價格到底是多少，沒有一個答案嗎？

張董事長陸生：應該今天下午就會議價了。

高委員嘉瑜：大概的金額是多少？介於多少之間？

張董事長陸生：應該在兩億元以下，這是一整年的服務。

高委員嘉瑜：公費疫苗平台還要再花兩億元左右？

張董事長陸生：是。

高委員嘉瑜：一年？

張董事長陸生：對。

高委員嘉瑜：如果明年要繼續是不是還要花兩億元？

張董事長陸生：最主要是裡面的客服費用占了將近 50%左右。

高委員嘉瑜：所以未來如果公費疫苗平台長期持續運作的話，我們每年都要花兩億元來營運，是這樣嗎？

張董事長陸生：這個就要看機關的採購，我們現在是只有採購一年。

高委員嘉瑜：目前是先議價一年？

張董事長陸生：對。

高委員嘉瑜：如果長期都要使用，因為還要打第 3 劑、第 4 劑，明年還要繼續打，兩億元要繼續花下去嗎？

張董事長陸生：再來就是營運的費用比較多，因為第一次有開發的費用。

高委員嘉瑜：營運費用可以降低到多少？

張董事長陸生：目前營運費用減除開發費用大概可以降到十幾趴左右。

高委員嘉瑜：才降十幾趴？

張董事長陸生：這是系統開發的人力。

高委員嘉瑜：所以系統開發運作下去只有降十幾趴，剩下的每年還要再花將近八成的費用繼續營運，也就是 1.6 億元可能還要繼續花下去，除了這個問題之外，振興券也是一樣，一套系統竟然沒有辦法重複使用，三倍券系統開發費用是 9,700 萬元，對不對？

張董事長陸生：是的。

高委員嘉瑜：五倍券開發系統要 8,500 萬元，結果你告訴我這個系統是沿用舊的，只是增加了一些加碼券及共同綁定，結果還要 8,500 萬元。

張董事長陸生：除了系統的新增、修改、維護以外，我們的規格是去年的四倍大，營運設備是去年四倍大。

高委員嘉瑜：為什麼營運設備會增加？去年的狀況是怎麼樣？

張董事長陸生：去年是因為數位的比例比較低，今年則是鼓勵使用數位，所以我們把去年的……

高委員嘉瑜：去年我們預估要達到三成的數位化比例，在這個基礎上開發的三倍券系統，結果實際上只有 7%，而且我們今年的目標也是 30%，可是你卻告訴我今年規模是四倍大，難道今年的數位券目標要達到 50%、60%嗎？也沒有啊！在規模系統上並沒有什麼不同，一樣達不到目標，但是錢增加這麼多的原因是什麼？

張董事長陸生：預算還減少，沒有增加。

高委員嘉瑜：不是，我的增加是指從 9,700 萬元再加上 8,500 萬元，在同一套系統上又再加碼，又再多花了這麼多錢，將近一倍的價錢，幾乎等於再開發一套新的系統，大家質疑的是難道每次發放不同的券就要開發一次系統，然後再付一次一模一樣的費用嗎？一毛都省不下來嗎？

張董事長陸生：新增的系統修改占 10%左右而已，其他都是營運設備和相關服務的費用。

高委員嘉瑜：照你所說的，公費疫苗平台也是這樣，這個平台每年的營運也要八成，基本費用每年都要繼續花下去，所以那個架構根本不是重點，重點是營運。三倍券、五倍券依據我們瞭解是系統開發出來就可以套用，結果沒有，而是我們只要再發一次券就要花將近八千多萬元、九千多萬元，讓民眾覺得會不會有重複浪費公帑的問題。關貿公司可能要再針對這個部分給我們一

個清楚說明，兩者之間到底有什麼不同的差異，增加了什麼東西，在一樣的系統基礎上，大家認為只是預約這個券，結果一樣的東西竟然要重複浪費錢，我覺得大家可能會很難接受，好不好？這個資料再請董事長之後再補充給我們。

張董事長陸生：好。

高委員嘉瑜：接下來請問財政部蘇部長，7 月開始實施房地合一稅 2.0，房市交易量確實下降了，房價有沒有下降？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目前主要是成本面的上升，導致房價有點……

高委員嘉瑜：房價持續高漲的原因是很多人惜售，大家認為雖然實施房地合一稅 2.0，但是只要過了 5 年閉鎖期之後，好像就可以回到原本的房市交易量，房市交易量雖然下降，但是惜售反而導致供不應求，所以價格持續上漲。六都房價中臺中漲最多，有 16.19%，其次是臺南、桃園、臺北，全部都上漲了將近 10%，因此，就有人預告房地合一 2.0 打房無效，請問部長怎麼看？

蘇部長建榮：關於房地合一 2.0 是不是有效，基本上因為才實施兩個月，所以有沒有真正的效果可能要長期觀察。

高委員嘉瑜：你要觀察多久？實施兩個月房價不降反增、供不應求，房價確實有增加的狀況，你認為多久之後或在什麼條件之下，要再重新檢討大家所期待的囤房稅是否有真正落實等等的問題？你認為在什麼條件之下會去做檢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房價上漲的問題，我早上答詢其他委員的時候有提過，可能是成本面的因素，這次的上漲應該是成本面的因素比較多。第二個，關於房地合一稅的觀察，我剛才也有回答幾位委員，大概半年內我們觀察看看它的成效。第三個，關於未來的政策方向，我們會再跟行政院房市健全小組進一步討論整個房地市場的發展。

高委員嘉瑜：其實這件事情我們已經討論將近一年了，我覺得你要設定幾個底線和條件，例如半年內房價的漲幅達到什麼程度，或是什麼情況之下要有新的作法和措施，不要等到半年後再重新討論要怎麼做。今天最新的新聞是房市聞雞起舞，台積電到哪房價就漲到哪，入手價 370 萬元，但是一天漲價三次，開價從 430 萬元漲到 440 萬元，大家是在搶房子。除了房價不斷上漲之外，大家還怕買不到房子，不斷地在搶房子，投資客認為一定要有明顯價差才能承受房地合一稅 45%。所以大家入手、轉手的價差就要拿來應付房地合一稅，然後去炒房賺錢，政府這套所謂的房地合一稅實施之後，其實是導致房價高漲，沒有辦法抑制現在房屋持有成本過低而衍生的囤房現狀、炒房現狀，這是部長要正視的問題。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高委員嘉瑜：昨天興富發總裁鄭欽天接受媒體訪問時說：加稅幫不了年輕人，他認為政府應該要免稅，讓年輕人買房可以抵稅，這樣才能夠幫助年輕人買房，部長認同他的說法嗎？

蘇部長建榮：我不認同，建商錢賺飽飽，然後都要政府來減稅，公共建設都要政府出錢，這個是不道德的事情。

高委員嘉瑜：他不斷鼓勵年輕人趕快來買房，再由政府補貼，他們不斷地把資產投入現在不斷高漲的房價裡面，搞出惡性循環，讓年輕人背房貸，變成一輩子的房奴，問題是對於這樣的惡性循

環，政府有沒有辦法遏止？年輕人想要看到政府拿出具體作為，希望能夠落實囤房稅等相關稅制措施來抑制，我也希望部長能夠再仔細思考什麼政策是有利於現在房價亂漲的亂象，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高委員嘉瑜：謝謝部長。

主席：請謝委員衣鳳發言。（不在場）謝委員不在場。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1 時 58 分）部長好。請問部長，關於國有地的部分，部長知道臺中清水優良農地有一個將近 27 公頃的產業園區開發案，國有地就占了 98%嗎？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這個是上會期委員所提到的那塊地。

陳委員椒華：請問部長，國產署有同意讓售嗎？

蘇部長建榮：上會期委員質詢之後，我們回去有與工業局進行檢討，未來國有土地參與促參的案件，不管是民間提的或政府提的，基本上，上位都要回歸到國產法處分的規範，不會適用促參、產創的部分。

陳委員椒華：你知道清水科技園區的土地面積也是超過 98%嗎？

蘇部長建榮：基本上，如果超過 50%以上，我們都不會提供土地進行開發。

陳委員椒華：所以也會不同意，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陳委員椒華：不同意讓售嘛！

蘇部長建榮：我們也都會通知地方政府。基本上，我們就回歸國產法的精神。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如果有一些在 6 月 16 日前申請興辦的產業園區，是不是也可以循這個例子處理呢？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我請署長答復一下好不好？

主席：請財政部國產署曾署長說明。

曾署長國基：報告委員，當然經濟部工業局有開了一個協調會議，說 6 月 18 日行政院函釋以前已經受理的案子，是不是可以循產創條例以往的方式處理？但是國產署這邊，第一個，只要超過 50%國有土地的部分，我們不同意提供開發；第二個，未來國有土地還是受限於 1,650 平方公尺。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再來我要針對五倍券還有台灣 Pay 的問題發問。財政部先前有找過八大行庫開籌備會議，下令今年將以 70 萬戶作為努力的目標，請問部長這個決定對嗎？

蘇部長建榮：我們沒有任何 KPI，而是各公股行庫依據他的能力儘量推展數位五倍券這個目標。

陳委員椒華：沒有 KPI 是不是？

蘇部長建榮：對，沒有 KPI。

陳委員椒華：有獎勵嗎？或者是……

蘇部長建榮：每一家多少是他們的預算額度，比如說給 800、500、300 元額度匡列的情況下，每一家訂出他可以推展的綁定戶數。

陳委員椒華：部長是說各銀行的制度面有訂定一些獎勵措施，那有沒有處罰的……

蘇部長建榮：沒有任何懲罰的機制，但是他有一些獎勵措施。

陳委員椒華：你說沒有處罰機制，但是本席有獲得一些行庫行員投訴，他們說自己去綁定台灣 Pay，還要在 22 號，就是上個禮拜三把家人、親戚的健保卡都帶來上班，然後綁定家人、親戚的五倍券。我不知道部長知道這個狀況嗎？或者是……

蘇部長建榮：這個應該是個人的行為。基本上，我們部裡面沒有這樣要求，我想各行庫也沒有這樣。

陳委員椒華：那各行庫可以來回答一下嗎？到底有沒有這個要求呢？甚至有一個行員說，他們被要求要綁十七戶，而且行員還要先墊付回饋金去做業績，這個部分我不知道……

蘇部長建榮：基本上，各行庫有各行庫的作法，這部分是不是讓我們回去以後瞭解再給委員一個報告？

陳委員椒華：好，本席不希望五倍券綁定台灣 Pay 這個政府良善的政策，因為懲罰性或是不利的作法而……

蘇部長建榮：我們原則上是獎勵的措施，沒有懲罰，如果不想做、做不到就是……

陳委員椒華：麻煩部長調查一下。

蘇部長建榮：是。

陳委員椒華：最後，我之前有問過八大公股行庫逾放、聯貸的部分，現在貸款前的徵信、貸後的管理不知道有沒有落實？譬如說，最近針對菲律賓航空的逾放案有打入呆帳的部分。之前紐約分行，華銀跟彰銀共同聯貸的授信有打銷呆帳，華銀是有，彰銀打銷兩成。最近針對菲律賓航空的逾放案，彰銀到現在好像還沒有進行打銷作業。目前財政部的公股管理小組對管理的行庫如果有逾放案件打銷呆帳，包括提列損失比例的管理、監控，是不是要有相同的標準？本席要強調的是，如果有這些作為，他們卻還是升官、拿到好的考績，這個部分請財政部、國產署一定要做好監控、管理。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想各公股行庫本於公司治理有不同的規定，我們會進一步瞭解這個部分。

陳委員椒華：這個部分瞭解之後，相關的調查情形也給本席一個報告，可以嗎？

蘇部長建榮：他們各自有不同的公司治理規範，我們頂多只能看公司治理上怎麼去做就可以。

陳委員椒華：那也讓本席瞭解財政部調查後的情形是怎麼樣。

蘇部長建榮：是。

陳委員椒華：謝謝。

蘇部長建榮：好，謝謝陳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歐珀質詢。

陳委員歐珀：（12 時 6 分），部長好。海運快遞的貨物量倍數成長，部長知不知道這個事情？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陳委員好。我知道。

陳委員歐珀：詳細情形跟你說明一下，106 年的時候，海運快遞的報單量是 2.2 萬，107 年是 22.11 萬，108 年是 199.54 萬，到 109 年是 694.86 萬，從 106 年到 109 年成長三百五十倍。

蘇部長建榮：是。

陳委員歐珀：海運快遞貨物的總值在 106 年是 0.71 億元，到 109 年是 81.64 億元，成長了一百倍，海運快遞貨運量快速成長，這是臺灣經濟的奇蹟。國營事業裡面有一個陽明海運，近幾年來脫胎換骨，去年、今年都有很亮麗的成績，不但是這樣子，其他有關海運界的營運都可以說是臺灣經濟成長的奇蹟。

但是我們來看看財政部主管專區的設立申請卻讓我不敢苟同。交通部當然也是主管單位之一，我過去一直在交通委員會，交通部協助海運快遞業務不遺餘力，你們財政部卻反其道嚴苛限縮，為什麼會嚴苛限縮？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原因是人力不足，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所以想盡辦法從嚴修改專區設立的一些規定並從嚴審查。部長，我今天要跟你討論的是很嚴肅的問題，你們財政部是阻礙國家進步的一個很嚴重的問題，為什麼這樣講？專區的現況是基隆關有三間，高雄關有兩間，全國總共五間。最近四年基隆關，就臺北港只准一間，高雄在今年 6 月也只准一間。我們原來有三間，現在五間，但是業務量是以幾百倍成長，所以業者當然要想盡辦法趕快讓貨物能夠獲得暢流。基隆關涵蓋基隆港、臺北港跟馬祖，現在臺北跟基隆港的貨必須轉到臺北港，從基隆港到臺北港有六十一公里，大概要八十分鐘，這個浪費很多人力、物力。如果這樣算起來，國家如果願意投資，財政部願意把這個業務當作一回事，增加人力處理的話，我相信對臺灣經濟成長有很大的幫助，也可以大幅增進海運快遞貨物運送成本、安全跟時間上的控管。這個是很嚴肅的問題，也許你業務太多了，這個你不瞭解。

我再很深刻的檢討，海運快遞業務專區的審查規定嚴格限制，為什麼？我這裡有比較表，你們限定申請人一次補正的機會，完全違反平等原則，不符合比例原則。其他的各項申請都沒有補正的次數限制，但是海運快遞貨物專區這一項業務，卻是規定「送審資料不全、記載內容不完備或規劃事項不符海關需求者，應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於三十日內補正，逾期不補正或補正而仍不完備者，不予受理。」業者怎麼有辦法應付你們這一條？

第二個，你們的審查委員會怎麼審查？我這裡有詳細的資料，我會後提供給你，每一條都可以好好的檢視一下。你們的基隆關到底有沒有落實輔導？還是故意刁難？我不能忍受的是，你們審查業者的補正說明還有再審查意見，再審查意見又是新的問題，沒有一次告知。部長，我不曾看過一個單位這樣刁難人的，如果可以這樣子的話，那臺灣就不用發展海運，對不對？

第三點，海關用主觀、假設性的預測，濫行行政裁量權的事情比比皆是。我特別要求陳情者提供所有項目的說明，以及他們的意見給財政部參考。部長，這個業務對台灣的發展很重要，我在交通委員會，我們希望交通部跟財政部重視這個問題，好好的提出來通案解決，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海運跟海運快遞是不一樣的東西，我們是基於邊境安全管制的理由，所以會強化海運快遞這一塊的管理，因為依照過去的經驗，海運快遞出現很多漏洞或是情況，因此我們這一次加強管理……

陳委員歐珀：你們加強管理也不能因噎廢食啊！

蘇部長建榮：希望能夠讓邊境安全管制能夠更加健全，這個當然是我們在管理上必須做的措施，不能為了通關便利，讓邊境的安全管制出現漏洞，這個是我們……

陳委員歐珀：加強邊境管制我們都贊成，但是現在的問題是呈現出貨運量增加那麼多的狀況，你們的審查有沒有合理，我們就事論事討論一下。

蘇部長建榮：貨運量多或少，基本上，走一般的海運進來也可以。最近這幾年的海運快遞量增加，是因為空運快遞……

陳委員歐珀：你是部長，不可能了解基隆關這樣選嘛！我現在提醒你，你再反駁我，好像我胡說八道還是怎麼樣。

蘇部長建榮：沒有，委員的意見我們會……

陳委員歐珀：我們就事論事，我把我的資料給你看一下，你看看你們的審查、辦法有沒有需要修改，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是。

陳委員歐珀：不要「硬拗」啦！

主席：好，謝謝陳委員，也請蘇部長會後去瞭解一下。

請洪委員孟楷質詢。

洪委員孟楷：（12 時 14 分）上午很多委員也都有關心，剛剛我聽到五倍券的部分，一個月前您開記者會的時候，有說這一次五倍券您會綁定數位，對不對？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洪委員好。是。

洪委員孟楷：綁定了沒？

蘇部長建榮：綁定了。

洪委員孟楷：您綁定哪一家？

蘇部長建榮：我的薪資戶、存款戶是在兆豐，所以……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綁定兆豐銀行。

蘇部長建榮：是。

洪委員孟楷：台灣 Pay 呢？

蘇部長建榮：就是台灣 Pay，因為我平常早餐都用台灣 Pay 買。

洪委員孟楷：這樣子你從兆豐銀行可以獲得多少優惠、加碼？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 800 塊吧！我忘記了。

洪委員孟楷：忘記了？

蘇部長建榮：反正我就是進去綁定，然後……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不是因為那個優惠去綁定。

蘇部長建榮：不是，因為我習慣……

洪委員孟楷：你就是要挺政府的數位政策。

蘇部長建榮：是。

洪委員孟楷：去年的三倍券你是綁定……

蘇部長建榮：去年沒有加碼我也是綁定台灣 Pay。

洪委員孟楷：本來去年綁定台灣 Pay 是 16 萬戶，本席有看到今年你有喊出一個目標說要 70 萬戶。

蘇部長建榮：70 萬戶是……

洪委員孟楷：要成長五倍。

蘇部長建榮：我們沒有設定目標，因為我們是匡列……

洪委員孟楷：有啊！你在記者會裡面就講要 70 萬戶啊！

蘇部長建榮：那個是……

洪委員孟楷：去年 16 萬戶，今年要 70 萬戶啊！

蘇部長建榮：加碼數啦！跟委員報告，我們沒有設定目標，但是各行庫有他的預算……

洪委員孟楷：各行庫有預算嘛！

蘇部長建榮：是加碼的預算，根據加碼的預算來推算綁定的人數啦！

洪委員孟楷：今年加碼的預算高達 5.6 億元，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洪委員孟楷：現在經濟委員會在討論，這一次五倍券用的行政成本到底多了多少錢？光印製紙本就要二十幾億元，然後各部會還有券來加碼，現在財政部又要求八大公股行庫再來 push，共同推出加碼方案，規模又高達 5.6 億元，這算不算幫助推廣政策的行政成本？

蘇部長建榮：這個基本上不是行政成本，這個是鼓勵，因為各行庫……

洪委員孟楷：沒有錯啊！鼓勵啊！但是我們的意思是……

蘇部長建榮：各行庫……

洪委員孟楷：當初講發現金很方便，直接入戶、入帳到每個人的戶頭最實在啊！

蘇部長建榮：委員，您要瞭解，推展綁定數位券之後，要個別綁定數位券的人如果沒有戶頭就會來開戶，會跟銀行往來，增加我們的往來業務，這個是一種。另外一個……

洪委員孟楷：你剛剛已經講了，參考國人的使用習慣……

蘇部長建榮：我可以增加……

洪委員孟楷：您自己的使用習慣就是薪資戶在哪裡，你就綁定那一家銀行啊！換句話講，不會有人因為沒有這一家銀行的戶頭，因為可以綁定就來開這一家銀行的戶頭啊！

蘇部長建榮：不一定，我們公股行庫有很多都是……

洪委員孟楷：不是嗎？部長，您已經以自身的經驗告訴我們國人不會這樣做嘛！

蘇部長建榮：我的經驗並不是全國人的經驗，是我個人的。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比全國人特別？

蘇部長建榮：沒有。

洪委員孟楷：好啦！我再請教部長，這一次各部會都有加碼措施，其中有兩個部會有跟台灣 Pay 結合，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就是 i 原券跟創生券。

洪委員孟楷：其他部會為什麼沒有跟台灣 Pay 一起結合？

蘇部長建榮：像經濟部綁定的數位行動支付更廣，好食券不只是台灣 Pay，只要是行動支付，包含

信用卡都可以。

洪委員孟楷：是嘛！那本席就納悶啊！現在執政黨、政府想一起推動台灣 Pay 的話，照理講，各部會大家要共襄盛舉啊！

蘇部長建榮：委員……

洪委員孟楷：為什麼原民會跟國發會來結合？原民會跟國發會其實相對來講預算規模最小，真正比較大的像交通部的國旅券一張 1,000 塊，那個就沒有辦法跟我們結合，教育部的動滋券就沒有辦法跟我們結合，文化部的藝 FUN 券就沒有結合，那到底是做真的還是做假的？

蘇部長建榮：這個都是真的。跟委員報告，因為國發會跟原委會……

洪委員孟楷：上午你有講到用五倍券消費的發票可以考慮加碼，藉此再 push 大家用五倍券消費。

蘇部長建榮：我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已經加碼了。

洪委員孟楷：加碼的方案是什麼？

蘇部長建榮：只要使用行動支付付款，然後使用雲端發票的話，雲端發票今年下半年就已經開始加開 800 元的獎項。

洪委員孟楷：是啦！但是剛剛本席看到快訊的新聞不是這樣寫，它寫有委員質詢，您說用五倍券消費的話，會考慮研議再加碼，意思就是鼓勵大家用五倍券消費。消費的那個發票有再加碼，有這樣嗎？我要確認，因為媒體現在已經在傳了，說那麼好康！另外本席就想到五倍券這次有 5,000 元，那麼你的消費比例到底是多少？那一筆消費全都要用五倍券才能算是財政部的加碼，還是只要這筆消費假設 500 元，200 元用五倍券，300 元用現金也可以算？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所謂的加碼並不是那個所謂的加碼，就是你使用行動發票……

洪委員孟楷：不是五倍券消費的加碼？

蘇部長建榮：對，使用行動支付，發票是雲端發票，從下半年開始，雲端發票又增加 800 元的獎項……

洪委員孟楷：所以這已經是既定的政策了？

蘇部長建榮：我們已經再加碼了，也就是 800 元的中獎機率會增加。

洪委員孟楷：這要講清楚，因為上午的質詢已經有媒體寫即時新聞……

蘇部長建榮：財政部沒有任何預算可以加碼，但是我們可以透過統一發票獎金，讓使用雲端發票……

洪委員孟楷：主席已經站起來了，最後的 30 秒詢問部長，本席也注意到最近有很多的社福團體，因為疫情的關係，其實過往社福團體都是靠民眾捐贈紙本發票，讓他們去兌獎，獲得一定的營運資金，可是因為現在也開始推廣雲端發票，如果數位券、五倍券又要加碼，怕很多民眾又把發票留起來，沒有捐到社福團體，可能社福單位會雪上加霜。所以也想借這個機會來確認部長的方向，就是五倍券消費，你們不考慮再加碼，也就是發票兌獎不考慮再加碼，而是用雲端發票原本既有的政策？

蘇部長建榮：雲端發票在下半年……

洪委員孟楷：就是原本既有政策，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我們已經有加碼 800 元的獎項了。

洪委員孟楷：好，向民眾說清楚，也希望部長這邊能維持良好的財政紀律，感謝！

蘇部長建榮：是。

主席：謝謝洪委員，也提醒蘇部長，剛剛洪委員提到社福團體需要的統一發票獎金，可以多多鼓勵捐贈愛心碼。

蘇部長建榮：雲端發票都有愛心碼，我們會的。

主席：沒有錯，洪委員的說法，你要趕快跟他講清楚。

蘇部長建榮：在對獎 app 上面都可以捐。

主席：謝謝。

接下來請羅委員明才發言。

羅委員明才：（12 時 22 分）主席、各位委員、出列席官員，大家好。部長，五倍券是要做什麼？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五倍券基本上就是要振興用的。

羅委員明才：統一發票多發一些中獎的組別啊！

蘇部長建榮：統一發票獎金有它的預算額度，所以剛才洪委員提到，我們就加碼 800 元的開獎。

羅委員明才：現金拿一拿，大家發一發，不是速度比較快？截至目前為止，你領到五倍券了嗎？

蘇部長建榮：我已經預約了，我已經綁定數位五倍券了。

羅委員明才：現場有誰拿到了？這樣一個小小的事情，搞得好像是天大的恩惠，搞不清楚在幹什麼！立法院沒有一個立委拿到而開始消費的！我請教部長，我可不可以拿五倍券去繳稅？

蘇部長建榮：不行。

羅委員明才：我可不可以去拿五倍券買便當？

蘇部長建榮：可以。

羅委員明才：我可以把五倍券捐出來？

蘇部長建榮：你可以捐給比如……

羅委員明才：抵稅可不可以？

蘇部長建榮：抵稅不行。

羅委員明才：搞得大家都搞不懂！如果我買一罐飲料是 30 元，我要用什麼錢去付？

蘇部長建榮：你可以用五倍券付，店家願意找零，那我們不管。

羅委員明才：店家要用什麼找？

蘇部長建榮：要用現金找，可以啊！

羅委員明才：萬一收到五倍券，結果是假鈔呢？上次不是也發生假鈔的事件？

蘇部長建榮：假鈔不太可能，因為五倍券等同貨幣印製、新臺幣印製。

羅委員明才：哪有，央行不允許……

蘇部長建榮：中央印製廠印製出來的。

羅委員明才：央行怎麼會答應你五倍券的等同現金？

蘇部長建榮：我是說印製。

羅委員明才：現金的發行是中央銀行的權利。

蘇部長建榮：印製等同是臺幣的紙鈔一樣。

羅委員明才：永遠不等啦！因為五倍券……

蘇部長建榮：它的規格就是紙鈔了。

羅委員明才：因為時間到了以後，五倍券就變成廢紙一張了，但是新臺幣放著，我放在口袋裡面永遠是新臺幣，也都可以用。這個搞得很複雜、很麻煩，讓全民如同溫水煮青蛙，暫時麻痺在五倍券的歡愉。請問一個人可以領多少錢？

蘇部長建榮：5,000 元。

羅委員明才：5,000 元？

蘇部長建榮：是。

羅委員明才：部長，你知道社會上有多少的黑暗角落，比如八大行業，有很多人已經快四、五個月沒飯吃了，所以你發一個 5,000 元，好像是天大的恩惠，更何況這 5,000 元，也不是從你口袋拿出來的，那也是全民的納稅錢，是不是？

蘇部長建榮：是。

羅委員明才：所以我覺得這搞得實在太複雜了，五倍券是誰在印的？

蘇部長建榮：委託中央印製廠印的，不是我們印，若是數位五倍券則根本不用印。

羅委員明才：所謂的台灣 Pay 誰在做？

蘇部長建榮：台灣 Pay 是財金公司在推動的共通 QR Code……

羅委員明才：好啦！那就是你們管的了，這是你們管的嘛？

蘇部長建榮：財金公司是中央銀行所屬的事業機構。

羅委員明才：你們也有股份啊！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沒有。

羅委員明才：這次沒有？

蘇部長建榮：對。

羅委員明才：跟銀行有沒有相關性？合作關係？

蘇部長建榮：台灣 Pay 是一個共通 QR Code，它是行動支付的共通 QR Code，我們八大公股行庫只是跟財金公司合作，推動這種共通 QR Code 的行動支付。

羅委員明才：部長會去用嗎？你會以台灣 Pay 去用嗎？

蘇部長建榮：我現在就在用。

羅委員明才：你改天教我一下，我沒用過。

蘇部長建榮：可以，沒有問題。

羅委員明才：大家都講的洋洋灑灑，問題是一些立委都沒有人用過，沒有人會用。主席用過嗎？主席教我一下，你開班授課一下。我跟你講，搞得很複雜啦！五倍券是紓困，還是振興？

蘇部長建榮：振興。

羅委員明才：振興？

蘇部長建榮：是振興也是紓困，希望透過五倍券增加民眾的消費，挹注商家的收入。

羅委員明才：這都是小打小鬧，身為中華民國財政部長，正經一點！你弄一個比較宏觀一點，譬如

把這個制度做好，臺灣股市上兩萬點，不是可以讓消費經濟成長更多嗎？你們只是小小的看那個，覺得好棒，一個人要發 5,000 元了！大家敲鑼打鼓、大家放鞭炮。5,000 元其實能做什麼？倒不如好好思考整個全民上班族的危機及問題在哪裡，薪水的收入永遠趕不上物價的成長，臺灣的貧富差距越來越大。部長，你們要想的應該是讓薪水怎麼增加，讓大家就業的機會更多。所以當沖降稅現在要審了，部長以前不是說不想要通過嗎？可是現在又要通過，金管會說要 5 年，有很多委員認為既然要這樣做，因為這會牽扯到證交稅整體的問題，長年以來，所有的股票族都是一層一層被剝削。部長，當沖降稅感覺上也是一個很棒的措施、是一個恩惠，但是假設你有 100 元，每一天都當沖，一年下來剩下多少錢？莫名其妙！

蘇部長建榮：我沒有做過啦！

羅委員明才：沒要賺的情況之下，大概剩多少錢？

蘇部長建榮：我沒有做過。

羅委員明才：差不多剩下 68 元，換言之，不知不覺消失了 32 元，就是被政府收走了，政府永遠是贏家。

我們再回歸這個議題，每一次我們都在討論稅制的問題，財政部都希望稅制越穩定越好，不要變動，一旦變動，如果有一些外國投資機構或者企業投資機構，甚至臺灣的一些自然人投資，大家都會因為這個稅制上上下下不穩定，受到百般的凌遲，你看本來是好好的，整個日均量大概最高有 6,500 億元，結果你們那時候又突然說當沖降稅要取消，結果當日均量立即萎縮，剩下多少？兩、三千億元。

蘇部長建榮：我跟委員澄清，我從來沒有說當沖是要或者不要，我在財委會都說我們會審慎評估，但是我知道某一些特定的業者故意在外面放話。

羅委員明才：有哪一些？

蘇部長建榮：我不曉得，但是有些人刻意在外面放話說財政部不會通過。所以就我的態度而言，我在財委會這邊都說我們會審慎評估。

羅委員明才：部長變聰明了，反正不回答就沒事。你現在到底要不要讓它通過？

蘇部長建榮：這個法案已經送到大院，它是經過行政院院會通過送到大院的，基本上就是行政院的態度，目前其實財政部……

羅委員明才：部長，金管會的意見是 5 年，如果站在整個市場長期性的考量來看，變動不要太大，當沖降稅本來就應該讓它常態化，甚至證交稅千分之三都過高，我們以前在這邊討論過證所稅、證交稅的問題啊！部長，這些可憐的投資大眾、投資戶，千分之三被你們這樣抽、被吸血，一年要吸多少血，你知道嗎？去年的證交稅是多少？

蘇部長建榮：去年九百多億吧！

羅委員明才：換言之，10 年下來就抽了快九千多億，這個錢去哪裡了？

蘇部長建榮：沒有那麼多，沒有每年都有九百多億。

羅委員明才：平均來看啊！今年的稅收大概有多少？

蘇部長建榮：目前大概一千七到一千八左右。

羅委員明才：你看！一千七、一千八，所以截長補短，這些證券交易的投資人，從頭到尾可能被抽

上兆以上的新臺幣了！當初降稅調降一半為千分之一點五，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是。

羅委員明才：那麼證交稅也應該調降到千分之二啊！

蘇部長建榮：不可能啦！

羅委員明才：為什麼這個可以調降，那個不能調降？

蘇部長建榮：那是常態性的，因為只有出售時扣千分之三。

羅委員明才：可是從去年和前年的資料顯示，證交稅的部分，你現在也大賺啊！你都已經超徵了。

蘇部長建榮：沒有，跟委員報告，事實上國際之間，除了證券交易的交易稅，包含印花稅也是一種，現在證券交易所得是不課稅的。

羅委員明才：沒有所得稅，我們是指證交稅，所以證交稅又隱含著有證所稅的意涵在裡面。

部長，其實我剛剛講的五倍券，那都是小打小鬧，那個沒什麼養分，如果把證交稅降到千分之二，現在把當沖降到千分之一點五，變成常態化，讓整個臺灣的股市更健全發展，上兩萬點或兩萬五千點，更多的外國機構喜歡這個市場因而來投資，各行各業 1,750 家的上市上櫃公司可以帶動多少經濟成長？可以讓多少從業人員獲得無限的希望？所以請部長要多多支持！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我認為稅制還是要做整體的考量。

羅委員明才：謝謝。

主席：作以下宣告：今天的中午不休息，臨時提案處理完畢後，會場才會發放午餐餐盒。

接下來請江委員永昌發言。

江委員永昌：（12 時 33 分）請教關貿公司張董事長，1922 平台建置到現在，有沒有跟衛福部請過款？

主席：請關貿公司張董事長說明。

張董事長陸生：委員好。沒有。

江委員永昌：一毛都還沒有請？

張董事長陸生：是。

江委員永昌：對啊！所以你剛剛回答前面的委員時提到下午要議價了，本席調了你們跟衛福部在 6 月份的兩次會議，有關於協議的部分均未留下相關會議紀錄，因為你們這一個採購很特別，是緊急採購，並且是用特別採購法，但是在你請款之前，因為衛福部要動支預算，你們必須把工作內容、範圍先釐清出來，而且你們訂定總價了嗎？總價還沒定嘛！

張董事長陸生：還沒定。

江委員永昌：對啊！所以雖然是特別採購，但是也要完成協議跟議價，所以你說到現在沒有請過任何款，事實上也是還沒有完成任何的簽約，到現在已經上路這麼久了，所以人家會質疑每一次在每一輪首日的時候就出現當機，可能又是流量的問題，而簽約還沒有簽完，對不對？我看不到有協議，你說下午要議價，我真的不懂，你們責任疏失到底怎麼釐清？到底是衛福部、健保署、疾管署，還是你們關貿出了狀況？你怎麼請款？下午怎麼議價？之前的協議到現在都沒有辦法公開透明讓大家知道，請回答我。

張董事長陸生：我們就是按照疾管署的 SLA 做合約的規範。

江委員永昌：剛剛前面人家問你出了這麼多狀況，包括當地的狀況、出錯的狀況，我也可以站在政府的立場，我會捍衛預算，我覺得不應該讓你動支、不應該撥款給你。這個責任怎麼釐清？你還不瞭解事情的嚴重性，我等下就到衛環委員會，你們根本還沒簽約。

張董事長陸生：是，沒錯。

江委員永昌：我就主張不能動支預算，你還說下午議價，你連半個款都請不到，不要說特別預算當中編的 2.2 億以及明年度的本預算當中又有編錢，還是你未來的合約到底要用寫到什麼時候？你的服務內容、服務範圍其實都還沒有定，那麼我可以說這都是你的責任，到底衛福部的每一輪該怎麼登記、怎麼預約，沒有辦法跟你講清楚是它的指令不對，還是你們的資訊服務有問題？現在外界看不清了。就像那一天你們還講跟經濟部的數位券綁定是台灣 Pay 自己出狀況，不過那是有簽約的，你們跟經濟部的內容就比較容易掌握，可是這個沒有，馬上就問你了，教師是專案打第一劑的，現在衛福部防疫中心表示專案打第一劑，可以上平台登記，這樣才能預約第二劑，現在 AZ 是施打 50 歲以上者，如果一個老師是 50 歲以下，他必然是專案打的第一劑，他沒有辦法去平台登記之後有預約第二劑的權利，如果是專案打第一劑進來的人，你們的後台能做到分辨出他的年齡，讓他適用，即使現在年齡還沒有下放到那個層級，也能夠讓他預約，我是說「預約」，而不是「登記」，讓他能預約第二劑，你們的後台能做到這樣嗎？

張董事長陸生：報告委員，有。

江委員永昌：既然有就趕快去答覆新北市這個問題，什麼叫做「專案的老師 50 歲以下，苦等不到第二劑」？

張董事長陸生：就像第十期，他打過第一劑，第二劑不用意願登記就符合資格，他就在白名單裡面。

江委員永昌：現在問題來了，你們關貿在這裡為自己講話，但是我跟你講，社會大眾都是指責你，而我也覺得是你的責任，你怎麼跟衛福部請款？我認為你要趕快好好思考清楚，一個問題又一個問題浮現。

接下來請教財政部部長，有關房地合一稅非自願的部分，當時我就說你們不要溯及既往，你們就要溯及既往到 105 年，這一段時間遇到疫情三級警戒，請問因為這種狀況遭受拍賣的這些房屋也要申報房地合一稅嘛？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委員好。拍賣是要申報的。

江委員永昌：拍賣要申報，可是因為你有溯及既往。

蘇部長建榮：但是他可以用非自願因素排除。

江委員永昌：對，他可以用非自願因素，問題他不但是非自願，他甚至賣了還賠錢，如果官股銀行有去拍賣，或者今天臺灣金聯也有來，問題是賣了之後其實還是賠錢，他們沒申報，你們還要處罰。綜所稅未達報稅標準，沒申報會不會處罰？不會！營業稅還沒有達到申報標準，沒去報會不會處罰？不會。房地合一稅非志願被法拍、賠錢，沒有去申報，因為他不知道，因為你們溯及既往追到 105 年喔！他沒去申報要被處罰。身為課稅的父母官，你覺得這樣公道嗎？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這個是行為罰……

江委員永昌：或者是你如何去做提醒嘛！

蘇部長建榮：是，我們會儘量來提醒。

江委員永昌：不是，你告訴我你們要怎麼去做？

蘇部長建榮：因為移轉、土地登記的時候就會涉及到這部分，所以我們會請地政機關提醒……

江委員永昌：非自願被拍賣，如果地政機關未提醒，是不是當事人未申報就免予申報的罰則，是不是要這樣？

蘇部長建榮：他還是要申報啦！

江委員永昌：我現在就是在跟你講，如果相關機關，甚至是銀行金融沒有去提醒他呢？因為現在就是有些人不知道……

蘇部長建榮：這部分還是要申報。

江委員永昌：非自願法拍又賠錢，而且是溯及既往的案子，我已經把這些條件都講出來了。

蘇部長建榮：我們再瞭解一下，謝謝委員。

江委員永昌：那你就去做一些修正，讓他可以排除被罰的問題喔！

主席：請財政部賦稅署許署長說明。

許署長慈美：報告委員，房地合一稅是分離課稅，所有的移轉案件在前端就已經有做相關的提示，包括地方稅，他在申報土地現值移轉的時候，土地增值稅在申報的時候就會有提示、有輔導措施了，其實各國稅局一直都在宣導，因為他分離課稅還是要確認他是不是有所得，沒有所得也是要申報，因為有些沒有所得的案件經我們事後查核後，也有發現其實是有所得的。

江委員永昌：我就是說你們前端的作業其實就有問題了，你也沒有辦法去強制當事人，你如何強烈的作用到說他已經知道？如果你可以跟我講，我剛剛講的那種狀況他一定會被通知到，那你就把這個具體說明給我瞭解，但我們現在看到的個案是沒有的。

主席：謝謝江委員、謝謝蘇部長，也請署長把這一樣加強宣導的輔導措施讓每位委員都知道，一定要讓江委員知道。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江委員永昌：我的意思就不是只有加強宣導，而是他怎麼樣能夠盡到最大的義務去讓當事人知道。

主席：好，請研究辦理，謝謝。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張委員育美、劉委員建國及莊委員競程均不在場。

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2 時 42 分）部長，有一些國有地如果是其他單位主管的，譬如說國防部主管的眷改地，但因為眷改條例快要落日，且眷改基金的能量飽滿，所以國防部對原來的眷改地既不處分也不管理，就要直接交給國產署……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他如果沒有公用目的，就要回歸到國產署非公用……

邱委員志偉：對，因為面積很大，像岡山 87 期重劃區原來就是眷改地，面積大概 13 公頃，他也不處理也不處分，如果國防部處分的話，它可以用賣、可以用租、可以送，對不對？

蘇部長建榮：對。

邱委員志偉：但如果現在移交給國產署，國產署就受到法令規定只能租或是設定地上權，他就不能賣了嘛？

蘇部長建榮：對。

邱委員志偉：這樣我就煩惱了，岡山區是蛋黃區，未來交通方便，而且那個地點非常好，基地又方正，未來如果橋頭科學園區設立，對住宅需求或公共設施需求一定非常大。在這種情況之下，假設國防部軍備局移轉給國產署，國產署未來會怎麼規劃？還是用設定地上權嘛？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將來如果開發是設定地上權，未來比如說內政部認為那個地方有需要興建社會住宅或有需要公用……

邱委員志偉：那已經有社會住宅了，扣掉社會住宅後，還有十三點多公頃，現在是一片綠地。

蘇部長建榮：詳細的情況我請署長跟委員說明。

邱委員志偉：署長，如果這樣的話，未來只能設定地上權，它的使用用途就會受到很大的限制。

主席：請財政部國產署曾署長說明。

曾署長國基：跟委員報告，雖然剛剛委員講了，眷改條例明年才會終止，終止以後眷改的土地是不是會交給國產署來管理？事實上院裡面還沒有做政策的決定，但如果它是恢復為一般國有，當然以國產署目前的政策就是大於 500 坪以上的國有土地就不出售，不過還是可以用設定地上權的方式來處理。

邱委員志偉：但它的使用用途就會受到很大的影響。

曾署長國基：沒有，使用用途還是回歸到土地管制，如果它是劃商業區、特專區或是住宅區，就回歸到土地使用管制相關的項目。

邱委員志偉：所以現在還沒有定論要不要移給國產署？

曾署長國基：是，還沒有。

邱委員志偉：如果真的移給國產署，你們還是有其他的使用標準嘛？

曾署長國基：是。

邱委員志偉：接著請教土銀謝董事長，設定地上權的房屋其價格大概比市價便宜三成，約市價的七成，在這種情況之下，我注意到有設定地上權的貸款，因為之前我質詢過，會買地上權的，通常是基於它的地點好且價格低，如果年輕朋友要購屋，現在很多觀念是我只要使用權就好，如果設定 70 年，它可以傳兩代、三代都沒問題，價格又低，但貸款很不容易。現在土銀開辦分戶貸款，這也是我質詢之後你們才考慮的，非常高興土銀能夠開辦。土銀開辦之外，部長，是不是在場所有的公股行庫都可以比照辦理？

蘇部長建榮：土銀是我們目前土建融最大的專業銀行，其他各行庫的話，我想土銀機制已經建立起來，我們再來瞭解地方權宅的貸款情形。

邱委員志偉：我認為土銀可以辦，其他公股行庫也應該可以，這主要是服務那些經濟所得相對沒那麼高的族群，如果讓他們買地上權的房屋，又沒有要讓他們貸款，那他們購屋意願就會降低。未來設定地上權的房屋會愈來愈多喔！

蘇部長建榮：對，有可能。

邱委員志偉：連我都想買，因為它比市價低很多，但如果碰到貸款的問題沒辦法解決，他們就會卻

步了，所以是不是可以請……

蘇部長建榮：委員，這個部分我們回去再進一步瞭解，好不好？

邱委員志偉：好，謝謝。謝董事長，你要不要講一下為什麼土銀要先開辦？

主席：請土地銀行謝董事長說明。

謝董事長娟娟：誠如委員講的，未來地上權設定的這種分戶貸款應該越來越多，這也是符合目前年輕人能夠以比市價低的價格來實現居住正義。土地銀行是官股銀行，而且號稱是土地的專業融資銀行，我們在實現居住正義及普惠金融的前提之下配合政策，應該要率先來推廣。

邱委員志偉：非常好，給您高度的肯定，也希望其他的公股行庫能夠比照辦理。

蘇部長建榮：委員，我說明一下，在融資過程當中，國產署也有跟土銀協商，就是在融資過程當中，哪些……

邱委員志偉：我同樣也高度肯定曾署長。

蘇部長建榮：那個條件的改變，國產署跟土銀有談過，謝謝。

邱委員志偉：另外，恒大可能會造成區域性、局部性的金融危機，對於國有銀行在中國相關的曝險規模，部長有沒有考慮到？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恒大是房地產，相較於美國上次 2008 年的雷曼兄弟，那個是金融商品，而恒大是所謂的不動產泡沫化，據我的瞭解，目前我們的八大公股行庫都沒有跟恒大有直接的曝險關係，但是後續如果恒大倒閉以後，會不會造成其他相關產業流動性的問題，進而造成我們公股行庫在中國的曝險增加或是造成呆帳？這一部分我們已經要求各公股行庫要持續去關注。

邱委員志偉：要觀察一下。另外，產創條例的投資抵減要延長，這部分可能這個會期會審，產創條例好像是在經濟委員會審的？

蘇部長建榮：是，在經濟委員會。

邱委員志偉：可能也要由我來審。對於投資抵減延長，財政部的態度及立場為何？

蘇部長建榮：我們是希望有一個落日條款，基本上這個……

邱委員志偉：好像兩個部會的立場不太一樣，你們跟經濟部的立場好像不太一樣。

蘇部長建榮：是，經濟部希望條件延長更久。

邱委員志偉：所以就是來經濟委員會處理就對了？

蘇部長建榮：是。

邱委員志偉：所以你會尊重立法院的決議？

蘇部長建榮：因為這個目前行政院院會都還沒通過，所以我們兩個部會還會再進一步協商。

邱委員志偉：這個很重要，希望你們跟經濟部能夠達成共識，將投資抵減這部分早日定案，讓大家能夠比較安心。

蘇部長建榮：是，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陳委員玉珍、余委員天、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費委員鴻泰、楊委員瓊瓔及蔡委員易餘均不在場。

今日登記發言委員均已質詢完畢，現在先處理臨時提案，再進行討論事項的宣讀。臨時提案共 10 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臨時提案：

一、查稅捐稽徵法第二十三條第五項但書之規定，截至一百零六年三月四日納稅義務人欠繳稅捐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或執行期間義務人已遭聲請法院裁定拘提或管收，或義務人遭核發禁止命令之納稅之案件，其執行期間將於一百十一年三月四日屆至。基於確保國家租稅債權，稅捐稽徵機關依法稽徵及追繳稅捐，乃屬當然，稅捐稽徵機關自應確實清查欠繳納稅義務人可供執行財產，調查是否有隱匿財產動向行為，若特定案件經追繳多年，能收回部分多已入帳，剩餘數額因~~多數納稅~~納稅義務人名下已無財產執行，或已進入破產程序，而破產清算時，因債權順序在後，難執行到款項，再行追繳已難有執行實益，若經立法者同意不再延長執行期限，~~確實~~有其立論基礎。

惟基於~~量~~賦稅公平性，針對追繳已難有執行實益之欠稅案件，主管機關應釋明理由並公佈，以昭公信。爰要求財政~~應~~部於~~其~~稅捐稽徵法第二十三條第五項但書之期限屆至後 3 個月內，擬具~~有關~~近年符合~~但書~~前開之欠稅案件之相關檢討報告（包含案件事由、追繳辦理情形及未能達成全額追繳之理由等相關統計圖表）公告於稅捐稽徵機關網站，並就辦理情形提出書面報告送交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連署人：

2、

近年來因業者管理鬆散，致發生貨櫃被調包、疑有掩護毒品走私之情事，財政部提出「物聯網全時監控計畫」，最快於 2022 年正式施行。

車用追蹤系統雖能即時追蹤車輛位置，但在車機系統出現異常時，僅能回報異常訊號，無法再行即時追蹤。

為強化系統完整性，建請財政部與交通部、內政部洽商，評估導入道路車牌辨識系統。並於一個月內向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進度期程。

提案人：鍾佳濱　鍾佳濱

吳秉叡

沈發惠

2

3、　近年來因業者管理鬆散，致發生貨櫃被調包、疑有掩護毒品走私之情事，財政部提出「物聯網全時監控計畫」，最快於 2022 年正式施行。

為求資訊完整性，避免系統因軟硬體設備故障、版本差異等因素，導致存放資料遺失。宜引入區塊鏈應用，藉由去中心化、分散帳本、Hash 值，即便軟硬體故障，能確保備份與原檔一致。

建請財政部與法務部調查局洽商，合作研發聯盟鏈，同時評估將報關系統整合納入聯盟鏈。於一個月內向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進度期程。

提案人：鍾佳濱　鍾佳濱

吳秉叡

沈發惠

3

4、　近期政府為推動我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勢必將調降多項農工產品之關稅，以利參與協議談判，並於確定加入 CPTPP 後將會降低協議夥伴國之關稅收取，同時亦增加我國農工產品出口機會等。

爰此，請財政部：(1)說明加入 CPTPP 後，對於我國有利及弱勢之農工產品、產業為何？(2)針對加入 CPTPP 後我國將產生之稅損進行模擬評估(3)說明加入 CPTPP 後之稅損對於我國將產生之經濟、財政衝擊為何？並請財政部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張其祿

連署人：

4

5、　全球各國為推動永續環境，紛紛規劃「2050 零碳排」之計畫，我國政府亦提出 2050 年淨零碳排為我國目標；又，鑑於近期歐盟首開第一槍，將於 2033 年對各國開徵碳關稅，另美國政府現行亦積極研擬碳關稅之課徵方式，且已有初步規劃。

爰此，為使我國產業進行低碳轉型，並銜接國際標準，請財政部會同環保署及經濟部研議以歐美碳關稅之標準研擬我國碳關稅之規劃，並說明我國現行碳關稅研擬進度為何及我國落實碳關稅之期程為何，請財政部於二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張其祿

連署人：

5

6、　國際觀光飯店受疫情衝擊嚴重，來客數雪崩式下跌。然地價稅於十一月開徵在即，面臨動輒數千萬之地價稅，恐加重業者經營負擔，致使疫情後我國恐面臨缺乏具代表性之國際觀光飯店、不利向海外推展觀光。

緣地價稅屬地方稅，且現行《土地稅法》未賦予地方政府裁量權。因上開業者經營規模龐大、僱傭勞工數量眾多，為使業者維持經營、兼及地方政府得以協助國際觀光飯店等旅館業者，爰請財政部研擬於《土地稅法》賦予地方政府減、免徵等裁量權之辦法，並於二週內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楚茵

6

7、財政部為減少民眾刻意洗發票之行為，於 2021 年 9 月 8 日預告修正《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 15 條，將利用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以取得大量小額統一發票者不予給獎。

為使民眾有法可循並減少爭議，爰請財政部清楚說明「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並於二週內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楚茵

7

8、　統一發票兌獎為台灣全球獨創之機制，發票兌獎早已成為全民運動，做為政策推廣誘因效果佳。

爰建請財政部搭配十月即將上路的振興五倍券政策，增加發票小獎項數量，鼓勵、刺激民眾消費，以達更加振興效果。

提案人：郭國文

沈發惠

林楚茵

8

9、　為提高行動支付普及率，經濟部針對市場、夜市攤位獎勵每攤 1800 元，然而財政部作為行動支付台灣 Pay 的主政機關，卻未提出相應獎勵措施，爰此要求財政部針對小商家導入行動支付數位轉型，亦提供獎勵，並於兩週內提出相關計畫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郭國文

沈發惠

林楚茵

9

10、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處理國有土地時，在小面積土地的租售處分上，往往有造成得標人在低價取得土地所有權或使用權後，高價轉手而獲取暴利，一來，使最終消費者付出較高的金額才能使用土地，二來國產署作為土地所有者並無增加獲利，顯見目前國有土地處份政策仍有漏洞，爰此，建請國產署導入物業管理、聯合開發等概念，自行或與民間合作成立物業管理公司，針對國有土地進行全面評估規劃，以阻絕有心人藉由標租國有土地再行轉手獲得暴利之行為，並且避免國家資源浪費，並請國產署於兩週內提出可行性評估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郭國文　沈發惠　林奕華

10

主席：現在我們逐案來處理。

請問第 1 案沈委員有沒有要補充？

沈委員發惠：沒有。

主席：蘇部長有沒有要說明？

蘇部長建榮：第 1 案我們做個文字修正，倒數第 5 行「爰要求財政部應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也就是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應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於稅捐稽徵法第二十三條第五項但書……」，不知這樣可不可以？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有無異議？

沈委員發惠：應該不是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而是財政部要把這份檢討報告送給立法院，至於各稅捐稽徵機關的部分，應該是你們要去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把相關資料交給你們啊！

蘇部長建榮：報告沈委員，後面還有「並就辦理情形提出書面報告送交財政委員會」等文字。

沈委員發惠：應該要來報告的是財政部，而不是各稅捐稽徵機關，所以應該不要加上「各稅捐稽徵機關」，本席認為這段文字應該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應於稅捐稽徵法第二十三條第五項但書之期限屆至後 3 個月內」，前面應該不要加上「各稅捐稽徵機關」等文字。

蘇部長建榮：事實上，各稅捐稽徵機關將檢討報告送過來以後，我們只是加以彙整。

沈委員發惠：那是你們的作業流程，這裡不應該加上這些文字啊！如果加上這些文字的話，變成是我們要求各稅捐稽徵機關把報告交過來，但事實上我們是要求財政部交報告，而不是要求各稅捐稽徵機關把報告送到立法院財政委員會來。

蘇部長建榮：那麼是不是可以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彙整並督促……」，這樣可以嗎？

沈委員發惠：你們要彙整哪裡是你們的問題，我們只是要求財政部把報告交過來。

蘇部長建榮：但最後還是由財政部把報告送到大院來。

沈委員發惠：對啊！所以根本不用加這些文字。

主席：剛剛沈委員說得沒錯，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是由財政部自己去做，本席建議在下一行的「擬具」前面加上「彙整」，這樣表示你們是彙整擬具，同時也符合你們實際上的作業，而且能夠因應沈委員的要求，你們內部督促各稅捐稽徵機關的部分就不用表達在文字上面，因此這一段文字是不是可以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應於稅捐稽徵法第二十三條第五項但書之期限屆至後 3 個月內，彙整擬具……」，也就是把你們彙整的動作放在「擬具」前面，你們是負責彙整。

蘇部長建榮：應該是可以，也就是「彙整擬具近年符合前開但書之……」，後面的部分是不是可以改為「公告於財政部網站」？

主席：好的，就直接公告在財政部網站。

沈委員發惠：後面還要加上「並就辦理情形提出書面報告送交財政委員會」。

蘇部長建榮：對。

主席：其他部分就不修改了是嗎？

蘇部長建榮：是的。

主席：請問其他委員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本案修正通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2 案，請問財政部有沒有意見？

蘇部長建榮：針對第 2 案，我們有幾項文字修正意見：建議將倒數第二行之「評估導入道路車牌辨識系統」修正為「評估介接道路車牌辨識系統之可行性」，並將後面的「並於一個月內向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修正為「並於三個月內向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主席：如果其他連署人沒有異議的話，本案修正通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3 案。

蘇部長建榮：針對第 3 案，我們也有一些文字修正意見：建議將倒數第三行修正為「建請財政部說明備份機制，並與法務部調查局洽商合作研發聯盟鏈之可行性，於三個月內向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進度期程」，不知委員同不同意？

主席：提案委員同意，本案就按照修正意見修正通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4 案。

蘇部長建榮：針對第 4 案，我們有一些文字修正意見：建議將第二段第一行修正為「爰此，請財政部洽經濟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另外，有關倒數第二行「並請財政部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的部分，因為加入 CPTPP 的評估相對比較複雜一點，所以我們建議將「一個月」改為「六個月」。

主席：請問張委員同不同意？

張委員其祿：改成「三個月」呢？

蘇部長建榮：那我們就儘量努力看看。

主席：本案修正通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5 案。

蘇部長建榮：針對第 5 案，我們有以下文字修正意見：建議將第三行「第一槍，將於 2033 年對各國開徵碳關稅」改成「第一槍，將於 2023 年推動碳邊境調整機制」。另外，建議將第四行「研擬碳關稅之課徵方式」修正為「研擬碳相關稅費之課徵方式」，因為碳費和碳稅都有可能。

張委員其祿：沒有問題。

蘇部長建榮：再者，建議將第二段第二行「請財政部會同環保署及經濟部研議」修正為「請財政部洽行政院能源局減碳辦公室並會同環保署及經濟部研議」，因為目前最高主政機關是行政院能源局減碳辦公室。至於後面的「以歐美碳關稅之標準」這句話我們建議予以刪除，因為美國並沒有相關標準，所以我們只能廣泛參考國外的作法，也因此建議將「以歐美碳關稅之標準」修正為「參考國外的作法」。再來是將「研擬我國碳關稅之規劃」改為「，規劃我國碳排放相關

稅費之可行性」，同時將「並說明……為何」等文字刪除，至於最後一行的「請財政部於二個月內」，我們是不是可以請求改為「六個月內」？

張委員其祿：改為「四個月內」好不好？

蘇部長建榮：好的，謝謝委員。

主席：因為這一案修正內容比較多，所以請財政部提供修正文字給議事人員。

蘇部長建榮：好的。

主席：如果其他委員沒有意見，本案修正通過。

接下來處理第 6 案。

蘇部長建榮：針對第 6 案，我們建議將倒數第三行「爰請財政部研擬於土地稅法賦予地方政府減、免徵等裁量權之辦法，並於二週內提交書面報告」修正為「爰請財政部函請各地方政府衡酌地方產業發展需要提出適當非租稅措施（例如補貼），並副知提案委員及財政委員會」。

主席：請林委員發言。

林委員楚茵：就是希望地方政府能夠提出具體的辦法？

蘇部長建榮：是，我們會函請各地方政府針對地方的產業發展提出相關的紓困措施。

林委員楚茵：好。

主席：後面「二週內提交書面報告」，那個期限怎麼訂？

林委員楚茵：你們這個函要弄多久時間？現在主要是 11 月就要徵收了，對於他們來說……

蘇部長建榮：我們兩週內應該可以，儘快在兩週內給委員。

林委員楚茵：如果是函的話，可不可以一個禮拜內就發函出去？

蘇部長建榮：可以。

林委員楚茵：好。

主席：一週內發出，並副知委員。

這個案子也一樣，把詳細的修正文字送交議事人員，本案修正通過。

處理第 7 案。

蘇部長建榮：第 7 案是在第二段做一些簡單的文字修正，第二段第一行「爰請財政部清楚說明『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並於二週內提交書面報告」，我們建議改為「爰請財政部就『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妥為研議，並於二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建議將期限改為「兩個月內」，因為現在還沒預告期滿。

主席：林楚茵委員同意嗎？同意。

蘇部長建榮：好，謝謝委員。

主席：把修正後文字送交議事人員，本案修正通過。

處理第 8 案。

蘇部長建榮：第 8 案我們建議修改第三行，原來的文字為「爰建請財政部搭配十月即將上路的振興五倍券政策，增加發票小獎項數量，鼓勵、刺激民眾消費，以達更加振興效果。」，我們建議

修正為「爰建請財政部研議延續十月即將上路的振興五倍券政策，於 111 年增加發票小獎項數量，鼓勵、刺激民眾消費，以達更加振興效果。」，把「搭配」改成「研議延續」，並增加「於 111 年」等三字。

主席：於 111 年嘛？

蘇部長建榮：是。

主席：郭委員可以嗎？其他兩位委員有沒有要幫郭委員表示意見？

蘇部長建榮：主席，我們建議這邊增加「雲端發票小獎」。

主席：在「發票」前面加「雲端」？郭委員是要有雲端啦？

蘇部長建榮：他是要增加數位行動支付的部分。

主席：好。如果現場委員沒有其他意見，我們就照修正後通過，也請補上修正後的文字。

處理第 9 案。

蘇部長建榮：第 9 案有做一些修正，第二行「然而財政部作為行動支付台灣 Pay 的主政機關，卻未提出相應獎勵措施」，我們建議將這句話刪除，因為我們不是行動支付的主政機關，公股行庫只是配合台灣 Pay 共通 QR Code 來推動，所以我們建議把這一段話刪除。其次，後面的「爰此要求財政部針對小商家導入行動支付數位轉型」，我們建議將「爰此要求」改成「建請」。

主席：好，就這樣嗎？

蘇部長建榮：是。

主席：委員有沒有意見？沒有的話，我們就照修正後意見通過。

處理第 10 案。

蘇部長建榮：第 10 案有做文字修改，第五行「顯見目前國有土地處份」，這個「份」是沒有人字旁的。其次，倒數第四行「針對國有土地進行全面評估規劃」，我們建議是把「全面」二字刪除。

主席：「兩週內」沒問題嘛？

蘇部長建榮：是。

主席：對於文字的修正，林委員……

林委員楚茵：沒有意見。

主席：如果沒有意見，就文字修正後通過。

蘇部長建榮：謝謝委員、謝謝主席。

主席：接下來進行討論事項的處理。

現在進行修正草案之宣讀，請議事人員宣讀今日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關稅法、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等三項法案、七個提案內容（含修正動議），預計宣讀時間為 40 分鐘，請相關部會留 1 至 2 位官員在會議現場，其餘官員可以先行離席。

一、證券交易稅條例修正草案部分：

行政院提案	民眾黨黨團提案	委員曾銘宗等 19 人提案
第二條之二　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一百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一證券商受託買賣或自一百零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一百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證券商自行買賣，同一帳戶於同一營業日現款買進與現券賣出同種類同數量之上市或上櫃股票，於出賣時，按每次交易成交價格依千分之一點五稅率課徵證券交易稅，不適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 適用前項規定稅率之股票交易，應依金融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有價證券當日沖銷交易作業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條之二　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一百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一證券商受託買賣或自一百零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一百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證券商自行買賣，同一帳戶於同一營業日現款買進與現券賣出同種類同數量之上市或上櫃股票，於出賣時，按每次交易成交價格依千分之一點五稅率課徵證券交易稅，不適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 適用前項規定稅率之股票交易，應依金融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有價證券當日沖銷交易作業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條之二　同一證券商受託買賣或證券商自行買賣，同一帳戶於同一營業日現款買進與現券賣出同種類同數量之上市或上櫃股票，於出賣時，按每次交易成交價格依千分之一點五稅率課徵證券交易稅，不適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
第三條　證券交易稅由代徵人於每次買賣交割之當日，按規定稅率代徵，並於代徵之次日，填具繳款書向國庫繳納之。 代徵人代徵稅款後，應掣給規定之收據，交與證券出賣人。但證券經紀商為代徵人者，得按月以交易對帳單為之。 證券自營商自行出賣其所持有之有價證券，其證券	第三條　證券交易稅由代徵人於每次買賣交割之當日，按規定稅率代徵，並於代徵之次日，填具繳款書向國庫繳納之。 代徵人代徵稅款後，應掣給規定之收據，交與證券出賣人。但證券經紀商為代徵人者，得按月以交易對帳單為之。 證券自營商自行出賣其所持有之有價證券，其證券	

交易稅由該證券自營商於每次買賣交割之次日，填具繳款書向國庫繳納之，不適用第一項代徵人之規定。 代徵人及前項之證券自營商應將每日成交證券之出賣人姓名、地址、有價證券名稱、數量、單價、總價及稅額等列具清單，於次月五日前報告於該管稽徵機關。	交易稅由該證券自營商於每次買賣交割之次日，填具繳款書向國庫繳納之，不適用第一項代徵人之規定。 代徵人及前項之證券自營商應將每日成交證券之出賣人姓名、地址、有價證券名稱、數量、單價、總價及稅額等列具清單，於次月五日前報告於該管稽徵機關。	

二、關稅法修正草案部分：

行　政　院　提　案	委　員　提　案
第十四條　轉運、轉口貨物之通關，應填具貨物艙單、轉運申請書及其他轉運、轉口必備之有關文件，由運輸工具負責人、運輸工具所屬運輸業者、承攬業者或財政部指定之業者向海關申報。 轉運、轉口貨物得經海關核准暫時儲存於貨棧或貨櫃集散站。 第一項轉運、轉口貨物之申報方式、通關程序、管理、指定之業者與前項貨棧或貨櫃集散站業者就轉運、轉口貨物、貨櫃之存放、移動、通關、管理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財政部定之。	
第二十五條　未經海關放行之進口貨物、經海關驗封之出口貨物及其他應受海關監管之貨物，申請在國內運送者，海關得核准以保稅運貨工具為之。 經海關指定之保稅運貨工具，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其載運前項貨物應加封車機封條、維持即時追蹤系統正常運作及傳輸電子資料至海關指定之資訊平臺。 第一項保稅運貨工具所有人，應向海關申請登記及繳納保證金；其應具備之資格、	

條件、保證金數額與種類、申請程序、登記與變更、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運貨工具使用管理與前項保稅運貨工具之指定、即時追蹤系統之規格、裝置、車機封條之加封與解封程序、維持即時追蹤系統運作、電子資料傳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財政部定之。	
第二十六條之一　依本法登記之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其他經海關指定之業者，其原由海關監管之事項，海關得依職權或申請，核准實施自主管理。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應置專責人員辦理自主管理事項。 海關對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得定期或不定期稽核。 第一項自主管理應辦理之事項、業者應具備之條件、核准、廢止、專責人員應具備之資格、任務、人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財政部定之。	**委員沈發惠等 21 人提案：** 第二十六條之一　依本法登記之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其他經海關指定之業者，其原由海關監管之事項，海關得依職權或申請，核准實施自主管理。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應置專責人員辦理自主管理事項。 海關對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得定期或不定期稽核。 第一項自主管理事項範圍、業者應具備之條件、核准、廢止核准、自主管理事項之辦理、專責人員設置、人數、資格、任務、訓練、監督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財政部定之。
第七十五條　海關依第十三條第二項及第四十二條規定進行調查時，被調查人規避、妨礙或拒絕提供資料、到場備詢或配合調查者，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通知限期配合辦理；屆期未配合辦理者，得按次處罰。	
第八十一條　經營報關、運輸、承攬、倉儲、貨櫃集散站及其他與通關有關業務之業者，違反第十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辦理電腦連線或電子資料傳輸通關資料之登記、管理或通關程序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一條　經營報關、運輸、承攬、倉儲、貨櫃集散站及其他與通關有關業務之業者，違反第十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辦理電腦連線或電子資料傳輸通關資料之登記、管理或通關程序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

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之連線報關。	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之連線報關。
第八十二條　經營與海關電腦連線或電子資料傳輸通關資料業務之通關網路業者，違反第十條第五項所定辦法中有關營運項目、收費基準、營業時間或管理之規定者，由財政部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傳輸通關資料業務或廢止其許可。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二條　經營與海關電腦連線或電子資料傳輸通關資料業務之通關網路業者，違反第十條第五項所定辦法中有關營運項目、收費基準、營業時間或管理之規定者，財政部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傳輸通關資料業務或廢止其許可。
第八十三條　載運客貨運輸工具負責人或運輸工具所屬運輸業者，違反第十四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轉運、轉口貨物之申報方式、通關程序或管理之規定，或違反第二十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辦理進出口通關、執行運輸業務、通關事項管理、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或換發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轉運、轉口、進出口通關申報業務或廢止其登記。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三條　載運客貨運輸工具負責人或運輸工具所屬運輸業者，違反第二十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辦理進出口通關、執行運輸業務、通關事項管理、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或換發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報關。
第八十三條之一　承攬業者違反第十四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轉運、轉口貨物之申報方式、通關程序或管理之規定，或違反第二十條之一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申報內容、程序、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或通關事項管理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三條之一　承攬業者違反第二十條之一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申報內容、程序、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或通關事項管理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申報貨物艙單及辦理轉運、轉口業務。

六個月以下申報貨物艙單及辦理轉運、轉口業務或廢止其登記。	
第八十三條之二　財政部指定之業者違反第十四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轉運、轉口貨物之申報方式、通關程序或管理之規定，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辦理轉運、轉口業務。	
第八十四條　報關業者違反第二十二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或辦理報關業務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報關業者因報單申報錯誤而有前項情事者，於海關發現不符、接獲走私密報、通知實施事後稽核前，主動依第十七條第五項規定及第六項所定辦法代理納稅義務人或貨物輸出人申請更正報單，並經海關准予更正，免依前項規定處罰。 專責報關人員違反第二十二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專責報關人員職責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審核簽證業務或廢止其登記。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四條　報關業者違反第二十二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申請、換發或辦理報關業務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報關業者因報單申報錯誤而有前項情事者，於海關發現不符、接獲走私密報、通知實施事後稽核前，主動依第十七條第五項規定及第六項所定辦法代理納稅義務人或貨物輸出人申請更正報單，並經海關准予更正，免依前項規定處罰。 專責報關人員違反第二十二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專責報關人員職責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審核簽證業務或廢止其登記。
第八十五條　保稅運貨工具所有人違反第二十五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運貨工具使用管理、即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五條　保稅運貨工具所有人違反第二十五條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

時追蹤系統之規格、裝置、車機封條之加封、解封程序、維持即時追蹤系統運作或電子資料傳輸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裝運貨物或廢止其登記。	之申請、換發或保稅運貨工具使用管理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裝運貨物或廢止其登記。
第八十六條　貨棧或貨櫃集散站業者違反第十四條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轉運、轉口貨物或貨櫃之存放、移動、通關或管理之規定，或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貨櫃及貨物之存放、移動、通關或管理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百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進儲貨櫃及貨物或廢止其登記。	
第八十六條之一　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違反第二十六條之一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自主管理應辦理之事項、專責人員應具備之資格、任務或人數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部分或全部自主管理事項，或廢止其自主管理之核准。	**委員沈發惠等 21 人提案：** 第八十六條之一　經海關核准實施自主管理之業者違反第二十六條之一第三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自主管理事項之辦理、專責人員設置、人數、資格、任務、訓練、監督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並限期改正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部分或全部自主管理事項，或廢止其自主管理之核准。
第八十七條　經營快遞業務之業者辦理快遞貨物通關，違反第二十七條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業者資格、貨物態樣、貨物識別、貨物申報、理貨或通關程序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七條　經營快遞業務之業者辦理快遞貨物通關，違反第二十七條第二項所定辦法中有關業者資格、貨物態樣、貨物識別、貨物申報、理貨或通關程序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

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快遞貨物通關之業務或廢止其登記。	緩，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快遞貨物通關之業務。
第八十八條　保稅倉庫業者違反第五十八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倉庫之設備建置、貨物之存儲或管理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進儲保稅貨物、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八條　保稅倉庫業者違反第五十八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倉庫之設備建置、貨物之存儲或管理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進儲保稅貨物、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第八十九條　保稅工廠業者違反第五十九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工廠之設備建置、保稅物品之加工、管理、通關或產品內銷應辦補稅程序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保稅工廠業務之一部或全部、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八十九條　保稅工廠業者違反第五十九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保稅工廠之設備建置、保稅物品之加工、管理、通關或產品內銷應辦補稅程序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保稅工廠業務之一部或全部、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第九十條　物流中心業者違反第六十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貨物之管理或通關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貨物進儲、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九十條　物流中心業者違反第六十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貨物之管理或通關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貨物進儲、按月彙報或廢止其登記。
第九十一條　免稅商店業者違反第六十一條第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	**委員賴士葆等 20 人提案：** 第九十一條　免稅商店業者違反第六十一條第

、換發、貨物之管理、通關或銷售之規定者，由海關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免稅商店業務之經營或廢止其登記。	四項所定辦法中有關變更登記、證照之申請、換發、貨物之管理、通關或銷售之規定者，海關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者，應停止六個月以下免稅商店業務之經營或廢止其登記。
第九十三條　依第二十條第三項、第二十條之一第二項、第二十五條第三項、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第五十八條第四項、第六十條第四項規定繳納保證金之業者，欠繳依本法規定應繳稅款、規費或罰鍰時，海關得就其所繳保證金抵繳。 保證金因前項抵繳而不足時，海關得通知於一定期限內補足差額；屆期不補足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業務之經營或廢止其登記。	
第九十五條　依本法應繳或應補繳之下列款項，除本法另有規定外，經限期繳納，屆期未繳納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一、關稅、滯納金、滯報費、利息。 二、依本法所處之罰鍰。 三、處理變賣或銷毀貨物所需費用，而無變賣價款可供扣除或扣除不足者。但以在處理前通知納稅義務人者為限。 四、依本法追繳之貨價。 納稅義務人對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繳納有異議時，準用第四十五條至第四十七條規定。 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應繳或應補繳之款項，納稅義務人已依第四十五條規定申請復查者，得提供相當擔保，申請暫緩移送強制執行。但已依第四十五條規定提供相當擔保，申請將貨物放行者，免再提供擔保。	

第一項第一款應繳或應補繳之關稅，應較普通債權優先受償。 本法中華民國○年○月○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納稅義務人對第一項第四款之處分申請復查者，仍依復查程序辦理。	
第九十七條　（刪除）	**委員沈發惠等 21 人提案：** 第九十七條　（刪除）

三、海關進口稅則修正草案部分：

總　則　增訂　第 2 點之 1。

第 1 章　活動物

修正　第 01069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2 章　肉及食用雜碎

修正　第 02011010 號、第 02011090 號、第 02012010 號、第 02012020 號、第 02012090 號、第 02013010 號、第 02013020 號、第 02013090 號、第 02021010 號、第 02021090 號、第 02022010 號、第 02022020 號、第 02022090 號、第 02023010 號、第 02023020 號、第 02023090 號、第 02031100 號、第 02031200 號、第 02031919 號、第 02031999 號、第 02032100 號、第 02032200 號、第 02032919 號、第 02032999 號、第 02041000 號、第 02042100 號、第 02042200 號、第 02042300 號、第 02043000 號、第 02044100 號、第 02044200 號、第 02044300 號、第 02061010 號、第 02061090 號、第 02062100 號、第 02062200 號、第 02062910 號、第 02062990 號、第 02063010 號、第 02063090 號、第 02064100 號、第 02064990 號、第 02068011 號、第 02068019 號、第 02069010 號、第 02069090 號、第 02072400 號、第 02072500 號、第 02072620 號、第 02072710 號、第 02072721 號、第 02072722 號、第 02101100 號、第 02101200 號及第 02101900 號等 55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2031100 號、第 02031200 號及第 02062990 號等 3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2064100 號、第 02064910 號、第 02064920 號及第 02064990 號等 4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宏都拉斯（HN）適用之稅率。

第 3 章　魚類、甲殼類、軟體類及其他水產無脊椎動物

修正　第 03027100 號、第 03032300 號、第 03038920 號、第 03038989 號、第 03043100 號、第 03045110 號、第 03045190 號、第 03046100 號、第

03048990 號、第 03049310 號、第 03049320 號、第 03053100 號、第 03054490 號、第 03056990 號、第 03061111 號、第 03061112 號、第 03061211 號、第 03061212 號、第 03061410 號、第 03061421 號、第 03061429 號、第 03061700 號、第 03061910 號、第 03061920 號、第 03063100 號、第 03063200 號、第 03063620 號、第 03063920 號、第 03063990 號、第 03069110 號、第 03069120 號、第 03069210 號、第 03069220 號、第 03069511 號、第 03069519 號、第 03069910 號、第 03069990 號、第 03071190 號、第 03079170 號、第 03079190 號及第 03079959 號等 41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4 章　乳製品；禽蛋；天然蜜；未列名食用動物產品

修正　第 04011090 號、第 04012090 號、第 04014090 號、第 04015090 號、第 04021000 號、第 04022100 號、第 04029110 號、第 04031000 號、第 04052010 號及第 04052020 號等 10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宏都拉斯（HN）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4062000 號、第 04063000 號、第 04069000 號及第 04090000 號等 4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5 章　未列名動物產品

修正　第 05040023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5080011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7 章　食用蔬菜及部分根菜與塊莖菜類

修正　第 07082000 號、第 07099990 號、第 07102200 號、第 07133390 號及第 07133990 號等 5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7101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宏都拉斯（HN）適用之稅率。

第 8 章　食用果實及堅果；柑橘屬果實或甜瓜之外皮

修正　第 08013220 號之第 1 欄稅率。

修正　第 08044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宏都拉斯（HN）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08044000 號、第 08071990 號、第 08119039 號、第 08134090 號及第 08140000 號等 5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11 章　製粉工業產品；麥芽；澱粉；菊糖；麵筋

修正　第 11031300 號、第 11042300 號、第 11062010 號、第 11081410 號及第 11081420 號等 5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12 章　油料種子及含油質果實；雜項穀粒、種子及果實；工業用或藥用植物；芻草及飼料

修正　第 12081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15 章　動植物油脂及其分解物；調製食用油脂；動植物蠟

修正　第 15071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16 章　肉、魚或甲殼、軟體或其他水產無脊椎動物等之調製品

修正　第 16010090 號、第 16023919 號、第 16024100 號、第 16024200 號、第 16024910 號、第 16024990 號、第 16029020 號、第 16029090 號、第 16052900 號、第 16053000 號及第 16055990 號等 11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16022090 號、第 16023230 號、第 16024100 號、第 16024200 號、第 16024910 號、第 16024920 號、第 16029020 號、第 16029030 號及第 16029090 號等 9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宏都拉斯（HN）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1602501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17 章　糖及糖果

增訂　增註八。

修正　第 17011300 號、第 17011400 號、第 17019110 號、第 17019990 號及第 17031010 號等 5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17049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18 章　可可及可可製品

修正　第 18061000 號、第 18062000 號、第 18063100 號、第 18063200 號、第 18069010 號、第 18069020 號、第 18069030 號、第 18069040 號、第 18069051 號、第 18069052 號、第 18069054 號、第 18069059 號、第 18069069 號、第 18069079 號、第 18069091 號及第 18069099 號等 16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19 章　穀類、粉、澱粉或奶之調製食品；糕餅類食品

修正　第 1903001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1905902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20 章　蔬菜、果實、堅果或植物其他部分之調製品

修正　第 20021000 號、第 20079190 號、第 20079990 號、第 20081120 號、第 20083000 號、第 20089930 號、第 20089991 號、第 20091110 號、第 20091121 號、20091122 號、第 20091210 號、第 20091221 號、第 20091222 號、第 20091910 號、第 20091921 號、第 20091922 號、第 20092111 號、第 20092112 號、第 20092911 號、第 20092912 號、第 20093111 號、第 20093112 號、第 20093911 號、第 20093912 號、第 20094110 號、第 20094121 號、第 20094122 號、第 20094910 號、第 20094921 號、第 20094922 號、第 20098940 號、第 20098990 號及第

20099090 號等 33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21 章　雜項調製食品

修正　第 21011100 號、第 21039090 號、第 21050010 號及第 21050090 號等 4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修正　第 21069099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22 章　飲料、酒類及醋

修正　第 22021000 號、第 22029990 號及第 22060090 號等 3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34 章　肥皂，有機界面活性劑，洗滌劑，潤滑劑，人造蠟，配製蠟，擦光或除垢劑，蠟燭及類似品，塑型用軟膏，「牙科用蠟」以及石膏為基料之牙科用劑

修正　第 34022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38 章　雜項化學產品

修正　第 38021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39 章　塑膠及其製品

修正　第 39239090 號、第 39241000 號及第 39249000 號等 3 項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44 章　木及木製品；木炭

修正　第 4412331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56 章　填充用材料、氈呢、不織布；特種紗；撚線、繩、索、纜及其製品

修正　第 560122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63 章　其他製成紡織品；組合品；舊衣著及舊紡織品；破布

修正　第 63014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巴拉圭（PY）適用之稅率。

第 76 章　鋁及其製品

修正　第 76101000 號之第 2 欄稅率，修正貝里斯（BZ）適用之稅率。

第 87 章　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

修正　增註二十。

第 98 章　關稅配額之貨品

修正　增註三。

主席：針對本日會議做如下決議：一、報告說明及詢答完畢；二、委員詢答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料者，請財政部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三、委員余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財政部以書面答復；四、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另擇期繼續審查。

在場無委員有異議，以上決議通過。

委員余天書面質詢：

第一題：民眾洗發票，財政部怎麼管

「洗發票」拚獎金 一元購物袋 狂買四千個

2021/09/11 05:10

大量小額消費「養號」發票獎金，未來財政部將不予給獎。（資料照）

〔記者巫昇倫／台北報導〕大量小額消費「養號」發票獎金，未來財政部將不予給獎，最快年底上路，檢視近去密集小額消費拚中獎率的個案，去年就有一名高雄男子，短短月內疑偽各實場，一口氣買了上千個一元購物袋或兩元白包袋，最終單期對中獎金八千四百元，引起爭議。

加油站洗發票3年！員工嘆「罵都罵不走」3原因沒轍...網看傻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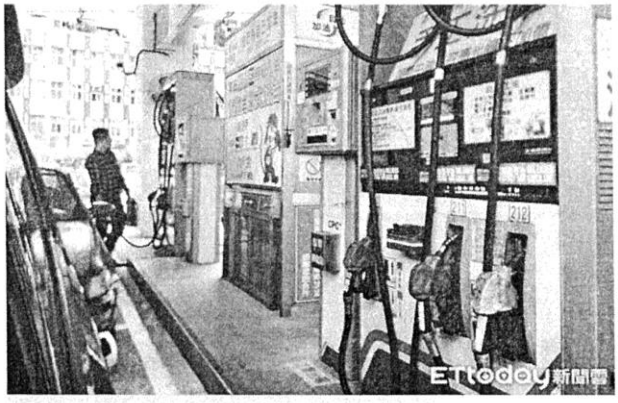

▲示意圖，與本文無關。（圖／記者姜國輝攝）

根據財政部賦稅署提供的發票領獎清冊，最近幾期發票裡面，有 64 人中獎次數超過 100 次，還有 2 人超過 2000 次，不少人以大量購買 1 元購物袋或各種小額支付行為套取統一發票，涉嫌以小額發票套取獎金，顯然非正常消費型態。
為加強杜絕此類案件，財政部近日並預告「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 15 條修正草案」，增訂「以不合常規之交易或付款方式，分散取得大量小額統一發票者，不予給獎；已領取獎金者，所轄主管稽徵機關應具函追回其獎金。」

問題：

1. 「大量分散的小額消費」要多大量？連續拿幾張發票才算大量？
   如果還是有出現洗發票的行為，財政部要不要修法調高發票兌獎的消費金額？
2. 其實一張發票的期望值也才 1.5 元上下，平均一個人拿到一張發票機率上只值 1.5 元；一般人花一個月的時間去取得幾千張的發票，通常可以對到獎的金額，比好好上班拿最低工資還低。
   財政部湊熱鬧去附和這種議題，浪費行政資源跟公務員做事的時間，實在沒有必要。
   很多人發票沒中都會不開心，希望未來相關議題再被炒起來的時候，財政部能冷靜地應對。

第二題：六都+1 或+2，財政部準備好了嗎？

竹竹或竹竹苗合併升格、以及彰化縣升格的議題前一段時間開始發酵；若未來幾個會期，地方制度法真的完成修法，並調整直轄市人口門檻與行政區劃分，當中最直接最關鍵的絕對是財政的影響。

問題：

1. 財政收支劃分法最後一次修法已經是 1999 年，距今快 23 年沒修法，蘇部長去年受訪時也曾表示「財政收支劃分法是部長最想著手參與修正的法案」。
   從現在開始，可能是部長最接近圓夢的時刻了，請問財政部著手開始準備草案了嗎？
2. 方向上，未來會讓財源更集中到直轄市？還是中央會分配更多的財政空間給全國縣市？
3. 財政部應該要有自己的修法準備。

主席：本日會議議程已進行完畢，倘有不在場委員補提書面質詢，一併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議事人員協助處理。現在休息。

休息（13 時 51 分）

附錄

收文編號：1100007879

議案編號：1100826070100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247 號　政府提案第 17556 號

案由：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案。

行政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0 日
發文字號：院臺財字第 1100183727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函送「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請查照審議。
說明：

一、本案經提本（110）年 8 月 19 日本院第 3765 次會議決議：通過，函請立法院審議。

二、檢送「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含總說明）1 份。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外交部、經濟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均含附件）

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總說明

一、修正背景

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貝里斯政府經濟合作協定（以下簡稱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於109年9月30日完成異地簽署，為執行我方關稅減讓承諾，依據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第5條第1款及其附件一我方關稅減讓清單，配合修正貝里斯適用之第2欄稅率。

中華民國(臺灣)與薩爾瓦多共和國暨宏都拉斯共和國自由貿易協定於96年5月7日簽署，其中臺宏部分於97年7月15日生效，迄今已實施逾12年，為擴大臺宏自由貿易協定效益，108年3月26日於臺北召開「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臺宏雙方以異地換文方式簽署3項決議文，其中第17號決議文涉我方關稅減讓承諾，配合修正宏都拉斯共和國適用之第2欄稅率。

中華民國(臺灣）與巴拉圭共和國經濟合作協定（以下簡稱臺巴經濟合作協定）於106年7月12日簽署，自107年2月28日生效迄今將屆3年。為擴大臺巴經濟合作協定效益，109年10月15日於臺北召開「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會議」，雙方以異地換文方式簽署決議文，該決議文涉我方關稅減讓承諾，配合修正巴拉圭共和國適用之第2欄稅率。

與我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倘經終止，為避免本稅則修法不及，造成雙方執行終止時程不一致之不對等情事發生；另為配合產業需求，調和國內無農作之堅果種子關稅及利於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政策之實務執行，此外，修正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對帶殼花生之換算比例，爰併擬具「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

二、修正內容

（一）臺貝經濟合作協定部分

依據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我方關稅減讓承諾，以適用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WTO）會員之最惠國待遇（Most Favored Nation，MFN）稅率為基礎稅率，對原產自貝里斯之產品立即或逐步取消進口關稅：

1、依據協定附件一我方關稅減讓清單，對原產自貝里斯之199項貨品，除水產品、可可製品、果汁等84項貨品關稅稅率以3年逐步調降至免稅外，其餘貨品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為免稅。該清單所載貨品、承諾稅率及降稅期程，將各年適用稅率於第2欄稅率一次列出，以期符合透明化原則，並依據我國國家標準（CNS）國家名稱代碼表示法，以 BZ 作為貝里斯之英文代碼。

2、增訂原產自貝里斯輸出至我國之粗製糖及精製糖每年免關稅總配額數量為35,000公噸，其中粗製糖關稅配額數量為25,000公噸，精製糖關稅配額數量為10,000公噸，惟為避免配額數量異動修法不及或過於頻繁，並考量蔗糖關稅配額作業規定一致性，爰增訂稅則第17章增註八規定之配額數量由財政部每年依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決議數量公告。

3、依據協定第11章第48條有關協定之生效規定，協定應自締約雙方交換書面通知證明其已完成各自內部法律要求之日起生效。

（二）臺宏自由貿易協定部分

1、調降原產自宏都拉斯之乳製品、蔬果等25項貨品第2欄關稅至免稅。

2、依決議文之生效規定，於我國與宏都拉斯彼此通知完成必要之內部法律程序之30日後生效。

（三）臺巴經濟合作協定部分

1、調降原產自巴拉圭之糖食、米紙等10項貨品第2欄關稅至免稅。

2、依決議文之生效規定，於我國與巴拉圭彼此通知完成必要內部法律程序之30日後生效。

（四）增訂總則第二點之一及配合產業政策部分

1、我國對外簽署之條約、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經一方或雙方聲明終止或退出，自該等國家或地區進口之特定貨物，得由財政部會商有關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全部或部分貨物停止適用第2欄稅率及其增註規定，並由行政院函請立法院查照。

2、為降低食品加工成本，提升堅果製品消費，促進國人健康福祉及幸福感，調降「乾腰果，去殼者」貨品關稅稅率。

3、為利政府優惠政策推動及實務執行，並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辦法」規定，修正稅則第87章增註二十規定，明定向海關申請退稅期限。

4、調整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對帶殼花生之換算比例，修正稅則第98章增註三規定。

三、修正結果

（一）臺貝經濟合作協定部分：增註部分增訂1項、修正稅則8位碼稅號之第2欄稅率199項。

（二）臺宏自由貿易協定部分：修正稅則8位碼稅號之第2欄稅率25項。

（三）臺巴經濟合作協定部分：修正稅則8位碼稅號之第2欄稅率10項。

（四）增訂總則第二點之一及配合產業政策部分：總則部分增訂1項、增註部分修正2項及8位碼稅則號別修正1項。

四、修正效益

（一）本次稅則修正配合履行臺貝經濟合作協定之關稅減讓承諾，將有助於拓展雙方出口，促進投資，創造共榮互利之投資貿易環境，讓貨品能自由流通，增加彼此貨品在對方市場之競爭力，提高消費者福利。貝里斯屬加勒比海共同體成員國（Caribbean Community，CARICOM）之一，可藉臺貝經濟合作協定強化雙方貿易面與供應鏈之緊密合作，後續將可共同拓展其他加勒比海國家市場，注入貿易新動能，整體而言，對我國具有正面效益。

（二）友邦宏都拉斯、巴拉圭之經濟產業以農產品為主，我國基於互惠原則適時調降部分農產品關稅稅率，可降低貿易障礙，擴大雙邊經貿交流及合作商機，發揮經濟互補之利基，推升我國與宏國、巴國之經貿關係，有助鞏固邦交友誼。

（三）配合產業政策，促進食品產業生產優質產品之方向發展；落實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政策之推動；調整花生關稅配額數量之換算比例，符合花生產業實際現況，維護農民權益。

總則

修正內容（自本次修正生效日起）	現行內容	說明
二之一、我國對外簽署之條約、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經一方或雙方聲明終止或退出，自該等國家或地區進口之特定貨物，得由財政部會商有關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全部或部分貨物停止適用第2欄稅率及其增註規定，並由行政院函請立法院查照。		一、本點新增。 二、鑑於現行與我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之國家或地區之特定進口貨物適用本稅則第2欄優惠稅率，倘該等協定（議）經一方或雙方聲明終止或退出，本稅則完成修正程序前，自該等國家或地區進口之特定貨物仍得適用第2欄優惠稅率及其增註規定。為免雙方執行終止或退出時程不一致所生不對等情事，原則上應即時停止該特定貨物之優惠稅率，惟考量我國外交經貿政策立場，部分情況須權衡外交情勢及國內產業發展，始決定停止優惠稅率之適用範圍，宜授權行政機關彈性因應，爰比照本稅則訂定協定（議）適用貨品優惠稅率之行政程序，倘經濟部評估確有停止全部或部分貨品適用優惠稅率之必要時，向財政部提出，並由財政部會商有關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施行。另考量條約未來有載列關稅減讓貨品範圍之可能性，為期周延，併將條約納入規範。嗣後締約雙方如啟動條約、協定（議）之終止或退出程序，據以辦理本稅則修正事宜。

第 1 章　活動物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1069000 其他活動物	9%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1069000 其他活動物	9%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106節第01069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我國國家標準(以下簡稱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2章　肉及食用雜碎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			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11010 特殊品級帶體及半片帶體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1010 特殊品級帶體及半片帶體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1節第02011010號、第02011090號、第02012020號、第02013010號、第02012090號、第02013020號及第02013090號8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011090 其他帶體及半片帶體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1090 其他帶體及半片帶體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10 特殊品級帶骨四分之一帶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侧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10 特殊品級帶骨四分之一帶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侧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帶骨牛脇、牛腱，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帶骨牛脇、牛腱，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90 其他帶骨切割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02012090 其他帶骨切割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13010 特殊品級去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13010 特殊品級去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13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去骨牛胸、牛腱，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新臺幣1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13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去骨牛胸、牛腱，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13090 其他去骨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13090 其他去骨牛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1010 特殊品級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1010 特殊品級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2節第02021010號、第02021090號、第02022010號、第02022020號、第02022090號、第02023010號、第02023020號及第02023090號8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021090 其他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1090 其他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22010 特殊品級冷凍帶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2010 特殊品級冷凍帶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2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冷凍帶骨牛腩、牛腱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BZ)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BZ) 新臺幣1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2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冷凍帶骨牛腩、牛腱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2090 其他冷凍帶骨切割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2090 其他冷凍帶骨切割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3010 特殊品級冷凍去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3010 特殊品級冷凍去骨四分之一屠體牛肉及切割肉排〔胸側肉、背脊肉、腰脊肉、上腿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3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冷凍去骨牛腩、牛腱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新臺幣1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02023020 特選級或精選級肉牛切割之冷凍去骨牛腩、牛腱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GT,NI,SV,HN,NZ,PY) 新臺幣2元/公斤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 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1欄	第2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23090 其他冷凍去骨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4.2% (BZ)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02023090 其他冷凍去骨牛肉	新臺幣10元/公斤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30%從高徵稅	一、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生鮮、冷藏豬肉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0203節第02031100號及第02031200號2項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二、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3節第02031100號、第02031200號、第02031919號、第02031999號、第02032100號、第02032200號、第02032919號及第02032999號8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0311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4.2% (BZ)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15%			020311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15%	
020312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4.2% (BZ)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BZ)	15%			020312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15%	
02031919 其他去骨豬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4.2% (BZ)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15%			02031919 其他去骨豬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15%	
02031999 其他帶骨豬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2% (BZ)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2031999 其他帶骨豬肉，生鮮或冷藏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32100 冷凍帶體及半片帶體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2.5% (SG)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1.2% (SG) 4.2%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15%				02032100 冷凍帶體及半片帶體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2.5% (SG)	15%
02032200 冷凍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2.5% (SG)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1.2% (SG) 4.2%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15%				02032200 冷凍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2.5% (SG)	15%
02032919 其他冷凍去骨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NZ) 0.8% (SV, HN) 2.5% (SG)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2% (SG) 4.2%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2032919 其他冷凍去骨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NZ) 0.8% (SV, HN) 2.5% (SG)	15%
02032999 其他冷凍帶骨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NZ) 0.8% (SV, HN) 2.5% (SG) 8.3%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2% (SG) 4.2% (BZ)	15%	1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2032999 其他冷凍帶骨豬肉	12.5%	免稅 (PA, GT, NI, NZ) 0.8% (SV, HN) 2.5% (SG)	1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41000 屠體及半片屠體小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 從高徵稅 (SV,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 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 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02041000 屠體及半片屠體小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 從高徵稅 (SV,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4節第02041000號、第02042100號、第02042200號、第02042300號、第02043000號、第02044100號、第02044200號及第02044300號8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042100 屠體及半片屠體綿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 從高徵稅 (SV,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 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 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02042100 屠體及半片屠體綿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 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 從高徵稅 (SV,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 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 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42200 其他帶骨切割綿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商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商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商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商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02042300 去骨綿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商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商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商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02042300 去骨綿羊肉，生鮮或冷藏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商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商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43000 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小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3000 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小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4100 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高徵稅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4100 冷凍屠體及半片屠體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 (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 (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44200 其他冷凍帶骨切割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高徵稅(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高徵稅(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4200 其他冷凍帶骨切割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4300 冷凍去骨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SG) 新臺幣7.5元/公斤或10%從高徵稅(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1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5%從高徵稅(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02044300 冷凍去骨綿羊肉	新臺幣11.3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PA, GT, NI, NZ) 新臺幣0.7元/公斤或1%從高徵稅(SV, HN) 新臺幣2.2元/公斤或3%從高徵稅(SG)	新臺幣14.25元/公斤或19%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61010 牛肉骨，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BZ) 2.3% (SV)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1010 牛肉骨，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2.3% (SV)	50%	一、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6節第02061010號、第02061090號、第02062100號、第02062200號、第02062910號、第02062990號、第02063010號、第02063090號、第02064100號、第02064990號、第02068011號、第02068019號、第02069010號及第02069090號14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061090 其他食用牛雜碎，生鮮或冷藏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BZ) 1% (SV)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1090 其他食用牛雜碎，生鮮或冷藏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 (SV)	50%	
02062100 冷凍牛舌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SZ, BZ) 1% (SV)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50%							02062100 冷凍牛舌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SZ) 1% (SV)	50%	二、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冷凍牛雜碎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0206節第0206299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02062200 冷凍牛肝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SZ, BZ) 1% (SV)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50%							02062200 冷凍牛肝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SZ) 1% (SV)	50%	三、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冷凍豬肝、豬筋、豬肉零及豬雜碎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0206節第02064100號、第02064910號、第02064990號4項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02062910 冷凍牛肉骨	3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BZ) 2.1% (SV)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2910 冷凍牛肉骨	3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2.1% (SV)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62990 其他冷凍食用牛雜碎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PY, BZ) 1% (SV)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02062990 其他冷凍食用牛雜碎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 (SV)	50%
02063010 豬肉骨，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Z, SG) 2.3% (NI, SV, HN) 23.3%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1.7%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3010 豬肉骨，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Z, SG) 2.3% (NI, SV, HN)	50%
02063090 其他食用豬雜碎，生鮮或冷藏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10%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5%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3090 其他食用豬雜碎，生鮮或冷藏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50%
02064100 冷凍豬肝	15%	免稅 (PA, GT, HN, NZ) 1% (NI, SV) 3% (SG) 10%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5%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4100 冷凍豬肝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64910 冷凍豬筋	15%	免稅 (PA, GT, HN, NZ) 1% (NI, SV) 3% (SG) 6% (PY)	1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3% (PY)	1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15%				02064910 冷凍豬筋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6% (PY)	15%	
02064920 冷凍豬肉胥	35%	免稅 (PA, GT, HN, NZ, SG) 2.3% (NI, SV)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02064920 冷凍豬肉胥	35%	免稅 (PA, GT, NZ, SG) 2.3% (NI, SV, HN)	50%	
02064990 其他冷凍食用豬雜碎	15%	免稅 (PA, GT, HN, NZ) 1% (NI, SV) 3% (SG) 10%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5%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4990 其他冷凍食用豬雜碎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50%	
02068011 羊肉胥，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Z) 2.3% (NI, SV, HN) 7% (SG) 23.3%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5% (SG) 11.7%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68011 羊肉胥，生鮮或冷藏	35%	免稅 (PA, GT, NZ) 2.3% (NI, SV, HN) 7%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68019 其他食用羊雜碎，生鮮或冷藏	42.5%	免稅 (PA, GT, NZ) 2.8% (NI, SV, HN) 8.5% (SG) 28.3%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4.2% (SG) 14.2%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Z) 2.8% (NI, SV, HN) 8.5% (SG)	50%	
02069010 冷凍羊肉胸	35%	免稅 (PA, GT, NZ , SG) 2.3% (NI, SV, HN) 23.3%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11.7% (BZ)	50%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50%				35%	免稅 (PA, GT, NZ , SG) 2.3% (NI, SV, HN)	50%	
02069090 其他冷凍羊雜碎	42.5%	免稅 (PA, GT, NZ) 2.3% (NI, SV, HN) 8.5% (SG) 28.3%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4.2% (SG) 14.2%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50%				42.5%	免稅 (PA, GT, NZ) 2.3% (NI, SV, HN) 8.5% (SG)	50%	
02072400 火雞肉，未切成塊者，生鮮或冷藏	1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2% (SG)	15%	1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1% (SG)	15%	1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15%				1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2% (SG)	1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07節第02072400號、第02072500號、第02072620號、第02072710號、第02072721號及第02072722號6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委員經濟合作協定、委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委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72500 冷凍火雞肉，未切成塊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 (SG)	15%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1% (SG)	15%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2072500 冷凍火雞肉，未切成塊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15%	
02072620 火雞肝，生鮮或冷藏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2% (SV, HN) 20% (BZ)	45%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0% (BZ)	45%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02072620 火雞肝，生鮮或冷藏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2% (SV, HN)	45%	
02072710 冷凍火雞肉，肉塊	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1.7% (SG)	15%	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0.8% (SG)	15%	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2072710 冷凍火雞肉，肉塊	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7% (SG)	15%	
02072721 冷凍火雞肝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1.6% (SV, HN) 16.7% (BZ)	4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8.3% (BZ)	4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02072721 冷凍火雞肝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1.6% (SV, HN)	4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2072722 冷凍火雞心	34%	免稅 (PA, GT, NI, NZ, SG) 2.2% (SV, HN) 22.7% (BZ)	50%	3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1.3% (BZ)	50%	3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2072722 冷凍火雞心	34%	免稅 (PA, GT, NI, NZ, SG) 2.2% (SV, HN)	50%	
021011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10% (BZ)	2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5% (BZ)	2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02101100 帶骨之豬腿肉、肩肉及其切割肉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2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210節第02101100號、第02101200號及第02101900號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2101200 豬腹脇肉及其切割肉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 (SG) 13.3%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6.7%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02101200 豬腹脇肉及其切割肉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 (SG)	20%	
02101900 其他臧、浸臧、乾或漬製之豬肉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10% (BZ)	2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5% (BZ)	2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02101900 其他臧、浸臧、乾或漬製之豬肉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20%	

第３章　魚類、甲殼類、軟體類及其他水產無脊椎動物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27100 吳郭魚，生鮮或冷藏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27100 吳郭魚，生鮮或冷藏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2節第030271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3032300 冷凍吳郭魚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3032300 冷凍吳郭魚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3節第03032300號、第03038920號及第03038989號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3038920 冷凍黃魚	27%	免稅 (PA, GT, NI, NZ, SG) 1.8% (SV, HN) 18% (BZ)	40%	2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9% (BZ)	40%	2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03038920 冷凍黃魚	27%	免稅 (PA, GT, NI, NZ, SG) 1.8% (SV, HN)	40%	
03038989 其他冷凍魚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3038989 其他冷凍魚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03043100 生鮮或冷藏吳郭魚片	2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4.8% (SG)	35%	2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4% (SG)	35%	2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5%				03043100 生鮮或冷藏吳郭魚片	2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8% (SG)	3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4節第03043100號、第03045110號、第03045190號、第03046100號、第03048990號、第03049310號及第03049320號7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3045110 生鮮或冷藏鮭魚肉（不論是否經剁細）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5%										03045110 生鮮或冷藏鮭魚肉（不論是否經剁細）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45190 其他魚肉，生鮮或冷藏（不論是否經剁細）	24%	免稅 (PA,GT,NI,SV,HN,NZ,BZ) 4.8% (SG)	35%	24%	免稅 (PA,GT,NI,SV,HN,NZ,BZ) 2.4% (SG)	35%	24%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35%				03045190 其他魚肉，生鮮或冷藏（不論是否經剁細）	24%	免稅 (PA,GT,NI,SV,HN,NZ) 4.8% (SG)	35%	
03046100 冷凍吳郭魚片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35%										03046100 冷凍吳郭魚片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	35%	
03048990 其他冷凍魚片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35%										03048990 其他冷凍魚片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	35%	
03049310 冷凍魚漿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25%										03049310 冷凍魚漿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	25%	
03049320 冷凍魚肉（不論是否經剁細）	24%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50%										03049320 冷凍魚肉（不論是否經剁細）	24%	免稅 (PA,GT,NI,SV,HN,NZ,SG)	50%	
03053100 乾、鹹或浸鹹吳郭魚、鮭魚、鯉魚、鰻魚、尼羅河鱸及鱧魚之切片，但未煉製	2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37.5%										03053100 乾、鹹或浸鹹吳郭魚、鮭魚、鯉魚、鰻魚、尼羅河鱸及鱧魚之切片，但未煉製	25%	免稅 (PA,GT,NI,SV,HN,NZ,SG)	37.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5節第03053100號、第03054490號及第03056990號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54490 其他燻製魚類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03054490 其他燻製魚類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6節第03061111號、第03061112號、第03061211號、第03061212號、第03061410號、第03061421號、第03061429號、第03061910號、第03061920號、第03063100號、第03063200號、第03063620號、第03063920號、第03069110號、第03069120號、第03069210號、第03069220號、第03069519號、第03069910號及第03069990號2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3056990 其他鹽醃魚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56990 其他鹽醃魚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2.5%	
03061111 燻製龍蝦，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BZ) 2% (NI, SV, HN)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61111 燻製龍蝦，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42.5%	
03061112 未燻製龍蝦，冷凍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03061112 未燻製龍蝦，冷凍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03061211 燻製巨螯蝦，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BZ) 1.3% (NI, SV, HN)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2.5%				03061211 燻製巨螯蝦，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22.5%	
03061212 未燻製巨螯蝦，冷凍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03061212 未燻製巨螯蝦，冷凍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委員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61410 煙製蟹類，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61410 煙製蟹類，冷凍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42.5%	
03061421 未凍製蝗，冷凍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新臺幣2.7元/公斤或2%從兩做稅 (SV, HN) 16.7% (BZ)	新臺幣68元/公斤或50%從兩做稅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8.3% (BZ)	新臺幣68元/公斤或50%從兩做稅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68元/公斤或50%從兩做稅				03061421 未凍製蝗，冷凍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新臺幣2.7元/公斤或2%從兩做稅 (SV, HN)	新臺幣68元/公斤或50%從兩做稅
03061429 其他未凍製蟹類，冷凍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42.5%										03061429 其他未凍製蟹類，冷凍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42.5%	
03061700 其他冷凍蝦類，包括凍製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4% (SG)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 (SG)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2.5%				03061700 其他冷凍蝦類，包括凍製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 (SG)	22.5%	
03061910 冷凍海螯蝦及蝌蚪，包括凍製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61910 冷凍海螯蝦及蝌蚪，包括凍製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2.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61920 其他冷凍水產甲殼類（含凍製），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甲殼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	20%	免稅 (PA,GT,NI,NZ,SG) 2% (SV,HN) 13.3% (BZ)	42.5%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 6.7% (BZ)	42.5%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42.5%				03061920 其他冷凍水產甲殼類（含凍製），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甲殼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	20%	免稅 (PA,GT,NI,NZ,SG) 2% (SV,HN)	42.5%	
03063100 活、生鮮或冷藏龍蝦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96元/公斤或42.5%從高徵稅										03063100 活、生鮮或冷藏龍蝦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96元/公斤或42.5%從高徵稅	
03063200 活、生鮮或冷藏巨螯蝦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03063200 活、生鮮或冷藏巨螯蝦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高徵稅	免稅 (PA,GT,NI,SV,HN,NZ,SG)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高徵稅	
0306362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蝦類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22.5%										0306362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蝦類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	22.5%	
03063920 活、生鮮或冷藏海螯蝦及蝲蛄	25%	免稅 (PA,GT,NI,NZ,SG) 1.6% (SV,HN) 16.7% (BZ)	42.5%	25%	免稅 (PA,GT,NI,SV,HN,NZ,SG) 8.3% (BZ)	42.5%	2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42.5%				03063920 活、生鮮或冷藏海螯蝦及蝲蛄	25%	免稅 (PA,GT,NI,NZ,SG) 1.6% (SV,HN)	42.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639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水產甲殼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030639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水產甲殼類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5%	
03069110 乾、鹹或浸鹹龍蝦，但未燻製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帝微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帝微稅							03069110 乾、鹹或浸鹹龍蝦，但未燻製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帝微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帝微稅	
03069120 燻製龍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13.3% (BZ)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69120 燻製龍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42.5%	
03069210 乾、鹹或浸鹹巨螯蝦，但未燻製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帝微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帝微稅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2.5%	03069210 乾、鹹或浸鹹巨螯蝦，但未燻製	新臺幣33.7元/公斤或15%從帝微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79元/公斤或35%從帝微稅	
03069220 燻製巨螯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2.5%	03069220 燻製巨螯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22.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69511 乾蝦皮（櫻蝦科），但未凍製	新臺幣5.36元/公斤或24%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新臺幣8.7元/公斤或39%從商徵稅	新臺幣5.36元/公斤或24%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新臺幣0.5元/公斤或2.4%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8.7元/公斤或39%從商徵稅	新臺幣5.36元/公斤或24%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8.7元/公斤或39%從商徵稅				03069511 乾蝦皮（櫻蝦科），但未凍製	新臺幣5.36元/公斤或24%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1元/公斤或4.8%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8.7元/公斤或39%從商徵稅
03069519 其他乾、鹹或浸鹹蝦類，但未凍製	新臺幣48元/公斤或2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新臺幣9.6元/公斤或5%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72元/公斤或37.5%從商徵稅	新臺幣48元/公斤或2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新臺幣4.8元/公斤或2.5%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72元/公斤或37.5%從商徵稅	新臺幣48元/公斤或2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72元/公斤或37.5%從商徵稅				03069519 其他乾、鹹或浸鹹蝦類，但未凍製	新臺幣48元/公斤或25%從商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新臺幣9.6元/公斤或5%從商徵稅 (SG)	新臺幣72元/公斤或37.5%從商徵稅
03069910 凍製海螯蝦及蝰蛄	2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13.3% (BZ)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69910 凍製海螯蝦及蝰蛄	2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42.5%
03069990 其他乾、鹹或浸鹹水產甲殼類（含凍製），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甲殼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03069990 其他乾、鹹或浸鹹水產甲殼類（含凍製），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甲殼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30711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社蟶（蜬、蚶）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5% (SG)	42.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5% (SG)	42.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711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社蟶（蜬、蚶）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5% (SG)	4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307節第03071190號、第03071970號、第03079190號及第03079959號4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3079170 活、生鮮或冷藏南美貝	新臺幣26.6元/公斤或14%從帝敃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38元/公斤或20%從帝敃稅							03079170 活、生鮮或冷藏南美貝	新臺幣26.6元/公斤或14%從帝敃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38元/公斤或20%從帝敃稅	
030791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軟體類動物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79190 其他活、生鮮或冷藏軟體類動物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2.5%	
03079959 其他乾、鹹或滾鹹軟體類動物，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軟體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但未煉製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2% (SV, HN) 20% (BZ)	42.5%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0% (BZ)	42.5%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03079959 其他乾、鹹或滾鹹軟體類動物，包括適於人類食用之軟體類動物粉、細粒及團粒，但未煉製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2% (SV, HN)	42.5%	

第４章　乳製品；禽蛋；天然蜜；未列名食用動物產品

修正稅則號列及貨名	修正						稅率						現行稅則號列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4011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不超過1%者	20%	免稅 (PA, GT, NI, HN, NZ) 1.3% (SV) 4% (SG)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04011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不超過1%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1.3% (SV, HN) 4% (SG)	40%	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乳油及其他乳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並修正稅則第0401節第04011090號、第04014090號及第04015090號4項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04012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1%但不超過6%者	2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3% (SV)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04012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1%但不超過6%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40%	
04014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6%，但不超過10%者	2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3% (SV)	3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0%							04014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6%，但不超過10%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30%	
04015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10%者	2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3% (SV)	3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0%							04015090 未濃縮且未加糖及未含其他甜味料之乳油及其他乳，含脂重量超過10%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30%	
04021000 粉狀、粒狀或其他固狀乳及乳油，含脂重量不超過1.5%者	10%	免稅 (NI, HN, NZ, SG) 10% (PA, GT, SV)	15%										04021000 粉狀、粒狀或其他固狀乳及乳油，含脂重量不超過1.5%者	10%	免稅 (NI, NZ, SG) 3.3% (HN) 10% (PA, GT, SV)	15%	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乳粉及液乳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並修正稅則第0402節第04021000號、第04022100號及第04029110號3項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修正稅則號列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列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4022100 粉狀，粒狀或其他固狀乳及乳油，含脂重量超過1．5％，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10%	免稅 (NI, HN, NZ, SG) 3.3% (PY) 10% (PA, GT, SV)	15%	10%	免稅 (NI, HN, NZ, SG) 1.7% (PY) 10% (PA, GT, SV)	15%	10%	免稅 (NI, HN, NZ, SG, PY) 10% (PA, GT, SV)	15%	04022100 粉狀，粒狀或其他固狀乳及乳油，含脂重量超過1．5％，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10%	免稅 (NI, NZ, SG) 3.3% (HN, PY) 10% (PA, GT, SV)	15%	
04029110 煉乳，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20%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3% (SV)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04029110 煉乳，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40%	
04031000 酸乳酪乳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1% (SV) 3% (SG)	32.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32.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2.5%	04031000 酸乳酪乳	15%	免稅 (PA, GT, NI, NZ) 1% (SV, HN) 3% (SG)	32.5%	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酸酪乳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並修正稅則第0403節第04031000號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04052010 乳製品塗醬，含乳脂重量75％（含）以上，但低於80％者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1% (SV) 3% (SG)	3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3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0%	04052010 乳製品塗醬，含乳脂重量75％（含）以上，但低於80％者	15%	免稅 (PA, GT, NI, NZ) 1% (SV, HN) 3% (SG)	30%	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乳製品塗醬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並修正稅則第0405節第04052010號及第04052020號2項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04052020 乳製品塗醬，含乳脂重量39％（含）以上，但低於75％者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1% (SV) 3% (SG)	3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 (SG)	3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5%	04052020 乳製品塗醬，含乳脂重量39％（含）以上，但低於75％者	15%	免稅 (PA, GT, NI, NZ) 1% (SV, HN) 3% (SG)	3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			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減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4062000 磨碎或粉狀之各類乾酪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20%										04062000 磨碎或粉狀之各類乾酪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2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406節第04062000號、第04063000號及第04069000號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4063000 加工乾酪，非磨碎或非粉狀者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20%										04063000 加工乾酪，非磨碎或非粉狀者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20%	
04069000 其他乾酪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20%										04069000 其他乾酪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20%	
04090000 天然蜜	35%	免稅 (PA, GT, NI , SV, NZ) 2. 3% (HN) 7% (SG) 21% (SZ) 23. 3% (BZ)	45%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3. 5% (SG) 17. 5% (SZ) 11. 7% (BZ)	45%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14% (SZ)	45%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10. 5% (SZ)	45%	04090000 天然蜜	35%	免稅 (PA, GT, NI , SV, NZ) 2. 3% (HN) 7% (SG) 21% (SZ)	4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409節第04090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			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114年1月1日起			自115年1月1日起			自116年1月1日起			自117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4090000 天然蜜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7% (SZ)	45%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3. 5% (SZ)	45%	3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SZ, BZ)	45%								

第5章　未列名動物產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5040023 牛腸、膀胱及胃(肚)，整個或切開者均在內，生鮮、冷藏、冷凍、鹹、浸鹹、乾或燻製者	15%	免稅 (NI, NZ, SG, PY) 15% (PA, GT, SV, HN)	30%										05040023 牛腸、膀胱及胃(肚)，整個或切開者均在內，生鮮、冷藏、冷凍、鹹、浸鹹、乾或燻製者	15%	免稅 (NI, NZ, SG) 15% (PA, GT, SV, HN)	30%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牛腸、膀胱及胃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0504節第05040023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05080011 珊瑚及其類似物質	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										05080011 珊瑚及其類似物質	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508節第05080011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７章　食用蔬菜及部分根菜與塊莖菜類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7082000 豇豆、菜豆，生鮮或冷藏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BZ) 4% (SG)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BZ) 2% (SG)	4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40%				07082000 豇豆、菜豆，生鮮或冷藏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4%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708節第07082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7099990 其他蔬菜，生鮮或冷藏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1.6% (NI) 5% (SG) 16.7% (BZ)	4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5% (SG) 8.3% (BZ)	4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07099990 其他蔬菜，生鮮或冷藏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1.6% (NI) 5%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709節第070999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7101000 冷凍馬鈴薯	15%	免稅 (PA, GT, HN, NZ) 1% (NI, SV) 3% (SG)	28%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1.5%（SG）	28%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28%				07101000 冷凍馬鈴薯	15%	免稅 (PA, GT, NZ) 1% (NI, SV, HN) 3% (SG)	28%	一、 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冷凍馬鈴薯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0710節第07101000號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二、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710節第071022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7102200 冷凍菜豆、豇豆	20%	免稅 (PA, GT, NI, NZ, SZ) 1.3% (SV, HN) 4% (SG) 13.3% (BZ)	27%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2% (SG) 6.7% (BZ)	27%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27%				07102200 冷凍菜豆、豇豆	20%	免稅 (PA, GT, NI, NZ, SZ) 1.3% (SV, HN) 4% (SG)	27%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7133390 其他乾菜豆（四季豆、敏豆），包括白豆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1% (SG)	20%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0.5% (SG)	20%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20%				07133390 其他乾菜豆（四季豆、敏豆），包括白豆	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1% (SG)	2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713節第07133390號及第0713399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7133990 其他菜豆、豇豆類	8.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1.7% (SG)	20%	8.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0.8% (SG)	20%	8.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20%				07133990 其他菜豆、豇豆類	8.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1.7% (SG)	20%	

第 8 章　食用果實及堅果；柑橘屬果實或甜瓜之外皮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本次修正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8013220 乾腰果，去殼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41元/公斤或25%從高徵稅										08013220 乾腰果，去殼者	新臺幣26.2元/公斤或16%從高徵稅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41元/公斤或25%從高徵稅	為調和堅果、種子關稅稅率，降低食品加工業者原料成本，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爰修正第0801節第08013220號之第1欄稅率如左。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08044000 酪梨，鮮或乾	15%	免稅 (PA, GT, NI, HN, NZ) 1% (SV) 3% (SG, SZ) 10% (BZ)	28%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Z) 1.5% (SG) 5% (BZ)	28%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28%				08044000 酪梨，鮮或乾	15%	免稅 (PA, GT, NI, NZ) 1% (SV, HN) 3% (SG, SZ)	28%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及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之關稅減讓承諾，爰修正稅則第0804節第08044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8071990 其他鮮瓜類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1.6% (NI) 5% (SG) 16.7%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5% (SG) 8.3%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08071990 其他鮮瓜類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1.6% (NI) 5%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807節第080719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8119039 其他未加糖或未加甜味料之冷凍果實及堅果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0%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3% (BZ)	40%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08119039 其他未加糖或未加甜味料之冷凍果實及堅果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811節第08119039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08134090 其他乾果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5.2% (SG)	40%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6% (SG)	40%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08134090 其他乾果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5.2%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813節第081340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修正稅則號列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列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08140000 柑橘或瓜（包括西瓜）之外皮，鮮、冷凍、乾或暫時漬存於鹽水、硫磺水或其他漬溶液者均在內	15%	免稅 (PA, GT, SV, HN, NZ, SG) 1% (NI) 10% (BZ)	1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 (BZ)	15%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08140000 柑橘或瓜（包括西瓜）之外皮，鮮、冷凍、乾或暫時漬存於鹽水、硫磺水或其他漬溶液者均在內	15%	免稅 (PA, GT, SV, HN, NZ, SG) 1% (NI)	1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0814節第08140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11章　製粉工業產品；麥芽；澱粉；菊糖；麵筋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稅率 修正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自111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自112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說明
11031300 粗碾去殼之玉米及其細粒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0%										11031300 粗碾去殼之玉米及其細粒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3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103節第110313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1042300 其他加工之玉米	17%	免稅 (PA, GT, NI, NZ, SG) 1.1% (SV, HN) 11.3% (BZ)	35%	1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7% (BZ)	35%	1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5%				11042300 其他加工之玉米	17%	免稅 (PA, GT, NI, NZ, SG) 1.1% (SV, HN)	3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104節第110423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1062010 樹薯粉、細粒及細粉	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11062010 樹薯粉、細粒及細粉	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106節第1106201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1081410 食用樹薯澱粉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11081410 食用樹薯澱粉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108節第11081410號及第1108142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1081420 非食用樹薯澱粉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11081420 非食用樹薯澱粉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新臺幣1094元/公噸或15.5%從高徵稅	

第１２章　油料種子及含油質果實；雜項穀粒、種子及果實；工業用或藥用植物；飼草及飼料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2081000 大豆（黃豆）粉及細粒	3%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3%										12081000 大豆（黃豆）粉及細粒	3%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3%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208節第12081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１５章　動植物油脂及其分解物；調製食用油脂；動植物蠟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5071000 粗製大豆（黃豆）油，不論是否去膠質者	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8%										15071000 粗製大豆（黃豆）油，不論是否去膠質者	5%	免稅 (PA,GT,NI,SV,HN,NZ,SG)	8%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507節第15071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１６章　肉、魚或甲殼、軟體或其他水產無脊椎動物等之調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			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6010090 其他肉、雜碎或血製成之臘腸及其類似品；以上述產品製成之調製食品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4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16010090 其他肉、雜碎或血製成之臘腸及其類似品；以上述產品製成之調製食品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4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601節第160100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602209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動物肝	30%	免稅 (PA, GT, HN, NZ, SG) 2% (NI, SV)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1602209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動物肝	30%	免稅 (PA, GT, NZ, SG) 2% (NI, SV, HN)	50%	一、為履行我國與宏都拉斯「第3屆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宏國之調製肉類及雜碎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1602節第16022090號、第16023230號、第16024100號、第16024200號、第16024910號、第16024920號、第16029020號、第16029030號及第16029090號9項之第2欄宏國(HN)稅率如左。 二、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602節第16023919號、第16024100號、第16024200號、第16024910號、第16024920號、第16029020號及第16029090號7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三、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已調製或保藏之牛肉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1602節第1602501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16023230 已調製或保藏之雞肫及雞心	25%	免稅 (PA, GT, HN, NZ) 1.6% (NI, SV) 5% (SG)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5% (SG)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16023230 已調製或保藏之雞肫及雞心	25%	免稅 (PA, GT, NZ) 1.6% (NI, SV, HN) 5% (SG)	50%	
16023919 其他第０１０５節家禽之已調製或保藏肉	34%	免稅 (PA, GT, NZ) 2.2% (NI, SV, HN) 6.8% (SG) 22.7% (BZ)	50%	3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4% (SG) 11.3% (BZ)	50%	34%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3919 其他第０１０５節家禽之已調製或保藏肉	34%	免稅 (PA, GT, NZ) 2.2% (NI, SV, HN) 6.8%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6024100 已調製或保藏之火腿及已切割者	32%	免稅 (PA, GT, HN, NZ) 2.1% (NI, SV) 6.4% (SG) 21.3% (BZ)	47.5%	3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2% (SG) 10.7% (BZ)	47.5%	3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7.5%				16024100 已調製或保藏之火腿及已切割者	32%	免稅 (PA, GT, NZ) 2.1% (NI, SV, HN) 6.4% (SG)	47.5%	
16024200 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肩肉及已切割者	33%	免稅 (PA, GT, HN, NZ) 2.2% (NI, SV) 6.6% (SG) 22% (BZ)	50%	3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3% (SG) 11% (BZ)	50%	3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4200 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肩肉及已切割者	33%	免稅 (PA, GT, NZ) 2.2% (NI, SV, HN) 6.6% (SG)	50%	
16024910 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臘肠肉（包括腩排）	40%	免稅 (PA, GT, HN, NZ) 2.6% (NI, SV) 8% (SG) 26.7% (BZ)	50%	4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 (SG) 13.3% (BZ)	50%	4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4910 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臘肠肉（包括腩排）	40%	免稅 (PA, GT, NZ) 2.6% (NI, SV, HN) 8% (SG)	50%	
1602492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肉	30%	免稅 (PA, GT, HN, NZ) 2% (NI, SV) 6%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1602492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豬肉	30%	免稅 (PA, GT, NZ) 2% (NI, SV, HN) 6%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602499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鵝肝醬	15%	免稅 (PA, GT, NZ, SG) 1% (NI, SV, HN) 10%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 (BZ)	50%	1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499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鵝肝醬	15%	免稅 (PA, GT, NZ, SG) 1% (NI, SV, HN)	50%	
16025010 已調製或保藏之牛肉	20%	免稅 (PA, NZ, SG, PY) 20% (GT, NI, SV, HN)	50%										16025010 已調製或保藏之牛肉	20%	免稅 (PA, NZ, SG) 20% (GT, NI, SV, HN)	50%	
16029020 已調製或保藏之其他動物肉	23%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5% (SV) 15.3% (BZ)	50%	2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7% (BZ)	50%	2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9020 已調製或保藏之其他動物肉	23%	免稅 (PA, GT, NI, NZ, SG) 1.5% (SV, HN)	50%	
16029030 已調製任何動物之血	23%	免稅 (PA, GT, NI, HN, NZ, SG) 1.5% (SV)	50%	23%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50%							16029030 已調製任何動物之血	23%	免稅 (PA, GT, NI, NZ, SG) 1.5% (SV, HN)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6029090 已調製或保藏之其他動物雜碎	40%	免稅 (PA, GT, NI, HN, NZ) 2.6% (SV) 8% (SG) 26.7% (BZ)	50%	4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4% (SG) 13.3% (BZ)	50%	4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16029090 已調製或保藏之其他動物雜碎	40%	免稅 (PA, GT, NI, NZ) 2.6% (SV, HN) 8%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605節第16052900號、第16053000號及第16055990號3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605290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蝦類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16052900 其他已調製或保藏之蝦類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20%	
16053000 已調製或保藏之巨螯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2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2.5%				16053000 已調製或保藏之巨螯蝦	20%	免稅 (PA, GT, NZ, SG) 1.3% (NI, SV, HN) 13.3% (BZ)	22.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臺宏自由貿易協定執行委員會第17號決議文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6055990 其他軟體類動物之調製或保藏品	22.5%	免稅 (PA, GT, NZ, SG) 1.5% (SV, HN) 1.6% (NI) 15% (BZ)	42.5%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5% (BZ)	42.5%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2.5%				16055990 其他軟體類動物之調製或保藏品	22.5%	免稅 (PA, GT, NZ, SG) 1.5% (SV, HN) 1.6% (NI)	42.5%	

第１７章　糖及糖果

增註		
修正內容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現行內容	說明
八、　輸入原產於貝里斯並歸屬於稅則第17011300、17011400、17019110及17019990號之粗製糖及精製糖，其每年進口總數量未超過財政部每年依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貝里斯政府經濟合作協定規定公告之數量者，適用第2欄稅率免稅，超過該數量者依該等產品之第1欄稅率徵稅。		一、　本增註新增。 二、　依據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規定，對於原產自貝國之粗製糖及精製糖每年免關稅配額數量分別為25,000公噸及10,000公噸，惟考量蔗糖關稅配額作業一致性，並避免配額數量異動修法不及或過於頻繁，爰定明配額數量由財政部每年依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規定公告。

第１７章　糖及糖果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7011300 符合本章目註2規定之甘蔗糖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BZ) 1.2%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BZ) 0.6%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BZ) 6.25% (PA)	6.25%				17011300 符合本章目註2規定之甘蔗糖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1.2% (SG) 6.25% (PA)	6.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701節第17011300號、第17011400號、第17019110號及第17019990號4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7011400 其他甘蔗糖，不含添加香料或色素者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BZ) 1.2%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BZ) 0.6%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SG, PY, SZ, BZ) 6.25% (PA)	6.25%				17011400 其他甘蔗糖，不含添加香料或色素者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SZ) 1.2% (SG) 6.25% (PA)	6.25%	
17019110 粗製糖，含有添加香料或色素者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BZ) 1.2%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BZ) 0.6% (SG) 6.25% (PA)	6.25%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6.25% (PA)	6.25%				17019110 粗製糖，含有添加香料或色素者	6.25%	免稅 (GT, NI, SV, HN, NZ, PY) 1.2% (SG) 6.25% (PA)	6.25%	
17019990 其他精製糖	17.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SZ, BZ) 17.5% (SG)	17.5%										17019990 其他精製糖	17.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SZ) 17.5% (SG)	17.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7031010 甘蔗糖蜜，已加香料或著色者	1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17031010 甘蔗糖蜜，已加香料或著色者	18.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4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703節第1703101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U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7049000 其他糖食（包括白色巧克力），不含可可者	27.5%	免稅 (NZ, SZ, PY) 5.5% (SG) 27.5% (PA, GT, NI, SV, HN)	32%	27.5%	免稅 (NZ, SZ, PY) 2.7% (SG) 27.5% (PA, GT, NI, SV, HN)	32%	27.5%	免稅 (NZ, SG, SZ, PY) 27.5% (PA, GT, NI, SV, HN)	32%				17049000 其他糖食（包括白色巧克力），不含可可者	27.5%	免稅 (NZ, SZ) 5.5% (SG) 27.5% (PA, GT, NI, SV, HN)	32%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其他糖食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1704節第1704900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第１８章　可可及可可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8061000 可可粉，加糖或其他甜味料者	2%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17.5%										18061000 可可粉，加糖或其他甜味料者	2%	免稅 (PA,GT,NI,SV,HN,NZ,SG)	17.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806節第18061000號、第18062000號、第18063100號、第18063200號、第18069010號、第18069020、第18069030號、第18069040、第18069051號、第18069052、第18069054號、第18069059號、第18069069、第18069079號、第18069091號及第18069099號16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8062000 其他調製品成塊狀、板狀或棒狀重量超過２公斤者或液狀、膏狀、粉狀、粒狀或其他散裝在其容器內或內包裝內之容量超過２公斤者	12.5%	免稅 (GT,NZ,SG,BZ) 0.8% (SV,HN) 12.5% (PA,NI)	17.5%	12.5%	免稅 (GT,SV,HN,NZ,SG,BZ) 12.5% (PA,NI)	17.5%							18062000 其他調製品成塊狀、板狀或棒狀重量超過２公斤者或液狀、膏狀、粉狀、粒狀或其他散裝在其容器內或內包裝內之容量超過２公斤者	12.5%	免稅 (GT,NZ,SG) 0.8% (SV,HN) 12.5% (PA,NI)	17.5%	
18063100 其他巧克力調製品，呈塊、條狀或棒狀，重量不超過２公斤，有填塞物	10%	免稅 (GT,NI,NZ,BZ) 0.7% (SV,HN) 2% (SG) 10% (PA)	17.5%	10%	免稅 (GT,NI,SV,HN,NZ,BZ) 1% (SG) 10% (PA)	17.5%	10%	免稅 (GT,NI,SV,HN,NZ,SG,BZ) 10% (PA)	17.5%				18063100 其他巧克力調製品，呈塊、條狀或棒狀，重量不超過２公斤，有填塞物	10%	免稅 (GT,NI,NZ) 0.7% (SV,HN) 2% (SG) 10% (PA)	17.5%	
18063200 其他巧克力調製品，呈塊、條狀、或棒狀，重量不超過２公斤，無填塞物	10%	免稅 (GT,NI,NZ,BZ) 0.7% (SV,HN) 2% (SG) 10% (PA)	17.5%	10%	免稅 (GT,NI,SV,HN,NZ,BZ) 1% (SG) 10% (PA)	17.5%	10%	免稅 (GT,NI,SV,HN,NZ,SG,BZ) 10% (PA)	17.5%				18063200 其他巧克力調製品，呈塊、條狀、或棒狀，重量不超過２公斤，無填塞物	10%	免稅 (GT,NI,NZ) 0.7% (SV,HN) 2% (SG) 10% (PA)	17.5%	
18069010 以可可為基礎之製冰淇淋用的混合料及基料	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27.5%										18069010 以可可為基礎之製冰淇淋用的混合料及基料	5%	免稅 (PA,GT,NI,SV,HN,NZ,SG)	27.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本貨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8069020 嬰兒或幼童調製品，供零售用－由粉、細粒、澱粉或麥芽精製成者，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40%或以上但低於50%；或以第0401至0404節物品製成者，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5%或以上但低於10%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7.5%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5%	
18069030 供製作第1905節烘製食品用之混合料及麵糰，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40%或以上但低於50%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BZ) 1.3% (SV, HN) 4% (SG)	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 (SG)	2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5%				20%	免稅 (PA, GT, NI, NZ) 1.3% (SV, HN) 4% (SG)	25%	
18069040 麥芽精調製品（好立克、阿華田及類似品在內），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40%或以上但低於50%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5%	
18069051 調製奶粉，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5%或以上但低於10%者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5%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8069052 調製奶皮，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13.3%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2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18069052 調製奶皮，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20%	
18069054 調製奶水，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26%	免稅 (PA, GT, NI, NZ, SG) 1.7% (SV, HN) 17.3% (BZ)	32.5%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8.7% (BZ)	32.5%	26%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2.5%	18069054 調製奶水，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未加糖或未含其他甜味料者	26%	免稅 (PA, GT, NI, NZ, SG) 1.7% (SV, HN)	32.5%	
18069059 其他調製奶品，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1.6% (SV, HN) 16.7% (BZ)	32.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8.3% (BZ)	32.5%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2.5%	18069059 其他調製奶品，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５%或以上但低於１０%者	25%	免稅 (PA, GT, NI, NZ, SG) 1.6% (SV, HN)	32.5%	
18069069 其他預煮或以其他方式調製之粉狀、片狀或其他加工（粉及細粒除外）之未列名穀類（玉蜀黍（玉米）除外）產品，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超過６%但未逾８%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BZ) 1.3% (SV, HN)	4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18069069 其他預煮或以其他方式調製之粉狀、片狀或其他加工（粉及細粒除外）之未列名穀類（玉蜀黍（玉米）除外）產品，含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超過６%但未逾８%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45%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8069079 其他膨潤或焙製之穀類調製食品（例如：玉米片），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超過6%但未逾8%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13.3% (BZ)	4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6.7% (BZ)	45%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5%				20%	免稅 (PA, GT, NI, NZ, SG) 1.3% (SV, HN)	45%	
18069091 其他由粉、細粒、澱粉或麥芽精製成之未列名調製食品，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40%或以上低於50%；其他以第0401至0404節物品製成之未列名調製食品，含可可重量（以完全脫脂可可為基礎計算）在5%或以上但低於10%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BZ) 2% (SV, HN)	4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40%							30%	免稅 (PA, GT, NI, NZ, SG) 2% (SV, HN)	40%	
18069099 其他第1806節所屬之貨品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5%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25%	

第１９章　穀類、粉、澱粉或奶之調製食品；糕餅類食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19030010 樹薯澱粉製品，片狀、粒狀、珍珠狀或其類似形狀者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新臺幣1206元/公噸或15.5% 從高徵稅										19030010 樹薯澱粉製品，片狀、粒狀、珍珠狀或其類似形狀者	7%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新臺幣1206元/公噸或15.5% 從高徵稅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1903節第1903001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19059020 米紙	17.5%	免稅 (NZ, SG, PY) 17.5% (PA, GT, NI, SV, HN)	30%										19059020 米紙	17.5%	免稅 (NZ, SG) 17.5% (PA, GT, NI, SV, HN)	30%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米紙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1905節第1905902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第２０章　蔬菜、果實、堅果或植物其他部分之調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21000 醃漬除外之調製或保藏番茄，整粒或片塊	10%	免稅 (PA,GT,NI,SV,HN,NZ,BZ) 2% (SG)	30%	10%	免稅 (PA,GT,NI,SV,HN,NZ,BZ) 1% (SG)	30%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30%				20021000 醃漬除外之調製或保藏番茄，整粒或片塊	10%	免稅 (PA,GT,NI,SV,HN,NZ) 2% (SG)	3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002節第20021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0079190 其他柑橘類之水果經熬煮所得之果醬、果凍、橘皮果凍、果泥及果糊	20%	免稅 (PA,GT,NZ) 1.3% (NI,SV,HN) 4% (SG) 13.3% (BZ)	45%	20%	免稅 (PA,GT,NI,SV,HN,NZ) 2% (SG) 6.7% (BZ)	45%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45%				20079190 其他柑橘類之水果經熬煮所得之果醬、果凍、橘皮果凍、果泥及果糊	20%	免稅 (PA,GT,NZ) 1.3% (NI,SV,HN) 4% (SG)	4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007節第20079190號及第2007999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0079990 其他屬第２００７節之貨品	20%	免稅 (PA,GT,NI,NZ,SZ) 1.4% (SV,HN)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GT,NI,SV,HN,NZ,SZ)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SZ,BZ)	50%				20079990 其他屬第２００７節之貨品	20%	免稅 (PA,GT,NI,NZ,SZ) 1.4% (SV,HN) 4% (SG)	50%	
20081120 花生醬	25%	免稅 (PA,GT,NI,NZ) 1.6% (SV,HN) 5% (SG) 16.7% (BZ)	50%	25%	免稅 (PA,GT,NI,SV,HN,NZ) 2.5% (SG) 8.3% (BZ)	50%	2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50%				20081120 花生醬	25%	免稅 (PA,GT,NI,NZ) 1.6% (SV,HN) 5%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008節第20081120號、第20083000號、第20089930號及第20089991號4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金門縣烏坵鄉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83000 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柑橘類水果	26%	免稅 (PA, GT, NZ , SZ) 1.7% (NI, SV, HN) 5.2% (SG) 17.3% (BZ)	50%	26%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Z) 2.6% (SG) 8.7% (BZ)	50%	26%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SZ, BZ)	50%	26%	免稅 (PA, GT, NZ , SZ) 1.7% (NI, SV, HN) 5.2% (SG)	50%	
20089930 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芒果	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5% (SG) 16.7% (BZ)	45%	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2.5% (SG) 8.3% (BZ)	45%	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45%	25%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5% (SG)	45%	
20089991 未列名經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果實及植物其他可食之部分，不論是否加糖或含其他甜味料	2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4% (SG)	50%	2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BZ) 2% (SG)	50%	2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4% (SG)	50%	
20091110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柑橘汁，冷凍者	30%	免稅 (PA, GT, NZ , PY) 2% (NI, SV, HN) 6% (SG) 2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PY) 3% (SG) 1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 SV, HN, NZ , SG, PY, BZ)	50%	30%	免稅 (PA, GT, NZ , PY) 2% (NI, SV, HN) 6%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009節第20091110號、第20091121號、20091122號、第20091210號、第20091221號、第20091222號、第20091910號、第20091921號、第20091922號、第20092111號、第20092112號、第20092911號、第20092912號、第20093111號、第20093112號、第20093911號、第20093912號、第20094110號、第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灣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11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	20%	免稅 (PA, GT, NZ, PY, BZ) 1.3% (SV, HN) 1.4% (NI) 4% (SG)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BZ) 2% (SG)	50%	200911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	20%	免稅 (PA, GT, NZ, PY) 1.3% (SV, HN) 1.4% (NI) 4% (SG)	50%	20094121號、第20094122號、第20094910號、第20094921號、第20094922號、第20098940號、第20098990號及第20099090號26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009112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	20%	免稅 (PA, GT, NZ, PY, BZ) 1.5% (SV, HN) 1.9% (NI) 4% (SG)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BZ) 2% (SG)	50%	2009112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	20%	免稅 (PA, GT, NZ, PY) 1.5% (SV, HN) 1.9% (NI) 4% (SG)	50%	
20091210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	30%	免稅 (PA, GT, NI, NZ, PY) 2% (SV, HN) 6% (SG) 2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3% (SG) 10% (BZ)	50%	20091210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	30%	免稅 (PA, GT, NI, NZ, PY) 2% (SV, HN) 6% (SG)	50%	
200912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PY, BZ) 1.5% (NI, SV, HN) 4.5% (SG)	50%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BZ) 2.2% (SG)	50%	200912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PY) 1.5% (NI, SV, HN) 4.5%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122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PY, BZ) 2% (NI, SV, HN) 6%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BZ) 3%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122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PY) 2% (NI, SV, HN) 6% (SG)	50%	
20091910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柑橘汁，未冷凍者	30%	免稅 (PA, GT, NI, NZ, PY) 2% (SV, HN) 6% (SG) 2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3% (SG) 1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1910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柑橘汁，未冷凍者	30%	免稅 (PA, GT, NI, NZ, PY) 2% (SV, HN) 6% (SG)	50%	
2009192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I, NZ, BZ) 1.5% (SV, HN) 4.5% (SG)	50%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2.2% (SG)	50%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192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I, NZ) 1.5% (SV, HN) 4.5% (SG)	50%	
2009192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I, NZ, BZ) 2% (SV, HN) 6%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BZ) 3%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192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柑橘汁，未冷凍者，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I, NZ) 2% (SV, HN) 6%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金門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211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糖度值不超過20，每包重量在18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SG, PY) 1.5% (NI, SW, HN) 15% (BZ)	50%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7.5% (BZ)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211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糖度值不超過20，每包重量在18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SG, PY, BZ) 2% (NI, SW, HN)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29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每包重量在18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SG, PY) 1.5% (NI, SW, HN) 15% (BZ)	50%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7.5% (BZ)	2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29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每包重量在18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SG, PY, BZ) 2% (NI, SW, HN)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2009211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糖度值不超過20，每包重量在18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SG, PY) 1.5% (NI, SW, HN)	50%									
2009211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糖度值不超過20，每包重量在18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SG, PY) 2% (NI, SW, HN)	50%									
200929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每包重量在18公斤及以上者	22.5%	免稅 (PA, GT, NZ, SG, PY) 1.5% (NI, SW, HN)	50%									
200929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葡萄柚汁，每包重量在18公斤以下者	30%	免稅 (PA, GT, NZ, SG, PY) 2% (NI, SW, HN)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金員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31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PY) 1.3% (SV, HN)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31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I, NZ, PY) 1.3% (SV, HN) 4% (SG)	50%	
200931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0%	免稅 (PA, GT, NZ, PY) 1.4% (SV, HN) 1.7% (NI)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31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0% 免稅 (PA, GT, NZ, PY) 1.4% (SV, HN) 1.7% (NI) 4% (SG)	50%	
200939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391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生何單一柑橘類果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39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任何單一柑橘類果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0%	免稅 (PA, GT, NZ) 1.4% (SW, HN) 1.7% (NI)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391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任何單一柑橘類果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0%	免稅 (PA, GT, NZ) 1.4% (SW, HN) 1.7% (NI) 4% (SG)	50%	
20094110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鳳梨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	30%	免稅 (PA, GT, SV, HN, NZ) 2% (NI) 6% (SG) 2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1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4110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鳳梨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	30%	免稅 (PA, GT, SV, HN, NZ) 2% (NI) 6% (SG)	50%	
200941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4121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率			說明
	自金員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4122 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糖度值不超過２０，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2% (NI) 5% (SG) 16.7%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5% (SG) 8.3%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2% (NI) 5% (SG)	50%	
20094910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天然鳳梨汁	30%	免稅 (PA, GT, NZ) 2% (NI, SV, HN) 6% (SG) 2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3% (SG) 10% (BZ)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30%	免稅 (PA, GT, NZ) 2% (NI, SV, HN) 6% (SG)	50%	
20094921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及以上者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13.3%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 (SG) 6.7% (BZ)	50%	2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	免稅 (PA, GT, NZ) 1.3% (NI, SV, HN) 4% (SG)	50%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金員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009492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5%	免稅 (PA, GT, NZ) 1.8% (SV, HN) 2% (NI) 5% (SG) 16.7%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5% (SG) 8.3% (BZ)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50%				20094922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濃縮鳳梨汁，每包重量在１８公斤以下者	25%	免稅 (PA, GT, NZ) 1.8% (SV, HN) 2% (NI) 5% (SG)	50%	
20098940 供嬰兒或幼童食用之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任何單一果汁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SG, BZ)	12.5%									20098940 供嬰兒或幼童食用之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任何單一果汁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SG)	12.5%	
20098990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其他任何單一之天然果汁或蔬菜汁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PY) 1.6% (NI) 5% (SG) 16.7%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2.5% (SG) 8.3% (BZ)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8990 其他未發酵及未加酒精之其他任何單一之天然果汁或蔬菜汁	25%	免稅 (PA, GT, SV, HN, NZ, PY) 1.6% (NI) 5% (SG)	50%	
20099090 其他混合汁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16.7% (BZ)	50%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8.3% (BZ)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BZ)	50%				20099090 其他混合汁	2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50%	

第２１章　雜項調製食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或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1011100 咖啡之萃取物、精、濃縮物	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12.5%										21011100 咖啡之萃取物、精、濃縮物	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101節第210111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1039090 其他第２１０３節所屬之貨品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BZ)	25%										21039090 其他第２１０３節所屬之貨品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SZ)	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103節第210390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1050010 冰淇淋，不論是否含可可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5%										21050010 冰淇淋，不論是否含可可者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105節第21050010號及第2105009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1050090 其他可食用冰，不論是否含可可者	16.5%	免稅 (PA, GT, NI, NZ, SG, BZ) 1.1% (SV, HN)	30%	16.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30%							21050090 其他可食用冰，不論是否含可可者	16.5%	免稅 (PA, GT, NI, NZ, SG) 1.1% (SV, HN)	30%	
21069099 其他未列名食物調製品	30%	免稅 (PA, GT, NZ, PY) 2% (NI, SV, HN) 6%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3% (SG)	50%	3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50%				21069099 其他未列名食物調製品	30%	免稅 (PA, GT, NZ) 2% (NI, SV, HN) 6% (SG)	50%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其他食物調製品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2106節第21069099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第２２章　飲料、酒類及醋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22021000 水，包括礦泉水及汽水（碳酸水），含糖或其他甜味料或香料者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12.5%										22021000 水，包括礦泉水及汽水（碳酸水），含糖或其他甜味料或香料者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PY)	12.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202節第22021000號及第2202999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22029990 其他飲料，含糖或其他甜味料或香料及其他未含酒精飲料	10%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2% (SG)	12.5%	10%	免稅 (PA,GT,NI,SV,HN,NZ,PY,BZ) 1% (SG)	12.5%	10%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12.5%				22029990 其他飲料，含糖或其他甜味料或香料及其他未含酒精飲料	10%	免稅 (PA,GT,NI,SV,HN,NZ,PY) 2% (SG)	12.5%	
22060090 其他釀造飲料；未列名釀造飲料混合品或釀造飲料與未含酒精成分之飲料混合品	20%	免稅 (PA,GT,SV,HN,NZ,BZ) 1.3% (NI) 4% (SG)	50%	20%	免稅 (PA,GT,NI,SV,HN,NZ,BZ) 2% (SG)	50%	20%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50%				22060090 其他釀造飲料；未列名釀造飲料混合品或釀造飲料與未含酒精成分之飲料混合品	20%	免稅 (PA,GT,SV,HN,NZ) 1.3% (NI) 4% (SG)	5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2206節第220600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３４章　肥皂，有機界面活性劑，洗滌劑，潤滑劑，人造蠟，配製蠟，擦光或除垢劑，蠟燭及類似品，塑型用軟膏，「牙科用蠟」以及石膏為基料之牙科用劑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34022000 零售包裝界面活性製劑、洗滌製劑及清潔製劑	4%	免稅 (PA, GT, NI, SV, HN, CN, NZ, SG, BZ)	7.5%										34022000 零售包裝界面活性製劑、洗滌製劑及清潔製劑	4%	免稅 (PA, GT, NI, SV, HN, CN, NZ, SG)	7.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3402節第34022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３８章　雜項化學產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38021000 活性碳	6.5%	免稅 (PA, GT, NI, SV, HN, CN, NZ, SG, BZ)	10%										38021000 活性碳	6.5%	免稅 (PA, GT, NI, SV, HN, CN, NZ, SG)	1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3802節第38021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３９章　塑膠及其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39239090 其他供輸送或包裝貨物之塑膠製品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7.5%										39239090 其他供輸送或包裝貨物之塑膠製品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3923節第3923909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39241000 塑膠製餐桌用餐具及廚房用具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7.5%										39241000 塑膠製餐桌用餐具及廚房用具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5%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3924節第39241000號及第39249000號2項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39249000 其他塑膠製家庭用製品及衛生保健或盥洗用具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7.5%										39249000 其他塑膠製家庭用製品及衛生保健或盥洗用具	5%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7.5%	

第４４章　木及木製品；木炭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44123310 其他素面合板（未含有竹製單板者），至少有一外層屬禿木類、楞木類、山毛櫸類、樺木類、櫻桃木類、槭木類、榆木類、桉樹類、山核桃類、七葉樹類、椴木類、槭木類、橡木類、懸鈴木類、楊樹類及白楊樹類、刺槐類、鵝掌楸類或胡桃木類等非針葉樹類製成，每層厚度不超過６公厘者	8.5%	免稅 (PA,GT,NI,SV,HN,NZ,SG,BZ) 1.7% (PY)	20%	8.5%	免稅 (PA,GT,NI,SV,HN,NZ,SG,PY,BZ)	20%							44123310 其他素面合板（未含有竹製單板者），至少有一外層屬禿木類、楞木類、山毛櫸類、樺木類、櫻桃木類、槭木類、榆木類、桉樹類、山核桃類、七葉樹類、椴木類、槭木類、橡木類、懸鈴木類、楊樹類及白楊樹類、刺槐類、鵝掌楸類或胡桃木類等非針葉樹類製成，每層厚度不超過６公厘者	8.5%	免稅 (PA,GT,NI,SV,HN,NZ,SG) 1.7% (PY)	2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4412節第4412331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５６章　填充用材料、氈呢、不織布；特種紗；撚線、繩、索、纜及其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56012200 人造纖維製填充料及其製品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10%										56012200 人造纖維製填充料及其製品	10%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10%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人造纖維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5601節第5601220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第６３章　其他製成紡織品；組合品；舊衣著及舊紡織品；破布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63014000 合成纖維製毯（電毯除外）及旅行用毯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2.4% (SG)	17.5%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PY) 1.2% (SG)	17.5%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SG, PY)	17.5%				63014000 合成纖維製毯（電毯除外）及旅行用毯	12%	免稅 (PA, GT, NI, SV, HN, NZ) 2.4% (SG)	17.5%	為履行我國與巴拉圭「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第7號決議文，對原產自巴國之合成纖維毯及旅行毯產品，立即調降關稅至免稅，爰修正稅則第6301節第63014000號第2欄巴國(PY)稅率如左。

第７６章　鋁及其製品

修正稅則號別及貨名	修正稅率												現行稅則號別及貨名	現行稅率			說明
	自臺貝經濟合作協定生效日起			自111年1月1日起			自112年1月1日起			自113年1月1日起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第1欄	第2欄	第3欄	
76101000 鋁製門、窗及其框架及門檻	6.8%	免稅 (LDCs, PA, GT, NI, SV, HN, NZ, SG, BZ)	20%										76101000 鋁製門、窗及其框架及門檻	6.8%	免稅 (LDCs, PA, GT, NI, SV, HN, NZ, SG)	20%	為執行我國與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關稅減讓承諾，修正稅則第7610節第76101000號第2欄之稅率如左。依據CNS國家名稱代碼以BZ代表貝方。

第８７章　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

增註		
修正內容 （自本次修正生效日起）	現行內容	說明
二十、　輸入供製造稅則第87021090、87022020、87022090、87042129、87042290、87042390及87059012號之大型柴油車用，歸屬本章或第84章、第85章及第90章之零件、附件及組件（不含車輛底盤，不論是否裝有引擎及駕駛台均在內），且完成新車領牌登記並報廢老舊車輛，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證明用途屬實者免稅。 前項報廢老舊車輛，指報廢95年9月30日以前出廠或進口（以裝船日為準），或同日以前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依88年7月1日施行之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核發之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且於95年10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出廠或進口（以裝船日為準）之前項大型柴油車。 第一項增修適用免稅項目，自本增註生效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進口第一項增修適用免稅項目，得自本增註生效日起至112年1月31日止，向原進口地海關申請退還該項目已繳納之關稅。	二十、　輸入供製造稅則第87021090、87022020、87022090、87042129、87042290、87042390及87059012號之大型柴油車用，歸屬本章或第84章、第85章及第90章之零件、附件及組件（不含車輛底盤，不論是否裝有引擎及駕駛台均在內），且完成新車領牌登記並報廢老舊車輛，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證明用途屬實者免稅。 前項報廢老舊車輛，指報廢95年9月30日以前出廠或進口（以裝船日為準），或同日以前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依88年7月1日施行之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核發之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且於95年10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出廠或進口（以裝船日為準）之前項大型柴油車。 第一項增修適用免稅項目，自本增註生效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一、　第一項至第三項未修正。 二、　為落實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政策之推動，並利於實務執行，衡酌相關申辦作業之程序，爰增訂第四項，規定向海關申請退稅期間為自本增註生效日起至112年1月31日為止。

第９８章　關稅配額之貨品

增註		
修正內容 （自本次修正生效日起）	現行內容	說明
三、　輸入稅則第98072000號之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或第98073000號之花生油，應分別換算為帶殼花生以計算配額數量。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花生油之換算比例分別為2、2.4、3.8。	三、　輸入稅則第98072000號之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或第98073000號之花生油，應分別換算為帶殼花生以計算配額數量。去殼花生、花生粉及細粒、花生油之換算比例分別為1.5、1.8、3.8。	為配合產業需求，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對於帶殼花生與去殼花生換算比例進行科學測試比較，帶殼花生經脫殼及去膜後具有商品價值之選仁為43%至49%間，爰將帶殼花生與去殼花生換算比例由現行1.5修正為2，且相應調整花生粉及細粒換算比例由現行1.8修正為2.4，以符實際。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30（星期四）9 時至 12 時 38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鍾委員佳濱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議程。

報　告　事　項

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今日議程安排中央銀行業務報告，現在請中央銀行楊總裁報告。

楊總裁金龍：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今天承邀前來貴委員會報告本行業務，至感榮幸。

本行經營目標在於促進金融穩定、健全銀行業務、維護對內及對外幣值的穩定，兼顧協助經濟發展。以下謹就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以及大院上一會期以來本行執行貨幣與外匯政策等主要業務，提出報告，敬請惠賜指教。

壹、國際經濟金融情勢

一、本年全球經濟強勁復甦，通膨升溫

(一) 全球景氣回升，惟復甦分歧擴大且疫情致不確定性增加[1]

本(2021)年美、歐等先進經濟體加速 COVID-19 疫苗施打，經濟活動陸續解封，需求暢旺帶動景氣復甦，全球貿易量大幅回升；惟因疫苗接種速度及政策支持力道不一，各經濟體復甦進程分歧，加以供應鏈瓶頸(如晶片短缺、物流受阻)及變種病毒擴大衝擊，全球經濟前景不確定性增加。IHS Markit 預測本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由上年之-3.4%升至 5.6%，明(2022)年則回降至 4.5%；多數主要經濟體本年亦強勁復甦，明年則略降溫。

全球及主要經濟體經濟成長率

註：f 係 IHS Markit 預測值。
資料來源：各經濟體官方網站、IHS Markit (2021/9/15)

(二) 國際原油等商品價格走高，全球通膨升溫[2]

經濟活動重啟帶動全球需求擴增，加以供應鏈瓶頸，運輸成本大增，推升國際原油等商品價格，IHS Markit 預測本年全球通

[1]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1~p.3。
[2]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4~p.5。

膨率由上年之 2.2%升至 3.6%，明年則回降至 2.9%。本年主要經濟體通膨率預測值亦多高於上年，明年則將多低於本年。

布蘭特原油現貨價格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R/J CRB 期貨價格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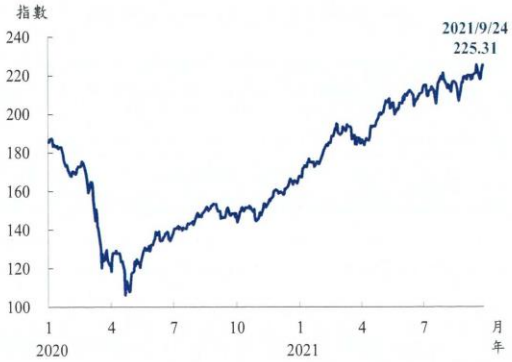

註：R/J CRB 期貨價格指數係由能源、軟性商品、穀物、工業用金屬、貴金屬及牲畜等 6 大類，共 19 種商品期貨價格編製而成，其中能源類權重最高。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全球及主要經濟體 CPI 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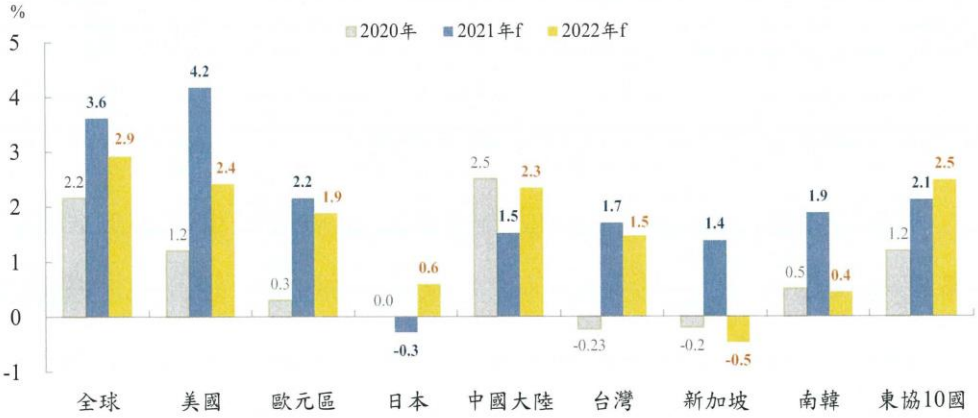

註：f 係 IHS Markit 預測值。

資料來源：各經濟體官方網站、IHS Markit (2021/9/15)

二、美歐央行釋出縮減購債訊息，財政政策仍多維持擴張

(一) 主要經濟體維持寬鬆性貨幣政策，美歐央行則釋出縮減購債

訊息[3]

美國聯邦準備體系(Fed)、歐洲央行(ECB)及日本央行(BoJ)持續維持政策利率於極低水準及大規模資產購買計畫。惟本年 9 月 ECB 宣布，未來因應疫情緊急購買計畫(PEPP)淨購債速度將略低於前兩季，持續購債至少到明年 3 月底，或疫情危機結束為止，且 PEPP 到期債券本金再投資至少持續到 2023 年底；Fed 主席 Powell 則表示，若就業進展如預期，縮減購債計畫最快或將於本年 11 月啟動，明年中結束，而縮減購債與升息時機並無直接關聯。

亞洲經濟體方面，中國人民銀行鑑於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為支持實體經濟發展與穩定金融市場流動性，自本年 7 月 15 日全面調降金融機構存款準備率 0.5 個百分點，釋放長期資金約 1 兆人民幣；南韓央行則為因應通膨壓力升溫及家庭貸款快速成長，8 月 26 日宣布調升基準利率 0.25 個百分點至 0.75%；其餘亞洲經濟體央行多維持政策利率不變。

(二) 主要經濟體財政政策仍多維持擴張[4]

截至本年 7 月初，主要經濟體為因應疫情推出之財政激勵方案總規模已達 16.5 兆美元[5]。8 月美國續推出 1 兆美元基礎建設方案與 3.5 兆美元財政預算計畫，目前兩者尚待美國國會通過；歐盟規模 7,500 億歐元之下世代歐盟復甦基金(NGEU)於本年 7 月開始運作；日本亦通過 2021 財政年度近 1 兆美元之預算案。

---

[3]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6~p.7。
[4]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8。
[5] 詳 IMF (2021), "Fault Lines Widen in the Global Recovery," *World Economic Outlook Update*, Jul. 27。

三、股市高點震盪，美元指數轉升，公債殖利率自低點回升

(一) 全球股市高點震盪，港股則疲弱[6]

本年 4 月以來，全球股市續揚；近期則因中國大陸加強對民間產業管控，恆大集團財務危機惡化，全球股市於高點劇烈波動，其中於香港上市之中資企業受衝擊較大，致香港股市跌幅較深。

MSCI 全球股價指數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全球主要經濟體股價指數漲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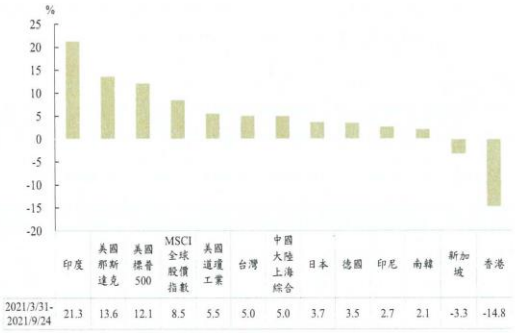

	印度	美國那斯達克	美國標普500	MSCI全球股價指數	美國道瓊工業	台灣	中國大陸上海綜合	日本	德國	印尼	南韓	新加坡	香港
2021/3/31-2021/9/24	21.3	13.6	12.1	8.5	5.5	5.0	5.0	3.7	3.5	2.7	2.1	-3.3	-14.8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二) 美元指數先降後升，主要國家貨幣升貶互見[7]

本年 4 月以來，衡量美元與 6 種主要貨幣匯率變化之美元指數(DXY)[8]走低；惟美國通膨持續升溫，變種病毒擴散，避險資金流入美元，美元指數由低點走揚，8 月 19 日升至上年 11 月以來高點，嗣隨主席 Powell 強調縮減購債與升息時機並無直接關聯，美元指數一度下滑，近期則因中國大陸金融風險升溫，復以主席 Powell 表示最快將於本年 11 月開始縮減購債而回升。與本年 3

---

[6]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11。

[7]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10。

[8] 6 種貨幣權重分別為歐元 57.6%、日圓 13.6%、英鎊 11.9%、加幣 9.1%、瑞典克朗 4.2%及瑞士法郎 3.6%。

月底比較，主要國家貨幣對美元升貶互見。

美元指數(DX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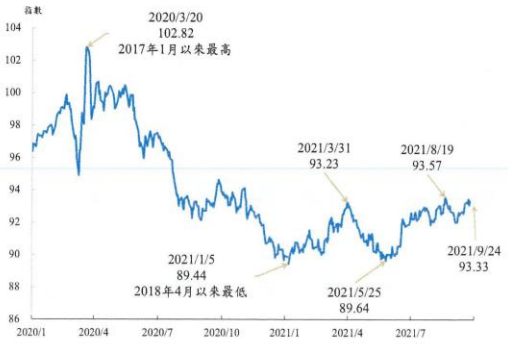

註：DXY 指數基期為 1973 年 3 月(=100)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主要國家貨幣對美元升貶幅
(本年 9 月 24 日與 3 月底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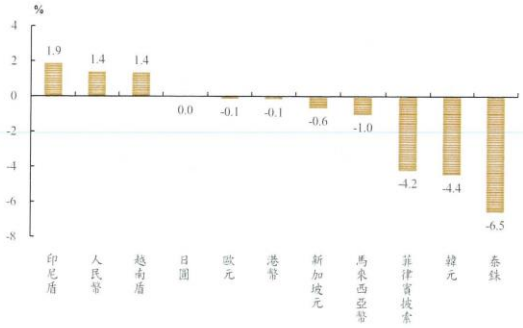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

(三) 近期主要經濟體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自低點回升[9]

本年 4 月以來，主要經濟體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走低；8 月中旬後，因美、歐通膨率居高，Fed 及 ECB 均釋出放緩購債速度訊息，日本則在首相菅義偉宣布無意連任後，政治不確定性下降，美國、德國與日本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止跌回穩；近日 Fed 釋出最快本年 11 月縮減購債訊息後，美、德公債殖利率快速揚升。

主要經濟體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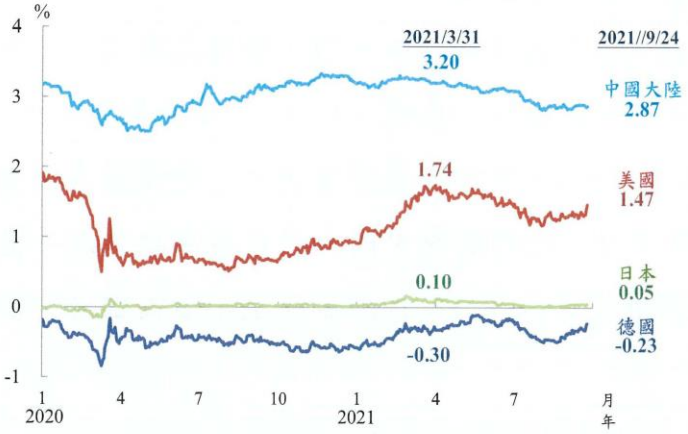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Refinitiv Datastream、美國財政部

[9]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9。

四、全球經濟仍面臨下行風險，宜審慎因應

本年全球經濟雖可望強勁成長，惟前景仍面臨下行風險，包括：(1)疫苗接種不均及變種病毒影響擴大；(2)若干先進經濟體央行面臨寬鬆貨幣政策逐步退場之壓力；以及(3)氣候變遷帶來災害與地緣政治衝突升溫，宜密切關注[10]。

本年全球經濟雖可望強勁復甦，惟全球通膨升溫，主要先進經濟體之寬鬆貨幣措施面臨縮減之際，其外溢效應恐影響全球金融市場，加以變種病毒之威脅擴大，全球經貿仍具不確定性，宜持續關注國際經濟金融情勢變化，並審慎因應。

[10]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一、國際經濟金融情勢及展望」，p.12。

貳、國內經濟金融情勢

一、本年經濟成長動能增強，明年穩健成長

(一) 本年上半年經濟成長升溫，下半年溫和成長[11]

1. 本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加速復甦，國內出口及民間投資成長優於預期，經濟成長率升為 8.34%，其中第 1 季為 9.27%，係 2010 年第 4 季以來新高。第 2 季因國內疫情升溫，民間消費轉呈衰退，致經濟成長率略降至 7.43%。

出口、民間投資及經濟成長率(yoy)

註：1. r 表修正數，p 表初步統計數，f 表預測數；經濟成長率及民間投資成長率預測值係本行預測值。
2.出口年增率係以美元計價。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財政部、本行

2. 展望下半年，由於國內疫情趨穩，民間消費遞延回補效果顯現，以及政府預計 10 月推出振興消費措施，民間消費動能可望回溫，加以出口及民間投資成長動能持續，惟基期較高，下半年經濟成長率將低於上半年，本行預測為 3.43%，全年為 5.75%，係 2011 年以來最高，國內外主要機構預測值亦均逾 5%。

[11]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二、國內經濟及通膨展望」，p.13~p.22。

(二) 受比較基期墊高影響，明年經濟成長率將低於本年

預期明年全球經濟穩健成長，加以新興科技應用需求仍殷，有助維繫台灣出口動能；民間消費則因比較基期較低，成長力道擴增；國內外科技大廠持續擴大在台投資，帶動供應鏈在地投資的群聚效應延續，以及 5G 等重大投資賡續進行，有助維繫民間投資動能，惟因比較基期墊高，明年經濟成長率將低於本年。本行預測明年經濟成長率為 3.45%；國內外主要機構預測值介於 2.90%至 4.50%。

主要機構對台灣本年及明年經濟成長率之預測

單位：%

	國內機構						國外機構				
預測機構 預測日期	央行 (2021/9/23)	主計總處 (2021/8/13)	中研院 (2021/7/28)	台經院 (2021/7/23)	中經院 (2021/7/20)	台綜院 (2021/7/14)	Goldman Sachs (2021/9/22)	JP Morgan (2021/9/17)	BofA Merrill Lynch (2021/9/17)	Morgan Stanley (2021/9/16)	IHS Markit (2021/9/15)
2021年	5.75	5.88	5.05	5.40	5.16	5.12	6.31	6.40	5.80	6.40	6.04
2022年	3.45	3.69	-	-	3.43	-	3.38	4.50	2.90	3.00	3.16

二、失業率先升後降，薪資增幅回升

(一) 失業率回降，就業人數回升

受國內爆發本土疫情影響，本年 5 月失業率由 4 月之 3.64%升至 4.11%，6 月疫情轉趨嚴峻續升至 4.80%，係 2011 年以來同月最高；7 月起，因國內疫情趨緩，失業率回降，至 8 月為 4.24%，惟仍係 2014 年以來同月新高，較上年同期則上升 0.25 個百分點。6 月就業人數亦受疫情衝擊而降至 1,130.1 萬人後，7 月起回增，至 8 月為 1,139.9 萬人，惟仍較上年同期減少 10.8 萬人或 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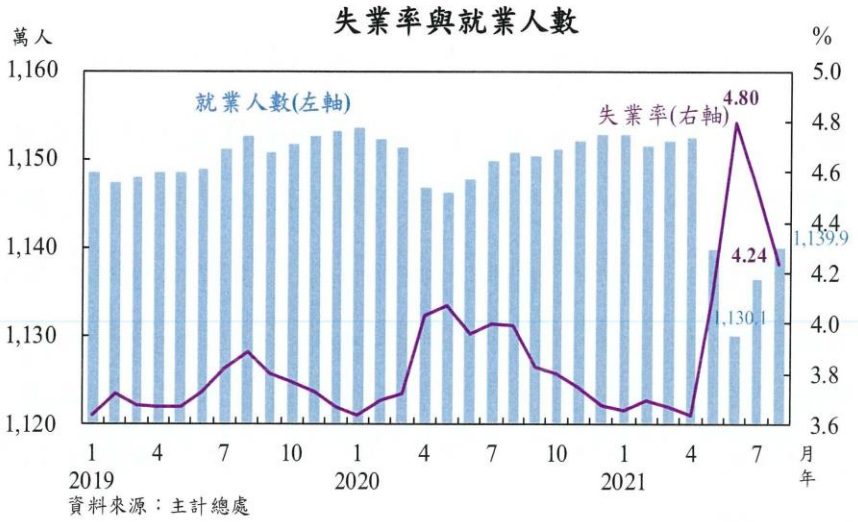

由於國內疫情持續好轉，近期實施減班休息(即無薪假)之企業家數及人數漸減，惟仍較 5 月中旬疫情爆發前為高。截至本年 9 月 24 日實施減班休息之企業家數為 3,638 家、人數為 37,919 人，較 5 月中旬疫情爆發前大增 3,235 家、34,032 人。

(二) 薪資年增率回升

本年 7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平均薪資年增率為 1.30%，其中經常性薪資年增率由 6 月之 0.90%回升為 1.28%，主因國內疫情趨緩，批發及零售、住宿及餐飲、藝術、娛樂及休閒與不動產等內需型服務業薪資負成長情況改善所致。1 至 7 月平均全體受僱員工薪資年增率為 2.75%，仍係近 3 年同期最高，其中經常性薪資年增率為 1.80%，高於上年同期。

工業及服務業薪資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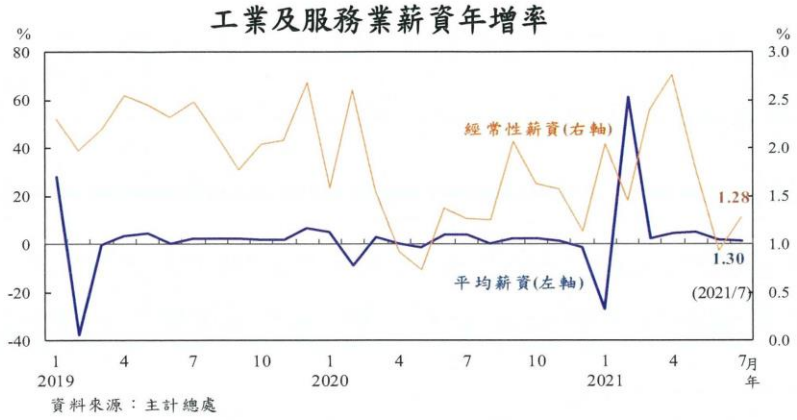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

三、CPI 年增率暫時居高，本年通膨仍溫和，明年通膨展望向下

(一) 近期通膨率走高，主因國際油價及天候，屬暫時性現象

1. 由於國際原油等原物料行情上揚，且上年同期疫情衝擊，比較基期較低，CPI 與不含蔬果及能源之 CPI(即核心 CPI)年增率走升，至 5 月分別為 2.45%、1.55%，在原油價格漲勢趨緩及比較基期偏低因素逐漸消退下，轉趨回降。

2. 8 月，受颱風豪雨影響，蔬菜價格大漲，CPI 年增率升為 2.36%，惟應屬短期現象；核心 CPI 年增率則維持緩步下降趨勢，為 1.33%，漲幅仍屬溫和。

CPI 與核心 CPI 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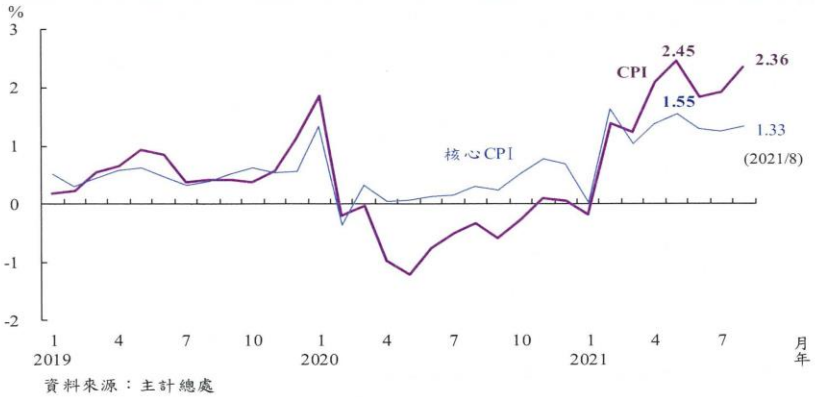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

(二) 預期第 3 季 CPI 年增率暫時性居高，核心通膨率回降，通膨展望溫和向下[12]

1. 受颱風豪雨等天候因素影響，預期本年第 3 季 CPI 年增率居高，惟應屬短期現象；核心 CPI 年增率可望維持緩步回降趨勢，通膨展望溫和，本行預估本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分別為 1.70%、1.17%。

2. 預期明年國際油價趨向平穩，本行預估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同時降為 0.92%。

本行預測本年及明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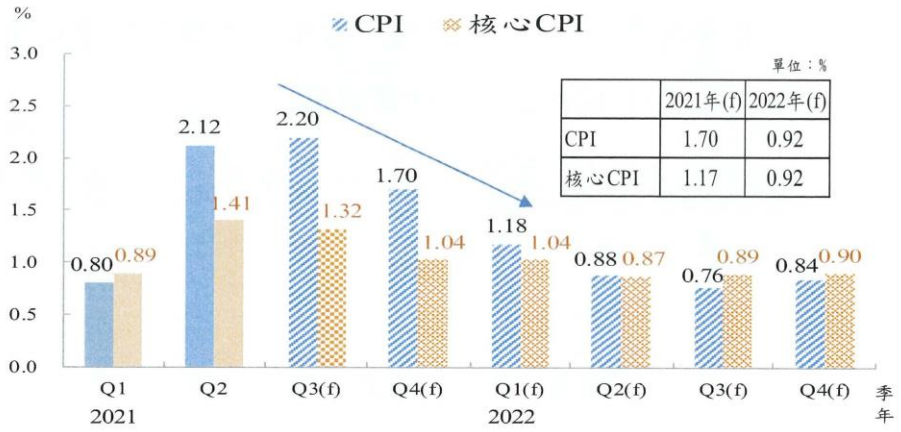

單位：%

	2021年(f)	2022年(f)
CPI	1.70	0.92
核心CPI	1.17	0.92

資料來源：實際數為主計總處、預測數為本行

3. 主要機構預測本年台灣 CPI 年增率介於 1.60%~1.85%，明年則降為介於 0.89%至 1.64%。

[12] 詳 2021.9.23「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之「二、國內經濟及通膨展望」、「三、從台灣長短期通膨影響因素分析近期通膨率走高現象」，p.26~p.45。

主要機構對台灣本年及明年 CPI 年增率之預測

四、M2 年增率升高後略回降

本年 3 月起，由於資金淨匯出，以及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減緩，M2 年增率降至 4 月之 8.83%。5 月起，因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上升，M2 年增率回升，至 6 月為 9.23%；7 月則回降至 8.70%，主因外資淨匯出，以及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下降。8 月則續降至 8.44%，主要係上年基期較高，以及活期性存款年增率下降。

M2 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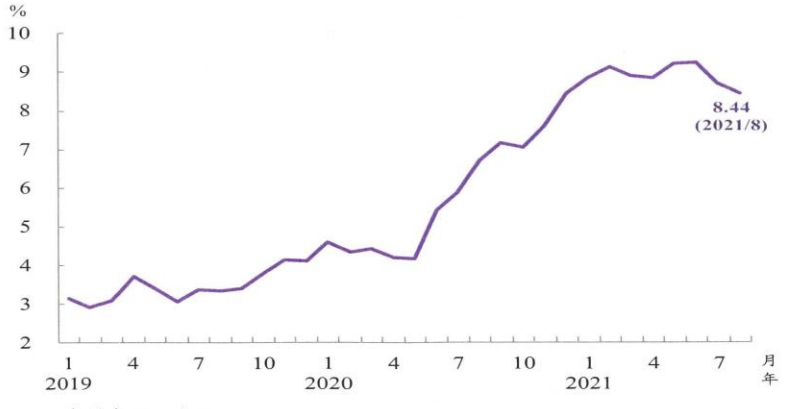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

五、長短期利率小幅波動

(一) 短期利率小幅波動

短期利率方面，本年 5 月中旬起，因國內疫情升溫，以及 7 月企業發放現金股利及外資淨匯出，金融機構資金調度較為保守，30 天期商業本票利率略走升；惟 8 月起，國內疫情趨穩，加以市場資金充裕，該利率呈現小幅波動，至 9 月 24 日為 0.247%。

(二) 台債殖利率隨美債殖利率波動，惟相對持穩

長期利率方面，本年 7 月以來，Delta 變異病毒全球蔓延，避險需求上升，美債殖利率回檔盤整，國內 10 年期指標公債殖利率亦隨美債殖利率波動，惟因國內資金充沛，台債殖利率相對持穩，至 9 月 24 日為 0.410%。

長短期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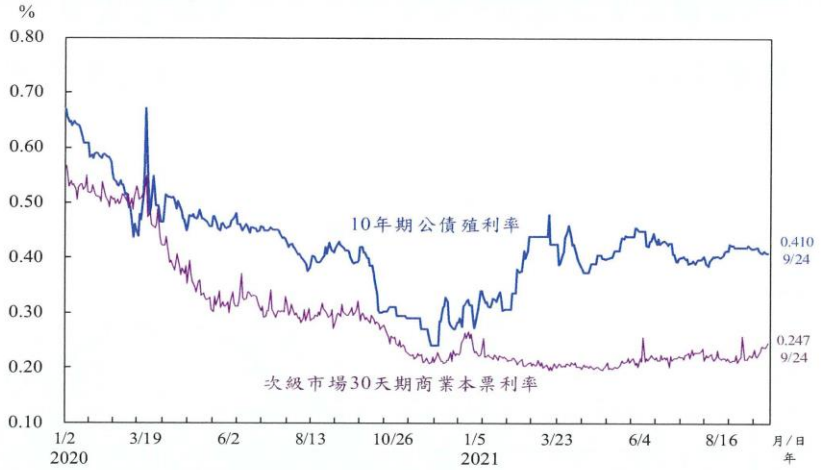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Bloomberg

參、本行主要業務說明

一、本行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支持國內經濟成長

(一) 本年 9 月，本行維持政策利率不變，賡續當前寬鬆貨幣政策，支持國內經濟成長，主要考量：(1)當前國內通膨回升應屬短期現象，預期本年通膨仍屬溫和，明年通膨展望向下；(2)全球景氣持續復甦，惟前景仍面臨諸多不確定性；(3)國內疫情受控，內需服務業可望逐漸復甦，民間消費回穩，預期本年下半年及明年經濟續溫和成長。

目前本行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為 1.125%、1.50%及 3.375%。

本行政策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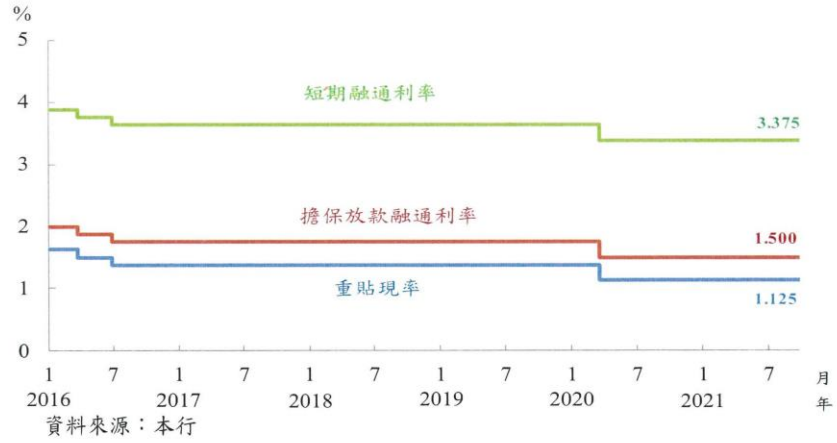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

(二) 因應國內疫情升溫，本行調整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方案內容，維持總體經濟穩定

1. 上年為因應疫情衝擊，自 4 月開辦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方案(包含 A、B、C 三方案)，協助中小企業營運不中斷，降低疫情對經濟及金融之衝擊。

本行中小企業專案貸款各方案內容

項目	A 方案	B 方案	C 方案
貸款對象	中小企業[1]	中小企業	小規模營業人[2]
擔保類別	信用保證[3] 9 成以上	其他擔保品 (含信用保證8 成以上)	信用保證 10 成
貸款額度	最高 400 萬元	最高 1,600 萬元	最高 100 萬元
貸款利率	最高 1%	最高 1.5%	最高 1%
保證費率	0.1%	0.1%	免計收
申請期限	2021.12.31	2021.12.31	2021.12.31

註：1.中小企業係指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有限合夥登記、稅籍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含小規模營業人)，且實收資本額在新台幣 1 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 200 人者。
2.小規模營業人係指有稅籍登記且 2020 年 1 月起任 1 月之銷售額未達 20 萬元之本國營利事業。
3.信用保證係指經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之信用保證者。
資料來源：本行

2. 持續推動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協助中小企業度過疫情難關

因應本年 5 月國內疫情升溫及企業營業資金需求，本行於 6 月兩度調整專案貸款內容，持續籲請銀行積極辦理專案貸款，有助中小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降低疫情對國內經濟與就業之衝擊。

(1)本年 6 月 4 日：提高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額度 1,000 億元至 4,000 億元、延長企業申請期限至本年 12 月 31 日(原為本年 6 月 30 日)。

(2)本年 6 月 24 日：調高小規模營業人(C 方案)每戶貸款額度上限至 100 萬元(原為 50 萬元)。

(3)截至本年 9 月 24 日止，金融機構累計核准戶數逾 26.7 萬戶、核貸金額為 4,032 億元；其中 C 方案因企業規模較小且徵授信流程簡化，戶數占比最高，為 58%。

本行中小企業貸款辦理情形
(截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

單位：戶、億元

項　　目		A 方案	B 方案	C 方案	合計
受理	戶數	66,451	49,364	161,323	277,138
	金額	1,291	2,158	804	4,253
核准	戶數	63,735	47,250	156,115	**267,100**
	金額	1,222	2,039	770	**4,032**

資料來源：本行

3. 辦理成效

(1)本專案實施以來，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明顯成長。本年 8 月底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年增率為 12.60%，高於全體銀行放款與投資年增率之 7.87%。

全體銀行放款與投資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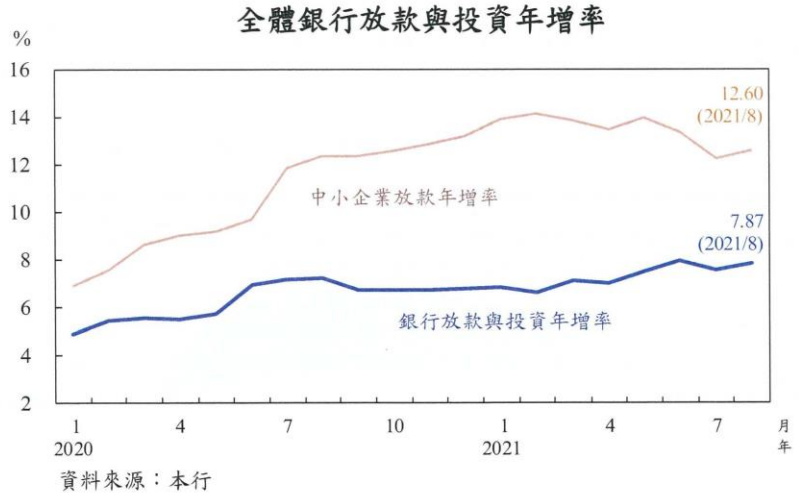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

(2)本年初以來，隨疫情趨緩，中小企業資金需求減緩。惟 5 月疫情升溫，金融機構當月核准金額為 178 億元，月增 63.3%；6 月本行調整措施後，7、8 月金融機構當月核准金額平均為 321 億元，較 1 至 6 月每月平均核准金額 132 億元增加 143.2%，有助中小企業度過疫情難關。

金融機構辦理本行中小企業專案貸款當月核准情形
(A+B+C 方案)

資料來源：本行

(3)透過信保基金保證，有助提高銀行放款意願，維持資產品質穩定。本年 8 月各行業透過信保基金取得之融資金額以批發零售業最高，占比 46.37%，其次為製造業 28.56%，有助協助各行業之中小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透過信保基金取得融資之行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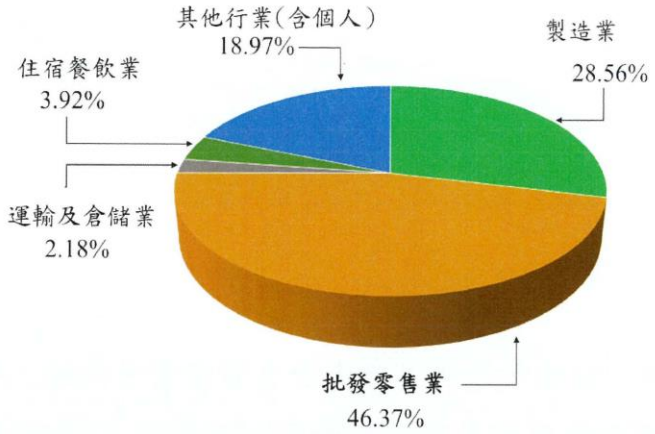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信保基金(資料期間 2021 年 8 月)

(4)截至 9 月 24 日止，金融機構累計核准金額 4,032 億元，本行專案融通額度即將用罄，惟疫情降溫，本行刻正瞭解中小企業資金需求狀況，以及經濟部等相關單位與金融機構持續辦理紓困貸款情形，再據以考量是否加碼融通額度。

(5)本年 9 月 10 日，惠譽信評公司(Fitch)發布本年台灣主權評等報告中亦指出，本行延長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至本年底，並提高融通額度至 2 倍，有助中小企業度過疫情難關，肯定本行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措施成效。

(三) 本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國內流動性充裕，授信持續成長

1. 受肺炎疫情影響，銀行資金調度保守，本行透過公開市場操作，維持市場充裕流動性；本年以來金融機構超額準備大多維持在 600 億元上下之寬鬆水準，本年 1 至 8 月貨幣總計數 M2 平均年增率為 8.91%，高於本年經濟成長率及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之總和 7.45%(本行預測值)，顯示貨幣情勢寬鬆足以支應經濟活動所需。

金融機構超額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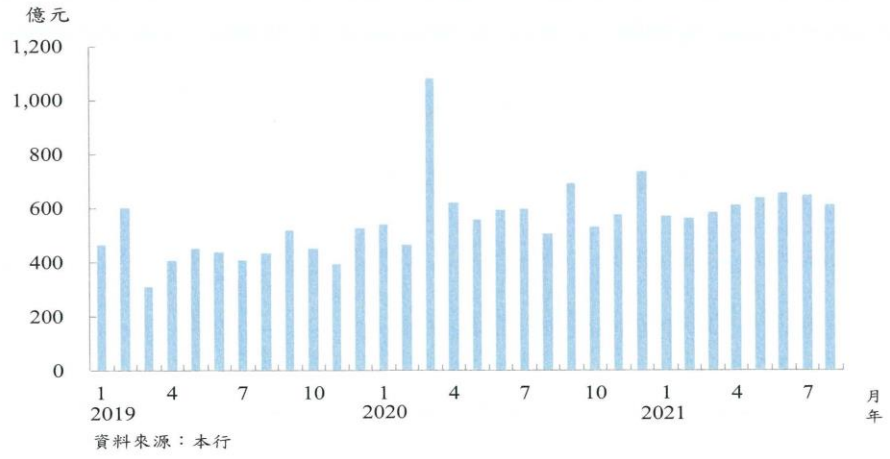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

M2 與 CPI 年增率、經濟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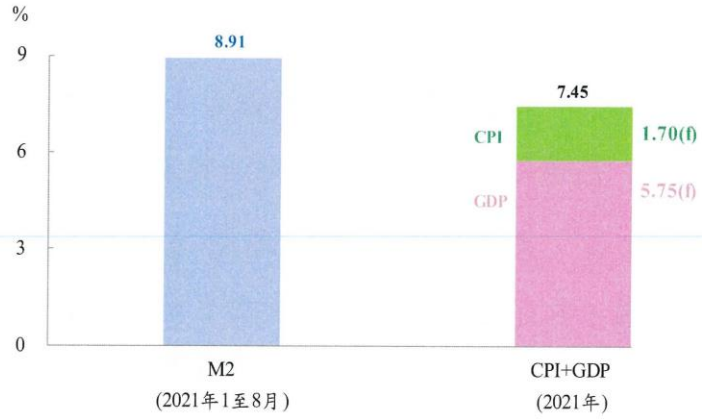

註：CPI 年增率與 GDP 成長率均為本行預測值。
資料來源：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2. 本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並持續執行中小企業專案貸款融通，加以政府推動紓困振興措施，貨幣信用情勢仍屬寬鬆。

(四) 鑑於全球經濟金融仍具高度不確定性，本行將密切關注疫情後續發展、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走向、地緣政治風險、全球金融市場變化等對國內經濟金融與物價情勢之影響，適時採行妥適貨幣政策，以達成本行之法定職責。

二、本行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維持國內金融穩定

(一) 不動產貸款風險控管良好，惟不動產貸款集中度略升

1. 本年 7 月底本國銀行購置住宅貸款與建築貸款逾放比率分別為 0.11%及 0.12%，均遠低於全體放款逾放比率之 0.21%。

2. 本年 8 月底本國銀行之銀行法第 72 條之 2 平均比率為 26.73%，走勢平穩，且未超過規範上限 30%。

3. 由於銀行建築貸款成長快速，銀行不動產貸款占總放款比重上升，

至本年 8 月底為 36.63%，惟仍低於 2009 年 10 月底歷史高點之 37.9%。

(1)銀行建築貸款占總放款比重由 2018 年 1 月底之 7.06%升至本年 8 月底之 8.76%。

(2)購置住宅貸款占總放款比重則大致持穩，維持在 27.5%上下。

銀行不動產貸款集中度及銀行法 72-2 平均比率

註：不動產貸款係指購置住宅、房屋修繕及建築貸款合計；歷年為年底數。2021年為 8 月底資料。

資料來源：本行、金管會

(二) 為落實政府「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之信用資源有效配置及合理運用，上年 12 月 8 日、本年 3 月 19 日本行兩度修正施行「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實施以來，金融機構辦理受限貸款均合於本行管制規定，且貸款成數顯著下降。

銀行辦理受限貸款之執行成效

受限貸款項目		貸款成數(%)		
		規範上限	規範前平均 (2020/1~9)	規範後平均 (2021/8)
公司法人購置住宅貸款		40	63.97	**39.81**
自然人購屋貸款	第3戶	55	63.97	**53.13**
	第4戶以上	50	63.97	**48.79**
自然人購置高價住宅貸款	已有2戶以下房貸	55	71.00	**51.65**
	已有3戶以上房貸	40	71.00	**39.95(2021/7)**
購地貸款		65	69.19	**60.50**
餘屋貸款		50	51.03	**43.19**
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		55	n.a.	**49.81(2021/6)**

註：1.「規範前」係指本行 2020 年 11 月邀請 14 家參與座談銀行所報送 2020 年 1 至 9 月資料；自然人購置高價住宅貸款「規範前」資料係指 2012 年 6 月本行實施高價住宅貸款規範前銀行填報資料。
2. 2021/8 平均資料係本行統計 39 家本國銀行填報資料。
3.「n.a.」表示未統計。
資料來源：本行

(三) 為強化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成效，本行採行其他配套措施，包括：

1. 定期統計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貸款情形，並公布於本行網站。
2. 派員實地金檢，督促銀行落實法規遵循(本年以來截至 8 月底止，計辦理 14 次專案金檢)。
3. 邀請銀行座談，瞭解銀行對不動產市場看法及執行本行管制措施之意見，並籲請銀行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應落實法規遵循及風險定價原則。
4. 上年 12 月及本年 4 月建請金管會強化票券商控管不動產授信風險。

(四) 為避免過多信用資源流向不動產市場，進一步控管相關授信風險，本年 9 月本行第三度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

1. 目前受限貸款之成數下降，惟銀行不動產貸款增幅仍大。

2. 為避免過多信用資源流向不動產市場，有必要採取預防性措施，進一步控管相關授信風險，本年 9 月 24 日本行修正施行「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修正重點如下：

(1)新增規範自然人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不得有寬限期：特定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及新竹市。

(2)購地貸款成數上限由 6.5 成調降為 6 成(保留 1 成動工後撥款)。

(3)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成數上限由 5.5 成調降為 5 成，並明定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規範措施除外條款之「一定期間」為 1 年。

「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
修正重點對照表

貸款項目		貸款條件	
		修正前	修正後
公司法人購置住宅貸款		4 成，無寬限期	維持不變
自然人	已有 2 戶以下房貸之購置高價住宅貸款	5.5 成，無寬限期	維持不變
	已有 3 戶以上房貸之購置高價住宅貸款	4 成，無寬限期	維持不變
	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	(未規範)	無寬限期
	第 3 戶購屋貸款	5.5 成，無寬限期	維持不變
	第 4 戶以上購屋貸款	5 成，無寬限期	維持不變
購地貸款		● 6.5 成，保留 1 成動工款 ● 檢附具體興建計畫	● 6 成，保留 1 成動工款 ● 檢附具體興建計畫
餘屋貸款		5 成	維持不變
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		5.5 成，合於以下條件之一者除外： ● 抵押土地已動工興建開發 ● 借款人檢附抵押土地具體興建開發計畫，並切結於一定期間內動工興建開發	5 成，合於以下條件之一者除外： ● 抵押土地已動工興建開發 ● 借款人檢附抵押土地具體興建開發計畫，並切結於 1 年內動工興建開發

*包括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及新竹市。

3. 本行本次調整管制措施之考量因素如下：

(1)整體銀行不動產貸款增幅仍大，為避免過多信用資源流向不動產市場，有必要採取降低不動產貸款風險之預防性措施。

I. 本年 1 至 7 月全國建物買賣移轉棟數與土地買賣移轉筆數分別年增 16%及 15.2%。

II. 本年 7 月底全體銀行不動產貸款餘額年增 11.59%，有必要採

取預防性措施，控管相關授信風險。

(2) 規範自然人特定地區第 2 戶購屋貸款無寬限期，有助降低借款人過度運用財務槓桿，並強化銀行授信風險控管。

I. 自然人持有 2 筆房貸者續增，且集中在特定地區：

A. 依聯徵中心統計資料，本年 6 月底自然人持有 2 筆房貸之人數持續增加，相較 2016 年 3 月底增加 9.2%，增幅高於持有 3 筆以上房貸筆數之 5.1%。

B. 本年 6 月底自然人持有 2 筆房貸之住宅擔保品座落於六都及新竹縣市之比重達 82.6%。

II. 規範第 2 戶房貸不得有寬限期，有助降低借款人過度運用財務槓桿，並促請借款人提前做好財務規劃，降低授信違約風險。

III. 第 2 戶購屋貸款成數維持由銀行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本行不另限制之。

(3)購地貸款成數上限由 6.5 成降為 6 成(保留 1 成動工後撥款)，有助強化銀行授信風險控管。

I. 本年 7 月底建築貸款餘額年增 17.1%，主因購地貸款年增 26.7%，致購地貸款餘額占建築貸款餘額比重由上年底之 59.3%升至 61.7%。

II. 本年 7 月本國銀行新承做購地貸款平均成數由上年 12 月之 42.6%升至 63.6%。

III. 近年建商積極購地，推升地價，為新建住宅價格上漲之關鍵，並帶動成屋價格上漲。

IV. 參考銀行對不動產暴險之資本計提規範，購地貸款之信用風險較購置住宅貸款為高，適用較嚴格規定。

V. 調降購地貸款成數，有助抑制購地貸款過度擴張，並強化銀行授信風險控管。

(4) 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成數上限由 5.5 成降為 5 成，另除外條款之「一定期間」採一致性標準，有助提升本規定執行成效。

I. 配合購地貸款未動工興建之貸款成數上限下調，調降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之最高貸款成數，可達一致性規範，有助借款人加速辦理工業區閒置土地之興建開發及我國產業發展，並有利於銀行法規遵循。

II. 「一定期間」訂定一致性認定標準：經參考 8 家公股銀行之建議[13]，對於借戶切結一定期間內興建開發者，採取較嚴格之認定標準，明定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規定除外條款之「一定期間」為 1 年。

4. 未來本行將密切關注房地產市場發展及金融機構不動產授信風險控管情形，並檢視規範措施之執行成效，適時滾動檢討調整管制措施，以健全銀行業務，並促進金融穩定。

[13] 本年 5 月調查 8 家公股銀行現行作法，銀行多以 1 年或 2 年為限，且已有銀行建議宜訂定一致性標準。

三、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惟相對主要貨幣匯率穩定

(一) 本年 2 月以來，匯市美元供需大致穩定，新台幣對美元升值

1. 本年 2 月中旬，因 10 年期美債殖利率明顯上揚，金融機構與個人團體對美元需求增加；3 月美債殖利率持續彈升，帶動國際美元走升，加以資金匯出，新台幣匯率波動大，本行進場賣匯調節。

2. 本行於本年上半年淨買匯 87.3 億美元，主因 1 月國內匯市延續上年底美元超額供給現象，本行為避免匯市嚴重失序而進場調節，買匯金額較大；2 月以來，國內供需大致均衡，本行淨賣匯。

3. 本年第 2 季，出口強勁成長，帶動新台幣對美元匯率走升；嗣因 Fed 討論縮減購債且最快可能於本年 11 月啟動而轉為區間整理。2020 年底迄今(2021/9/24)，新台幣對美元升值約 2.8%，相對其他貨幣匯率穩定。

本年新台幣對美元匯率走勢

資料來源：本行

(二) 國際資本移動明顯影響小型開放經濟體匯市穩定

1. 在當前全球金融自由化及資本自由移動下，全球貿易占外匯交易比重大幅下降，國際資金鉅額且頻繁移動已成為影響匯率波動的主因。

2. 由於美元為核心國際準備貨幣，Fed 貨幣政策之外溢效果改變全球資本移動方向，鉅額資金流入小型開放經濟體，使其外匯市場穩定面臨挑戰，此等經濟體之金融穩定、實體經濟活動及物價易受負面衝擊。

3. 國際資本移動常具有週期性及不對稱性，影響小型開放經濟體。以台灣為例，短期跨境資本移動已成為影響新台幣匯率升貶的重要因素；此外，新台幣匯率亦受主要國家貨幣政策走向及國際美元走勢等牽動。

(三) 無論是新台幣對美元匯率，或新台幣有效匯率指數，與主要國家貨幣比較，近年升幅較大，但波動度較低

1. 2019 年底迄今(2021/9/24)，新台幣對美元升值 8.6%，升幅大於人民幣 7.8%、歐元 4.7%、瑞士法郎 4.5%、澳幣 3.9%；同期間新加坡幣、日圓及韓元分別對美元貶值 0.4%、1.7%及 1.9%；此期間美元指數下跌 3.2%。2020 年底迄今(2021/9/24)，新台幣對美元升值 2.8%。

主要貨幣對美元匯率及美元指數升貶幅

	(1) 2019/12/31	(2) 2020/12/31	(3) 2021/9/24	(3)與(1)相較 升貶幅(%)	(3)與(2)相較 升貶幅(%)
新台幣	30.106	28.508	27.731	8.6	2.8
人民幣	6.9662	6.5398	6.4645	7.8	1.2
歐元	1.1210	1.2297	1.1739	4.7	-4.5
瑞士法郎	0.9666	0.8852	0.9248	4.5	-4.3
澳幣	0.7009	0.7708	0.7281	3.9	-5.5
新加坡幣	1.3461	1.3211	1.3511	-0.4	-2.2
日圓	108.64	103.11	110.47	-1.7	-6.7
韓元	1154.6	1086.2	1176.5	-1.9	-7.7
美元指數	96.389	89.937	93.327	-3.2	3.8

資料來源：瑞士法郎及美元指數(DXY)皆採 Bloomberg 之紐約收盤價。2019/12/31 及 2020/12/31 資料取自本行網站的「我國與主要貿易對手通貨對美元之匯率」。

2. BIS 資料顯示，2019 年底迄今(2021/9/20)，新台幣名目有效匯率指數上升 5.4%，僅次於人民幣。

主要貨幣名目有效匯率指數升貶幅
(2021/9/20 與 2019 年底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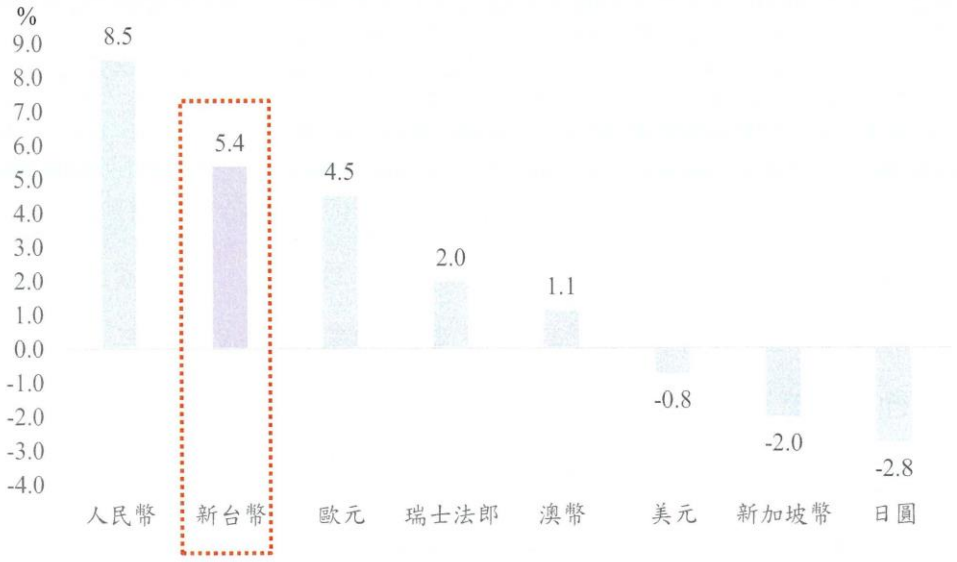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IS

3. 台灣為小型開放經濟體，貿易依存度高，且外匯市場屬淺碟型，維持新台幣匯率相對穩定有其必要性。長期以來，新台幣對美元匯率波動度小於新加坡幣、歐元、日圓及韓元等主要貨幣，反映本行採行管理浮動匯率制度的成效良好，有利廠商之報價與營運，亦有助國內金融穩定與經濟成長。

主要貨幣對美元匯率平均波動度

單位：%

期間 / 各幣別匯率波動幅度	2019年初迄今 (2021/9/24)	2020年初迄今 (2021/9/24)	倍數
新台幣(NT$/US$)	2.58	2.69	1.00
新加坡幣(S$/US$)	3.98	4.45	1.66
歐元(US$/EUR)	5.94	6.43	2.39
日圓(YEN/US$)	6.35	6.48	2.41
韓元(KRW/US$)	7.39	8.03	2.99
澳幣(US$/AUD)	9.65	11.02	4.10

註：各幣別波動度係根據匯率變動計算過去 20 天期之標準差(並將其年率化)。倍數係以 2020 年迄今新台幣對美元匯率平均波動度為基準。

資料來源：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Refinitiv

(四) 本年 8 月底本行外匯存底較上年底增加，主因投資運用收益及本行進場調節買匯，大於此期間歐元等貨幣對美元貶值，致該等外匯折成美元減少之部分

1. 在考量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等原則下，本行適時評估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動態調整外匯存底的投資組合。由於國際匯市瞬息萬變，本行外幣資產投資著重長期孳息收入。本年 8 月底本行外匯存底為 5,436 億美元，較上年底增加 137 億美元，主要反映投資運用收益以及本行進場調節買匯，大於歐元等貨幣對美元貶值，以該等貨幣持有之外匯折成美元減少之部分。

2. 長期以來，本行為發展台北外匯市場，參與國內換匯交易、外幣存放國內銀行業及外幣拆款等市場，以提供國內銀行外幣流動性，降低銀行及企業之外幣資金成本；另本行從事新台幣換匯交易亦可收回市場上餘裕的新台幣資金。相對於外匯存底為本行對非居民之外幣債權，新台幣換匯交易之美元部位、外幣存放國內銀行業及對本國銀行外幣拆款等係屬本行對居民之外幣債權，本年 8 月底，該等餘額分別約為 933 億美元、427 億美元與 71 億美元。

3. 綜上，本年 8 月底本行對居民與非居民之外幣債權及黃金等合計之本行外幣流動性約為 6,960 億美元[14]。

四、國內重要支付系統營運概況

(一) 國內金融體系大額及零售支付系統營運情形

1. 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簡稱同資系統)為國家關鍵基礎設施，負責處理銀行間資金移轉及金融市場交易款項交割等大額支付清算業務，並提供財金公司零售跨行支付系統(簡稱財金跨行系統)24 小時運作所需之清算資金。

2. 本年 1 至 8 月，經由同資系統處理之交易金額達 359 兆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8%。至於財金跨行系統，主要處理民眾匯款、ATM 提款、轉帳(含網路及行動支付)、繳費稅及企業資金調撥等交易，本年 1 至 8 月交易金額達 125 兆元，營運筆數約 7 億筆，分別較上年同期成長 8%及 12%。

---

[14] 根據 IMF 之定義，本行外幣流動性包括官方準備資產、其他外幣資產及換匯交易餘額等項。上述相關資料皆已揭露於本行各年度預、決算書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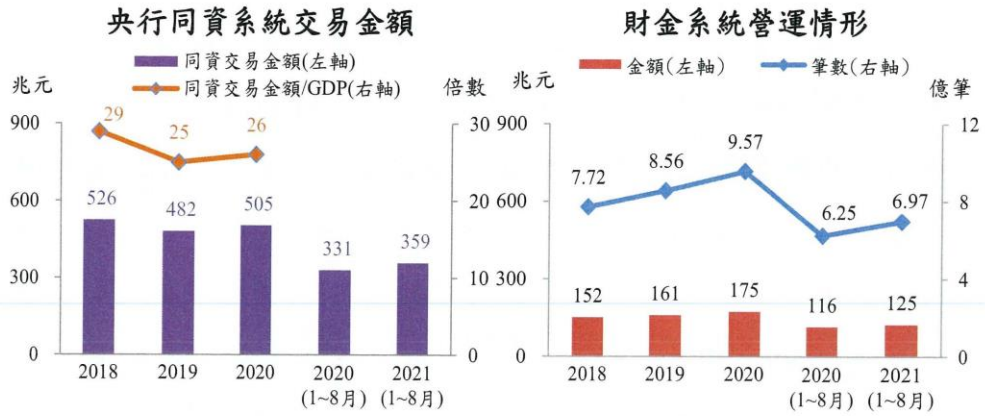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

(二) 督促財金公司協助推廣行動支付

1. 為提高國內行動支付普及率，本行持續督促財金公司協同銀行推廣 QR Code 共通支付標準。截至本年 8 月底，合作特約商店數逾 20 萬戶，導入費(稅)帳單數逾 7,000 項；本年 1 至 8 月交易金額及筆數分別為 1,087 億元及 2,691 萬筆，較上年同期分別增加 105%及 74%。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　　資料來源：財金公司

2. 為利電子支付機構間，以及電子支付機構與金融機構間之交易訊息互聯互通，本行責成財金公司建置電子支付跨機構共用平台，金管會已於本年 9 月 17 日核准財金公司營運共用平台之

轉帳、繳稅及繳費服務，財金公司將於本年 9 月底提供「轉帳」功能，並受理電支機構申請參加，俟相關機構完成準備作業後，預計本年 10 月上線。至於「繳稅」及「繳費」功能，財金公司預計本年 11 月推出。

(三) 本行繼續推進 CBDC 研究計畫

目前正進行第 2 階段「通用型 CBDC 試驗計畫」，已進入務實的技術實驗；藉由建置 CBDC 雛形平台，模擬 CBDC 應用在零售支付的試驗場景，同時探討 CBDC 發展的未來性，確保能延續如現金廣為使用的優良傳統，並發揮數位科技的潛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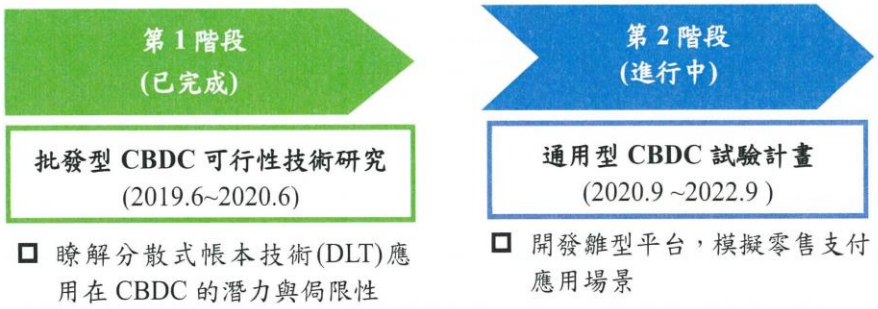

肆、結語

以上謹就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與本行主要業務，提出簡要報告。至於本行調節金融、通貨發行、外匯管理及經理國庫等業務概況，則置於附錄，敬請卓參。

本行肩負維持物價穩定等法定職責，隨時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發展，妥適運用各種政策工具，以達成政策目標。本行業務素承各位委員鼎助與支持，謹藉此機會表達衷心感謝之意，今後仍請各位委員時賜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楊總裁簡明扼要的報告內容，跟新臺幣一樣地強勢，也讓本席想到當年大學聯考，進考場前 5 分鐘的考前重點複習。

現在進行詢答，先宣告以下事項：每位出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種，列席委員為 5 分鐘，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時截止發言登記。

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吳委員秉叡發言。

吳委員秉叡：（9 時 10 分）總裁好，去年本來很擔心我們會被列為外匯操縱國，對於美國來說，但後來因為我們有去解釋，且事實的狀況也是這樣，所以後來美國就沒有把我們列為匯率的操縱國。但匯率操縱國的 3 個條件，美國到現在也沒有改，對不對？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改。

吳委員秉叡：所以如果依照我們今年對美國的貿易順差又更大，另外外匯的干預會不會超過國內生產毛額（GDP）的 2%？及全球經常帳順差超過 GDP 的 2%，我認為第 3 點是一定的。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如果這條件沒有改，因為今年的 4 月又有一些國家被列入匯率操縱國的觀察名單，請問臺灣有沒有這樣的危險？

楊總裁金龍：我認為到目前為止，還是位於加強溝通的階段。

吳委員秉叡：所以你認為今年也有可能跟去年一樣？

楊總裁金龍：還是持續地加強溝通。

吳委員秉叡：希望這方面能夠努力，不然對臺灣的……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第二個，經濟成長率在年初的估計，主計處今年本來是估計 5.46%。

楊總裁金龍：對。

吳委員秉叡：後來主計處有調升至 5.88%，接近 6%，但我看央行今天的報告並沒有調整，你們還是堅持 5.75%。

楊總裁金龍：我們是從 5.08%調升至 5.75%。

吳委員秉叡：現在還有一些機構預計會超過 6%，你覺得可能性如何？

楊總裁金龍：我認為如果我們出口部分和消費部分能夠再增加的話，那麼也有可能。

吳委員秉叡：今年 5 月開始因為疫情關係有比較嚴重了幾個月，政府為了防治疫情，所以有做了一些升級和管制的措施，使得一些服務業，比如最近常常被提到的八大行業，還有餐飲服務業等，各式各樣的表演、展演這些行業，都因為疫情的防治而暫時停頓。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最近因為疫情的表現又回到比較好的狀況，現在每一天國內本土的確診案例幾乎都是「+0」，或是頂多 1 例。在這狀況之下，下個月政府又要發行五倍券，力推內需的消費，你覺得它的效果如何？你可不可以預測它的效果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基本上，我們在預測經濟成長率時，據我了解主計總處對第 4 季的消費部分，它是成長的、有顯著的增加，因為第 2 季跟第 3 季，第 2 季的消費成長是負的，即負的貢獻，第 4 季因為也考量到五倍券的功效。事實上，中央銀行在這部分也是有做這樣的調整，所以不只是第 4 季，明年的第 1 季也是會有……

吳委員秉叡：因為五倍券是可以用到 4 月，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大體上一般的機構在預測臺灣的經濟成長率，特別是在消費部分，是有把它調到較高的功效。

吳委員秉叡：所以你的預估是成效應該會不錯？

楊總裁金龍：應該是會有的。

吳委員秉叡：另外 CPI 部分，其實今年是真的有比往年高一點點。

楊總裁金龍：是的。

吳委員秉叡：你也提到這樣的狀況，你認為明年通貨膨脹的指數就會往下降？

楊總裁金龍：是的。

吳委員秉叡：可是因為這是短期的因素，你會不會擔心臺灣也會發生通貨膨脹的狀況？

楊總裁金龍：應該不會，臺灣的通貨膨脹，如果說我們以 1 至 8 月來看的話，那麼會發現到物價上升主要的因素，第一個還是油價，第二個是交通費，即機票費，第三個是因為颱風關係造成蔬菜水果漲價。所以 1 至 8 月份如果把這 3 項對 1.64%的貢獻，幾乎將近是 1%，據我了解 0.92%是來自這 3 項，如果把這 3 項扣除的話，事實上我們核心的 CPI 就只有 1.18%而已。

吳委員秉叡：對啊！就你的報告而言，我們臺幣這一、兩年對美元都是有一些升值。

楊總裁金龍：是，有升值。

吳委員秉叡：進口的貨物如果依美元計價的話，照理來說，我們因為臺幣升值變強勢的結果，進口貨品的價格應該會降低。

楊總裁金龍：是，我們……

吳委員秉叡：但是你有沒有想到如果明年沒有再這樣升值的情況，進口的貨品會不會有可能價格又會更高？

楊總裁金龍：這都是基期的因素，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所以就像我剛剛所講的，去年的油價 1 桶大概是 41 元，今年平均是飆漲到 67 點幾元，而明年一般的機構都說油價也大概是 67 元左右。

吳委員秉叡：所以油價會穩定？

楊總裁金龍：對，是穩定的，所以它的基期就相對的不會像去年是很低，今年就突然上漲的情況，因為它是平穩、都是一樣的。

吳委員秉叡：所以你對於國家穩定我們的物價還是有很大的信心？

楊總裁金龍：我是有信心的、非常有信心。

吳委員秉叡：這是央行很重要的工作喔！所以要拜託你們。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吳委員秉叡：最近看看臺灣之後，就想看看我們的鄰居。最近中國和香港都出了很大的問題，中國從今年年初的海南航空，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吳委員秉叡：後來發生了華融融資倒債的事件，再來又發生恆大，就牽涉到房地產，現在又出現另外 1 家新的叫中國融創，它也是大的房企。中國這樣子的企業體，它的政策在我看來實在是太猛了，一棒打死所有的補教行業，全部都要公益化，都不能營利，那些美國上市的補教大企業，股價都幾乎剩幾個百分點而已。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跌超過 9 成。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那只是以補教業為例，並不是全部都針對補教，你看它的動作，比如電動玩具部分，對於 18 歲以下的年輕人限制一個禮拜只能玩 3 個小時，分別於週五、六、日的晚上 8 點至 9 點。這樣的作為好像是共同富裕，把一些民營、上市公司的營利幾乎都要拿走，像阿里和騰訊，它就向他們拿了 1,000 億人民幣，另外還有對於滴滴出行在美國上市，它也要打擊。

還有民營上市公司宣布明年的獲利全部都要捐出，這完全違反了自由世界民營市場的邏輯。股東如果投資公司，目的是希望公司獲利後可以得到回饋，結果公司賺的錢全部要上繳，都要被拿出去，那股東要靠什麼？這樣以後怎麼維持這個投資體系？再加上最近這兩個禮拜開始的大停電，面對中國那麼多的變化，你有什麼樣的估計？未來會怎麼樣？

楊總裁金龍：委員的意思是？

吳委員秉叡：我是指人民幣對美元還是升值的情形，它國內經濟狀況看起來是這麼多的危險，你覺得這國家未來的走向會怎麼樣？

楊總裁金龍：如果以人民幣來說，到目前為止，對美元還是升值。

吳委員秉叡：是啊！

楊總裁金龍：至於經濟未來會怎麼樣，事實上我看過幾篇機構的預測，都有經濟下調的趨勢。

吳委員秉叡：你看到這些文章，你有沒有想到如果真的有很大的變化，臺灣要如何因應？

楊總裁金龍：當然臺灣因為剛好在隔壁，所以必須要密切注意它的經濟，特別是金融方面的發展。

吳委員秉叡：最後 1 個小問題，但是這個要想比較久，香港現在越來越中國化，綁在脖子上的繩子越縮越緊。香港的狀況跟以前我們認知的漸漸不同之後，我們也要想出一些因應的對策。

楊總裁金龍：對，應該也是這樣。

吳委員秉叡：這個都是未來國家可能再過一陣子就要面對的。

楊總裁金龍：是。

吳委員秉叡：好，謝謝你。

楊總裁金龍：謝謝吳委員。

主席：接下來請曾銘宗委員發言。

曾委員銘宗：（9 時 21 分）總裁好，本席向您請教今年 GDP 的成長率，央行的預估是 5.75%，主計總處是 5.88%，但國發會認為今年會超過 6%，依照你的資料，Goldman 預估是 6.31%，JP Morgan 是 6.4%。本席的問題是，會不會突破 6.3%？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這是一個樂觀的假設，如果到那個時候真的出現的話，那也有可能會實現，到目前為止都還是預測的階段。

曾委員銘宗：所以會突破 6%，基本上沒問題？

楊總裁金龍：不是這麼說，只是它現在是很樂觀的假設，假設未來真的樂觀的假設實現了，那當然就有可能發生。

曾委員銘宗：那你跟國發會龔主委的意見是不一致，他認為會突破 6%。

楊總裁金龍：預測的東西是會有差距的。

曾委員銘宗：好，你跟龔主委的意見不一樣。

有關是否引發通膨部分，您的報告資料裡提到今年 CPI 年增率是介於 1.6%至 1.85%，但是你也清楚 8 月份已經突破 2.36%。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曾委員銘宗：那躉售物價高達 11.88%，請教整年的 CPI 會不會超過 2%？

楊總裁金龍：我們的預測是整年到目前為止，我們到年底預測是 1.70%。

曾委員銘宗：所以你認為不會突破 2%？

楊總裁金龍：是，到目前為止我們的預測還是低於 2%。

曾委員銘宗：因為 8 月是 2.36%，你認為什麼時候會往下走？

楊總裁金龍：第 3 季的物價平均還是算高點，但是第 4 季會下降。

曾委員銘宗：第 4 季會往下走？

楊總裁金龍：是，第 4 季會往下走。

曾委員銘宗：你認為第 4 季應該不會高過 2%，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第 4 季應該是不會。

曾委員銘宗：針對房價部分，總裁認為臺灣的房價未來的走勢是怎麼樣？

楊總裁金龍：據我目前所掌握的資料，我們的建築業、建商好像還是滿樂觀的。

曾委員銘宗：樂觀是因為基本上全國各地的房價還是往上走，趨勢很明顯。

楊總裁金龍：對，看起來是還滿樂觀的。

曾委員銘宗：而且上漲的比率不低，我這樣認知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上漲的幅度，我們是說上漲的幅度是因為以前南部等地方的基礎比較低，所以上漲幅度就顯得比較高一點。

曾委員銘宗：有些甚至超過 10%。面對這種情況，央行已經推出三波選擇性信用管制，假設房價繼續漲、繼續飆，請問央行怎麼因應？

楊總裁金龍：在整個政府所推出整套健全房地產市場的措施中，中央銀行是在金融穩定的這部分，還有資源不要過度集中到房地產，在這二波，包括第三波才開始，我總覺得第二波實施以後，在金融穩定的部分，中央銀行的成效還算很良好。

曾委員銘宗：假設繼續飆，央行還會陸陸續續推出相關更強的措施，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房價的問題從以前到現在，大家在談房價的時候，一般都會認為需求面、供給面、制度面等，要這三個面向來共同執行，這樣對壓抑房價才會比較有效果。

曾委員銘宗：另外，就央行的立場，你贊不贊成推動囤房稅？

楊總裁金龍：針對稅的部分，我以前也曾表達過中央銀行的立場，我們認為稅跟選擇性信用管制共同推動的話，效果會更好。

曾委員銘宗：沒有錯。國外也是類似的情況，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

曾委員銘宗：最近像美國的情況，也在做相關的變化，你認為美國什麼時候會升息？

楊總裁金龍：如果根據美國 Fed 主席最近的說法，他在國會說 Fed 大概在今年 11 月之前或 11 月的時候會開始縮減其購債規模。

曾委員銘宗：縮表？

楊總裁金龍：縮表與縮減購債規模不太一樣。

曾委員銘宗：OK。

楊總裁金龍：縮表是 Balance Sheet 會往下掉，但縮減的話還不一定會縮表。他是說預計在明年中才縮減購債規模，才可能會結束，結束的話，Balance Sheet 的規模就會停留在那邊，可能就會開始考慮升息。但是他強調升息跟購債的縮減是沒有直接的關係，這是他目前的說法。

曾委員銘宗：所以現在看起來，美國會升息最快也要到明年底，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現在市場一般都是這麼認為。

曾委員銘宗：假設明年美國升息，臺灣會不會跟進？

楊總裁金龍：我們會考慮先進國家，特別是美國的情況，它的緊縮性貨幣政策對臺灣的影響是如何？這是第一點。第二，看看臺灣通膨及防疫的情況。

曾委員銘宗：接著請教匯率。其實你的報告很清楚，今年 1 到 4 月大概就是 28 到 28.5 元兌換 1 美元，在 5、6 月開始升值，7、8、9 月大概就是 27.5 元到 28 元，請教總裁，27.5 元到 28 元之間，現在已經維持 3 個月，這個趨勢會不會成為一個新常態？

楊總裁金龍：報告委員，事實上我本身對匯率不太敢去預測它，特別是美國開始要緊縮貨幣政策，此時美元會走強，特別是美國 10 年期的公債利率彈升，一彈升的時候，美元就會強，美元強的時候，新臺幣的匯率走勢會怎麼樣？市場會很關注。

曾委員銘宗：對，所以未來我們的匯率或臺幣強不強勢，第一個是看美國的貨幣政策，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這是很大的因素。

曾委員銘宗：另外，也會考慮出口的情況。

楊總裁金龍：是。

曾委員銘宗：到底順差大不大，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

曾委員銘宗：大概是這二個因素來決定。

楊總裁金龍：對。

曾委員銘宗：當然你會講是透過外匯市場機制，但是考慮因素主要是這二個，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這是二個很重要的因素，沒有錯！

曾委員銘宗：最後請教總裁，臺幣數位化的時程，第一階段技術性已經完成試驗。

楊總裁金龍：對。

曾委員銘宗：去年 9 月到今年 9 月正在進行第二階段的試驗，第二階段的試驗什麼時候會結束？

楊總裁金龍：會到明年的 9 月。

曾委員銘宗：OK，2 年。

楊總裁金龍：是，是 2 年的試驗階段。

曾委員銘宗：2 年的試驗階段之後的下一步是什麼？

楊總裁金龍：2 年的試驗階段之後，我們會看下一步要怎麼來走。

曾委員銘宗：下一步呢？

楊總裁金龍：因為到目前為止，還沒有試驗出來，所以也都不曉得。

曾委員銘宗：假設成功了呢？

楊總裁金龍：成功的話，當然往前推進。

曾委員銘宗：往前推就是開放使用嗎？

楊總裁金龍：什麼？

曾委員銘宗：開放試用嗎？

楊總裁金龍：我想實驗有很多種方式，像中國大陸那種也是一種實驗，它從 2012 年一直到現在，還是在實驗當中，所以時程像中國大陸的話，時間也滿長的，我想臺灣也是會一樣會很長。

曾委員銘宗：對，明年訂在 9 月會結束，假設開放試用的話，會從企業還是個人開始？

楊總裁金龍：對幾家或個人，這會有一個場景，現在用口頭報告會比較……，也許未來有一天到達

某一個階段，可以來 demo 一下，讓大家來看一看。

曾委員銘宗：謝謝總裁。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9 時 33 分）因為央行報告提到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主要是基於維持國內金融穩定，並將密切關注房市發展及金融機構不動產授信風險的控管，適時滾動檢討調整，請問目前房市投機的風氣是不是還沒有辦法有效控制？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如果以三戶以上的話，就選擇性信用管制來講，其乘數已經下降的很厲害。

林委員德福：你認為有沒有辦法控制？

楊總裁金龍：如果就金融穩定的觀點，是有效的，到目前為止，金融穩定是達到的。如果房價還是持續上漲，又另當……

林委員德福：如果沒有辦法有效控制，對國內金融存在的高風險，因為……

楊總裁金龍：如果以金融穩定這項來看，現在目前都金融穩定。

林委員德福：不到一年三度調整選擇性的信用管制措施，是不是因為還是壓不下炒房，所以才會持續加壓？

楊總裁金龍：不是這樣子，因為選擇性信用管制不會一下子就大砍下去，是逐步微調。因為不能讓房地產是硬著陸，就是 hard landing，一定要讓房市要能 soft landing，所謂的軟著陸。所以一波一波的選擇性信用管制，都是用微調的方式，而不是第一波實施時沒有效，再實施第二波，第二波沒有效，再實施第三波，不是這樣的。

林委員德福：因為興富發集團總裁鄭欽天表示，政策愈是打房，代表房市未來會更好，請問這樣的看法正不正確？

楊總裁金龍：我想他也有他的看法，不過我們總覺得建築業都希望房價愈高，對它們來講好像也是愈好，我不敢否定他的說法，但是在某種程度，他好像也是一種行銷的策略。

林委員德福：如果這位房市業者說的是真的，你認為央行健全房市方案有可能讓房價回到一般人都買得起的價位嗎？

楊總裁金龍：報告委員，房價要讓每一個人都買得起，這個目標太難了，這個目標從以前到現在，一直以來都沒辦法達到。所以才會有從需求面、供給面、制度面著手，在全球主要都會，你會發現社會住宅、租賃安排等也能協助弱者有房子住。

林委員德福：還是央行愈打炒房就代表房市愈好，反饋在價格上，當然也是愈來愈貴，未來金融風險是不是依舊沒有辦法避免？

楊總裁金龍：金融風險到目前為止，金融穩定還是滿穩定的。

林委員德福：所以你認為愈打炒房對整個價格只會平穩，不會再愈打愈旺，會不會這樣？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是希望房價能夠慢慢持穩，上漲時不要突然上去，又突然下來，這樣是不好。

林委員德福：半年多來，央行一波波的打炒房，確實看不到房價有大範圍、大規模的下降、調整的

空間，請問這是不是意味健全房市的政策失靈，又或者是政策力道不足，根本阻擋不了炒房的投機客？

楊總裁金龍：房地稅 2.0 及實價登錄 2.0 都是 7 月才開始，即使是中央銀行的選擇性信用管制，是提前在去年 12 月，但是這個時間還是很短，所以房價的問題應該也要看政策施行下去一段時間來觀察。

林委員德福：會不會像興富發鄭欽天總裁所講的，還幫忙拉抬房市造成傷及無辜？

楊總裁金龍：我想應該不會。我剛才提到有部分他講的也有道理，但是某些部分是一種行銷。

林委員德福：會不會像金融機構對政策陽奉陰違，所以央行才會提到如果違規事項將依銀行法規定可以處 100 萬元以上 2,000 萬元以下的罰款，來嚇阻這些違規情事？

楊總裁金龍：以銀行執行面來講，因為金管會有專案檢查，中央銀行也有，所以對於違規的銀行，情節輕的話，會要求它改善；如果重的話，當然會罰它。

林委員德福：中國官方強力執行「能耗雙控」的政策，限電範圍持續擴大，請問中國這項政策到底是黑天鵝還是灰犀牛？

楊總裁金龍：這個問題說實在的，突然在市場傳聞，它限電這些說實在的……

林委員德福：確實是有在做啊！

楊總裁金龍：確實是在限電。

林委員德福：這對臺灣會有哪些層面的影響？因為「能耗雙控」採取無預警大限電的方式，很多臺商、外資都受到衝擊，中國對岸的 GDP 的作法，這種無預警的傷敵一千、自損八百的作法，真的是為了實現碳中和的目標理想嗎？

楊總裁金龍：我想最主要也不是因為要達到碳中和的理想導致其限電，好像也不是這樣。

林委員德福：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不是這樣。

林委員德福：你認為是怎麼樣？因為中國絕對不會考量準備好正反面的影響，請問你認為會不會有其他的目的？

楊總裁金龍：它的煤、天然氣等價格愈來愈貴，據我瞭解，它不向澳大利亞購買。

林委員德福：就是因為不向澳大利亞進口，所以煤就沒辦法進那麼多，造成可能會缺電等等。

楊總裁金龍：另外，它解封以後，工廠生產也增加了，需求增加，但是供給沒辦法符合，所以才會導致生產……

林委員德福：就是跟加拿大進口煤，直接衝擊的關係。

楊總裁金龍：是。

林委員德福：因為「能耗雙控」目前受影響的地區在對岸大陸有二十幾個省市，對經濟和產業造成很嚴重的衝擊，部分地區甚至影響民生用電，大陸的臺商中互傳，「能耗雙控」並不會是短期間的政策，限時的時間可能會拉長，說 10 月要恢復正常，機會很渺茫，如果中國這項政策時間拉長，會不會影響整個臺灣的經濟成長？

楊總裁金龍：它會影響到臺灣的經濟成長有一個管道，剛剛我也講了，有些機構會調降其經濟成長

率，除了這個管道以外，如果它的出口不好，臺灣反而是一個轉單的效應，反而對臺灣的出口是……

林委員德福：我們要如何去因應？

楊總裁金龍：現在還是密切關注，看看它的發展是怎麼樣，政府相關機關、部會看要怎麼來因應。

林委員德福：我認為站在中央銀行的立場，還是要有些因應的想法跟對策。

楊總裁金龍：中央銀行會密切注意及其對金融市場的影響是如何。

林委員德福：好，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9 時 44 分）總裁，我每次來的時候，我會看攝影機有幾臺，而你來的時候都輸彭懷南，彭懷南有十多臺，你都才四、五臺，所以你要多講，這樣媒體才會來，不要都不敢講，媒體就不會來。創造楊金龍的實力、魅力，可以嗎？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謝謝你的指教。

賴委員士葆：要多講，好不好？講實話、大聲講！

楊總裁金龍：謝謝，我一直都講實話。

賴委員士葆：所謂的彭淮南防線為 28.5 元，外界也說有所謂的楊金龍防線為 27.5 元，其實就是接近 27.5 元左右，我記得最低點是 27.502 元，對吧？

楊總裁金龍：好像不是。

賴委員士葆：那是多少？最高多少？

楊總裁金龍：最近大約是在 27.5 至 28 元之間。

賴委員士葆：我是問最高多少？27.5 元嗎？

楊總裁金龍：這部分要看是盤中……

賴委員士葆：我查的資料是 27.502 元，所以我才說楊金龍防線是 27.5 元，認真說來這句話你同不同意？

楊總裁金龍：匯率還是由市場供需決定。

賴委員士葆：你不敢講，媒體就不會多，你要敢講，媒體才會多嘛！

楊總裁金龍：我確實是講實話。

賴委員士葆：QE 呀！你剛才回復委員詢答表示 11 月開始緊縮，會不會對臺灣股市有影響？

楊總裁金龍：我剛剛沒有說對股市不會有影響，我沒有講這一句話。

賴委員士葆：會影響吧？照理講會影響吧！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最近的情況，你建議我要講大聲一點、要多講，那我就稍微講一下。

賴委員士葆：好，大聲講、認真講！

楊總裁金龍：最近美國的利率提高，所謂的利率提高是 10 年期，也就是長天期。

賴委員士葆：他的公債債券利息提高，所以股市大跌啊！

楊總裁金龍：對，他的股市大跌，因為美國的金融市場很大，因此美國金融市場一變動時，全球的市場就會受到影響，所以臺灣也受到影響。

賴委員士葆：所以臺灣前一陣子股市下跌跟這個也有關係？

楊總裁金龍：我想是有關係的。

賴委員士葆：請問在疫情之後全球有新臺幣 700 兆元流竄，有將近 700 兆元，對吧？

楊總裁金龍：你上面是寫 7 兆元。

賴委員士葆：這寫錯了，應該是 670 幾兆元，將近 700 兆元。

楊總裁金龍：這我就不曉得有那麼多。

賴委員士葆：這個 670 幾兆元是你們的數字喔。

楊總裁金龍：哪有！在我們的報告裡沒有。

賴委員士葆：那究竟是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也不曉得。

賴委員士葆：所以全球升息是未來的趨勢，對吧？

楊總裁金龍：對啦。

賴委員士葆：所以臺灣大概明年升息，這部分決定嗎？

楊總裁金龍：剛剛我也回答過了，首先就是要看我們的通膨以及確實的 CPI 數據。

賴委員士葆：CPI 已經上漲大約 2.3%了。

楊總裁金龍：但以全年來說我們的預測只有 1.7%，明年是 0.92%，而且今年的核心物價就只有我們預測……

賴委員士葆：你既要講核心物價，雖然你們越是打房，但現在的房地產已經漲到一坪多少錢，你知道嗎？

楊總裁金龍：我想這也不能用……

賴委員士葆：1 坪有超過 290 萬元的！

楊總裁金龍：那是豪宅啦！

賴委員士葆：你有沒有學彭淮南微服私訪一下？戴個假髮出去繞一繞，有沒有這樣做？你有沒有去市場看一看？

楊總裁金龍：我也有去看一看。

賴委員士葆：你看了有沒有嚇一跳？第二套剩 6 折或工業區 5 折等措施都沒效，你知道嗎？因為錢太多都照常運作啊！錢太多所以你那些措施都無效啊！

我講話刺激你，你要加把勁呀！不然你的選擇性信用管制沒效！房地產越打越旺！

楊總裁金龍：我剛剛也已經回答過了，中央銀行其中一項功能就是要維持金融穩定，到目前為止，我們的選擇性信用管制有達成金融穩定的目標。

賴委員士葆：好，那我再給你幾個數字，據 BBC 的全球調查指出，疫情期間各國大量印鈔票因此全球的貧富差距擴大；另外一個報導提到，疫情重創之下，有錢人的資產增加 3.9 兆美元，政府進行紓困但貧富差距越嚴重，因為疫情期間消費大減、儲蓄飆升，導致差距加大。就像我們的

政府目前看到了資金回流、熱錢進來、經濟成長，實際上卻加劇了貧富差距。此外，前幾天我看到一則新聞差點流淚，報導指出兼課老師的鐘點費將近 1、20 年沒有調整，等於是打 7 折，貧富差距非常嚴重，總裁你知道嗎？你是管理貨幣、管財經的。

以前彭淮南當總裁時，我知道歷任總統常常請他去諮詢，請問蔡總統有沒有找你諮詢財經的問題，有沒有？

楊總裁金龍：我想……

賴委員士葆：回答我，yes 或 no？

楊總裁金龍：偶爾也會啊！不會說……

賴委員士葆：多少算偶爾？1 年 1 次、半年 1 次？

楊總裁金龍：這有關頻率的問題，如果我們做得好，他也不必來問。

賴委員士葆：彭淮南的諮詢頻率很高喔！他跟蔡總統的關係比你好，這部分你要加油，代表他沒有很欣賞你做的，你要小心喔。

現在發行的實體五倍券都是你們印的，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實體券是我們印製廠印的，沒有錯。

賴委員士葆：現在的五倍券有使用期限，你認同嗎？

楊總裁金龍：事實上要有期限才有功效。

賴委員士葆：我告訴你，蘇貞昌蘇大院長於 8 月 9 日表示五倍券等同現金，他講了一個漫天大謊，你查一下金管會的規定，用現金買禮券不能有日期的 expiration date，就是不能設定到期日，因為那是用錢買的。今天的五倍券事實上就是消費券，是政府拿納稅人的錢去買的券，它就是現金，所以蘇貞昌說五倍券等同現金是對的，可是就不應該有其他限制規定，不應該不找零、不應該設限使用用途、不應該有使用期限，你同不同意？

楊總裁金龍：五倍券中就有做這樣的限制。

賴委員士葆：沒有，那不是法律規定，是他們自己隨便定的！

楊總裁金龍：是行政院自己規定的啦。

賴委員士葆：我要請你以專業的標準、以央行總裁專業的水準講良心話，今天要大聲老實講，你要講出跟他們不一樣，他怎麼可以設限呢？怎麼可以限定用途呢？怎麼可以不找零呢？怎麼可以限定使用期限？這是現金！蘇貞昌自己說這是現金！它是現金就不可以限定用途、不可以有使用期限限制，而且應該要找零才對。

楊總裁金龍：這就是等同現金啦，我不曉得院長他……

賴委員士葆：院長 8 月 9 日這樣講啊！你如果不回答就算了，沒關係，我擔心以後媒體只剩一臺攝影機，我替你擔心這個，以後你的輿情熱度、人氣指標很低，你跟彭淮南以前有十幾臺的狀況差那麼多，我都很關心。

我告訴你，你不回答也沒關係，但是我提醒你，因為你是印鈔票的，現在五倍券也是你印的。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賴委員士葆：現金不應該不找零、現金不應該設定使用期限、現金不應該限制用途。

最後請教一個小問題，但也是大問題，恆大加上「能耗雙控」會影響大陸 GDP 的 2%，你看股市觀測站就知道這對臺商及臺灣上市櫃公司影響很大，這會影響臺灣 GDP 多少？

楊總裁金龍：到目前為止，我看到一些機構分析對於大陸 GDP 的影響，有的表示很小，有的表示比較大，所以這個……

賴委員士葆：我查的資料是說影響 2%喔！

楊總裁金龍：沒有，有些說法表示只影響一點點啦，有的是……

賴委員士葆：所以這談不上是黑天鵝？

楊總裁金龍：預測是用來參考參考啦。

賴委員士葆：這談不上是黑天鵝，也談不上是灰犀牛？

楊總裁金龍：但這個事件還是值得關注。

賴委員士葆：還是有其嚴重性啦。同樣地，美國要求台積電提供內部機密資料、科技資料，這嚴不嚴重？

楊總裁金龍：我想應該不會吧，這部分我是外行，但我認為公司的業務機密怎麼會提供給外國的政府呢？

賴委員士葆：美國政府有什麼不敢做的？當然敢囉！請你注意這個問題，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我不曉得這個問題，因為不是我們主管的。

賴委員士葆：謝謝你，你今天講話還不夠大聲，你要大聲一點！

楊總裁金龍：謝謝賴委員指教。

主席：接下來請沈委員發惠發言。

沈委員發惠：（9 時 57 分）請教楊總裁，方才提到的這些都是很重大的議題，那我今天就來談一個對你而言相對輕鬆的，但是對於國家文化來說可能是一個蠻沉重的議題。請問中央印製廠是從哪一年開始運作到現在？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我請鄧局長向委員說明。

主席：請中央銀行發行局鄧局長說明。

鄧局長延達：中央印製廠其實在大陸時期的民國 30 年就成立了，38 年到臺灣。

沈委員發惠：民國 30 年也就是 1941 年，中央印製廠到今年 2021 年正好建廠 80 年，中央造幣廠就更久了。

鄧局長延達：民國 22 年。

沈委員發惠：有關中央印製廠建廠 80 週年，請問局長今年有什麼樣的活動嗎？

鄧局長延達：是，委員出示的看板就是中央印製廠在 80 週年有一份刊物。

沈委員發惠：就出這一份喔，還有沒有其他的？

鄧局長延達：我們會出一份文獻，現在應該還在製作。

沈委員發惠：有一個什麼？

鄧局長延達：一本文獻。

沈委員發惠：你講的就是這份吧？這就是關於建廠 80 週年。

鄧局長延達：對，這是針對整體中央印製廠的歷史沿革做一個回顧。

沈委員發惠：這一面是歷史沿革，這一面是過去印製廠印製的鈔票，從臺灣銀行時代一直到央行時代，這 80 年就這樣子？

鄧局長延達：印製廠應該還會做一份 80 年的文獻，因為現在還在……

沈委員發惠：什麼樣的文獻內容？

鄧局長延達：一本書。

沈委員發惠：就出一本書及印一張這個做回顧？

鄧局長延達：是。

沈委員發惠：總裁，當然過去大家對於印製廠及造幣廠的歷史沒有很重視，本席長期以來相當關注文化資產保存，所以今天利用這個機會向總裁反映一下。事實上，中央印製廠負責的貨幣流通本來就不只是貨幣政策而已，也不只是支付媒介，而與一般庶民生活息息相關，也是民生經濟的要素。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沈委員發惠：關於印製廠及造幣廠的整個歷史過程，事實上就等同於我們國家人民的生活變遷過程。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沈委員發惠：所以你們如果沒有好好地規劃及重視，我覺得相當可惜，尤其印製廠今年正好 80 週年，結果你們幾乎沒有規劃相關活動，就出一本書跟印一張 80 週年回顧。

楊總裁金龍：剛好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我們的相關活動就變得比較低調一點，主要原因在這裡。

沈委員發惠：你們也沒有編列預算、本來也沒有打算，我也沒看到你們有什麼紀念的計畫，不是因為疫情啦！而且紀念活動也不一定要群聚，我相信這些都不是理由，而是你們本來就沒有很重視這件事情，這也沒有怪誰，只是我個人覺得相當可惜，目前 80 週年就快過完了，過了之後要到下一次 90 週年，又要再等 10 年了。

楊總裁金龍：是，謝謝委員指教。

沈委員發惠：事實上中央印製廠及造幣廠擁有的文化資產相當深厚，就目前的保管方式來看，也沒有一座貨幣博物館。

楊總裁金龍：委員，我們有博物館。

沈委員發惠：在哪裡？

楊總裁金龍：我們是數位的博物館。

沈委員發惠：就是我寫在簡報上面的嘛，害我嚇一跳，以為真的有一座實體的博物館，我知道有數位的。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有規劃過要成立實體的博物館，我們也去參觀了很多國家的實體博物館，最終

我們認為實體博物館的功能不好，而且浪費空間，所以我們才會決定採數位方式，而且數位的會更加多樣化。

沈委員發惠：總裁，你自己有沒有上去看過？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看過。

沈委員發惠：你剛剛的用詞是說數位比起實體更什麼？

楊總裁金龍：我也參觀過，就是更能多樣化。

沈委員發惠：好，多樣化，總裁你自己點點看這個網站、點點看這個所謂的券幣數位博物館。這裡面從頭到尾每一個連結，我都點進去看，你說的多樣化，在我看來是非常非常地單薄。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有連結到其他國家的。

沈委員發惠：光這個內容就很單薄啦，其實真的很單薄，連過去貨幣的展示就只是每一張貨幣用一張照片呈現。事實上每一張貨幣發行都有它的故事、時代背景，每一張貨幣在流通時都蘊含當初的考量、設計，甚至一項貨幣產生的背後包含整個流程，從設計……

楊總裁金龍：我非常同意委員的說法。

沈委員發惠：從設計到印刷，印刷時有多少工人參與其中，之後再到發行，發行時有多少行庫人員經手。

楊總裁金龍：對，我非常同意委員的看法，沒有錯！

沈委員發惠：所以剛剛總裁的講法讓我有點驚訝！我還想是不是因為你們都沒有去看過國外的貨幣博物館，所以沒有想到，結果你們都參觀過了，你還覺得功能不彰，還覺得浪費空間！這個觀念對於做央行總裁是很適合，就是寸土寸金，但是對於文化資產保存，你可以說鐵道博物館是浪費空間嗎？你可以說人權紀念園區是空間閒置嗎？總裁，我跟你講，你這個概念就……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這是一個相對的概念啦……

沈委員發惠：我知道你沒有惡意啦！但是你講這個話……

楊總裁金龍：是、是、是，不過我要跟委員報告，事實上，現在流行的是數位啦！

沈委員發惠：流行的是數位，你們就把數位做好，……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沒有錯！我們也一定會把數位做好。

沈委員發惠：但是我跟你講，我認為這不應該只有數位，即使你們把數位做好，它也只是輔助，而且這個東西並不難，而且可能不是你們央行來主導，可能也不是造幣廠，可能是文化部，甚至由行政院來主導，而且現在文化部在做再造歷史現場，事實上，做了很多案子，印製廠和造幣廠擁有最豐厚的文化資產，你們就把檔案甚至過去的檔案移到檔案局，再來就和你們沒有關係了。我要跟你講，結合歷史現場，甚至空間再造，整個貨幣博物館可以非常豐富！

楊總裁金龍：關於委員的指教，我們會好好 study，不過我們發行局長有一些意見。

沈委員發惠：好。

鄧局長延達：跟委員報告，中央印製廠的歷史很悠久，剛剛講過了，它的很多機器也非常悠久，具有文化的意涵，其實我們已經和高雄的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我們已經把老舊的機器……

沈委員發惠：我知道，我知道你們把它送到科學工藝博物館，但是……

鄧局長延達：是、是、是，這是實體方面的。

沈委員發惠：這個只是一臺機器，你們把它送去那裡在那裡展示，它就是一臺機器，我剛剛講的是整個貨幣發行的概念、貨幣本身的價值及它和經濟生活、和國家歷史、和人民（庶民、常民）生活的結合，這些東西一點這些元素都沒有！

這個是大案子，我剛剛開宗明義就講，我沒有指責任何人，因為過去沒有在做這個嘛！但是我們看到國外的情況，甚至總裁應該知道，當初德國推行歐元時，就是透過貨幣博物館，他們透過貨幣博物館讓歐元以超過歐盟其他國家的速度，能順利的在德國流通，這些東西有些資料可看。我想這當然不是央行的主要業務，但是我不找央行，我找誰？

楊總裁金龍：是，謝謝委員指教。

沈委員發惠：你們回去是不是就針對貨幣博物館的部分做一個研究？有需要的話，和文化部的空間歷史再造做結合，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好，可以啊！可以。

沈委員發惠：好，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謝謝沈委員，謝謝楊總裁，也請央行好好考慮這個建議。

請郭委員國文發言。在李貴敏委員、林楚茵委員詢答完畢之後，我們會休息 10 分鐘。

郭委員國文：（10 時 9 分）總裁好！剛剛有委員提醒總裁要大聲地講！要多講！但是我都沒有聽到總裁講一件事情，也就是總裁在全球央行總裁評比當中沒有拿到連 3A，我個人感到非常遺憾！不清楚總裁的感想怎麼樣？能不能請總裁大聲好好地講一講？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郭委員早！我跟委員報告，對於外界的評論，當然我們虛心接受，不管得到什麼樣的評比，我覺得……

郭委員國文：你真的可以接受嗎？

楊總裁金龍：我們還是要勇往直前，……

郭委員國文：自己做那麼多，卻沒有受到肯定，你不覺得遺憾嗎？

楊總裁金龍：沒有，對於外面的批評，我們要虛心接受。

郭委員國文：除了說之外，重點還是做啦！……

楊總裁金龍：是、是、是。

郭委員國文：最近你們連做了三波信用管制嘛！

楊總裁金龍：是。

郭委員國文：你剛剛一直強調，房價跌不跌其實和需求面、供給面及制度面有所關聯。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昨天財政部部長回答時也提到，可能是剛性的需求，可能是投資的需求，也可能是物價成本造成的結果，才堆積出房價的高漲。

楊總裁金龍：對。

郭委員國文：剛剛你回答當中有講到，和房價關聯性比較高的，你們預估全年的物價通膨是 1.7%嘛！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第三季的部分可能會下跌，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我們預估第三季還是高，第四季會下來。

郭委員國文：好，第四季會下跌，所以全年會 1.7%。以後往下跌的話，就是影響房價三個因素當中的成本有可能會往下，這是第一個可能性嘛！第二個可能性就是你認為前兩波管控讓信用資源沒有過度集中在房地產，應該做的也還算不錯，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所以這個部分有一定地遏止投機的挹注嘛！就是所謂的打房。

楊總裁金龍：是。

郭委員國文：在這兩個因素都沒有的情況底下，房價應該會趨跌才對，不是嗎？

楊總裁金龍：我想我剛剛說話的重點是在於金融穩定的項目，還有資源不要過度集中，……

郭委員國文：我知道，報告都有寫。

楊總裁金龍：這個會和房價有關係，但是不是直接的關係。

郭委員國文：但是就是有可能啦！你再評估一下，如果你們打壓了投機，照你講的，通膨也下降，物價會下跌，房價理當往下跌啊！就剩下一個因素而已啊！總裁，就剩下一個因素，就是業者講的，只要是低利、寬鬆貨幣，房價都會漲，業者講的就是這一點嘛！就是在這樣的情況底下，房價有上漲的空間，大家可以繼續買，就剩下一個而已，只有在寬鬆貨幣調整、利率提升的情況底下，房價才有可能降低，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不是這樣子。

郭委員國文：不是這樣子？

楊總裁金龍：不是這樣子。

郭委員國文：不是這樣子的話，那是什麼樣子？房價為什麼都居高不下？

楊總裁金龍：對，所以我才會說，房價上漲有它的原因，剛剛委員也有談到營建業的成本，有關營建業的成本，我們要看看，……

郭委員國文：我們這邊不是學術研討會啦！不可能從根本原因講。我只是要告訴你，之前你在第一波及第二波講的都是成效，授信風險控制良好，可是你這一次有特別提醒購屋者要注意財務槓桿，……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你好像提醒了隱藏的風險，……

楊總裁金龍：對。

郭委員國文：我的意思是你要趁這個機會大聲講、勇敢地講、多講，你要多講一點點，才能對購屋者有所幫助，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你隱藏著這些先進經濟體有可能寬鬆貨幣政策會退場，你剛剛講得很清楚，明年底美國可能才會真正啟動寬鬆貨幣的退場，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是、是，我……

郭委員國文：你們也要看大國的態度來進行調整，以過往的經驗，臺灣如果跟著美國走，這代表明年底貨幣寬鬆助漲房價高升的因素也會退場，是不是？你連這個都不敢講！什麼都沒有講！

楊總裁金龍：沒有、沒有、沒有，委員講到這個，其實我們這一次選擇性信用管制的重點就是在這裡，……

郭委員國文：就在這邊，……

楊總裁金龍：對、對、對，所以委員……

郭委員國文：所以要提醒購屋者要很清楚知道未來的風險。

楊總裁金龍：對啦！沒有錯啦！

郭委員國文：聽起來總裁是已經不太看好了啦！接下來，在你這個精簡的業務報告當中還提到，去年 12 月、今年 4 月，你都建議金管會要強化票券商不動產授信風控。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郭委員國文：金管會在做這些主要的缺失檢查時，一來 109 年下半年分類不確實，自家建商去搬自家票券的錢，二來還有計算不確實，三來還包括讓他以空地、餘屋來做擔保的授信案件，等等顯見票券金融公司缺失不斷。果若如此，我就不禁懷疑，同樣是金融機構，銀行法第七十二條之二有規範銀行不動產授信限額，請問總裁，如果票券金融機構不斷發生類似的情事，而且要求他自律也沒有辦法達成，那是不是可以要求以他律的方式，比照銀行法第七十二條之二進行修法，你的看法是如何？

楊總裁金龍：因為票券業的主管機關是……

郭委員國文：我要知道你的看法。

楊總裁金龍：我的看法是，我們在金融聯繫小組的會議裡有提醒。

郭委員國文：是不是要修法？

楊總裁金龍：要不要修法，我想我們應該要尊重金管會的看法。

郭委員國文：如果缺失不斷，總裁，我建議你還是要大聲講，從你專業的角度，你是很有權威性的。

接下來，剛剛很多委員一直提到中國的能耗雙控，螢幕左邊這張通知圖是昨天晚上來自於江蘇的臺商傳給我的，它這個的意思是，在 9 月底之前要限制用電、有序用電，因此在 9 月 22 日到 28 日停電 7 天，10 月份則要停電 15 天，這個表格讓你自行勾選，臺商現在打招呼的方式是問對方做一休六、做二休五還是做三休四，都用這種方式來打招呼。現在的問題是，整個中國能耗雙控的範圍、地理位置超過 8 個省，時間可能延長到明年 3 月，甚至有人說電力供需的缺口將達 5 年之久，現在披露停工的廠商已經超過 70 家，包括南電、光洋科、微星等等，可是我們國銀在中國曝險的部位高達 1.46 兆。你的報告當中有提到，國際金融局勢要考慮到地緣政治的風險，那中國算不算？第二個，我們的國銀到中國設立分行，曝險部分多半都是貸款給臺商

，而我們的臺商在能耗雙控的情況底下，在不能進行的情況底下，有沒有倒閉的可能而連累到整個國銀的可能性？總裁，你的看法為何？

楊總裁金龍：剛剛我也答復了委員的提問，基本上……

郭委員國文：我的問題跟他不一樣喔！我是針對國銀的部分、臺商貸款的部分，我剛剛都有聽。

楊總裁金龍：是否將中國納入地緣政治風險中？這確實有。至於我們國銀對臺商的曝險，這個主要的主管機關是金管會。

郭委員國文：我當然知道，但問題是銀行你也要管，你不要什麼東西都推給金管會，整個金融秩序的穩定不是央行要負責的嗎？這不是你五大任務當中的一個嗎？你講這個根本是不負責任嘛！你完全不敢面對問題嘛！

楊總裁金龍：沒有說不敢面對問題……

郭委員國文：哪有全部都推給金管會的？

楊總裁金龍：不是……

郭委員國文：連一個央行總裁都不敢講這種話，還推給金管會？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們比較關心的方向……

郭委員國文：你如果什麼東西都推給其他單位，你都不用來答詢了。

楊總裁金龍：不是啦！報告委員，我們中央銀行會關注的是他的曝險不會 spill over 到……

郭委員國文：你都說你已經把中國納入地緣政治風險考量，你為什麼講不出來？還推給金管會？

楊總裁金龍：沒有，我就說我們有納入啊！

郭委員國文：有納入你就應該有評估，有評估你就不應該推給其他單位啊！

楊總裁金龍：不是……

郭委員國文：央行總裁這樣回覆！

楊總裁金龍：不是、不是。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0 時 20 分）總裁早。我今天有三個問題要請教你，第一個是打房，第二個是美國對於臺灣整個經濟的影響，第三個是恆大的事件。我們先講打房的部分，其實我要問的東西，在前面別的委員詢答時，我聽到你有回答，可是到郭國文委員質詢的時候，我又覺得我對你的回答不是很瞭解。你們現在是對 8 縣市的信用管制全部都加碼，而且這是第三波，你剛剛也提到，可能你是穩健的推波，所以可能還會有第四波出來。這個我都懂，可是當你回答郭委員的時候，你又風向一轉順著他講，這個打房部分的成效，你是因為要提醒民眾還是有風險，所以簡單來講，你是認為房價已經過高，等到明年房價會回跌，你是這個意思嗎？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沒有，不是。我的意思是，在這次考量的因素裡面，我們有講到第二房，第二房的貸款沒有寬限期，因為剛剛郭委員講的是……

李委員貴敏：容我打岔一下，因為我本來懂你講的，但後來郭委員一問以後，我又不懂了。因為你現在是對 8 縣市都加碼，簡單來講就是說全臺灣都在炒房，不是只有都會區而已，在全臺灣都

在炒房的情況之下，現在你的措施已經到了第三波，理論上來講，你應該是事先有規劃的。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李委員貴敏：你是打房，還是你不是打房？如果你不是打房的話，基本上不管你推出幾波，其實就不會有打房，但我相信你原來規劃信用管制的目的是為了讓房價不會再持續上揚，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第一個，我們強調的是金融穩定。第二個，我們不願意房價硬著陸，也就是如果漲得很高，到最後它會下跌。

李委員貴敏：你之所以沒有全部出手的原因是，你認為你出手到第三波，當穩定的時候，你是要避免房價硬著陸，那你要它軟著陸嗎？因為到你剛才回答郭委員的時候我就整個亂掉了，我不知道你到底在講什麼。

楊總裁金龍：第三波我們為什麼會針對第二戶的這個部分？因為第二戶的比重比較高，第一戶大概占 80%……

李委員貴敏：總裁，那個不是我的問題。你在講打房，囤房我們改天會再提到，你剛剛回答郭委員說，這是因為低利率、貨幣寬鬆政策的關係，所以將來您認為房價是有往下跌的風險嗎？因為你剛剛提到你要提醒民眾有這樣的風險，所以意思是它接下來會往下跌？

楊總裁金龍：我剛剛說同意郭委員的看法是說，第一個，在財務方面，特別是第二戶的，你的財務不要太過槓桿，所以我們才會取消寬限期這個部分。另外一個……

李委員貴敏：我換個方式問，現在你到底是看到什麼樣的數據或現象？如果還有第四波，你會怎麼做？

楊總裁金龍：不是，因為我們……

李委員貴敏：針對剛剛我問你你回答郭委員的部分，你沒有回覆，沒有關係，總裁你回去想一想之後再回覆我是 OK 的。我要請教你，房地合一稅從 7 月 1 日開始實施，不管是房地合一也好、信用管制也好，我們看到打房成效不彰嘛！民眾的感受還是房價持續上漲，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你的第四波理論上要針對問題去設計，並不是你就持續做你的而已，所以你看到的是什麼樣的現象？有什麼樣的數據？半年之後如果還是一樣效果不彰，你會做什麼？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

李委員貴敏：總裁，我這樣問你，你可以回答還是沒辦法回答？因為我的時間一直在跑。

楊總裁金龍：我們中央銀行的目的，第一個就是要讓金融穩定，這是主要的目的。

李委員貴敏：所以你跟打房無關，是不是這個意思？

楊總裁金龍：因為房價就是必須要大家各個部會共同來……

李委員貴敏：我懂你的意思，所以你的意思就是信用管制的目的只是要讓金融業穩定而已，跟打房無關，你的回答是這樣嗎？

楊總裁金龍：是、是、是。

李委員貴敏：將來跨部會討論的時候，你會把觀察到的數據現象或者你會做的第四波跟各相關行政單位討論嗎？還是不會？還是他們不問你你就不回答？你告訴我怎麼樣，因為我還有第二題。

楊總裁金龍：對，基本上……

李委員貴敏：你會跟他們反映？半年之後如果效果不彰，你要做的事情現在已經知道還是不知道？

楊總裁金龍：我現在還不知道。

李委員貴敏：那你有看到什麼樣的數據或現象讓你開始啟動你的第四波嗎？有還是沒有？

楊總裁金龍：如果說……

李委員貴敏：總裁，你只要回答我現在你有沒有看到任何的數據或現象，讓你啟動第四波的規劃？有還是沒有？

楊總裁金龍：還沒有。

李委員貴敏：還沒有，所以你還沒有看到任何的數據或現象。回到第二個問題，第二個問題其實很重要，我記得去年我在詢問你的時候，我問有沒有通膨的情形，總裁你那個時候還不錯啦！你那時候已經有預見到會有通膨的狀況，各部會都說會有通膨，但主計總處的朱主計長打死地說絕對不會，可是我們看到經濟預測裡面其實有把通膨率納入，昨天和今天的報導都提到因為美國的舉債超過上限，所以現在國會在討論，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李委員貴敏：他講說因為美國舉債超過上限，他會把全球都跟他一起拉下，因為在懸崖邊了，下一步可能就掉下去，他掉下去就全球掉下去，所以我的問題要請教你，你認為美國的通膨對臺灣會有怎麼樣的影響？

楊總裁金龍：我想美國的通膨會加速緊縮他的貨幣政策，如果加速他的……

李委員貴敏：所以對於我們的股匯市來講都會有相當大的衝擊？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李委員貴敏：好，對於這個通膨的情形，我剛剛聽到的是您說你認為通膨是短期的並不是長期的嗎？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我們臺灣的情況是暫時的，而不是……

李委員貴敏：你說他對臺灣的影響是短期的……

楊總裁金龍：不是……

李委員貴敏：你認為通膨對臺灣只有短期影響的依據是什麼？因為我剛剛前面才先給你 CNN 的報導，CNN 的報導就說美國會把全球，不是只有臺灣而已，全部都一起拉下水，萬一美國沒有辦法還債，造成的影響我想不是幾分鐘可以講完的，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你還認為他對於臺灣通膨的影響只是短期嗎？

楊總裁金龍：不是，美國的通膨有他的因素，而臺灣通膨的因素大部分是在於油價的部分，他有 supply bottleneck，也就是供應鏈的問題，那臺灣沒有供應鏈的問題，所以他的通膨……

李委員貴敏：總裁，請容我講一下我跟你意見不太一樣的地方，因為我剛才為什麼先暗示你，不是我，是國外的報導說美國會把全球一起拉下水，通膨的問題其實不是只有油價而已。我們今天講臺灣，總裁您知道，只要我們基本工資一漲，物價指數也跟著漲，所以不是只有油價的問題，臺灣的問題其實比其他的還嚴重喔！

楊總裁金龍：報告委員，我們的基本工資上漲，工資現在對目前臺灣的物價影響不大，因為我們工

資上漲的幅度還是很溫和，而且權數不高。

李委員貴敏：總裁，你講這個有數據嗎？

楊總裁金龍：有。

李委員貴敏：工資上漲的比例跟物價指數上漲的比例永遠不會是對等的啊！也不會是 proportion 的啊！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李委員貴敏：所以你怎麼能夠用他上漲的比例？他是一個民間的消費感受，你看每次基本工資一上漲，所有的民生物資全部都上漲，然後再包括現在的情形。因為時間到了，所以我特別拜託總裁，會後能夠讓我知道一下為什麼你覺得你會樂觀地看待通膨，你認為他只是一個短期的而不是長期的，顯然你也是否認 CNN 的報導說因為美國的舉債超過上限，現在還在看國會怎麼樣決定，在那樣的情況之下他會把全球全部一起拖下懸崖，到底你認為的依據在哪裡？

主席，請容我把題目講完就好了。恆大風暴造成整個臺灣的影響，當然不是只有兩家銀行而已，你覺得不能夠只有看兩家銀行而已，在其他的情況之下，你講這個東西會造成系統性風暴，萬一他導致的是金融風暴的情況，那我們臺灣怎麼樣去因應？我拜託總裁在會後把這樣的資訊回覆給我，好嗎？

楊總裁金龍：好。

李委員貴敏：謝謝總裁。

主席：請會後提供，謝謝。

接下來請林委員楚茵發言。

林委員楚茵：（10 時 32 分）董事長早安，因為數位券加碼在台灣 Pay，所以其實這幾天不論是在經濟委員會，或是甚至於我們財政委員會，大家都非常關注台灣 Pay。其實這次台灣 Pay 因為搭配了政府的 800 元加碼，這樣的合作不但是推動了整個所謂的數位支付、行動支付的進展之外，其實也讓更多民眾瞭解台灣 Pay，對於這個努力本席是肯定的，不過當天卻發生包括像網路塞車，甚至於台灣 Pay 第一天就大當機，其實做台灣 Pay 就是做行動支付、電子支付，最重要的還是支付這個部分，我們一起協助來辦活動，但是如果導致使用台灣 Pay 的人 Pay 不出來，那真的就會非常生氣。對於這個部分，後來當然你們馬上就改進了，但是這是不是表示在希望增加流量或增加使用者的過程當中，沒有去關注到這個部分呢？

主席：請財金公司林董事長說明。

林董事長國良：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們有關注，因為在整個五倍券的綁定作業裡面，財金公司是負責跟金融機構跟五倍券平臺介接的這個部分，其實那天的塞車絕大部分，應該是全部，都是塞在五倍券跟銀行的前臺，這些交易訊息他們篩完之後送到我們這邊，其實財金的系統是非常穩定順暢的，是沒有這樣的情況的，這跟委員報告。當然因為塞車一陣子，大家得到一些緩解之後，漸漸地當天這個塞車的現象就已經解除了。

林委員楚茵：好，所以我們希望接下來台灣 Pay 搭配所進行的行動支付綁定，不論是跟民營銀行的溝通又或者是跟政府系統的溝通，財金公司都必須預先做好事前的準備跟規劃，也不能講說是

因為前面塞車所以影響到了我們自己的支付，有的時候最後責任可能還是都會回到你們的身上，你們也會一起被檢討。但是對於衝用戶數的部分其實是最重要的，因為畢竟大家對台灣 Pay 是有一些期待，但是我們來看一下本席所統計的數字，LINE Pay 2020 年在店家數上面就已經有 24 萬戶了，最近他們利用疫情期間，開始實施各種合作跟配套方案，其實家數一定比現在這個數字更多，但是台灣 Pay 到今年的年中也只有 20 萬家，用戶數跟所謂的商家數都還是明顯落後，但是我們要知道 LINE Pay 是後來居上，其實我本身也是台灣 Pay 的使用者，所以我必須提到 QR Code 掃描的行動支付部分，剛剛我有特別詢問相關人員，他說的是行動銀行，但還有一個是行動支付，我要講的不是行動銀行而是行動支付，也就是一個 QR Code 或按鍵掃描就可以付款的功能，我發現合作的多是公營行庫，為什麼合作的商家庫及合作銀行還是停留在公營行庫居多？因為許多民眾的薪轉戶是在民營銀行，當他加入台灣 Pay，但是他使用的銀行信用卡跟帳戶都不包含在裡面，所以今天衝高的用戶數是假的！他把 800 元拿走後到底要怎麼付出去？後續能不能使用？這些都會造成民眾的困擾，請問有什麼方式可以跟民營機構多加合作？不要停留在自己人玩自己的遊戲。

林董事長國良：是的，謝謝委員的指教。

林委員楚茵：有計畫嗎？可不可以給我一份計畫或說法？為什麼還是停留在這些公股行庫？

林董事長國良：跟委員報告，其實這有關於國內支付市場的生態環境，現在說明可能會占據委員太多時間，是不是容我之後再跟委員報告？

林委員楚茵：好，會後請給我一份報告，謝謝林董事長的貼心。

林董事長國良：謝謝。

林委員楚茵：楊總裁，有關打房部分，我們堅持打炒作、打投機，希望房價維持在正常、合理的價格之下，讓想買屋者買得到房子。現在央行已經祭出第三波政策，第一波是去年 12 月 18 日的信用管制，3 月 19 日是第二波，最近是第三波，也就是指定區域第二戶貸款無寬限期，請問祭出第三波政策是因為前兩波用錯方法、管錯人或是效果不彰嗎？為什麼要有第三波？現在第三波鎖定特定區域購買第二戶的一般民眾跟自然人，為什麼把六都跟新竹縣市列為第三波信用管制的名單？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林委員好。因為從 2016 年 3 月底到現在，購買第二戶的銀行貸款比重成長速度比較快。

林委員楚茵：尤其是六都跟新竹縣嗎？

楊總裁金龍：對，都在這裡面，所占比重大概是百分之八十二點幾。目前資金流入房地產部分，我們覺得購買第二戶的成長速度比較快，所以我們是提醒財務規劃上不要過度使用槓桿。

林委員楚茵：第一波限制的是法人，接下來是法人跟自然人都限制，現在是限制購買第二戶，但一般民眾常常是先買屋再賣屋，尤其是以小換大的時候，許多年輕人可能一開始買小套房，結婚成家後再買第二套房子，如果第二套不給寬限期，這樣會不會錯殺無辜？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我們沒有歸戶處理，先生買第一棟房子向銀行借款，我們不會限制他

，如果這個家庭要買第二戶……

林委員楚茵：用太太的名。

楊總裁金龍：太太、兒子也可以，也可以用爸爸媽媽的名字，所以沒有歸戶算是很寬鬆的。還有一點很重要，基本上一個家庭買第一戶後換房大概要 12 年，這是我們所瞭解的，不會今年買、明年就換，但是第一筆的……

林委員楚茵：但是有可能第一間房子的貸款還沒還完，12 年大概很難還完。

楊總裁金龍：這是大部分的平均值，也就是換房子是 12 年，平均還款完成大概是 10 年，所以換房子應該不會受到影響。

林委員楚茵：我覺得這部分必須要讓想換屋的民眾理解，訊息釋出才能讓民眾知道央行規劃時有考量到家庭，在個人必要性之外，你們有考量到家庭。

楊總裁金龍：是，所以 4 個人可以貸款 4 筆，不會有換房子的問題。第 2 筆貸款取消寬限期是為了提醒個人財務槓桿的使用，當寬限期結束後要付款，個人總還款金額才會縮減。

林委員楚茵：是，我認為央行進行打房措施時要讓民眾清楚理解，避免民眾的恐慌，一旦民眾恐慌而不敢買也會影響到市場，對個人財務規劃也會產生影響。有關於疫情，臺灣是始終守住疫情的少數國家，但隨著疫情後的復甦，大家關注到國際原物料持續上漲，臺灣不可能倖免，尤其臺灣的自由貿易經濟非常活絡；根據資料統計，我們的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逐年上升，臺灣的牛奶價格居然是世界第二高的國家，面對這樣的物價指數，請問央行怎麼看？我們會不會因為疫情守得太好反而經濟復甦受到美國整體經濟狀況的影響？特別是物價方面。

楊總裁金龍：我們在報告中也有提到，今年的物價指數預測是 1.7%，扣除如能源、油品、蔬菜、水果等易受季節波動的特殊部分，我們的通膨只有 1.17%，其實不算高的。

林委員楚茵：其實這些蔬菜、水果、牛奶或雞蛋等日常生活用品就是民眾最擔憂物價上漲的部分，請各財經部會都要一起關注，謝謝。

楊總裁金龍：謝謝委員。

主席：今天發言委員比較少，休息久一點，11 時繼續開會。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張委員其祿代）：現在繼續開會。請鍾委員佳濱發言。

鍾委員佳濱：（11 時）主席、在場的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的工作夥伴、記者媒體女士先生。有請中央銀行楊金龍總裁以及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林國良董事長，還有特別要邀請業務局謝副局長鳳瑛。在此跟潘局長說一聲，因為我看到 5 月初有個論壇是由副局長出席去討論 CBDC，所以要請副局長上臺備詢。楊總裁，最近您在銀行家有提出央行因應之道，您說在上任之初，面對全球五大憂慮的因應之道是更有效的溝通及更具透明化的央行。這是您說的，對不對？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是的。

鍾委員佳濱：所以央行的具體貨幣政策透明化與溝通策略包括召開決策會議、公布議事錄摘要、提供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還有包括召開新聞記者會、臉書、YouTube 等等，感覺上都做得很充分。其實央行提供的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我都會去看，但就是兩個字「看嘸」，如果是專業的或知識份子是收穫滿滿，但是一般社會大眾可能大概是這樣，畢竟央行的業務是很專業的。我們來看其他部會怎麼做，司法院算不算很專業？司法業務很專業，法官也很專業嘛！

楊總裁金龍：是的。

鍾委員佳濱：司法院是怎麼做呢？他們是結合時事，像最近很夯的韓劇，他們是結合時事，推廣法律知識，甚至他們把大法官的解釋白話文化，既然總裁有心要讓社會大眾更瞭解央行的貨幣政策等等，你有沒有考慮過參考一下別人的作法？

楊總裁金龍：有，跟委員報告，我們也是持續要朝這個方向走，但是委員也知道，要講到讓社會大眾這個大群體能夠瞭解，說實在的，也要花相當的心力。

鍾委員佳濱：要花相當的心力以及相當的人力，請參考一下司法院怎麼做，他們跟社會對話的時候，行政廳底下有這麼多科，其中第五科的業務包含司法與社會對話宣導、法治教育推廣、多元社群經營，有五、六個人在做哦！有沒有考慮過央行也比照參考司法院有個專責小組，讓央行的貨幣政策與社會溝通更白話，可不可以參考一下？

楊總裁金龍：我們儘量來參考。

鍾委員佳濱：請問央行跟 QR Cord 有什麼關聯？目前民眾很常用 QR Cord，像 1922 簡訊實聯制，每次去商店之前要先掃一下 QR Cord，總裁你有沒有用過？

楊總裁金龍：有。

鍾委員佳濱：這個跟央行有什麼關係？今（2021）年 7 月 30 日「推動 QR Cord 共通支付標準，以利推廣行動支付」，這是央行的新聞稿，這裡面有提到財金資訊公司、QR Cord 共通支付標準，什麼叫做 QR Cord 的共通標準？什麼是財金公司的審查標準？

楊總裁金龍：我請財金公司代為說明。

主席：請財金公司林董事長說明。

林董事長國良：跟委員報告，以國內的例子為例……

鍾委員佳濱：你直接告訴我什麼是 QR Cord 的共通標準。

林董事長國良：QR Cord 共通標準就是一個 QR Cord 有一個標準，然後所有的支付工具去讀都能夠讀得懂，這是我們的目標。

鍾委員佳濱：以白話說，QR Cord 的共通支付標準就是台灣 Pay 對不對？接近啦！

林董事長國良：是的。

鍾委員佳濱：一般民眾認為你說是台灣 Pay，他們就聽懂了。

請問總裁，財金資訊公司到底跟這個共同支付標準有什麼關聯？跟央行有什麼關聯？

楊總裁金龍：因為中央銀行大額的部分是我們的同資系統在負責，比如說股票、債券，還有外匯市場這些大額的交易，都是我們的同資系統……

鍾委員佳濱：同資系統就是共同支付系統？

楊總裁金龍：不是，因為……

鍾委員佳濱：我用法條來講好了，金融機構間資金移轉帳務清算之金融資訊服務，要由主管機關（金管會）許可，但涉及到大額資金移轉帳務清算則要經中央銀行許可，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這就是銀行法第四十七條之三，這是中央銀行要管的，而所謂的金融資訊服務事業就是財金資訊公司，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而且還可以援引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第八條，除了金融機構是由這個之外，電子支付機構間跨機構支付帳款的清算業務，也要根據銀行法第四十七條之三的這個財金資訊公司來做，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財金資訊公司中央銀行投資了多少？

楊總裁金龍：我們投資了 37%。

鍾委員佳濱：它的主管機關是誰？是金管會嗎？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但是業務上也受你督導？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你等於是它的生母，因為你們有持股，而它的養母、監護人應該是金管會。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2014 年成立一個臺灣行動支付公司—台灣 Pay，把財金資訊公司、聯卡中心、票據所統統納進來，然後就成立一個 QR Cord 共通支付標準，是要達成跨平臺、跨銀行、跨產業的共通支付願景，是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我們來看一下它的跨平臺、跨產業的共通支付標準，目前以它的角色來看，有 47 家公私立銀行利用財金資訊公司在台灣 Pay 的業務上，以金融卡跟信用卡衍生出來的電子支付業務，是用臺灣行動支付公司做一個平臺來結算、清算，是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對。

鍾委員佳濱：它也要協助 ATM，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問題是它要不要作為電子支付機構的清算平臺？有沒有？有嗎？4 年過去了，台灣 Pay 有達到當初的願景嗎？本來它的願景是要成為所有電子支付機構的共同清算平臺，結果現在它變成一個電子支付的機構，你看老大在這裡，老二在這裡，台灣 Pay 現在成為電支業者的小三了。

再來是貨幣和以物易物的差別，我不敢在總裁面前班門弄斧，我所知道的實體貨幣跟以物易

物最大差別是貨幣可以產生支付的保證，也可以作為價值共通衡量的工具，還便於攜帶，那貨幣跟五倍券有什麼差別？剛剛有很多委員問及現金、鈔票跟五倍券有什麼差別，以現金、鈔票跟實體的三倍券、五倍券相比，第一，它有使用期限的限制；第二，它有使用範圍的限制；第三，如果綁定數位的話，它還可以追蹤流向，是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五倍券為了在短時間內刺激經濟，它限定了使用期限，也限定了使用範圍，甚至在數位的部分，它也讓限定兌付商家可以追蹤流向，而且這些需求條件在紙本的時候是印在三倍券、五倍券上面，是不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但是現在央行所謂的數位貨幣（CBDC），到底它有沒有辦法跟這些功能一樣？

楊總裁金龍：請副局長代為說明。

主席：請中央銀行業務局謝副局長說明。

謝副局長鳳瑛：報告委員，我們現在規劃的 CBDC 可以具備這樣的功能。

鍾委員佳濱：有哪些功能？

謝副局長鳳瑛：假設今天政府要發所謂的數位券、消費券或福利券，它有一些限定商家，或者限定期限的使用，其實在這邊都可以有這樣的功能。

鍾委員佳濱：所以數位貨幣不會只是單純的電子支付，對不對？它不是電子票證，也不是儲值卡，它有加上智能合約，你剛剛講的這些都可以滿足，對不對？

謝副局長鳳瑛：對，因為它是一種可程式化的貨幣。

鍾委員佳濱：它是可以特殊化的貨幣，還可以共同流通，你可以在裡面設定使用期限、交易條件、交易對象，甚至連履約保證都可以在這裡規定。

楊總裁金龍：我現在要跟委員報告，這個是附帶的。

鍾委員佳濱：這是誤導？剛剛副局長不是這樣講嗎？

楊總裁金龍：我說這是附帶的。

鍾委員佳濱：是附帶的，不是誤導的，我聽錯了。

楊總裁金龍：這是附帶的功能，CBDC 的主要功能不是在這裡。

鍾委員佳濱：那在哪裡？

楊總裁金龍：CBDC 的功能主要是要替代現金，第二個就是替代現在的電子貨幣，主要就是這些。

鍾委員佳濱：對嘛！那你說對了嘛！它因為具有這樣的能力，所以可以替代現金、可以離線交易，它可以替代紙鈔，它還可以替代五倍券、三倍券，在振興的時候可以幫助政府有效利用這樣一個挹助，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所以這只是附帶的一個功能，至於是不是以後會這樣子，現在還沒有……

鍾委員佳濱：總裁，我覺得要在這裡打斷你了，這不能叫附帶，因為它具有這樣的能耐，所以它可以達到以下的功能。我在 3 月 11 日曾經問到 CBDC 可不可以用於振興券，你那時候說是不是可以發放紓困金的時候後續可納入規劃。可不可以？你有書面回覆啊！

楊總裁金龍：剛剛我就跟委員報告了嘛，這也有在考慮，但也不是……

鍾委員佳濱：因為時間有限，我身為召委，不能占用時間，我們再往下看。

我們來看五倍券的印刷成本，系統開發及簡訊費 8,500 萬元，這是經貿網路公司；印製成本一張要 2.7 元，當然比百元紙鈔的 3 元便宜；分裝費用的部分，我們是請監所矯治人處理，一套要 2.5 元；發放的手續費一套要 3 元，農會信用部幫忙發放，一套要收 3 元手續費；但是兌換的手續費更貴，一張要 4.5 元，我拿 200 元去兌換，要 4.5 元；總行政成本則要超過 20 億元。這也是在野黨，包括台上代理主席一直在質疑的，為什麼五倍券要花這麼多錢？如果今天有 CBDC，這些東西都可以省下來。

所以我就要講結論了，我們希望央行第一個：能就貨幣政策與社會大眾溝通的白話文程度，建議參考司法院設立專責小組，這個你答應了。第二個：加速央行數位貨幣研發進程，振興券不會只有去年有、不會只有今年有，搞不好明年還會有，是不是可以加速 CBDC 的研發，把振興券當做 CBDC 的沙盒呢？總裁，做個結論。

楊總裁金龍：我想我們還是朝著我們的進度來做，中國大陸在 2012 到目前……

鍾委員佳濱：我們不拿中國做對象，關於中國的行動支付，因為中國偽鈔多、ATM 少，也沒有信用卡這樣的信用交易制度，所以我們不要跟中國比。

楊總裁金龍：對，但這個還是要有一定的程序。

鍾委員佳濱：副局長，你們承央行總裁之命未來做 CBDC 的時候，趕快想一下社會現在的急迫需求，所以我的標題是「CBDC 早日上場救援」，不要在明年要發振興券的時候，我們還要浪費大部分資金在上面，好不好？加速研究開發，謝謝。

楊總裁金龍：我們加速，謝謝。

主席（鍾委員佳濱）：接下來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1 時 13 分）謝謝召委，有請楊總裁。我覺得剛剛召委最後這個方案是真的非常迫切，也真的是需要的。回到我自己的質詢，前面很多委員都垂詢有關現在健全房市方案的問題，我們知道央行現在二度進行不動產貸款規定，希望能夠緩解房市過熱的問題。因為這一次的區位算是七都，就是現有的六都再加上新竹這個地區，但是也要讓總裁很清楚知道，目前這樣做會不會反而讓蛋殼變成蛋黃，蛋黃變成牛排？為什麼我要這樣講？實際上以我們高雄為例，真的是不得了！比如台積電要來，房價馬上就波動了，而且馬上上漲，上漲幅度是非常可怕的。現在因為二戶房貸零寬限政策出來，會不會反而從所謂的七都地區跑出去？雖然竹竹還沒有真的是，但現在確實有看到這個情況。高雄當然是「都」，但是高雄旁邊的屏東也漲起來了，新竹也往苗栗漲，所以現在變成全國都在漲，是不是因為現在二戶房貸零寬限都在這幾個區塊實施，其他地方並不實施，所以反而漲到旁邊去了？有沒有這個情況發生？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張委員早。事實上，我們會滾動式檢討，第一，我們在報告裡面也有談到為什麼我們的目標先從六都加上新竹市、新竹縣實施，我們就看看以後的數據是什麼。

張委員其祿：但是總裁，現在這個真的有往外擴，這是事實，說實話，全國這一波房價不得了。

楊總裁金龍：因為剛剛你說屏東也有在漲，但那不是我們這個措施實施以後才漲的，而是以前就漲了。

張委員其祿：是，但也許連這些區塊都要用這個政策了，我的意思是這樣。

楊總裁金龍：所以我們就說先試試看嘛！

張委員其祿：是，沒問題。現在真的是價量齊揚，從 928 檔期就可以看得出來狀況非常嚴重，相關的例子就不多說，但我必須這樣講，這是不是也變成最近央行的打炒房政策，甚至政府總體政策都沒那麼有效？因為你看現在還是繼續推出，但也繼續價量齊揚。然後我們這樣子一波一波弄，會不會未來還有第四波？也就是說，如果我們現在檢討，但它還是下不來的時候，是不是央行這邊還會再繼續出重手？

楊總裁金龍：跟委員報告，我們一直強調，中央銀行的目標是金融穩定，當然房價會影響金融穩定，所以我們著重的是即使房價在上漲，但我們的措施如果能夠讓金融穩定一直持續下去的話，這樣我們銀行的……

張委員其祿：關於你所說的穩定，我們來看，一般老百姓的反映是現在什麼都不漲，只有房價漲，薪水也沒漲，所以這個確實還有問題。像韓國，他們弄了二十幾次，結果反而越打越兇，現在我們就有點這個味道。雖說政府是多管齊下，可是反而現在真實的成效好像並沒有那麼好，這也是個問題。對於房市過熱，剛才有好幾位委員都談到，但我相信不是只有利率的問題，這也是一個事實，但央行是要做一些事沒有錯，為什麼？

我們說直白了，剛剛總裁回答別的委員也有提到，最主要是熱錢氾濫、資金回流的問題。我這邊有一個新聞媒體整理的要點提到房市支撐買氣有三件事，一個是臺灣的經濟力，就是我們整個 GDP 的成長，再來是熱錢，還有一個就是低利率，這就是三個最大的原因。利率面當然就是貨幣工具在主控，我們也承認現在熱錢的狀況真的非常嚴重，因為就是沒有其他投資，那就只好玩資本市場的房市、股市，所以我們現在真實看到的情況就是房市、股市狂飆，認真講，我想這是不能否認的，就是熱錢的問題。

對於這個問題，我必須還要談一個更大一點的國際政治經濟，為什麼要談這件事？其實這件事已經開始有危險了，美國之前也是因為疫情的問題，包括 QE、基建法案或者是紓困案等等都出來了，印了很多鈔票，當然現在美國自己也看到 bubble 的問題，可能要升息、可能要讓 QE 退場，甚至他們最近的國債違約也是一個大問題，反正就是之前開了太多支票、花了太多錢，債務高築。信評機構穆迪都說到時候要是國債違約，股市可能會先崩 30%以上，甚至還有經濟學者預期會更慘。其實美國風險是很高的，要是他們升息而我們不升，熱錢就有可能往我們這邊跑，要是他們那邊出現崩盤或其他狀況，錢就會流到我們這邊。中國現在也是類似的情況，我們也知道，現在中國的風險超高，不管是對產業進行整肅，或是習近平提出共同富裕，現在又有限電的問題，這些也造成資金不斷地一直灌，也就是說，不管是中國或美國，都有類似的狀況，前幾天克魯曼就說，這是中國泡沫經濟爆破的徵兆。在整體的變化下，國際市場的資金流竄，這是一波很洶湧的資金浪潮，這是一隻很大的灰犀牛，全世界都處於泡沫經濟即將爆破的狀態，我們都知道，一旦出現這種狀況就不得了，現在不管是美國還是中國，都在踩煞車。

總裁，面對這樣的狀況，現在已經是最大的泡沫要崩潰了，有這麼多的資金要湧過來，央行要怎麼來看這件事？

楊總裁金龍：主要經濟體現在也是在考慮採取緊縮的貨幣政策，如果全球是朝這個方向走，臺灣是一個小型的、開放的經濟體。

張委員其祿：我們一定會受到影響。

楊總裁金龍：所以我們也要做適當的因應。

張委員其祿：對。總裁，我直說，央行必須善用工具，以因應全球的變局，必要時升息等措施也要納入考慮，疫情過後整個臺灣呈現 K 型復甦，就是好的還是好得不得了，擁有資本工具、房子、股票的，就比以前都更好，但是另外一端的弱勢是更差。從實際的數據就可以看到，不管是從青年的失業率、一般的失業率，還是從無薪假來看，這些人還是苦哈哈，十年來我們的房價上漲了 52%，物價也上漲了 8.93%，從以上種種來看，在疫情發展的過程中，整個臺灣的經濟是呈現 K 型的發展，好的更好，壞的更壞，所以我們必須請央行扮演主控的角色，在財富的分配上，利率工具也是在某種程度可以促進財富重分配，所以央行是不是也該適度升息？剛剛我已經論述了，我們已經資金氾濫，在這種狀況下，資金又沒有地方可去，只好流入炒房、炒股的市場，苦哈哈的還是沒有資本工具的這些人。總裁，請你說明一下，你們央行怎麼來看這件事？

楊總裁金龍：我們這次利率沒有變，跟委員剛剛所說的 K 型也有關係，現在出口非常熱絡，新臺幣升值是讓它反映……

張委員其祿：我補充一下，你看， 有錢人買房不用貸款，數據都出來了。

楊總裁金龍：對，現在問題就是說，你剛剛也講到 K 型，而我們的服務業因為受到疫情限制，還在接受紓困、振興的階段，在這時候，提升利率也不是很好的工具。

張委員其祿：但是這事情真的需要有一些準備。

楊總裁金龍：另外，剛剛委員也問到，美國升息，臺灣的因應是什麼。如果以利率來看，美國的短期利率都比我們臺灣還低，所以熱錢還會進來，這就顯示主要國家的利率政策會牽動到資本的移動，剛剛我要跟委員強調的就是，美國升息的時候，也許我們可以考慮……

張委員其祿：沒關係，這個問題我們下次再來細談，但這次我做個總結，我還是希望央行在疫情下扮演好角色，藉著你們的工具，不要讓貧富差距繼續擴大，包括房子的部分，這些事情我們應該繼續努力才對。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謝謝委員。

張委員其祿：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1 時 25 分）總裁好。大家很關心央行打房的政策，確實央行有政策工具可以去運用，最近央行也三度出手，一般人如果在特定地區要買第二戶，是沒有寬限期的，央行用這個手段來抑制炒房，但同時可能也有一些連帶的反應，比如說，有些年輕人買了第一戶，在必須換屋的時候，在過渡期沒有辦法享有寬限期的優惠，他們要怎麼樣去買房？有這類等等的問題

。另外，現在大家在意的就是，建商不斷囤積土地，炒地皮，賣房子，現在首購族或年輕人買房的負擔加重，然而對於建商，央行到底有什麼作為來抑制他們炒房、炒地皮？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委員好。我們第二個做法，就是讓購地貸款從 6.5 成降到 6 成。

高委員嘉瑜：這是對建商的土地土容的部分嘛？

楊總裁金龍：對。

高委員嘉瑜：土容從 6.5 成降到 6 成，但是之前央行曾經一度考慮將建商的土容降到 5 成，甚至更低。

楊總裁金龍：現在就是 5 成，就是說，雖然說是 6 成，但是事實上不是 6 成，是 5 成，只要是新建計畫，我們再給一成，所以實際上是 5 成。

高委員嘉瑜：這是餘屋貸款，但是問題就是……

楊總裁金龍：不是餘屋貸款，是空地的部分。

高委員嘉瑜：是空地的部分，是針對囤積空地的建商？

楊總裁金龍：是。

高委員嘉瑜：有什麼積極的作為？

楊總裁金龍：現在就是把貸款降到 5 成，如果是新建的，銀行再給 1 成。

高委員嘉瑜：但是問題是這樣是否足以抑制建商囤地炒房的亂象？看起來還是不夠。我們來看一下，央行實施這樣的打房政策，可是昨天的新聞報導，建商說行情像火山爆發，南港房市火熱，建商是沒在怕的，也就是說，建商滿手資金，而這些資金都來自於銀行，銀行不斷地在土建融及不動產的放貸提高比例，已經逼近警戒的水位，央行是不是進一步針對銀行貸款給建商的部分，有一些具體的措施？除了之前限制空地和餘屋的貸款之外，還有沒有可能在下一步有比較積極的作為？

楊總裁金龍：目前是有這樣的方式，中央銀行就是滾動式的檢討。

高委員嘉瑜：大家都認為，這些炒房或土地囤積的來源就是建商以債養債，用銀行的資金去炒地皮，就像恆大風暴一樣，大家擔心臺灣會不會有同樣的風暴重演。今天中國光是因為恆大風暴連帶的影響，就已經有就將近一百多家地產商面臨倒閉的危機，恆大也是長期以來跟銀行借錢，買空賣空，所以中國政府畫了三條紅線，這三條紅線，對照我們現在上市櫃的建商來看，大部分的建商幾乎都是負債千億，負債比達 7 成、8 成以上，這些負債累累的建商的錢都是從哪裡來的？都是從銀行來的，甚至有的建商現金流量低到不行，負債上千億的也所在多有，而負債上千億的建商有興富發，而興富發還夸夸其談，說應該要讓年輕人買房減稅。建商用銀行的錢，不斷炒地皮，不斷拉高房價，然後再來說年輕人應該要買房減稅。總裁，你看到銀行不斷貸款給這些建商，是不是某種程度也助長了這些建商從銀行搬錢來炒地皮？

楊總裁金龍：建商買土地來炒地皮，我在想應該也有這樣的現象。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有針對銀行這部分去瞭解嗎？其實，以公股行庫為首，幾乎都對這些建商貸好貸滿，不動產放款上限應該是將近 30%，但是很多都貸到逼近這個上限，幾乎是能貸就貸，其

中被點名的包括臺中商銀，它的資本額只有 390 億元，但是它貸給建商的放款金額將近 1,115 億元，逼近 24.4%，算是非常敢放款的，而臺中的興富發建商又是負債金額最高的，也就是借錢最多的。總裁，如果您以中國的三條紅線為標準來看，臺灣有多少建商經得起檢驗？針對這個部分，央行有對其體質、銀行放款或現在的財務狀況去瞭解或檢驗嗎？

楊總裁金龍：基本上，如果從這邊來看的話，我覺得我們的建商還是沒有像……

高委員嘉瑜：所以您覺得臺灣的每一家建商都不會有這樣子的問題？

楊總裁金龍：當然，因為……

高委員嘉瑜：即使像興富發負債 1,470 億，負債 79%，現金流量都是負的，以債養債，然後用銀行的錢不斷炒地皮，這樣也沒有問題？這樣是一個健全的房市、健全的銀行貸款的現狀嗎？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想，銀行在放貸的時候，他們也會考慮這些因素。

高委員嘉瑜：沒有考慮啊！因為它貸款的金額是最多的，相較於其他的上市櫃建商，有的建商負債金額只有四百多億，現金流量還有 20%的水位，有的建商則是負債累累，所有數字都是負的，他們的錢從哪裡來？都是從銀行來。賺的錢在哪裡？在他們股東自己的口袋裡。這樣的現象，到底是誰在助長房價高漲？是不是銀行和建商合作？央行難道不用出手，針對這些現象，來進行調整嗎？

楊總裁金龍：基本上，如果從建築融資的違約率 NPL 來看，現在 NPL 只有 0.12，還不會繳不出利息。

高委員嘉瑜：總裁，我們不是看現在，是看未來，恆大地產當初這麼大，是中國第一房地產指標性產業，也是長期以來用這樣的方式，以債養債，才搞出今天的金融風暴、地產風暴。同樣的，我們也用這個標準來檢視臺灣這些上市櫃的建設公司，希望他們的財務是健全的，不至於因為政府的打房政策而導致金融風暴或建築業風暴，所以在這個過程中，我們就要隨時去做一些金檢，或是對銀行的放款去進行瞭解。針對這部分，請總裁進一步去瞭解建商在銀行的貸款或土地的融資貸款，如果他們手上的負債已經滿水位，但是他們還不斷買地、獵地，衝高價跟銀行借錢，這樣銀行還要貸款給他們嗎？我們自然人買房，第三戶都沒有寬限期，對建商是不是也該有一定的標準？當他們手上的空地已經到達某個標準，在餘屋沒有出清之前，或是其他的情況之下，銀行不能再貸款給他們，應當要有限制，央行必須要提出來。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會專案檢查。

高委員嘉瑜：我們也希望央行不是只針對一般民眾設限，現在重點問題在建商錢很多，為什麼他們錢很多？就是因為他們不斷跟銀行搬錢，央行對於銀行放款給建商這部分，應該有更鐵腕的手段，讓建商不要一直囤地、買地、獵地、炒地皮，畢竟地價不斷高漲也是助長房價的一個因素。

另外，大家也會問通膨的問題，因為 FED 暗示要提早升息，所以剛才有很多人關心臺灣會不會因為美國升息而隨之升息。

楊總裁金龍：臺灣的貨幣政策也要因應國際主要經濟體的貨幣政策。

高委員嘉瑜：所以如果美國升息，我們就會升息嗎？

楊總裁金龍：我們會考量，這個是很重要的一個因素。

高委員嘉瑜：那美國現在短期內會不會升息？多久以內可能會升息？你有預估嗎？最快會是何時？

楊總裁金龍：現在他們說到 11 月他們購債的規模要縮減，到明年中 QE 就會退場。

高委員嘉瑜：所以明年中可能會升息？

楊總裁金龍：他們還有說，QE 的退場跟升息沒有直接關係，還要看……

高委員嘉瑜：您有預估臺灣通膨到什麼程度，或是美國到什麼程度，我們也可能要準備升息？要提早讓民眾可以因應。

楊總裁金龍：一般是認為最快是在明年底。

高委員嘉瑜：最快美國明年底才有可能升息？

楊總裁金龍：對。也有人說是在 2023 年。

高委員嘉瑜：所以臺灣最快的升息時間點也可能是在明年底，是這樣嗎？

楊總裁金龍：我們會考慮情況。

高委員嘉瑜：另外，大家也關心物價的問題。臺灣的物價，根據最近的報導，牛奶的價格是世界第二貴，還有很多物價節節上漲，相較我們的 CPI 指數，通膨率是 2%，連續好幾個月都達到警戒值，所以大家很關心通膨的問題和民生物資上漲的問題。

楊總裁金龍：我們預測今年全年的通膨率是 1.7%，跟主計總處的估測是差不多。

高委員嘉瑜：那明年呢？

楊總裁金龍：明年是 0.92%。

高委員嘉瑜：所以明年通膨會比今年減緩？

楊總裁金龍：對，沒有錯。

高委員嘉瑜：您在這裡掛保證就對了？大家看物價是節節上漲，不管是航運的問題，或是原物料的問題，物價只會飛漲，而不會跌，明年基本工資還要漲 6%，在這種情況之下，物價可能也會跟著飆漲，但您認為明年通膨會減緩，並不會因此而飆升，是不是？

楊總裁金龍：是。

高委員嘉瑜：好。謝謝。

主席：請余委員天發言。（不在場）余委員不在場。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1 時 37 分）總裁好。央行最近再次提出信用管制措施，針對特定地區的購屋者，包括購買第二間房，不得有寬限期，但是最近傳出高雄因為台積電要設廠，比照之前臺南的台積電設廠效應，高雄地區已經出現看屋、購屋潮，市場上也傳出有些建商已經封盤不賣了，請問總裁有聽過這個傳聞嗎？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對，我也有看過。

陳委員椒華：所以總裁果然是接地氣。

再請問，為什麼會傳出建商封盤的消息？有兩個原因，一個是成本高漲，建商先建後售，今

年以來，土地、人工、材料等建築成本不斷翻漲，造價成本漲幅高到難以估算，建商乾脆先建後售。另外一個是越晚賣越賺，台積電剛好準備要設廠，現在賣，預售屋每坪 30 萬元，到了台積電工廠蓋好了，房子也交屋，每坪可能會漲到 45 萬元，建商看好當地房市未來成長的潛力，乾脆統統封盤不賣。請問，建商在市場上減少供給，央行有沒有對策？

楊總裁金龍：建築業的供給，中央銀行沒有辦法控制，要供給多，要供給少，在中央銀行的工具裡，是沒有控制這方面的工具。

陳委員椒華：所以總裁是說還要研究嗎？意思是這樣嗎？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們要瞭解一下供需情況。

陳委員椒華：但是我們知道建商是可以用餘屋去貸款的，就算沒有寬限期……

楊總裁金龍：餘屋貸款已經列入我們的管制對象。

陳委員椒華：但是從建商的成本來看，土建融和部分成屋銷售的支持也能在負擔範圍。

楊總裁金龍：我想土地之所以會飆漲有兩個因素，一個就是都市更新，一個是地方政府整個的……

陳委員椒華：沒關係。接下來我想和總裁談一下信用管制缺口，租賃公司作為金融周邊業務的仲介者，有沒有可能將資金借貸給建商？是否有可能透過房地產開發、建材等做為擔保品進行借貸？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們會密切注意。

陳委員椒華：好，包括現在還有一些用餘屋做借貸，就是建商先用建物作為擔保品，透過融資公司、租賃公司進行借貸，這部分就是變相的餘屋貸款。我們已經看到現在市面上有這樣的手法，租賃業把餘屋當作擔保品，或者用擔保品作為挪用資金進行借貸。請問總裁如何修補這個缺口？

楊總裁金龍：這個現在已經是管制的目標，既然是用餘屋貸款就是不想被管制，目前是 5 成。

陳委員椒華：所以你覺得不可能有這樣的情況發生？

楊總裁金龍：如果他是用餘屋做借貸，餘屋貸款就是 5 成。

陳委員椒華：如果是央行透過信用管制措施，藉由資金的管控降低炒房的融資，包括我們現在提到的租賃業有可能就是餘屋，但不是直接用餘屋去借貸，而是用餘屋轉成公司債的方式，用公司債做擔保品，變成間接的餘屋借貸。

楊總裁金龍：這部分我們會去瞭解。

陳委員椒華：本席要強調的是，極有可能透過這種間接借貸的方式，請央行注意這個部分，謝謝。

楊總裁金龍：好的，沒有問題，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羅委員明才發言。

羅委員明才：（11 時 44 分）主席、各位委員、出列席官員，大家好。楊總裁好，應該恭喜你，你得到了幾個 A？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謝謝，這次 Global Financ 我是三年兩個 A 和一個 A-。

羅委員明才：兩個 A 也不錯啦！

楊總裁金龍：謝謝委員鼓勵。

羅委員明才：表示還有努力成長的空間。

楊總裁金龍：這是當然。

羅委員明才：因為我們以前比較習慣彭總裁，他已經是連續 13 個 A，最高等級。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我要跟他學習。

羅委員明才：對，要跟他學習。我們委員如果有一些好的建議，你回去應該多研究。

楊總裁金龍：當然，沒有問題。

羅委員明才：現在全世界的變化都很快，你看臺幣兌美元的匯率從三十一塊多一路下滑到現在二十七塊半，會不會跌到二十七塊？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不曉得，不過根據美國的緊縮貨幣政策判斷，美元會越來越強。

羅委員明才：你覺得美元還是會變強就對了。

楊總裁金龍：對，有可能，這跟他的貨幣政策有關。

羅委員明才：可是他們印了這麼多鈔票，我們就是一個很簡單的觀念，像釋迦和蓮霧盛產的時候沒地方銷，量多當然就會跌價。同理美鈔印了那麼多，數量越來越大，難道不會貶值嗎？

楊總裁金龍：所以美國先縮減購債的規模，然後把 Balance Sheet 降下來，接著考慮充分就業，通膨率也達標之後就會升息。

羅委員明才：大概什麼時候會升息？

楊總裁金龍：現在都還是預期，一般來說最早可能在明年底。

羅委員明才：所以是 2022 年年底。

楊總裁金龍：是，目前是說可能會在 2022 年。

羅委員明才：那不用怕，還有一年多。

楊總裁金龍：一年也很快喔！特別是其威力之強在於購債規模縮減的時候，事實上對市場的影響就會開始顯現。

羅委員明才：如果美國照總裁所言慢慢縮表的話，他的利率就會慢慢往上調，屆時依臺灣的情況，利率會不會跟進？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會考慮，主要根據貨幣政策。

羅委員明才：我們根據的是消費者物價指數？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是看消費者物價指數。

羅委員明才：好，那麼臺灣的隱藏性通膨是否已悄悄來臨？

楊總裁金龍：關於通膨，我們今年的預測是 1.7%，核心物價大概是 1.17%。

羅委員明才：可控範圍？

楊總裁金龍：對，還是可控制的範圍。

羅委員明才：所以老神在在，現在還是不會有大變動？

楊總裁金龍：剛剛也有委員提過，臺灣目前是呈 K 型發展，服務業仍舊受到影響，但是出口業很暢旺，在這種情況之下，他也認為現在要看疫情發展的情況。

羅委員明才：既然這樣的話，臺幣會不會繼續強？會不會升到二十七塊？

楊總裁金龍：坦白說這個很難講，因為現在美元的情況已經開始在反映，美國的十年期公債已經從一點二幾飆升到一點五幾。

羅委員明才：美國公債殖利率不斷上升，對臺灣會有什麼影響？

楊總裁金龍：美國股市也是受此因素影響而下跌，所以臺灣也會連帶受到影響。

羅委員明才：臺灣也跌嘛！臺股變成提款機啊！一天就匯出三百多億，最近……

楊總裁金龍：資金流出的時候，大概也舒緩了新臺幣升值的壓力。

羅委員明才：外資淨匯出的情況，這幾天會不會再持續加強？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不曉得，所以我說美國貨幣政策的動向會牽引全球資金的移動……

羅委員明才：外資 parking 在央行的部位現在大概有多少？

楊總裁金龍：他沒有 parking 在我們央行的部位，因為大多都是 parking 在他的 custodian，就是他的銀行。

羅委員明才：意思一樣，現在臺灣的部位大概有多少？

楊總裁金龍：目前我沒有數據。

羅委員明才：有啊！資料馬上補上來了，央行要注意一下資金持續匯出的情況。你會不會趕快請他喝咖啡，叫他不要匯得那麼兇？

楊總裁金龍：現在大概持有我們 7,197 億的資產。

羅委員明才：七千多億，央行會不會密切關心注意這些外資的動向？拼命的賣股匯出？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想中央銀行的相關部門，他們都是每天緊盯我們外資進出的情況。

羅委員明才：現在快 12 點了，今天早上有沒有大舉匯出的跡象？

楊總裁金龍：這個我還不曉得。

羅委員明才：你不是說都在盯？從早上 9 點到現在盯的狀況怎麼樣？

楊總裁金龍：要問問看我們相關部門有沒有……

羅委員明才：因為動見觀瞻啊！外資在臺股占的比率有多少？大概 30%啦！影響很大。

楊總裁金龍：是，影響蠻大的。

羅委員明才：所以央行要注意一下。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我們都……

羅委員明才：請問總裁的五倍券用了沒？

楊總裁金龍：現在還沒開始。

羅委員明才：你會不會去領？

楊總裁金龍：當然會領。

羅委員明才：可是你會用嗎？

楊總裁金龍：我也會用。

羅委員明才：你會拿實體還是電子的五倍券？

楊總裁金龍：我去年用實體，今年我們家族是用數位綁定。

羅委員明才：數位沒有比較強，因為實體的獎勵給的多。

楊總裁金龍：話雖如此，但中央銀行也不是要鼓勵大家都用實體，剛剛也有委員講到數位的成本比較低，因此在數位經濟的情況之下，中央銀行的立場基本上也是希望數位能夠推行。

羅委員明才：五倍券一張的成本是多少？

楊總裁金龍：實體券一張 2.7 元。

羅委員明才：2.7 元！阿彌陀佛，這些錢加起來要浪費幾億啊！很貴耶！

楊總裁金龍：更正一下，是一張 2.5 元，實施振興的時候，因為臺灣數位落差大，政府當然是鼓勵數位，但是鄉村地區還是需要紙本。

羅委員明才：請問總裁，五倍券是不是等同現金？

楊總裁金龍：照行政院的說法是等同現金。

羅委員明才：請教央行的說法。

楊總裁金龍：我覺得所謂的等同現金不是等於現金，因為還是有些許限制，首先是期間的限制……

羅委員明才：央行要注意，發行貨幣是誰的職權？

楊總裁金龍：貨幣當然是中央銀行的職權。

羅委員明才：行政院叫你發你就發，你還說等同現金，下次行政院再叫你發個一兆，你要不要發？

楊總裁金龍：沒有，現金跟消費券還是不一樣。

羅委員明才：你剛剛說等同現金啊！

楊總裁金龍：我們不能說它等於現金，如果等於的話，它本身即現金，但它不是。

羅委員明才：那你說等同現金，請問虛擬貨幣是否等同現金？

楊總裁金龍：如果是比特幣那種就不是，它覺得它是商品。

羅委員明才：你這個有邏輯上的問題喔！

楊總裁金龍：不會，絕對不會。

羅委員明才：如果是等同商品，現在全世界很多地方都可以買比特幣，亞馬遜電商也都可以用。

楊總裁金龍：對，你可以去買它，但幾乎沒人用這個來購買其他商品，它沒有普遍被接受。

羅委員明才：總裁，回歸原點就是現金比較好用，一開始堅持發現金就好，弄到現在不清不楚，五倍券倍到哪邊也不知道，大家也不曉得怎麼用。然後還增加額外的成本，印製這些券總共要花多少額外的人力和金錢？現在上級給壓力，員工拚命辛苦加班，有沒有給加班費？

楊總裁金龍：我們印製鈔票本來就是用排班制。

羅委員明才：排班不用給加班費？

楊總裁金龍：不是，如果要加班的話，我們也會給加班費。

羅委員明才：本來的預算有嗎？預算裡面沒有加班費啊！

楊總裁金龍：我們也會有。

羅委員明才：去年的預算裡沒有說五倍券要加班啊！請多照顧員工的權益，因為時間的關係，本來還想問很多，下次再問，謝謝。

楊總裁金龍：沒問題，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李委員德維發言。

李委員德維：（11 時 55 分）總裁午安，有媒體登載巴西的中央銀行正在研究創建數位貨幣的可行性，烏克蘭的中央銀行也在招聘區塊鏈的開發人員，專注於微服務和集成解決方案的設計與開發，以及智能合約、寄存器和架構解決方案的開發等。請教總裁，央行對於區塊鏈數位貨幣的發展與運用有什麼看法？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我們在報告中有談到，現在是第二階段的試驗，要到明年的 9 月份才會結束。

李委員德維：臺灣的數位貨幣預計何時可以正式推出？

楊總裁金龍：還沒有時間表。

李委員德維：你說明年的 9 月份是第二階段，等於 9 月份之後就開始第三階段？

楊總裁金龍：有可能，當然啦！

李委員德維：還沒有確定嗎？

楊總裁金龍：對，還沒確定。

李委員德維：總裁的報告確實有寫央行正在進行第二階段通用型 CBDC 的試驗計畫，其實美國的參議員也有提到，CBDC 應該是聯準會一個直接的債務工具，而不是穩定幣，對此請教總裁有什麼看法？

楊總裁金龍：確實，用 CBDC 替代現金只是將現金數位化而已，中央銀行發行現金就是我們的負債，所以發行 CBDC 等同發行現金，發行現金就是中央銀行負債，這個絕對沒有問題。

李委員德維：等於變成債務工具絕對沒有問題。

楊總裁金龍：對，但是像臉書要發行的 Diem 就屬於穩定幣，假設臉書順利發行了，這就算是臉書的負債。這也是為什麼各國的央行，包括美國的主管機關 Fed，一致認為穩定幣一定要監管。因為當他負債很龐大的時候，一旦某天無法償還，持有很多穩定幣的人就會受到影響和虧損，所以 CBDC 跟穩定幣完全不一樣，CBDC 是中央銀行的負債……

李委員德維：所以總裁的看法基本上和上述的美國參議員一樣。

楊總裁金龍：對。

李委員德維：臺灣是一個小型開放的經濟體，貿易的依存度很高，外匯市場相對來說屬於淺碟型市場，維持新臺幣的匯率當然有其必要。但根據 BIS 的資料顯示，從 2019 年至今，新臺幣的名目有效匯率指數上升了 5.4%，次於人民幣，高於澳洲、日本、韓國、新加坡。請問總裁，這對於臺灣的產業是否較為不利？

楊總裁金龍：如果以競爭力來講的話，其他的貨幣對美元都是貶值，新臺幣對美元升值，剛剛您說的 NEER 就會上升，一般來講還要再除以物價，這就表示其競爭力。我們的物價很平穩的話，實質有效匯率指數就會下降，如此對於競爭力的不利狀況就有紓緩的現象。至於為什麼最近新臺幣會比較強，第一個是由於資金流進來，第二個是我們的出口也很好，所以外匯市場會顯現出供給跟需求的情況，反映出新臺幣是滿強勁的。

李委員德維：瞭解。元大寶華綜合經濟研究院上修臺灣今年的經濟成長率至 6%，高於主計總處的 5.88%、央行的 5.75%，也是國內最樂觀的一個智庫之預測結果。

楊總裁金龍：是。

李委員德維：但他們卻說臺灣的經濟處於一個失衡式的擴張狀態，總裁同意這樣的看法嗎？

楊總裁金龍：我也覺得是這樣沒有錯，也就是說我們的消費這部分，由於疫情的關係，服務業受到比較大的影響，所以我們的經濟成長裡面消費的這部分是比較低的，但我們的出口這邊好，並且它帶動了包括投資，這部分比較強，所以它有一點失衡是沒有錯。

李委員德維：最後一個簡單的問題，針對五倍券，剛剛羅明才委員也特別提到，對於它的實際效果，總裁覺得樂觀嗎？雖然現在它已經不是所謂的五倍了，跟三倍券相比……

楊總裁金龍：包括主計總處、中央銀行以及其他機構，他們也把我們第 4 季的經濟成長率調高了，特別是消費部分的成長，把它反映到我們的經濟成長裡面，意即應該有一定程度的效果。

李委員德維：所以您覺得相對來講是樂觀的，可以這樣解讀嗎？

楊總裁金龍：對，因為那是到明年 4 月，所以包括明年第 1 季的消費成長率也都反映在內。

李委員德維：好，瞭解。我們就拭目以待，謝謝總裁。

楊總裁金龍：謝謝。

主席：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3 分）楊總裁，跟您請教幾個議題，上午委員都關心房價的部分，9 月 24 日有第三度調整信用管制措施嘛！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是。

洪委員孟楷：您這邊的資料提到「5.……適時滾動檢討整體管制措施」，因為已經是第三波調漲，怎麼樣的方向才是真正抑制住房價了，有沒有一個指標或預期達成的目標？

楊總裁金龍：以中央銀行來講，我們不是以房價作為目標，第一個是金融穩定，以及實施下去以後是不是符合我們成數的規定，而金融穩定的話……

洪委員孟楷：你這邊開宗明義寫「避免過多信用資源流向不動產市場」。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洪委員孟楷：現在已經是第三波，代表我們現在監控到有過多資源流入不動產市場，所以才有第三波。

楊總裁金龍：對。

洪委員孟楷：去年 12 月 8 日、今年 3 月 19 日至 9 月 24 日，在本席看來差不多是每半年一次。我是說是不是預計滾動式檢討，明年上半年度，依什麼樣的指標、資源流向不動產市場到什麼程度之後，我們考慮要有第四波以更加嚴謹，還是認為現在的成效 OK？有沒有相關的指標規範？

楊總裁金龍：我們認為，到目前為止，看信用資源流向房地產的比例是否控制在銀行法第七十二條之二的 30%限制內。另外，我們也觀察另外一個指標，不動產放款占總放款的比重是不是節節上升，這兩個……

洪委員孟楷：所以過去的 1 年半，即便我們推出第一波、第二波，都還是節節上升，所以才會在今年 9 月 24 日推出第三波，是不是這個意思？

楊總裁金龍：現在因為有一點上升的趨勢，但也沒有上升得很厲害，所以我們還是慢慢地觀察它……

洪委員孟楷：您是中央銀行總裁，所以本席就您的報告來跟您請教，我的意思是，已經推出三波，預期滾動檢討，到明年的上半年度要嘛是有第四波，要嘛就是暫時打住、維持原案嘛！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

洪委員孟楷：本席只是就教，所以你會看這個趨勢，如果持續上升，可能不排除第四波？

楊總裁金龍：對。

洪委員孟楷：如果上升的趨勢趨緩，可能就到此，以這三波為限，不是這樣子？

楊總裁金龍：是。

洪委員孟楷：好。本席再就教，您這邊提到失業率的部分，摘要的第 2 頁是寫「受國內疫情衝擊，失業率……係 2011 年以來同月最高」，即便後面是寫失業率「回降，至 8 月為 4.24%」，但本席看了過去 10 年主計總處的資料，其實跟 8 月的 4.24%相比，相對而言一樣也算是高點，對不對？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洪委員孟楷：另外你又提到經濟動能增強「係 2011 年以來最高」，全年成長率為 5.75%，換句話說，您的報告顯示經濟是成長的，經濟成長率高，但失業率也高，臺灣現在就是一個兩極化的社會。

楊總裁金龍：沒有錯，這個是……

洪委員孟楷：在這一波裡面經濟成長率高，是哪幾個產業受惠？

楊總裁金龍：就是製造業。

洪委員孟楷：那什麼樣的產業之失業率……

楊總裁金龍：就是服務業。

洪委員孟楷：剛剛也有很多委員討論到物價的部分，不知總裁是否知道，這兩天網路上討論得沸沸揚揚，當然我很不喜歡這個名稱，說臺灣真的對年輕人不公平，是上了鬼島，為什麼？牛奶價格是全世界第二高；米糧價格是全世界第四高；整體雜糧的價格臺灣是全世界第九高。排名前 10 名的都是高所得、已開發的北歐等國家，就臺灣來講，物價那麼高，可是我們的薪資所得低，加上您剛剛提到的失業率又創新高，針對通貨膨脹的部分我們有沒有什麼抑制方式？

楊總裁金龍：特定商品項目，中央銀行的貨幣政策不會針對某一個商品……

洪委員孟楷：如果單只是牛奶的價格很高，那個我沒有話講，因為可能是特定商品或是商人炒作等等，但我剛剛特別提出來，不只牛奶，還有米糧，甚至臺灣綜合雜糧的物價是全世界第九高，有沒有通貨膨脹的概念在內？

楊總裁金龍：沒有。物價的編製總共有 360 個群項，就所有 3 萬 6,000 項的商品去編製物價指數，你剛剛提到的那些是在 3 萬 6,000 項裡面的幾個項目而已，所以……

洪委員孟楷：不是，網路上的這個討論就有做過相關的比較。

楊總裁金龍：對啦！但是第一個，只有那幾項，第二個，它的比重……

洪委員孟楷：這樣子好不好？請問您有沒有去瞭解目前臺灣民生必需品的相關物價排名在哪裡？

楊總裁金龍：排名我就不大曉得，不過……

洪委員孟楷：您自己感覺起來呢？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長期以來，我們的物價水準都是低而穩定，我們的報告裡面也有談到這一點，低而穩定就是我們臺灣……

洪委員孟楷：這樣會不會跟現在一般民眾的感覺還是有落差？

楊總裁金龍：好像是跟一般民眾的感覺不大一樣，所以主計總處就分成三類，第一類是低所得，第二類是中所得，第三類是高所得，確實，低所得的這個部分比較會受到剛剛委員所說的這些項目的影響。

洪委員孟楷：尤其是年輕人，可能剛出社會，在起薪還不高的情況下，相對來講比較會受到影響。

楊總裁金龍：對，他比較會受到剛剛委員所說的那種……

洪委員孟楷：因為時間也到了，總裁，我只是利用這個機會也向您就教，因為剛剛說的高房價確實是一個民眾的困擾，我也看到幾波的打房，最近網路上還有一個圖，早餐店跟房仲 2 間店在一起，早餐店掛布條說：我已經放棄買房了，吃個早餐比較要緊；房仲馬上貼布條說：不管吃什麼，先有個屋比較重要。這是互相調侃，也講到小市民的心聲，因為房價很高，物價相對來講也高，尤其是在牛奶等商品的價錢都高的情況下，我覺得央行有相關的政策工具，都應該適時地照顧到民眾的一般生活，控制、防止通膨以及物價的調漲，這樣可以嗎？

楊總裁金龍：好，謝謝。

主席：請江委員永昌發言。

江委員永昌：（12 時 12 分）總裁，第三波信用管制是不是因為政府其他部門，尤其是房地合一稅 2.0 沒有發揮效果，所以你必須這樣做？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江委員好。不是這樣子，因為……

江委員永昌：不是這樣，你幹嘛這樣做？你以前曾經講過，利率審慎措施應該是各部會的打炒房都沒有效果時的最終考慮，可是現在你卻走在前面，這已經是第三波又更改的規定。

楊總裁金龍：不是啦！他們雖然是比較後面，不過我總覺得就像房地合一稅 2.0，它的威力會很大，實價登錄應該也是……

江委員永昌：房地合一稅 2.0 當中有一個很大的問題，你要加重稅的話，會打擊買氣，這個當然對抑制炒房有幫助，可是它溯及既往到 105 年，導致原本要賣房屋的人現在要賣出就要負擔比較高的稅金，所以會降低賣壓，當賣壓出不來的時候，它的效果在現在相對就比較沒辦法浮現。當時我有提出來，央行也有做研究，可是你看，讓它溯及既往，大家持有的房屋也不賣出來，所以你單純打擊買氣是不夠的，你沒有讓賣壓浮現，反而讓賣壓降低。

現在我覺得越做越奇妙，你們自己報告裡面寫，現在這個第三波信用管制也是看到貸款總額增加。其實不動產相關的貸款、信用、金融數據、銀行是不錯的，可是這個貸款總額增加是用在購買土地。你如果要針對購地再去加重信用管制、貸款成數，那 OK，但不是，你現在是針對第二戶貸款的寬限期，這讓人家很不解。你提出的是購地貸款大幅增加，導致整個貸款的總額占比增加，你使出的手段卻是針對第二戶自然人購屋的寬限期。

楊總裁金龍：沒有，購地是一個理由，第二戶的寬限期又是另外一個理由。我們只是提醒他的財務槓桿……

江委員永昌：根據你們的數據是說，銀行的信用或是房地產商相關的數據看起來是不錯的，不會有危機、不會有危險。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其實你有談到這個，唯一的問題就是總額擴增，但總額擴增是購地款。

楊總裁金龍：啊？

江委員永昌：貸款的總額增加是購地貸款。

楊總裁金龍：對啦！

江委員永昌：不是購屋。

楊總裁金龍：購屋也有。

江委員永昌：但是重要的因素不是購屋，重要的因素是購地。

楊總裁金龍：購屋的話，第二戶也是有。

江委員永昌：好，講到購屋，如果你這樣講的話，請問你，同樣是購屋，如果是第二戶貸款，當貸款裡面有高價房屋的時候，是五成五的貸款成數及無寬限期；沒有高價房屋的時候，則是不管貸款成數，但是直接無寬限期。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那個高低價的差別是多少？臺北市 7,000 萬元，新北市 6,000 萬元，其他地區 4,000 萬元，你所謂的高低價還是這樣子的差別嗎？如果你真的覺得第二戶購屋，不管他買的是高價宅還是低價宅，他買的只是一個安身立命的房屋，可能是年輕朋友幫父母買一間小小坪數、低價的房子也無寬限期，你把他和那些在炒房炒樓的高價房屋放在一起。

楊總裁金龍：沒有，跟委員報告，我們沒有歸戶，如果說你要買給孩子的話，用小朋友的名義去買也可以，你要買給你的父母也可以。

江委員永昌：如果大家現在站在這裡說，針對沒有賺錢能力的家人，現在央行總裁在教你怎麼樣未歸戶購買房屋辦理貸款，今天這場質詢變成是這樣嗎？夫妻兩個人，太太在家裡家管，銀行要授信，他買太太的名字，但是先生去背書。總裁是要教人家這樣子做嗎？

楊總裁金龍：不是。

江委員永昌：你就說我雖然有管制措施，但是我教你們用未歸戶去閃躲。不要這樣嘛！

楊總裁金龍：我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剛剛也有提到，一般民眾換屋大概是 12 年，第一次還款完成經常是 10 年。

江委員永昌：但是你們的信用管制措施沒有包含換屋，比方說幾年之後再換屋就不適用信用管制措施，你不是這樣定義啊！你是以高低價位、以幾戶為準。如果你今天跟我講，針對 10 年換屋者的貸款成數可以不一樣，那就符合你剛剛所講的。我現在多提醒你一點，如果是 2 戶以下有高房價的，貸款成數是五成五，再加上無寬限期；如果沒有牽涉到高房價，就是不管成數、無寬限期，可不可以再設定一個價位以下的，給人家一點寬限期？請你們再思考一下，再多做一個區段。

楊總裁金龍：是。

江委員永昌：還有，當中會牽涉到我買的是小房子，根本就不是高價的房屋，但很奇怪，不同區域

也同命，新北也有偏僻的地方，我在偏僻的地方買第二戶，跟在臺北市精華的地方買第二戶，同樣受到無寬限期的規範，這要不要思考一下？而且同一區域、不同坪數也是面臨相同的命運，我可能只有買個套房，再加買 1 間，就是 2 個套房，可是你可能買 2 間都 30 坪的房屋，只是未達高價住宅 7,000 萬元、6,000 萬元的定義，但我也跟你適用一樣的信用管制措施，我覺得這樣沒道理。

楊總裁金龍：沒有……

江委員永昌：我覺得你可以思考得更細膩一點。

楊總裁金龍：我們會滾動式檢討好不好？

江委員永昌：不，你要講滾動式檢討，我不知道要滾動到什麼時候。你們這樣出手，三級防疫措施剛趨緩，你就迅雷不及掩耳的出手，你說會滾動式檢討，到時候出手更不利於弱勢，對於我們要壓制的財團或是房地產開發商、建商卻沒有成效，我真的不知道你這樣出手是出在哪裡，而且滾動不一定越滾越好，也可能越滾越差。

楊總裁金龍：我想我們主要的目的也是在提醒他，第一個是財務規劃不要太槓桿，特別是現在利率也有上升的趨勢，如果在這種情況之下，他沒有考慮到未來繳款的金額時，恐怕對購屋者是不利的。

江委員永昌：我另外再問一個問題，看你能否回答，不然就是以書面回答。中國不是只有恆大踩到紅線，中國畫 3 條紅線，超過 54 間企業至少踩到 1 條紅線，所以國內金融投資機構的風險不能只有看恆大，其他包括新力集團、融創中國、碧桂園等，這些都是很大型的企業，他們都踩到中國的紅線，有這麼多間踩到線的企業，我們要整個看，不是只有看中國恆大，希望總裁要去注意。你剛剛有回答前面的立委說，中國的 3 條紅線如果搬來臺灣，臺灣沒有房地產開發商會踩到，對吧？

楊總裁金龍：對。

江委員永昌：那麼臺灣畫的紅線是什麼？我們是這樣就沾沾自喜了嗎？同樣的規範來到臺灣，臺灣沒有房地產商會踩到，但臺灣自己畫的紅線是什麼？臺灣時至今日，今年在我的選區也有建商倒閉，害那些買預售屋的人求助無門。臺灣的房地產畫的紅線是什麼？這個也請你跟我們開示一下。我這裡有兩個題目。

主席：是不是請總裁用書面回覆？

江委員永昌：讓他回答，我不續問好不好？

楊總裁金龍：如果我們臺灣也來畫這個紅線的話，我在想，中央銀行不是主管機關。

江委員永昌：你不是主管機關？

楊總裁金龍：對，我們不是主管機關。

江委員永昌：寬限期跟貸款成數不是都是……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是說像大陸的 3 條紅線。

江委員永昌：那你建議是金管會嗎？有關負債補充的比……

楊總裁金龍：這個不是我們中央銀行畫的。

江委員永昌：有關現金流及短期負債的部分，不是你？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們。

江委員永昌：那大家今天來問你恆大是問對，還是問錯？

楊總裁金龍：問這個問題是……

主席：江委員，因為時間的關係，總裁也答復了，是不是……

江委員永昌：請主席裁示總裁再以書面的方式答復。

主席：後續再請總裁這邊回覆。

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2 時 22 分）總裁你好。你的報告裡面提到四大變數影響到全球經濟的前景，分別是：一、疫苗問題，病毒擴大；二、有些國家寬鬆貨幣政策退場；三、氣候變遷，環境變化；四、地緣政治衝突升溫。這裡指的若干先進經濟體，你說的就是美國嘛？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您好。對。

邱委員志偉：除了美國之外，還有哪些先進經濟體的寬鬆貨幣政策可能會慢慢退場？

楊總裁金龍：譬如像 ECB、加拿大，這些是比較大的，還有英國，這些都是。

邱委員志偉：日本呢？

楊總裁金龍：日本不會，日本就一直再寬鬆下去。

邱委員志偉：就是歐美？

楊總裁金龍：因為日本很特殊，所以到目前為止他還是維持非常寬鬆的貨幣政策。

邱委員志偉：這樣對臺灣經濟的影響會造成哪些嚴重的衝擊？

楊總裁金龍：對臺灣的影響，我想主要的經濟體，如果用美國跟歐洲相較，當然我們受到美國的影響比較大，雖然日本跟我們的關係也很密切，但是日本的貨幣政策對臺灣的影響有限，基本上……

邱委員志偉：主要還是歐美吧？

楊總裁金龍：是，主要是美國。

邱委員志偉：你點出這個變數，我們知道問題後總要解決問題，如果寬鬆貨幣政策真的退場了，或是逐步實行這個政策的時候，我們有沒有因應的對策？

楊總裁金龍：那當然，因為臺灣是一個小型開放的經濟體，所以主要是美國，美國的貨幣政策會影響全球，特別是資金的移動，也就是說，你會發現美國的貨幣政策會影響到股匯市，會影響到資金的移動，臺灣也會受到影響。

邱委員志偉：信心面，直接衝擊的大概就是股匯市。

楊總裁金龍：不，他也是直接衝擊，因為資本移動，所以美國股市下跌，全球都會受到影響。

邱委員志偉：臺灣會更敏感。

楊總裁金龍：當然，我剛剛講臺灣是小型開放。

邱委員志偉：這樣我瞭解您的說明。

地緣政治衝突升溫，你說的是兩岸嘛？

楊總裁金龍：不是，我們講的是美國跟中國大陸。

邱委員志偉：美中對抗？

楊總裁金龍：是。

邱委員志偉：美中對抗當然也會衝擊到臺灣。

楊總裁金龍：是，會啊！所以這個時候……

邱委員志偉：對於美中對抗，以央行的工作、角色有沒有什麼因應的作法？

楊總裁金龍：第一個，美中衝突影響到我們臺商的投資行為，所以有很多臺商就回到臺灣來投資，有很多的臺商就移到其他的東南亞國家投資，這個也是資金的移動。

邱委員志偉：這種移動是好的。

楊總裁金龍：對。

邱委員志偉：從中國移出來到東協其他國家投資，我覺得是正確的。

楊總裁金龍：是，沒有錯。

邱委員志偉：他們內部法制的不足，不明確的相關法律規定，又是人治的獨裁國家，再加上限電擴大。

楊總裁金龍：對。

邱委員志偉：我再繼續請教您，恆大地產的這個危機跟他們限電擴大對臺灣的實體經濟或金融會不會造成什麼樣的衝擊？

楊總裁金龍：對臺灣來講的話，有一些機構認為，像恆大等的因素會影響到中國大陸的經濟，這樣的話臺灣的經濟也會受到影響，畢竟……

邱委員志偉：金融面不會啦？

楊總裁金龍：金融面大概不會，因為我們對那邊的曝險好像沒有非常大。

邱委員志偉：我昨天有請教過財政部的相關行庫，曝險金額不大，但是後續的產業可能受到影響。

楊總裁金龍：是。

邱委員志偉：另外，選擇性信用管制的部分執行第三波了，去年 12 月一次，今年 3 月一次，第三次做選擇性信用管制的原因是什麼？你們有發現什麼不尋常的訊息嗎？

楊總裁金龍：第一個，我們發現到建築業的購地貸款擴大，所以我們必須採取一個預防性的措施，不要讓購地貸款的金額太過龐大，這個是我們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的一項原因。第二項是因為我們認為，在特定地區裡面用第二戶做擔保品向銀行借款的集中度非常高，已經達 82%左右，我們希望藉由取消寬限期提醒第二戶貸款的貸款者財務槓桿的問題。

邱委員志偉：如果前三波的選擇性信用管制效果沒有達到預期，會不會再有第四波的選擇性信用管制？

楊總裁金龍：我想我們主要是著重在金融穩定，還有個人的財務槓桿以及建築業的財務槓桿，我們是著重在此。

邱委員志偉：好，謝謝總裁。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何委員欣純、廖委員婉汝、蔡委員易餘、費委員鴻泰及謝委員衣鳳均不在場。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 5 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1、

台灣 PAY 為國人重要電子支付工具，更肩負政府推廣電子支付業務之責任。然在使用者數、店家數、合作金融機構上皆顯有進步空間。

爰請財金資訊公司研擬台灣 PAY 業務推廣計畫，包括使用者、合作店家數及合作金融機構之擴張目標與策略，並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楚茵

乙、

為實施居住正義，政府推動打炒房政策，且中央銀行自 2020 年底起接連祭出「信用管制措施」，至 2021 年 9 月下旬已推動第三波滾動式修正調整措施。然鑒於仍有富人得避開貸款限制以現金持續購買房產，又，房地產市場建案數仍創新高、房價指數仍持續看漲等情形，顯見國內打炒房措施仍有精進及檢討之必要。

爰此，請中央銀行針對實施「信用管制措施」之規劃及策略進行檢討，研議如何加強抑制國內房市過熱、房價居高不下之社會問題，並評估調整貨幣政策以利減緩資金持續大量湧入房地及股票市場之可行性，並請中央銀行於二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張其祿

連署人：

3、

鑒於疫情下美國接連簽署紓困案及基建法案，並實施貨幣量化寬鬆(QE)，致使消費者物價指數逐步上升，並創 2008 年以來最大增幅；又，美國政府近期面臨國債違約危機，並將連帶影響在美資金因預期心理而大幅流竄至國際市場。因現行台股股市仍處歷史高點，若我國貨幣政策仍維持低利率，或許將進一步促使更多國際熱錢湧入台灣，並造成國內總體資金過剩、引發通膨之疑慮。

爰此，請中央銀行針對現行美國政經情勢走向如何影響我國貨幣流通及對於資本市場之衝擊和影響規模進行評估，並請中央銀行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張其祿

連署人：

4、鑒於近期中國政經動作頻繁，包含整肅工商服務產業規則，推動共同富裕政策要求資本市場捐獻資金，以及命令產業限電等，紛紛對台商造成重大衝擊。若此舉為長期趨勢，勢必將產生兩岸資金逃難潮、台商資金大幅回流台灣之情形，並造成國內總體資金過剩、引發通膨之疑慮。

爰此，請中央銀行針對現行中國政經情勢走向如何影響我國貨幣流通及對於資本市場之衝擊和影響規模進行評估，並請中央銀行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張其祿

連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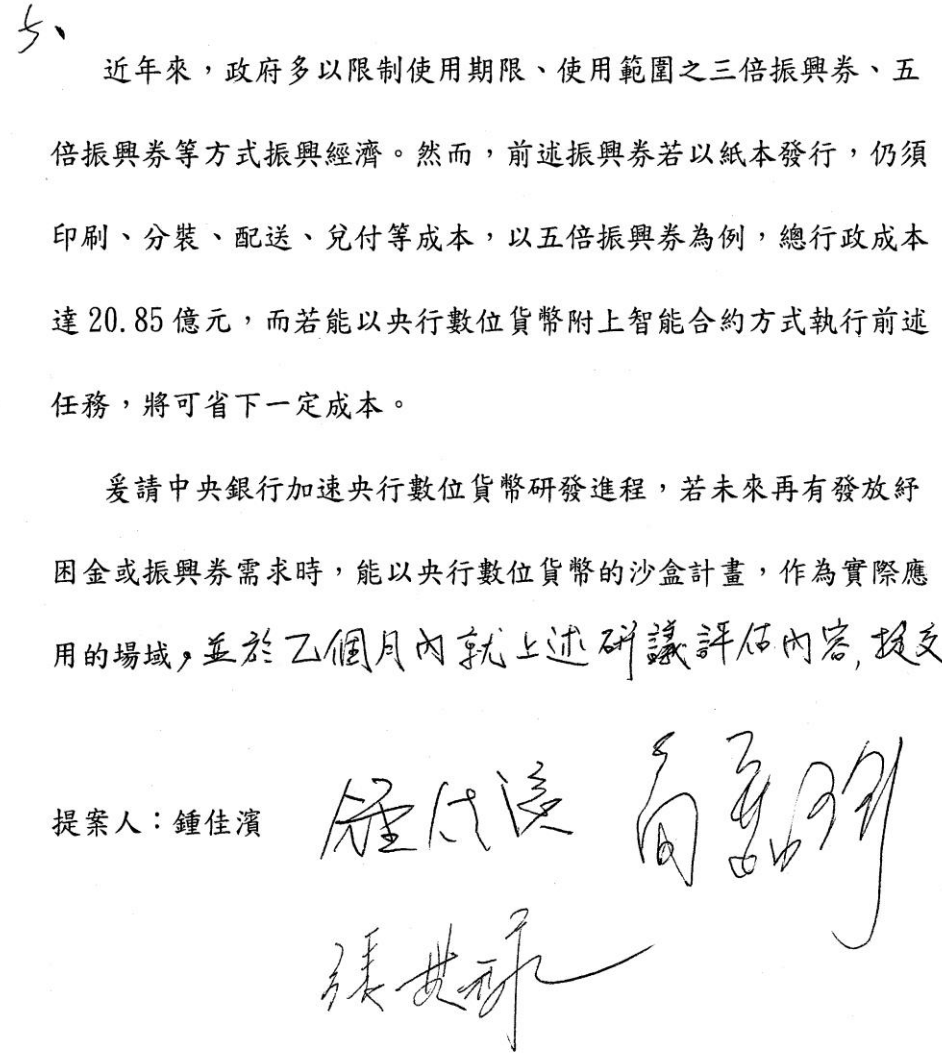

ㄎ、

近年來，政府多以限制使用期限、使用範圍之三倍振興券、五倍振興券等方式振興經濟。然而，前述振興券若以紙本發行，仍須印刷、分裝、配送、兌付等成本，以五倍振興券為例，總行政成本達 20.85 億元，而若能以央行數位貨幣附上智能合約方式執行前述任務，將可省下一定成本。

爰請中央銀行加速央行數位貨幣研發進程，若未來再有發放紓困金或振興券需求時，能以央行數位貨幣的沙盒計畫，作為實際應用的場域，並於乙個月內就上述研議評估內容，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主席：處理第 1 案。行政機關有意見嗎？

請財金公司林董事長說明。

林董事長國良：跟主席、委員報告，因為財金公司是一個後台的解心算平台，沒有介入前端銀行的使用者、店家之服務，要保持中立，所以是不是能夠建議就提案第二段修正為：「爰請財金資訊公司研擬台灣 Pay 業務推廣計畫，包括健全基礎設施、協助金融機構介接及協同金融機構推展業務等，並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

主席：好，文字修正部分請提交至議事組。

林董事長國良：是。

主席：請問在場委員，對這樣的修正有無意見？好，沒有的話，就按照修正意見通過。

處理第 2 案。請問行政機關有無意見？

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各位委員，就第二大段我們稍微修改一下，修正為「爰此，請中央銀行針對實施『信用管制措施』之規劃及策略進行檢討，研議如何健全我國房地產市場，並評估調整貨幣政策以利減緩資金持續……」，後面的文字都沒有改變，只有修改「健全我國房地產市場」這一句，這樣可以嗎？

張委員其祿：沒有問題。

主席：好，張委員同意，請把修改後的文字送至議事組。

楊總裁金龍：好，謝謝。

主席：本案修正通過。

處理第 3 案。

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第 3 案的第二大段修正為「爰此，請中央銀行針對現行美國政經情勢走向對我國的可能影響進行評估」，以下文字不變，可以吧？

張委員其祿：OK。

主席：張委員同意修正內容，那就按照修正內容通過，一樣把文字送過來。

處理第 4 案。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第 4 案跟第 3 案好像都是一樣……

主席：前面的內容不一樣。

楊總裁金龍：前面的內容不一樣，所以我們還是予以修改，第二大段的「爰此……

主席：跟第 3 案一樣？

楊總裁金龍：對，跟第 3 案一樣。

主席：好，那就修正通過。

處理第 5 案。

主席：請中央銀行楊總裁說明。

楊總裁金龍：第 5 案後面，剛剛已經講了，就是「並於乙個月內就上述研議評估內容，提交書面報告。」這個我們同意。

主席：好，通過。

今日登記發言委員均已詢答完畢，作如下決定：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中央銀行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三、委員余天、楊瓊瓔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中央銀行以書面答復。四、本日會議議程已進行完畢，若有不在場委員補提書面質詢，一併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議事人員協助處理。

委員余天書面質詢：

第一題：疫情衝擊下的通膨 中央銀行應小心應對

1. 中央銀行在業務報告中表指出：
   目前「CPI 年增率暫時居高，本年通膨仍溫和，明年通膨展望向下」。
   這代表，對於現狀保持樂觀，未來通膨並不會造成國內經濟的問題嗎？
2. 但這次疫情衝擊下，收直接傷害的內需產業影響層面非常大
   i. CPI 創新高：這一任政府上任五年以來，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突破 2%共有六個月，近五個月就包含三次，並且最高和次高也在其中。
   ii. 民眾預期高：媒體民調也顯示，高達 87%的民眾感受到物價一年來確實有上漲，多數民眾也預期未來物價仍會上漲。
   iii. 歐美市場面臨通膨壓力。
   iv. 五倍券振興政策刺激國內市場也蓄勢待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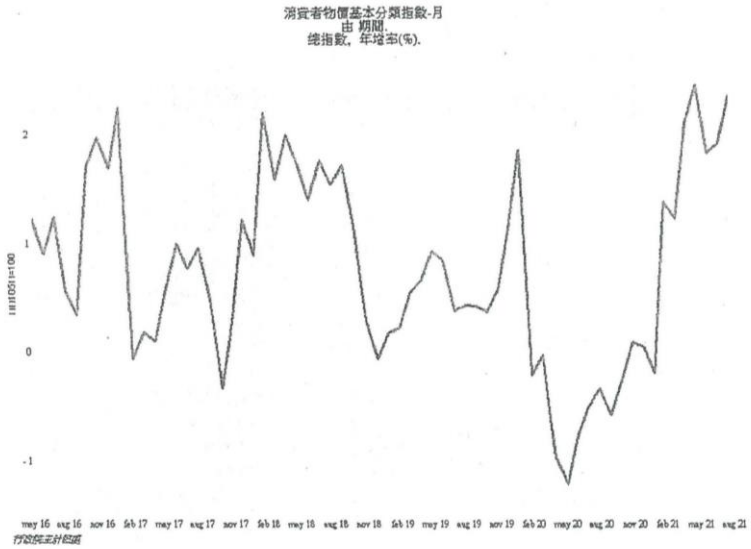

3. 中央銀行作為國內經濟的中樞神經，本席認為樂觀還是要稍微少一點行政院守住了疫情的破口，更應該要守住貧富差距近一步擴大的破口經濟成長率在疫情中逆勢攀高，失業倒店數也隨著疫情攀高，若是物價悄悄地往上走，只會讓警訊變成危機

第二題：台灣 pay 在振興政策的定位與目標

1. 台灣 pay 創立之初，面對外界質疑，財金公司就曾向外界澄清：
「台灣 Pay」的本質是「平台」，普惠金融、整合行動支付手段才是他們的理想，至於計較用戶數、金流量或市占率，其實沒有太大意義。
2. 然而不論是三倍券、五倍券，台灣 pay 積極參與數位綁定加碼的程度，都是國內業者名列前茅的模範生。
用戶數量跟交易金額近年來屢創新高。
3. QRcode 共通標準推廣的成果絕對是台灣經濟發展上重要的轉折點，
財金公司應該趁著史上規模最大的振興政策開始之際，更用力協助店家申請電支服務，並將用戶數量再次提升。

委員楊瓊瓔書面質詢：

一、邀請中央銀行。主計處近期公布十年一度的人口及住宅普查，全台空屋數高達 156 萬戶，空屋率高達 19.4%，超出許多學者預期。縱使疫情未歇，建商推案量仍不減反增，且因國際原物料價格屢創新高，預售屋、新成屋開價不斷上漲，總計今年 928 檔期，六都與新竹縣市推案金額高達 5,721.1 億元，其中光是總銷金額逾 100 億元的建案就多達 15 個。**請問楊總裁，9 月 23 日央行宣布六都及新竹縣市第二戶購屋房貸不得有寬限期之政策，但房市依舊熱絡，央行是否有第四波打房措施？**

二、央行去年下半年因應「短期間資金大量且集中進出」，基於職責進場買匯，以維護匯市秩序及金融市場穩定，全年買匯高達 391 億美元，也阻升新台幣。使得今年 4 月美國財政部發布半年一次的匯率報告中，因三項匯率操縱國指標全中，列入「加強觀察名單」。9 月 28 日央行公布今年上半年買匯金額縮小至 87.3 億美元，但上半年我國經常帳順差達 541.56 億美元，創歷年同期新高。**請問楊**

總裁，您認為美國十月公布的匯率報告，台灣是否還會被列在觀察名單？

三、自 1994 年始，環球金融雜誌每年會對各國央行總裁進行評比，評比項目有利率管理、通貨膨脹控制、經濟成長、貨幣穩定等。根據環球金融雜誌 2021 年全球主要國家央行總裁評比，我國中央銀行楊金龍總裁被評為「A-」，與美國聯準會主席鮑爾同級。**請問楊總裁，雖然您在全球評比中仍屬前段班，但您認為有那些指標是可以再精進的？**

主席：現在散會，謝謝。

散會（12 時 38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table>
<tr><td colspan="2">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td></tr>
<tr><td colspan="2">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謝曉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二、審查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預算(公務預算)解凍案6案1、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一)第2目第1節「原子能科學發展」凍結4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2、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第2目第2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凍結15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3、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第2目第3節「核設施安全管制」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4、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決議(一)第2目「放射性物料管理」凍結5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5、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一)第3目「核能科技研發計畫」凍結2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6、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核能研究所決議（二）第4目「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凍結200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頁次：１－７２）</td></tr>
<tr><td>發　言　者</td><td>林宜瑾（主席）、張廖萬堅、黃國書、陳秀寶、王婉諭、高虹安、李德維、萬美玲、賴品妤、鄭正鈐、吳思瑤、林奕華、周春米、范　雲、楊瓊瓔、陳椒華、孔文吉</td></tr>
</table>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吳密察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頁次：７３－１３４）	
發　言　者	林宜瑾（主席）、林奕華、陳秀寶、萬美玲、張廖萬堅、黃國書、高虹安、吳思瑤、李德維、王婉諭、周春米、鄭正鈐、賴品妤、范　雲、羅明才、洪孟楷、蔡易餘、楊瓊瓔、謝衣鳳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財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邀請財政部蘇部長建榮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證券交易稅條例」3案(一)行政院函請審議、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及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等2案；(二)本院委員曾銘宗等19人擬具「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案；三、審查「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3案(一)行政院函請審議「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本院委員賴士葆等20人擬具「關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三)本院委員沈發惠等21人擬具「關稅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八十六條之一及第九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四、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 （頁次：１３５－３０２）	
發　言　者	鍾佳濱（主席）、張其祿、曾銘宗、沈發惠、賴士葆、吳秉叡、林德福、李貴敏、郭國文、林楚茵、高嘉瑜、陳椒華、陳歐珀、洪孟楷、羅明才、江永昌、邱志偉、余　天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財政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率所屬單位主管暨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３０３－３９０）	
發　言　者	鍾佳濱（主席）、吳秉叡、曾銘宗、林德福、賴士葆、沈發惠、郭國文、李貴敏、林楚茵、張其祿、高嘉瑜、陳椒華、羅明才、李德維、洪孟楷、江永昌、邱志偉、余　天、楊瓊瓔

本期冊別　全一冊
本期期數　4928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
發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　　址　http://lci.ly.gov.tw